

立法院公報

The Legislative Yuan Gazette

第 112 卷第 66 期



5151

中華民國 112 年 10 月 26 日(星期四)出版

目次

委員會紀錄

	頁次
112 年 10 月 4 日（星期三）	
外交及國防委員會第 3 次會議 邀請國家安全局局長蔡明彥率相關情報機關首長提出「國家情報工作暨國家安全局業務報告」，並備質詢……………	（ 1 ～ 56 ）
經濟委員會第 4 次會議 邀請經濟部部長列席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	（ 57 ～ 128 ）
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2 次會議 邀請文化部部長史哲列席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	（ 129 ～ 182 ）
內政委員會第 3 次會議	
112 年 10 月 2 日（星期一）	
邀請內政部部长、經濟部部長、經濟部產業發展署署長、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局長、內政部消防署署長就「從科技園區大火，檢討火災搶救、火災預防及廠商安全管理」進行專題報告並備質詢（112 年 10 月 2 日、112 年 10 月 4 日為一次會）……………	（ 183 ～ 248 ）
112 年 10 月 4 日（星期三）	
邀請內政部部长、內政部警政署署長、內政部消防署署長、衛生福利部、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經濟部、勞動部、考試院、銓敘部就「從屏東消防大火，檢討相關法制（含警消人事專法、警消組織工會權利、公安檢查、廠房建照管理、勞動法遵）」進行專題報告並備質詢（112 年 10 月 2 日、112 年 10 月 4 日為一次會）……………	（ 249 ～ 304 ）
財政委員會第 3 次會議	
112 年 10 月 2 日（星期一）	
邀請財政部莊部長翠雲率所屬機關首長暨國營事業董事長、總經理（含各轉投資事業機構公股代表之董、監事）列席業務報告，並備質詢（112 年 10 月 2 日、112 年 10 月 4 日為一次會）……………	（ 305 ～ 368 ）
112 年 10 月 4 日（星期三）	
一、邀請中央銀行楊總裁金龍率所屬單位主管暨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列席業務報告，並備質詢；二、審查中華民國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詢答及處理) 行政院歲入預算有關中央銀行股息紅利繳庫部分(112 年 10 月 2 日、112 年 10 月 4 日為一次會)	(369 ~ 446)
附：本期委員發言紀錄索引[.....	(447 ~ 453)

委員會紀錄

立法院第 10 屆第 8 會期外交及國防委員會第 3 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 中華民國 112 年 10 月 4 日（星期三）9 時 1 分至 12 時 22 分

地 點 本院紅樓 301 會議室

主 席 廖委員婉汝

本日議程 報告事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二、邀請國家安全局局長蔡明彥率相關情報機關首長提出「國家情報工作暨國家安全局業務報告」，並備質詢。

答詢官員 國家安全局局長蔡明彥

國防部保防安全處處長唐永清

國防部政治作戰局局長陳育琳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署長周美伍

法務部調查局局長王俊力

張主任秘書景舜：報告委員會，出席委員 12 人，已足法定人數。

主席：我們已足法定人數，宣布開會。

請議事人員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立法院第 10 屆第 8 會期外交及國防委員會第 2 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2 年 10 月 2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 6 分至 12 時 47 分

地 點：紅樓 301 會議室

出席委員：林昶佐 陳以信 邱臣遠 羅致政 廖婉汝 林靜儀 江啟臣 吳斯懷
劉世芳 王定宇 何志偉 趙天麟 蔡適應 馬文君
（出席委員 14 人）

列席委員：李貴敏 林德福 游毓蘭 溫玉霞 陳椒華 曾銘宗 李德維 楊瓊瓔
謝衣鳳 王鴻薇 賴香伶 高嘉瑜 廖國棟 羅明才 張其祿
（列席委員 15 人）

列席人員：僑務委員會委員長徐佳青及所屬人員

主 席：廖召集委員婉汝

專門委員：李淑娟

主任秘書：張景舜

紀 錄：簡任秘書 曾郁棻
簡任編審 張美慧
科 長 黃珮瑜
專 員 王世義

報 告 事 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決定：確定。

二、邀請僑務委員會委員長徐佳青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

（僑務委員會委員長徐佳青報告，委員林昶佐、邱臣遠、羅致政、廖婉汝、林靜儀、江啟臣、吳斯懷、劉世芳、王定宇、溫玉霞、蔡適應、馬文君、趙天麟、王鴻薇、何志偉及陳椒華等 16 人質詢，均由僑務委員會委員長徐佳青、僑教處處長黃正杰、僑生處處長尤正才、秘書室主任黃克忠、人事室主任翁慧敏、資訊室主任白中光及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董事長林寶惜等即席答復。）

決定：

（一）登記質詢在場委員均已發言完畢，報告及詢答結束。

（二）委員所提口頭及書面質詢未及答復或要求提供之資訊，請僑務委員會於 2 週內以書面答復本會全體委員並副知本會，委員另指定期限者，從其所定。

（三）委員陳以信及楊瓊瓊等 2 人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

散會

主席：針對上次會議議事錄有沒有意見？（無）沒有意見，議事錄確定。

請議事人員宣讀報告事項。

報告事項

二、邀請國家安全局局長蔡明彥率相關情報機關首長提出「國家情報工作暨國家安全局業務報告」，並備質詢。

主席：本日會議係邀請國安局率相關情報首長提出「國家情報工作暨國家安全局業務報告」並備詢，這次因為有一些委員是登記秘密詢答的，我們是先秘密、後公開，預計每個委員質詢時間 6 加 2 共 8 分鐘，非本會委員是 5 分鐘，10 點 30 分以前發言截止登記；臨時提案也是以 10 點 30 分前為提案的提出。

我們先請國安局局長做業務報告。

（9 時 6 分）我們先進行秘密報告，所以要請議事人員先清場一下。

（秘密會議）

主席：（9 時 31 分）我們現在進行公開詢答。

首先請林昶佐委員詢答。

林委員昶佐：（9 時 31 分）主席，我們繼續請蔡局長。

主席：蔡局長請。

蔡局長明彥：謝謝主席，委員好。

林委員昶佐：局長，我們繼續來討論一下，接著我想跟你請教的是疑美論的部分，其實近年來尤其

最近發生的一些事情，大家都知道認知戰、資訊戰是臺灣面臨的一個很大的挑戰，在這幾種樣態裡面，疑美論算是滿常見的，所以在進入疑美論的內容前，我想要先問局長，會問這個問題我都覺得有點可笑，不過還是得問，如果臺灣淪陷了，對美國的利益來講，是好事還是壞事？

蔡局長明彥：就國際社會來講，臺灣扮演非常重要的戰略角色，一個部分是在地緣戰略上，臺灣本來就在西太平洋第一島鏈非常中心的位置，所以假如中國可以控制臺海地區或臺灣的話，對中國要投射它的軍事力量到第一島鏈以外的西太平洋地區，會是一個非常重要的突破。第二個是在價值理念面，臺灣是一個民主價值理念相關的國家，所以國際社會也基於民主價值理念的共同性，對於臺灣一個民主國家在第一線承受來自於中國極權國家、威權國家這麼大的壓力，也給予高度的支持。第三個是在供應鏈安全合作的部分，因為臺灣在半導體 ICT 產業全球供應鏈裡面扮演非常重要的角色，所以假如中國可以控制臺灣的話，當然這部分對於全球供應鏈的安全會帶來一定程度的衝擊。

林委員昶佐：我為什麼會先問這個問題？就是因為臺灣的存在並不是只對臺灣人民的利益有關，對美國的利益也有關，還有包括為什麼美國近年來強化不管是跟日本、甚至也包括跟菲律賓在軍事上面的合作，這一個區域安全的議題並不是我們要別人來幫忙臺灣，而是如果自由民主陣營失去臺灣以後，美國在第一島鏈的部署，和它自己本身國家的利益其實都會受到非常大的衝擊。

蔡局長明彥：對。

林委員昶佐：所以現在引導到疑美論裡面講到的一種重要觀點，例如它說美國幫助臺灣又沒有什麼實質利益，它只是想從中獲利，我現在就是照疑美論的一些講法，它說臺灣就是棋子，最終就是會拋棄臺灣等等，甚至還扭曲為美國有一個毀臺計畫要掏空台積電、摧毀台積電等等。我要講的是它建立在一個臺灣的存在只對臺灣人有價值，別人幫助你，他幹嘛要幫助你？對他有什麼好處？所以他只是要利用你而已，建立在一個其實是已經……我剛剛說為什麼我要先跟局長確定，甚至現在要去強調這件事都有點荒謬，這應該是大家都知道的事情，我們還要先講出來，臺灣的存在攸關於所有區域的國家以及友盟國家。

蔡局長明彥：是這樣子。

林委員昶佐：我們還要去強調這件事，我覺得有點荒謬，但是也因為這樣，所以我想問你，這種荒謬的疑美論大概從什麼時候開始？是境外還是境內的傳播比較多？

蔡局長明彥：就像委員剛剛所提到的，臺灣在國際社會上有高度的戰略價值，對於這種所謂疑美論的散播，我覺得主要背景還是在於中共很擔心臺海問題國際化，它一直嘗試要把臺灣問題變成中國的內政事務，以便在一中原則之下來處理臺灣問題，可以不必受到國際社會干預。因此，對於很多臺灣與國際社會加強合作的一些新發展，中共每每都會有些抗議舉動。我們也觀察到，剛剛劉世芳委員提到，最近中共機艦的動態越來越多，其頻密程度每每跟國際社會通過重要的友臺法案，或重要的政要來臺灣訪問都有一些密切關係，所以中共對於臺灣與國際社會的連結是非常關注的。

林委員昶佐：我想資訊戰不外乎二種：第一就是假消息，但假消息直接澄清就好，這也比較快；第

二是對於情勢的判斷，也就是你怎麼解釋，需要稍微進入比較深的、對區域安全的瞭解，但也沒有太深。就像我剛剛講的，這是我們生長在臺灣長久以來就知道的基本結構。2021 年美國宣布撤軍阿富汗後，我們就看到某一種說法：美國會放棄阿富汗，當然也會放棄臺灣。這種說法一樣悖離了我們對於區域安全長久以來的理解。對於第一種，也就是我剛才講的假資訊，我們就直接、儘快地澄清，這就看我們應該在技術面上面怎麼加強；第二種的話，我覺得國安單位可能還是要去分享這些資訊……

蔡局長明彥：好。

林委員昶佐：以及思考這類瞭解性的知識、常識，怎麼樣讓普羅大眾可以更簡單地去反應，同時強化他們對媒體的識讀。

蔡局長明彥：是，跟委員報告一下，事實上美國民主、共和兩黨對臺灣的支持程度非常高，我們看到美國國會通過了一連串的友臺法案來支持臺海安全，也加強臺美合作，這就是非常具體的例證。拜登政府上臺迄今，沒有記錯的話，已經宣布了有十一項的對臺軍售案，我想這些都是非常實質的動作。

林委員昶佐：這些動作讓國人更清楚瞭解，這是符合美國利益的，而不是美國人來幫臺灣，我覺得這種結構上概念的理解，我們可能要繼續強化與宣傳的。

蔡局長明彥：好。

林委員昶佐：最後，剛剛劉世芳委員也有談到的，我在這邊再跟局長做進一步的討論。不管是海峽中線，乃至於去年 11 月廈門艦在臺灣東部海域活動時說 24 海里線，就是鄰接區里也不存在；銅山號闖入恆春外海 24 海里內的時候，它其實也是在試探鄰接區。剛剛劉世芳委員有問過，但我比較想知道的是，接下來他們會不會進一步挑戰 12 海里領海，甚至於有其他擴大衝突的可能性，還有你的因應方式？

蔡局長明彥：可能後續要特別關注到的是，中共會不會持續透過這種戰備警巡的動作來加強對臺灣軍事上的施壓？這是第一點。第二點，透過一些例行性的軍事演習，也有可能來操作這些例行性的軍事演習，讓它產生在媒體上的效應，使臺灣社會好像感覺到臺灣兵凶戰危，或必須做和戰的選擇，進而對我們臺灣的選情進行介選，這也是我們二合一大選期間要特別關注的可能發展。

林委員昶佐：就是思考看看怎麼樣，我們有一個底線，讓它就此為止。

蔡局長明彥：是。

林委員昶佐：要不然它如果從 24 海里再繼續想辦法往前……

蔡局長明彥：有，跟委員報告，國防部在這部分都有堅守底線。

林委員昶佐：好，謝謝。

蔡局長明彥：謝謝委員。

主席：謝謝林委員。

接下來請邱臣遠委員詢答。

邱委員臣遠：（9 時 39 分）謝謝主席，我們邀請蔡局長。

主席：蔡局長請。

蔡局長明彥：謝謝主席，邱委員早。

邱委員臣遠：蔡局長早安。今天是國安局的詢答，以下問題，請您針對您可以揭露的部分來說明。

蔡局長明彥：好，謝謝委員。

邱委員臣遠：但我們還是會本於民意代表的職責就相關問題垂詢。最近大家比較關心的就是潛艦國造疑似有情資外洩的狀況，本席也不希望潛艦國造這樣一個國防自主的案子變成政治事件，只是我們還是要關心，國人真正希望瞭解的是：國防機密到底有沒有外洩？請問局長，潛艦國造到底有沒有相關機密外流到境外、大陸的狀況？面對境外勢力的滲透，請問國安局有沒有掌握相關的情勢？

蔡局長明彥：對於潛艦國造之相關資訊涉及國防機密，確實是國家安全議題。跟委員報告，因為這個案子已經進入司法偵查階段，我們國家情報單位並不適合在這過程當中再提供任何評論，以干預到司法的……

邱委員臣遠：你不用評論，我們在這邊提醒，對相關情資要有掌握，包括今年要面臨總統大選，國安單位應該要具體的掌握，尤其該防堵的、該事前預判的、該做因應措施的，都要做相關配套，好不好？

蔡局長明彥：有，我們一直強調機先預警的概念，不要在事情發生後再去做善後的危機控管，而是在事前做預警。

邱委員臣遠：您講的沒有錯，預防勝於治療。所以我們要瞭解的是，依照一般標準作業程序，如果國安局發現任何國人有洩密或叛國的情況，通常是先報案啟動檢調跟監偵查作為，還是先對外公布，發起輿論認知作戰作業？

蔡局長明彥：這可能涉及到法律面問題。就法律面問題來說，包括像反滲透法對於滲透或是洩密有些基本要件，包括國家機密保護法。所以我們要先確認到底有沒有相關法律要件的鞏固空間……

邱委員臣遠：所以你們會先做偵查跟蒐證？

蔡局長明彥：對，就情報單位來講，我們總是要瞭解與中共相關的布建、網絡或內應的樣態，把這個樣態掌握住，再看看有沒有具體事證？有的話，我們會移送檢調單位來立案偵辦。

邱委員臣遠：這過程不能太久。

蔡局長明彥：是。

邱委員臣遠：第二個，你講的沒錯，法律層面要件的認定非常重要，就國安法的法制層面來說，我們要了解它執行的狀況。反滲透法是為了防範中共介入、滲透臺灣中央及地方選舉，並與抓共諜的國家安全法，合稱國安六法做相關配套。近來又加上保護國家核心關鍵技術這個重點，所以提出兩岸人民關係條例的修正。但我們知道，自從 109 年初反滲透法公布施行後，對大陸介入選舉迄今的偵處，目前我們只看到兩個比較主要的案件。請問蔡局長，目前這些法令對反制滲透到底夠不夠用？對於大陸以外其他外國人來臺竊取相關核心關鍵技術，或者臺灣人出賣、交付外國人的不當違法行為，這個相關罰則與配套機制，你可不可以具體說明一下？

蔡局長明彥：就法院的審判狀況，我想我們還是尊重司法機關的判決結果。就法制部分，我們希望就國安法制部分能夠做進一步的強化與健全。我們也注意到，包括大院很多委員先進、行政部門，包括國防部，都在研修相關法律條文，並就疑義部分來加強。大概有幾個部分，包括國家安全法、國家機密保護法、陸海空軍刑法等等。比較重要的，委員提到的條文部分，以陸海空軍刑法來講，涉及其中的第十條、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第二十二條與第二十四條，涉及到交付軍事機密的對象怎麼樣來界定。

邱委員臣遠：我想樣態、偵蒐與蒐證是重點之外，然後怎麼樣落實並縮短程序則是執行上的重點。

蔡局長明彥：是。

邱委員臣遠：另外一個就是，9 月 22 日邱國正部長在立法院受訪時透露，目前兩岸軍情緊張，尤其中共敵情異常，還罕見地釋放軍方同步監控共軍遠火、火箭軍及福建大埕灣附近的地面部隊動態。究竟中共在此地的動作有什麼特殊性？背後蘊含的情報意義是什麼？還讓我方必須刻意展露，就是我對你已經有在注意了這樣一個警告訊息。請問這個訊息國安局有沒有掌握？具體是怎麼回事？尤其大埕灣聯合軍演的內容與目的、重點，就您可以透露的部分透露，好不好？

蔡局長明彥：就 9 月中下旬的時間點，主要剛好碰到中共中央軍委所主導的全軍戰略演習，所以邱部長才會對外說明到國防部目前的偵查狀況。就今年的演習狀況來講，我們可以對委員說明的是：演習的科目與歷年大概大同小異，包括聯合火力打擊，包括聯合海空制空、制海的運作，包括聯合登陸作戰演習以及抗襲外軍。這幾個科目長期以來都是共軍演習的重點，只是今年注意到……

邱委員臣遠：跟過去比有什麼異常狀況？為什麼部長會釋放出這樣的危險訊息？

蔡局長明彥：比較異常的是演習的規模與動員的機艦數量確實有比往年來得多，委員剛才也提到火箭軍的部分，今年火箭軍試射的狀況，數量也比往年來得多，我們的推判是，這也涉及到習近平正在整頓火箭軍的部分，所以也透過軍事演習來加強他對於軍隊的控制。

邱委員臣遠：我想兩岸的關係現在非常緊張，就習近平，他們現在的習思想，後續的建軍跟整個軍備競賽，包含我國在發展不對稱戰力，其實都是一個變動性的過程，尤其 2024 是面臨我們總統跟立委的選舉，相關的動態情勢，你們一定要具體掌握之外……

蔡局長明彥：好。

邱委員臣遠：另外，在大選期間一定有非常多境外勢力的滲透，不管是認知作戰、假訊息，或者是透過共機、共艦擾臺等等，甚至是情報作戰。我想針對境外勢力的滲透意圖來影響選舉的部分，而且另外還有一個比較會令人擔心的，就是有沒有境外資金試圖影響選舉的情報。這幾個面向上，你們目前有沒有掌握到可以揭露的訊息，此外有沒有什麼相關配套或因應的措施？

蔡局長明彥：謝謝委員提到這個非常重要的問題，我想中共介選的型態非常的多樣化，大概有幾個重點，第一個是透過軍事的脅迫，正如剛剛跟委員報告的情況。第二個是經濟的施壓，比如說檢討 ECFA，或是針對所謂的貿易障礙的調查來對臺商施壓。第三個就是透過假訊息的操作，塑造和戰的氣氛，讓臺灣民眾在投票的過程當中，有一種兵凶戰危的感覺。第四個也涉及到剛剛

委員提到的地下金流問題，我們會特別注意有沒有地下賭盤，或是有沒有線上博弈的狀況來影響選民的投票行為。再來，我們有特別注意到，中共也跟一些民調公關公司在合作，來操作一些民調可能的狀況，再做發布來介選。還有一個是中共也邀請了很多臺灣方面的，包括各方面的團體，還有地方基層的代表到對岸去訪問。最後一點，我們要特別注意的是在選前會不會有動員在對岸工作的臺籍人士回來投票，以上等等，我剛剛列的大概有幾種主要的樣態，我們正在密切的觀察與注意。

邱委員臣遠：我想相關的情報，你們除了要具體掌握之外，其實中共不外乎就是軍事威脅，然後以商逼政，以經促統，甚至透過 ECFA，或是接下來可能會要召開的 APEC 會議，去做一些在國際社會上對我們的打壓，甚至是對內的假訊息認知作戰，或是透過團體的滲透，這個我想情報的掌握一定要給相關的國安單位。

蔡局長明彥：會。

邱委員臣遠：然後去做相關的反制，我想不管是從經濟層面、外交層面，還是說從我們的軍事層面，都有做一個良好的因應規範。

最後，我再花 30 秒的時間，上個會期我們有談到我國與五眼聯盟去做相關的即時情報合作，但是現在面對中共複合式的威脅我國的安全，這樣的合作顯然不夠，而且我們知道中共現在對於南半球經濟殖民的狀況，包含過去的一帶一路，其實是非常的密集，不管是從美洲、中南美洲，還是非洲，以及東南亞，這一些南半球的國家，其實相關的經濟殖民是非常嚴重的，其實這些也是我們臺商聚落比較密集的國家。你們有沒有跟這些國家做相關的情報合作，或者是進一步的相關情報交換聯盟？

蔡局長明彥：有，對於中共在全球南方國家的布建，我們都密切在注意跟觀察，特別在這個月中共可能會召開一帶一路的峰會，到底會有哪些國家參加，以及在峰會過程當中，可能會提到哪些合作倡議，這個部分我們都會透過國際情報交流來做密切的掌控。

邱委員臣遠：我想除了五眼聯盟之外，其實具體就是針對東南亞跟印太國家，尤其是我們現在在印太地區這些關鍵的幾個主要國家，我希望你們可以具體再透過不同、多元的方式去掌握相關的情資，好不好？

蔡局長明彥：好，謝謝委員提醒，謝謝。

邱委員臣遠：謝謝。

主席：謝謝邱委員。接下來請羅致政委員詢答。

羅委員致政：（9 時 49 分）謝謝主席，麻煩請蔡局長。

主席：蔡局長請。

蔡局長明彥：謝謝主席，羅委員早。

羅委員致政：局長早。最近的國際跟兩岸，包括中國大陸內部的局勢變化很大，當然國安局大概也是每二個月左右，就送了這一本所謂國際及大陸重要情勢的輯要，謝謝國安局，我真的很認真的在讀。

蔡局長明彥：謝謝委員。

羅委員致政：但坦白講，很多資訊真的跟我想要瞭解的資訊落差很大，包括您剛才的報告裡面，我覺得有些東西根本是該特別處理的重點都沒有提到，我舉個例子，譬如關鍵字不見了——秦剛，你認不認為這是一個重要的事件？

蔡局長明彥：對，涉及到中共高層人事的變動。

羅委員致政：對啊，可是在這個報告裡面，這是 9 月份最新的一份，12 月還沒有出來，完全沒有提到這個字，然後剛才報告裡面，一個字都沒有提到秦剛。這是一個很重要的解讀的訊息，我當然沒有要求你要把它分析給我看，但是你完全不提，你有提到經濟的壓力、社會壓力，但對於中共政權到底穩不穩定，卻是完全不提！局長，是怎麼樣？不重要，還是覺得不需要我們知道？

蔡局長明彥：不會啦，委員如果希望知道的話，我們很願意跟委員來做一些報告跟說明。

羅委員致政：他現在還是不是國務委員？

蔡局長明彥：對，他現在還是國務委員。

羅委員致政：對不對？

蔡局長明彥：是副國級的。

羅委員致政：對啊，李尚福是不是國務委員？

蔡局長明彥：是，目前還是。

羅委員致政：關於李尚福，我請教一下局長，他還是不是國防部長？

蔡局長明彥：還沒有做正式職務的解除，但是從 8 月底開始，就沒有公開露面。

羅委員致政：對啊，但你報告裡面完全不提李尚福啊，不重要，還是不需要，不需要委員知道？

蔡局長明彥：沒有，我們有在注意這些相關的……

羅委員致政：可是你們完全不提啊！這兩天，三、四天前，外國記者問中國的國防部發言人，他說：「請問一下，李尚福被指控牽涉一些貪污的事件，請問他還是國防部長嗎？」我嚇了一跳，他們的回答是說：「這件事情我不瞭解。」如果今天我們國防部的發言人面對外籍記者問說：「請問一下，邱國正還是國防部長嗎？」「對不起，我不瞭解。」這是很重要的政治訊息，沒錯吧？

蔡局長明彥：對。

羅委員致政：局長，我再問一下，中共中央 7 個軍委裡面，有幾個不見了？就是消失了，沒在檯面上看到了。

蔡局長明彥：目前主要是李尚福，其他雖然有傳言，但是像張又俠前一陣子也有出現。

羅委員致政：那這些問題重不重要？我問的是軍委，還不是其他人喔，軍委的組成重不重要？

蔡局長明彥：對，很重要。

羅委員致政：它的穩定重不重要？重要吧？但這報告裡面完全不提！因為中共政權穩定與否跟兩岸關係非常密切相關喔，你剛剛也有提到，中國最近很多對臺的軍事動作很大，我的推論有二種啦，這是我的分析，不見得對，一種是習近平為了轉移軍隊的不滿，所以對外加強所謂的力道，這是一種分析的邏輯。另外一個邏輯是，軍方為了避免被習近平清算，所以對外要對臺灣強

硬，來避免他被清算，你覺得哪一種比較可能？

蔡局長明彥：事實上各種可能性都有啦，這也是我們現在跟國際情報界一直在交換資訊的重點。

羅委員致政：是啊。

蔡局長明彥：因為中共的一些軍文高層人事的變動，它的封閉性非常的高，怎麼樣來掌握相關的資訊……

羅委員致政：我現在講的是，在你的報告裡面，不論是你們提供給我們立委看的報告裡面，或剛剛的機密報告，你們是一字不提！是太機密了，所以根本不想提？

蔡局長明彥：真的是很機密啦，因為它還在發展過程當中，有時候我們研判……

羅委員致政：沒有，你還是可以提這個事件嘛，你可以認為我們委員不會保密，所以就不要再分析嘛，但你總是要帶到中共高層的政治人事異動，甚至有一些可能的狀況值得我們關注，你們每次都這樣寫啊，也沒什麼了不起啊，總是要帶到吧？

蔡局長明彥：好。

羅委員致政：連帶都不帶到！坦白講，這份報告，我叫我的研究生寫都寫得出來，因為你沒有太多的分析，這也沒什麼啦，我現在講的就是，你們連帶到都不帶到，我是覺得滿詫異的，因為對我來講，研究兩岸關係這麼多年來，人事的異動一直是最重要的關鍵因素之一，這完全沒提啊，對不對？

蔡局長明彥：我們會改進。

羅委員致政：局長會不會覺得很奇怪，是你自己漏掉，還是下面根本不想分析？

蔡局長明彥：沒有，跟委員說明一下，有些事情真的還在發展當中啦，我們所判斷的情訊，假如對外釋放的話，也會讓對岸知道我們的來源。

羅委員致政：好啦，私下來跟我稍微……

蔡局長明彥：好……

羅委員致政：我們交換一下，因為我有我自己的判斷。

蔡局長明彥：好。

羅委員致政：對或錯，我不知道，好不好？

蔡局長明彥：好。

羅委員致政：邱國正部長最近說了，中共最近的敵情異常，你們有位國安人士也坦言「這次很怪」，局長，可以簡單告訴我們怪在哪裡嗎？

蔡局長明彥：我剛剛也跟邱委員稍微做了一些說明……

羅委員致政：是質的改變、量的改變，還是什麼的改變？

蔡局長明彥：因為這一次 9 月下旬中共中央軍委的全軍戰略演習，它的演習科目跟過去都一樣，我剛剛有提到……

羅委員致政：對啊，那怪在哪裡？

蔡局長明彥：怪在它動員的機艦規模，確實有比歷年來得大一點，這一次的火箭軍試射導彈的數量也比過去來得多，這大概是主要的差異性。

羅委員致政：但是問題出現了，這一次是相較於過去怪嘛，會不會有可能會變成常態？

蔡局長明彥：對。

羅委員致政：也就是中國現在叫做 New Normal 新常態，換句話說，我們現在講的異常，搞不好老共就把你變成一個新常態，那個異常就不是異常啦！

蔡局長明彥：對，這個我們有在注意。

羅委員致政：沒錯吧？

蔡局長明彥：是，我們會注意。

羅委員致政：就好像上次裴洛西來臺灣的時候，在臺海周遭做的所謂導彈的演習，然後臺灣的好幾個區域，那個一次叫異常，兩次就不是那麼異常，三次就變常態了。

蔡局長明彥：對。

羅委員致政：這是我們要關心的議題沒錯吧？

蔡局長明彥：當然，謝謝委員提醒。

羅委員致政：OK，局長，我特別提一下，中國所謂擴大版反間諜法，從 44 條擴大到 70 條，你們都做了研究嘛！

蔡局長明彥：有。

羅委員致政：從 7 月 1 號開始實施嘛！

蔡局長明彥：對。

羅委員致政：我們的陸委會也提出了旅遊警示，其中一個就是黃色，也就是要特別注意旅遊安全並檢討應否前往，對不對？

蔡局長明彥：對。

羅委員致政：局長，我只要問個問題，7 月 1 號到現在為止，有沒有任何國人因為這個反間諜法在對岸遭受到了刁難也好或者被抓起來？

蔡局長明彥：有，今年在 7 月以前大概有 4 件在入出境的時候遭到中共的居留盤查，在 7 月之後，也就是反間諜法通過之後有變成是 9 件。

羅委員致政：幾件？

蔡局長明彥：9 件。

羅委員致政：是被盤查還是不准出境？

蔡局長明彥：被盤查，我現在講的是被盤查。

羅委員致政：理由是用所謂的反間諜法？

蔡局長明彥：涉及到國安的條文。

羅委員致政：然後這些人都平安回來臺灣沒有？

蔡局長明彥：有回來，但是在進出海關的時候遭到留置詢問，以及個人的手機跟筆電都有遭到相關的查察。

羅委員致政：被沒收了嗎？還是還回來？

蔡局長明彥：沒有沒收，有……

羅委員致政：那這些人回來之後是有跟你們通報？還是你們自己掌握？

蔡局長明彥：我們有特別相關的管道來掌握相關的狀況。

羅委員致政：所以你說從 7 月 1 號實施到現在已經有 9 件？

蔡局長明彥：是。

羅委員致政：都是臺商還是一般旅客？

蔡局長明彥：社會團體大概占的比例比較高，學者也有，另外有些陸配也有出現這樣的狀況。

羅委員致政：所以還沒有人因為這個被留置不准出境的？因為最近傳了很多消息就是外商的高層等等禁止出境嘛！對不對？

蔡局長明彥：對，目前國人到對岸的期間遭到了所謂的關押入罪的，大概我沒有記錯的話應該有 13 件。

羅委員致政：頻率有沒有增加？我現在擔心就是所謂新版的或是擴大版的反間諜法通過之後，國人在那邊的安全、人身安全越來越不保障。

蔡局長明彥：對，謝謝委員利用這個機會提到這個問題，我們想利用這個機會警示一下國人，以剛剛的數據來呈現，7 月 1 號以後國人到對岸入出境的時候遭到盤查的數據是在增加當中，從上半年的 4 件增加為下半年的 9 件，而且過程當中也會去了解國人有沒有對於一些政治議題發表言論，或是有沒有在一些手機通訊過程當中去談到一些批判中共國安的問題。

羅委員致政：局長，我要特別強調一點。

蔡局長明彥：所以要特別注意這些問題。

羅委員致政：是這些人在大陸的言行還是在臺灣的言行而被留置？

蔡局長明彥：應該是個人的身分還有在臺灣的言行遭到了……

羅委員致政：好，沒關係，在臺灣的言行喔！

蔡局長明彥：對，所以一旦……

羅委員致政：不是去對岸講什麼話喔！

蔡局長明彥：沒有，一入境之後就被約談的都有。

羅委員致政：好，還是要長期關注，因為我要特別強調一下這個是風險很大的。

蔡局長明彥：對，另外跟委員補充一個案件，前一陣子大概 20 天前有另外一個案例是比較特別的，不是在入境的時候被留置盤查，而是在飯店的時候被中共的國安單位約談，這個案例是非常特別的。

羅委員致政：但是我相信未來可能會層出不窮。

蔡局長明彥：對，我們也一定會……

羅委員致政：我還是要提醒國人要特別注意。

蔡局長明彥：應該要。

羅委員致政：主席再給我 1 分鐘就好，抱歉。

另外一個叫做治安管理處罰法，中國人大已經提出徵求意見，到 9 月 30 號就截止徵求意見了，當然它內部有很多的討論，甚至有不同意見，但第三十四條，這有點像我們社會秩序維護法

之類的，治安管理處罰法第三十四條包山包海，在公共場所從事有損紀念英雄烈士環境和氛圍的活動的行為；在公共場所穿著、佩戴有損中華民族精神、傷害中華民族情感的衣服、標誌的行為；然後褻瀆、否定英雄烈士事蹟等等的行為，等等的一大堆，包山包海，這個當然還沒有修法，人大有可能過啊！

蔡局長明彥：對，我們有注意到人大在未來可能 3、4 年內的規劃，相關的修法工作都聚焦在國安的法制，大概占了有四成的法案，在討論這方面的問題。

羅委員致政：對吧？有沒有可能未來有一天你不小心帶個臺灣的文宣過去，然後到對岸之後，傷害中華民族感情的物品。

蔡局長明彥：對，確實要小心，在進入中共的國境確實要小心這些問題。

羅委員致政：所以搞不好那時候黃色警戒變成紅色警戒，因為任何國人都可能因為這樣一個東西，雖然這不是刑責。

蔡局長明彥：對，我們要避免無端入罪，對我們國人來講自由開放的社會沒有這種感覺，可是依照中共相關的國安法規，我們可能會無端入罪。

羅委員致政：最後還是要提醒，拜託局長，對於因為國安法也好，或是所謂反間諜法也好，或治安管理條例，因為這樣而遭受到損害的國人，這些樣態、這些情況要讓人多知道一下。

蔡局長明彥：好。

羅委員致政：因為不是只有陸委會公布說要注意，注意什麼？要提醒國人注意什麼，這可能更具體，我相信對保護國人安全才能夠更大具體地幫助，好不好？

蔡局長明彥：好，謝謝委員，我們來處理。

羅委員致政：謝謝局長。

主席：謝謝羅委員。

接下來請江啟臣委員詢答。

江委員啟臣：（10 時）謝謝主席。召委，要請局長。

主席：蔡局長請。

蔡局長明彥：謝謝主席，江委員早。

江委員啟臣：局長早。今天報紙頭條說美國的媒體點名了 4 家臺灣的科技公司助華為建廠，然後也提到 10 月美國要更新對大陸晶片的出口禁令，請教一下局長，就是說這 4 家科技公司從我們目前國家的規定有沒有違法？

蔡局長明彥：好，我跟委員報告一下，因為昨天國際媒體有這樣的討論，所以我們也初步去了解一下，這 4 家臺灣的科技廠商他們到對岸去進行投資，是有經過經濟部的投資審查的程序才去投資的。

江委員啟臣：好，這裡出現了一個問題，就是說美國媒體這樣點名，它應該也是會根據相關的美國的規範或者禁令，從美國的角度，所以我要問的是說從臺灣的角度，我們的國家安全法有相關的規範嘛？

蔡局長明彥：對，我跟委員報告一下……

江委員啟臣：對不對？

蔡局長明彥：特別針對這 4 家，他們現在到對岸去主要從事的是涉及到科技廠商的廠房的興建……

江委員啟臣：沒錯、沒錯。

蔡局長明彥：特別是涉及到無塵室、環保以及機電工程，沒有涉及到科技管制出口的項目。

江委員啟臣：局長，我不跟你討論細節，因為我看今天王美花部長也有提到，現在倒不是說他們這 4 家有沒有違反我們規定的問題，為什麼我這樣講？因為我們的規定不清楚啊！對不對？我們的國家安全法在去年 6 月 8 號修正後公布，但公布以後只有一條實施，其他沒有實施喔！你知道嗎？國安法是誰主管的？國家安全法是誰主管的？是誰？

蔡局長明彥：主政機關嗎？我們局裡面要扮演一定程度的角色。

江委員啟臣：是你們主管的嗎？不是你們主管？

蔡局長明彥：內政、國防跟我們都有涉及到相關條文的部分。

江委員啟臣：因為你們互踢皮球，大家都不想主管啦！所以最後是在司法及法制這邊去處理一個跨部會的，所以去年 5 月修法、6 月 8 號公布，公布以後它只有一條實施。這一條實施，就是第三條，它要求針對所謂國家核心關鍵技術，指如流入外國、大陸地區、香港、澳門或境外敵對勢力，將重大損害國家安全、產業競爭力或經濟發展，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並經行政院公告生效後，送請立法院備查。我們在等你們，等你們什麼？等你們訂定所謂的國家核心關鍵技術，怎麼規範、名單是什麼、清單是什麼？局長你知道進度嗎？

蔡局長明彥：我們知道有在進行跨部會的討論，然後……

江委員啟臣：誰在負責？

蔡局長明彥：我們的理解是行政院的系統有人在主導這個……

江委員啟臣：你不知道就說不知道啦！

蔡局長明彥：對……

江委員啟臣：局長，如果這樣子的話我真的覺得我們的國安會出大問題啦！人家美國媒體大刺刺地點名你，然後我們自己的法令搞不清楚，我跟你講，這個現在是誰在負責你知道嗎？國科會，國科會在召集相關部會，然後要擬定所謂的國家核心關鍵技術名單，這個名單都還沒有討論出來。所以為什麼我剛剛問你說這 4 家到底有沒有違法，你沒有法啊！今天搞不好未來訂出來的核心關鍵技術名單裡面有一項是涉及到什麼？建築材料、建築設備、廠房設備、廠房材料，搞不好那個材料只有我們能生產，那我們把它列為核心關鍵技術名單的時候，它有沒有違法？它就違法了！現在是無法可管。所以局長，我現在問你的意思是說美國媒體，當然這不是美國官方啦！是美國媒體這樣子指，那美國媒體為什麼這樣子指？它一定是根據官方相關的法令跟內容，還有它即將要實施的禁令來這樣做報導。現在問題來了，萬一美方未來的規定跟我方的規定不一樣，更何況我們現在沒有規定，那怎麼辦？你要怎麼處理？因為這不只涉及到法律，還有涉及到商業利益的問題，這些廠商會不會被美方刁難？一定會嘛！點名你就是告訴你，將來你跟我美方在產業上的合作、生意上的往來，我都會被放大眼睛看。所以這是我們的國家利益問題。局長，你們居然要拖到 12 月！這個法是去年 6 月 8 日正式公告的，也就是國家安全法修

訂以後，於 6 月 8 日公告，拖了一年、拖到現在，這個名單還沒出來，然後人家一直點名你、一直點名你，因為你知道美中之間的競爭狀態，對不對？尤其科技戰，還有晶片戰、現在的 AI 晶片，是不是？局長，你們作為國家安全局是國安裡面很重要的幕僚跟執行單位，你們應該要注意到這一項，為什麼法令到現在，國科會還訂不出來？你有參與嗎？

蔡局長明彥：跟委員說明，行政院系統一直有在開會研議，我們國安局的系統是透過國安會的系統，有召會的時候，我們會提供相關……

江委員啟臣：可是國安會有沒有把這當成一件重要的事？

蔡局長明彥：有在開會。

江委員啟臣：如果有的話，國安會應該要催促進度啊！

蔡局長明彥：是。

江委員啟臣：一個法修正完，公布超過一年，結果實施辦法還訂不出來，國家關鍵核心技術名單到現在還訂不出來，你要怎麼樣管制？你要怎麼樣控管技術上被非法外流？你沒有法耶！

蔡局長明彥：不過跟委員說明一下，經濟部針對一些科技出口有管制規範，包括戰略高科技以及敏感科技，還是有一些規範。

江委員啟臣：對，其實這個東西是滾動式檢討的。

蔡局長明彥：是、是，當然。

江委員啟臣：過去可能比如說半導體幾奈米、幾奈米，對不對？你一定是管制所謂的最核心部分，不然為什麼叫核心關鍵技術？可是什麼是核心？會隨著全球經濟跟技術市場的轉變會改嘛！

蔡局長明彥：對，同意。

江委員啟臣：我現在是要告訴你，去年的國安法修正其實是有罰則的，為什麼要等你名單出來？不然它不能罰啊！因為這個法在去年修正的規定裡面，違反了是有罰則的，你要罰人家就要有標準，對不對？

蔡局長明彥：對。

江委員啟臣：否則你怎麼罰？所以你的標準沒有出來，你再怎麼點名，以我們的國內法來講，幾乎你無法管制。

蔡局長明彥：對。

江委員啟臣：可是國際會對你頻頻這樣指指點點、一直指你，對我們會不會有影響？對臺美未來的技術合作會不會有影響？一定會耶！所以局長，這個事情不能小看。

蔡局長明彥：是，尊重委員的觀點。

江委員啟臣：所以你要回去 push，這個趕快弄出來，而不是拖到 12 月！你現在預計 12 月才會提出來，美國新一波的 AI 晶片管制禁令馬上就要出來了，我們完全沒有規定。局長，這是你們國安局的重大業務之一才對！

再來請問一下局長，美國參議院多數黨領袖 Schumer 即將率團訪問北京，對不對？你們如何看待這個舉動的意義？還有下個月即將在舊金山舉辦的 APEC 高峰會，拜習會不會見面？你們的研判是怎麼樣？

蔡局長明彥：我剛剛有提到，美中正針對拜習會在做安排跟規劃，觀察的重點在於這個月份王毅有沒有到美國訪問，假如有這樣的動作，代表拜習會的安排、規劃可能已經進入到細節的部分。

江委員啟臣：所以觀察點在於王毅有沒有到華府？

蔡局長明彥：對，因為上個月……

江委員啟臣：還是王毅有沒有跟蘇利文或布林肯見面？

蔡局長明彥：有，因為王毅跟蘇利文的見面、蘇王會已經發生了。

江委員啟臣：已經發生了？

蔡局長明彥：對，所以這部分看起來是，雙方有相當高的意願要針對這個問題進行溝通協調。

江委員啟臣：現在參議院的多數黨領袖 Schumer 是民主黨，他要率團去訪問，Schumer 過去是鷹派的、是民主黨裡面的鷹派，抗中、反中，而且在所謂的科技戰裡面支持這些禁令，他去訪問北京，這個意義是什麼？

蔡局長明彥：在美中建立護欄的氣氛之下，雙方包括官員跟國會的交流、互動可能會比較多，這部分我們會注意。

江委員啟臣：未來會不會有更多的美國國會議員跟著訪中？

蔡局長明彥：後續我們來看有沒有相關的規劃跟安排。

江委員啟臣：為什麼我這樣問？因為今年的聯大演講，拜登沒有再提臺灣了，拜登提了什麼？拜登提俄烏戰爭、氣候變遷，然後他提美中之間要管控衝突、防止衝突、去風險，而不是脫鉤，這些林林總總怎麼影響臺美關係？

蔡局長明彥：不過也跟委員報告一下，美國政府在各個重要的國際場合，以及美國跟中共的雙邊互動過程中，都有一再重申臺海安全的重要性，所以這部分我們得到的資訊是美方立場是非常堅定的。

江委員啟臣：但是相對於這陣子它的部長級官員，包括這個參議院的團，陸陸續續不斷地訪問北京，這一團除了到北京，還要去日本、韓國，但是沒來臺灣，他是參議員、國會議員，照理講，去年裴洛西是以議長身分來臺灣，而他還不是議長耶！

蔡局長明彥：對，我們……

江委員啟臣：你們有沒有邀請他們來訪？

蔡局長明彥：我們覺得現階段美中主要是在鋪陳一個和緩的氣氛，不要讓整個戰略競爭的態勢升高或失控，有點在清喉嚨的過程當中。

江委員啟臣：在清喉嚨？

蔡局長明彥：清喉嚨的意思就是在談一些議題、在談話之前先清一下喉嚨。

江委員啟臣：怕哽到，是不是？

蔡局長明彥：就是表示一下願意對話的意義。

江委員啟臣：還是怕說不清楚，所以要清喉嚨？

蔡局長明彥：對，就是類似在做一些鋪陳。

主席：前奏。

江委員啟臣：做鋪陳？所以主要是鋪陳下個月的拜習會？

蔡局長明彥：對，因為就拜習會來講，美方認為管控美中關係一定要從由上而下的管道才會發生效果。

江委員啟臣：你認為拜習會的機率多高？

蔡局長明彥：看起來是有在進行相關的安排。是有這樣的安排。

江委員啟臣：有沒有一半以上的機會？

蔡局長明彥：要來看、要來看，因為這個……

江委員啟臣：針對拜習會會不會會面，你們有沒有相關的沙盤推演？如果他們會面了，那是一個形式；如果他們沒有會面，又是另外一種形式。

蔡局長明彥：是，沒有錯。

江委員啟臣：這個馬上就是下個月的事情。

蔡局長明彥：對，我們大概判斷的重點有二個部分，第一個部分是會不會有拜習會，第二個是有拜習會的話，會不會洽談哪些議題。就我們的理解，大概拜習會主要的定位還是在於象徵性的二國關係的控管。

江委員啟臣：象徵性的？

蔡局長明彥：對，控管跟改善，不太容易觸及到非常深入的技術面問題，因為現在美中不管在高科技管制、相關的關稅報復以及投資審查，雙方已經因為科技競爭、經濟安全考量處於一個非常高度競爭的局面。

江委員啟臣：如果會的話，你認為是比較象徵性的和緩，對不對？

蔡局長明彥：是。

江委員啟臣：關係的和緩。那如果不會呢？

蔡局長明彥：不會的話，可能會考慮到雙方是不是有國內因素的考量。

江委員啟臣：國內因素？

蔡局長明彥：對，因為我們看到在印度的 G20 峰會，習近平並沒有出席……

江委員啟臣：對我們的影響是什麼？我比較關心的是對臺灣的影響。

蔡局長明彥：基本上剛剛也跟其他委員說明，美國現在不管是共和黨或民主黨，對於臺灣非常友好，也才會通過這麼多法案來支持臺灣以及提升臺美合作。

江委員啟臣：非常友好，你們要不要邀請 Schumer 也順道來臺灣？反正都來東北亞了、繞一圈了，也不差那幾個小時，你們要不要邀請？

蔡局長明彥：對，因為這不是國安局的業務，但委員的意見我們都尊重。

江委員啟臣：基本上他是國會議員，並不是行政官員，而且他也不是議長，他是多數黨領袖，所以也不是沒有機會，可以邀請嘛，對不對？展現我們的善意。

蔡局長明彥：尊重委員的意見。

江委員啟臣：而且也有助於東北亞的四方會談，好不好？

主席：好，謝謝江委員。

蔡局長明彥：好，謝謝委員。

主席：外交部來的時候問他。

江委員啟臣：國安局講話比較……

主席：謝謝江委員。

接下來請林靜儀委員詢答。

林委員靜儀：（10 時 14 分）謝謝主席，請國安局蔡局長。

主席：請蔡局長。

蔡局長明彥：謝謝主席。林委員好。

林委員靜儀：局長早。我們接下來再三個多月就要進入選舉，有關臺灣的民主選舉，我們之前大概都已經跟其他國家特別講過，事實上在臺灣的民主過程中，中國用選舉制度或是媒體所謂的自由、民主言論介入我國的內政，這是目前已經看到的一個問題。

蔡局長明彥：是。

林委員靜儀：也就是它除了軍機對我們造成實質上的武器威脅之外，事實上更大的的是國內內部的威脅。前一段時間「經濟學人」雜誌有報導，它很明確地講中國正在助長疑美論，之前有委員也問到這件事情。包含前一段時間有一個新聞，而且這不是一個小報，它是一個大報，大報新聞直接說，美國要求臺灣國防部要投資做一個所謂開發生物戰劑這件事情，當然當時整個包含政府，包含國防部，都立刻否認。

蔡局長明彥：對。

林委員靜儀：就我了解，這個案子因為它有上到法院，所以有去進行調查，媒體這邊的記者就直接表示說，有人拿這個資料給我，我就報了。這個流程是很奇怪的，因為就我們所了解，大報這種大媒體理論上來講要做求證的動作。第二個事情是說，那個造假的資料裡面，其實仔細一看會發現基本上就很多中國的用語，也就是不像臺灣這邊的用語。你要說他們故意漏了個餡也好，你要說這是比較明顯的一個跡證也好，我想先請問局長，像這樣的事情，當事人被調到法院，他可以就一句話說：「我不知道，別人給我的，我就用了」，我們就這樣子，不用往源頭查嗎？

蔡局長明彥：這個我想因為已經進入到司法的程序……

林委員靜儀：這件事情處理完啦！

蔡局長明彥：對，那就還是尊重相關的調查的過程。

林委員靜儀：不是啦！但是在國安局這邊，你對於這種事情，那這樣以後很好用耶！他們以後就這樣子，有心人就一直用這種方式啊！然後最後真的進了法院，因為說實在進了法院，第一個，調查要有時間……

蔡局長明彥：對。

林委員靜儀：第二個事情，在調查過程中，其實我想要請問的事情是，因為這個資料大家看過之後都發現，資料上有非常明確類似中國的用語，那國安局針對這個來源不用去調查一下，或者是去找一下它的來源到底是哪裡嗎？你們有去針對這件事情去處理嗎？

蔡局長明彥：針對個案的部分，我就不在這個場合討論，但我可以跟委員說明的是基本的樣態。

林委員靜儀：對。

蔡局長明彥：確實從去年的 7 月到今年的 9 月為止，我們蒐報給國安會的爭議訊息大概就有五千多件，然後通報到行政院各個部會即時應處的爭議訊息大概有一千七百多件……

林委員靜儀：去年到現在？

蔡局長明彥：對，去年的 7 月到今年的 9 月上個月為止。所以看起來爭議訊息散布的數量是越來越多，特別現在選舉的脚步已經慢慢接近。我們有注意到在操作的議題上，它有比較聚焦在剛剛委員所提到的，臺灣國內相關的施政或民生的議題，這部分大概占了四成多爭議訊息的來源；另外是針對臺灣的國防能力的爭議訊息的散播，在這一段時間也大概占了有兩成多的比例。

林委員靜儀：兩成是國防爭議訊息、四成是民生訊息？

蔡局長明彥：是。

林委員靜儀：來源都是中國介入嗎？

蔡局長明彥：各種運作來源的樣態非常多元，它有幾種樣態，包括委員剛剛講的這個個案的樣態也是屬於其中的一種；一種是由臺灣相關的媒體報導之後，中共在引用之後加工製造再回銷來臺灣，這是我們……

林委員靜儀：對，前一段時間我們有看到，對於我國潛艦的某一些言論，或者甚至是相關有一定程度身分的委員的言論，在國內的某些媒體做完之後，他就剪完輸出過去，或者甚至我們也知道他會剪成抖音然後再做散播。

蔡局長明彥：對，都有。第二種就是中共的媒體來做一些操作之後，再回銷到臺灣的媒體來，特別讓臺灣的協力者來散布相關的爭議訊息，這不僅包括主流媒體，還包括相關的社群媒體。

林委員靜儀：是啊。所以這個行為，局長，這個行為其實已經是一種互相的合作跟應和，就像打乒乓球嘛，我發球過去之後，你再發回來，然後他們炒、炒、炒、炒、炒，從可能只是單一個案或特定少數人的言論，炒成了變成好像事實存在一樣，以現在資訊的大量散播的狀況來講，對於一般民眾，他們就是要造成這個形象嘛，那我就一直丟、一直丟、一直丟……

蔡局長明彥：是的，對。

林委員靜儀：對民眾來講，他後續沒有再去求證的機會，也懶得再去看求證的消息的時候，在整個檯面上散播的就是這個樣子啊。

蔡局長明彥：對。

林委員靜儀：所以你們有明確的發現，這是國內有跟中國的相關協力者彼此合作，這種打乒乓球的方式嗎？

蔡局長明彥：是有一個產業鏈在進行這樣的假訊息的操作。再補充一個樣態，剛剛還沒有時間來跟委員說明的是，相關的假訊息操作，有時候中共方面也會引用國際的媒體，特別我們看到有一些案例是引用國際的媒體，包括俄羅斯的媒體，然後把它形塑成一個國際媒體報導的狀況，來做一些爭議訊息的產製，再回銷到所謂爭議訊息散播的產業鏈裡面去進行散播，所以它有各種的樣態，我們都有在注意。

林委員靜儀：那這些樣態你們都有掌握可能，比方說，至少，你不用講到非常明確，但是你們有從源頭去做某些處理，或者一個一個把源頭鎖掉嗎？

蔡局長明彥：對，我大概可以跟委員說明的是，我們有幾個部分的處理。一個部分是假如是爭議訊息的話，我們剛剛有講到，第一個要即時地做澄清跟因應，也才會我們通報到行政院各部會過去這段時間有一千七百多件案例，希望政府部會即時地來澄清、說明。第二個部分就是查找它的來源，我們國安局內部有相關的單位跟同仁，一個非常專業的團隊來查找這些爭議訊息散播的管道，有的它是透過一次性的帳號，有的是透過盜用的帳號，現在還透過 AI 生成的技術來大量製造人工帳號來散布假訊息，所以新的科技的運用也變成我們在應處假訊息，在查找相關訊源的過程當中，所面臨到的一個新的挑戰。

林委員靜儀：我知道之前在媒體上，等一下我會問到這件事情，不過像這樣用乒乓球式的，就是說中國跟臺灣兩邊互相應和，然後把可能是單一的資訊炒成好像它是存在的一個事實一樣，這樣的作法在國內相關的法規裡面，在你們國安局相關的法規，事實上你們只能提出資訊，但是有沒有相對應的單位，它必須要在法規上再去做一些修正或管理？

蔡局長明彥：就我們國家情報單位來講，我們的處理大概有兩個面向：一個是像委員所提到的法制面向、法律面向有沒有違反相關的法規。特別舉個例子，像是在反滲透法的部分也有特別強調的是，有沒有境外的敵對勢力會透過資助或指示的方式來進行相關介選的操作，假如有違法樣態的話，那我們會請檢調單位來立案偵辦，這是法律面。政治面的話，有一些可能沒有涉及到違法的部分，它涉及到的是境外勢力在法規容忍範圍之內的操作，政治面的話，就像我們剛剛跟委員所說明的，我們要儘可能地來揭露讓民眾知道，不要受到這些爭議訊息的影響，也通報行政院各部會即時來反應。

林委員靜儀：你剛才講到，其實我們也發現，主要他會從民生議題去下手，因為對民眾來講，民生議題比較有感覺。

蔡局長明彥：是。對。

林委員靜儀：所以前一段時間，像這兩天出現的就是特定的一些團體，他自導自演去操作一些相關的甚至所謂安危的問題、農業議題的問題，像這樣的狀況，就是我剛剛所說的，他們就是這樣不斷地循環，每個都是國人啊！你抓不到中國對他下手的動作啊！但是這些消息一樣它在輿論上、媒體上傳到中國去，再從某些媒體傳回來，甚至再加工，因為我們也看到，在很多這一類網路媒體裡面就可以看到中國的假帳號，他們其實就會利用國內的這種他們塑造出來假消息，不論是臉書也好、相關的 YouTube 也好、所謂的 LINE 群組也好，再散播一次。

蔡局長明彥：是。

林委員靜儀：這是一種已經出現合作的狀態喔。

蔡局長明彥：對。而且這些假訊息，我們看到的新的趨勢是慢慢影音化，影音化的意思就是剪成短片、影片，在流通上、散布上會比較廣、比較快速，而且年輕人比較……

林委員靜儀：散布會比較快，而且你在關鍵字抓不到。

蔡局長明彥：對，這是一個新的處理的手法。

林委員靜儀：最後有一件事情跟你們的業務會比較有關係，當然包含中國介入選舉的部分，這個我在上個會期也問過，現在我們看到的，包含上次局長也跟我們講過，有一些特定的 YouTube 已經有找到問題，所以之前在這個平台上有鎖掉了一些。

蔡局長明彥：有。

林委員靜儀：但是現在你看到國內的比較有名的這些帳號，它很明確，第一個，它「斗內」的那個量很大，這個完全都可以閃避所有目前在國內的金融監管。

蔡局長明彥：對。

林委員靜儀：包含我們在選舉時，每個政黨都要有政治獻金相關的揭露，政黨或是政治人物透過媒體去操作某一些輿論或是做所謂的廣宣稿，我們都要申報明細，但是這個完全不用。也就是說藉由這個過程，他根本不用往政治人物去嘛，我直接從 YouTuber 就可以處理了嘛，但是這些 YouTuber 特定的言論等等的交流，或者是他廣大的「斗內」的金額，金流的部分，中間這樣一層層你們有辦法這樣層層找上去嗎？

蔡局長明彥：我們會盡量地查找他的金流流入的大概流向，我們也跟金融主管單位有過類似的研議跟討論，針對非法金流的部分，針對虛擬貨幣的部分，以及針對有沒有可能中共透過陸資企業以第三國轉投資公司的身分到臺灣來成立公司，透過這些跟陸方涉入的背景的公司來進行相關的「斗內」……

林委員靜儀：特定背景公司的金流，是不是？

蔡局長明彥：對，這個我們都有在查找。

林委員靜儀：好。因為現在包含的就是，我舉一個例子，就是 2021 年鹿谷農會發加班費是用人民幣發的耶！後來被議員揭露這件事情之後，他們說：「沒有啦，就剛好有去中國啦，有一筆錢就這樣直接抱回來啦，用那筆錢來發啦！」我相信這個事情被揭露是因為手段太粗糙。局長，最後的時間我請問一下，化整為零，請人自己帶回來，包含因為中國會有資金招待臺灣某些團體、某些政治人物、某些背景的人去中國玩、去交流，以交流之名義，去了，回來有沒有帶東西回來、有沒有幫忙帶錢回來？

蔡局長明彥：但這個部分只要符合法律的規範，我想我們沒有辦法去做一些所謂的調查。

林委員靜儀：他當然可以把它做在法律規範的那個金額之內嘛！

蔡局長明彥：對，因為就我們的法規來講，那個資助的定義你必須要找到對價關係，這也是我們在建立法律要件的過程當中特別重視的部分。

林委員靜儀：所以這樣來講就是，接下來這 3 個月國內的相關宮廟、相關的協會、相關的基金會，他們就去中國接受招待，再把錢抱回來，到時候那些人民幣，他要用來進行什麼賄選、補助啦、獎勵啦，通通都沒有法可以管了？

蔡局長明彥：這個我們會來注意啦！假如說真的有一些違法的事證，我們會請檢調單位來立案偵辦。

林委員靜儀：不是啊！你剛剛講假如有一些違法的事證，所以他只要控制在沒有違法的狀況，我就剛好去那邊，去那邊玩的時候，不知道為什麼玩著、玩著，錢還變比較多，然後我就把那些錢

抱回來，完全查不到金流。

蔡局長明彥：這個我們會來注意，包括……

林委員靜儀：好，就我所了解，接下來還有一些宮廟的交流活動。

蔡局長明彥：有，我剛剛也跟邱臣遠委員報告，在中共的介選樣態裡面，有一部分就是邀請臺灣各種社團或是基層的代表到中國大陸訪問，提供落地的招待，在過程當中有沒有一些違法的狀況，我們在他們回來之後會加強了解。

林委員靜儀：因為有一些有身分的人要去，他們還要向你們申報，所以局長你們這邊要注意。

蔡局長明彥：會，我們來注意。

林委員靜儀：現在兩岸所謂中國跟臺灣之間的旅遊交流的部分，中國是沒有開放他們的人來臺灣旅遊的，可是他們可以開一個門叫臺灣的人去那裡，對於這整個流程，我相信大家有眼睛看所以都很清楚知道他們在做什麼事情。

蔡局長明彥：對，我們以上半年國人赴陸的狀況來看，確實數量有增加的趨勢。

林委員靜儀：在下半年接下來這 3 個月，就我們所了解，包含暑假已經非常多了。

蔡局長明彥：對。

林委員靜儀：局長，我相信你不可以告訴我們說在合法狀況之內它都是可以的，如果它很明確出現金流，甚至這些人後來跟所謂的政治以及選舉活動有關，請你們就這個部分要特別小心。

蔡局長明彥：對，謝謝委員提醒。這個我們會來注意，我們會注意這些法律要件的建立。

主席：好，謝謝林委員。

林委員靜儀：好，謝謝局長，謝謝主席。

主席：據我所知，對於去大陸訪問的人，調查站都會找人去問。

接下來請吳斯懷委員詢答。

對不起，我補充宣告一下：待會兒在廖婉汝委員詢答完畢之後，我們休息 5 分鐘。

吳委員斯懷：（10 時 27 分）好，謝謝主席，有請國安局局長。

主席：蔡局長請。

蔡局長明彥：謝謝主席，吳委員好。

吳委員斯懷：好，我想問幾個我們國家安全真正的罩門、我們的軟肋，我們最重要的幾個軟肋之一就是我們海底電纜的脆弱性，過去我提過很多次，美國相關的智庫、學校也提過研究報告，維吉尼亞州喬治梅森大學的智庫中心就提過，中國如果武力犯臺，最可能攻擊的重點之一就是全球半導體產業很重要的海底電纜，那麼我們現在的這些資料在公開的資料網站上都查得到，我想這個電纜如果被破壞或干擾，會影響全球很高比例的網路通暢。馬斯克在今年 7 月講過，臺灣必須關注網路在作戰時候是否能夠確保暢通這件事，我們從俄烏戰爭來看，烏克蘭能夠撐到現在，剛開始的時候網路能夠不中斷，靠的是馬斯克的星鏈計畫所提供的地面接收站以及衛星服務，在中間有一段時間美國國防部給的錢少了，我不提供了，馬上斷網。那我們臺灣在未來面臨戰爭的時候有沒有這些被支援的條件？有沒有？

蔡局長明彥：好，跟委員說明一下，謝謝委員特別提醒到，在特殊的情況之下怎麼樣來維持我們的

通訊韌性的重要性，這確實是一個國安的議題。就我們海底電纜的狀況，大概我沒有記錯的話，在過去這兩年電纜遭到破壞的情況應該有二十幾起，數量算非常的多，特別是連通臺灣跟外離島之間的電纜網路遭到破壞的狀況。我們所知道的是，數發部也已經在我們外離島布建所謂的微波傳輸站來彌補海底電纜假如遭到破壞之後通訊的暢通。跟委員報告一個重點，以目前數發部的規劃，到今年年底我們微波傳送的相關頻寬可以到 10.6G，那這樣的頻寬事實上容量已經跟海底電纜差不多了，所以在這種情況之下，如果海底電纜再遭到破壞的話，我們可以透過這樣的備援機制來利用。

吳委員斯懷：局長，我覺得你對我們的數發部太樂觀了，太看得起他們了。目前我們看到他們的成果，以二百多億的預算比起來我們都生氣，比消防署 29 億元的預算多了多少，除了現在麵線可以用手機點以外，沒看到什麼，包含通信這些洩密事件，數位發展部做的事情，你們看看我們國家的太空中心主任吳宗信先生初步模擬的結果，我們要 120 枚低軌通信衛星，我們現在有這個條件、有這個能力嗎？平常可能租得到，可是在作戰的時候呢？我們靠 GPS 衛星能夠活得下去嗎？有沒有考慮到中共北斗衛星的能量？像這些都是數據跟科學可以解決的。

蔡局長明彥：是。

吳委員斯懷：我是建議局長，站在國家安全的立場，不能只靠現在各部會現有的職掌跟他們的業務報告，我知道漢光演習也有在推相關的，但是有用嗎？各位在座的官員，你們都有一定的素質，海底電纜是在海底下，我舉幾個實例，在我們南邊的巴士海峽是全世界海纜往南向走、往歐洲走一個最大的流通的海峽，但是如果發生地震，我舉幾個例子，在 2006 年 12 月恆春發生一個不多的地震，就有 8 條海纜受影響，7、8 個國家受到影響；在 2007 年 9 月宜蘭發生地震，有幾個網路斷掉，光纜斷掉；在 2008 年 6 月 1 日巴士海峽本身的地震造成多少網路中斷！這是天然災害，如果是人為呢？要破壞或者干擾這一些海底電纜是很容易的事，而且防禦能力很低，這個局長應該認同吧！

蔡局長明彥：是。

吳委員斯懷：你有什麼能力去防禦海底電纜被干擾或者破壞？我們的地面接收站到底有幾個？局長知不知道？

蔡局長明彥：跟委員說明一下，事實上行政院，還是數發部啦！因為數發部是主責的機關，他們正在發展我們的戰時資通訊韌性計畫，這部分就有包括去布建委員所說的接收器，應該會布建到快 200 個來接收到時候低軌衛星的訊號，以便提升我們在戰時通訊的韌性，這部分的計畫有在推動，簡單跟委員說明一下。

吳委員斯懷：我簡單地講，我對數發部的能力非常非常的質疑，這個有沒有做過平常的測試？不要等到作戰的時候，平常有沒有試過？不要只說會有 200 個地面接收站。

蔡局長明彥：在年底之前會啟動相關的測試機制。

吳委員斯懷：在你局裡面測試完以後，我會找數位發展部要資料，但是我告訴各位，我公開在這裡講，我對他們的執行能力非常存疑，這只是一個平常的狀態，沒有受到任何的干擾，這些是臺灣能不能夠真正生存下去的重點，我請局長要重視，因為國家安全是你負責的。

蔡局長明彥：是。

吳委員斯懷：這個跨很多部會，你可以在重要的國安會議裡向蔡總統提出來，叫他要重視，告訴行政院長，這些事情隨便發生一個，還沒有到武力戰之前就 game over 了！我曾經提過好多次，報紙也登過我的見解，這是我們非常嚴重的弱點，是我們國家安全的軟肋。

第二個我要問局長，你曾經公開在媒體面前說過，中共還沒有武力犯臺的能力，「兵凶戰危」是人為操作，你的這句話是打臉了邱國正部長、美國和歐洲的很多智庫，包含這兩年「經濟學人」雜誌講了兩到三次，我不曉得你這個看法是從哪裡來的，你可不可以說明一下？

蔡局長明彥：好，謝謝委員給我這個機會，因為當時的媒體報導好像沒有把我接受訪問的全貌講清楚，所以我利用這個機會跟委員做個報告，臺灣所面臨地緣政治的環境確實非常的複雜，但是我們也不能夠低估中共武力犯臺的意圖。就國安局的角度來講，我們目前沒有看到臺海戰爭一觸即發的情訊，沒有這樣的情訊。我們要特別注意到的是在整個中共的軍事整備過程當中，它沒有放棄對臺侵犯的意圖，但是它在加強能力的過程當中，特別現在它在能力上，我會提到比較不足的大概有兩個部分，一個部分是中共要對臺灣發動聯合登陸作戰的能力還不足，第二部分是抗擊外軍介入的部分還不足……

吳委員斯懷：好，局長……

蔡局長明彥：在登陸作戰部分，麻煩委員給我一點點時間來說明一下。現在中共的兩棲作戰船艦大概有一百三十幾艘，它能夠正規舟渡的兵力不到 3 萬人，可是中共假如真正武力犯臺的第一波至少要運送 6 萬人，所以它的能力在這個部分是還有一點空間。

吳委員斯懷：局長，這部分我建議你不要再作詳細說明，這只是會害你自己。這是國防部的權責，這是我當了 44 年軍人的專業，現代戰爭極不可能還會有過去傳統的兩棲登陸、正正板板地來打仗，什麼時代了！網路、導彈、無人機、電子……

蔡局長明彥：對，沒有錯。

吳委員斯懷：各種手段，外交、經濟、灰色地帶，在還沒有真正武力戰之前就迫使你不得不上桌談判，這些都是手段之一，而且是很重要的、新型的手段，俄烏戰爭你們分析過沒有？我相信你們有。

蔡局長明彥：有。

吳委員斯懷：有沒有過去二戰時候那種傳統大戰？坦克大決戰、空軍整體轟炸，有沒有？沒有！到現在，美國人給不了錢了，馬上就完蛋了，這些你們要去分析。

蔡局長明彥：好。

吳委員斯懷：那臺灣和烏克蘭是否不一樣？當然不一樣嘛！所以這些我希望你們要注意。

蔡局長明彥：好，謝謝委員。

吳委員斯懷：最後再給我一點時間，我有五個國安問題，臺灣現在真正的國安危機，現在被潛艦這些搞得亂七八糟。年金要破產，這造成國內社會九百多萬勞工的動盪不安。能源危機，我剛才講的，跟網路一樣。人口老化，現在臺灣已經是不可逆的現象了。第四個是經濟雙邊、多邊協定，蔡政府執政 7 年到現在沒有簽到一個！我們想進的經濟組織很多，結果沒有一個，包含我

們最好的朋友美國也沒簽訂。第五個是軍事危機。這五個是臺灣真正面臨的國安危機，而且都已經是現在進行式，我建議局長在這個方面多著力研究，給政府高層一個正確的見解，而不要似是而非，國安局絕不能有政黨或意識形態，否則就會危害國家。

蔡局長明彥：我們不會。

吳委員斯懷：應該要堅持，而且在座的官員你們絕不可以有這種想法，你們是為了國家安全、為了臺灣兩千三百多萬人的未來，如果有意識形態、有政治考量，做出來的國安研析報告、整合報告保證偏離主題。

蔡局長明彥：是。

吳委員斯懷：針對這五個國安問題，我希望局長叫你的部屬好好研究，並向蔡總統詳實報告好不好？

蔡局長明彥：好。跟委員報告，依法行政是我們最高的原則，請委員放心。

吳委員斯懷：必須堅持好不好？否則我們的國家就不成國了。謝謝局長。

蔡局長明彥：好，謝謝委員。

主席（吳委員斯懷代）：請廖委員婉汝質詢。

廖委員婉汝：（10 時 38 分）謝謝主席，我請一下蔡局長。

主席：請局長。

蔡局長明彥：謝謝主席，廖委員好。

廖委員婉汝：局長辛苦了！在你今天所有的報告當中，其實剛剛也有幾位委員質疑沒有看到真正想看到、聽到的報告，之前你們有到本席辦公室來報告，我直接針對幾個問題提出質詢，第一個問題就是中美軍事對話到底有沒有存在？

蔡局長明彥：有，因為上個月美國印太司令已經跟中共中央軍委……

廖委員婉汝：他們有說明嘛！

蔡局長明彥：有。

廖委員婉汝：實際上有沒有在軍事對話？

蔡局長明彥：上個月在斐濟有一次對話。

廖委員婉汝：他們有說在斐濟嘛！

蔡局長明彥：對。

廖委員婉汝：所以他們的軍事都沒有中斷？

蔡局長明彥：主要還是在做基本的對話和風險的控管，剛剛才恢復、才開始，所以後續還要再繼續注意。

廖委員婉汝：以他們恢復軍事對話來講，你覺得是對我們有利還是有害？

蔡局長明彥：我想就美中的對話而言，我剛剛也有跟江委員報告，這是它整體在做護欄概念的一種風險管理機制，美中的軍事對話也可以讓雙方釐清彼此的意圖，整體上對於整個印太情勢的發展與穩定，就美方來看是希望能夠發揮一些作用。

廖委員婉汝：有對話的話，可能有一些會發揮作用，會穩定一點。

蔡局長明彥：對，這是美方的期待。

廖委員婉汝：期待？那中方呢？

蔡局長明彥：發揮這種護欄的效果。

廖委員婉汝：中方的回應呢？

蔡局長明彥：中方在互動過程當中看起來是比較謹慎的，特別現在正在失蹤當中的中共國防部長，因為也遭到美方的制裁，過去因為這個原因沒有看到他們國防部門最高首長之間的對話。因為現在有李尚福的問題，我們就不知道後續在發展上會有怎麼樣的演變。

廖委員婉汝：這也是我下一個問題，就是中共內部比較不穩，對不對？

蔡局長明彥：對。

廖委員婉汝：剛剛羅委員也提到包括火箭軍司令李玉超、政委徐忠波等等都無預警被卸任，包括國務院，不管是秦剛也好、李尚福也好也都消失了。以這些來講，中共內部發生問題，我們內部則是有選舉年的問題，美國也有選舉年的問題，你看這些加總起來對臺海情勢來講，以你國安局局長的分析，對我們是有利還是有弊？

蔡局長明彥：中共內部情勢不穩可能會外顯在它的國際行為，這確實是我們關注的重點，大概會有兩個可能性：一個部分是因為它內部的政治、經濟和軍事狀況有一些變化，讓它必須要聚焦注意力在國內的問題，而不會在外面興釁、製造事端，這是一種可能性。另外一種可能性是它因為國內有問題，所以它必須要在國外興釁、製造事端來轉移國內的焦點，這是另外一種可能性。但是就第二種可能性來跟委員報告的是，假如中共要對外製造事端、轉移國內焦點的話，它在操作上也必須要十分地謹慎和小心，因為操作不好的話，有可能會內外交迫，這個局面會更複雜。我們有注意到在前幾個月當中，中共有刻意在操作所謂的新版地圖的問題，也有刻意在操作日本核處理水的問題，感覺上有某種程度要讓國內的民族主義發酵，但重點是中共並沒有讓這樣的發酵持續太多天，它馬上就又做了相關的控管，所以我們要強調的是，即使中共有內部的問題會對外興釁的話，在現階段來講，他們還是要有所節制。

廖委員婉汝：它那些動作是要凝聚內部的力量。

蔡局長明彥：對，但它要有所節制，有時候會變成是雙面刃，反倒讓中共的對外政策失去彈性，這是我們大概這陣子看到的發展趨勢。

廖委員婉汝：我們就是擔心美、中、臺之間的關係，像這種測試膽小鬼的賽局方式引起臺海危機，針對美、中、臺的關係，我覺得他們內部的問題，包括選舉的問題，我們內部也有選舉的問題，美國也有選舉的問題等等，有時候很微妙的關係會引起臺海的緊張。所以我希望國安局有時候也要跟我們講這些分析，不然的話，在一篇報告當中都看不出來你們到底分析到什麼，也不知道國安單位給我們什麼樣的訊息，給國會的一些訊息。

蔡局長明彥：好，謝謝委員。

廖委員婉汝：另外一個問題也是在你的報告當中提出來的，就是國安局要加強介入選舉的情報工作。我想請問一下，最近新聞也在講王立強的案子，我相信國安局很早就知道他是一個詐欺犯，對不對？因為之前大家都說他是詐欺犯，可是到澳洲之後講了又變成他支援韓國瑜選舉等等的

一些問題，操作成對執政黨有利的介入選舉的議題。所以我再請問國安局，介入選舉如果是對執政黨有利的，你們會提出來嗎？或者在野黨，像接下來我要請教的就是像現在潛艦的問題，它算不算介入選舉？

蔡局長明彥：跟委員報告一下，因為臺灣是民主社會，怎麼樣來維持我們民主社會選舉過程當中的和平穩定，是國安局重要的責任，這是第一點。第二點是我們在處理相關的可能……

廖委員婉汝：可是這些問題你們應該早就知道了啊！

蔡局長明彥：第二點是我們在處理相關的可能境外敵對勢力的介選……

廖委員婉汝：你們不能提出來？還是可以提出警告？

蔡局長明彥：我們一定會依法行政來處理。

廖委員婉汝：還是直接跟檢調、警政單位、國安會或國內媒體說這個就是很單純的問題？你們不會澄清吧！

蔡局長明彥：我要特別說明的是，我們在處理相關的問題時，不管是中共的介選還是爭議訊息的操作，我們一定會抱持依法行政的原則來處理，這是第一個。

廖委員婉汝：可是在王立強的案子就沒看到啊！

蔡局長明彥：第二個是法律的要件，要看相關的案件有沒有觸法，假如有觸法的話，我們有具體證據，會移送檢調單位立案偵辦，這是第二個部分。

第三個部分是剛剛委員特別提到的潛艦案子，因為它已經進入司法程序，所以就我們情報單位來講，並不太適合在司法偵辦過程當中再發表任何意見，這部分請委員能夠體諒。

廖委員婉汝：對，現在潛艦問題當然是進入司法階段，但是我覺得就像我舉的例子，為什麼？像之前王立強的問題就是，其實我相信警政單位、檢調單位都知道他就是詐欺犯的問題，可是操作後變成是共諜案，變成是一個影響選舉的案子，所以有時候操作會變成對執政黨有利。潛艦的問題也是，因為一句話，因為黃曙光召集人一句話，變成「一拖拉庫」的問題都出來了，媒體或者各方面，通通都出來了，當然現在檢調單位或司法單位已經在偵查……

蔡局長明彥：在偵辦。

廖委員婉汝：偵辦當中，我們也不便發言，但是我相信你們應該也有掌握一些訊息，我單純、簡單一句話來問，到底有沒有賣國的軍火商？

蔡局長明彥：就我們來講，假如真的有一些違反法規的事證，我們都會通知檢調單位處理，對，所以法律事證的……

廖委員婉汝：你們有沒有接到訊息，或者已經接到這些訊息……

蔡局長明彥：就法律事證的確認，是我們在處理這些問題最重要的一個原則。

廖委員婉汝：你單純回答我有沒有？有沒有移送？

蔡局長明彥：案子……

廖委員婉汝：不是，不是移送，是把這個訊息給檢調單位？

蔡局長明彥：你說本局嗎？

廖委員婉汝：賣國的軍火商，有沒有？

蔡局長明彥：賣國軍火商？

廖委員婉汝：國安單位有沒有偵查到這些問題？

蔡局長明彥：就國安局來講，針對軍火商部分，我印象當中沒有，但是我們國安團隊還有其他的情報機關，也許他們有相關的資訊。

廖委員婉汝：有其他的情報交給司法單位？

蔡局長明彥：應該有，過去歷來，我不知道委員要回溯的是幾年前的事情。

廖委員婉汝：建案以來。

蔡局長明彥：今年嗎？

廖委員婉汝：建案以來吧！你說要回溯，那就是建案以來。

蔡局長明彥：對，假如是歷來的話，有可能，有這個可能性，我們要回去瞭解一下，再跟委員報告。

廖委員婉汝：其實你們都有在追蹤這個案子就對了？

蔡局長明彥：你說這個案子？

廖委員婉汝：有沒有在追蹤潛艦建案之間一些軍火商的問題？

蔡局長明彥：因為這個部分……

廖委員婉汝：應該有這些情報吧？

蔡局長明彥：這個部分要進行調查，或是還原外界現在討論的疑點，還是讓司法單位去進行瞭解。

廖委員婉汝：我跟你講，現在軍火商都是各軍種退下來的啦！我跟你講！他們都是代理商，所以我們都不太敢碰這些國防的東西就是這樣子。

蔡局長明彥：是的。

廖委員婉汝：好，我不為難你啦！最後一個問題我想請教一下，現在國發基金投資的一些一直認為的優良公司，就像三顧生醫或臺灣奈微光公司，三顧生醫公司是跟日本生技公司合作，對不對？結果它把關鍵技術偷偷以 50 億賣給中國，然後臺灣奈微光公司，本來國發基金認為這是下一個護國神山，結果它竟然把軍武使用的關鍵性技術也賣給中國大陸，造成國安危機。既然國發基金投資了 1.15 億、投資幾千萬，然後這兩家公司卻把關鍵技術賣給中國大陸的話，像這些你們有沒有相關情資？當有這些情資的時候，要怎麼樣處理？

蔡局長明彥：對於一些媒體報導的狀況，我想是媒體報導的角度，就我們……

廖委員婉汝：這個不是……那你們覺得沒有，他沒有賣給中國大陸，是不是？

蔡局長明彥：就我們來講，個案的部分，因為我手頭上沒有完整的資料，沒有辦法在這邊講得那麼詳細，因為我必須對我講的每一個字都要負責。

廖委員婉汝：今天會議結束後再查察一下有沒有這些情資。

蔡局長明彥：好，我們來瞭解，再跟委員說明。

廖委員婉汝：這些情資對或不對，為什麼？因為中國大陸已經用千人計畫在尋求全球的人才和技術，對不對？

蔡局長明彥：有，有這件事。

廖委員婉汝：那我們，有時候政府投資的人才、技術，然後就通通賣給中國大陸，那不是更離譜！在政府機構當中、機制當中，情治單位、情報單位你們應該更容易瞭解，如果有這些情資的話，要怎麼處理？我是覺得，剛剛江委員講的，有時候一些關鍵技術沒有法可以管，然後查到後要怎麼查辦？也沒有查辦，到最後就一團亂！我們的人才、技術通通外流的情況之下，這些情報系統應該事先知道的嘛！對不對？

蔡局長明彥：對，這些核心關鍵技術對於……

廖委員婉汝：結果無法可管。

蔡局長明彥：國家的發展來講，確實非常重要。

廖委員婉汝：無法可管嘛！

蔡局長明彥：法規上可能還有繼續強化的空間。

廖委員婉汝：當你們知道的時候，要提報給誰？提報給總統府、提報給國安會嗎，然後國安會不處理嗎？就代表我們的錢就是故意在資助中國大陸嘛！

蔡局長明彥：沒有，我們……

廖委員婉汝：人力跟技術啊！

蔡局長明彥：有這樣的現象的話，我們一般會判斷有沒有違反現在的法規，假如有具體事證，因為一定要有具體的事證或構成法律要件之後，我們才有足夠的證據來移送到檢調偵辦。

廖委員婉汝：好，這些都是問題，希望國安局這邊，所有十一大情治系統，你就好好地掌控一下，為了國家的安全，為了我們人才、技術的安全，我們應該要好好的把關。

蔡局長明彥：好。

廖委員婉汝：應該怎麼處理，至少對我們來講，都是非常關鍵的問題。

主席不好意思，我再請教海巡署。局長請回。

署長，不好意思，我只有提供一個建議，就是現在不管是岸巡或洋巡，相關人員的加給，希望署長可以提供一份資料給我，好不好？

周署長美伍：好。

廖委員婉汝：因為你們人力短缺的太離譜了，尤其志願役都紛紛離職了，我想你們整個三大單位都應該有嚴重的缺口，我希望把這些加給作一比較，聽說是差很多，希望提供給我參考，好不好？

周署長美伍：好，謝謝委員。

主席：好，謝謝廖委員。接下來請王定宇王委員質詢。

王委員定宇：（10 時 51 分）謝謝主席，麻煩局長。

主席：請局長。

蔡局長明彥：謝謝主席，王委員好。

王委員定宇：局長，我現在有幾個重要議題，但我聽到你前面有些回答了，我尊重你的答案，但是我希望在可以的範圍內，儘量讓國人知道發生什麼事情。

蔡局長明彥：好。

王委員定宇：因為海昌計畫潛艦國造是我們國家非常重要的一件事，也是中共在外部拚命阻撓的一件事情，好不容易封殼下水命名了，現在一些疑問會讓國人對於潛艦國造的後續有一些擔憂，到底洞在哪裡，不知道啊！在我們委員會的秘密專報總共三次，第一次的時候還沒有實質進度，第二次是進入到所謂的合約設計，第三次就進入到實質製造，所以現在我要請教第一件事情，這兩天我看了一下，不管是黃曙光國安會諮委、我們的前司令、前參謀總長，或是郭璽所提供的指控，大概有四個方向，我都引述，不改他的文字，第一個是黃曙光諮委所說的，有一家國內軍火商因為沒有標到，就把資料丟到中共大使館，讓中共回頭找對方國家施壓。這個事情你們有沒有掌握？

蔡局長明彥：我們尊重黃諮詢委員的看法，因為資訊是由他對外說明，所以是不是由他來確認？

王委員定宇：因為他是我們的國安諮詢委員，如果有這個事情的話，這是一個重大國安事項，應該拿出來開會討論，這個事情他最近才講，國安局之前知不知道有這件事情？

蔡局長明彥：我們沒有針對這件事情進行開會討論，沒有這件事。

王委員定宇：沒有針對這個討論？

蔡局長明彥：對，但我覺得針對黃諮詢委員的說法，可能要由他來對外說明、釐清比較適合。

王委員定宇：這件事情有沒有進入到司法調查程序？

蔡局長明彥：您是說整個潛艦案……

王委員定宇：就我剛才問的這個點。

蔡局長明彥：我知道昨天好像是最高檢已經有把案子分案給臺灣高檢跟臺北地檢署。

王委員定宇：分給高檢跟臺北地檢署？

蔡局長明彥：對，目前正在偵辦過程當中。

王委員定宇：這是一個嘛！另外一點講說有一個立委為了蠅頭小利，然後一直在搞，這個事情你們之前有沒有掌握？

蔡局長明彥：委員，因為這是黃諮詢委員對外的講法，還是由他來確認比較好。

王委員定宇：他現在還不是一般的民眾，他是我們國安諮詢委員、潛艦小組的召集人，他也是我們之前的參謀總長，他的話我個人是相當敬重也信任的。我的意思是，這件事情從他嘴裡說出來，但是國安局是掌握國內情報的單位，事前有沒有聽到這樣的風聲或進行相關的掌握？

蔡局長明彥：我覺得我們的立場應該是，對於黃委員所講的這些資訊我們應該要重視，但是要怎麼樣來釐清，應該送交檢調機關做深入的查察，才有辦法釐清。

王委員定宇：這一段也進入檢調了？

蔡局長明彥：對，因為整個案子都已經有……

王委員定宇：但是檢調是這一次，還是之前就有案子了？

蔡局長明彥：沒有，應該是這兩天才分案。

王委員定宇：這個部分嗎？

蔡局長明彥：對。

王委員定宇：好，郭璽所說的，他直接指控某委員把潛艦資料洩漏，害韓籍顧問入獄，這個事情其

實我印象中朝鮮日報很早就報導了，這件事情你們事前有沒有掌握？

蔡局長明彥：相關的報導我們知道，但是我們沒有辦法去查證它的真實性。

王委員定宇：那時候報導說他們回到韓國有被調查、被限制出境等等，國安局在那個時候有掌握這個事情嗎？

蔡局長明彥：這個資訊因為是公開的情資，所以我們瞭解，但實際的狀況……

王委員定宇：當時知道有這個情資，有沒有進一步瞭解這背後的原因是什麼？這是你們的權責，應該要瞭解吧！

蔡局長明彥：沒有，當時因為是國外媒體的報導，我們只是予以關注，整個案子我們會類似有一個……

王委員定宇：當時關注這個媒體報導，有沒有去追蹤這個媒體報導背後的背景？

蔡局長明彥：就媒體報導的狀況，我們會注蒐，會類似持續關注有沒有後續情況，但因為它是發生在境外，我們國安局本身並不是司法警察機關，我們是情報機關……

王委員定宇：當然啦！所以才問你有沒有蒐集相關資料？

蔡局長明彥：我們會蒐集相關資訊。

王委員定宇：那個媒體報導根據來源是什麼？是韓國政府？民間友人？還是受害者或是相關的人？

蔡局長明彥：因為韓方的媒體並沒有透露它的訊源，所以我們並不知道實際的資訊來源狀況。

王委員定宇：這個案子現在也進入檢調了？

蔡局長明彥：對，就整個洩密的案子，昨天已經有分案偵辦中。

王委員定宇：還有第四個案子是說有人把資料交給中共大使館，害紅區裝備不能來，我覺得這一點跟黃曙光講的兩點，有一點好像很類似，這個事情我還是要問，國安局事前有沒有掌握？

蔡局長明彥：有很多的疑點，委員剛剛提到的，我想現在國際媒體或是國內媒體都高度關注，我們情報機關當然也有掌蒐相關媒體公開情資報導的狀況，但是因為我們沒有調查權，而且已經進入偵辦過程，所以我們就只能尊重相關的偵辦狀況。

王委員定宇：偵辦單位有開始準備約詢相關的證人、指控方或相關的人嗎？

蔡局長明彥：一般一個個案只要進入到司法機關，我們情報單位就不再介入那個個案，這是我們的基本原則。

王委員定宇：OK，好，這個部分我尊重啦！

蔡局長明彥：是。

王委員定宇：另外一個，這個階段的雞蛋紛擾，還有中國國民黨黨工許哲賓，他也認罪了，他的錄音檔都被拿到了，好像還被查扣了二架電腦，這個恐嚇裁贓政府案，司法檢調也已經聲押了，這個部分我就不會問你……

蔡局長明彥：是，謝謝委員。

王委員定宇：因為已經進入偵辦階段，我要問的是，有關雞蛋紛擾跟造假裁贓政府的所謂恐嚇案，國安局有沒有發現裡面有境外操作認知作戰的痕跡？

蔡局長明彥：這部分可能還是由相關調查程序去釐清。

王委員定宇：調查的部分，也就是違法，包括偽證或所謂誣告等，那是另一件事情，我現在講的是，在雞蛋的紛擾到這個所謂的恐嚇案，這件事情上，有沒有境外協助擴散、放大謠言，或者攻擊、弱化政府、分離政府跟民間的信任，這叫認知作戰嘛！

蔡局長明彥：對。

王委員定宇：有沒有那樣的痕跡？

蔡局長明彥：我剛剛也跟林靜儀委員報告到這個部分，就近期我們所蒐獲的相關爭議訊息，確實有超過四成都在國內的民生或施政的議題上，有二成都是聚焦在國防的問題上，所以這部分確實是……

王委員定宇：這四成是境外的平臺、農場、境外……

蔡局長明彥：都有，都有。

王委員定宇：有沒有比較聚焦的境外發動這樣的認知作戰攻擊的來源？

蔡局長明彥：有，有，我剛剛也跟林委員說明，有的是我們國內的媒體報導之後，中共就利用……

王委員定宇：他就內外銷轉作嘛！

蔡局長明彥：是，是，一直在銷轉，一直有這樣的狀況。

王委員定宇：大概境外的來源會來自哪些地方？

蔡局長明彥：有很多中共外圍相關的媒體，包括他們官媒的相關網站，都有在散布相關的訊息。

王委員定宇：所以有關雞蛋跟這個假造的恐嚇案，確實有中共相關的官媒、境外的 IP、平臺去散播、擴散這個東西？

蔡局長明彥：對，這一陣子大概很多的爭議訊息，我剛剛所提到的，四成以上都聚焦在國內的民生議題、政府施政的議題。

王委員定宇：境外……

蔡局長明彥：有，有，有境外。

王委員定宇：有關在偵辦的案情我不問，我現在是說，境外介入這些事情，發動的時間點大概在什麼時候？

蔡局長明彥：一般我們會去查找訊源的來源，確實……

王委員定宇：最早的來源是什麼時候？

蔡局長明彥：最早的來源？委員指的是針對……

王委員定宇：比如我們先講這個恐嚇案，境外開始去處理這一塊或將相關消息開始發動的時候，在恐嚇案之前是不是就有這樣的言論？或者恐嚇案之後的第一天、第二天？大概什麼時候？

蔡局長明彥：因為就雞蛋的供應問題，它炒作已經相當長一段時間了，所以這個過程當中，有不同的訊源都在炒作這個議題。

王委員定宇：這部分，國安局既然是我們的情報機關，你們彙整所有的訊息，你應該告訴我們國防委員會說，這個境外相關的假錯訊息或認知作戰，它發動的時間點是在哪裡、是這個消息出現之後幾天，如果之前有的話，那就更可議了，就是還沒有發動，境外就有這個消息了，境內外發動的時間點這個你們應該有基本的分析能力。

蔡局長明彥：有，我們大概分析上有兩個重點，一個是整體面的，就像我們剛剛講，我們會分析結構上、議題上以及操作的訊源是境內、境外，這部分的分析是一個重點；第二部分是個案，個案假如有涉及到是比較高度爭議訊息，也是行政院在談到的錯假害這樣的重要原則的話，那我們假如有遇到一些違法的……

王委員定宇：你現在講的是處理原則，我現在問的是實質內容，你們掌握的狀況到底是什麼，雞蛋也好，造假的恐嚇案也好，境外發動去擴散這樣的認知作戰的攻擊，它是在這個訊息發生之後，有沒有之前的？

蔡局長明彥：就這個個案的部分，因為我手上沒有詳細的資料，我們沒有辦法跟委員……

王委員定宇：有的話要公布讓我們知道，或者開秘密會議讓我們知道。

蔡局長明彥：我們會後可以跟委員報告。

王委員定宇：因為他們既然是一個作戰行為，有些實際內容你要掌握到，它才会有模式。

蔡局長明彥：應該的，會。

王委員定宇：我們才知道什麼模式會出現什麼事情，若國安局這個能力沒有的話，你們要預算怎麼能給你們啊！

蔡局長明彥：這是我們基本的工作，這沒有問題。

王委員定宇：我最後請問一個問題，就是灰色地帶衝突這個，我覺得這個是中共軍機躲在民航機下方走 M503 航線，第一個，這個民航機你說它是中國其實也不是，它是國泰航空（CATHAY），就你們掌握的訊息，以前我們有沒有發生過？

蔡局長明彥：對於共機相關的動態，國防部這邊都有完整的掌握，然後我們國安局跟國防部之間的聯繫非常的密切。

王委員定宇：因為你們很密切，所以我問你一下是否知道，這個狀況有沒有發生過，還是第一次？

蔡局長明彥：以前有注意到，就是共機會不會……

王委員定宇：在今年 9 月 14 號中共的運九通信指揮機它躲在 CX366 下，國泰航空香港飛往上海浦東，所以是南往北飛，走 M503 航線，結果這兩架飛機疊在一起，在雷達上只看到一個影像往北飛，這個現象用民航機掩護軍機是第一次還是以前發生過？

蔡局長明彥：確實要注意這樣的樣態，因為它的那個時間點剛好是共軍在演習的階段。

王委員定宇：蘇聯時期去打捷克、打什麼的，都用這一招，都是民航機要進去，把機場占領下來，機場占領下來之後，他們的空降兵就進去，就開始控制它的首都圈，所以這個樣態就這幾年公布的，我看到是第一次，以前有沒有我不知道，我要請教的是，你知道把軍機藏在民航機下面，臺語講的，這是很「夭壽」的事情，相關的民航跟 ICAO，我們國家有沒有單位提出抗議？你們應該抗議啊！你把軍機藏在民航機下面，萬一發生誤擊衝突的話，這個是拿百姓人命當盾牌，我們有沒有針對民航單位提出抗議？

蔡局長明彥：對，假如有這樣的樣態，確實要來注意。

王委員定宇：那你們有沒有做？要做吧？

蔡局長明彥：對，這我們要……

王委員定宇：它把軍機藏在民航機下面，萬一是戰爭行為的時候，打還是不打？再來，萬一誤擊怎麼辦？等於是中共不把人命當人命，把軍機藏在一架可能載著兩、三百人的一般民眾的民航機下面做軍事目的，演習視同戰爭，所以除了我們要多加注意這個新樣態，而這個樣態有沒有什麼演變？因為它從 W121、W122、W123 跟 M503 航線，它讓我們的反應時間壓縮了嘛！反應時間壓縮，又藏在民航機下面，任何錯判都會引起很大的災難，馬航在烏東就發生過類似的情形，所以這個除了我們要本身要注意以外，應該向國際民航組織（ICAO）表示，他們應該向中共抗議，你怎麼可以把演習的軍機藏在民航機下面，然後國泰航空知不知道這個事情？以後坐在民航機，萬一下面躲老共的飛機，那開玩笑！所以中共可以去做這種傷天害理的事情，可是國際民航組織跟我們臺灣該做的事情要做啊！你們應該沒有向民航組織……

蔡局長明彥：跟委員報告一下，就我們在掌握中共的一個軍機動態，國防部這邊除了所謂的雷情、雷達的情訊以外，也會有電偵相關的資訊，用電偵的資訊來比對的話，對於中共軍機的動態，應該是可以充分掌握到的。

王委員定宇：要讓國際民航力量去遏止中共用這種做法、不道德的做法、危險的做法、壓迫我們的做法，這個國際上應該很容易理解，你怎麼可以把它藏在民航機下面，好不好？

蔡局長明彥：是。

王委員定宇：局長，這部分你跟國安在開會的時候，應該要反映這個事情，謝謝局長。

蔡局長明彥：謝謝委員提醒。謝謝。

主席：好，謝謝王委員，謝謝局長，請回。

現在休息 5 分鐘。

休息（11 時 5 分）

繼續開會（11 時 11 分）

主席（廖委員婉汝）：接下來我們繼續開會。請何志偉委員詢答。

何委員志偉：（11 時 11 分）謝謝主席還有各位同仁。有請我們的蔡局長。謝謝。

主席：蔡局長請。

蔡局長明彥：謝謝主席，何委員早。

何委員志偉：局長，我最近看到所謂 Lin bay 好油的事件，其實民眾的觀感現在是整個大翻車，結果是自導自演，可是這整個過程當中，我們消耗了多少社會能量以及對於食安的信心，基本上震盪得很厲害，直接的、間接的傷害了臺灣很多小農，或者是養雞的人，嚴重起來的話，這些小農或青農可能就會倒掉。

這個事情總共燒了大概兩個禮拜左右，我想就教一下我們國安的系統，我們常常說有 AI、有大數據、有科技等等的，預算都下去了，我問一下，這件事情我們現在在看，往前推的話，我們有沒有什麼任何可以精進的地方？

蔡局長明彥：對，對於這種可能的民間或社會各界對於政策議題的討論，基本上只要沒有違法，我們都予以尊重，除非它是有衍生出爭議訊息的操作，假如爭議訊息的操作有涉及違法的部分，我們也會予以關注，在委員進來……

何委員志偉：我現在沒有要討論個案，因為它已經進入偵辦，但是從這件事情看得出來，一個人再加上另外一個小笨蛋，竟搞到全國這樣子啊！這樣看起來，我們中華民國臺灣是否太容易被干擾、太容易摧毀我們的食安信心？所以後續我們針對這樣子的模式，每兩年就一次選舉，到底我們可精進的地方在哪裡？

蔡局長明彥：剛在委員進來之前，我有跟……

何委員志偉：它就是假的啊！它就造假啊！

蔡局長明彥：是。

何委員志偉：所以這種東西有什麼可以精進的？

蔡局長明彥：有跟委員提到說，我們要精進、要運用一些大數據的分析，剛剛也跟其他委員有說明過，我們對於一些爭議訊息的散播，它大概的樣態都有充分的掌握，以這段期間來看，對於國內的民生議題，還有政府施政的議題，幾乎爭議訊息占了大概有四成以上的比例。

何委員志偉：好，你剛剛講四成，請問它的量有多大？

蔡局長明彥：非常的大，從去年的 7 月到今年的 9 月……

何委員志偉：有辦法量化它嗎？

蔡局長明彥：有。

何委員志偉：可以對外公佈嗎？

蔡局長明彥：有！有！有！我們從去年的 7 月到今年的 9 月通報到行政院各部會相關的爭議訊息，請他們即時應處的大概有一千七百多件；報到國安會來進行盤點的，大概有五千多件，所以在數量上確實相當龐大，我們國安局內部有一個非常專業的團隊在處理相關爭訊的處理。

另外是除了通報應處以外，針對訊源的查找，它到底是透過哪些 IP 的位置來進行散播？散播的帳號是怎樣的型態，是一個正常的帳號？還是一次性的帳號？還是帳號被盜用的僵屍帳號？或是它是 AI 生成的人工帳號，而去散布訊息？這些都是我們查找的主要重點。

何委員志偉：好，這件事情從好油這個個案，它的模式我們大概掌握了，但是我們掌握了這麼久，臺灣歷經這些假消息，你剛剛說 7 月到 9 月就將近 1,700 件，但是它還是造成傷害啊！所以我在問，到底要怎麼精進？你可以具體的回應嗎？你的建議會是什麼？這個建議不管是給我們立法院也好，或是到我們所有的行政單位，你有什麼訊息希望傳遞出來的嗎？該怎麼精進，現在看起來似乎我們針對假消息、錯假、惡意的這些東西束手無策，那怎麼辦，你有什麼想法？

蔡局長明彥：這部分，我們事實上跟國際的情報友方也有交換一些意見，大概國際社會也都面臨到……

何委員志偉：請具體回答。

蔡局長明彥：相關的問題，有一些具體的做法。第一個部分是法制面的強化，讓政府機關有相關的法律工具來應處這些爭議訊息可能對於社會安定，或是對於政治安定所造成的危害，加強法制面的建設。

第二部分，當然就是跟委員提到的，政府怎麼在最快的時間針對爭議訊息的部分來做釐清，來查找可能的訊源，以阻絕這些訊源散播的管道，這大概是第二個重點。那第三個部分是怎麼

來提升我們國人的相關的媒體識讀的能力，因為畢竟在民主開放社會，那相關的討論就必須要加以重視……

何委員志偉：我覺得這些東西似乎都是很教科書，真的太教科書了，不符合實務，其實今天好油事件他被揪出來是因為他技術差，他自己跳板，他跑到網咖，然後再從國內 lock 出去，如果今天他再高階一點點，它直接從國外 IP，那就 trace 不到了，我覺得今天好多問題發生，像每一個包含總統選舉及立委的、縣市長的選舉，只要他是從境外進來的，一切都束手無策，我覺得這一塊要趕快去強化起來、要去補足起來，不然受傷的人會更多，民主很美麗，但是民主超級脆弱，我認為這一塊，包含美國自己都發布相對應的消息出來了，這個部分國際合作在哪裡？有沒有落實它？

蔡局長明彥：有。

何委員志偉：落實的強度夠不夠？這些都是我們現在面臨的挑戰跟威脅。

蔡局長明彥：對。

何委員志偉：這個部分，我認為我們現在遠遠不足，光是一個傻瓜加笨蛋，好油這件事情就搞成這個樣子。

接下來，我還是要再就教一下另外一個部分，法務部長說偵查國安事件不能沒有國安意識，向德恩案發生很久了，從你的認知來講，他只是一個貪污罪而已嗎？

蔡局長明彥：對，這涉及到現有的法制的基礎，當然我們尊重司法機關對這個案件引用的法源，確實在國內的各個單位，包括立法院，還有行政部門，警察相關的國安法制……

何委員志偉：我認為不能只是尊重而已，因為它是一個未來式，他已經承諾了，也動搖國內信心了，我們剛剛從好油的東西一路走到這個案件上面，他就在跟你玩認知作戰、文宣戰嘛！那這些配合的人，我們感覺起來的確法制很重要，要修法我們來修法。

蔡局長明彥：對。

何委員志偉：但是他要用貪污罪來走。然後我們再看看國外的部分，在歐美民主國家，它搞這種間諜等等的，臺灣間諜的刑責大概是 1 年半，歐美民主國家大概可以給他判下去 20 年。我們現在感覺起來都從輕，這個要怎麼解決，這怎麼辦？這也是國人的質疑。

蔡局長明彥：是。

何委員志偉：包含事前，其實有時候國人會對你們的期待是在偵辦的過程當中，你們應該協助、支援，並且給予最精準的訊息等，但是現在看起來，你會不會認為像向德恩案刑度會不會太低？

蔡局長明彥：對，這個部分……

何委員志偉：刑度會不會太低，會或不會？

蔡局長明彥：這個部分涉及到……

何委員志偉：會或不會？我們先講結論……

蔡局長明彥：尊重司法裁判的結果，這個我們沒有辦法評論是不是太低，這是司法裁判的結果，我們要尊重。

何委員志偉：好，來了！你說都尊重，可是我跟你講，像我們今天看到被組織發展的人，基本上到

最後可能會是無罪喔！沒有收錢，可能也沒事喔！找不到金流也會沒事喔，那我們就講現在最流行的，也不要說最流行，就是很普遍的虛擬貨幣已經產生了，它只要 username 跟 password，它不用有所有正規金融系統的所有金流，甚至你連金流都查不到，所以換句話說，我們今天面臨的是我們看到好多個斷點，這些斷點都是這些犯罪的溫床，這些斷點都是未來國安的超大威脅，哇！要怎麼辦？

蔡局長明彥：我覺得我同意委員……

何委員志偉：我現在在看老共的確對我們有敵意、有意圖，但是它還沒有把油門踩到底，它只是輕輕踩兩下，我們就跳起來了，面對這樣的威脅，我現在再看，包含我們的回應，並沒有一個很全盤的措施，而且就算抓到了，又給它輕放，國人怎麼看？國安怎麼顧？請回應！

蔡局長明彥：對，強化國安法制是非常重要的，而且具有迫切性，這部分涉及到的有國家安全法、有國家機密保護法以及陸海空軍刑法，那其中條文的修訂有涉及到交付相關機密的對象，怎麼來界定？另外包括委員提到向德恩的案例，他所謂參與組織的這種型態，怎麼來界定？那這些在修法的過程當中，事實上貴院的委員也有很多討論，我們行政部門在開會過程當中，國安局也有提供相關的意見。另外，還有包括……

何委員志偉：我認為，剛剛問過你我們如何精進，你就給我講教科書的條例，我覺得這樣子不好。

蔡局長明彥：民主國家法制規範是最重要的。

何委員志偉：I know，所以我要對照民主國家，美國是不是民主國家？歐洲是不是民主國家？是啊！他們就給他判刑判下去，約可以判 19 年，所以刑度是不是太低？今天我總結問起來，你覺得是否應該增加刑度，從您的見解來講？

蔡局長明彥：對，就國安的角度來說……

何委員志偉：不要跟我說尊重，我覺得還是要有一個態度出來。

蔡局長明彥：對，就國安的角度來講，我們認為委員剛剛提到的問題都有重要性跟迫切性，但最重要的一個條件還是在於法律的要件怎麼樣來確認？

何委員志偉：所以你認為依照你的見解該不該增加？

蔡局長明彥：可以討論，這種討論是非常重要的。

何委員志偉：好，那我再看第二件事情，法治國家都有，但是舉證太重要了，我也期待我們國安系統，在座的每一位都是專業的，這些人被抓到，它基本上是冰山一角，看不到的更多，連國防部部長自己都說幾成幾成，還有他自己部裡面的人如何如何，對啊！所以我們基本上潛在的第幾縱隊，我不要正式把它 **underscore** 出來，但是這些都在，那我們怎麼辦？那已經看不到的，沒辦法處理；看得到的，你的處理是輕輕放下，那這些事情，我認為應該在於集合大家的專業想出對策出來。好不好？

蔡局長明彥：是，有。跟委員說明一下，就法院裁判的部分，我們不會去干預；就行政部門的部分，包括我們情報機關、檢察機關跟調查機關，我們有協同加強合作，在查察相關案件過程當中，來鞏固法律要件，讓他們送到院方之後成案率會比較高，這是我們努力的方向，跟委員做說明。

何委員志偉：但是我認為遠遠不足、遠遠不足，我們要再強化，好不好？

主席：謝謝何委員。

何委員志偉：感謝，謝謝。

主席：接下來請趙天麟委員詢答。

趙委員天麟：（11 時 23 分）謝謝主席，我們先請局長。

主席：蔡局長請。

蔡局長明彥：謝謝主席，趙委員好。

趙委員天麟：局長早，我有觀察到這個臺美軍工會議今年的聚焦放在資訊戰，這個資訊戰議程裡面就提到，臺美之間要聚焦臺灣面臨的最新威脅，就是資訊戰、網路跟關鍵基礎設施的安全性，因為這個軍工業的會議就代表說他們會在臺美的軍事合作上，甚至是進入到軍售軍購上面，可能會在這裡加強，就這個部分來講的話，因為您在年初就有提醒，中共介選，資訊戰會是其中一個要點之一，以目前現在選舉剩下最後的 100 天左右，目前中共透過資訊戰或其他的方式介選的情況，你們了解的情形如何？

蔡局長明彥：對，中共對臺灣介選的樣態非常多元，大概有幾個面向要注意的，跟委員簡單報告一下：第一部分，可能是透過軍事脅迫的手段來塑造臺海兵凶戰危的氣氛，影響選民的投票意向。第二部分是透過經濟的脅迫或經濟利誘方式，包括 ECFA、相關的貿易障礙的調查來讓臺灣的相關的企業界產生一種恐慌，以便達到以商逼政的目的。第三個部分，就是涉及到所謂爭議訊息的操作，那怎麼樣運用這種加工式的爭議訊息，甚至把它影音化的爭議訊息來加強散播，影響選民的投票的偏好。第四個部分就是非法金流的流入臺灣，那我們特別注意的重點是在於會不會有地下賭盤或是線上博弈的方式來操弄選舉的選情變化。那另外還有一個主要的重點是在於，中共也不斷地邀請臺灣各界的團體跟民眾到對岸去參訪，這中間到底有沒有對價關係產生對選情的影響，也是一個觀察的重點。再來有一個要觀察的重點是，到了選舉腳步接近的時候，會不會有中共動員在對岸工作或求學的國人回來投票？當然，在過程當中，它可能也會做一些相關的宣傳操作。所以我們大概把各個介選樣態都羅列出來，也會注意到在相關樣態之下，中共的操作手法到底是怎麼樣來進行。

趙委員天麟：好。針對你講的其中第四項「爭議訊息操弄」，我想回到有關這次網紅自導自演的事情上面跟您探討一下。因為這個網紅人還在國外，會不會到案要看日後發展的情況，但是已經到案而且被法院裁定收押禁見的是國民黨前政策會的黨工。這個黨工本身為什麼會被收押？根據法院的說明是因為還有共犯沒有到案，為避免湮滅證據、串供、再犯而裁定收押。它提到的樣態是這樣：許哲賓使用假名、假帳號、VPN 虛擬域外網路方式，用迂迴的方法發送訊息，意圖規避查緝，而且它認為有反覆實施該罪行為之虞，所以被關押。我要提醒幾件事情：第一，這件事情已經影響到高雄觀光局長高閔琳，高局長本身在這個事件的時序裡面，被用他的名稱去攻擊「Lin bay 好油」這個網紅，然後因為這樣子的網紅自導自演說自己被攻擊，換來這位高局長被很多帳號對他做人身攻擊和威脅，這件事情也報案在案了。

蔡局長明彥：是。

趙委員天麟：這是一件事情。

另外我們也看到高雄有議員找了一個網路上的影片，說這個蛋打開是黑色的，然後造成更大的恐慌，說為什麼現在連蛋打開都會變成是黑色的呢？這也有人予以提告，也報案在案了。

蔡局長明彥：是。

趙委員天麟：這整件事情我有兩個問題要請教，第一，中國在不斷的爭議訊息操作裡面，假帳號介入以及推波助瀾是它經常使用的行為，它有沒有透過各種不斷的跳號、國內的加工，甚至配合操作這件事情？這是第一個我想請問您掌握的情資。第二個，這件事情你們有沒有續查的空間？因為這件事情看起來不是他一個人所為，法院都認定他可能有共犯，那這個共犯是臺灣人？有沒有境外人士？跟高閔琳局長這件事情，以及高雄某議員另外去操作的黑蛋事件，林林總總或者我們還沒有發覺的，對於整個情報單位來講，我們的偵查停止了嗎？還是我們有續查的空間？

蔡局長明彥：就個案的部分來講，因為它已經進入司法偵查的階段，情報機關不適合對個案的資訊在這個時間點做任何評論，以免影響到未來調查的方向。我們相信以司法單位的調查能力，它可以調閱各種資訊，能夠針對委員剛剛所說的疑點來做一些釐清，這個過程我們是尊重的。

第二個部分是委員所提到的樣態的部分，確實我們有注意到，不針對個案，就最近爭議訊息的操作來講，常常有的是中共利用臺灣包括社群媒體的討論，在加工製造之後再來回銷，透過各種人工帳號或一次性帳號來進行散播，這樣的樣態確實在過去這段時間我們發現越來越嚴重。

趙委員天麟：對，這個加工的部分其實已經顯而易見了，就是一些爭議事項的討論，在真相還沒有釐清以前，它可能就把它定調為是對執政黨的攻擊，然後大量地去做散播。

蔡局長明彥：對。

趙委員天麟：但在這個案件裡面呢？我尊重你說對個案不介入，但是我就進行提醒，因為今天來的也有法務部調查局，也有警政署，在大家偵辦的過程當中，我們就要求，不管是高閔琳局長這樣一個被攻擊的事件，還是有另外的我們認為跟許哲賓、「Lin bay 好油」網紅串通製造出的這樣一個事件，我覺得都有類似的情況，這樣的情況我覺得要續查，因為這可能不是個案，它可能有一連串的訊息要來造成社會的恐慌，我們認為這是相當不可取的，期勉你們要繼續調查。

蔡局長明彥：好，尊重委員的意見。

趙委員天麟：在最後的時間我想請一下調查局王局長和警政署副署長，局長請先休息一下。

蔡局長明彥：謝謝委員。

主席：警政署副署長。

王局長俊力：趙委員好。

趙委員天麟：王局長好、副署長好。在選舉年的時候，對於整個司法系統（法務部當然不會例外），查察賄選一定會是最重要的業務之一，對不對？

王局長俊力：是，沒錯。我們會全力來查察。

趙委員天麟：那麼這次對局長以及警政署來講，對於查察賄選這件事情，你們可不可以再次宣示一

下自己的立場和態度？

王局長俊力：對於選舉查察，我們一定是全力以赴，除了傳統的賄選方式，比如說金錢、旅遊或者是餐會，我們會嚴予查緝之外，這次的重點特別在於是不是有境外勢力介選的部分。剛才有提到包含一些境外的金流，另外還有一些選舉賭盤的操作，這些都是我們會密切關注的，而且也會進行蒐證，一旦涉及違法，我們一定嚴加偵辦。

趙委員天麟：好。高雄的部分，其實我們近年來的選舉水準越來越高，所以要那樣子光明正大進行比較傳統式賄選的情況已經不多見了，但是在這次的選舉裡面，我就有觀察到，這樣一個傳統性的賄選，譬如說用金錢直接綁樁、用高額的金錢來進行各式各樣賄選的樣態，在高雄地區現在已經引人側目許多，我相信您也有所耳聞；在這種情形之下，我相信許多相關人等都已經報案了。所以，在高雄這樣一個現在相對進步而且備受世界喜愛的城市，千萬不要因為賄選的部分、短短的選舉去造成對這個城市形象的影響。對此，我們的建請和期勉就是，查察賄選全國皆然，但是在高雄的部分，我有觀察到有那樣一個相當公然而且很讓人家側目的情況發生，請您要特別注意好嗎？

王局長俊力：是，沒問題。跟委員報告，全國各地是不是有賄選的情況，我們都會密切注意，一旦有涉及違法，我們都會嚴予調查。另外就是我們也發覺，現在選舉賄選的手法也不斷精進，誠如委員所講的，這個部分我們也會密切關注。

趙委員天麟：好，謝謝。

主席：謝謝趙委員。

接下來請游毓蘭委員發言。

游委員毓蘭：（11 時 33 分）我要請蔡局長，謝謝。

不過在質詢之前，我先講我剛剛有簽保密協定，所以剛剛趙天麟委員走出去，要請他一定要記得我有簽，不過我看到的資料好像沒有什麼太多機密。好，謝謝。

蔡局長明彥：謝謝主席。游委員好。

游委員毓蘭：謝謝。

局長，我們看到過去只要有批評政府的言論，不是被歸類為假訊息，就是以前陳明通局長最喜歡講的，說這叫「認知作戰」。

因為潛艦國造案，黃曙光有一些不負責任的言論，造成輿論譁然，影射有人賣國這種嚴重的指控被當成八卦在談。黃先生現在還是我們的國安諮詢委員，對不對？

蔡局長明彥：是。

游委員毓蘭：所以這對國家安全應該會有造成影響。因為這種不符事實和證據的指控會造成國內動盪不安，而且破壞團結。

今天剛好媒體也有一篇專欄文章出來，我們特別去看了，其實因為黃曙光上將公開放話說，臺灣人自己扯後腿是潛艦國造最大困難，不要以為國內的軍火商不會賣國，他們沒標到，一回頭就把資料交給中共大使館，就是要搞破壞。欸！其實他所講的這些「事實」，依照我們中華民國刑法第一百零九條和第一百十五條之一是外患罪，他都應該要逕行告發。但是我們也看到

這裡面有不合理的地方，比如說到底他的交付方式黃曙光怎麼知道？怎麼知道他們把資料交給中共大使館？交付的方式到底是電子傳遞還是實質的人去進行的？如果有牽涉這些資料，到底潛艦專案人員有多少人？對這些專案人員有沒有進行情蒐？請問局長，你作為我們國內的情治最高首長，像這樣的說法，你覺得合理嗎？依照他這些說法，說是因為其他國家的情報機構轉告，是絕對機密，如果是機密，他現在所講的這些話，不是已經觸犯洩密罪了嗎？

蔡局長明彥：我想就黃諮詢委員對外發表的言論，我們並不便來做任何的評論，應該由他自己來做相關的說明，因為案子已經進入到司法程序，我們情報單位不適合做相關的評論。

游委員毓蘭：但是你還是國家安全的主管機關。

蔡局長明彥：對，但它進入司法調查的階段，委員剛剛有提出一些疑點或委員關注的一些議題，也許透過司法的調查可以來把它還原。

游委員毓蘭：那我就不懂，因為我們國安局副局長還有一位是有這方面專業的，也就是徐錫祥先生，他當過主任檢察官，他也可以來進行這方面的瞭解，黃曙光的指控已經事涉國家安全，你們內部有沒有在情治單位、情治機關裡面有洩密？其實剛剛本席在上面有說王立強案，因為 4 年前就搞過一次王立強案，把我們的什麼五眼聯盟通通都講出來了，那個王立強案到最後，對我們整個國安體系、情治單位的專業能力，在國際間的 reputation 不會造成影響嗎？

蔡局長明彥：跟委員說明一下，就國安局的定位來講，我們是國家的情報機關，我們並沒有具備司法警察的權力，對於剛剛委員所提到的個案，因為它進入司法的偵辦過程，我們情報機關真的不適合來講，就我們情報機關……

游委員毓蘭：不適合來講，但是可以做吧？你可以做，不要對外講，現在就是有一些人，像這一位諮詢委員先生，他就講了太多不應該講的，不是嗎？

蔡局長明彥：跟委員報告，只要個案進入到司法單位，我們情報機關是不會再介入的，因為它已經進入了審查的階段，我們情報機關的角色，大概是在初步的時期，假如有一些資訊的話，我們來做彙整，有事證的話，提供給檢調來立案偵辦。委員提到我們新任的徐副局長，他因為擔任過四個地檢署的檢察長跟主任檢察官，所以在這部分跟檢調單位的溝通，還有在法律要件的應用上，他可以提供本局非常多的協助。

游委員毓蘭：是，所以我也相信徐副局長應該可以提供這方面的協助，但是將千萬不要因為說這已經進入司法程序，所以我們就不介入或等等……

蔡局長明彥：不能、不能，進入司法程序我們不能碰的。

游委員毓蘭：不是，你不要介入，但是你應該去檢討，在整個過程之中，因為潛艦國造攸關我們的國安、國家安全，在這個過程之中，為什麼會這麼荒腔走板？然後讓這些軍火商可以在外面放話，然後還可以講那些有的沒的，但是在這裡面，包括像 GL（Gavron Limited），這是在直布羅陀的公司，其實我們過去這幾年來，不管是看到高登小吃店去標快篩劑，或者是超思公司，50 萬資本額的公司可以去標幾億雞蛋的這些問題，其實作為國家安全局，因為你們是國內在這方面最有專業能力的，可以去探討、去看看這個程序之中它的破綻在哪裡，怎麼可以讓我們這麼重要的潛艦國造案、這麼機密的問題淪為軍火商放話，傷害我們立法委員也好，或是影響我們

立法委員職權行使這樣子的一個靶子，我覺得國家安全局你們責無旁貸。

蔡局長明彥：尊重委員的意見。

游委員毓蘭：所以事後我還是很希望針對 IDS，我們潛艦國造的這個問題，你們內部做了什麼樣的瞭解，以及在整個防堵有沒有什麼洩密事件，能不能事後再來跟本席做個報告？好不好？

蔡局長明彥：好，尊重委員，謝謝委員。

主席：謝謝游委員。接下來請馬委員文君詢答。

馬委員文君：（11 時 40 分）謝謝主席，麻煩請國安局蔡局長，還有國防部政戰局陳局長，還有法務部調查局王局長。

主席：蔡局長請、陳局長請、王局長請。

蔡局長明彥：謝謝主席，馬委員早。

馬委員文君：局長早。首先我想請教的是在 111 年 1 月 11 日的時候，本席有交付國防部海昌專案錄音檔乙份給貴局，就是國安局，還有調查局，還有國防部。我想請教一下，因為我們沒有辦法分辨它的真實性，當時收到這份資料的時候，我們把它原封不動地交給你們，經過一年多的時間，我想請教你們有立案調查嗎？

蔡局長明彥：跟委員報告，當時這個錄音檔並沒有交到國安局，是交到調查局。

馬委員文君：國安局有吧？

蔡局長明彥：國安局沒有，是交到調查局。

馬委員文君：國安局應該有。

蔡局長明彥：沒有，我們確認過。

馬委員文君：調查局調查的結果怎麼樣？有立案調查嗎？

王局長俊力：跟委員報告，在 111 年的 2 月份，我們是有收到委員這邊轉過來的一個隨身碟，這個隨身碟裡面確實是有一些資料，我們收到以後有立案，目前在偵辦中。

馬委員文君：它的真假其實只有你們專業單位，我想請國防部也說明一下，好不好？因為那時候最早應該是提供給國防部，國防部其實也有到辦公室來做說明，那時候好像說沒有什麼特別機密的資料，然後這個是廠商自己的互咬、互槓、互鬥，是這樣子嗎？就你們對於整個資料的一個理解，或者你們調查的結果是怎麼樣？

陳局長育琳：委員好。我們國防部政戰局沒有收到相關錄音的檔案。

馬委員文君：國防部有收到，你們是負責保防的，所以這個部分，現在潛艦這麼重要的事情，你來這裡之前，你不知道所有的狀況嗎？

唐處長永清：委員好。我是政戰局保防處的處長。有關於剛剛委員您提的那個，當初在錄音檔交接的時候，是由建案單位來受理，全案因為也移到調查局去做處理了……

馬委員文君：什麼時候移的？

唐處長永清：我對這個案子的瞭解是，當初在移交的時候，就已經有移請到調查局做偵辦調查。

馬委員文君：現在都是調查局在進行調查當中？

唐處長永清：是，因為……

馬委員文君：已經快 2 年了嘛！對不對？

唐處長永清：因為我們職責有限，所以對於那個真偽，我們是由調查局來做執行。

馬委員文君：所以真偽你們到現在判斷不出來，是這樣子嗎？

唐處長永清：是。

馬委員文君：好，那我想再次請教調查局，就這個部分，現在知道辦到哪裡嗎？

王局長俊力：跟委員報告，我們收到了這個資料以後，我們立案開始進行蒐證，確實如剛才政戰局他們的回應，裡面有些資料的真偽我們也都要再做進一步的鑑識，另外有關於涉及的相關的人，我們也要做約詢，這個部分我們都持續有在進行當中。而且這個案件後來我們也有報請地檢署檢察官在指揮，初步只能跟委員做到如此的說明。

馬委員文君：就你們這樣子的一個調查過程當中，內容有沒有問題？

王局長俊力：跟委員報告，因為這個內容已經涉及到偵查的內情，我在這邊我不便說明。

馬委員文君：我想要請教的是，在這個資料裡面，其實郭璽扮演很重要的角色，對不對？郭璽到底是誰？

王局長俊力：跟委員報告，這裡面涉案的相關人，我們偵辦的小組都會來進行約詢。

馬委員文君：那我先請教一下，依照我們潛艦這麼高機密的等級，我們所有的立法委員，包括我們自己在國防及外交委員會的委員，一直緊咬不放的簽保密協定什麼的，其實剛剛大家在開秘密會議的時候，該簽署的都會簽署，可是為什麼緊咬著，郭璽並不在現場，可是他一直對外放話說有委員、甚至馬文君不願意簽保密協定，甚至還拿著電話走來走去。更離譜的是，還有本委員會的委員，還大刺刺地說我打給誰，這個部分可不可以調查清楚？如果我沒有打那通電話，我甚至會公開要求那位委員其實應該棄選，因為他是聽了一個沒有在現場的人所講的話，還可以講這麼多。針對郭璽，我今天在這裡要特別提到的是：他既不是潛艦小組裡面的成員、不是軍方人員，也不是國會委員。甚至連我們身為立法委員，能夠知道的也非常、非常少，可是我們從他的錄音檔裡面，可以清楚知道他從設計、招標到很多人事，對於很多內情知道得非常詳細，這樣到底是誰洩密給他？或者，現在真正要查的到底是誰洩了密，這不也是我們的重點嗎？局長？

王局長俊力：跟委員說明，對於近日媒體所報導的情況與之前委員辦公室所交給我們的隨身碟其中資料是否屬於同一犯罪事實，這部分還待釐清。我們最主要是針對媒體近日報導這部分，不只最高檢發交給臺高檢以及臺北地檢署的檢察官偵辦，調查局也另外立案偵辦。在這兩個部分，我們全部都會進行調查。

馬委員文君：局長，我要特別提到，剛剛我們很清楚地知道，其實光是你們就已經調查了一、兩年，國防部來報告時也都說沒有什麼特別的機密，所以在這樣的狀況之下，當我們收到指控時，第一，我們不知道那是什麼機密。對郭璽本人來說當然是機密，因為內容都是攻擊他的，或者來龍去脈都在講他，所以對他來說是機密。可是當我們原封不動交給你們的時候，是由你們判斷，所以就這個部分，希望你們要釐清楚。因為本於權責，針對比如說委員會提供的這些機敏資料或是我們參與很多其他場合時提供給我們的密件、極機密文件等等，我們有保密的義務。

可是就我們不理解的部分，其實就要由你們釐清了，是不是？

王局長俊力：跟委員報告，關於這個部分是否涉及軍事機密，由於軍事機密有一定的鑑密過程，我們會按照相關程序辦理。另外，由於這個案件涉及國家安全還有國防重大採購，我們一定會毋枉毋縱，依據客觀證據進行偵辦。

馬委員文君：現在這個時機點，因為這件事已經一、兩年了，他選擇在這個時機點爆出，他有什麼特別考量？就你們的理解，會不會？

王局長俊力：這部分我們不便做任何評論或臆測，還是要根據證據進行偵辦。

馬委員文君：好。

最後我再請教國安局長。這次事件中，黃曙光前總長特別提到，剛才王定宇委員也問了這個部分。關於國內軍火商是不是有將資料交付給中共這個部分，國安局有沒有掌握？這是很嚴重的事情喔！如果在我們進行潛艦國造的時候，有軍火商把我們的資料交給中共，那表示我們現在做出來的潛艦其實有很多資訊或一些可能應該保密的資料都洩漏給中共了，這應該是大事，對不對？

蔡局長明彥：這部分可能要請黃諮詢委員說明，才有辦法了解其依據、訊源是什麼。

馬委員文君：局長，他該說明的是他為什麼這樣說，因為他一定有所本，不然當到參謀總長了，這種話是可以亂說的嗎？如果他到現在都沒有出面，國安單位、調查局還有國防部一些相關單位是不是應該就這部分深入了解？他既然這麼說，一定有掌握到什麼樣的訊息，如果沒有也必須說清楚，因為這是非常嚴厲的指控。如果真的有軍火商做這樣的事，這是非常嚴重的，對於我們現在的潛艦來說，等於成了統統被看光光的一種武器，那會有用嗎？所以這部分我也希望大家可以儘速要求黃曙光前總長、也就是潛艦小組召集人，他必須迅速說明清楚，或者你們必須主動了解清楚，這樣可以嗎？

蔡局長明彥：就情報單位來講，因為是案件……

馬委員文君：不是等他講，這是重要的國安事件。

蔡局長明彥：對，我知道。我的意思是案件已經進入司法調查，對於委員剛才提到的問題或疑點，也許由司法單位釐清會比較恰當。對情報單位來說，一般在案件進入司法單位之後，我們不會再涉入，這是我們的基本原則。

馬委員文君：國安單位必須要掌握，因為這是重大國安事件，不管檢調單位的司法程序怎麼進行，對於國安有所影響時，基本上你們就必須清楚知道會造成什麼樣的影響。他既然講出來了，你們就必須主動去了解這個部分。局長可以做到嗎？

蔡局長明彥：好，尊重委員意見。

馬委員文君：謝謝。

主席：好，謝謝馬委員。

其實關於情報我剛才也提了，國安單位應該有這些情報啦！如果檢調將案件送到司法單位，這些資料你們能不能提供當證據？不然的話，他們也沒辦法判。

接下來請李德維委員詢答。

李委員德維：（11 時 52 分）謝謝主席。主席，麻煩請國安局蔡局長、國防部陳局長，還有調查局王局長好了。

蔡局長明彥：謝謝主席，李委員好。

李委員德維：局長，請教：對於潛艦賣臺案，國安局啟動調查了沒有？

蔡局長明彥：關於我們國安局，剛才已經講過了，情報機關在個案進入司法機關的時候……

李委員德維：胡扯！

蔡局長明彥：我們不會介入司法案件。

李委員德維：不是進入司法案件後，國安局就什麼都不動，你這就是胡扯！這樣重大的國安議題——有人賣臺啊！把資料送到中共大使館裡去啊！你竟然跟我說國安局在案件進入司法單位後，你就不碰！

蔡局長明彥：由司法單位釐清。

李委員德維：什麼「由司法單位釐清」！

蔡局長明彥：我們是法治國家。

李委員德維：你不協助調查，司法單位怎麼有資料？你告訴我！

蔡局長明彥：情報機關沒有司法調查權。

李委員德維：情報機關不須有司法調查權，但是要把資料拿出來，讓司法單位偵辦！否則誰可以拿到相關資料？誰可以？你國安局不動，誰能動？

蔡局長明彥：司法單位可以要到相關資料，因為他們有調查權。剛才很多委員提到的疑點跟問題由司法單位釐清，這才能夠還原整個事件的事實。

李委員德維：我不想跟你講，謝謝。

蔡局長明彥：謝謝。

李委員德維：來，政戰局！請教：國防部現在對這起洩密的進度掌握到哪裡？海軍、政戰系統有沒有回報？

陳局長育琳：報告委員，這件案子我們配合司法來調查。

李委員德維：配合司法調查？

國防部、海軍有沒有針對這件案子請黃曙光上將、請郭璽前海軍顧問來說明？有還是沒有？

陳局長育琳：報告委員，我們配合司法的進度做相關的配合。

李委員德維：所以你們都聽司法部門的，是這個意思嗎？

陳局長育琳：是。

李委員德維：那國防部總政戰局就不要你這個局長啦！反正你們都聽司法部門的。出了這麼大的問題，國安局不管，總政戰局不管，誰管？要你何用？部長來，我也是這樣講。參謀總長、海軍上將都指控軍火商賣臺啊！你們卻都一副事不關己的樣子，像話嗎？

郭璽昨天在節目上說什麼？他說黃曙光叫他閉嘴！黃曙光可以這樣做嗎？有人賣臺，他可以叫人家閉嘴嗎？黃曙光跟郭璽是什麼關係，不查清楚嗎？我們的國家安全就這樣嗎？

局長，你剛上任，政戰局的作用是啥？

陳局長育琳：報告委員，對於相關國防廠商的保密、查核，還有相關專案的保密作為、稽核作為，我們都密切地在掌握。

李委員德維：密切地掌握？所以這個案子有沒有掌握？還是因為這是黃曙光上將在管的，所以輪不到你管，你只是中將？是這個意思嗎？那我等會兒要請憲兵司令上來，他是指揮官，因為憲兵見官大三級，對於上將，他說不定可以管。不用！你不用上來。

局長，你掌握了什麼？你有沒有做？我只想問你，你有沒有做？

陳局長育琳：報告委員，我們一直都有在做，也很審慎地、很認真地在做相關保密作為與稽核作為。謝謝委員。

李委員德維：請局長，我問調查局好了。

王局長俊力：委員好。

李委員德維：局長，去年馬文君委員把相關錄音帶交給調查局，請問調查局做了什麼事兒？

王局長俊力：報告委員，我們有進行相關偵查作為，這些等將來案子結束以後，我們都可以提供，沒有問題。但是現在因為案件在偵辦當中，恕我可能沒有辦法作說明。

李委員德維：好，沒關係。

本席在這邊要向國安局、調查局與所有單位提醒一件事情：這個東西是國家安全，不是黨派之爭，更不應該是政治鬥爭。潛艦國造大家都支持，但是像黃曙光上將跟海軍前顧問郭璽這樣的做法，對於國家的安全是視而不見、聽而不聞，胡搞瞎搞、亂搞，假如各位還是無動於衷，中華民國就慘啦！馬上要雙十節啦！不是嗎？假如國安局、政戰總局、調查局這些最重要的軍情相關單位都不動，那誰動？現在都推，推給誰？推給司法單位。你要地檢署的檢察官查這個案子嗎？你敢講，我還不敢聽呢！

你去看看電視上對於這件案子怎麼講，馬文君委員被修理得不成樣子。但我們是就是、非就非。對於這個案子，包含國安局在內的所有單位——今天是國防部長沒來，但都得齊心協力，讓它水落石出，否則不管是什麼上將或任何一個單位的人員都有責任，我講得非常明白。所以這個案子絕對不能善了、絕對不要想船過水無痕。只要國防及外交委員會開會一次，我就會來問一次，你們千萬不要以為一直拿司法單位搪塞，我們就不追了。謝謝。

主席：謝謝李委員，我擔心有更高層耶！

楊瓊瓔委員、楊瓊瓔委員、楊瓊瓔委員不在。

陳椒華委員、陳椒華委員、陳椒華委員不在。

李貴敏委員、李貴敏委員、李貴敏委員不在。

鄭正鈴委員、鄭正鈴委員、鄭正鈴委員不在。

請蔡適應委員詢答。

蔡委員適應：（12時）感謝主席，能不能請局長就備詢臺？

主席：蔡局長請。

蔡委員適應：也請政戰局局長好了。

主席：陳局長請。

蔡局長明彥：蔡委員早。

蔡委員適應：局長好。

政戰局長也在旁邊。我想請教的第一個問題延續剛才的話題，但我問的方向不太一樣，因為這個過程當中，其實有被講到相關供應商可能因為有得標或沒得標產生後續不理性行為這件事。我想請教政戰局，因為這件事涉及廠商，也屬於政戰局在稽查的，也就是你剛才講的國防廠商。你們當時有沒有收到類似的消息？還是你因為剛就任不知道？

陳局長育琳：報告委員，國防廠商的查核有一定的機制。

蔡委員適應：對啊！我知道，但我的意思是，媒體報導這是有廠商因為沒得標就把資料到處亂丟這件事，你們之前有收到消息嗎？

陳局長育琳：我們沒有掌握到這方面的消息。

蔡委員適應：沒有掌握到？

陳局長育琳：是。

蔡委員適應：既然有人有講，你們可以去了解一下。這是第一點。

我第二個要問的是更清楚的問題。監察院做了一個報告是有關中科院，說很多人標到案，其實與員工有三、五親等關係，這個總知道了吧？

陳局長育琳：是。

蔡委員適應：那這件事政戰局怎麼看？

陳局長育琳：我們在中科院派駐了一個保防稽核小組，這部分我們都在掌握當中。

蔡委員適應：你們覺得這樣的狀況有沒有問題啊？

陳局長育琳：中科院那邊基本上針對有……

蔡委員適應：標到的廠商與中科院裡面的人有親屬關係，這樣有沒有利益迴避的問題？我簡單這樣問就好了。

陳局長育琳：這個部分，監察院曾經來調案調查……

蔡委員適應：局長，我問你的態度就好，如果今天是國防部呢？當然中科院是國防部的下屬單位，你說它是行政法人，我都理解啦！但標到的廠商與中科院裡面的主要主管有親屬關係，而且已經被監察院這樣寫得非常清楚了，就政戰局的角度來講，你覺得這是合理還是不合理的事情？我問的就是這麼簡單的問題啊！你們覺得合不合理？

陳局長育琳：如果是在……

蔡委員適應：如果合理，那就繼續維持現狀，不合理就馬上要求它改嘛！我就是拿這麼簡單的問題問你啊！您覺得呢？

陳局長育琳：中科院已經採取相關作為了。

蔡委員適應：什麼作為？

陳局長育琳：有兩位是有移送法辦的。

蔡委員適應：那我問你嘛！在標案的時候，按照規定，是不是標案之前就有必須利益迴避的問題嘛？

陳局長育琳：是，相關規範都有。

蔡委員適應：相關規範都有？

陳局長育琳：是。

蔡委員適應：那以後可不可以再有這種事情發生？

陳局長育琳：我們希望能夠杜絕。

蔡委員適應：這個就是你要拉好那條線，因為中科院的規模很大，現在員工接近 1 萬人，在這 1 萬人裡，只要有 1 人與廠商有親屬關係，該廠商就不能投標？還是限制到業務主管的親屬才不能投標？或者是與幾職等以上位階的人相關聯才不能投標？這點你們必須要求，你們跟中科院要把這樣的規範給弄清楚。

陳局長育琳：是。

蔡委員適應：否則一旦類似案子出來，會造成大家對於我們的國防相關採購產生不信任感。

陳局長育琳：是。

蔡委員適應：這件事其實是政戰局其中一個業務，我這樣說沒錯了吧？

陳局長育琳：是，相關規範都有，我們會要求他們落實執行。

蔡委員適應：我很欣賞你啊，局長！希望你在近期之內儘速要求中科院與政戰局把這樣的規範拉清楚，這也可以回覆給監察院，好不好？

陳局長育琳：好，謝謝。

蔡委員適應：局長，我想讓你先聽一下的原因是這些都與國家安全有關係啦！政戰局長請回，沒關係。

局長，我下一個問題想請教你，是關於你的副局長，最近有一個新的副局長就任，對不對？

蔡局長明彥：對。

蔡委員適應：我想請教，司法背景出身的副局長是不是國安局有史以來第一位？

蔡局長明彥：是第一位。

蔡委員適應：第一位？

為什麼局長覺得要找一個有司法背景的人來擔任您的副局長呢？有這麼多人可以挑，對不對？有軍職的、警職的、行政的，很多方面有，你怎麼會挑一個司法方面的人？

蔡局長明彥：因為事實上……

蔡委員適應：今天他有沒有來？

蔡局長明彥：今天沒有過來。今天因為我會全席參加，所以他沒有過來。

蔡委員適應：好，那我請教你一下。下次若有機會再問他，今天問你就好了。

蔡局長明彥：好。基本上，由於國安局有處理到一些國安案件的查察，過程中涉及非常多法律基本條件的掌握，而本局新任的徐副局長本身擔任過 4 個地檢署的檢察長，也是高檢署的主任檢察官，不管在法界或實務界，他的經驗都非常豐富，所以我們特別延攬他、借調過來國安局擔任副局長，做一些檢調方面的工作。

蔡委員適應：好。那我想請教你，國安局下面有沒有司法法制人員？

蔡局長明彥：有。

蔡委員適應：有嘛！最高負責司法、法制業務的是哪一位？

蔡局長明彥：我們有負責司法法制的組長，現在也有一位參事。

蔡委員適應：你覺得他的效果不太好？

蔡局長明彥：我們是覺得，因為目前處理的除了國安案件以外，還涉及剛剛很多委員在關切的有沒有針對國安法制進一步修法的問題，這個涉及的層面比較高，不單只是細部法律條文的解釋，所以我們想……

蔡委員適應：對於這件事，其實很多人都很關心。很多人關心的重要議題就是國安法修正完之後，每個判刑的量度都滿低的嘛！國外動輒 10 年以上，但臺灣都是 1 年或幾個月而已。我想請教一下，就局長來講，對於這樣的判刑結果，與國外相對類似的案子比起來，你覺得國安局滿意這樣的判決結果嗎？

蔡局長明彥：我想沒有滿意不滿意的問題……

蔡委員適應：當然是有滿意不滿意的問題！如果你覺得很滿意，就不需要找這個副局長來啦！沒錯吧？

蔡局長明彥：就行政單位來講，我們一定要尊重司法單位審判的結果，也就是尊重司法，但是剛才委員提到……

蔡委員適應：所以你覺得有沒有達到嚇阻的效果？這樣問就是說你滿不滿意啊！

蔡局長明彥：這也是為什麼我剛剛提到怎麼加強我們的國安法制，會變得非常重要。

蔡委員適應：所以你覺得以目前來講，嚇阻效果不夠好嘛！沒錯，對不對？

蔡局長明彥：對，我覺得有重要性和迫切性來檢討……

蔡委員適應：就國安局來講，未來會不會再建議提出類似修法版本或精進作為？

蔡局長明彥：現在正在討論、已經在討論了、有在討論，跟委員報告一下……

蔡委員適應：好，那什麼時候可以出來，也讓我們委員可以了解一下？

蔡局長明彥：包括到的有國家安全法、國家機密保護法跟陸海空軍刑法，已經在討論了。

蔡委員適應：那我這樣建議局長好不好？就是在最近這一、兩個月之內個別向國防與外交委員會委員說明一下。

蔡局長明彥：好，沒有問題。

蔡委員適應：我覺得大家都很關心，主要原因就是這件事不是我講而已，很多人都有提，也就是同樣是違反國安法的相關案件，在國內判決的結果與國外類似案件的判決結果有天壤之別啊！甚至讓大家覺得反正忍一下就過了，一年多或兩年而已。這樣其實沒有辦法達到保衛國家安全的效果。

蔡局長明彥：有，需要針對法律上的問題，比如說交付機密對象怎麼釐清，另外是包括參與組織罪的樣態怎麼樣確認，再來是加重刑責的部分，這些大概都是目前主要修法中的方向。

蔡委員適應：因為你們對很多案件的處理都是雷聲大、雨點小，例如新聞報很大，最後判無罪或不起訴處分的很多，我覺得這樣對於當事人來講，不論有沒有，其實都是有問題的。

蔡局長明彥：了解，這也是為什麼情報單位、檢調單位與司法單位要加強合作。

蔡委員適應：因為你找了這樣的副局長，我希望會有達到實質效果，而不只是作為花瓶而已。

蔡局長明彥：是，這是我們的目的。

蔡委員適應：好。

講到這個，我就要問你一項國安局的主要工作。這兩個人你知道吧？

蔡局長明彥：對。

蔡委員適應：這兩個人是誰？

蔡局長明彥：就是中共前外長跟目前沒有出現在公眾場合的國防部長李尚福。

蔡委員適應：既然了解，請你說明一下，對於這兩個人，國安局的情報了解是什麼。這可以講了吧

！這部分已經沒什麼機密的事，不要跟我說要開機密會議才可以。先講秦剛好了。

蔡局長明彥：基本上，他們涉及一些違紀案件……

蔡委員適應：你講秦剛涉及違紀？什麼樣的違紀？

蔡局長明彥：兩位都涉及違紀案件。

蔡委員適應：我們一個一個講，先講秦剛好了。就國安局的了解，秦剛涉及什麼樣的違紀啊？

蔡局長明彥：他涉及的違紀案件包括個人緋聞的問題以及在緋聞過程中是否涉及洩密的問題。

蔡委員適應：確定？所以他的緋聞是確定的？

蔡局長明彥：據我們所了解，他們正在調查。

蔡委員適應：所以他的緋聞是確定的？

蔡局長明彥：他們正在釐清調查過程當中。

蔡委員適應：我要問你們的情報了解啊！若你們只是看中國的媒體再複製、貼上，那我也知道，不用你告訴我。

蔡局長明彥：有啦！我們有相關資訊，顯示有這樣的狀況。

蔡委員適應：所以就你們資訊所了解到的，他確實有緋聞問題？

既然這樣，我就要問你了，國安局是不是有駐美特派員？

蔡局長明彥：有，我們有駐美代表。

蔡委員適應：請教一下，你們的駐美特派員當時在對這些人了解後，是否在之前就向國安局回報這位駐美大使在美國有緋聞的問題？這是情報嘛！對不對？請你說明。

蔡局長明彥：我們駐外站組的主要關切重點大概會是中共在當地活動的狀況。

蔡委員適應：當然啦！那他活動到哪裡去？跑到小三家裡去或跑到哪個地方不就是活動狀態嗎？你記不記得，也有臺灣外交官因為涉及洩密案件與情色案件等類似原因被抓過的？以前也有發生過啊！所以我現在就問你，國安局駐美特派員在做這些情報工作時，有沒有人曾經跟你說過？

蔡局長明彥：我們有收到外站組各種資訊，有些……

蔡委員適應：類似的有沒有嘛？

蔡局長明彥：有些訊源我們可能沒有辦法在公開場合跟委員討論。

蔡委員適應：為什麼？他人都已經下臺了，你還說不能公開？

蔡局長明彥：因為這涉及個人隱私與行蹤的部分。

蔡委員適應：我們的保護法要保護秦剛的隱私嗎？

蔡局長明彥：但我們對外透露這樣的狀況會涉及我們的布建。

蔡委員適應：所以我才問你，因為現在已經過了很久的時間、他下臺已經好幾個月了。那什麼時候可以講？還是你要做一份機密報告給我們委員會的委員？可以嗎？

蔡局長明彥：我們可以會後向委員說明，沒有問題。

蔡委員適應：書面說明可不可以？不要口頭講，口頭講都不太準。

蔡局長明彥：好，我們會後向委員說明秦剛的狀況。

蔡委員適應：好，沒有關係。

那我問你，李尚福呢？

蔡局長明彥：李尚福大概從八月底以來就沒有公開露面了。

蔡委員適應：我知道啊！這則新聞我也看到了。然後呢？

蔡局長明彥：他大概也是涉及違紀事件。

蔡委員適應：他的違紀是哪方面的違紀？也是私德嗎？也是緋聞嗎？

蔡局長明彥：主要應該有貪腐問題。

蔡委員適應：所以他不是……

蔡局長明彥：因為這次中共調查日期是拉回 2017 年 10 月，剛好從李尚福擔任裝備部門首長期間開始。

蔡委員適應：好。

我想請教你，他是習近平一手拉上來的，對不對？

蔡局長明彥：對，科技軍種。

蔡委員適應：把他拉上來為什麼又調查 2017 年的事，2017 年習近平已經擔任中國國家主席了，對不對？

蔡局長明彥：是。

蔡委員適應：也是中共總書記嘛！

蔡局長明彥：對。

蔡委員適應：而他把李尚福拉上來之後再調查他，局長，你的研析怎麼樣？

蔡局長明彥：我就我們的相關資訊中能夠跟委員透露的部分向委員稍微說明一下。火箭軍是中共的科技軍種，他們投注的資源非常多，假如內部出現一些貪腐問題的話，當然可能會影響未來的建軍發展。我們所知道的是中共方面的領導人對這個問題非常重視。

蔡委員適應：我了解，但是你剛才說 2017 年就有類似狀況了嘛！

蔡局長明彥：不，是他們這次調查回溯的時間點是到 2017 年 10 月。

蔡委員適應：對，但我的意思就是今年是 2023 年，所以從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2020 年、2021 年以來這幾年發生的狀況，就你們的理解……

蔡局長明彥：他們有在調查。

蔡委員適應：中共的相關紀檢單位當時都沒有發現，到現在才開始調查，我這句話講得對不對？

蔡局長明彥：大概的調查是從……

蔡委員適應：我這樣講對不對嘛？

蔡局長明彥：對，調查大概是從今年 8 月份——這是我們知道的，才開始啟動。

蔡委員適應：也就是說，中國的紀檢單位過去這幾年對於他是完全沒有調查到這些事情的嘛！

蔡局長明彥：照他們的公開、對外說明，是從大概 8 月開始，回溯到 2017 年 10 月。

蔡委員適應：我要問的問題是，他們是早就知道了，只是故意養著、不辦它，還是他們一直到今年 8 月才開始調查？這兩件事情不一樣喔！

蔡局長明彥：就內部的狀況，兩種可能性都有。

蔡委員適應：什麼叫兩種可能性？

蔡局長明彥：這兩種可能性都有，我們沒有辦法判讀。

蔡委員適應：局長，照你們的看法，如果是第一種可能性，就是中國共產黨的紀檢單位早就知道他 2017 年在幹這些事了，還讓他一路升官到國防部部長，再把他拔下來，這是一種情況。另一種狀況是都不知道，一路把他升官到國防部部長，最後因為被檢舉才開始調查，這是兩種截然不同的情形。

蔡局長明彥：對啊！但我們尊重委員的推論。

蔡委員適應：那我想請教國安局的推論是什麼。

蔡局長明彥：這部分老實講……

蔡委員適應：我是看新聞報導的啊！你問我內容，我都是看新聞之後告訴你的啊！

蔡局長明彥：我知道，但是若要做相關推論，必須有非常正確的資訊，也涉及資訊來源。就我們了解，調查過程中牽動的不只是李尚福本人，牽動的可能還包括裝備後勤系統的各個官員。

蔡委員適應：這樣的人事調動對於臺海來說是否會有相關的安全問題？

蔡局長明彥：你指的是李尚福的部分嗎？

蔡委員適應：對啊！他的人事調動，會不會因此產生鬥爭，然後造成對臺灣軍事的誤判，再透過這樣不理性的方式意圖轉移他的焦點？有沒有可能發生這種事情？

蔡局長明彥：我早上也向其他委員報告過，這種可能性是存在啦！但是假如……

蔡委員適應：你們覺得有存在嗎？

蔡局長明彥：這種可能性是存在的，不能排除這種可能性。但是中共假如要透過外部事件轉移內部焦點，操作要非常小心，否則會讓它處於內外交迫、非常困難的局面。

蔡委員適應：好。局長，那我想請教一下，在你們目前的研析過程中，你們認為用這樣的方式解決他們軍方內部矛盾、也就是透過對外出兵方式，機率大於 1/2 嗎？

蔡局長明彥：各種可能性都有。

蔡委員適應：這就是要你們研判了嘛！

蔡局長明彥：我們要做最壞情況的準備。

蔡委員適應：所以你們把這件事情列為很嚴重的事情？

蔡局長明彥：我剛才已經向委員說明過了，這樣的可能性不能排除，只是中共假如用這樣的方式操作的話，他們的風險也非常高。

蔡委員適應：我知道，但我的意思是對於他們會不會這樣做，我就是要看你們的情報蒐集嘛！

蔡局長明彥：當我們在做劇本想定時不能排除這個劇本。

蔡委員適應：那在目前你們的情報蒐集裡面，你們認為他們有沒有要用這套劇本來玩嘛？還是目前來講沒有，就是內部權力鬥爭而已？因為這兩件事是截然不同的判斷，一旦你們的判斷錯誤，會影響臺灣其他單位的應變方法，也就會產生不一樣的結果。

蔡局長明彥：我們注意到這段時間他們的軍方高層有一些變動或調查的狀況，但目前沒有看到有刻意透過對外緊張局勢的塑造來轉移焦點。但目前沒有，未來不能排除這個可能性，要繼續、密切注意。

蔡委員適應：好，謝謝。

主席：謝謝蔡委員。他們要查察因為貪腐被消失的部長，我們的潛艦事件不曉得查出來的結果會怎麼樣，有誰會被消失啊？謝謝局長。

曾銘宗委員、曾銘宗委員、曾銘宗委員不在。

請張委員其祿詢答。

張委員其祿：（12 時 14 分）謝謝召委。請國安局蔡局長。

主席：蔡局長請。

蔡局長明彥：謝謝主席，張委員好。

張委員其祿：局長好。今天要請教的問題是媒體頭版今天其實登了一個很重要的消息，是比較偏向經濟方面的，就是我國有 4 個非常重要的科技大廠——包括崇越、漢唐等等，現在正在幫助華為的這件事，我覺得這當然也是至關重要的一件事。我們去了解這些廠時，包含協助鵬芯微等等，概念上，他們都會說沒有做什麼，比如說只是幫他們做汗水廠、幫他們蓋房子而已，都是這個理由。認真講，在這一方面，我們到底對國內怎麼處理？尤其這些都涉及非常重要的晶片，例如 AI 晶片等等，這些事件在國安上的疑慮到底怎麼化解？經濟部王部長那邊是說目前也只能這樣，看看有沒有列入黑名單。而且我們幾乎都有點後知後覺，在中國的廠商都被列為貿易黑名單之後，我們才知道。而且坦白說，有時對於國內這些廠跟他們的合作，我們真的可以逐一、都那麼理解，甚至知道內容到底是什麼嗎？到底我們在情報管控上可不可以真的防堵、可以有效防範嗎？

甚至我也不瞞局長說，你看華為他們做出來的手機，很厲害啊！我們必須說實話啊！大家本來想，他們在被制裁的狀況下，怎麼可能做得出來？但人家還是弄出來了。臺灣其實一直處在……我也必須直說，對產業界來說，他們也沒有辦法談要不要祖國啦！還是要以商業為重、能賺錢再說啦！這些涉及非常、非常多，雖然我們的理想很不錯，包括我們希望防範、要禁止，可是在真實狀況上，我覺得在執行端沒有像我們想的那麼容易。我們有整套方法能因應嗎？局長？

蔡局長明彥：跟委員報告一下：就個案部分，因為經濟部已經對外說明，我就不再重複，4 個案關

廠商在赴陸投資的過程當中都經過經濟部的投審機制，也獲得同意，這是個案部分。就比較整體面的部分來講，大概有兩個面向，一個是廠商到對岸去投資、與陸企合作的相關行為，另一部分是我們關注的對象有沒有陸企透過投資第三國子公司的掩護到臺灣來竊密或吸納我們的高科技人才，這個流向也是我們關注的重點。可以跟委員說明的是，我們現在關注的大概有超過 100 家這類陸企在臺灣的相關活動有沒有涉及竊取重要產業機密或進行高科技人才的吸納，這部份我們有在注意。過去這段時間也移送了一些案件——有比較具體事證的案件，到檢調單位查察，大概有快 20 個案件檢調單位正在偵辦過程當中，已經有 7 個案件起訴了，有 2 位涉案外籍人士正在通緝過程當中。

張委員其祿：是，了解。說實話，以商業操作而言，不管是透過子公司、孫公司，有很多錯縱複雜的過程，有時候不見得是我們能察覺的，我們看到的時候常常已經太晚了，而且背後其實也還不清楚。所以我覺得整個國安系統對於這種事件應該也要有特定專案，甚至要直接留意這樣的情況。

蔡局長明彥：有。

張委員其祿：以現在、目前來看，有時連我們自己都很驚訝，甚至是等美方告訴我們，我們才驚覺怎麼會是這樣。所以，從表象上來看，我會覺得我們這個系統好像沒有「預先」的概念，所以我還是希望局裡面改進。對於這個系統的通報，我覺得除了國安是負責情資以外，其實還牽涉到怎麼對接，比方說讓經濟部知道。您剛剛也講了，經濟部投審會能做的——我直白地說——非常有限啊！它能做到的是什麼呢？我不覺得它能夠瞭解，尤其對於這種機敏情資，所以我覺得要對接，你們內部協調這個 OK 嗎？

蔡局長明彥：就主責機關來講，當然是委員剛剛所提到的經濟部。就我們國安單位來講，國安局確實如委員提到的，有專案機制在處理這種高科技洩密或陸企試圖吸納我們的高科技人才，這樣的專案機制是有的。我們比較關注的重點就在於相關情資的掌握，有的話，我們會和國安單位分享，這是一點。

第二點，委員剛剛提到一個非常重要的重點，就是跟國外的合作友方交換相關情資。因為這些陸企可能透過海外佈點的子公司來活動。

張委員其祿：是，它一定要這樣轉過來的。

蔡局長明彥：所以這部分怎麼管控關鍵科技的外流已經變成國際社會上一些理念相近國家共同關注的議題。理念相近國家在打造彼此供應鏈合作的同時，也在管控關鍵技術的外流，這部分是有一些國際合作機制存在的。

張委員其祿：這個有對內與對外兩個層次啦！我覺得這個地方也就是局裡面可能要多費心的部分。

蔡局長明彥：好。

張委員其祿：坦白說，臺灣真正的競爭力就在這些科技上面，我們這些矽盾競爭力要是失去了，並不一定只像今天講的把我們的晶片裝到他們的飛彈上面、不只是這麼單純。對臺灣更重要的是這種經濟命脈，這個地方要是失去，對臺灣的影響是至關重大的。那就請局裡費心，謝謝局長。

蔡局長明彥：好，謝謝委員指教。

主席：謝謝張委員。

邱志偉委員、邱志偉委員、邱志偉委員不在。

孔文吉委員、孔文吉委員、孔文吉委員不在。

羅明才委員、羅明才委員、羅明才委員不在。

莊競程委員、莊競程委員、莊競程委員不在。

已經登記詢答的委員除了不在場者之外，都已經發言完畢。

本日會議當中有陳以信委員、陳明文委員、楊瓊瓔委員提出書面質詢，請列入紀錄，並刊登公報，相關書面質詢請在兩週內給予答復。

委員陳以信書面質詢：

案由：本院陳以信委員針對「國安局 AI 安全」提出質詢。

說明：

1.美國國安局於 9 月 28 日宣布，將設立 AI 安全中心（AI Security Center）來監督美國國家安全系統中的 AI 能力，並協助美國國家安全企業及國防工業可安全地採用新的人工智慧（AI）技術。

2.我國總統暨立委選舉將在 2024 年初登場，面對可能發生的生成式 AI 擾亂選情，請國安局說明研議我國 AI 安全因應作法。

委員陳明文書面質詢：

壹、會議議程

邀請國安局長蔡明彥率相關情報機關首長提出「國家情報工作暨國家安全局業務報告」，並備質詢。

貳、質詢內容

*國安檢調應積極偵辦、儘早釐清潛艦洩密傳聞

（蔡）局長，歷經多年努力與各種挑戰，台灣首艘國造潛艦海鯤號，終於在上週四（9/28）舉行命名暨下水典禮，並首次展現在國人面前。這是令人感到相當振奮，並值得紀念的歷史性時刻。

尤其，潛艦作為具戰略性的武器系統，不論是提升台灣自我防衛能力或是嚇阻共軍武力犯台，均具有重大的價值與意義。

因此，如何確保國造潛艦能夠順利完成，避免遭受來自對岸中國的壓力，或被其他利益團體（軍火掮客）干擾，從而導致台灣在爭取引進關鍵（紅區）裝備系統乃至技術人才遇到阻礙，相關的保密工作便顯得非常重要。

然而，很遺憾的，最近有關潛艦國造出現洩密的傳聞滿天飛。其中，甚至出現包括指控有本院委員洩漏消息給外國，甚至導致協助台灣的外國專家遭到（所屬國家）起訴、入監等傳聞出現。

局長，對於相關指控，國人不免擔心(1)國造潛艦是否還有其他機密或參數外洩？以及(2)洩

密事件是否會影響到相關援助國對我後續艦籌獲的態度？同時也關係到(3)相關人的清白，或其所必須面對的法律與政治責任。

請教局長：

1.如果相關洩密屬實，算不算重大國安事件？

2.針對近期有關國造潛艦洩密的傳聞或指控，國安局以及情治系統，事前是否已經有所掌握，還是這幾天看媒體報導才知道？

局長，最高檢察署本周一已將相關資料分案，並於當日（10/2）分別發交台灣高等檢察署及台北地檢署偵辦。

然而，如果洩密事件屬實，那麼從

➤（時間點 1）實際洩密行為發生，

➤（時間點 2）郭璽（前海軍顧問）、黃曙光（國安會諮詢委員暨潛艦國造專案小組召集人）等人察覺（可能）有洩密者及洩密行為出現、

➤（時間點 3）近日公開於媒體上曝光，到

➤（時間點 4）10 月 2 日檢察系統採取行動，

整個過程，大致歷經了四個不同的時間點。

請教局長：

1.國安與情治系統，在上周媒體開始報導相關洩密新聞之前，是在哪個階段或時間點偵查得知，或是否接獲相關的舉報？

2.從整起事件過程觀察，政府內部的保防通報作業，以及（前者）與檢察體系之間的協調聯繫機制，是否還有進一步強化或提升的地方？

結語

這起事件不僅關乎國家安全與相關人的清白，更引起國人，乃至援造（潛艦）國家的關注。

希望國安與檢調系統，秉持「勿枉勿縱」精神，盡速釐清事實，查明真相，並向國人清楚說明。

委員楊瓊瓊書面質詢：

一、本席邀請國安局。明年即將舉行總統大選，過去選舉曾有總統、各級政務官及相關人等皆公開指涉選舉遭中國的假新聞、假消息入侵，更散布部分候選人為中國扶植的在台代理人的消息，使台灣民眾皆有可能被錯誤國安情報誤導。國安局在今年上半年接收到 1,800 多件假訊息與爭議訊息處理案件，去年同期則為 1,400 多件，成長幅度明顯，局長受訪時表示，中國透過網路操作形塑對中國有利的聲量，企圖影響台灣內部政策的討論，隨著進入總統大選階段，下半年勢必出現更多假訊息操作手法。請教局長，國安局如何因應？如果總統大選被介入該如何查察？國安局、調查局是全國最高的情治單位，如何加強情報偵蒐與防範漏洞？

二、英國外交大臣柯維立週一（10/2）警告，若中國武力犯台將會重創經濟，因為台灣海峽的紛擾絕對與所有人有關，更說避免台海爆發衝突絕對是英國外交的核心政策。局長接受專訪時談到台海局勢也說，中共發動戰爭能力還不夠，台灣並沒有兵凶戰危。但我們看台海近年局勢

劍拔弩張，邱國政部長說近期敵情異常。請教局長，現在局勢到底如何？即使沒有全面戰爭的立即風險，國安局有抱持認真面對戰爭的積極態度嗎？是否有持續跟國際情報交流？

三、國安局特勤中心主要工作為負責正副總統、卸任元首和選舉時期候選人的人身安全，身為候選人的最大護身符卻傳出黑箱作業，讓未繳交多益成績的中將李榮華出任副指揮官（過去曾因特勤人員外語能力不佳而鬧出笑話，國安局前局長薛石民因而在 2005 年下令，要求國安局人員必須考多益測驗），突如其來的空降安排也讓特勤中心內部士氣低迷，因此傳出退休潮。請教局長，是否有去關心了解情形？如果內部忿忿不平，這樣的狀態是否會影響總統維安工作？

主席：本日委員口頭詢答未及答復部分及要求補充資料的部分也是一樣，請相關單位於兩周內以書面提供回答。以上涉及機密部分，請確實依照相關保密規定辦理。

本日會議到此為止，本席宣布散會。

散會（12 時 22 分）

立法院第 10 屆第 8 會期經濟委員會第 4 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 中華民國 112 年 10 月 4 日（星期三）9 時至 13 時 56 分

地 點 本院紅樓 101 會議室

主 席 蔡委員易餘

本日議程 報告事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二、邀請經濟部部長列席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

答詢官員 經濟部部長王美花

經濟部綜合規劃司司長莊銘池

經濟部產業技術司司長邱求慧

經濟部投資促進司司長張銘斌

經濟部投資審議司代理司長張銘斌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署長蘇文玲

經濟部產業發展署署長連錦漳

經濟部能源署署長游振偉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署長何晉滄

經濟部水利署署長賴建信

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局長楊伯耕

經濟部台糖公司董事長楊明州

經濟部中油公司董事長李順欽

經濟部台水公司董事長李嘉榮

主席：請報告出席人數。

黃主任秘書素惠：報告全體會，出席委員 12 人，已足法定人數。

主席：現在開會。

進行報告事項。請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立法院第 10 屆第 8 會期經濟委員會第 3 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錄

時 間：112 年 10 月 2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至 12 時 55 分

地 點：紅樓 101 會議室

出席委員：邱議瑩 林岱樺 賴瑞隆 楊瓊瓔 陳亭妃 陳超明 廖國棟 Sufin・Siluko

蘇震清 邱志偉 蔡易餘 翁重鈞 蘇治芬 呂玉玲 孔文吉

委員出席 14 人

列席委員：李貴敏 林德福 鄭天財 Sra Kacaw 陳椒華 游毓蘭 邱臣遠 李德維
謝衣鳳 廖婉汝 江啟臣 林楚茵 張其祿 羅明才 陳培瑜

委員列席 14 人

列席人員：國家發展委員會主任委員龔明鑫暨相關人員

主 席：蔡召集委員易餘

專門委員：程谷川

主任秘書：黃素惠

紀 錄：簡任秘書 汪治國 簡任編審 蔡明汝
科 長 葉 蘭 專 員 余俊緯

報 告 事 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決定：確定。

二、邀請國家發展委員會主任委員列席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

（國家發展委員會主任委員龔明鑫報告後，委員邱議瑩、林岱樺、賴瑞隆、楊瓊瓔、廖國棟 Sufin・Siluko、林德福、陳亭妃、邱志偉、蔡易餘、翁重鈞、李貴敏、陳超明、鄭天財 Sra Kacaw、呂玉玲、陳椒華、江啟臣、蘇治芬及張其祿等 18 人提出質詢，均由國家發展委員會主任委員龔明鑫暨相關人員即席答復。）

決定：

（一）登記發言委員除不在場者外，其餘均已發言完畢，詢答結束。

（二）委員蘇震清、陳明文及陳培瑜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

（三）書面質詢和未及答復部分請相關單位於 1 週內以書面答復並副知本會。

散會

主席：現在在場委員不足，議事錄等一下處理。

繼續進行報告事項。請宣讀。

二、邀請經濟部部長列席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

主席：請經濟部王美花部長報告。

王部長美花：主席、各位委員。本人應邀至貴委員會提出業務報告，在開始今天的報告之前，首先要代表經濟部，對於 9 月 22 日屏東科技產業園區內廠商明揚公司的火災，造成消防人員及當地員工的傷亡，表達最誠摯的不捨與哀悼。基於事故重大，本部考量勞工安全、避免職災再發生，已要求明揚公司停工且沒有安全就沒有復工；並與屏東縣政府合作成立聯合善後平台，商討如何確保受災者權益，就消防、工安及環保等事項，強化聯合稽查工作。本部檢討事故成因，後續主要有 4 點強化措施為工安把關：（1）主動查詢化學雲申報平台資訊，並建議優化化學雲平台功能；（2）增加危險物品廠商申報、檢查頻率並加強實施聯合稽查；（3）研議修法加重未申報及不實申報罰則與提高保險額度；以及（4）強化事先審查與增加工安稽核經費。未來會積極攜手各中央主管機關、地方政府，落實工安聯防避免憾事再次發生。

另外向委員會報告，經濟部組織調整已於 9 月 26 日正式生效，組改後內部單位為 6 司 6 處，下設 10 個三級機關（首長名單詳附件），共同推動產業創新、經貿布局及能源永續 3 大重點業務。以下謹就當前經濟環境及本部施政重點做扼要說明，敬請各位委員不吝賜教。

壹、當前經濟環境

受到美、歐等主要央行去（111）年迄今大幅升息之累積效應持續發酵，全球製造業景氣疲弱，主要國家經濟表現普遍低緩，中國大陸經濟下行風險升高，加上美中科技競爭升溫加深外在環境不確定，均使全球經濟成長動能明顯減弱。但是我國仍能在全球逆風中站穩腳步，近三（109-111）年平均經濟成長 4.1% 仍遠高於全球 2.2%，去年出口額 4,794 億美元更創歷史新高，人均 GDP 突破 3 萬美元，展現我國經濟與產業強健韌性。

國際貨幣基金（IMF）表示，全球經貿成長力道仍疲弱，預測今年世界貿易量僅成長 2%，較去年 5.2% 的成長率大幅下滑，可想見各國出口均將受到拖累。亞洲鄰國包括日本、韓國及新加坡上半年出口均呈現衰退局勢，而臺灣在去年相對高基期下，出口放緩勢難避免，惟相較同為外貿導向的日本及韓國上半年貿易呈現逆差，臺灣至今仍能保持順差。

面對全球經貿的劇烈變化，尤其全球終端需求低迷，庫存調整時間拉長，持續抑制我國塑橡膠、化學品等傳統產業及科技貨品之外銷市場並衝擊接單動能，進而影響國內業者的生產；對此，本部透過 3 年 317 億元特別預算推動產業及中小企業升級轉型，不僅提供資本及周轉性支出之貸款、利息補貼，協助企業度過資金難關，也幫助中小型事業提高競爭力。為加速產業智慧化、低碳化，本部透過「以大帶小」及「個別廠商」的模式，擴大提供補助輔導資源，同時開設相關人培課程，協助企業留用核心人才。另自今年 7 月起，已陸續辦理產業溝通座談會，主動關心營運有困境的鑄造業、自行車、工具機及機械、扣件、手工具、紡織、塑橡膠等產業，瞭解業者需求並提供協助。此外，因應我國出口低迷情勢，本部刻正推動「好產品，推出國」計畫加碼 20 億元，朝分散出口市場、吸引買主對臺採購、爭取 MIT 商機及擴大貿易金融支援等面向加以強化，擴大加碼協助業者。

為協助受景氣影響之產業渡過難關，針對今年上半年用電衰退 10% 以上之製造業電力用戶，於申請降低契約容量、節省基本電費後，若在未來 2 年內辦理恢復契約容量，原應繳交之「供電設備維持費」僅以 2 折收取。另外，今年 9 月 19 日召開電價費率審議會，考量國際預期燃料價格有緩跌趨勢，下半年決議不調整電價，但是由於內需消費復甦，部分行業有取消凍漲，並持續提供弱勢或受景氣衝擊 12 萬戶維持凍漲或減半調幅。

展望未來，隨步入第 4 季科技產品旺季，在 AI 商機的推波助瀾下，為資通訊產品的出貨帶來正面訊號，加上部分行業如紡織與運動器材，受惠於亞運與明年奧運的運動用品商機加持，臺灣整體產業景氣也出現築底跡象，終端需求及產業庫存逐漸回到健康水準，有助帶動我國出口穩步回升。至於內需方面，在疫後民眾壓抑已久的消費動能快速釋放，加上邊境解封及政府疫後特別預算的挹注下，今年截至 8 月零售及餐飲營業額雙創歷年同期新高，民間消費維持強勁。行政院主計總處預測今年經濟成長 1.61%，明年續升至 3.32%。

貳、經濟施政方向及作為

面對全球景氣轉折的關鍵時刻，本部作為產業發展的堅強後盾，打造強韌的經濟成長根基，

以穩健的步伐邁向經濟榮景是我們的首要任務。因此，本部於施政上優先確保水電供應穩定，加速能源及產業部門淨零轉型，同時維繫我半導體領先地位，厚植 AI 等世代科技研發能量，憑藉我們的經濟產業實力，積極招商引資並深化國際鏈結，鞏固臺灣在全球產業的關鍵地位。

一、穩定供應水電，優化經營環境

隨著極端氣候頻率與強度與日俱增，針對最受關注的水電供應問題，本部已未雨綢繆規劃短中長期的準備，全力確保水電穩定供應，讓產業能安心經營。

因應未來用電需求成長與各類大型發電機組陸續除役，今年新增通霄小型燃氣機組，大潭 8 號機也於 9 月達成滿載測試，將在 10 月空污減煤季節接受調度；扣除既有機組除役，於 119 年前大型機組供電淨增加達 900 萬瓩以上。此外，為確保供電穩定，也持續推展再生能源，今年夏季風光發電量屢創新高，更成為用電高峰的重要電源。

事實上，因應再生能源隨天候狀況間歇變化的特性，台電公司也逐漸精進調度策略，透過各種快速起降能源，靈活調度，白天有太陽光電挹注 600 萬瓩以上出力，供電無虞，而夜間尖峰用電集中於 3 小時內，以抽蓄及慣常水力發電精準調度。最近冬季大家也看得到，離岸風電也挹注非常多的供電需求，另外，台電也會強化新時間電價、需量反應等需求面管理措施，預計今年可抑低夜尖峰用電約 100 萬瓩。

考量未來降雨的不確定性仍高，已加速推動多元水源開發，預計今年底完成烏溪烏嘴潭人工湖，搭配淨水場完工，可增供每日 25 萬噸地面水源。另加強伏流水的開發及利用，115 年完成後可增加備援供水每日 25 萬噸，提高新竹、臺中、彰化及高雄地區備援水量。此外，透過海水淡化、再生水等方式提升供水穩定，澎湖馬公 6,000 噸海淡廠已於 6 月完工產水，新竹及臺南海淡廠工程也規劃進行中，安平再生水廠供應也增供至 2 萬噸，增加枯水期穩定的保險水源。

二、加速能源低碳化，積極推動淨零轉型

在全球淨零排放的浪潮下，國內加入 RE100 聯盟的企業，包括台積電在內已有 25 家，整體產值達 2 兆元以上。本部持續加速能源低碳化，以兼顧產業減碳與維持國際競爭力。

(一)推動能源系統低碳化

我國戮力發展再生能源，近 5 年裝置容量均呈雙位數成長，成長速度 21.9%高於全球平均，截至今年 7 月，再生能源總裝置容量已達 16.3GW，其中風電及光電（合計 13.48GW）成長最多，為 105 年（1.92GW）的 7 倍。為回應社會大眾對再生能源發展的期待，本部持續朝簡化設置程序及完善法治等兩大面向推動，於 6 月完成修正「再生能源發展條例」，增訂建物設置太陽光電規範。未來持續掌握全國土地使用規劃，以超過 6 成的屋頂型光電為主力，配合漁電共生的環社檢核機制，減少對環境的衝擊。

氫能是淨零轉型關鍵戰略，中油公司積極與澳洲等重要氫氣供應國進行技術交流，與具跨國運氫實證經驗日商合作，並預計年底引進全臺首座移動式加氫站，進行氫能車先期示範驗證。此外，台電公司與德國西門子合作，預計 2025 年於興達電廠完成燃氣混氫 5%示範計畫，同時與中研院合推「去碳燃氫」發電技術驗證，提供穩定多元的電力。

前瞻能源以基載型地熱、海洋能、生質能為發展重點。「再生能源發展條例」地熱專章已訂有申設程序等完整規範，將透過躉購費率持續提供經濟誘因，鼓勵業者投入。生質能發電方面

，已放寬設置區位限制，有助產業餘料的循環利用。針對海洋能技術，目前台電公司與民間企業已投入開發、進行發電機組測試，依技術成熟度分階段推動。

依全球負碳技術發展趨勢，本部已成立「碳捕捉利用及封存推動小組」，整合推動 CCUS 技術開發及利用，並由中鋼公司建立國內「鋼化聯產先導實驗先導示範場域」。另參考國際作法，協助台電公司、中油公司規劃建置試驗場域，取得科學實證數據，建構臺灣碳封存先期經驗。

(二)攜手企業共同減碳

歐盟將於今年 10 月開始實施所謂的碳邊境稅、碳邊境機制（CBAM）過渡期，其納管產品的出口廠商包含以中小企業為主的扣件與鋼鋁製品業者，為協助產業因應 CBAM 規範，本部積極掌握最新法規進展，協助釐清申報細節，爭取廠商權益，並透過說明會等輔導資源，加速資訊擴散。後續規劃辦理 CBAM 產品碳含量試填工作坊，協助廠商建立填報能力，以因應於 113 年 1 月底前提交第一次 CBAM 報告規範。

碳盤查為企業減碳首要步驟，本部「產業碳中和聯盟」結合各產業公會，以「先大後小」建立典範，搭配「以大帶小」模式傳承經驗，帶動供應鏈提升碳管理能力。本部提供近 700 家碳盤查輔導資源，成立 9 個碳管理示範團隊，輔導中心廠及其夥伴共 130 家企業建立碳盤查、碳足跡等資訊。已促使 32 家廠商導入製程改善、能源轉換等技術減量，帶動 360 家企業投入減碳工作。電力消費是服務業主要溫室氣體排放來源，本部持續協助服務業汰換老舊空調設備，預估年節電量 2.9 億度、減碳 14.4 萬噸。

(三)全面推動節能

節能減碳是本部推動的重點，近年我國能源效率已有顯著的進步，近五年（107～111 年）能源密集度年均改善達 3.6%。在住宅節能方面，持續推廣民眾使用高效率產品，促使去年能源效率 1、2 級之電冰箱、冷氣機市占率達 97.4%、91.9%。另今年投入 53 億元推動家電汰舊換新節能補助，受社會大眾熱烈響應，已核定補助逾 98 萬台家電，促成節電 5.9 億度，可望大幅加速老舊耗電的家電退場。工業節能方面，今年新增 IE4 馬達補助，以補助先行策略提升需求，後續規劃提升馬達能源效率基準至 IE4，與國際趨勢接軌。在營造節能氛圍方面，今年 4 月邀集餐館及會議中心與業者試辦「冷氣適溫 2623 運動」，已促成 79 家業者，3,325 個據點響應。

三、維繫產業優勢，鞏固關鍵地位

臺灣半導體產業具備完整的上、中、下游供應鏈聚落，為當前全球最具效率的半導體生產模式。為落實半導體材料及設備自主，已輔導 7 家業者開發光阻配合材料、晶片底部填充膠等材料，完成客戶測試驗證，後續量產投資 34 億元，並協助 8 家業者投入開發先進製程及封裝用材料，將在 113 年底導入下游客戶驗證。設備部分，協助業者開發包括達奈米級製程之離子佈植、物理氣相沉積設備等，已有 12 家業者完成終端客戶產線驗證，量產訂單達 40 億元，亦輔導國內業者開發國際半導體設備商所需的零組件，帶動關鍵模組及零組件在地化比例提升，預計 115 年增加投資額約 52 億元。

AI 科技快速發展，臺灣具備完整供應鏈、良好法治及資安保護等優勢，已成為國際信任的品牌。為吸引國內外領導廠商在臺扎根前瞻技術，強化我國產業領導性技術研發實力，本部以人工智慧、新興半導體、新世代通訊為優先推動領域，目前已吸引 2 家國際領導廠商在臺設立研

發中心。隨著生成式 AI 商機推升高速運算晶片需求，不僅驅動全球半導體產值成長，臺灣完整的 AI 伺服器供應鏈更將帶動 IC 載板、散熱器等六大零組件銷售額倍數成長，共築我國 AI 晶片研發生態系，形成臺灣很大的出口動能。

臺灣電動車產業不僅已切入國際車廠供應鏈，也具備軟硬整合技術與供應鏈管理能力。本部透過補助在地生產，打造整車電動車與相關零組件的設計製造實力，亦積極推動產品外銷，成功協助日本西鐵集團建立第一個電巴公共營運車隊。另全力推動電巴國產自主，已吸引多家廠商投入開發構築產業聚落。

此外，為加速精準醫療產品及技術平台開發，今年 5 月設立委託製造（CDMO）公司，並持續投入新藥研發及醫材升級，開發抗大腸直腸癌標靶新藥等，技轉授權金逾 9.6 億元；開發全球第一個整合微創手術、超音波影像的智慧射頻熱消融系統，用於腫瘤熱消融手術，並已取得上市許可導入醫院使用。

四、強化國際鏈結，拓展多元市場

因應全球供應鏈重組趨勢，我國積極與美、歐、日、印太國家強化合作，共同建構具韌性、安全的供應鏈。臺美關係向來緊密，是我第 2 大貿易夥伴，我們持續透過「台美科技貿易暨投資合作（TTIC）架構」及「經濟繁榮夥伴對話」（EPPD）等管道深化夥伴關係。尤其「台美 21 世紀貿易倡議」於 6 月簽署首批協定，內容涵蓋貿易便捷化、良好法制、服務業國內規章、反貪腐及中小企業等，未來還將擴展範圍，如環境、勞工、農業、數位貿易等議題，不僅代表臺美關係邁向新的里程碑，也為雙方經貿發展創造更多利基。

隨各國日益重視供應鏈安全，臺灣的能見度大幅提升。臺日持續透過經貿會議、共同拓展第三國市場專案等合作架構深化交流，特別是重要半導體製造廠的投資，而日本重要半導體設備製造商也在去年於臺南持續擴大布局，朝在地零組件加工、技術與維修中心發展。此外，歐盟是臺灣最大外資來源，雙邊貿易及投資均顯著成長。「台歐盟貿易暨投資對話會議」自去年提升層級至部長級，今年更針對策略性貿易、投資安全等議題深入交流且成果豐碩。此外，臺英雙邊關係亦有突破，在今年 7 月啟動「深化貿易夥伴關係」（ETP），就投資、能源與淨零碳排及數位貿易等領域優先展開協商，強化雙方產業研發等部門合作。

面對供應鏈去風險化趨勢，我國早已意識到國際情勢帶來的可能風險，並推動新南向政策多年成果豐碩。去年我對新南向國家投資額首度超越中國大陸，今年截至 8 月投資額 30.14 億美元，持續超越中國大陸。本部持續強化雙向投資交流，籌組投資考察團，另聚焦目標國家產業發展趨勢，擴大智慧製造、綠能等產業，與新南向國家共同建立韌性供應鏈。

參、結語

瞬息萬變的經濟情勢與國際競合，牽動我國產業的未來。本部持續掌握變局下的發展契機，完善投資及有利企業經營的環境，引導產業升級，布局下世代前瞻科技，同時以穩定供電為前提，推動能源轉型及淨零永續，不斷擴大臺灣優勢，進一步和國際接軌，成為與全球共利共榮的供應鏈信賴夥伴。本部 9 月 26 日組改後服務的心不變，在既有基石上，深化推動各項經濟產業興革工作，守護臺灣經濟永續發展。

以上就本部業務做簡單報告，敬請各位委員指教。謝謝！

附件

組織調整後經濟部一級單位主管以上人員名單

單位		單位主管
組織調整後	組織調整前	
		曾文生政務次長
		陳正祺政務次長
		林全能常務次長
		楊志清主任秘書
綜合規劃司	研究發展委員會	莊銘池司長
產業技術司	技術處	邱求慧司長
投資促進司	投資業務處	張銘斌司長
投資審議司	投資審議委員會	張銘斌司長代理
國營事業管理司	國營事業委員會	胡文中副司長代理
經濟法制司	法規會	羅翠玲司長
秘書處	總務司	魏士綱處長
資訊處	資訊中心	林聰仁處長
人事處	人事處	陳素枝處長
會計處	會計處	黃鴻文處長
統計處	統計處	黃于玲處長
政風處	政風處	吳滄俯處長

組織調整後經濟部三級機關首長名單

機關		機關首長
組織調整後	組織調整前	
商業發展署	商業司	蘇文玲署長
產業發展署	工業局	連錦漳署長
國際貿易署	國際貿易局	江文若署長
能源署	能源局	游振偉署長
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中小企業處	何晉滄署長
水利署	水利署	賴建信署長
智慧財產局	智慧財產局	廖承威局長
產業園區管理局	加工出口區管理處	楊伯耕局長
標準檢驗局	標準檢驗局	陳怡鈴局長
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中央地質調查所 礦務局	徐銘宏主任

主席：謝謝部長的報告。

請問各位委員，上次會議議事錄有無錯誤或遺漏？（無）沒有，好，議事錄確定。

現在開始進行詢答，委員質詢前援例作幾點宣告：每位委員發言時間，本會委員 6 分鐘，必要時得延長 2 分鐘，非本會委員 5 分鐘，必要時得延長 1 分鐘；上午 10 點 30 分截止發言登記。

首先請登記第一位邱議瑩委員發言。

邱委員議瑩：（9 時 27 分）謝謝主席，我是不是請一下美花部長？

主席：請王部長。

王部長美花：委員好。

邱委員議瑩：部長好。部長，您的業務報告一開始就提到了屏東的明揚大火事件，我想跟部長請教一下，您剛剛說這個大火的檢討部分，有一個小小的建議，我不曉得經濟部是不是有去研擬。比如這次的明揚大火有很多易燃的化學物質，或是有所謂禁水性的過氧化氫，但是消防人員在第一時間進入火場的時候，相關的安全資訊是不足的，所以包括到底有沒有噴水，整個防護的裝備到底夠不夠，現在都是在檢討的狀態之下。請教部長，就你們目前的檢討機制，我們未來有沒有可能在各型的產業園區或加工出口區、科學園區都能夠設立專責的消防隊，以確實掌握這個產業園區裡頭、這些工廠裡頭，比如它的屬性，它有可能堆放哪一些物質，有沒有可能做這方面的調整？

王部長美花：跟委員報告，目前像工業局以前管的工業區都沒有設這些，不管是勞安、環保或消防，都是回到地方政府統一管理。在原来的加工區，就是產業園區裡面的加工出口區，或是現在的科技產業園區裡有兩種態樣，一種態樣是有設消防隊，另外一種態樣是沒有設，像屏東就沒有設。

邱委員議瑩：所以現在全臺灣只有高雄、楠梓、潭子這三個加工出口區有設消防隊？

王部長美花：是。

邱委員議瑩：但是因應整個產業的……

王部長美花：目前跨部會在討論的時候，反而是在討論可能要回歸一條鞭，統一都由地方政府來管理。

邱委員議瑩：好，部長，其實這個是可以討論的方向，不管它是不是一條鞭，如果它是一條鞭的話，那我再另外具體建議，比如說在你們的加工出口區裡頭，你們的管理中心應該要確實掌握每一家公司它存放的原料、內容物是什麼，甚至如果連量都能夠做一個記錄管理，也會是更安全的一個作法啦！我提的建議就是說，如果你把消防隊回歸到地方政府去管理的話，至少萬一有發生火災的時候，消防隊來到這個廠區，加工出口區很清楚知道某 A 公司裡面存放什麼物質，它可能需要的裝備是什麼，我覺得這一些消防的安全管理應該是要一條鞭去處理，有沒有辦法做這方面的改進？

王部長美花：現在我們就是跨部會在討論這個機制怎麼建，坦白講化學物質的種類不是上萬種，是好幾十萬種，要怎麼辨別……

邱委員議瑩：我知道，但是你們必須讓加工出口區也應該可以做一些掌握嘛！比如說這家公司主要是做什麼、它裡面有可能會存放哪一些高危險物質。部長，這個讓你們去檢討處理啦，包括你們談到的工輔法要去修法，本席也會提案，所以我覺得我們大家一起共同為這一些工安的問題來努力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是。

邱委員議瑩：接下來要跟您請教，在您的報告裡頭其實也有談到所謂的碳權的部分，現在大概全世界都非常地關注，臺灣的碳權交易所 8 月 7 號已經掛牌了，但是碳權交易所要做一些什麼、能做一些什麼、會做一些什麼？到目前為止其實不是很清楚，單單你們所謂的溫室氣體自願減量專案管理辦法，到目前為止，我知道的是你們還在跟環境部協商，雙方就一些林業的問題還沒有達成共識嘛，所以部長，你們什麼時候能夠順利上路？就這個自願減量的專案管理辦法。

王部長美花：這個是環境部主管，我們是針對產業界的意見來提供跟環境部做……

邱委員議瑩：好，如果是環境部主管，我們就改天有環境部的時候再問。

接下來我主要其實是要問這個，就是說我們現在一直在講 ESG，一直在講減碳，一直在講碳排、碳權、碳費，很多的中小企業其實根本不知道要怎麼做。這個是今周刊曾經做過的一個整理報導，超過 60%的中小企業認為資源或輔導不足，法規不明、不清楚，甚至企業沒有相關的這一些 ESG 的人才，這個是他們在面臨的所謂的碳焦慮。你要投入的轉型資金不足，這也是一個問題，那到底政府應該怎麼做，政府能夠協助他們怎麼做？目前為止看不出來。

王部長美花：跟委員報告，事實上我們就是知道很多中小企業它的專業人力也不足，所以我們利用 3 年 317 億的這個錢，我們其實用大帶小，也就是說我們請大廠商帶著你後面的供應鏈，一起來了解什麼叫碳盤查、要怎麼去減碳等等，這樣的大帶小相對是比較好，這樣就可以大家一起帶起來，辦了非常非常多的說明會，也到個別廠商去輔導。這個是 1 月的報導，我相信如果到現在來講，更多的供應鏈其實已經都會提到說不要再上課了，看個別怎麼樣來做具體的減碳。

邱委員議瑩：是啦！我現在就是要跟你說，一直上課，沒有實務上去操作，只有上課，光是聽就聽得「霧煞煞」了。

王部長美花：第一個要有大體的了解……

邱委員議瑩：用聽的就聽到亂七八糟，不同的產業、不同的協會來跟它講的又是不同的一套，有很多的中小企業其實不是像你想像的這樣。

王部長美花：有，我們有很多措施。第二個，我們用包括相關的平台，讓它可以知道你什麼行業可以怎麼樣來填報，另外一個……

邱委員議瑩：這些平台在哪裡？這些平台是建置在哪裡？我們有沒有辦法去更清楚地瞭解？或者是說我們去拜訪一些中小企業，比如我們選區裡面的中小企業的時候，我們可以很清楚地給它資訊說你可去找哪一個單位，可以去尋找哪一個協會，或者是有沒有什麼產官學的協會是可以共同來協助他們創造 ESG 的環境。你現在看起來都是以上課為主、以說明為主，但是有沒有實際去操作的一個不管是協會或者是單位也好，產官學公私協力的單位來協助這一些願意投入的中小企業開始實際去運作的？有沒有？

王部長美花：有，我們經濟部也有網站，網站也告訴你，如果是要試算的那個平台，我們也放在上面，我們甚至也有影片告訴大家課的部分，另外試算也在網站上，告訴你怎麼去試填，相關的資訊我們會後可以提供給委員，讓委員幫我們去散布說怎麼樣來找這些資料，也有專人的服務，更重要是你打電話來，我們可以告訴你怎麼做服務。

邱委員議瑩：部長，你們的專人服務大概有多少人？人力上配置夠不夠啊？

王部長美花：我們很多的這一些法人……

邱委員議瑩：你不會是處理中小企業的，然後處理工廠輔導的跟處理 ESG 的都是同一組人在做，叫我們做到快要死掉……

王部長美花：沒有啦！我們有好多組……

邱委員議瑩：還是搞不清楚狀況。

王部長美花：很多組人。

邱委員議瑩：有這樣的專責單位在你們經濟部的辦公室裡面嗎？

王部長美花：有，我們有統一的窗口，就是由產發署這邊有窗口進來，告訴你 9 人以上的可以打哪支電話，9 人以下打哪支電話，統一的窗口進來，你要問得更細，裡面資訊都有。

邱委員議瑩：好，部長，我覺得還是這樣啦，就是說現在即使你們有設立這些單位，但是相關的業者、中小企業還是不清楚、還是「霧煞煞」，到底要怎麼做、可以怎麼做？很快地 2025 年就要開始執行一連串的 ESG 的這一些相關的計畫，所以我覺得政府在這一方面輔導的腳步其實應該要再更加快。

王部長美花：沒有錯，因為來上課有可能是下面的幹部，老闆沒來上課，老闆也會不了解等等，它又有一點細緻、複雜，所以告訴大家它的重要性跟怎麼做，確實要再花很多的心力。

邱委員議瑩：是，所以我覺得如果能夠有更多的公私協力去協助，包括你不是只有辦說明會，還包括認證，他們應該怎麼做、怎麼樣才能得到認證、許可，這些東西其實也是需要更多的單位，如果單單只有靠你們產發署的人力，我覺得一定是相對不足啦！我想臺灣要追得上世界的腳步、要跟世界的腳步，這個區塊可能要麻煩經濟部還要再多花一點心力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對。

邱委員議瑩：謝謝。

王部長美花：好，謝謝。

主席：好，謝謝邱委員。

我們下一位請楊瓊瓔委員發言。

楊委員瓊瓔：（9 時 38 分）主席，本席想邀請部長。

主席：好，請部長。

王部長美花：委員好。

楊委員瓊瓔：部長好。碳焦慮、碳恐慌！不知道該怎麼辦？當然政府這一段時間做了滿多的事，但還是「霧煞煞」，所以每一個委員在基層都面臨到這樣的課題。當然我也要感謝，也就是說，我們從不斷地在開說明會，剛開始真的太高階，聽不懂是什麼，所以本席也在我們質詢當中，

跟你討論說臺中地區都是中小企業、產業，你教它這麼高端的根本它用不上，所以你們也逐步在調整，調整了之後，將中小企業分開來說明，也加入了所有的技術團體，財團法人一起加入，這是本席的要求，你們也做到了，這一點我給予肯定。肯定了之後，我認為這樣還不夠，因為我還是問他們，我說你們回去怎麼做，他說我們哪有辦法，因為現有的財力就這一些，現有的機器就這一些，最好的方式就是將我現有的財力及現有的器械、生產工具怎麼樣去做晉升，這個才是重點。所以我特別感謝臺中市潭雅神工商協進會，連先生你也一直在點頭，這個就是政府有資源、有方向，在國際間我們所需要的及產業界所需要的，大家去結盟，其實我一直說，促成了這樣的事件就是希望當一個範本，好好去做。

王部長美花：沒錯。

楊委員瓊瓔：坦白講，在所有的老闆當中，願意這麼團結而且願意這麼努力地去做，這是不簡單的。所以我們就要有一個示範，在這個月（10 月）20 日下午 4 點鐘，我們有 40 家廠家，就是我們這一路走來將近 2 年的時間，有 40 家廠家要舉辦成果發表會。我個人認為這個對於我們全國的中小企業產業是一個非常大的激勵，所以我在這邊正式邀請部長，請你在 10 月 20 號下午 4 點鐘到場來給大家鼓勵。因為這是全國第一場由中小企業自己來舉辦的成果發表會，我自己都感動得不得了，因為那些老闆告訴我，他們從不懂到一直學，然後自己還要花錢，到最後能夠有一個成果發表會出來，而且一次有 40 家，這個我覺得真的不簡單，光光在四、五百家當中，我們第一階段就有 40 家，幾乎占一成！

署長一直在點頭，這個是全國第一場，我真的非常希望把這個當 sample，複製到各區去，這樣子更能夠實務的來接軌上去。部長，10 月 20 號下午 4 點鐘，我正式邀請部長來跟我們加油打氣。

王部長美花：好，謝謝委員，這個非常好，這個就是我們要的，我們要讓中小型的企業知道怎麼做，然後更重要的是分享這些怎麼做的部分，讓更多的中小企業瞭解，我們連署長對於潭雅神這個部分也配合得非常好，所以才會有這個成果。我想那一天如果沒有要到立法院備詢，我就會下去。

楊委員瓊瓔：好，謝謝部長，我正式邀請你，因為大家很期待。

王部長美花：是。

楊委員瓊瓔：因為之後還有很多，我希望部長來給大家鼓勵，其他人就敢一直跟上，這個就是政府花納稅錢 3 年 371 億最重要的一個成果發表，而且要謝謝所有的民間產業願意這麼做，這個也是全國的第一場，我們希望那一天大家一起來給他們鼓勵。

王部長美花：是。

楊委員瓊瓔：接下來本席要跟你討論電的問題。臺中電廠有 10 部燃煤機組，我每一年都跟你討論，審查預算的時候我一定會提案要刪減購煤預算，一定要協助我們中部地區在身體健康方面避免空污，我也謝謝部長全力的在支持，我們也達成了一個共識，以目前來說，我們現在還是全國最大的火力發電廠，一年大概要燃煤 1,200 萬噸，是嗎？

王部長美花：是。

楊委員瓊瓊：明年會燃煤多少萬噸？以你現在所編列的預算，明年會是多少？

王部長美花：我們一定不會超過 1,200 萬噸。

楊委員瓊瓊：明年編列多少？因為我每一年都會提案減列購煤預算，但是你都不聽我的話，你還是一樣照案通過！

王部長美花：因為……

楊委員瓊瓊：你都不聽我的話，所以我們都很痛苦啊！

王部長美花：沒有，跟委員報告，因為國際燃料成本也很高，所以我們一定要……

楊委員瓊瓊：我知道，你們有告訴我這個，所以我跟你討論……

王部長美花：但是我們使用……

楊委員瓊瓊：討論噸數的問題！

王部長美花：是。

楊委員瓊瓊：請教，我們大家約定好 2026 年要拆 2 部燃煤機組、1 根煙囪，對不對？

王部長美花：是的、是的。

楊委員瓊瓊：這個確定嘛！

王部長美花：在第一個燃氣機組上來的第 2 年，也就是 2026 年……

楊委員瓊瓊：對，所以 2026 年我們會拆 1 根煙囪、2 部燃煤機組，這個是我們大家這幾年來好不容易有的方向跟共識，一定要達陣成功，對不對？

王部長美花：是的。

楊委員瓊瓊：接下來你們還有一個是民間的，我們也謝謝人家願意來做。部長，對於中佳機組的部分，你預計它可以減少多少的煤量？中佳機組的部分。

王部長美花：它是 60 萬瓩的機組……

楊委員瓊瓊：對，可以減少多少？它上線了之後，我們可以減少多少？我們地方想盡了一切辦法，要怎麼樣在不缺電又可以迎合國際的標準，也還我們中部地區人的一個公道，健康的公道……

王部長美花：是，最近台電也跟臺中市政府有密切聯繫，我們也確實有提到中佳電廠上來之後……

楊委員瓊瓊：所以請教它可以減少多少萬噸？

王部長美花：我們可以再減少 100 萬噸。

楊委員瓊瓊：100 萬噸，錢的部分，每年我都會給你提刪除購煤預算，你都不聽我的話，不乖，現在我們開始用噸數來約定，我們用噸數來約定，好不好？我們審查預算的時候就用噸數來約定，你們找到了替代的，而且可以執行的，拜託務必一定要照顧我們中部地區。

王部長美花：會，我們……

楊委員瓊瓊：所以因此 2035 年，這是我們大家非常期待的，2035 年臺中要跟通霄電廠一樣，還有 4 根煙囪，一樣要拆下來，2035 年……

王部長美花：我們 2035 年會來除役，相關的機組就要看到時候當作警備使用的問題，我們除役的部分，一定會朝 2035 年讓臺中電廠除役的方向來走。

楊委員瓊瓊：不是臺中電廠除役，是臺中的火力發電機組除役……

王部長美花：是、是、是，燃煤。

楊委員瓊瓔：你如果告訴我們 2035 年臺中電廠要除役的話，我給你拍拍手！對不對？

王部長美花：燃煤，燃煤的機組。

楊委員瓊瓔：因為我們是理性討論嘛，我們希望給民眾一個正確的資訊，這樣子大家才不會心慌慌。所以我們討論到第二個議題，這部分有幾項決議：第一個，2026 年，我們的 1 根煙囪、2 部機組一定會拆除，對不對？

王部長美花：是。

楊委員瓊瓔：第二個，2035 年，我們的燃煤機組全部會除役。

王部長美花：是。

楊委員瓊瓔：好，這是第二點，確認。第三點，你的燒煤的噸數一定要減少，一定要減少，所以今年我會換掉個方式，換成將噸數減少的方式，所以你就要乖喔，你就要支持我們臺中，不能又不乖喔……

王部長美花：我想我們的……

楊委員瓊瓔：每一次都不給我刪，這是不行的！

王部長美花：我們的燃氣機組上來，就是要來代替燃煤，所以讓燃氣的機組順利的話，就可以減少燃煤的……

楊委員瓊瓔：昨天我們在院會質詢時，院長也說了，立法委員代表人民到國會來，目的就是監督政府，如果預算編列不屬實，就應當要刪，這是應當要照顧地方嘛，對不對？昨天院長也這麼說嘛，對不對？所以我們達成了這三項，我們一起加油。

接下來本席要請教電費的問題，你在 9 月 19 號召開電價審議委員會之後，也謝謝宣布，我們一直強調民生用電絕對不能再漲價了，因為現在我們臺中地區很多都是做三休四，甚至有做二休五耶，所以我非常的緊張、非常的緊張。我再來請教，雖然說你 10 月份的民生用電不漲，但是你的百貨、大型餐飲、電影院、健身房，尤其特別的是團膳，現在外燴的餐廳都是最 local、最基層的……

王部長美花：不對、不對！那個團膳只有 5 家，那個是針對航空公司的團膳，那個是高壓的、大型的……

楊委員瓊瓔：好，這個已經……

王部長美花：跟地方的無關。

楊委員瓊瓔：那外燴呢？

王部長美花：外燴就是跟地方無關，外燴只有那 5 家，跟航空公司合作的那 5 家團膳。

楊委員瓊瓔：我請問，在我們地方小型的餐館、外燴……

王部長美花：那個都沒有影響。

楊委員瓊瓔：外燴的部分有沒有漲價？

王部長美花：沒有，那個都沒有影響。

楊委員瓊瓔：有沒有漲？我們的夜市有沒有漲？

王部長美花：沒有、沒有，都沒有！

楊委員瓊瓊：小型商店有沒有漲？

王部長美花：這個都沒有，我們就是照顧中小企業，這個都沒有漲。

楊委員瓊瓊：絕對喔？我們要講清楚喔。

王部長美花：是，這個都沒有動。

楊委員瓊瓊：所以也就是我們原先一直討論的，民生、中小企業是不能漲的，是不能漲的！對不對？

王部長美花：是。

楊委員瓊瓊：所以你還預估了，你預估如果是這樣的話，可以增加大概 16 億的電費收入，是嗎？

王部長美花：對。

楊委員瓊瓊：好，接下來包括金屬加工、紡織等這些製造業，都是最基層的產業界，你是維持減半來調漲，對不對？

王部長美花：對。

楊委員瓊瓊：減半來調漲。但是我仍舊要拜託部長，請你密切去注意，我剛剛說了，我們的產業界很多已經是做二休五、做三休四，如果沒有工作，當然就不必用電，就關起來了啦，但是我們不願意看到這樣嘛，對不對？

王部長美花：跟委員報告，我的書面報告也有提到……

楊委員瓊瓊：要怎麼樣去降低他們的成本嘛，是不是？

王部長美花：是，有，所以我們舉辦了好幾場的說明會，也到臺中去……

楊委員瓊瓊：好，降低了他們的成本。現在我們看到台電，昨天我們討論到 1,000 億回補過來，現在台電基本五千八百多億，對不對？我昨天也討論過，我們如果只有用納稅錢來填補這個虧損，這不是治本啦，那只是短暫性的，也會補空欸，那怎麼辦？你要怎麼樣去降低你的成本才是重點，才是重點。你的供電要穩定，接下來也就是你要降低你的成本嘛，對不對？你還有什麼方法？告訴我嘛。

王部長美花：短期之內這樣的成本確實各國都面臨同樣的問題，在 9 月份的時候，日本還進一步宣布他要延長……

楊委員瓊瓊：講我們自己，我們怎麼辦？

王部長美花：這個部分各國都是一樣的問題，所以……

楊委員瓊瓊：民眾買單嘛，1,000 億補下去，一定要補，台電不能倒，我們支持台電，但是你接下來要怎麼做啊！接下來要怎麼做？

王部長美花：這個部分，我們當然都在持續看國際燃料成本的降低，台電採購的部分，怎麼樣可以做比較好的……

楊委員瓊瓊：好，部長，你講到這一點就對了，你購煤少，一定可以降低你的成本，你的購煤少，一定可以降低你台電的成本嘛……

王部長美花：煤跟燃氣都……

楊委員瓊瓊：這個絕對有連動效應，有連動效應，因為去年我要刪購煤預算的時候，你說因為國際在漲……

王部長美花：一直在漲，對，一直在漲。

楊委員瓊瓊：所以你的購煤如果少，我們從根源下手，那就可以減少你的成本。想辦法去盤點，好不好？因為最重要的，你的供電要穩定。中部地區發生了一個雞舍無緣無故死了這麼多雞，死了多少呢？損失了三百九十多萬，為什麼？五千多隻雞突然死掉，因為你瞬間停電、瞬間供電，20 分鐘之後全部悶死了，哭訴無門……

王部長美花：我們台電的了解，那個好像是他設備壞掉的……

楊委員瓊瓊：所以我要拜託，對不對？所以我要拜託，供電的部分要怎麼樣穩定，我想這也是民眾非常期待的，一定要加油。

最後 1 分鐘就好。最後要講產業園區，我們好不容易把人家改名字，加工出口區改為產業園區，對不對？

王部長美花：是。

楊委員瓊瓊：我們改了，但是我看到編列的預算，我真的，南部的高屏分區 113 年度的預算，你的環境保護，環保跟工安只編列 30 萬，楊局長，你一個高屏，這一次發生了那件事情，部長，你看到了吧？他的工安、環保只有多少，編列 30 萬……

王部長美花：跟委員報告，那個只是科目的……

楊委員瓊瓊：等一下，你聽我說完。你編列 30 萬，你還要辦什麼呢？辦研討會，性平委員會扣掉，只剩下 14.6 萬，那應該怎麼辦呢？怎麼檢查？

王部長美花：跟委員報告，這個是公務預算，然後去辦宣導等等，那本來……

楊委員瓊瓊：對啊！那怎麼辦？現在 30 萬扣掉剩下 14.6 萬……

王部長美花：不是，它園區……

楊委員瓊瓊：那發生了這麼重大的事情，要怎麼解決呢？

王部長美花：它園區就有相關的基金來支應它相關的檢查，我們甚至跟園區講說，如果還要再提升，我們都會支持，所以目前……

楊委員瓊瓊：你編列要編列好，你這個預算拿出去會不會被笑啊？

王部長美花：那個是公務預算，但是它相關的……

楊委員瓊瓊：對啊！為什麼你要藏這麼多的系統在啊？

王部長美花：沒有藏、沒有藏，是它的來源……

楊委員瓊瓊：對不對？一個公務預算，一個高屏的園區，環保跟工安的勞動，一年度的預算 30 萬，扣掉研討會，扣掉性平委員會，這是本席非常堅持的，性平委員會一定要開，那扣掉之後剩下 14.6 萬，難怪事情會發生嘛。所以你應該……

王部長美花：因為它的經費來源本來就是兩個科目……

楊委員瓊瓊：什麼本來？當然是這個科目嘛！

王部長美花：對，因為一個是基金的來源……

楊委員瓊瓊：但是你的總 total，剛剛部長你說了，如果不夠請它報上來……

王部長美花：有、有，它……

楊委員瓊瓊：為什麼要這樣子？你就應該去盤點，讓他去正式編列嘛，對不對？是不是？

王部長美花：有啦！

楊委員瓊瓊：因為園區也很重要啊！園區它給我們管了這麼多，協助了這麼多的廠商，這個讓我們的廠商告訴我說，這是在編什麼？對不對？

王部長美花：不是，因為它一個是公務預算，一個是基金預算。

楊委員瓊瓊：對啦，所以部長，你還是在編列預算的時候，因為我們接下來審查總預算，所以你應該去盤點一下……

王部長美花：我會詳細說明。

楊委員瓊瓊：不要食古不化，20 年前就這樣子，現在還是這樣子，然後再用基金來撥補，這是不對的，你們去盤點，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是。

楊委員瓊瓊：去把它編列到他們在用是夠的，當然也不能亂花，是夠的，是有成效的，因為每一個情境、環境不一樣，尤其產業園區，它現在面臨到全球的問題，壓力非常地大，沒有理由說 10 年前編列這樣，現在又編列這樣，那這個政府是怎麼了，對不對？好不好？去盤點，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好。是。

主席：楊委員，2 分鐘了……

楊委員瓊瓊：去盤點，好好地盤點我們的項目跟所需要的經費，好不好？

主席：2 分鐘了。

王部長美花：是。

楊委員瓊瓊：謝謝。

主席：好，謝謝，謝謝楊委員。

下一位請孔文吉委員發言。

孔委員文吉：（9 時 55 分）謝謝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

主席：請部長。

王部長美花：委員好。

孔委員文吉：好。王部長，本席關心的是風災，這幾個月休會期間，從 8 月初開始有卡努颱風，後來又來一個海葵颱風，現在小犬颱風要來了，兩個月有三個颱風。我們仁愛鄉是全國最嚴重的災區，我又是來自那個地方，來自那個最慘的部落，叫做廬山溫泉的馬赫坡部落。我們的家鄉，我講說這是百年來的一個大災情，幾乎是橋斷路毀、山崩地裂、滿目瘡痍、百廢待舉。

首先，我特別要肯定我們幾個中央部會，一個是台電，台電是曾次長跟總經理，一個台電；一個是水利署第四河川局，我先肯定。因為 8 月 5 號工程車，最多工程車的是公路總局，再後面都是台電的工程車，那時候還沒有通車喔，我們要準備到霧社，這是在南豐村，仁愛鄉的南豐村，我穿著雨鞋深入災區。8 月 4 號已經造成災情，5 號我就進去了，但是當地道路還不通。

我看到那邊一排全部都是台電、中華電信的工程車，當然公路總局我也要誇獎。

現在我們仁愛鄉的災情確實非常地嚴重，第一個是橋斷了；第二個很多道路都毀掉了，包括臺 14 線、臺 20 線，那是公路總局的，還有農路是水保局，我們的堤防也都破損，河川又堆積，濁水溪的上游沖到下面又帶了幾百萬立方的土石到霧社水庫。霧社水庫本來就是全國最大的攔砂壩，但是它的上游，濁水溪的上游有包括林務局的治山防洪，在能高山的下面，也有包括很多小水溝變成大河流，小水溝的那個是野溪整治，整個管線、包括自來水管線也都斷了，農路也斷了，砂石堆高了，還有整個電力，台電也是，所以我說台電大概 2、3 天就通電了，這整個都要有一個最大的決心看要怎麼去整治。因為我們霧社水庫現在不是已經準備要做了嗎？那個發包，就是本席最關心的要清淤、排洪隧道什麼的，但是現在砂石又堆積。

我先給你看一下幾個慘狀，放一下照片；這是剛開始房屋受損的情況，我們仁愛鄉房屋受損的總共有 193 戶，斷水斷電的受災戶有 3,768 戶，所以昨天我有質詢原民會，我說斷水斷電有影響的那 3,768 戶，到目前通過的只有 15 戶，原民會編了 1 戶 1 萬塊錢共三千七百多萬，到現在只能核發 15 萬，這是昨天我總質詢談的。你看這個廬山溫泉，再放下一張，那是武界水壩，這是廬山溫泉目前的慘狀，上面那個立體停車場掏空，那是一定要拆除的，這個沖到家裡面，看下一張，這個是廬山溫泉馬赫坡九號秘境，整個土石沖下來。

我也要感謝國軍第十軍團，孔文吉是去做事的，不是去作秀的，有一個立委是跟第十軍團拍照，那不是真正關心災情。

仁愛鄉是我自己的家鄉，這整個道路，水利署第四河川局已經把廬山溫泉，本來是這種狀況，後來用了 3 萬立方填補了，就可以弄到下面那個塔羅灣溪。這是廬山溫泉目前的災情，你看本來是卡努颱風，又來一個海葵颱風，好幾家旅館都到河流中央。你看這個照片，這是前天空拍的整個廬山溫泉的災情，只剩下一座橋，下面那個溫泉橋還沒挖出來，第四河川局前天弄了一個涵管便道上來。

本席是要講，這麼多的砂石沖到霧社水庫，霧社水庫上游又牽涉到好幾個局處，現在可能要請經濟部看怎麼樣去治理霧社水庫的上游，包括很多單位，水保局、水利署、河川局、自來水公司，怎麼樣訂定一個霧社水庫集水區的保育治理計畫，非得這樣做才行啊！不能說林務局做它的治山防洪、水保局做它的野溪整治、水利署第四河川局在廬山溫泉那邊挖了快一個多月的砂石，這樣分頭治理！那都是霧社水庫的上游喔！

所以本席具體建議，部長，我們要搶救霧社水庫，要先把上游的這些土石流治理好，所以要怎麼樣加強並予以整治霧社水庫，第一個，要訂一個霧社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計畫，部長同不同意？

王部長美花：謝謝委員，很好的建議，經過這樣兩次的颱風，在霧社水庫上游怎麼樣去做更好的防患或是整治，確實是個大議題，我會來跟我們同仁開會討論一下，而且也要跟農業部一起合作。

孔委員文吉：對啊！因為你現在不能只有清霧社水庫啊！

王部長美花：對。

孔委員文吉：霧社水庫你已經編了將近 80 億（本來 50 億，後來到 80 億），只有做霧社水庫不行，整個能高山下面包括春陽溫泉、精英溫泉，全部都受災，還要做幾個橋。跟你們部會比較有關的是水利署、自來水公司、台電、河川局，這幾個都是跟部有關的，農委會的話是林務局、水保局，另外是公路總局有一些橋梁，還有原民會，所以必須要由經濟部來整合這幾個跨部會的單位，訂一個霧社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計畫，才能夠根本地解決我們廬山那邊基礎建設的問題。

王部長美花：是，我們也同意，針對水庫上游涉及不同的部會等等，確實應該就水庫上游來成立，不同的水庫做不同的管理平台，我們在上個會期就有思考這件事情，目前也簽報院裡面來成立水庫上游的管理平台，這個確實是非常有必要。

孔委員文吉：非常謝謝部長，因為我們是要搶救你們台電的霧社水庫，霧社水庫是你們台電的嘛，所以台電應該要用很大的決心來整治，要不然我們的 50 億、上一次部長答應霧社水庫的，只是做霧社水庫跟下游……

王部長美花：如果上游一直無止境地進來的話，對水庫的傷害是很大。

孔委員文吉：你看到現在的廬山溫泉，這是我老家；還有馬赫坡，這是我們莫那·魯道被日本追殺的一個游擊戰場，馬赫坡這個地方，本來本席說那邊還有地熱溫泉，到現在沒有路，本來要拜託能源局去開發地熱，結果整個都泡湯了，路都不通。

另外一個，我特別要強調，除了農委會水保局的野溪整治之外，水的問題一定要請水利署幫忙，好不好？我們整個水管都斷掉了，村民現在是跟我要水管，還有蓄水池，因為路斷了之後，整個水管……

我們仁愛鄉現在最大的問題，除了土石問題、橋梁問題之外，就是水管的問題，因為我們那邊都是農民，現在水斷了，不知道水利署有沒有補助這些灌溉用水的水管？

王部長美花：有，院裡面也很積極在開會，在 9 月 26 日也開會，針對這個部分會撥款 1.5 億，針對簡易自來水的管路，趕快提撥給這個地區，讓他們可以來裝設。

孔委員文吉：部長講得都很正面，本席非常感激，因為我是來自仁愛鄉，哪裡有災情，我們團隊就在哪裡，因為我們是真正關心部落的。

王部長美花：有，因為委員也一直提醒，所以服務當地的原住民朋友等等，我們確實都有放在心上。

孔委員文吉：謝謝部長，今天部長的答復，本席真的很滿意。

王部長美花：是，謝謝。

孔委員文吉：你們工業局現在是產業發展署了，是不是？

王部長美花：是。

孔委員文吉：最後我想請問一下產業發展署，和平專用區的漁港要開放我們原住民去釣魚，到現在又不能開放，這是怎麼回事？

連署長錦漳：這個現在是園區管理局在……

孔委員文吉：當初為了釣具被收，又還回去，這個我是感謝。但現在又來一個問題，花蓮縣秀林鄉

和平村，我們原住民要在港口碼頭那邊釣魚，現在又禁止，有沒有去查？這個答復一下好不好？

楊局長伯耕：跟委員報告，因為我們現在成立產業園區管理局，這一部分會從以前的工業局移過來；第二個要跟您報告，有關垂釣的部分，是不是會後我再詳細瞭解一下？

孔委員文吉：原住民住在那裡，你那邊又有一個工業港，人家在那邊釣魚被你們趕回去，然後釣具被沒收，好不容易釣具已經還給原住民了，現在你又禁止他們釣魚，我要查清楚這個原因。

楊局長伯耕：是，是不是會後我再將原因跟委員做詳細的報告？

孔委員文吉：好。謝謝。

主席：謝謝孔文吉委員。

下一位請蘇治芬委員發言。

蘇委員治芬：（10 時 6 分）主席，我們請王部長好嗎？

主席：好，請部長。

王部長美花：委員好。

蘇委員治芬：部長，我先讓你看一張照片，我是覺得最近比如「Lin bay 好油」這樣的事件，我們從這個事件檢討起來，就是我們已經走了一個部長，再來還會不會有第二個部長？我在這邊就提醒王部長。你看看像這張照片，經年累月，他不是傳一次耶，他是隔一段時間就一直傳、一直傳，他傳的我覺得實在是有点太過分了；而且相關的主管機關也發布了新聞稿、也澄清了，也提到這張照片就是馬英九時代的照片，現況也已經拆除了，可是它還是這樣子不斷地出現在網路的媒體，尤其是在張麗善的群組。部長，他們的用意是什麼？他們是要傷害誰？他們的用意不是在提供一個事實，也不是在檢討目前民進黨在執行、在推動的綠能政策，所以他的用意在哪裡？他的目的在哪裡？

我在這邊提醒部長，我覺得政府機關的回應太弱又太慢，而且要記得，他們是經年累月，隔一段時間就不斷出現，可能出現在這邊、又出現在這邊、又出現在那邊，跳來跳去的。如果我們不是在基層走了這麼久，老實講很難嗅覺到，我就感覺到這一整批人是有系統而且是有計畫的，今天可能是這個事件，明天又搞了另外一個事件。

而且不只是這樣，我們在基層看的時候，這邊如果台電要做個什麼工程，或是光電業者要投資什麼，這張照片就會跑出來。這張照片跑出來的話，又講了一些很不科學的，包括有輻射線、會污染水源等等之類的一大堆。我覺得我在面臨這樣的群眾，然後他們在這邊搞民粹，部長，你知道嗎？我是必須身臨現場，我必須面對群眾，如果又看到那一小撮人的嘴臉在那邊，你可以想像我的處境是怎麼樣嗎？我知道我的鄉親這麼挺我，我的鄉親長期跟我的感情維繫了這麼久，但我在那邊自己就覺得我被綁架了、我被強暴了，那個感覺很不好，就覺得很痛苦，為什麼他們背後勢力這麼大呢？為什麼會養這麼一批人呢？

如果一個人出生來講的話，他是善良的、是正直的，我們都相信，他一出生、從娘胎一出生一定是善良的，可是問題很奇怪，就是當他們物以類聚的話，當聚在一起的時候，人就變質了，就好像我們今天召委說的一肚子都是壞水！

我不是說你啦！我不是說你啦！我請部長要注意好不好？你真的要注意。大家都在說震驚、震驚，我現在在基層，我發現每天都在面對什麼？我都在認知作戰，真的是很累、很辛苦！但是這一批人，我知道當我不在的時候，這批人都一定更囂張，所以我就算每天要工作十幾個鐘頭，我還是要不斷地去講、不斷地去講、不斷地去講，不斷地去講什麼？去講我們的政策、我們的好處是在哪裡。我覺得這都是一些小事，但是如果部長你再也不重視這個問題，以我的選區來講，我可以跟你講，你的光電你一步都推不出去！你怎麼推？我請問你，你要怎麼推？你會一步都推不出去啦！好不好？所以請部長要注意啦！因為我很不希望說有一個好的部長，又掉了另外一個部長，你不要被他們搞掉。

王部長美花：是，謝謝，我們對相關的業務要推動，另外一些相關的不實言論，確實我們也會儘量在最快的時間來提供澄清的訊息。這個光電板確實就像委員講的，這個是早期、真的是非常早期，在馬總統時代其實就有了，他也確實也沒有把它做好管理，地方政府最近也把它撤銷，也請所有權人去把它拆除了，所以這個也已經拆除了，不過這個一直在放大這樣的一個個案的情形，似乎有一點要再把整個光電製造一個比較負面的形象，對臺灣絕對不是好事。現在光電提供的綠能在我報告裡面也有提到，不只是超過 600 萬瓩，有的時候甚至還更多，所以這個對臺灣、不管是用綠能或者是廠商的需要，都是臺灣要一步一步要去走的，各國也都是一樣在推太陽光電。

蘇委員治芬：部長。

王部長美花：是。

蘇委員治芬：我要提醒部長，這個不是說我們今天看到了「Lin bay 好油」的恐嚇信是在什麼中和咖啡廳，其實很多的跡象都可以看出來並不必然跟紅媒沒有關係，所以我才會這麼樣的慎重、這麼嚴肅地跟部長提這個問題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是。

蘇委員治芬：部長，屏東科技園區發生明揚的事件，這個事件讓我想起，現在雖然經濟部的組織法已經修正了，我們工業局也改制成立一個產業發展署，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改制成產業園區管理局，所以現在工業區都歸產業園區管理局經營，對不對？

王部長美花：對。

蘇委員治芬：所以主管業務是這樣。這麼多的工業區，我們要怎麼樣去管、要怎麼去輔導這個產業？站在工業局的立場來講，他們是去輔導產業。我再舉一個案例來講，因為我們通常在講，一個工業區這麼大，工業局常常會講一句話說自主管理，但是從來都在自主管理的台塑六輕在過去就發生過大型的火災。現在這些工安事件越來越少，部長你其實是功不可沒，在你當部長的任內，我們就推動了工安總體檢，然後六輕整體的工安意識就提升了，台塑集團花了超過 100 億的錢去撤換公共管線，那還只是撤換公共管線，然後宣示提升工安的決心。我們看到台塑六輕，以它總體檢的模式來講的話，可不可能套用在國營事業的中油、台電、中鋼和包括林園石化園區或是大社工業區，進行全面性的總體檢？我當然知道工業局可能會跟部長講說他們在 107 年跟 109 年辦理過總體檢，在前年的時候就交還給台塑六輕，讓他們做自主性的管理。我現在

要說的是，工安總體檢到回歸自主性的管理，工安總體檢，就是以前的自主性管理、然後工安總體檢，那麼第三個階段走到什麼？又回歸到自主性的管理。這中間的工安總體檢帶給上下兩個不一樣的時間、空間點什麼樣的改變？帶來什麼樣的改變？

王部長美花：跟委員報告，就是六輕確實透過學者專家一起去體檢之後，台塑集團也確實花了非常多的經費且願意投注在工安……

蘇委員治芬：為什麼我剛才在講第一個階段？自主管理、工安總體檢，再自主管理，那麼第一個階段跟第三個階段因為有工安總體檢帶給這個企業的管理文化什麼樣的改變？這個是我想要跟部長探討的問題。那麼用這樣子的模式、SOP 套用到其他的工業區，能不能適用？

王部長美花：確實會……

蘇委員治芬：意思也就是說自主性的管理對一個企業長期下來會形成什麼樣的弊端？會形成什麼的惰性？

王部長美花：它雖然是自主管理，但我們還是會去做檢查，只是因為它等於是自主管理做得比較好而已，我們是在宣示這樣的一個事情，但是並不表示說它自主管理以後，政府部門都不會再去檢查，並不是這樣子……

蘇委員治芬：不是，部長，我知道你會這麼說，但是我的意思是那麼大的一個企業，其實我們建立 SOP 是很重要的，你看工安總體檢幫他們列出了這麼多，提出了 939 項的建議事項，還有 3,169 項參考的事項，所以你看，光一個工安總體檢，當時的工業局有多累啊！為什麼會提出 939 項的建議事項呢？你看，有這麼多，有 2,287 人次投入在裡面，你看看投入這麼多，大家一起進來，還有包括他們自己的，應該是天數吧？2,287，應該是天數吧？總體檢的團隊整個投入達到 2,287……

王部長美花：人次，那個是……

蘇委員治芬：人次嘛！還是天數？

王部長美花：就是看有多少人去過這樣子，是這樣算。

蘇委員治芬：對，OK。就 2,287 人的話，你看，這樣子反覆不斷地進去，就是在整個 107 年到 109 年間，這樣不斷地進去台塑六輕，總共達到 2,287，你看，就是要花這麼多時間、要用這麼多人就對了，不斷地進去幫它開個處方箋。我在這邊提醒部長，就注意這件事情的話，就是一個工安總體檢對一個自主性的管理，它的貢獻度在哪裡？如果這個貢獻度是值得參考的，那是不是應該每 5 年或是每 10 年都應該要有什麼？要有就像我們在講都市通盤檢討，就是 5 年通盤檢討一次，我是要跟部長提醒這樣子，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是。

蘇委員治芬：不然否則來講的話，我們當然知道每天他們都有自主性的管理，我當然知道是這樣，但是你知道一個企業的管理文化一定會有它的惰性，也會有因為下面的主管他們不願意呈報上去，會增加整個工安管理的成本。

再來我再回歸到我今天想要跟部長談的主題，我們來講離島式基礎工業區，在這個工業區裡面，可能每個工業區都會有不一樣的主題，也會有它不一樣的產業聚落，我們看到這邊的話，

新興區是填海造陸，目前已經有 272MW。

王部長美花：是。

蘇委員治芬：好，這個臺西綠能專區，院長也下去了，部長也下去了，目前還是 0MW，部長你怎麼解釋？

王部長美花：謝謝委員，這個我們確實……

蘇委員治芬：部長，聽說你的屬下都講說那是兩個女人的戰爭，是嗎？不應該這樣看啦！

王部長美花：是，不是。

蘇委員治芬：對啊！我就講很簡單的道理，為什麼這邊就有 272MW，還有其他的光電業者他們就可以拿得到執照、就可以拿到籌設的同意書呢？為什麼有的人拿不到，有的人就拿得到？背後是什麼？他們要付出多少代價？這種官司在我們地方也層出不窮。我的意思就是說，你們都很清楚，我就問這個 272MW，他送了多少紅包進了縣政府？有沒有？送了多少？送了多少？是怎麼談條件的？是怎麼談條件呢？如果有些人不願意談條件呢？如果有些條件談不攏呢？就是 0MW、就是 0MW！這種家族可不可惡？這種家族自私自利？他阻礙了地方的發展。我們都一直在講雲林縣地層下陷，那這些土地的話，我們幫他們找一條出路。

王部長美花：是。

蘇委員治芬：這條出路是怎麼樣？是對地主幫忙這麼大的，是可以嘉惠那麼多的農民，大家都已經老了，這個又是嚴重敏感地區，繼續再抽地下水好嗎？以養殖來講，目前又碰到極端的氣候，你說我們當地的鄉親到底何去何從？我要說的是，地方實在是可惡到讓我覺得實在是不曉得怎麼講。一個中央政府，難道我們經濟部就像農委會一樣嗎？一個臺北北農公司都「擋株牢」嗎？連一個臺北的農產公司都這樣丟出去，我就問了陳吉仲主委，堂堂一個農委會竟然搞不過一個家族，一個北農的農產公司就這樣子跑掉了，哪有人家的家族大到這種程度？

部長，申請人響應政府的政策，整合地主的意願，從去年的 10 月 3 日依法提出電業籌設許可申請超過 1 年，竟然連正式的審查流程都還沒有開始。這是兩個女人的戰爭嗎？這是申請人的問題嗎？這正常嗎？這合理嗎？如果不是的話，那問題到底是出在哪裡？不然你乾脆就作一個橋梁！不然你到底是要什麼？你到底要什麼嘛！對不對？你是要 5 億還是要 10 億？還是要怎麼樣？部長你去啊！你也去過啊！你在對談，你也知道啊！你也被行政勒索過啊！但是這個情況可以這樣繼續下去嗎？

王部長美花：坦白講，我們能源署被我催得很厲害，他們也去了好幾次。

蘇委員治芬：不是啦！能源局局長哪有什麼用？你就是輸給什麼？就是輸給一個錢嘛！對不對？到底要多少？要什麼嘛！

我要跟部長再討論一下，我們能不能把這樣一個離島式基礎工業區，它本來就是一個工業區，那就歸給工業局管，那麼它裡面的主題呢？因為中央的重大政策就是綠能，那能不能在電業法的行政規則，在第四條這裡，後面有個「但」字，國營發電業報經事業所屬機關核轉電業管制機關。我也希望曾文生次長我們共同想一想，因為現在就卡在這邊的「核轉」兩個字，要由地方政府來核轉，這個「核轉」就是要由縣市主管機關「核轉」電業管制機關，就是「核轉」

這兩個字。如果地方政府它不願意承擔，但是明明這一塊又是在工業區裡面，它的主題已經非常的明確，它就是要發展綠能。院長都下去，已經指示也宣布了，能不能有一個「但」字來修正這個電業的登記規則？我是提供部長還有次長思考一下，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是、好。

蘇委員治芬：如果一個國營發電，「國營發電」4 個字如果改成什麼……

思考一下啦！

王部長美花：這個條文我們再思考一下。

蘇委員治芬：思考一下好不好？否則縱然人民告到監察院，我覺得也是「皮皮」啦！你會變成什麼？就是 0MW！0MW 這個結局我看了很心痛，我是覺得很心痛，因為我認為整個綠能在雲林縣海口的地層下陷區，我們是幫海口的經濟找到一條新的出路，以後綠電的憑證，還有包括綠電是不是可能產出氫能？氫能能不能再跟台塑的 CO2 再產出甲烷、其他無限的發展下去，這是我們新的出路，所以這邊請部長思考一下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好。

主席：好，謝謝蘇治芬委員。等一下呂玉玲委員質詢完休息 10 分鐘，我們先請呂玉玲委員發言。

呂委員玉玲：（10 時 26 分）謝謝主席，請王部長。

主席：請部長。

王部長美花：委員好。

呂委員玉玲：部長，為了因應國際整個局勢的變動，我們增加了全球供應改組的商機，經濟部從 108 年開始就有三大方案，就是歡迎我們臺商回臺投資，還有根留臺灣企業加速投資，以及我們中小企業加速投資，這個方案原來是 108 年到 110 年，後來可能因為你的成效不佳，你又延到 113 年，這個計畫我們延長的話，增加的家數，1,406 家整個審核已經通過了，目前完全進行到投資部分的話，設廠的部分大概有幾家？

王部長美花：跟委員報告，絕對不是成效不佳，而是因為我們要落日的時候，很多廠商還要再繼續送件，所以當時我們才會再把它延長 3 年。

呂委員玉玲：再延 3 年？

王部長美花：對。

呂委員玉玲：本來這個專案是 3 年，就再延 3 年嘛。

王部長美花：是，相關的投資每一個案子我們都有列管，因為每一個廠商在告訴我們投資，因為有的要買土……

呂委員玉玲：我知道建廠需要時間，所以現在有幾家？

王部長美花：他們都有按照那個規定的期程，我們都有在追蹤，它也要跟我們回報，相關具體執行的數據部分……

呂委員玉玲：幾乎都沒有超過 20% 啦！

張司長銘斌：報告委員，已經完成的有 428 家。

呂委員玉玲：目前總共申請了幾家？

張司長銘斌：總共已經通過了 1,405 家。

呂委員玉玲：對，一千四百多家，現在只有四百多家完成，所以在這部分，我們希望我們必須瞭解所有投資，他們需要哪部分的協助，我們來協助它，讓它整個期程能夠如期完成，才能夠讓整個企業的投資更加的順利。

王部長美花：是。

呂委員玉玲：因為是整個通膨啦！我們擔心投資客會對這個更加保守，或是中止這個投資。

王部長美花：目前有好幾個廠商在蓋廠的過程當中，確實也有碰到譬如說缺工，蓋廠的時程有慢一點等等。

呂委員玉玲：因為我們跟去年做比較的話，112 年 8 月我們累計出口值是將近 2781.7 億美元，比去年少了 15.7%，而且連續十二個月都是負成長，我們整個經濟成長率也只有 1.61%，所以我們很擔心整個投資客會不會停下腳步、保守，而且可能中止，部長有什麼看法？

王部長美花：這個我們都有跟相關的一個廠商、一個廠商來瞭解，大部分都還是會持續，確實中間有一些是通膨跟缺人的部分，蓋廠的速度有比較慢一點，而比較慢的，它都有來跟我們報備，申請變更相關的期程，而中止的部分，目前的數據只有 3%。

呂委員玉玲：好，所以這個三大方案必須要跟產業去瞭解，他們已經申請了，你們也核准了，看看他們有什麼需要我們協助的、有什麼困難的地方，我們希望趕快協助他們能夠設廠成功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沒錯，是、是。

呂委員玉玲：接下來我們想請問部長，在今年的 5 月 16 日我們立法院三讀通過了經濟部的組織法修正案，商業司升級為三級的機關，變成商業發展署。請問一下，升級為商業發展署，它有什麼不一樣的功能？

王部長美花：好，我請署長來說明一下。

呂委員玉玲：是。

蘇署長文玲：跟委員報告，因為我們變成一個獨立的機關，署的話是從政策規劃到執行都會在一個機關，我們其實在執行那邊比較能夠第一線瞭解業者的需求，我們規劃的一些措施也比較……

呂委員玉玲：你在商業司的時候就不能瞭解業者的需求？

蘇署長文玲：是可以。跟委員……

呂委員玉玲：這個必要性夠不夠強呢？

蘇署長文玲：再跟委員報告，因為成為署之後，我們會強化我們的公司治理環境，原來就有在做，但是我們覺得有一些服務環境可以更優化，比如說像有一些線上申請，線上申請的比例其實逐年提升，我們會讓我們線上申請的環境更友善，比例會再上升。

呂委員玉玲：是。署長，你這麼說的話，我們知道啦，整個經濟發展包括投資、消費跟出口，這整個也關係到我們的數位轉型這個部分，那數位轉型是不是跟我們數位部產業署的工作有連貫性？

蘇署長文玲：我們跟數位部的數位產業署其實工作會不一樣，因為他們會在比較前端數位科技的部

分，我們是將比較成熟的科技應用在商業服務，簡單來講，比如說大家在談 AI，我們過去就有把 AI 應用在圖像，比如說業者在網路銷售，怎麼樣的圖片是比較吸引消費者，我們可以透過……

呂委員玉玲：所以你這整個商業署的話，我們也希望我們臺灣的品牌能趕快走入國際，所以你們的橫向溝通應該是跟我們的數位部數位產業署這邊一起來溝通嘛？

蘇署長文玲：對。

呂委員玉玲：你預期這一年有什麼成效呢？

蘇署長文玲：剛剛就是在跟委員講，如果數位的部分，我們剛剛講有一些 AI 的應用，另外在數位轉型的部分，我們其實運用很多數位科技幫我們的業者用 MarTech 去打，比如說像電商的話，它就很容易去觸及到國外的一些市場，我們也可以結合實體的部分，像我們現在也辦理一些服務業的品牌到海外市場去，一直有不錯的成果，像現在我們還有一個團在韓國做拓銷，所以這個部分我們跟數位部其實是要區隔的。

呂委員玉玲：本席是提醒，因為我們整個已經升級為三級機關商業署了，必須多跟橫向機關一起共同努力，成效才會提升，達到真正提升，而不是給你升級而已。

蘇署長文玲：是。

呂委員玉玲：怎麼能提供更多的產業在數位轉型上可以有更好的成效？這才是你們目前真正必須要做的，好不好？

蘇署長文玲：好。

呂委員玉玲：好，謝謝。

接下來我想請問，9 月 22 號明揚國際科技在屏東發生火災，我們都很傷痛，有消防英雄殉職了。但是我們看到整個廠房裡面囤放的有機過氧化物產品、物品，它們應該要有一個好的保存的倉庫的位置，可能溫度不能過高等等，但是我們整個商業署或者是我們的工業區（現在改成工業園區管理中心）有什麼方法去督導更安全，不能把所有工作都推給我們的消防局，地方的消防局當然會定期去做消防檢查，但是他們要手上有資料，這些工廠的物品種類哪些是危險物品？而且這個明揚公司它申請的是一個丁類中度危險的工業場所，所以消防局去稽查是用一般性的稽查，並沒有去了解它整個的結構，跟囤放物品的位置跟數量，所以經濟部你們有哪些職責可以協助、幫忙把一切都更加明朗化，讓他們去稽查的時候可以有一個更正確的方式去查這些資料？

王部長美花：是，謝謝委員。確實第一個，怎麼樣建立企業的自主防災，可是企業也要知道我裡面的東西有哪些是危險、有哪些是高度危險等等，所以從這樣的一個概念之下，怎麼樣去辨識那個化學物質的風險性，這是第一個問題。第二個問題，我們也確實可以把政府有的資源跟民間互相勾稽，所以我們現在政府之間正在做跨部會的討論，譬如說它本來就申報環保這些有多少化學物質，這個要繳空污費，但是它申報的那些量裡面怎麼樣進一步去出現它申報 100 個，但是 100 個裡面有哪幾個是比較危險？給它確認出來，然後這些資料其他部會可以用、廠商可以用。

呂委員玉玲：部長，本席在這邊是請問經濟部，你在這件事情裡面看到了未來的檢討改進，你看到經濟部的責任在哪裡？不是聽到你在推卸責任。

王部長美花：不是、不是。

呂委員玉玲：產業自己要告訴我們說你有哪些東西，你要跟它教育哪些是危險物品，包括環保要做什麼、消防要做什麼，我不是要聽這個，它歸不歸你們管嘛？這裡面有一個表格叫做物質安全資料表，物質安全資料表誰可以督導？

王部長美花：跟委員報告，它如果不申報、它如果沒有申報……

呂委員玉玲：它可以不申報？誰管？我問它是誰管的？

王部長美花：這一些物質的安全，很多的法規都說它要申報，包括我們的工輔法……

呂委員玉玲：有申報，但你們沒有去稽核的話，就讓它放在那邊，都沒有去改、去更正，而且是定期更正，定期更正誰去稽查？誰負責稽查？

王部長美花：我跟委員報告，它如果沒有申報，因為那個物質的外漏……

呂委員玉玲：可以不申報嗎？沒有罰則嗎？沒有監督單位嗎？

王部長美花：所以工輔法有罰則，消防法也有罰則，消防法罰則還更重，都有！

呂委員玉玲：所以都跟經濟部沒有關係？

王部長美花：沒有、沒有，工輔法的部分也有罰則，工輔法也是有罰則的，但就是對廠商……

這個案子我們覺得很痛的就是，事實上它看起來是生意非常好，所以它的黏著劑越放越多，這個應該都是增加的量沒有把它做好管理，所以這個意思怎麼樣根本上……

呂委員玉玲：部長，還沒有組改之前叫工業局，現在改成為產業園區管理局，它所屬在哪一個單位？哪個部門？

王部長美花：產業園區管理局就在……

呂委員玉玲：是經濟部嘛？

王部長美花：是。

呂委員玉玲：它既然是經濟部，它也有一個管理的單位叫做科技園區管理局，這在哪個單位？

王部長美花：它是辦公室，它不是……

呂委員玉玲：好，不管你辦公室啦……

王部長美花：但就是歸產業園區管理局管。

呂委員玉玲：都是嘛！所以它每個月進多少量、消化掉多少量、盤整庫存多少量，你們都應該要知道。所以會把 100 公斤可以囤放到 3,000 公斤這個數量，沒有人去督查，這是本席認為你們有怠忽職守的地方。我們要定期讓它更新，消防人員在發生事情的時候，他一定要廠商拿出工廠的結構圖，還有囤放危險物品的位置圖，還有你有哪幾種危險物品，這三樣東西同時要提供出來。所以，部長，我剛剛所講的幾個單位，他們都可以去督導喔！他們可以去工廠管理的產業園區管理局，它在這個工業區有哪些有危險物品的，你必須就要去督導，這個物質安全資料表就要定期去更新，不然沒有人要來看，我幹嘛要更新？所以要去更新。消防局有定期去檢查消防設施，管理局也必須定期去看這個有沒有更新。我知道他們允許工廠可以不申報，我私下進貨

，進銷都不做，但是管理局在做什麼？管理局的職責在做什麼？你設一個管理局在那邊，你不用去督導嗎？所以，部長，我們真的很傷痛，我們消防人員一直在殉職，我們很傷痛，這個事情一再發生。6 年前我平鎮的敬鵬也發生，但我沒有看到檢討，所以今天很鄭重的請部長，我們各部會都一樣，所屬的單位在你的旗下、在你的屬下，請你一定要嚴格執行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是，我們現在就是確定把這些事情弄得很清楚，然後廠商該怎麼做、政府應該怎麼做……

呂委員玉玲：我要你定期去檢查，這個物質資料更新表格請定期去更正、更新，要我們管理中心去督導、去稽查，而且到時候要把資料給我們的消防局，他們去查核消防設施的時候一併檢查它庫存的位置是否妥當、數量是否正確，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是。

呂委員玉玲：一起做！

王部長美花：這一些就是要朝著這個方向來做。

呂委員玉玲：一起做，一定要一起做。

王部長美花：是。

呂委員玉玲：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是。

呂委員玉玲：好，謝謝。

主席：好，謝謝呂玉玲委員。我們現在休息 10 分鐘。

休息（10 時 40 分）

繼續開會（10 時 58 分）

主席：好，我們繼續開會。

下一位請陳超明委員發言。

陳委員超明：（10 時 58 分）主席好，首先有請我們經濟部王部長。

王部長美花：好，委員好。

陳委員超明：王部長好。王部長，今天進來的時候氣氛覺得很好，我看到你所有包括剛剛升為署的每一個局，大家都笑容滿面，很恭喜你，大家都升官了。

王部長美花：不是，大家都努力拚臺灣經濟。

陳委員超明：這是責任跟承擔的開始。

王部長美花：是。

陳委員超明：但是你在經濟部改制以後講了一句話，對這句話我算滿欣賞的：沒有困難的工作都不是工作！對於這一句話的含義，現在幾個你最主要的幹部都在這邊，再解釋一下。

王部長美花：謝謝委員，我常常用這句話跟同仁勉勵，因為經濟部的業務常常會碰到比較困難的，有時候也面臨很多挑戰，所以我跟同仁說，碰到這樣的挑戰時，有時候難免會感到挫折，如果大家把它當作工作很難，就不會碰到困難；有困難的工作，那就是一個工作，我們就是要把每一個工作都做好。

陳委員超明：有困難的話要勇於接受困難，就是接受挑戰，這是最需要具備的。尤其現在的經濟變化可說千變萬化，隨時都在改變，但我覺得法令的修改要與時俱進，這點非常重要。你說不是困難的工作就不是工作，這三個月期間，我們下鄉走訪，也碰到很多困難的問題，而這些困難的問題大概只有經濟部能解決。雖不大，但也不小，卻是確實要去解決的，且不管大小。首先請水利署賴署長。

賴署長建信：委員好。

陳委員超明：賴署長好。今年雨下得很多，你已經沒有痛苦的表情了。由於極端的氣候變遷，急驟雨下下來，馬上就淹水！當急驟雨一下來，到處都在淹水，讓我們下鄉考察時被罵得一塌胡塗，說我們沒有做事情。我去追查原因發現，疏浚的工作沒有持續、精準地做。現在大部分疏浚的工作就是把河床的草挖一挖，再埋到河床底下，真正被擋住的土石方卻沒有辦法處理。地方政府招標了好幾次，就是沒人敢投標，為什麼？請問疏浚的土方要載到哪裡？不曉得。地方的垃圾掩埋場不敢收，畢竟土方很大，一塞進去就滿了，其他的垃圾就不能收。這個問題困擾了很久，還好這次我們有實地去瞭解。這裡面有兩個單位：一個是水利署；一個是農業部的農水署，我希望你趕快讓這兩個單位去談談，看疏浚的土方要放在哪裡處置？還有，疏浚土方運出去時，運費在哪裡也很重要，不然地方的疏浚沒有人敢辦。你們報告寫得非常好，但是大水一來就淹了！尤其在六都以外，像苗栗，這問題非常嚴重，你可以幫我處理嗎？

賴署長建信：好，謝謝委員。定期的疏浚對防洪安全非常重要，如同委員剛剛所說。至於困難的部分，我們現在找到幾個方法：首先，不管是在河川或排水這些疏浚工作，行政院、特別是在林全院長時，以特別統籌分配稅款來補助地方政府，以專款指定項目 10 億元左右協助地方政府，這是錢的部分。至於土方的去處，第一，比如說河川凹岸會沖刷的地方，則藉由土方來做高灘地的保護，一來可以去化瓶頸段的通口，另外也可以保護河岸。第二個去處如委員所說，對於公共工程使用或低地農田改善部分……

陳委員超明：你們把土方放在河床裡，已經讓百姓不相信了，認為就是因為這個擋著水，讓水不能流得更快。

賴署長建信：在區外……

陳委員超明：所以這些你們要算好，還要有地方可以放置，好嗎？我拜託一下，不然我們每天都被罵到臭頭，好不好？

賴署長建信：好，這沒有問題。

陳委員超明：你們在都市不曉得狀況，我們那邊只要一淹水，電話馬上就幾十通進來，我們就要馬上報到。拜託，這算困難，卻是你要解決的工作。

賴署長建信：沒問題。

陳委員超明：這樣部長才會欣賞你，好不好？

賴署長建信：謝謝。

陳委員超明：署長先不要離開，我要講自來水。我很感謝水利署跟自來水公司，把苑裡鎮的自來水普及率從 50% 提升到 80%，民眾都很感謝你們的努力。但是有一些地方，譬如鄉鎮的邊緣或丘

陵地的那種村莊，它是一個聚落。你們的評分標準要 60 萬元以下才能納入，但那種地方怎麼可能？我要跟部長報告，其實那些地方都是水資源涵養地區，是在替你們保存水的，卻沒有辦法使用自來水！對這種地方，你們應該將評分降到 80 萬以下就可以納入，你們要選各鄉鎮邊緣的村里，這是第一點。第二，如果有困難，你們可以採用機動電表，這樣住戶可以自行拉線進屋，這個他們願意承擔。不然每次要 60 萬的話，那麼那些地區都沒有機會！我要跟部長真心建議，在前瞻計畫裡面，應該要為偏遠、無自來水的地區多爭取一點預算，這筆錢就整個前瞻計畫來說是小錢，但是對百姓來說非常有感！你們只要先出個 100 億，就可以讓大家非常感謝，認為經濟部、水利署和自來水公司有在做事，這是我的真心建議，不然你們一年拿個三、四十億用一下就沒了，好不好？這點你再加強一下，我最後是在替你講好話。

賴署長建信：過去我們投入了差不多一百四十幾億去改善無自來水問題，讓苗栗從本來 80% 的普及率變成目前的 86%。至於委員所講的上限部分，這個我們會持續跟主計總處溝通，而部長在相關會議裡也有指示我們……

陳委員超明：我希望你……

賴署長建信：在 114 年的狀況，新的計畫……

陳委員超明：繼續溝通、完成，不能照一般的標準做，都市畢竟與鄉下不同，而且我們有山路，狀況也不一樣。你們在都市裡看電腦平板在寫，手機畫面不會跳，像我走山路要發訊息出去時手機就會跳來跳去，這是你們所不知道的辛苦之處。以 80 萬作為評比標準，好不好？時間過得好快！謝謝，請回座。接下來請台電董事長兼次長。

曾次長文生：委員好。

陳委員超明：董事長、次長，我一直要你去看，因為離岸風力展示場設在我們苗栗縣後龍鎮的這個地方，你答應我了，也開過一次會，之後好像沒有再繼續開會，我怕會被你要，所以你現在承諾我期限就可以。

曾次長文生：報告委員，您只開過一次會，但其實我們已經開三次會了！我們已經達成初步規劃，也就是台電、能源局會一起合作，也會邀請再生能源相關廠商……

陳委員超明：好，那我要進行了。我會請地方鎮公所、縣政府、經濟部能源局來，台電要不要參加？最近虧損得很厲害，這要花錢的。

曾次長文生：跟委員報告，依照我們的規範，我們本來在後龍地區興建建設的時候，會有助學金等相關規劃，這些我們都會依照這個辦法辦理。

陳委員超明：這個拜託一下，既然有承諾，那我今天就發新聞出去，不要讓我漏氣，不然我會找你算帳！我相信你能達成。

曾次長文生：方向上我們一定會做，這點是確定的。

陳委員超明：有答應就好。

曾次長文生：至於工作的方法，我們會再找後龍鎮公所以及委員辦公室一起討論。

陳委員超明：好，謝謝。也拜託能源署了。台電請回座。接下來請能源署，還有管林務的次長有沒有來？

王部長美花：看委員是什麼議題。

陳委員超明：部長很關心這工作，所以你代表就可以。我們苗栗的第一座離岸風力在竹南鎮及後龍鎮，也就是我出生的地方。在成立時，我全力支持，但你知道我現在被罵到狗血淋頭嗎？你們當初說離岸風力會增加漁獲量，但現在報告出來了，一般漁民所捕獲的漁產品大概降五成，定置漁網降到剩下三成，以前他們收穫非常好，每一個人都賺錢，自從設立離岸風機以後，漁獲的數量一直銳減下來。我說這些不是在跟你們開玩笑，最後他們跟我講為什麼漁獲量會減少，因為離岸風機設在那邊，把水流瓜分了，所以魚跑來跑去，不曉得跑到哪裡，結果沒有跑到定置漁網，漁民也沒有捕獲到魚。所以這些外國公司來投資的時候都很會騙人，當時說「到時候你們去釣魚，一天可以釣到幾十公斤大大肥肥的魚」，現在魚都不曉得跑去哪裡了！我希望你們成立專案小組，好好幫我研究這個問題，照漁民的經驗是因為你們的離岸風機會衝擊水流，把水流分散掉。

王部長美花：這個問題，我來瞭解一下，委員，這個問題，我專案來瞭解一下。

陳委員超明：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是。

陳委員超明：不要說離岸風力風機的示範場所施作完了以後，你們拍拍屁股就要走人，因為這是關係到漁民的權益。

王部長美花：不會啦！他們都知道要跟當地永續……

陳委員超明：還有上一次你們要新設的離岸風力在我們新竹，都要經過竹南、後龍、通霄、造橋，可是那裡有很多定置漁網，所以那個地方的共同纜線你們必須要移開，不要再打擾到漁民。那是明明看得到的，他們不可能去動的，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好，我們來瞭解一下委員關切的地方。

陳委員超明：這個地方我要特別堅持。主席，你不要站起來，因為我等一下要坐你的位子。

部長，科技的變化很大，華為 Mate 60 pro，我們有沒有去拆機？它是說完全去美國化，中國大陸完全自己製作出來的，這個會對臺灣的電子業影響有多大？假設是它自己完全製造出來的話，對整個臺灣的產業會不會有影響？因為我們最引以為傲的就是 IC 電子產業，它說它能做到 7 奈米，但大家認為不可能，現在美國也只能講它用了不為人知的美國技術。我們應該去拆解一下，看他們有沒有用到不為人知的臺灣技術，這樣才算厲害，我不知道你們有沒有去拆解，但我發現你們都沒有討論到這個問題。

王部長美花：有，其實這個產品在國際間非常知名的這些公司第一時間就把它拆解了，國內的法人也有去看這裡面的技術，簡單講，這裡面的這些晶片等等，除了有一些是譬如像海力士的記憶體之外，其他的看起來確實是中國自己的晶片，不過就它這個 7 奈米晶片，現在大家都在問為什麼做得出來，因為它現在只有 DUV 的曝光機，曝光機要做到 7 奈米，大家認為它是用反覆曝光這樣的技術比較可能。但是反覆曝光會有二個問題，一個就是良率就會變低，第二個，這樣的反覆曝光也會產生功能的問題，譬如說過熱，或者是效能不好的問題等等，這個要看整個華為機使用的狀況之後，才可以更進一步確認是不是大家推論的這個方向。

陳委員超明：如果講到手機的散熱問題，這是一般手機廠商都會特別注意的，當然功能性，它要試驗多久，一定要一直做，用了多少次才不會有那個，我為什麼提這個問題？因為這對電子業來說是一個很大的變化，如果完全是他們這樣做出來，真的，我們臺灣要小心來因應這個變化，因為我們最引以為傲的電子，包括加工，包括從 Apple、Qualcomm 到 Intel，他們都說要來臺灣加工，這會產生很大的變化，會不會打擊到臺灣的電子產業？

王部長美花：沒有，這個我們……

陳委員超明：你不能一直以為我們很厲害，科技進步起來有時候是驚人的。

王部長美花：沒有。

陳委員超明：我看這件事情會影響到我們臺灣，你們要提早因應，因為這個變化實在來得很突然。

王部長美花：有，這個我們很重視。

陳委員超明：美國一直說臺灣的廠商在協助華為，你們有沒有查出來？

王部長美花：關於昨天報導的部分，裡面有提到 4 家廠商，它其實是臺灣的廠商在中國設立的子公司，協助蓋廠方面的，包括廢水的處理、環保的處理等等，目前按照我們的規定，我們對中國的投資或者技轉是非常嚴格，這個部分必須要是關鍵的技術，我們一定會管，只要對國家的安全有危害，我們也一定會管。目前的狀況，我們也會提醒廠商，包括我們的規定也好，包括美國的實體清單跟出口管制的部分，都會提醒廠商，一定要遵守相關的規定。

陳委員超明：臺灣的母公司研發出來，然後在大陸的子公司在做，這樣會產生很大的一個影響，因為科技都一直在進步，大家在追求的就是它的快速、它的良率，這樣沒有問題嗎？

王部長美花：現在它做的是一個工程的問題，是蓋廠的工程、做廢水的處理，還有環保的設備等等方面。

陳委員超明：那 4 家我早上看了新聞，臺灣的關鍵技術有沒有流過去？

王部長美花：沒有、沒有，這個……

陳委員超明：臺灣人很守法？

王部長美花：是，這個管得很嚴格。

陳委員超明：如果華為的研發成功，它自己自製出來的東西良率如果很好的話、它的使用度非常好的話，我相信臺灣的電子業大概會有一番的改變，你們會不會去因應這樣的問題？

王部長美花：我們會密切注意它這個手機的發展。

陳委員超明：這個手機還涉及到衛星通訊及物聯網，那整個都是一個大的改變。

王部長美花：相關技術我們都會注意。

陳委員超明：好不好？主席，謝謝你坐你的位子，你忍耐一下，謝謝。

主席：現在情勢變更，不需要勞煩你了，謝謝陳超明委員。

下一位請邱志偉委員發言。

邱委員志偉：（11 時 17 分）謝謝主席，請部長聆聽一下。坐著休息，聆聽一下。請水利署署長、產業技術司邱司長、能源署游署長、水利署賴署長、產業園區管理局楊局長、台水董事長。

主席：請剛剛邱委員有點到的部會到備詢臺備詢。

賴署長建信：委員好。

邱委員志偉：常態性的氣候異常引起缺水的問題可能會變成一個常態，所以永久性的海淡廠，我們現在有一個臨時性海淡廠，每天大概可以生產 3 萬噸，對不對？是 1.5 萬還是 3 萬？那是在茄萣，署長，我們有去看過，總統也去看過。

賴署長建信：對，1 萬噸。

邱委員志偉：1.5 嘛？

賴署長建信：對。

邱委員志偉：我那天跟你討論的時候，你說未來在原址要設立一個永久性的海淡廠……

賴署長建信：北高雄的部分。

邱委員志偉：來解決北高雄常態性缺水的可能性問題。

賴署長建信：我們現在做可行性評估，我們認為大概在 113 年可以推到環評審議的階段，我們會加速進行。

邱委員志偉：所以這個政策已經決定了嗎？就是說在原址設立一個永久性的海淡廠，那個投入的資金是相當龐大的，可能要四、五十億。

賴署長建信：不止。

邱委員志偉：我希望這個政策能夠持續推動，我覺得可行性研究當然是正面的，不管是不是產業用，當然產業用也可以，民生用水也可以，否則高雄市的水有時候要支援臺南市。如果在那邊蓋一個海淡廠，它可以就近供應二個市的民生用水，它的水你有喝過嗎？

賴署長建信：有。

邱委員志偉：我喝過，品質還不錯。

賴署長建信：對，所以我們認為在北高雄這個地方……

邱委員志偉：所以在政策確定之後，我覺得應該如期去推動，然後如果正式的海淡廠成立，每天大概可以供應 10 萬噸嘛？

賴署長建信：是，北高雄的部分，我們的規劃是 10 萬噸。

邱委員志偉：好，謝謝署長。

另外，請教台水，昨天我有請教過部長，部長大概也知道我要問什麼。路竹延伸線二階有分 2A 及 2B，這個部分如果按照大眾捷運法的相關規定，是要用新設還是拆遷？那個有不同的分擔標準，我的希望是這樣，中央應體恤地方政府財源不足，這部分部長也很瞭解。部長昨天也答應我，他會協調台水董事長盡力促成，讓高雄市政府的負擔少一點，盡量朝向新設，而不是用拆遷。董事長也應該樂觀其成？因為部長有指示了，他說會跟你研究。

李董事長嘉榮：謝謝委員，我們會繼續跟市府再討論。

邱委員志偉：如果沒有把這個部分完成，捷運路線開不過去，所以這個很重要。

李董事長嘉榮：對。

邱委員志偉：所以我拜託部長，也拜託董事長，這部分能夠讓高雄市政府的負擔少一點。

李董事長嘉榮：好，我們會跟市府持續再研究。

邱委員志偉：謝謝。楊局長，現在高雄市政府希望白埔變成橋頭科技園區第二期，這個已經定案了，你還欠我一塊，只有一塊還不夠，你要一加一，要算利息，再加一塊，為什麼我這樣講？因為第一期在北高雄產業園區供不應求，你知道很多過去的農地工廠希望能夠合法化的生產、安心生產，它需要建廠用地，你用這個產業園區開發，中央政府主導比地方政府主導來得更為迅速，對不對？因為是台糖地，所以我覺得一塊當然已經成功了，有這個示範，即北高雄產業園區。我希望在我的選區，不管是岡山或者路竹或者橋頭都有很多台糖用地，因為台糖楊董事長也願意配合，我希望你能夠多找兩塊，一塊大概 50 公頃以下，兩塊大概 100 公頃，大概就可以滿足目前北高雄包括扣件、金屬等中小型傳統產業的建廠需求，不要讓中小企業、傳統產業認為政府只照顧高科技產業，所以最快的時間是不是能夠……

你們有幾塊方案，我希望部長是不是可以再提供一塊，就是總共兩塊，我們一次來開發？因為現在由連局長那邊移轉到你們局裡面，所以這部分是不是未來你們提供兩塊做產業園區用地，讓傳統產業能夠滿足建廠的需求？

楊局長伯耕：是。

邱委員志偉：兩塊喔？

楊局長伯耕：好。

邱委員志偉：另外，邱求慧司長，昨天 10 月 3 日在金屬中心成立航太科技產業的揭牌，那也是我這邊不斷質詢、不斷拜託，當然部長很重視，我們結合不管是研發、設計、製造，甚至未來維修，我們的產業供應鏈非常完整，所以未來政府要帶頭投入更多資源。請教一下司長，未來產業發展司大概要投入多少資源在提振或者是協助航太產業的發展？

邱司長求慧：這個部分，產業技術司會跟產業……

邱委員志偉：你講多少金額就好了。

邱司長求慧：一起投入，我們的部分未來 4 年至少會有大概 8 億元左右投入在航太產業的發展，產業發展署大概有 5 億元，8 億加 5 億。

邱委員志偉：我希望成立這個處之後，你們要投入更多資源，創造更多的產值，謝謝。

最後請教能源署游署長。

游署長振偉：是，委員好。

邱委員志偉：風機有分陸域風機、離岸風機、浮式風機，各有不同的作業規定跟規劃期程。我想請教浮式風機示範計畫的期程，臺灣有沒有潛力發展浮式風機？

游署長振偉：目前來看，有很多國外的業者對我們臺灣海峽是有興趣的，確實在水深……

邱委員志偉：有興趣代表我們有這個潛能嘛！

游署長振偉：對。水深超過五十米的部分……

邱委員志偉：有開發的價值，為什麼遲遲沒有擬訂相關的遊戲規則？我們辦過兩次說明會，接著在今年第四季你要辦理選商，這個目前就停到這邊了，為什麼會碰到這些阻力？什麼原因呢？

游署長振偉：我們的時程安排現在正把 3-2 期的部分在做選商，3-2 期的一些空間場址其實跟未來的大水深會有一些重疊的不確定性，所以……

邱委員志偉：不是區域不一樣嗎？

游署長振偉：有些是會重疊的，所以我們現在會等 3-2 期公告，後面接著就做浮式的示範計畫。

邱委員志偉：所以行政效率很重要，你幕僚作業很久了，大家都覺得你就按照期程來公布、來選商，不要讓廠商覺得一延再延。

游署長振偉：是。

邱委員志偉：我覺得行政部門效率要提升，所以你該公布的就趕快公布，讓相關有興趣的開發商有時間去準備，所以不管是你現在跟離岸風電 3-2 去結合，我覺得你可以順勢脫鉤，趕快把浮式風機的期程擬訂出來、公布出來，讓大家可以做一些準備，好不好？

游署長振偉：好。

邱委員志偉：陸域風機呢？

游署長振偉：陸域風機現在還是由民間他們自選適當的位置來設置，目前在各地方……

邱委員志偉：你剛剛從歐洲考察回來，你看到歐洲，包括西歐很多國家，好像中歐也有，陸地上全部都布滿風機，對不對？他們是陸域的，高速公路旁邊都是風機啊！我們陸域風機的部分，好像比較沒有積極在推動。

游署長振偉：陸域風機是這樣子，在國外當然也有很多跟公路建設或跟都市建設結合這樣的案例，確實這種點狀案例都有，在……

邱委員志偉：為什麼臺灣做不到？

游署長振偉：在臺灣這邊，因為我們早期第一批開發的其實都是比較靠近海岸邊，或是靠近主要河川的高灘地，隨著陸域風機的發展，現在開始跟鄉村、跟聚落比較接近的時候，我們的居民百姓會擔心陸域風機……

邱委員志偉：其實在國外已經有很多成功的例子，每個國家都在進行，鄰近住宅區也好，或者人口稠密區也好，造成的影響不會很大，我覺得在國外都可以接受、都能夠設立，我們應該讓民眾可以知道陸域風機是不會對生活造成影響的。

游署長振偉：對，所以我們會加強，在設立的過程、在評估過程，我們就會請業者要多多加強對當地居民的說明，也列舉國外的這一些成功案例來做他們的輔助，我們希望這樣加強溝通之後，能夠讓大眾能夠瞭解風機的設立，其實對他們影響應該是在一個可接受範圍。

邱委員志偉：是。我還有很多問題，但是剛才都被陳超明委員講完了，所以我還是要尊重質詢的時間，有其他問題，我再請教經濟部相關同仁，謝謝。

游署長振偉：謝謝委員。

主席（邱委員志偉代）：下一位質詢請蔡易餘委員。

蔡委員易餘：（11 時 27 分）好，謝謝邱委員。我們有請部長跟水利署署長。

主席：請王部長及水利署賴署長。

王部長美花：委員好。

蔡委員易餘：部長，早上質詢有講過，因為最近疏濬，疏濬的土方，看起來現在臺灣的土方變成一個賣方市場，就是土太多，沒有地方去，變成疏濬的困難。事實上整個水利署也很努力，但是

這個土方就沒有去處，甚至我們之前也去努力過，如果是公部門的載到公部門，還可以無償提供，甚至運費都還有水利署的水資源作業基金協助運費，這是公對公。我要跟部長討論的是，就這個土方無法去化這件事情，我們有沒有一個戰略性的作法，怎麼解決這件事？

賴署長建信：謝謝委員。整個中南部地區特別是土方如何完全的去化，委員所說的戰略性的作法，我們會分為短期跟長期的部分，短期的部分特別是在八掌溪，我們最近已經有疏運差不多 8 萬方左右，至於我們認為還有很多需要疏濬的地方，上禮拜五委員也召開地方考察，我們當天下午就跟台糖，還有一些青農座談。因為我們認為台糖已經出租給青農的部分，不要影響他的權利，但是我們可以在我們擬建堤防或是護岸設施的一些待建土地上面，它本來就是要填高的，我們會跟台糖協調，在我們已經規劃出來的地方，台糖也未承租的……

蔡委員易餘：好，署長，重點在這裡，我們那一天討論的就是台糖事實上有土地，而且台糖租給青農的土地，相對地勢是很低的，他種植甘蔗，所以地勢低沒有關係。我們那一天就是在這個討論的過程發現，事實上臺灣有很多台糖的土地地勢低，所以可以把這樣疏濬的土方直接堆疊在那邊，去墊高整個的地層，這個對台糖有好處，對於水利署也有好處。如果這樣可行的話，是不是可以請台糖公司也上來？台糖公司可不可以盤點現在到底台糖有多少土地是屬於地勢較低的？快速地把這些土方送到台糖的土地上，那就解決問題了，有沒有辦法？

楊董事長明州：謝謝委員，這個部分我們會跟水利署再來共同盤點，就是說第一個也不是……

蔡委員易餘：就是台糖盤點。然後台糖公司要秉持一個原則，如果水利署這個土方是要幫你們的地勢墊高，他並不是要把土用車載到你們那裡囤著，那就是幫你們墊高了啊！未來就成為你們土地的一部分，那樣不能收人家租金啦！這個就不可以收租金了，不然的話就變成台糖要跟水利署收租金，水利署就要負擔一筆成本，後來看一看就說，哇！那租金……土放在那裡，然後又要二次去化，二次去化又增加一次成本，所以我們要的就是終端性、一次的解決。

台糖盤整出類似那天像那個青農地勢那麼低的狀況，然後就可以一次性，不要再二次運走，直接解決這樣可不可以？

楊董事長明州：這個部分我們會跟水利署再來……，因為畢竟都是經濟部轄下……

蔡委員易餘：是啊！部長，我這樣講有道理吧？

楊董事長明州：是。

蔡委員易餘：我這樣講有道理啦！

王部長美花：我們這幾個單位來確認這個可行性，然後還可以怎麼做等等。

蔡委員易餘：好，那台糖可以先回。那我第二個議題事實上還是跟水利署有關，事實上我看到我們中部地區，南投這個烏嘴潭的人工湖，我覺得做得很成功，它本來就是一個高灘地嘛！然後你們在那邊把它周圍用堤防圍起來，它就變成一個人工湖，後來現在就變成了類似水庫的概念。我看起來它有 1,400 噸，可以放下 1,400 噸，白河水庫疏濬後也差不多是這樣。

我要講的就是說，我們有烏嘴潭人工湖成功的案例，我要跟部長說，事實上在嘉義水上跟臺南白河中間有一個水庫叫做鹿寮水庫，這個鹿寮水庫目前因為嚴重的淤積，它的有效蓄水量只有 128 萬立方公尺。但是它整個的蓄水面積，也就是說它集水的面積有 700 公頃，而烏嘴潭大

概 1,100 公頃。如果以它這麼大的有效水源來源，這個 128 萬立方公尺相對是很少的。目前這個水庫誰在管的？哇！又是台糖，台糖大概就把這個水庫當做是他們種甘蔗需要水源的時候，來應急、農用的水源。董事長，如果我說錯，你可以補充一下。大概是當作台糖農用的水源，那我的意思是說，因為都同樣是我們的部會，經濟部應該要把這樣的水庫納回到經濟部管理，然後把這個水庫該疏濬的就來疏濬。

這個水庫如果有 700 公頃的水源範圍，它把那邊的水收集，事實上未來它不只可以農用，也可以當作南靖產業園區、甚至中埔公館產業園區的用水，甚至是嘉義科學園區未來的用水都有可能是從這裡來的喔！這個是不是台糖最了解還是署長？

賴署長建信：是，委員非常了解，我們現在在做白河的更新。鹿寮水庫的部分是製糖用水。

蔡委員易餘：是。

賴署長建信：基本上我們會先行來研究跟評估，它對於區域性供水水源的重要性。因為我們現在是希望說，每一個水庫逐漸地活化。上個月我們也是簽報到院裡面，對於水庫集水區的部分有一個治理的推動小組。

蔡委員易餘：對。

賴署長建信：這個部分，如果我們研究評估認為可行的話，我們希望獲得大院的支持，我們後續再來去研議相關的……

蔡委員易餘：署長，因為現在有颱風來，感覺水是夠的，可是我們今年水稻一、二期都休耕，所以我們後來有一個多元取水方案。這個多元取水方案，我覺得就很好啊！因為它甚至可以把八掌溪還是滯洪池的水收集起來作為農用。如果這個多元取水方案未來可以繼續貫徹的話，台糖的甘蔗田所需要的水不像水稻田那麼多，所以這個水就可以用多元取水方案，繼續供給台糖的甘蔗灌溉。

過去的多元取水，因為有滯洪池，有八掌溪的水可以抽，這些東西我們就保持、好好運用。這個水庫我們來盤整，把它變成我們國家的戰略水庫一樣，要讓它整個的戰略地位提升，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好，委員這個意見我個人覺得是很好，因為它是原來既有的水庫，只是確實沒有在用，對這個水庫有沒有可能活化回來，這個我請水利署來評估一下。

蔡委員易餘：在地老一輩的人都說，這個水庫現在的庫容，跟他們小時候看的相比，大概剩下不到四分之一啦！所以早前是很大的，看起來一樣是因為年久淤積，所以讓這個水庫越來越小，目前只有 128 萬立方，所以未來有擴大的空間，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好。

蔡委員易餘：好，我再請能源署署長。

游署長振偉：是。

蔡委員易餘：部長可以先回，我直接跟能源署……

游署長振偉：委員好。

蔡委員易餘：我也要貫徹，我講快一點。署長，事實上之前都有跟你陸續討論過，我希望我們的綠

能是會讓地方歡迎。

游署長振偉：是。

蔡委員易餘：就是地方聽到綠能會覺得不錯，漁電共生讓整個地方的地主可以說，我有漁電共生的租金可以收，又可以養魚，兩全其美，我希望這樣的漁電共生在地方要獲得掌聲。但是我有聽到一些雜音，這些雜音就來自於能源署在規劃的時候保守。至於保守我之前也跟你們講過，事實上有很多鄰近溼地不是溼地，很大的一大片以前的鹽業用地你們不用，第一，鹽業用地不用。

第二，我要說的重點就是，我們這裡的漁電共生都與庄頭離太近，破壞了農村的景觀。這個過去蘇治芬委員也講過，他認為說你就讓它整個區域性的，不要這裡一塊、那裡一塊，這裡申請、那裡申請，有些都在「庄頭」旁，本來「庄頭」有農村的景觀，卻變成一進去看到的都是太陽能板，所以我們到底什麼時候要確定除了屋頂型以外的漁電共生？包括未來會不會有農電，我不知道你們的方向，但至少是不是要離聚落有一定的緩衝距離，這件事可不可以？

游署長振偉：跟委員報告，在 8 月開完會之後，我們也陸續訂了景觀審查作業要點，這一個要點我們會再檢討。未來地面型的部分，我們會建議都要保留適當的距離，這個距離到底應該要多少，我們跟相關的業者和利害關係人、第三工團等等，我們現在正在研究，基本上會朝這個方向訂出一個……

蔡委員易餘：好，那差不多要多久的時間才能……

游署長振偉：我們現在已經有一個草案出來了，我們本來就規劃 10 月份會先來開第一次……

蔡委員易餘：你們總是說有草案，那就先給業者看，不然現在有很多業者都已經在「庄頭」附近圈地了，他們也希望在這裡投資。未來他們如果說，我在這裡就要投資了，你才跟我說不行，但我之前就已經申請了。我真的覺得綠能，我們基本上都站在支持的立場，我們希望地方如有什麼聲音，就針對那樣的聲音儘量去協調，不要變成中央的政策跟地方的居民對抗，這是我們不樂見的，好不好？如果你們有草案，那就趕快把草案拿出來。

游署長振偉：我們會進行公開討論。

蔡委員易餘：也要讓我們知道緩衝距離大概是多少，要規範一個合理的距離，讓整個村莊、聚落可以保持農村原始的樣貌，好不好？

游署長振偉：好的，這部分我們也會做。

蔡委員易餘：好的，謝謝。

主席：謝謝召委，時間掌握得非常精確。

主席（蔡委員易餘）：沒關係，你可以多說一點，因為你從南投來，路程比較遠。

下一位請蔡培慧委員發言。

蔡委員培慧：（11 時 40 分）謝謝召委。有請王部長、中小及新創企業署何署長、水利署賴署長和能源署游署長。為什麼本席要一次請大家上台？因為我質詢的速度要快一點。王部長的老家在彰化，當地也有很多中小企業，現在大家很感謝這次提出的疫後經濟方案，你們也協助中小企業進行淨零轉型。但是本席訪問了南投地區，特別是臺中和彰化地區的一些朋友，大概八成以

上的人都很煩惱，不知道該怎麼做，另外兩成說不會煩惱的都是服務業，因為他們不用轉型。

本席覺得這件事情會衍生很大的問題，第一個，到底淨零碳排要怎麼做？可能第一線的國營企業知道了，可能上市上櫃公司有足夠的資金可以解決，但是中小企業呢？他們沒有辦法。第二個，在這個過程當中，我們覺得政府給的力還不夠，雖然看起來好像有給力，可是我們也知道，目前是 10 萬家有碳盤查需求，但只有 16 家驗證機構可以去做查證，坦白說供需完全不平衡。所以本席想先請部長和署長回應，到底該怎麼做？

王部長美花：謝謝委員。事實上中小企業如果屬於供應鏈的一環，就是和大廠一起做，這部分會把他們帶起來。雖然說 10 萬家有碳盤查需求，但坦白說，他們的急迫性並沒有那麼高，因為氣候變遷法規定要繳碳費的部分，其實是從大的排放源先做起，對他們來說，現在還沒有到這麼緊急的情況。如果你是國際大廠的供應鏈，就會被跟著要求，所以我們才會請上游大廠帶著自己的供應鏈一起做，這部分他們一定要做。

蔡委員培慧：這個就是本席待會要說的，現在你們有產業聯盟低碳化大帶小的方案，但是你也知道，在臺灣，例如螺絲業或是工具機，或是我們那裡的很多產業，例如出口到國際的油封等各式各樣的環節，有沒有可能針對中小企業級提出大帶小的方案？本席之所以提出中小企業級大帶小，是因為中小企業也有自己的供貨聯盟，也有他們的衛星工廠。

本席以大家印象中比較沒有工業的南投來說好了，南投的南崗工業區除了有部分廠商和國際科技業接軌，包括風力發電、儲能，例如電動車之外，其實還有很多產業可以直接銷售到以色列、紐西蘭，甚至是歐洲國家，未來是否有可能提出中小企業級的大帶小輔導補助？本席覺得這部分應該要做。

既然說到這個部分，因為時間的關係，本席直接說第二個問題，就是現在的人力遠遠不足，坦白講，我們的教育體系沒有針對淨零碳排的專業強化。它到底是屬於經濟系還是環保系？還是農學院的環工系？本席真的建議你們要由署長或是部長召集教育部，針對這些科系強化，坦白說現在的專業度真的不夠，本席接觸過幾位，覺得還是有一點落差，不管是數據理解或統計、分析能力，目前都是顧問公司在做，所以本席建議你們教育方面要提升。

王部長美花：好的。

蔡委員培慧：教育的提升有幾個環節，一個是基礎，一個是大帶小。另外，目前看起來是有補助方案，可是並不普及，這一點要拜託署長規劃。因為本席常常遇到一個狀況，就是一開始沒有人知道可以申請，後來是由你們的中衛 CNC 去拜託人家來申請，因為大家都弄不清楚啦！中小企業的部分先說到這裡。接下來請賴署長。

本席知道最近有在做水力發電，早期本席也和你說過，例如集集攔河堰，你們確實已經做了一些，但是在做的過程中，本席發覺你們忽略了微型的部分，為什麼呢？早期本席說過，水利署和農委會的農水署可以嘗試水圳的部分，因為全臺灣的水圳非常密集，也有高低差，你們千萬不要說一定要有 10 公尺的落差才行，事實上只有 2、3 公尺也可以發電。

最近有很多朋友到日本參觀，在日本，假設要在山坡地做一些小型工程，他們也會同時把發電機具放上去，這一點臺灣還沒有做到，所以本席拜託你和農委會協調，或是直接由經濟部水

利署推動。為什麼本席要請你上台呢？因為剛才蔡易餘也有說到土方的問題，就是疏浚的土要拿去哪裡？本席可以告訴你兩個去處，一個是官方單位，因為現在交通部正在做臺中港的海堤，他們缺土方。

當然，如果以商業行為來做這件事，其實也是可以的，可是本席覺得既然政府有，也可以提供，特別是鳥嘴潭有非常多土方。第二個，本席覺得這也是最重要的，相信蔡易餘和本席是一樣的心情，就是我們很多農業區需要客土，也就是需要別的地方的土。例如你們管的濁水溪，旁邊是種葡萄的地，因為是山坡，所以泥土流失很嚴重，但是我們並沒有給予補充。

坦白說我們也不是要把山坡地填高，你們可以去調查現況，假設經過幾年流失，我們可以訂定流失高度是 30 公分或幾公分，一公頃需要多少土，本席覺得要建立這個機制啦！因為他們現在不能去挖溪床的土，以前可以，但現在不可以，如果又沒有客土可以提供給他們，他們就沒有辦法完成耕作，這部分請賴署長回應。

賴署長建信：關於這個部分，我們過去已經有實際的例子，例如阿公店的清淤計畫就包含農地改良。蔡易餘召委關心的部分，我們也曾經提過在嘉義周邊可以做。這個部分需要地方政府多加努力，我們也會持續往這個方向推動。我很快說明一下，包括小水力發電的部分，其實部長也有去看過濁水溪的現場，其實不是只有現在這些場址而已，未來還會更多，因為有更多的創意，也有更多的可行性可以發展。例如我們現在最重要的工作，包括石圳的小水力發電，今年年底差不多將近……

蔡委員培慧：本席直接請問你，像日本山坡地的作法，因為這也是從你們那裡找到的資料，像日本這一型的比例有多少？

賴署長建信：像日本這一型的話，因為它還要做取水設施、管路，過去台電是有在做。

蔡委員培慧：目前有沒有？

賴署長建信：這不是小水力發電的尺度規模。對於所謂的治水工程，包括有類似案例可以 apply 的部分，未來我們會去做。現在已經有一個案例，就在安農溪，利用渦旋式的方式，現在已經完成。

蔡委員培慧：關於機具、技術，由你們掌握就好了。本席要看到的，相信部長也會這麼要求，就是要提高比例啦！因為水力發電是臺灣發電成本最低的，本席來自日月潭，日月潭就是最大的電池。

王部長美花：我們水利署都統一管控。農水署昨天也有提到，他們又盤點了十幾處有小水力發電的潛力，在跨部會的共同平台，我們會去督促增加小水力發電的部分。

蔡委員培慧：好的，麻煩你們積極去做。另外，最近南投東埔蚋溪，已經開始接軌國際的碳市場，本席覺得臺灣有很多這方面的需求，這件事情也要麻煩你們多加把勁，謝謝。

王部長美花：是，好的，謝謝。

主席：謝謝蔡培慧委員。我們中午不休息，其他的待會再宣告。

請翁重鈞委員發言。

翁委員重鈞：（11 時 49 分）請經濟部王部長。

主席：請部長。

翁委員重鈞：部長，你辛苦了。

王部長美花：委員好。

翁委員重鈞：我們最近在看景氣信號，目前大概是連續 10 個藍燈，出口的狀況也不是很好，之前一直在說我們沒有缺電的狀況，和景氣不是很理想是否有關係？

王部長美花：兩個，一個是電力的提供，如果委員有看我們備轉的電量，就會發現容量都非常高，我們一定是以最高的需求為供電標準。第二個，用電的部分確實也有少一些啦！

翁委員重鈞：本席看了之後覺得有幾個問題，第一個，無薪假的人數有一萬一千多人，這是 9 月 2 日公布的。第二個，因為本席也身處於產業界，很明顯的，有些傳統產業今年的景氣相當不好，所以很多都在放無薪假，或是之前常聽到的裁員，現在有很多產業都是這樣的狀況。第三點是有關返臺投資的三大方案，我們有看到它的執行率，終止投資、逾期沒有完成的百分比，占了 26% 以上。

王部長美花：沒有那麼高，不是這樣子。

翁委員重鈞：這是審計部給本席的資料。照這樣看，這些投資方案和我們的需求還是有一點落差啦！這是第三點。第四點，這一點比較嚴重，也是本席比較擔心的，就是 ECFA，假設 10 月 12 日之後終止 ECFA 的優惠，臺灣面臨的衝擊會不會更嚴重？關於這個問題，經濟部面對這麼大的衝擊時，你們怎麼解決？

王部長美花：委員剛才問三個問題，第一個，確實，我們從 7、8 月就開始注意到這個狀況，特別是有些傳統產業，所以我們就主動和這些產業溝通，他們也提出一些需要政府協助的地方，所以我們就針對這些產業的需求，告訴他們有哪些方案可以協助，包括電費，這是第一個部分。

翁委員重鈞：太空洞了吧！本席是說你的答復稍微空洞。

王部長美花：不是的。相關協助包括疫後條例的部分可以申請，包括他們關切的貸款，例如怎麼樣才可以拿到相關的貸款。另外就是電費的部分，他們希望現在可以降容量，而且費用可不可以減少？後來台電也打了兩折，甚至包括後續的時間電價調整等等，這是第一個部分。

第二個，關於三大投資方案，審計部可能不是很理解我們的說法，其實我們都有對廠商的時程進行管控，到目前為止，停止投資的只有 3% 而已，每個案子都在持續進行當中。有一些因為比較早，已經完成了，現在都是持續在進行的部分。

翁委員重鈞：關於這個部分，假設審計部的資料真的不太正確，你們要去妥善說明，因為我們看到審計部這份資料的時候，我們也會疑惑、擔心。

王部長美花：好的。因為他們不太了解我們的……

翁委員重鈞：我們當然會擔心啊！

王部長美花：是，我們會向他們說明。

翁委員重鈞：我們所謂的投資三大方案，其實是空的，因為不能創造就業機會，產業也無法恢復景氣，我們也會擔心這些問題啊！

王部長美花：就是因為有這麼多臺商投資，所以我們的營建業，包括營建工人的部分，真的需要相

關配套解決，這確實是很不一樣的狀況。

翁委員重鈞：兩種狀況啦！一種是傳統產業真的很蕭條，但是營建業的部分又膨脹得太高，物價指數膨脹得太厲害，人工成本也增加很多，整體的經濟環境你們都要去面對、了解。

王部長美花：是的。委員提到的中國貿易障礙調查，因為這個部分他們也提到有沒有違反 WTO 的不歧視原則等等，既然臺灣和中國都是 WTO 的會員，我們也願意和他們在 WTO 的架構下進行磋商，之前我們也表達了這樣的意見。我覺得經濟的部分就用經濟的方式討論，我們不希望帶有政治的意圖，這一點希望大家應該都要支持我們的發展。

翁委員重鈞：部長，你說的也是大家的希望，但最怕的還是你們嘴上說一套，做的又是另外一套。你們希望就經濟面談經濟，但是經常用政治去影響經濟，或是影響我們將來在 ECFA 的發展，我們現在擔心的是這個部分。假設 ECFA 真的停止，你認為會影響臺灣多少 GDP？

王部長美花：這個部分目前還沒有結論。

翁委員重鈞：所以你們都沒有準備？

王部長美花：我們都有去了解。利用 ECFA 到中國的關稅減免，或者是相關的產業影響，這些我們都有充分掌握。

翁委員重鈞：本席剛才看了資料，其中有二百多億美元，占 20%，當然也有百分之十幾的，但是從整體來看，因為 ECFA 的關係，我們和大陸之間還有一些順差，假設我們今天面對剛才本席說到的缺電危機、三大投資的不熟絡，或是傳統產業的蕭條，再加上 ECFA 的衝擊，將來我們會有很多需要擔心的問題。萬一 ECFA 的問題發生，哪些產業會受到影響？你們要怎麼因應？這些都要做全盤了解及規劃。

王部長美花：有的，其實我們都有掌握產業的狀況。

翁委員重鈞：好，請你提供這些資料給本席，萬一發生這些事，將來你們要怎麼因應，請你們把相關策略提供給本席。過去本席也有質詢過再生能源的部分，這是和能源局相關的事情，但本席今天看到的是，彰濱工業區崙海段的部分，審查委員評選分數明顯存有差異，未適時處置，減損鉅額電價回饋金收入 34 億元。你們有沒有看到這樣的報告？

王部長美花：我不是很清楚委員說的是哪一個案子。

連署長錦漳：彰濱案 0506 的案子？

王部長美花：不是。

連署長錦漳：0304 的案子？

翁委員重鈞：你們都沒有這份資料嗎？

王部長美花：不曉得委員指的是哪一個？因為那邊有好幾塊在做浮動式……

翁委員重鈞：本席說的是審計部的查核報告。崙海段的評審過程中，你們的評審委員有嚴重差異，造成電價回饋金損失 34 億元。這樣清楚嗎？過去本席應該有質詢過吧？

連署長錦漳：有的。

翁委員重鈞：有沒有這樣的事情？

王部長美花：這應該是委員之前在問的那個個案啦！那個個案就有提到回饋金的部分，並不是電價

，因為電價都是固定的。關於回饋金的部分，上次……

翁委員重鈞：對啊！就是電價回饋金的部分。

王部長美花：對啦！上一次委員也有提到，當時確實都是委員公開評選選出來的廠商啦！

翁委員重鈞：那就是審計部不對囉？他們的報告提到審查委員評選分數明顯存有差異，你們沒有適時處置。

王部長美花：我再了解……

翁委員重鈞：而且他們還說這是不能轉讓的，結果轉讓之後你們也沒有停約喔！回過頭還買了特別股，資料是這樣寫的。

王部長美花：第一個，關於委員問的這個部分，因為委員一直很關心這個案子，所以我們當時也有積極追查，包括是否沒有經過我們同意不當轉讓，這些我們後來都有處理，也有確保他們是主要的股權，這些都有做。

翁委員重鈞：你們是都有去處理，但是審計部說你們買回來的是特別股，並沒有表決權。

王部長美花：不是這樣的，我們會去向審計部說明。

翁委員重鈞：如果不是這樣，那就是審計部錯了嘛！對不對？

王部長美花：是，我們會向審計部說明。

翁委員重鈞：這樣就是審計部錯了，但是本席質詢時，你們也沒有做詳細說明。像這種情況，就是今天審計部提出的這個問題，他們認為其中有弊端，讓國庫損失三十幾億元，但是你們也沒有處理嘛！

王部長美花：如果我沒有記錯，委員有問過這個問題，我們同仁也有回復委員。

翁委員重鈞：今天審計部的審計報告還是這樣的說法，證明你們都沒有處理，也沒有提出改進意見嘛！甚至你們該移送的也沒有移送，對不對？

王部長美花：如果審計部有提出我們哪裡不對，我們會看，也會向審計部說明。

翁委員重鈞：好，除了向審計部說明，也希望你們給本席一份報告。

王部長美花：是的。

翁委員重鈞：反正這個會期的經濟委員會，本席和蔡委員輪流擔任召委，我們隨時都可以安排專案報告，只要你們處理好了，本席隨時安排專案報告讓你們說明。

王部長美花：沒有問題，這些事情我們都有處理。

主席：謝謝翁委員。中午會議到陳亭妃委員質詢結束，休息 30 分鐘讓大家用餐。

下一位請賴瑞隆委員發言。

賴委員瑞隆：（12 時 1 分）謝謝主席，請部長。

主席：有請部長。

賴委員瑞隆：部長辛苦了。

王部長美花：是的。

賴委員瑞隆：首先還是請教部長關於大林蒲遷村的事情，因為從蘇院長核定，當時是 2019 年 10 月 8 日，到現在已經快要 4 年。部長，現在進度如何？

王部長美花：謝謝委員很關心這個問題。這個部分我們和高雄市政府做過非常多次討論，委員也開了非常多次會議，目前我們已經報到行政院。

賴委員瑞隆：現在報到行政院了？本席昨天也有問過國發會主委，他們 10 月 11 日審查，結束之後應該可以直接送到院長、秘書長手上。部長，就這樣的時程來看，10 月份能不能儘速核定這件事情，給大林蒲的鄉親一個比較清楚的答案？

王部長美花：現在行政院在審查，行政院要我們提供的補充資料，我們一定都會用最快的速度補充。

賴委員瑞隆：10 月份應該有很大的機會可以完成這項工作，我們希望不要再拖了，因為大家已經等非常久。

王部長美花：沒有錯。我們報上去之後，行政院就會積極審這個案子。

賴委員瑞隆：好的。另外是準備金的部分，因為裡面有很多細項，之後還有很多需要處理的事情，未來時程也不知道會多長，所以還是需要有一些準備金，本席希望準備金的部分能夠再多寬列，甚至未來如果有一些沒有注意到的事項需要處理，也能夠給予彈性處理。部長，這部分有準備嗎？

王部長美花：有的。這些都有按照我們和高雄市政府討論的情形去提列。

賴委員瑞隆：準備金也有提列？有寬列吧？

王部長美花：是，有的。

賴委員瑞隆：這是一個重要的政策，因為當時林全院長代表政府去向鄉親們致歉，我們希望這件事情最後是一個多贏的方案，讓人民能夠有更好的環境，同時也能讓周邊的問題獲得更好的處理。我們希望這件事情能夠在執政黨手裡順利完成，讓人民能夠無負債、沒有壓力的遷村，有更好的生活品質和環境，好不好？部長，請你們再加速啦！

王部長美花：是的。

賴委員瑞隆：另外請教一下現在大家很關心的事情，外媒彭博點名四家臺廠暗助中國華為，先請教部長，美國有沒有向臺灣反映過這件事情？

王部長美花：沒有，我是昨天看到媒體的報導才知道。

賴委員瑞隆：請問部長，就你的了解有沒有這樣的問題？

王部長美花：事實上我們昨天看到這篇報導之後，也有去了解狀況，詢問廠商相關情形。第一個，國內的相關規定對關鍵技術的管控非常嚴格，對影響國家安全的部分也有相關規範。這四家廠商，據我們昨天的了解，其實他們是在建廠的時候協助關於廢水的處理，以及環保設備的處理等等，所以就目前了解的狀況來看，這個部分和我們現在管控的關鍵技術定義有所不同，這是第一個。

第二個，因為報導中也有提到中國大陸很多成員被美國列入實體清單，這個名單的成員也確實越來越多。美國對實體清單的管控非常嚴格，如果涉及利用美國的技術、設備，都不可以和實體清單的廠商有任何接觸。這個部分我們也有初步詢問，廠商非常了解美國對這些實體清單的管控，因為一旦違反的後果是很嚴重的，所以廠商也會注意這些事情。對於美國一些新的規

定或是新的管制，我們也會在第一時間讓廠商知道，除了要符合臺灣的規定，也要符合美國的相關規定，避免誤觸。

賴委員瑞隆：部長，既然有被這樣點名，你們除了去了解以外，也要做一些簡單的調查，好不好？就這件事情來說，如果真的違反美國相關禁令，當然，我們一方面該輔導的要輔導，另外一方面，該提醒的也要提醒，所以至少要做初步的調查。部長，可以嗎？給你們一個月的時間調查，讓立法院知道你們的調查結果，好嗎？

王部長美花：好的。

賴委員瑞隆：另外。根據調查的結果，該適度向美方說明或澄清的，也要適度去做，因為這樣的訊息不斷出現的話，對我們的企業也會造成一定的影響，好不好？這些請部長持續關切。

王部長美花：是的。

賴委員瑞隆：另外本席要再了解一下，如果最後確實有廠商違反美國的禁令，會產生什麼樣的懲罰結果？

王部長美花：要看是否違反我們的規定。美國的規定確實非常嚴格，如果違反這些規定的話，美國會有很多處罰的措施，或者未來賣產品到美國也會有問題。

賴委員瑞隆：對相關企業會有影響，對不對？

王部長美花：對的。

賴委員瑞隆：對臺灣會不會產生影響？

王部長美花：如果違反的話，因為美國的管控甚至包括金流，這對公司的業務正常活動都會產生影響。

賴委員瑞隆：對這家公司會有影響，但對臺灣整體會不會產生影響？

王部長美花：如果是目前說的這四家廠商，就我們初步看起來，目前還沒有這樣的情形。

賴委員瑞隆：我們希望部長可以持續關心。既然有這樣的聲音，畢竟彭博也是一家很大的媒體，他們提出這樣的警訊，我們還是要密切了解，如果是誤解就要儘快澄清；如果真的有問題也要儘快處理，不要讓它擴大，避免後續形成風暴。

王部長美花：是，好的。

賴委員瑞隆：再來要請教部長，那天部長和總統也有去參加，臺灣碳權交易所已經成立將近兩個月，但現在好像還是有一些問題卡住，我們希望 10 月這個專案能夠上路。部長，現在問題卡在哪裡？

王部長美花：這個部分屬於環境部管理的相關辦法，我們也有代表廠商提出一些意見，希望環境部能夠斟酌一下。這個部分其實是環境部在討論。

賴委員瑞隆：部長，最核心的問題是什麼？

王部長美花：包括廠商提到減量的部分能夠……

莊司長銘池：主要問題是在於目前廠商對碳權的需求。因為國內的碳費要到明年才會實施，有關碳權能夠抵多少碳費的部分，環境部並沒有公布細節，所以現在要等相關法規公布，才能確定未來市場到底會有多大的需求。

賴委員瑞隆：另外，5 年到 7 年這件事情有達成共識嗎？

莊司長銘池：之前通過的抵換專案年限，我們現在在和環境部溝通當中，希望能夠為廠商爭取到 7 年的認定期。

賴委員瑞隆：部長，這部分目前也在持續和環境部溝通中，但我們知道碳權這部分相當重要，在產業方面，他們確實也有一些需要調整的問題，所以我們希望儘快溝通完成、儘快上路，因為這確實是一個重要事項。部長要不要說明一下？

王部長美花：這個部分我們會主動詢問環境部最後的意見如何。其中有一點也很重要，就是由我們擔任橋梁，包括詢問廠商的意見，以及對環境部這樣的規定廠商要怎麼因應等等。

賴委員瑞隆：這件事很重要。想要多贏的話，一定要和企業、廠商都達成很好的共識，這樣才能創造一個多贏的環境。最後請教 CPTPP 的部分，現在英國已經要加入，接下來的遞件順序就是中國和臺灣，包括其他的國家。部長，接下來會照順序審核？還是會全部一起討論？

王部長美花：坦白說，這個部分他們確實還沒有決定，我們也一直提出建議。關於 CPTPP，大家都提到這是一個高標準，如果是按照客觀情形審核，就請他們用是否能符合 CPTPP 的高標準來決定如何參加、能不能加入等等，我們是一直向相關會員國提出這樣的要求。

賴委員瑞隆：我們希望持續爭取，如果一定要照一件、一件來的話，恐怕中國的部分就不知道要耗掉多少時間，甚至會不會因為這樣停下來？我們希望能夠就條件成熟的、會員國可能會達成共識的部分儘快審議，我們希望臺灣儘快加入這個組織，讓我們和 CPTPP 的相關國家能有更多的友好合作空間，好不好？部長，辛苦了。

王部長美花：是的。謝謝。

主席：謝謝賴瑞隆委員。

下一位請林德福委員發言。

林委員德福：（12 時 11 分）謝謝主席。是不是請經濟部王部長？

主席（賴委員瑞隆代）：請王部長。

王部長美花：委員好。

林委員德福：部長，您好。屏東明揚國際公司爆炸案震驚全國，民眾才發現經濟部與地方政府，在工廠化學原料稽查的管理上出現一些漏洞，本席上個月在內政委員會有質詢過曾次長，希望經濟部儘快完成全國稽查。對於使用過氧化物的這些工廠，或工廠所在地半徑 600 公尺內有社區、住宅、學校的，都要優先稽查。救災，本席相信已經告一段落，現在開始要進行復原與減災，讓民眾知道經濟部經過這次的教訓已經做了哪些檢討、改變，揪出那些違法的廠商，不要讓悲劇重演。部長，你有什麼看法？

王部長美花：我們現在正在跨部會討論怎麼做最有效的管理，如果有危險物質的話，第一個是要申報，第二個是工廠裡有沒有好好處理。不過會產生爆炸的品項不是只有過氧化物啦！

林委員德福：對啊！還有很多種。本席的意思是這件事不能拖，為什麼？既然我們已經發覺問題，後續的稽查等各方面工作，例如最多能允許存放多少量，或者要有獨立空間放這些會爆炸或引起火災的化學物質，甚至是牆壁需要多厚等等，本席認為經濟部應該要積極處理。

王部長美花：這部分我們會跨部會確認，也會積極就相關廠商進行盤查。

林委員德福：部長，中國大陸對臺灣的貿易壁壘調查預計在這個月中旬出爐，若 ECFA 全面終止，我們的石化、機械、紡織產品這三個產業受到的衝擊是最大的。兩岸關係緊張，官方聯繫管道也中斷了，ECFA 兩岸經濟合作委員會也停擺，幾乎沒有動靜，最後一次會議時間是民國 104 年，換言之，這七年多來，也就是從蔡英文上任以後，兩岸之間都沒有召開過經濟合作的交流會議。本席希望兩岸能夠坐下來好好談，這樣才能夠增進雙方進一步的交流合作，才能促進兩岸經貿良性的互動和發展。部長，你有什麼看法？

王部長美花：第一個，關於貿易壁壘調查這個部分，臺灣對中國產品沒有完全開放這件事情存在已久，加入 WTO 之前，其實我們禁止的更多，加入 WTO 之後有開放一些，但確實還有兩千多項沒有開放。

林委員德福：對啊！

王部長美花：其實這樣的狀況存在很久了。現在……

林委員德福：就是因為這個狀況存在很久了，更需要面對面的談才能解決問題，但是這七年多來幾乎都沒有動靜，你說那些……

王部長美花：但是就貿易壁壘這件事情，事實上中國挑選的時機也有一些政治意涵，我們不認為這是好事，應該經濟歸經濟、政治歸政治。

林委員德福：但是從過去的情況來看，例如以前農委會陳吉仲說的那些話，說實在的，他就像人家說的，根本就是在斷自己的路，我們和對岸的貿易，有 42% 都是貿易順差，但和很多國家的貿易都是逆差，本席相信你身為部長應該最了解，如果讓這樣的狀況惡化下去，本席告訴你，這會變成很嚴重的問題。本席希望經濟部好好地探討，看怎麼改善、怎麼做對我們國家最有利、對經濟最有利。

台糖在臺東的工業用地廠區租給民間業者使用，未來他們打算在池上打造最大規模的太陽能光電案，許多臺東池上鄉親都表達反對的意見。池上鄉親認為池上好山好水，沒有必要蓋會破壞環境的光電設備，他們認為土地是用來種米的，不是用來種電的，而且光電園區位於水源區上游，清洗光電板的洗劑會流入鄰近的池上圳、入水口，勢必會污染全鄉的農田，嚴重傷害優質的池上米。台糖是國營事業，本席希望經濟部不要漠視臺東池上原住民鄉親的這些憂慮。

王部長美花：委員，我要澄清一下，其實那是在台糖的工業區用地裡面，這是第一個。第二個，那裡和池上的農地是有距離的，而且面板清洗時只會用清水，絕對沒有任何化學藥劑。

林委員德福：本席認為既然鄉親有這樣的疑慮，經濟部就要多考量啦！

王部長美花：第三個，我們一定會去溝通，一定會讓當地的居民了解。

林委員德福：不要到時候全部的人都跑到臺北、到經濟部抗議，本席是事先提醒你。國發會日前發布 8 月景氣對策信號，連續 10 個月出現代表景氣低迷的藍燈，也是史上第三次連十藍，顯示我們的景氣持續衰弱。臺灣採購經理人指數 PMI 回升 2.7% 至 48.2%，是連續七個月緊縮，顯示這些廠商依舊保守看待景氣。從亞洲到歐元區和美國，全球製造業景氣全面陷入低迷，臺灣無薪假的人數越來越多，到 9 月底一共有一萬一千八百多人。每年第四季是傳統消費的旺季，請問

部長，目前有沒有看到聖誕節訂單的拉貨潮？

王部長美花：目前有些產業確實已經過了谷底，而且就像委員說的，也在進行年底新產品的發表。

另外例如明年的奧運，對運動器材、紡織也有一些幫助，所以後續相關的出口確實會比第三季好一些。

林委員德福：所以年底景氣有望回升嗎？

王部長美花：有的，會比較好。

林委員德福：我們是希望越來越好啦！謝謝。

王部長美花：是的。

主席：謝謝林委員，謝謝部長。

接下來請洪孟楷委員發言。

洪委員孟楷：（12 時 19 分）主席，謝謝。麻煩請王部長。

主席：請王部長。

洪委員孟楷：部長好。

王部長美花：委員好。

洪委員孟楷：部長，能源議題還是要跟您來討論跟請教。我們注意到在過去幾年裡，全臺的燃煤數量確實有減少，五年裡減少了 3% 左右，但是有個電廠在過去五年裡，燃煤成長非常快速，幾乎近一倍，部長知道是哪個電廠嗎？

王部長美花：委員提到的是超超臨界林口電廠，是不是？

洪委員孟楷：林口火力發電廠。從 107 年一年燃燒四百多萬公噸的煤，到 111 年去年總共燃燒了七百多萬公噸的煤，請教一下今年會不會再創新高？

王部長美花：是因為新機組上來的關係，所以燃煤當然就會增加，目前就是維持兩個機組的部分。

洪委員孟楷：現在是三臺機組火力全開。

曾次長文生：報告委員，林口電廠是最新的超超臨界機組。

洪委員孟楷：我不管新不新，重點是煤就是煤。我剛剛請教的問題，部長還沒有回答。

曾次長文生：這個沒有辦法簡單的一概而論。

洪委員孟楷：可不可以先聽一下本席問的問題？本席問的問題是，去年燃燒 706 萬公噸的煤，今年會不會再增加？

曾次長文生：我們以目前來看，大概就是這個規模，就是七百多萬公噸。

洪委員孟楷：過去五年裡總共增加 63%，將近 64%！

曾次長文生：那是新機組陸續上來的原因。

洪委員孟楷：對，重點是煤就是煤，本席如果有講錯你可以直接講，燃燒就是從四百多萬公噸變成七百多萬公噸，這個數字有沒有錯？

曾次長文生：一步一步機組上來，就將近 700 萬公噸。

洪委員孟楷：你現在是要篡位還是怎麼樣？部長在旁邊，我請教部長，你一直在回答。

王部長美花：這是台電的用煤量。

洪委員孟楷：是嘛！部長，全國能源這只是一開始，我們不需要這樣子。本席很認真的在跟你討論，如果能源政策的配比沒有達到一個平衡，對於本席選區的林口火力發電廠，北臺灣的民眾也看到了過去五年內從四百多萬公噸變成七百多萬公噸，這是事實，是大家都查得到的數字。

三部機組火力全開持續在燃燒，每一次都燃燒到發電量九十幾%，甚至剛剛本席上來的時候，確認我們現在此時此刻臺灣的火力發電量，光是燃煤就高達全臺灣發電量 33%，這是事實。

王部長美花：33%跟過往相比已經一直在降低了。

洪委員孟楷：2025 非核家園 20、50、30，其中燃煤的 30 是沒辦法達成嘛？沒辦法降到 30 以下嘛？

王部長美花：燃煤的 30 應該是可以的。

洪委員孟楷：應該可以？你剛剛已經講了，七百多萬公噸就是已經變成你的標準，以後也沒有辦法再往下降。

王部長美花：相關的燃氣機組上來，燃煤的用量就可以再減少。

洪委員孟楷：本席兩年前在院會的時候就向您質詢過，您有講過如果未來 20 的再生能源沒辦法達成比例，則是用燃氣來上升。但燃煤、燃氣就是火力發電，如果再生能源沒有辦法在 2025 年達成 20%的發電量，就會形成超過八成的火力發電，這也是臺灣的現況不是嗎？

王部長美花：是啊！但是燃氣的煤或空污都比燃煤低。

洪委員孟楷：本席只想先確認，今年會不會超過？林口火力發電廠的燃煤量會比去年 706 萬公噸多還是少？

王部長美花：應該就是這個數字。

洪委員孟楷：就是持平？如果超過怎麼辦？

王部長美花：現在應該不會再超過。

洪委員孟楷：但是也已經比五年前成長了快一倍，從四百多萬公噸變成七百多萬公噸，這是全民共同承擔的。

再來我想請教，林口世大運選手村在 2017 年 8 月完成任務，之後就變成是一個新創產業基地。您記不記得，2019 年的時候您有陪同蘇貞昌院長前往當地，並曾承諾三年內會有一千家新創成長，並會有 AI 實驗室、台灣人工智慧學校進駐、打造亞洲最大 AI 聚落？部長記得嗎？

王部長美花：是嗎？

洪委員孟楷：您有沒有講過，林口新創園區要有 AI 實驗室、台灣人工智慧學校進駐、打造亞洲最大 AI 聚落？蘇貞昌院長是否曾經很有魄力的講過？

何署長晉滄：報告委員，那時候我們是把園區定位成 AI 跟 IoT 的一個聚落。

洪委員孟楷：好，現在呢？

何署長晉滄：朝目標前進。

洪委員孟楷：大概四年過去了，現在呢？

何署長晉滄：目前有兩百八十三家的廠商進駐在園區裡，有十家的加速器，確實全部大概都是 AIoT 為主的廠商。

洪委員孟楷：有嗎？

何署長晉滄：有。

洪委員孟楷：本席詢問的是，有沒有 AI 實驗室或者台灣人工智慧學校進駐？我們得到的答案是，有兩個單位來參訪過，但是沒有進駐。

何署長晉滄：對，後來是沒有進駐。

洪委員孟楷：沒有進駐嘛！所以當初說三年一千家，現在只有兩百多家。

何署長晉滄：因為有受到疫情一些影響。

洪委員孟楷：現在又推給疫情？

何署長晉滄：真的是受到疫情影響。

洪委員孟楷：當初說三年一千家，現在只有兩百多家；當初說要打造 AI 實驗室、台灣人工智慧學校、亞洲最大 AI 聚落，現在沒有半家 AI 進駐。

部長，您是上位者，您還是抓大放小。當初我們傾全部之力在做新創，其實本席並不反對，因為是在林口地區能夠引進好的廠商，我們都樂觀其成。但是當初設定那麼多目標，您說一千家，我打個折，五百家也好；您說亞洲最大 AI 聚落，我打個折，臺灣最大 AI 聚落也好，重點現在是只有兩百多家進駐，並且沒有 AI 相關，只有兩家來看過，結果兩家到最後都沒有落腳，到底這個地方未來的定位是怎麼樣？部長有沒有一個目標？

王部長美花：第一，它是 AIoT，不是只有單純的 AI。第二，委員提到 2019 年我曾承諾，而 2020 年之後也確實不只有臺灣受到疫情影響。

洪委員孟楷：我們現在滾動檢討。您有沒有目標？對於林口新創園，您的想像是什麼？

王部長美花：林口新創園已經是我們臺灣最大的新創園區了，我常常被高雄抱怨說我們都引到林口區。

洪委員孟楷：部長不要戰藍綠，本席希望林口高雄全臺灣都一樣好。

王部長美花：沒錯，林口新創園仍是我們最大的新創園區。

洪委員孟楷：所以現在的定位是什麼？

王部長美花：因為林口新創園本來的定位就是 AIoT，就是 IoT 跟 AI 都希望能夠進駐。

洪委員孟楷：AI 發展產業現在已經比 2019 年更成熟，應該是更蓬勃發展。

主席：請部長再提供書面資料給委員，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是，我們會積極提進。

洪委員孟楷：本席拜託要求部長還是要緊盯各個新創園進度，最後補充，我也看到氫能的發展，有關氫氣站的實施辦法，原則上應該是 9 月底要公布，但目前為止還沒有看到。

針對安全距離，氫氣跟加氣站和加油站不同，本席希望務必加強針對氫氣站的消防安檢以及相關管理規範。

王部長美花：好，謝謝。

主席：請部長再提供書面資料給洪委員。

王部長美花：好，謝謝。

主席：謝謝洪委員，謝謝部長。請部長持續重視亞灣跟林口，兩個都是很重要的新創園區，都要持續來推動。

接下來請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發言。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12 時 29 分）主席好，有請水利署長。

主席：委員好，有請賴署長。

賴署長建信：委員好。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署長辛苦了。

賴署長建信：不會。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針對 918 大地震，本席在 111 年 9 月 20 號，就是 918 地震之後的第二天，就發文籲請水利署加強復建，因為經費有限，過程當中本席也有質詢經濟部長與國發會，希望能特別以花東基金另外增額補助加強復建。

非常謝謝經濟部水利署，在 111 年 12 月 13 號召開了研商花東無自來水地區未來供水改善的規劃，有這樣的會議很重要。其中決議裡針對 112 至 113 尚待改善之延管工程以院核定無自來水計畫為主，另外增起花東基金為輔，協助加速改善當地用水的問題，這個方向非常非常的好，有按照本席的質詢跟協調去做。

決議裡也特別提到，花東基金負擔 49%，其餘 51%由院核定的無自來水計畫來分攤，這部分也報行政院來核定，超過原先無自來水計畫 60 萬元就不納入，而由花東基金負擔 49%，也就是希望能夠加速辦理。國發會根據此計畫做了審議，然後公文報行政院，文裡也有提到公務為主、基金為輔的原則，這沒有問題，相關經費也都有特別提出來。

現在要考量的部分是國發會的函裡倒數第三行，針對屆期未發生權責之花東基金預算，比照現行預算保留規定，將不予保留。現在是 112 年的 10 月，到底所謂的屆期未發生權責之花東基金預算，是以 112 年 12 月為期限，還是以 113 年的 12 月為期限？這部分是自來水公司以及水利署要面臨的問題，我先講我認為的部分。

主席：好。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我們看當初水利署召開會議的決議三，有提到向行政院呈報爭取 112 至 113，這句話很重要，所以我認為，所謂的權責保留，如果沒有發生權責就要繳庫了，因此我認為是要到 113，署長，是不是這樣？

賴署長建信：對。花蓮有應該有 9 件，臺東有 5 件，我們呈報的計畫是 2 年的計畫，112 跟 113，我們的看法也是如此。但容我說明一下，113 的預算現在還在審議，所以不能預先說 113 絕對是如何如何，要奉大院的審議之後，我們來配合辦理。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署長，因為你第一次參與花東基金的執行，花東基金事實上是 4 年一期，而這是第一次有花東基金納入平常其他部會的計畫，正因為是 4 年一期，所以不必等，更何況院已經核定了金額，即使 113 還沒有通過也可以先直接處理這個部分，你可以另外跟國發會再協調。

賴署長建信：花蓮大概有 4 件，臺東有 2 件，113 年已經有預匡預算了。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我接下來會請水利署提供你剛剛講的，尚未核定花蓮的部分可以用花東基金去補，以及臺東尚未核定的部分。

賴署長建信：前面鹿野兩件已經要發包了。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我知道，我們總是要進度管考，我也是老公務員，喜歡進度管考，因為現在已經 10 月了，請水利署把臺東跟花蓮目前的進度及辦理情形，提供給本席。

賴署長建信：沒有問題。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另外，當初沒有納入的宜灣部落，本來有簡易自來水，但是已經被弄得很嚴重，沒有辦法、沒有水了，鄉公所、鎮公所也沒錢去修復，所以部落鄉親一直希望，兩個方向，第一個，簡易自來水可不可以想辦法納入？因為部落沒錢、你們也沒錢，花蓮有花東基金可以想辦法弄。如果能直接用自來水當然更好！

請水利署、自來水公司去會勘，跟縣政府以及鎮公所實地去會勘，可以嗎？

賴署長建信：沒有問題，9+5，沒有列入 12、13 的部分，我們會收容在第五期裡全面勘查。之後，依照相關的機制來處理。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資料這裡都有。

主席：資料再提供給鄭委員。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最後，花蓮縣的鳳林堤段東側興建堤防部分，本席也曾經會勘過，當初水利署的文是說沒有必要興建，但是這一次海葵颱風又沖刷了我們鄉親的農田，請水利署研議看如何不建堤防也能防止農田不再被沖刷。

賴署長建信：我昨天才去看花蓮海岸，出海口是縣管的河川。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在鳳林，不是海岸，還不到出海口。

賴署長建信：那是縣管的河川。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不……

主席：請水利署再了解回報一下。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你們去了解一下，這裡面沒有提到縣管河川。這個部分的文我再提供給你們。

主席：好，謝謝鄭委員，謝謝署長。

接下來請陳亭妃委員發言。

陳委員亭妃：（12 時 38 分）謝謝主席，我們請部長。

主席（蔡委員易餘）：好，請部長。

陳委員亭妃：部長好。

王部長美花：委員好。

陳委員亭妃：臺南森霸電廠的問題，最近因為回饋金吵得沸沸揚揚。前幾天我有召開記者會，也把所有的問題都丟出來了，因為 88 年環評通過的回饋辦法，很清楚，就是工程經費千分之十，還有營運期間的售電收入千分之十都被縮水了。環境部的環評相關單位正在了解這個工程經費當初所設定的是什麼樣的方向，是不是像森霸自己講的可以扣掉這個、可以扣掉那個？當然現在

都是它自己講的，結果原本工程的經費 197 億元，它只有報 100 億元，100 億元等於只有回饋金額 1 億元，197 億元的回饋金額是 1.97 億元，所以這不一樣喔！這個部分我們等待環境部來瞭解。

第二個部分比較嚴重，這已經非常確定了。環境部已經說了，我們的環評是一個標準、準則，今天任何政策或是任何計畫只要通過環評，裡面所寫的每一個字，沒有人可以片面更改。好，售電收入千分之十是回饋，現在的能源署即當時的能源局還沒有把所謂的回饋機制法制化之前，都是納入到環評，88 年當時的環評寫得很清楚，售電收入千分之十，也就是 1%。好，現在問題來了，他們自己私自改變，這 20 年每一年都說是稅後盈餘，稅後盈餘差了多少？差了 10 倍，這個很清楚，這是欠我們地方的，每一筆都要討回來。我只是提醒經濟部，現在台電都說跟他們沒關係，他們是合約關係，我們也覺得你要善盡職責，我也已經預告了，這個所謂的回饋計畫，你說要由當時的環保署，也就是現在的環境部去負責，那沒有問題，未來的工安就是你們的事了。有關工安的部分，安全性關係到臺南鄉親的安全問題，就是你們的事了，之後我會一一來檢驗。

繼續我再講一個關於你們的事，現在台電說這個部分依據 108 年通過的電力開發協助金運用與監督管理辦法，已經將回饋地方的機制法制化，每度電提撥費率是 0.018，我們以天然氣來講，我現在講森霸，森霸就是天然氣，是 0.018。現在有兩個部分，補助型電協金是年度電協金的 70%，專案型電協金是年度電協金的 30%。好，我現在要問了，請問法制化後回饋機制由誰來監督？誰來監督民營電廠執行的回饋？誰來監督？

游署長振偉：報告委員，在我們的辦法裡面，它要把它的回饋金執行辦法都要報給地方政府。

陳委員亭妃：報給地方政府，所以是地方政府在負責的囉？

游署長振偉：它的執行情況都要報給地方政府。

陳委員亭妃：怎麼執行？問題是誰在監督嘛？是地方政府監督嗎？現在你要把權責分出來，今天森霸在第一期敢這樣上下其手，就是因為沒人監督嘛！

游署長振偉：是，跟委員報告，在 108 年這個辦法制定之後，有一個明確的提撥標準，所以……

陳委員亭妃：法制化誰監督？

游署長振偉：政策面是能源署會來監督。

陳委員亭妃：不要說政策面啦！

游署長振偉：實際上的執行就是要報給地方政府。

陳委員亭妃：報給地方政府，請問地方政府怎麼知道它賣了幾度電、發了幾度電？地方政府怎麼知道？

游署長振偉：其實我們都可以勾稽到台電這一邊，都可以很明確的知道它的售電。

陳委員亭妃：那誰去執行、誰去監督？你還是沒有講誰監督嘛！

游署長振偉：這個就是變成地方政府要來監督。

陳委員亭妃：你們講的都是大框架，我講的是實質誰監督，是臺南市政府嗎？現在你在這裡講要負責任，是臺南市政府監督，是不是？

游署長振偉：回饋金的部分……

陳委員亭妃：回饋金的部分是臺南市政府監督？不論是所謂的補助型 70%，還有專案型的 30%，都是地方政府在監督嗎？

游署長振偉：這個補助型的 70%都有明確講撥給誰，這個部分都要報到地方政府來；30%這部分則是由電業成立一個審查委員會，之後開放給民眾或團體來申請。

陳委員亭妃：那誰監督啊？

游署長振偉：像這個都是到地方政府。

陳委員亭妃：誰監督啦？你們的第四條裡面說你們要設置專戶管理委員會，然後審核專案型電協金的申請，它的成員組成是邀政府機關代表、學者專家和相關團體，請問這是由誰邀的？

游署長振偉：由電業。

陳委員亭妃：電業是誰啊？

游署長振偉：以豐德來看就是豐德電業，它要去……

陳委員亭妃：所以豐德電業自己去邀、森霸自己去邀？

游署長振偉：森霸自己去邀。

陳委員亭妃：那誰監督啊？它自己邀，那它自己監督喔？

游署長振偉：不是，這就是我們……

陳委員亭妃：那這 30%全部就是它可以上下其手，它要給誰就給誰，是它自己的小金庫喔！

游署長振偉：所以底下有一個委員會。

陳委員亭妃：委員會？你自己就是自打嘴巴嘛，到底由誰去邀請？就是由這個委員會去邀請，那委員會是誰？是森霸！

游署長振偉：由森霸這邊來組成委員會，所以我們要求委員會一定要邀地方主管機關。

陳委員亭妃：好，森霸自己去邀，全部都由森霸自己去邀，森霸自己去邀政府機關代表，森霸自己去邀學者專家，森霸自己去邀相關團體，當然它就去邀跟它友好的嘛！那請問誰監督？

游署長振偉：監督還是地方政府監督。

陳委員亭妃：誰嘛？

游署長振偉：地方政府，就是……

陳委員亭妃：地方政府怎麼監督？這些委員都是森霸邀的，你叫地方政府來監督？

游署長振偉：它的執行每年提撥多少以後……

陳委員亭妃：是嘛！可是今天這 30%的所有專案補助都是由這個委員會決定，然後森霸自己去邀這些委員，然後你叫臺南市政府來監督？這些人、這些委員都是它邀的，所以這個就是等於森霸的小金庫囉！它今天要邀政府機關的代表是誰、學者專家是誰、相關團體是誰，都它的事情，反正它要給誰就給誰，是不是？專案審查它要給誰就給誰。

游署長振偉：委員會當然要按照我們提出申請的單位或……

陳委員亭妃：什麼申請的單位？標準在哪裡嘛？標準在哪裡嘛？

游署長振偉：有關內容方面，我們的回饋金可以用在地方相關的基礎建設，或是地方相關的鄉民照

顧，這個我們在……

陳委員亭妃：你這個都很籠統，到底關鍵是誰？今天來申請的有 500 個團體，500 個團體我不可能全部核，是不是？那誰在決定？

游署長振偉：就這個委員會啊！

陳委員亭妃：對嘛！所以這個委員會是霸王，是這 30%的霸王啊！它今天要給誰，比如它要給王美花就給王美花，對不對？是不是這樣？它要給曾文生就給曾文生，但是它就是不給陳亭妃，是這樣嗎？它不給陳亭妃，你要怎麼講？

游署長振偉：透過委員會運作……

陳委員亭妃：委員會是森霸去邀的嘛！

游署長振偉：之所以要有地方的代表在，就是……

陳委員亭妃：地方的代表占多少？好，你跟我講，委員組成總共有多少人？沒有寫耶！沒有寫耶！你這個是空白授權耶！這 30%你等於是給森霸，這所謂回饋機制是一個小金庫，這是什麼辦法啦？今天是因為森霸，我去研究這一個，才發現會嚇死，嚇死人！這 30%根本就是這家公司的小金庫，它究竟要給誰？誰監督？而且委員多少人也不知道！沒有，政府代表可以就一個，其他都是它邀的，它說有啊，它有邀政府代表啊！試問一個怎麼去舉手贏人家？況且這個政府代表還是他們邀請的，立場跟他們會不會一樣？會啊！部長，怎麼處理？你們訂這個所謂回饋辦法，70%你說是公開的，都有所謂的一些機制，也就是補助型的要給市政府多少、要給地方多少，對於那些方圓 2 公里的，這個辦法訂得很清楚。好，重點是這專案型的 30%，變成是它的小金庫耶！

王部長美花：不是，第一個……

陳委員亭妃：我敢說今天只要跟陳亭妃有關係的社區，因為陳亭妃都會盯他們，會監督他們，所以就絕對不能給陳亭妃，另外像某民意代表是他們的門神，所以要趕快給他。所以這裡面完全沒有機制，在專案型 30%的部分，我告訴你，這個是辦法而已，你什麼時候要修？這個是辦法而已，隨時都可以修，你們修一個辦法是完全空白授權的，這是騙人的嘛！30%耶！

王部長美花：委員，我們瞭解一下，好不好？因為對於地方政府，不管它人數是幾個人，只要使用而沒有回饋到鄉親，我想地方政府自己就會表示意見。

陳委員亭妃：部長、部長，你還搞不懂，我跟你講，你還搞不懂！今天專案如果有 200 個團體來申請，200 個團體一定吃不下去，有 200 個團體來申請，我今天可以給 A、可以給 B，我就不給 C，因為 C 都會監督我、找我麻煩，而 A 跟 B 都會給我拍拍手，所以我要給它，全部都是它。因為第四條裡面完全沒有執行面的細則，沒有！就一個空白授權，它的成員組成可以邀政府機關代表、學者專家、相關團體，我剛剛請問署長有多少人，答案是沒有，沒有比例啊！沒有要求啊！可以有幾個人，你們也沒有要求啊！我要求一個禮拜把這個辦法重新擬訂，看怎麼處理。

王部長美花：謝謝，我們檢討一下。

主席：謝謝陳亭妃委員，我們現在先休息 30 分鐘。

休息（12 時 51 分）

繼續開會（13 時 24 分）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下一位質詢，請鍾佳濱委員發言。

鍾委員佳濱：（13 時 25 分）主席、在場的委員先進、列席的政府機關首長官員、會場工作夥伴、媒體記者女士先生。有請經濟部王部長和產業園區管理局局長。

主席：有請我們相關的官員。

鍾委員佳濱：有產業園區管理局楊局長嗎？

主席：有。

鍾委員佳濱：部長好。

王部長美花：是，委員好。

鍾委員佳濱：部長，我們今天再談明揚大火，我已經是第四次問這個問題了。本席想請教您一個問題，也就是在明揚眼裡——機器比人命值錢！你有看到他們的保額嗎？您知道這件事嗎？明揚企業在它的商業火險裡面，對它的建物、機器設備及貨物投保了 15 億 3,000 萬元，但是在公共意外責任險部分投保 1,000 萬元，部長了解它涵蓋這次所有意外事故人命的傷亡損失，都 cover 在這個裡面，另外一個雇主意外責任險是對雇主有權利關係的員工保了 1,500 萬元，兩個加起來一共 2,500 萬元，還不到其商業火險保額的零頭；面對這麼慘重的傷亡，您覺得這個保障夠嗎？

王部長美花：兩個差距確實是很大。

鍾委員佳濱：你知道業主為什麼這樣投保嗎？因為業主知道他的資產設備值很多錢，訂單那麼多，材料那麼多，都很花錢，他知道價值多少；至於他要投保多少公共意外責任險以及雇主意外責任險，這個部分有沒有規定？我們來參考一下北捷的例子，它屬於大眾運輸業，根據大眾捷運法第四十七條規定，旅客運送責任保險最低投保，每個人體傷是 250 萬元，每一事故體傷即高達 2 億 5,000 萬元。部長覺得大眾捷運法為什麼要規定得這麼高呢？

王部長美花：因為要確保乘客的……

鍾委員佳濱：因為乘客人數多嘛，要確保乘客安全，每一事故總保險金額高達 8 億元；反觀我們的工廠管理輔導法有沒有針對這個部分做規範？

王部長美花：保費確實沒有……

鍾委員佳濱：有規範！工廠管理輔導法第二十二條規定：「工廠製造、加工或使用危險物品達管制量以上者……」，請問明揚的危險物品有沒有達管制量以上，有沒有到達這個程度？知不知道？好，先不管它是不是有；其最低保險金額及投保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會商中央保險主管機關定之。請問工廠管理輔導法的中央主管機關是誰？

王部長美花：經濟部。

鍾委員佳濱：是經濟部嘛！所以你們可以訂定啊，你可以訂定最低的保險金額，也就是前面的公共意外責任險！現在訂定的公共意外責任險，每人體傷是 300 萬，每一事故傷亡是 1,500 萬，明揚連保足 1,500 萬都沒有，他們只保了 1,000 萬，部長覺得這個合理嗎？他們連最低的 1,500 萬元都沒有保足！你們有沒有去查過？他們如果投保不足，是誰要負責稽查？

王部長美花：如果這樣不足，確實應該要提高！

鍾委員佳濱：他們連該投保的保額都沒有保足，你覺得以這樣一個危險工廠來講，每一事故傷亡只投保 1,500 萬元，夠不夠？未來在面對這麼多企業，如果它的危險物品達管制量以上，我們要不要調高？

王部長美花：保額的部分……

鍾委員佳濱：保額的部分要調高，很好！因為要會商中央保險主管機關，我就幫你問了金管會主委應不應該要調高？他說如果經濟部主導修法要提高保額，他會支持。請問你會支持嗎？

王部長美花：這個本來就在我們考慮的範圍之內。

鍾委員佳濱：那麼你會不會考慮調高？

王部長美花：是。

鍾委員佳濱：還有一個問題，就是它沒有放入雇主責任險，明揚自己加保了雇主責任險 1,500 萬，雇主責任險是專門針對員工。你覺得企業主（雇主）對員工有沒有責任？

王部長美花：有。

鍾委員佳濱：對於這樣的事故，你覺得需不需要在你們的工廠管理輔導法裡面增列雇主意外責任險這個項目？

王部長美花：我們確實都會一起來檢討……

鍾委員佳濱：好，那麼我在財委會等著，期待經濟部趕快提出修法的法案。我的訴求是，你們要根據生產規模、所在地差別，提高工廠在公共責任意外險的保額，以及增列雇主意外責任險。請問在屏東地區有哪些產業園區，部長知道嗎？

王部長美花：有我們經濟部的，也有農委會的。

鍾委員佳濱：告訴我有那些？經濟部原來是不是有個加工出口區管理處，現在叫作屏東科技產業園區？

王部長美花：是。

鍾委員佳濱：就是這次發生事故的園區？

王部長美花：是。

鍾委員佳濱：組改前，它原來是歸誰管？

王部長美花：就是原來的加工出口區。

鍾委員佳濱：另外有三個工業區在屏東工業區、內埔工業區跟屏南工業區，過去在這裡面都有設立服務中心。它們過去是歸誰管？

王部長美花：以前的工業局。

鍾委員佳濱：好，現在統統歸產業園區管理局。

王部長美花：是。

鍾委員佳濱：局長就站在後面嘛！農科是農業部，它設有一個管理中心；目前你們在屏東科技產業園區是設立管理分處嗎？

楊局長柏耕：是一個辦公室。

鍾委員佳濱：好，我告訴你，目前農科那個部分的勞檢是勞動部，至於你們的園區管理，安檢是經

濟部、勞檢也是經濟部；可同樣是經濟部底下的工業區，即原來的屏東、內埔、屏南工業區統統都由地方來進行消檢、安檢和勞檢。像這種一國二制——一部底下的工業區有不一樣的作法，部長覺得要不要調適？

王部長美花：這個會通盤來檢討，會比照科學園區……

鍾委員佳濱：那麼我再請教一下，你們過去為什麼認為這個科技產業園區要自己來管安檢跟勞檢？

王部長美花：它其實是為了單一窗口的……

鍾委員佳濱：其他三個工業區，就不需要單一窗口？其他三個工業區就要服務中心，你知道這三個園區服務中心有多少人力嗎？屏東工業區是多少人，局長您知道嗎？

楊局長柏耕：我不太清楚。

鍾委員佳濱：不到 10 個人。你知道目前屏東科技產業園區的編制人力有多少人力？

楊局長柏耕：屏東目前有 28 位。

鍾委員佳濱：部長知道他們管勞檢的有幾位？

楊局長柏耕：目前管勞檢的正式編制有 2 位。

鍾委員佳濱：安檢有幾位？

楊局長柏耕：安檢的部分，因為消防的部分……

鍾委員佳濱：我不講消防，講其他安檢，也就是消防以外。

楊局長柏耕：我們只有勞檢的部分。

鍾委員佳濱：勞檢有 2 位。

楊局長柏耕：對。

鍾委員佳濱：好，我要提醒部長，其實中央對安檢、勞檢都有派出機關，勞動部在南區有安衛所，如果你們的人力有限，無法有效管理，是否考慮將經濟部所屬產業園區相關的督導稽查權責，就像農業部那樣，由地方或中央的派出機關來管？願意這樣處理嗎？

王部長美花：其實我們現在正跨部會做通盤檢討……

鍾委員佳濱：是朝這個方向嗎？

王部長美花：我們正跨部會一起討論……

鍾委員佳濱：是不是往這個方向？

王部長美花：有很多細節在討論，目前正在討論當中。

鍾委員佳濱：我們希望在屏東的這幾個產業園區，未來在一個管理局之下，要有一致性的作法，可以嗎？

王部長美花：因為他們其實還有很多細節的討論，討論之後會跟委員回報。

鍾委員佳濱：好。我的最後一個訴求——希望你們分別將這些外部的稽查管理納由同一個主政機關來負責，避免多頭馬車，可以嗎？

王部長美花：這個確實是會一起討論的問題。

鍾委員佳濱：好，謝謝。

主席：謝謝鍾佳濱委員。下一位請賴惠員委員、賴惠員委員、賴惠員委員，賴惠員委員不在。

下一位請廖國棟委員發言。

廖委員國棟：（13 時 33 分）有請部長。

主席：請王部長。

王部長美花：委員好。

廖委員國棟：部長好。本席要再代表地方跟你請教，地方目前在發展再生能源的一些相關事項。臺東跟花蓮在我們原住民地區一直是一個重要的區塊，但是在發展再生能源的時候，很多案例好像一直都沒有辦法完成。你知道臺東池上有一個台糖廢棄的工廠要設置屋頂型的太陽能板，本來幾乎要完成了，但因地方民眾反對，後來硬是夭折了。不曉得現在情況怎麼樣，董事長待會兒可以告訴我。像這樣的案例，東部所在多有。所以，本席首先要跟部長要求的是，東部的發展真的要從另外的視野來看，同等的條件不能拿西部的標準來要求臺東、花蓮的業者也好或是地方政府也好。講到這裡，真的要為原住民感到怨嘆！

首先，我要跟部長再次請益的是，台糖在臺東、花蓮這個區域發展的狀況，我已經講了很多次，你應該很清楚，那塊地原本是原住民的居住地，在日據時代日本政府強制把原住民趕走，把那片平原土地全部交給日本的一個株式會社來開發，全部用來種甘蔗，你知道這個事嘛！

王部長美花：委員提過很多次。

廖委員國棟：對啊，提過很多次。而總統府相關機構也一再地透過調查研究，確認那個土地是原住民的傳統領域，我們一直希望這個傳統領域能夠回歸到原住民的身上。我不曉得台糖就相關的部分，有沒有跟部長做過簡報或者是有一些政策？未來打算怎麼辦？

王部長美花：就我所知道的，在院的層級有也有在協調這件事情，希望由原民會買回，當作原住民的保留地；就價格的部分，最近也開過會，好像有得到比較好的共識。如果會議確定由原民會來要求台糖賣出的話，就會按照院的決議辦理。

廖委員國棟：我再強調一次，那個土地本來就是原住民的土地，整個過程，我也講過了，從日本時代到中華民國，原住民備受欺負、備受欺凌，現在在轉型正義，當我們能夠大聲喊出這個土地應該要歸還給原住民的時候，你應該順水推舟，因為就整個歷史沿革到現在的調查結果，都是這樣說的，所以台糖有沒有可能把這個土地釋出，還給原住民？

王部長美花：按照那個決議，大家已經有了共識，看起來也是朝委員覺得比較好的方向在走，所以原民會就可以用比較低的價格，台糖這邊也會跟董事會報告，這個是政策因素，這樣就可以往下走。

廖委員國棟：我們已經有過經驗，你剛才也講出來了，過去我們就是用價購的方式把土地還給當地的原住民，這整個方向是對的，所以應該要這樣子做。

王部長美花：是。最近院裡面已經開會，有一個比較好的結論。

廖委員國棟：已經有結論？

王部長美花：是。

廖委員國棟：大概是怎麼樣說的？

楊董事長明州：跟委員報告，跟原民會已經有一個初步的共識，因為台糖基本上屬於私法人，所以

還是要有一定的立場，我們同意原民會按照公告現值的方式，但是台糖會有 1 億 1 左右的差額，我們希望能夠納入政策性的負擔，對於這個部分，原民會會簽奉到行政院，那麼我們就會依照行政院的核示來配合辦理。

廖委員國棟：OK，講得非常清楚了，我們就朝這個方向來走。

王部長美花：是。

廖委員國棟：本席看過相關的資料，原來屬於台糖的這些土地，現在根本就不再生產，請問台糖董事長，我們一年糖的產量才 5 萬噸，是不是？

楊董事長明州：本土的砂糖在兩座砂糖工廠裡面，一年大概 4.5 萬噸左右。

廖委員國棟：可是我們的需求有 50 萬噸。

楊董事長明州：全臺灣的需求大概是在 55 萬到 60 萬。

廖委員國棟：是啊！我們有土地，你們不種糖，改去種種光電！

楊董事長明州：沒有啦！台糖的部分不多啦！都是在配合國家的政策。

廖委員國棟：所以，如果這個是政策，部長也在這裡許諾——該還的土地要還給原住民，好不好？這是第一點。

第二點，要特別謝謝自來水公司，今天自來水公司有代表來嗎？

王部長美花：有。

廖委員國棟：這陣子，我個人對東部——花蓮、臺東這邊的自來水相關建設，一直在努力，也要謝謝自來水公司陪同我們一路完成好幾個地方，如玉里的北平社區、安通社區，還有在……

李董事長嘉榮：鹿野。

廖委員國棟：哪裡？

李董事長嘉榮：鹿野。

廖委員國棟：對，那個都是原住民地區，幾乎都已經進入你們的實務計畫階段了嘛！所以我要特別謝謝部長來指導他們。我在這裡要特別唸一段原住民族基本法的規定，讓我們一起有一個共識，就是第十五條：政府應寬列預算並督促公用事業機構，積極改善原住民族地區之交通運輸、郵政、電信、水利、觀光及其他公共工程。這個法律寫得清清楚楚！我不曉得部長對這個有沒有有一些感動，可以來指導一下我們？

王部長美花：有，其實他們也都會跟我回報，我也非常鼓勵他們對於偏鄉，甚至包括原住民相關的基本設施要求，應該都要將心比心，儘量為他們做更好的服務。

廖委員國棟：這裡有一個數據很奧妙，我看到無自來水的戶數，也就是沒有自來水的地方，因為我們一直在做，所以有減少一些量，屏東縣無自來水戶減少了 1.45 萬戶，臺東縣無自來水戶數僅減少 0.1 萬戶，花蓮縣無自來水戶數減少 0.12 萬戶，這個有大小眼？

王部長美花：不是，因為屏東本來就在平地，原來也確實都沒有自來水供應，它的普及率跟全國比起來是非常低；屏東在這個部分因為是群聚的關係比較好，所以一做就可以嘉惠很多戶，一起都有自來水的供應，才讓無自來水供應的戶數降低；但就比例來講，它現在還是全臺灣無自來水戶比例最高的一個地方。偏鄉的部分，確實像委員講的都比較散，要怎麼樣一步一步來增加

自來水的供給；在沒有自來水的供給之前，相關的簡易自來水或者是應該有的服務，我都會請同仁儘量把它做好。

廖委員國棟：我的意思是說同樣是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是不是屏東比較會爭取？

王部長美花：不是，是因為他們原來自來水的供給量太低，只有四十幾%，連五十%都不到。

廖委員國棟：臺東、花蓮還更低！

王部長美花：沒有，沒有，花蓮是八十幾%。

廖委員國棟：另外一個，我這裡再要求一下，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涉及的地方機關太多，從縣政府到鄉公所、水利署到自來水公司，一個申請案就要跑四個地方，民眾一天要跑四個地方，所以他們就不要去申請，有沒有辦法變成單一個申請的地方，或是由共同辦公室來專門處理原鄉地區的申請案？

賴署長建信：基本上，民眾不用跑這麼多的機關……

廖委員國棟：現在就是這樣啊！

賴署長建信：民眾只要跟當地政府提出來，全部都彙送到水利署來進行評比，這是第一點。第二點關於簡易自來水的部分，全國大概五百多個系統裡面，我們每年都有編列預算，輔助地方政府來做簡易自來水的改善。

廖委員國棟：我知道你們都很努力，但這個數據就是白紙黑字啊！我剛剛念屏東、花蓮、臺東的這個數據，白紙黑字就是這樣子！你們的成果就是這樣！我看了當然會不平！部長再講一下好了！

王部長美花：反而是屏東他們提出一個客觀的數據，就是在去年、前年，還沒有改善之前，它的普及率不到 50%，所以他們就一直抱怨說為什麼是他們的特別低；另外就是他們沒有自來水的地區確實是在平地，如果去改善的話，每增加一個新的自來水水源，很容易就有很多戶受益了，所以才會在兩年的時間裡面，讓自來水的供給同步增加這麼多戶可以有自來水使用。這個部分跟其他相對比較偏遠的地方比較，拉一條水源就可以讓好幾戶可以有自來水，可以提高普及率的情況確實也有所不同，但即使是這樣，屏東的普及率現在仍舊是全國最低。

廖委員國棟：是臺東吧！

王部長美花：屏東還是最低，現在才 68%，還不到 70%。

廖委員國棟：本席還是要再次拜託部長。

王部長美花：是，我們都會儘量努力。

主席：謝謝廖國棟委員。

請邱臣遠委員、邱臣遠委員、邱臣遠委員不在。

請陳椒華委員質詢。

陳委員椒華：（13 時 47 分）謝謝主席，請部長。

主席：請部長。

王部長美花：委員好。

陳委員椒華：部長好。本席今天要談的是本島的二十幾座水庫，還有離島的水庫，優養化的問題非

常嚴重；上個會期在進行組改的時候，我們知道水庫集水區管理單位管理的問題就是沒有辦法通過，現在就希望能夠瞭解我們怎麼解決這個嚴重的優養化問題，像本島二十幾座水庫優養化的有九成五以上都有普養、優養；離島則百分之百都是嚴重的優養，水利署現在主要管理是水庫蓄水範圍。早上我也問過環境部，要怎麼加強水源區的水質檢測，不要只在水庫旁邊檢測，在水庫旁邊檢測也沒用啊，因為現在廢棄物再利用的情形做得並不好，尤其是有害事業廢棄物的再利用只有六成左右。部長，我們要怎麼去改善、加強水庫集水區的管理？

王部長美花：對於這個部分，委員上一次就非常關心，我們也答應委員會將水庫問題報院，因為它涉及到不同單位，應該要成立相關的這樣……

陳委員椒華：我早上問過人總，人總說只針對曾文水庫來做試辦；可是我要跟部長說這個真的是緩不濟急，因為現在全臺灣的水庫水源區如果不好好做管理，只試辦一個曾文水庫是不夠的，那要怎麼辦呢？

王部長美花：應該這樣講，就是這件事情一定要做，這個平台有這樣一個名稱的話，開會的時候大家是比較方便，我還不知道人總說先試辦，因為我們現在還在報院當中……

陳委員椒華：我是覺得這樣真的不夠。

王部長美花：對；但就像委員所關心的，怎麼樣把幾個不同單位合併在一起，並做好管理，這個確實很重要。

陳委員椒華：其實我是關心我們喝水的安全，如果水源區沒有人管，我們只管水庫的話，那還是不夠的。

王部長美花：是。

陳委員椒華：再來就是前天有針對中油的防爆管線質詢，因為時間的關係，沒有辦法講得很清楚，像這次明揚也是防爆產生問題，如果說管線沒有全面做好防爆處理，只在局部的位置上加強防爆，但是管路的部分沒有做好的話，這樣子也沒有辦法達到它的效果。所以部長還是要請我們的國營事業做個示範，您要怎麼樣讓中油或者是相關的國營企業針對防爆的密封接頭應該要做到有 TS 防爆認證的，在多少時間內能夠完成全面的檢查，還有落實？

王部長美花：昨天委員問了之後，我請中油寫給我看，但是太專業了，我請中油來說明。

陳委員椒華：好，我現在要的就是什麼時間能夠全面完成，如果以前沒有做好的，就再結合勞動部，整個來做全面的檢查，落實該做防爆的就做好防爆。

李董事長順欽：委員好，跟委員報告，事實上中油公司相關的防爆都有符合國家相關的法規，過去我們都是採取國際的規範，包括 UL、IEC 的部分……

陳委員椒華：請問是董事長嗎？

李董事長順欽：是的。

陳委員椒華：你不要再跟我說你們都有符合啦，其實我也親自去看了，有些就是沒做到的；我剛剛是說沒做到的或是該全面檢查的就要全面檢查，不要第一句話就讓我聽不下去，好嗎？

李董事長順欽：是，是，委員。我要跟你報告的是，我們都是採取國際認證的，104 年職安法公布之後，事實上我們也要求相關的廠商要去取得 TS 的認證，甚至我們……

陳委員椒華：我知道，我現在是說你們廠房裡面該做到的部分有沒有做到？有沒有落實？有沒有檢查？勞動部有沒有確認是 OK？我希望能夠得到……

李董事長順欽：中油公司的防爆管材包括相關零件，總共有 128 種。其實我們目前也都要求廠商，除了國際認證取得之外，也要去取得國內 TS 的認證；並且在請購規則裡面做了修正、增訂，希望他們在這個合約裡頭，就把它註明他們先去……

陳委員椒華：請問董事長，多久可以完成？我剛剛是在問時間。

李董事長順欽：跟委員報告，事實上我們在這部分是要求廠商要去取得這個認證，但是廠商在拿到國際認證之後，有的時候，基於它的 knowhow 不太願意公開，所以我才會說我的 128 種相關管材配件裡頭，目前有四十幾種管材，我們的廠商有去同步國際認證出來，又取得 TS 的認證。未來經由我們這個請購規範的加嚴，甚至要求在合約裡面把它訂清楚，然後去申報，而且 TS 的部分要公告在明顯的地方，我想我們就可以要求廠商全力來配合。

陳委員椒華：部長，我覺得董事長回答的跟我問的，好像是說現在在用的有些都還沒有達到國際認證，所以還要請廠商去申請，我不懂為什麼要去找一個沒有國際認證的廠商來對我們這麼重要的……

王部長美花：不是，他是說都有符合國際認證，只是國內的認證跟國際認證不一樣，他現在是要求廠商也都要取得國際認證。

陳委員椒華：好，我的問題很簡單！部長，現在就是該做防爆密封有認證的，就是要改善、檢查，沒有的部分要能夠完成。我不知道這樣需要多少時間，可不可以給我一個具體的時間？

李董事長順欽：事實上我們在請購規範裡面已經增訂了，以後廠商必須同步，國際認證出來之後，他也要去取得國內的認證……

陳委員椒華：兩個月內可以嗎？我不知道……

李董事長順欽：事實上，我們已經增訂了這個辦法，以後廠商……

陳委員椒華：董事長的意思，比如這個圖片好像是綠色的這個，他還沒有申請到國際認證，你叫他去申請國際認證，你的意思是這樣嗎？它是可以用的，是可以防爆的？你的意思是這樣嗎？

李董事長順欽：本來就有國際認證，只是國內增加……

陳委員椒華：好吧，兩個月可以嗎？

李董事長順欽：我們是這樣子啦，我們要求廠商……

陳委員椒華：你們兩個月內可以完成幾成？給我們一個具體的回復好嗎？

李董事長順欽：我跟委員報告，我們在請購規範裡面增訂之後，以後只要有更新的部分，還是新設的工廠，完全會符合標準。

陳委員椒華：你覺得多少時間內可以完成？

李董事長順欽：如果有更新……

王部長美花：兩個月內我請他跟委員做一個報告好了，還是跟委員報告……

陳委員椒華：我們還是希望有一個時間能夠來具體完成。

王部長美花：謝謝。

主席：謝謝陳委員。

請洪申翰委員、洪申翰委員、洪申翰委員不在。

請蘇巧慧委員、蘇巧慧委員、蘇巧慧委員不在。

請李貴敏委員、李貴敏委員、李貴敏委員不在。

請廖婉汝委員、廖婉汝委員、廖婉汝委員不在。

請鄭正鈴委員、鄭正鈴委員、鄭正鈴委員不在。

請林靜儀委員、林靜儀委員、林靜儀委員不在。

請謝衣鳳委員、謝衣鳳委員、謝衣鳳委員不在。

請張其祿委員、張其祿委員、張其祿委員不在。

請高嘉瑜委員、高嘉瑜委員、高嘉瑜委員不在。

請陳培瑜委員、陳培瑜委員、陳培瑜委員不在。

請莊瑞雄委員、莊瑞雄委員、莊瑞雄委員不在。

請江啟臣委員、江啟臣委員、江啟臣委員不在。

請劉建國委員、劉建國委員、劉建國委員不在。

請羅明才委員、羅明才委員、羅明才委員不在。

登記發言委員除不在場者外，其餘均已發言完畢，詢答結束。委員林岱樺、蘇震清、陳明文、邱臣遠、林靜儀、陳培瑜、賴惠員、廖國棟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書面質詢及未及答復部分，請相關單位於一週內以書面答復並副知本會。

委員林岱樺書面質詢：

案由：請經濟部針對第十屆第七會期本席質詢中提出由經濟部提供經費支持（不應由台水公司舉債更新管路），加速更換台水管轄範圍之老舊自來水管路，減少水資源浪費一事。故請經濟部於兩週內提供質詢後迄今及 113 年度之具體作為與作業規畫報告至本席辦公室為禱。

委員蘇震清書面質詢：

一、

行政院研議擴編國營事業關鍵基礎設施的維安任務，考量中油、台電、台水皆是與民生息息相關的重要設施，強化維安工作實有其必要性。但是依目前計畫來看，未來擴編後，將由保警進駐油、電、水等基礎設施，相關人力編制需求、指揮系統、作業標準、人員考核與管理、工作任務等，皆非國營事業所能參與，卻要求須負擔擴編之相關費用，完全不符合公司治理原則，亦不合理。

尤其為穩定民生，油、電、水等國營事業，已經常須配合政策需要，相關費用不得任意調漲，國營事業只能自行吸收營運成本，導致虧損的情況發生。

過去事業機構負擔保警建置費用且納編為事業人力，在民國 88 年起分批撤除保警時產生諸多爭議，已發生嚴重影響原事業機構正常營運及損害員工權益與福利的案例。

為避免重蹈覆轍，建議基於任務不標事權統一，擴編所需之經費，應由中央統一編列，不應由國營事業負擔，避免加劇經營虧損之不良效應，請經濟部妥適處理。

委員陳明文書面質詢：

一、經濟衰退，產業升級與轉型

部長，根據行政院主計總處 112 年 8 月最新「國民所得統計及國內經濟情勢展望」，下修我國 112 年經濟成長率預測值為 1.61%，較 112 年度預算案所估測 3.05%，經濟下調的幅度高達 1.44 個百分點，經濟況狀算是非常不好。

若再仔細檢視出口貿易數字，出口已經連續 12 個月衰退，累積 1 至 8 月出口值 2,781 億美元，年減 15.74%，請問受害最深的是哪幾個產業？

部長，出口數字會大量衰退，主因還是美中貿易衝突及去全球化的衝擊，過去「臺灣接单、中國生產出貨、美國消費」等三角貿易模式，隨著國際製造大廠退出中國，這種貿易模式已經越來越不可行。

現在國際大廠改至墨西哥、越南、印度、美國、東歐設廠，貿易模式已逐漸朝在地生產、短鏈供應等方向演進，我們如果沒有隨之因應，經濟狀況恐怕會一直下去

部長，既然世界各國製造業生產模式已漸朝在地生產、短鏈供應等方向演進，經濟部就應該趕快對於國內產業生產基地進行調整或轉型升級，優化我國產業布局及投資環境，以維持國家競爭力。

二、工業區轉型為產業園區的問題

部長，最近經濟部改組，工業局升格產業發展署，下面的工業區全部移撥到產業園區管理局，立刻衍生出兩個問題，首先是產業發展署沒了這些工業區的管轄權，未來是否會出現管理弱化的問題？

以前的加工出口處業務與人員就是相對單純，但是突然接手這麼多工業區，變成產業園區管理局，到底要如何來管理這些產業園區（工業區）？人力上會不會不足？管理方式上會不會與區內廠商出現衝突？

部長，像我們嘉義縣山區有兩個工業區，一個是民雄工業區、一個是頭橋工業區，設立至今已超過 50 年，相關安全與需求都已不符合現代規範，工業區內公共設施不足、環境老舊、生活機能不佳，這部分經濟部要如何處理？

部長，這兩個工業區都極需升級改善，才能夠符合現代淨零碳排新趨勢，本席要求經濟部趕緊去辦理區內公共設施品質改善及提升、設置人車分流、釋出道路轉角空間轉換為街角廣場、營造友善人本空間，提升區內的工作品質，讓傳統工業區有新的風貌。

三、離岸風電國產化問題

部長，今年九月底經濟部公布「第三階段區塊開發二期產業關聯執行方案」草案，卻有不少風電開發業者直接出來反對，業者認為政府端出來的離岸風電 3.2 規則美其名是便宜自助餐、結果卻是又貴又難吃的假米其林餐。

部長，產業關聯執行方案有 21 個項目，合計分數 100 分，由開發商自選項目與在地化比例。自選項目分數最高的前 4 名分別是水下基礎（滿級分 18 分）、機艙組裝（滿級分 18 分）、葉片（滿級分 18 分）、海纜（陣列海纜+輸出海纜，滿級分 14 分），這四項加起來就有 68 分。有不少風電開發業者質疑，國產化可能會出現業者獨攬市場的問題，例如水下基礎工程，全台

灣能做的，只有世紀鋼和興達海基，但興達海基卻已經轉型為世紀鋼的下包，所以國產化占分最高的水下基礎基本是由世紀鋼壟斷。再來是海纜部分的 14 分，國內有能力全包的廠商應該只有華新麗華，而且廠房還在興建中，過去更缺乏實際戰績。

部長，產業關聯執行方案的 100 分，光這兩項就占了 30 多分。政府號稱在地化給的是任選自助餐，結果每項食材只有少數一、兩家獨家供應商來提供，這樣不會有問題嗎？

部長，風電開發業者認為，國產化 3.2 規則實際上比 3.1 規則更嚴苛，因為眾多開發商搶有限的國內供應商資源，發電成本勢必大幅攀升，未來的綠電價格必會更高，不但會直接導致最大的企業購售電合約（CPPA）買家「台積電」（和其他半導體廠商）買到愈來愈貴的綠電，更可能導致政府預設的再生能源 KPI 有跳票的風險。

部長，我們都支持國產化政策，但 3.2 規則下的國產化看起來比 3.1 規則下的國產化更困難。許多開發業者按照 3.1 規則下的過關門檻拿去套用 3.2 規則，最終的分數連 50 分都拿不到，完全沒有達到 3.2 規則下的 70 分門檻，這樣的國產化規則是否過嚴？

部長，要解決這樣的問題也很簡單，只要經濟部讓 3.1 規則下的許多加分項目繼續被認定是 3.2 規則下可算分的項目，一樣可以達到國產化的比例目標。減少開發商的不確定性。

部長，本席認為，區塊開發第一階段的許多加分項目都應該被認定是可算分項目。同時 3.2 規則的過關門檻應該降低一些。不然，業者恐怕承受不住這麼昂貴的承諾。

部長，最後也要向整體離開岸風電業者請命，能源局應該盡早公布 3.1 規則後可用的併網點及上岸廊道。目前英國他們的做法都是一整個配套的，要弄多少容量，政府也都會一併處理後面的配套基礎設施。

但至今經濟部還未有一個系統性規劃的上岸廊道讓業者遵循，這也會衝擊併網時間點。建議經濟部應當好好規劃，儘速公佈，避免更多不確定性。

四、氫能產業發展問題

部長，全球許多國家看好氫能的潛力並加速投資，由於國際減碳趨勢，氫經濟逐漸成為許多國家和企業投入的能源領域，但是要發展氫能產業，會遇到幾個直接的問題：

第一就是生產成本問題，目前大多數的氫氣是從化石燃料中生產，這種生產方式的成本相對較高，並且與綠色氫氣（由再生能源生產）相比，其碳排放較高。

第二是技術問題，目前氫氣生產、儲存和運輸技術存在一些限制，例如，電解水技術和生物制氫技術仍然面臨效率低和成本高的問題。

第三就是基礎設施不足的問題，氫能的基礎設施，包括生產設施、儲存和運輸設施以及燃料電池技術，仍然不夠完善，這對氫能的商業應用造成了限制。

部長，針對這幾個大問題，經濟部有甚麼規劃嗎？

台灣要發展氫能產業，我們初步的國家定位是甚麼？能否請經濟部明確說明？

我們鄰近的日本與韓國在氫能產業的發展上非常有企圖心，日本在 2023 年 4 月公布了修訂的《氫能基本戰略》，其中包括擴大氫能的供應和創造相應的需求，如將氫能納入發電占比目標等；韓國則是積極投入氫能車的發展，根據統計，2022 年全球氫燃料電池汽車銷量為 23,215 輛，按銷售區域劃分，韓國銷量為 13,166 輛（市占率 57%），自 2019 年起，已經連續四年位居全

球市場首位。

主委，不管台灣要發展氫能的那一塊，最重要的是經濟部要先有政策定位，企業才有方向，政府才有辦法帶領企業一起在氫能產業發展。

委員邱臣遠書面質詢：

一、電動運具產業發展至關重要，推動電動運具產業發展，不只能為淨零轉型帶來貢獻，更能創造另一個兆元產業，請部長說明目前電動運具產業發展最新情形，包含廠商數量、總產值、提供的工作機會數量，並就電動運具類型，包括電動公車、電動公務車、電動小客車、電動機車及微型電動車，分別提供各類別發展情形。

二、發展電動運具不僅帶來減碳效益，也將帶動產業發展，尤其台灣機車超過 1,400 萬輛，運輸部門占全台灣碳排放量 13%，推動「運具電動化」絕對是推動淨零轉型產業順利發展的契機，請部長說明各類型運具分別可以減少的碳排放量。

三、政府積極推動綠能轉型，對電動運具提供政策支持，例如稅收優惠、補助金和基礎設施建設；惟現階段台灣電動車最缺乏的是整車研發、測試與驗證的環境與人才，以及電動車使用環境的普及化，像是充電、智慧電網等基礎設施，都需要公私協力，加強推動。請部長說明目前運具產業困境為何？

四、目前政府為達成淨零目標，設定電動公車與電動公務車要在 2030 年百分之百達成電動化目標，電動小客車與電動機車將在 2040 年達成百分之百電動化目標。請部長說明在未來發展策略為何？在產業發展預算上今年政府的預算是 680 億元，請部長說明配合產業發展未來階段性預算規劃為何？

委員林靜儀書面質詢：

案由：本院委員林靜儀，有鑑於離岸風電 3-2 期相關國產化規則，涉及國內產廠商技術及量能，可能會因此導致併網時限可能會跳票、成本劇幅攀升，甚至政府預設之再生能源 KPI，反而影響整體綠能發展，爰此特向經濟部提出質詢。

說明：

一、離岸風電 3.2 規則，其中訂有國產化相關規則。然國內廠商，在技術上量能是否足以承接相關量能並是否已掌握相關技術，經濟部應具體提出相關資料進行佐證，證明在國產化的標準下國內廠商足以負荷。

二、目前有何類型的產業（數量多少）宣布以獲取綠電做為發展目標，離岸風電國產化相關規則，是否會對該些產業造成影響，導致成本上升，經濟部是否針對相關成本上升的直接間接影響進行評估。

三、倘若國產化相關技術僅被少數業者掌握，是否等同於相關規範，有使少數業者獨占市場，甚至違反公平交易法之疑慮。

委員陳培瑜書面質詢：

本席就 2023 年 10 月 4 日經濟部進行業務報告並備質詢一事，提出部分意見如下；並請該部相關單位儘速就下列問題於兩週內具體回覆說明之。

一、經濟部智財局所建置之音樂資訊整合查詢系統，係由目前台灣的 5 家集管團體網站提供

資料。智財局有於官網表示，未就前開資料內容進行查證，如有權利歸屬爭議，請查詢者逕洽集管團體，如涉及交易上使用，亦應再次與權利人確認云云。

因此即便使用前開系統查詢，並據此資料辦理授權，實務上仍常發生不少台灣兒歌及童謠等歌謠因年代久遠或版權更迭，以致部分台灣歌謠其授權使用常涉及訴訟。

二、爰此，為求音樂資訊整合查詢系統上所呈現的資訊能更加精確，建議經濟部智財局於二個月內就相關資料提供之問題與文化部主管單位研商討論，俾以減少台灣兒歌及童謠授權使用的爭議。

委員賴惠員書面質詢：

第一題：加工出口區工安管理機制檢討

針對此次屏東大火事件，產業園區管理機制應重新檢討。特別是針對勞工衛生檢查業務以及公共安全檢查業務，是否持續由產業園區管理局執掌，請經濟部和產業園區局針對上述法定事項，與勞動部以及內政部討論適妥性，避免外界認為其球員兼裁判之疑慮，而使我們管理機制過於鬆散，造成重大公安事件，而有國人之傷亡。請針對上述狀況提出書面報告。

第二題：請研擬將科學園區智慧防災系統導入產業園區之管理機制以協助我們救災

科學園區目前建置「智慧防災系統」，有各工廠樓層 3D 圖，可顯示化學品位置、存量及控管等，平時也與當地消防隊、各地政府勞動局等進行演練和安檢。是不是這套系統可以導入我們管理機制中，以提高我們管理強度

委員廖國棟書面質詢：

一、掌聲響起來，執政最有感

如果要說一般升斗小民對執政黨最有感的，大概就是「漲」價，而且是非常有感！

主計總處 9 月 6 日發布 112 年 8 月份消費者物價總指數（CPI），較上月漲 0.55%，經調整季節變動因素後漲 0.18%；較上年同月漲 2.52%，1-8 月平均，較上年同期漲 2.29%，民眾對於物價飛漲可是點滴在心頭，而且物價飛漲幾乎都是配合政府的能源政策，例如電價、天然氣，只要有漲這兩項，有極高的機率物價都會調漲。

部長昨天說，電價只是回到原來的電價，不能說是漲價，考量公平性及通膨平衡，對消費者物價指數影響很小，僅約 0.0037 個百分點，但是，部長你每次說影響很小，但民眾卻是感受很深阿？到底是你距離民眾太遠？還是因為你的薪水太多所以覺得沒差？

中油公司 30 才宣布，依據政府核定天然氣價格公式計算，10 月份國內天然氣價格平均應調漲，但為持續配合政府物價穩定政策，10 月份天然氣價格不予調整，既然是要穩定物價可以不漲天然氣，那請問漲電價為什麼？刺激通膨，抬高物價？

部長，經濟部到底是為了刺激通膨還是平抑物價？

二、再生能源存在的價值就是：平衡電價

隨入秋後開始吹起東北季風，風力發電也持續增加。離岸風電部分於 9 月 29 日 17 時 10 分達 138.3 萬瓩，出力破百萬瓩，創下新高。風力發電不但成為繼光電之後重要綠能，也成為滿足用電尖峰需求的重要電源。

近年來政府、民間與台電致力投入綠電設施建置，再生能源裝置容量已大幅增加，截至今（

112) 年 7 月，風電累積裝置容量達 225.3 萬瓩，相較 2016 年 7 月 67.1 萬瓩，已成長為當時的 3 倍以上，隨未來離岸風電新血陸續加入，風力發電亦將逐步提高，「風光聯手」有望繼續維持發電佳績。

台電未來的發電策略是以再生能源優先，當再生能源發電量增加時，燃煤與燃氣機組便可以減少發電，為空污季進一步減用火力機組，提供強而有力的後援，從而降低對天然氣、燃煤進口的費用。

有新聞指出歐洲因增設大量太陽能板，再生能源的供給量高出需求量，也造成電價跌成負發生的頻率愈來愈高。出現負的電價並非首次發生但頻率卻愈來愈高，這是因為去年歐洲新增設的太陽能板數量創下新高，為的是降低對高成本天然氣的依賴，且在稍早前，歐盟區域每月從太陽能生產的電力首度超越燃煤。

但是，為什麼台灣的電價都沒有這種享受？當政府一直說太陽能、風力發電容量持續增加，甚至在新聞大肆報導是過去的 n 倍，但為什麼我國的電價就沒有像歐洲國家的情況？

台灣沒有豐富的資源，當政府決定要廢核就注定只能走「再生能源」這條道路，我國發展再生能源就是要避免當能源價格受國際影響，但發展到現在民眾仍沒感受不到他帶來的利益。

據台電最新公布財報，今年前 8 個月稅前虧損 1,470 億元，只比去年同期虧損 1,515 億元稍稍好一些；而這還是在今年 4 月 1 日起電價平均上漲 11%、夏月電價又循例依用電量上調一成至三成不等的結果。

到底臺電甚麼時候才能藉由再生能源減少虧損？甚麼時受民眾才可以享受再生能源帶來的便宜的電價？

三、東部地區如何發展再生能源

依據臺東縣規劃的花東基金第四期（113-116 年）宗旨發展實施草案中有提到，台東縣內地理條件優良，日照時數長、板塊活動頻繁、海岸深度落差大，綠能產業極具發展潛力（太陽能、地熱、深層海水產業等），惟過往受制法規、交通、土地取得（國有地、原保地）及建置成本高等因素，影響開發者投資意願，本縣近年成立東台灣首座綠能辦公室，積極推動再生能源發展，如屋頂太陽能光電補助、再生能源宣導等，111 年也於延平鄉成立全國首座結合地熱發電與溫泉觀光園區，未來仍須配合相關技術、法規持續推進，引入國內外開發業者，並加強能源探測與研究，同時在環境永續基礎上，帶動地方創生、引導地方產業升級，創造環境及生活雙贏模式。

花東地區是台灣的淨土，在國土規劃上一直都是朝著維護自然環境為基軸發展，既然要維護當地的自然景觀，火力跟燃氣這種發電自然就不適合臺東發展，但台東縣境內的光電跟地熱發展卻一直飽受爭議，近期的池上觀光工廠將蓋光電設施引發反彈，最終因為地方民意台東縣府予以退件，之前的卡地布光電案更是被族人告上法院，最終結果也是停止。

再生能源在臺東被嫌棄只有一個原因「適地性」，他們都沒有積極的與在地民眾好好溝通，打造一個符合地方的再生能源。以後政府在花東推動再生能源時，麻煩務必要尊重地方，不是開簡單的說明會草草跑流程就要族人行使同意權。

四、無自來水地區改善

有關去年 0918 花東災後，在本席函詢與各位原民委員要求下，行政院今年 3 月核定「0918 地震花東地區自來水延管工程計畫」，核定辦理 13 件延管工程案，受益戶數粗估 226 戶，總經費約 1 億 4 千多萬。

本席額外關心的花蓮案件，如：

●壽豐鄉米棧村延管工程：受益戶數 60 戶，經費 4,100 萬元。

●玉里鎮北平社區延管工程：受益戶數 57 戶，經費 3,000 萬元。

●玉里鎮安通延管工程：受益戶數 5 戶，經費 300 萬元。

多數已經發包，並且今年度可以接水完成，本席很感謝相關機關的協助。

但本席從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四期計畫（第 1 次修正）核定本看到，對照 108 年底以及 110 年底台水公司供水區尚未接引自來水與比例圖，這兩年的概況中，可以看到：

●屏東縣無自來水戶數減少 1.45 萬戶，在該縣減少 5.3%。

●台東縣無自來水戶數僅減少 0.1 萬戶，在該縣減少 1.33%。

●花蓮縣無自來水戶數僅減少 0.12 萬戶，在該縣減少 1.03%。

1. 同樣是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為什麼屏東縣效率與減少戶數比其他縣市高，不免讓人懷疑是不是政府對於花東地區的忽視？

請問部長，有深究過原因嗎？

2. 其次，本席發現到花東地區無自來水戶數降低困難的其中一項原因涉及機關太多，程序過於繁瑣。

光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涉及到地方縣政府、地方公所、經濟部水利署以及自來水公司四個機關的業務。花東地區地屬狹長，人民要花很長的時間，分別到三個機關辦理申請資料，才有可能申請簡易自來水。

本席光在安通部落就召開過三次會議，僅是要讓民眾搞清楚流程，甚至還有民眾仍搞不清楚狀況，要另請自來水公司召開說明會。

政府施政應以便民為考量，現在申請流程又多又複雜，又常常在行政流程退回補正中停擺。

在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業務上，本席建議可以朝行政簡便方向去做。如：單一窗口、聯合各機關在當地召開說明會、在當地辦理相關申請手續。

請問部長，你認同本席的看法嗎？需要多少時間研議具體改善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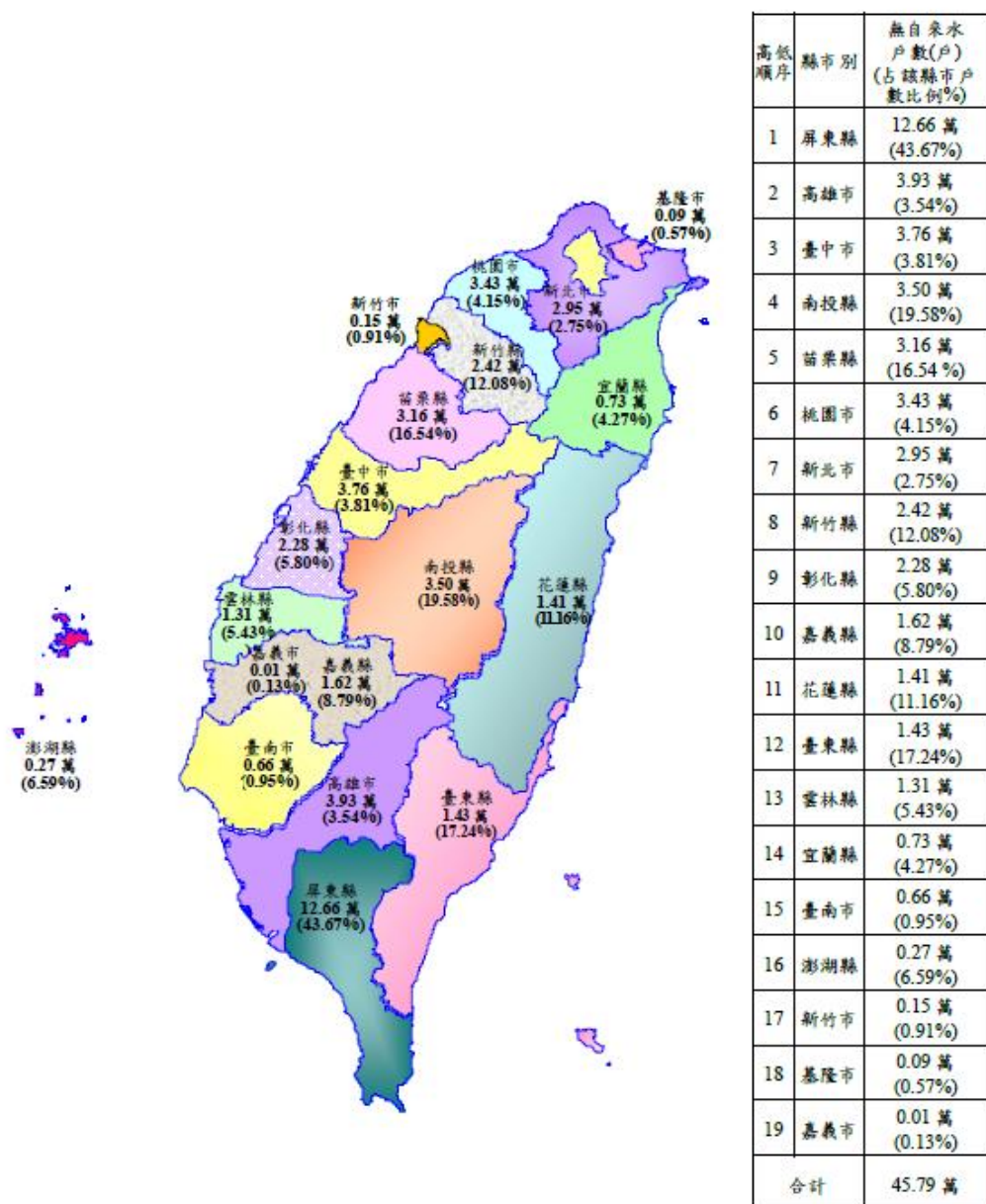
3. 最後，花東地區多數是以中低收入戶，多數是以用老人年金過活。即便是要用乾淨的水，但是就是沒有錢申請。請問部長，老貧窮的國民就該死嗎？

4. 按照原住民族基本法第十五條規定：「政府應寬列預算並督促公用事業機構，積極改善原住民族地區之交通運輸、郵政、電信、水利、觀光及其他公共工程。政府為辦理前項業務，視需要得設置原住民族地區建設基金；其基金之運用辦法另定之。」（圖 1）

原住民族基本法所規範的對象就是各個機關，也就是各個機關都有義務遵守，也就是包含經濟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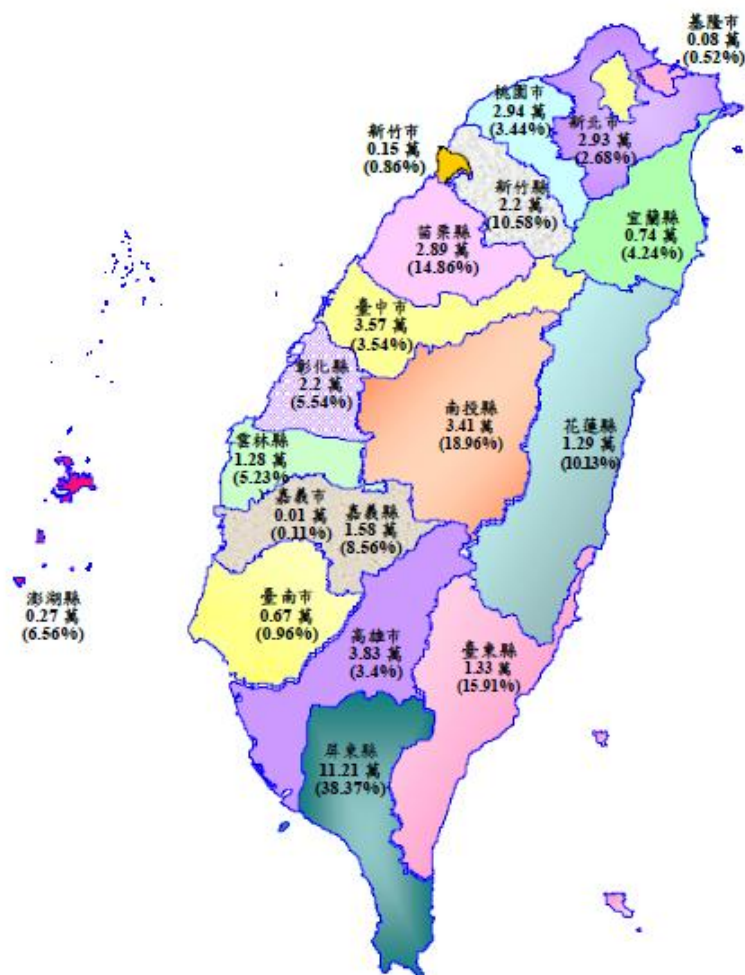
為了讓花東居民有使用乾淨的水的基本權利。請問部長，你願意帶頭跟相關機關研議，針對中低收入戶或者有需求的原住民，協助民眾補助或減低簡易自來水內線申請費用？

最後，「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四期計畫」以及「0918 地震花東地區自來水延管工程計畫」中，有許多原住民族地區申請被駁回或者未納入計畫內的案件。也請部長儘速研議加速納入計畫內的方案以及通盤檢討未能納入的原因。



註：台水公司供水區不含北水處、金門縣自來水廠、連江縣自來水廠。
資料來源：本計畫整理。

圖 1-1 108 年底台水公司供水區尚未接引自來水戶數與比例圖



高低 順序	縣市別	無自來水 戶數(戶) (占該縣市戶 數比例%)
1	屏東縣	11.21 萬 (38.37%)
2	高雄市	3.83 萬 (3.4%)
3	臺中市	3.57 萬 (3.54%)
4	南投縣	3.41 萬 (18.96%)
5	桃園市	2.94 萬 (3.44%)
6	苗栗縣	2.89 萬 (14.86%)
7	新北市	2.93 萬 (2.68%)
8	彰化縣	2.2 萬 (5.54%)
9	新竹縣	2.2 萬 (10.58%)
10	嘉義縣	1.58 萬 (8.56%)
11	臺東縣	1.33 萬 (15.91%)
12	花蓮縣	1.29 萬 (10.13%)
13	雲林縣	1.28 萬 (5.23%)
14	宜蘭縣	0.74 萬 (4.24%)
15	臺南市	0.67 萬 (0.96%)
16	澎湖縣	0.27 萬 (6.56%)
17	新竹市	0.15 萬 (0.86%)
18	基隆市	0.08 萬 (0.52%)
19	嘉義市	0.01 萬 (0.11%)
合計		42.58 萬

註：台水公司供水區不含北水處、金門縣自來水廠、連江縣自來水廠。
資料來源：本計畫整理。

圖 1-1 110 年台水公司供水區尚未接引自來水戶數與比例圖

15

五、台糖

根據公視的報導，台糖砂糖事業部副執行長也說台灣糖需求一年 60 萬噸，可是本土蔗糖只有 5 萬噸，必須從國外進口。

在台糖歷年的營業預算評估報告也提到，每年砂糖產量合計約 5 萬公噸，尚不敷國內砂糖市場需求量，民間用糖業者亦進口糖，以應國內需求。

1. 糖屬於戰備物資，本國應該要確保有足夠的產量。請問部長，您同意這樣的說法嗎？

2. 但是部長，為什麼實際的狀況是，台灣自己糖的產量就嚴重不足，卻不斷的招標租給光電廠商種電？

其次，按照總統向原住民族道歉文以及在原住民族轉型正義推動委員會的調查中，可知「花蓮鳳林在內，台糖在全台擁有的土地，許多是原本屬於原住民的祖居地：日據時代，日人掠奪原住民土地栽種蔗糖，中華民國政府遷台後，接收日本留下來的糖業土地，成為台糖現在的資產。」

台糖在全台擁有的土地幾乎都是原住民族傳統領域土地的證據，都呈現在總統府自行召開的原住民族轉型正義推動委員會中。這是官方承認的事實。

若是因為戰備需求，搶佔原住民族傳統領域土地，去生產糖。部落族人或許勉強接受。

3. 請問部長，把台糖的土地拿去種電，不就代表政府認為沒有生產戰備物資的必要？為什麼不能還地於民？

4. 其次，若台糖的地已經沒有要做本職業務的需求。

95 年在本席與其他立法院同僚的要求下，行政院同意向台糖價購土地供原住民增劃編為原保地，是以「公告現值」價格價購計 263 筆土地，面積約 67.08 公頃，金額為 1 億 9,000 萬。

請問部長，若沒有要產糖，台糖的土地在有官方原轉會歷史證據的證明下，可不可以再次啟動價購台糖土地供原住民增劃編的流程，讓土地歸還真正的主地？

5. 最後，以鳳林為例，台糖招標租給光電廠商的「中原農場」等地區作使用，這些沒有地緣關係的人，使用上限制較少，還可以建築相關地上物。

但是，本席促成的鳳林鎮 6 部落簽署意願書，釋出 79 公頃原住民傳統領域優先供部落租地使用的土地，明明是當地人，而且僅是農牧使用，卻是限制重重。

請問部長，在尊重當地原住民以及協助當地方便使用的前提下，可否研議擴大使用方式的做法，讓當地族人使用上可以較容易創造生機？

今日書面質詢之內容，請經濟部兩周內給本席辦公室研議報告。

主席：所列議程處理完畢，現在散會。

散會（13 時 56 分）

立法院第 10 屆第 8 會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2 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 中華民國 112 年 10 月 4 日（星期三）9 時 5 分至 12 時 18 分

地 點 本院群賢樓 101 會議室

主 席 鄭委員麗文

本日議程 報告事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二、文化部部长史哲列席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

答詢官員 文化部部长史哲

文化部政務次長王時思

文化部常務次長兼文化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代理局長徐宜君

國立臺灣博物館館長洪世佑

原住民族委員會教育文化處專門委員瑪勒芙勒芙·杜姐利茂 Maljeveljeve·Tiudjalimaw

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組長文高一

主席：大家早安。報告委員會，我們現在出席的委員 11 人，已經足法定人數，所以我們現在開始開會。

本週三、四是一次會，首先進行報告事項，請議事人員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立法院第 10 屆第 8 會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1 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2 年 9 月 25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 8 分至 9 時 10 分

地 點：本院群賢樓 101 會議室

出席委員：陳培瑜 陳靜敏 鄭正鈴 鄭麗文 吳思瑤 陳秀寶 萬美玲 張其祿

黃國書 范 雲 林宜瑾 張廖萬堅

委員出席 12 人

請假委員：高金素梅

委員請假 1 人

主 席：張委員其祿

主任秘書：陳錫欽

專門委員：朱蔚菁

紀 錄：簡任秘書 林素惠 簡任編審 謝有銘 科長 蔡國治

報 告 事 項

一、本院第 10 屆第 8 會期各委員會召集委員選舉時間及地點，業經提報本院第 10 屆第 8 會期第 1 次會議報告決定照案通過在案。

二、宣讀第 10 屆第 8 會期本會召集委員選舉人名冊。

選 舉 事 項

選舉第 10 屆第 8 會期本會召集委員。

（依本院各委員會組織法第 3 條之 4 規定，本會置召集委員 2 人，由本會委員於每會期互選產生。另按本院各委員會召集委員選舉辦法第 5 條規定，召集委員之選舉，以無記名單記法票選之。但經各該委員會全體委員，或經各黨團及未參加黨團之該委員會委員之書面同意，亦得以推選方式行之。）

主席宣告：推選范委員雲及鄭委員麗文為立法院第 10 屆第 8 會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召集委員。

散會

主席：好，請問各位委員，上次會議議事錄有無錯誤或遺漏之處？因為在場委員未達議決人數 3 人，所以我們議事錄就先暫不確定。

今天的議程是邀請文化部部長史哲列席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

現在請文化部史部長進行報告，報告時間為 10 分鐘。

史部長哲：主席、各位委員、各位女士、各位先生。今天應大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之邀，就本部業務提出報告並備詢，甚感榮幸。

首先，代表本部感謝各位委員對於文化施政的支持。這半年來，在大院的鼎力協助下，完成「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及「公共電視法」修法事宜。不僅讓外界關心的藝文票券黃牛票問題，有了防制之道及解決機制，宣示政府掃蕩黃牛決心；並將文創產業正式列名「國家戰略產業」之一，增加投資抵減優惠；以及解除本部對於公視基金會捐贈預算上限，突破公視 20 多年的困境等。透過明確的法源規定，創新文化產業及公共媒體發展，跨出大步向前邁進。

為打造臺流文化黑潮，本部從現況及國際政策分析並歸零思考後，向行政院提出「2023 暨 2024-2027 匯聚臺流文化黑潮計畫」，已獲行政院支持核定 4 年 100 億元、113 年 30 億元預算，將以影視音、出版、藝術、國際交流、創作及科技等六大文化內容面向，建構出以臺灣 IP 為核心的臺流文化內容，強化臺灣文化的能見度及影響力。

同時，強化國家級文化場館，以及與地方政府協力全面提升文資保存維護，本部向行政院爭取「國家漫畫博物館計畫」、「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第二期擴建計畫」、「歷史與文化資產維護發展（第五期）計畫」，均獲行政院支持並核列 113 年度預算。

上開各項計畫推動及預算編列，亟需要大院支持。接著謹就本部業務執行情形及未來展望進行報告，敬請各位委員指教。

壹、擴大成年禮金發放（文化幣）

一、專屬青年的成年祝福

為提供青年藝文體驗機會，並擴大藝文消費人口，支持藝文產業振興，本部推出成年禮金政策，112 年發給符合資格的 18-21 歲青年每人 1,200 點文化幣（1 點價值新臺幣 1 元），可於全臺 22 縣市、超過 1.7 萬個藝文體驗及消費點使用，包含看表演、看國片、逛獨立書店、參觀博

物館、逛市集、展會、買文創工藝品、參加手作 DIY、社區文化小旅行等，已於 112 年 6 月 6 日開始領取使用，期限至 113 年 6 月 30 日止。

截至 112 年 9 月 28 日，文化幣 APP 註冊人數 83.7 萬、領取人數 75.3 萬、領取率超過 7 成 6，使用金額 5.39 億元、領取使用率近 6 成。經本部調查，各縣市消費動能平均 59.72%（居住地消費金額/領取金額），都會區及非都會區沒有差異，符合文化平權精神。

本部經審度文化幣成效，推動成年禮金常態化，行政院亦核定自 113 年開始，擴大適用對象為 16-22 歲青少年，每人 1,200 點文化幣，每人一生可領 7 次，預估受惠人次約 150 萬人。本部期待藉由成年禮金「發放對象更聚焦」、「適用產業更精準」、「資訊推廣更全面」、「常態推動更穩健」等特性，養成青少年藝文消費習慣，並為我國藝文產業開拓客群，促進藝文產業永續發展。

二、成年禮金優惠方案

為鼓勵青年以成年禮金體驗不同類型的藝文活動，引導資源挹注獨立書店、表演藝術及國片，達成精準振興之效，本部陸續推出加碼優惠，包含：消費滿 200 點抽文化幣；獨立書店消費 2 點贈 1 點之點數放大優惠；表演藝術推出 5 折以下優惠價格之青年席位，再享 100 點加碼回饋；揪團看國片加碼回饋 100 點，還有全臺 121 家電影院響應推出爆米花、飲料及購票折扣等青春限定獨享優惠，以鼓勵青年快快領、好好用。

執行成效部分，自 112 年 6 月 6 日迄今，已送出 12 萬次逾 1,178 萬點文化幣；全臺約 400 家獨立書店參與點數放大加碼措施，使用占比約 9%，相較於藝 FUN 券約 6%，成長率約 5 成。

藝文展演及文化體驗之文化幣使用，因表演藝術青年席位及加碼回饋的鼓勵，相較藝 FUN 券使用占比從 8% 提升至 16%。另流行音樂、文創工藝的文化幣使用占比亦有明顯提升，呈現青年族群對於藝文活動的偏好。

此外，電影院自農曆 7 月鬼月檔期開始，即表現不俗，近期熱門國片的文化幣抵用，約占該片票房 2 至 3 成，尤其 9 月後有更多國片加入搶攻文化幣消費，預期可有效帶動國片市場成長。

貳、執行藝文振興・振心

一、庄頭劇場・文化平權巡演

與縣市政府、原住民族委員會攜手合作「文化平權巡演—庄頭劇場・藝日限定」，自 112 年 8 月至 12 月籌辦 10 場大型表演藝術展演活動，每場演出由 1 個臺灣品牌團隊，攜手至少 5 個在地或傑出團隊參與演出，總共超過 60 場演出。每場次並安排藝術市集，並結合成年禮金方案，創造多元文化體驗。

截至目前已辦理 4 場次巡演，包含 112 年 8 月 5 日由雲門舞集於雲林辦理首場巡演、8 月 26 日由明華園戲劇總團於嘉義演出、9 月 2 日由福爾摩沙馬戲團於澎湖演出，9 月 16 日由布拉瑞揚舞團於臺東演出，總計超過 6 萬 8,000 人次參與。

此外，本部辦理公開徵件，支持 37 個有意願之中小型表演團隊，於 112 年 8 月至 12 月自行安排至非市區或原鄉地區巡演，包含風神寶寶兒童劇團、蒂摩爾古薪舞集、昇平五洲園等 108 場

巡演活動。

二、創新書市活動・享讀福爾摩沙

獎勵全國各縣市實體書店串聯辦理整合性書展、市集及延伸之閱讀主題活動。112 年 7 月至 113 年 5 月間，將捲動數百間書店及上千個出版社及藝文團體、在地社群、學校、圖書館等公私單位，於全臺 22 縣市辦理 150 場以閱讀為核心的藝文市集，並延伸辦理 1,003 場閱讀及藝文推廣活動，吸引大眾親近閱讀、體驗藝文並認識書店。

首場大型書市於 112 年 8 月 26 日在高雄、澎湖舉行，總計約 110 個攤位、超過 3 萬人次參與，國慶連假更並陸續分別於雲林、宜蘭、新北、臺中及臺東等地辦理書市活動，未來將觸及 22 縣市，讓全臺充滿書香味，民眾月月逛書市。

三、校外文化體驗

由本部與 21 個縣市政府協力，透過跨縣市、跨區域攜手合作，規劃一日遊特色主題路線，本部各館場也規劃動態、適齡、豐富之文化體驗方案，吸引學校師生走進藝文場域及參與文化藝術活動。

目前已規劃 113 條路線，涵蓋本部 20 個館所、縣市 150 個藝文場域。首發車已於 112 年 9 月啟程，包含新北市、苗栗縣、彰化縣、臺南市、高雄市、臺東縣、澎湖縣等 16 縣市，其餘 5 縣市將於 10 月至 11 月陸續發車。總計 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6 月將有 2,555 台遊覽車帶領學童走進文化場域，預計至 114 年累計將可達成 4,000 車次，嘉惠 15 萬學子。

高雄市於 112 年 9 月 6 日發出第一班車，結合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高雄市立美術館、高雄市電影館、駁二藝術特區，巡禮劇場建築和空間、參觀美術館年度特展、體驗數位藝術電影、享受海景風光及公共藝術。苗栗縣於 112 年 9 月 14 日由獅潭國小發第一班車，帶領學童至新竹生活美學館參訪，讓學生認識新竹公會堂百年風華；臺南市於 112 年 9 月 19 日自安南區青草國小發車，以「看見台江古與今」路線，走訪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台江文化中心，同遊台江及四草隧道，透過臺南社區大學台江分校安排現地導覽，讓學生親身感受生活的土地，將在地知識及文化傳承下一代。

參、「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修法

一、辦理藝文表演票券黃牛防制業務

「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條文修正草案業於 112 年 5 月 12 日經大院三讀通過，112 年 5 月 31 日總統令公布施行，增訂第 10 條之 1 黃牛防制機制。配合該法修正，於 112 年 8 月 15 日發布「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第十條之一檢舉案件處理及獎勵辦法」。

112 年 6 月 2 日於本部官網建置檢舉黃牛專區接受外界檢舉，並與警政署、刑事局、負責網路偵查的偵九大隊，以及下半年演唱會最頻繁的高雄市政府，優先建立溝通管道，以「聯合打牛小組」共同查緝機器掃票、高價轉售等黃牛行為。

此外，本部於 112 年 8 月 8 日公告發布「文化部鼓勵流行音樂現場演出實施票券實名制補助作業要點」，開放藝文表演活動主辦單位及售票平台申請，鼓勵業者實施演唱會實名制，協助產業推動藝文表演票券正常流通及維護市場秩序，以保障廣大消費者及歌迷權益。

本部未來將持續與各演唱會舉辦城市合作，同時啟動售票系統輔導優化防堵搶票機制、研議最高 10 萬元檢舉獎金，期盼有效遏止黃牛。

二、研訂文創法投資抵減相關子法

為引進民間資金，促進我國原生文化內容智慧財產開發、產製及流通，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增訂 27-1 至 27-3 條，將文化創意產業正式列為國家戰略產業，並首度納入投資抵減。營利事業、個人投資行政院核定之國家戰略重點文化創意產業符合一定範圍，達 2 年以上並符合一定條件，即可享有租稅優惠。

本部已研擬「國家戰略重點文化創意產業符合一定範圍表」報請行政院核定中，並同步會同財政部訂定相關子法，內容包括投資抵減適用範圍與資格條件、抵減率、申請期限、申請程序、計算方式等，預計 112 年底前開始受理申請，目前正在積極進行當中。

肆、「公共公視法」修法

「公共電視法」修正條文業於 112 年 5 月 26 日經大院三讀通過，112 年 6 月 21 日總統令公布施行，解開公視長達 23 年停滯的 9 億元捐贈預算上限。為落實修法目的，本部 113 年編列公視捐贈經費 23 億元，較過去的上限 9 億，成長 2.5 倍。

其中，增加 6 億元部分，將用於提升臺灣原生兒少內容產製。以兒少為主體，營運與製播適合各年齡層觀看的影視內容，透過結合臺灣出版、動畫產業，共同打造臺灣原生兒少內容；同時，營運兒少平台，挹注資源於各式兒少內容孵育、開發，並與民間合資合製；另將促成公視成為影視內容 IP 開發及產製中心，藉由 IP 授權、分享，帶動整體產業鏈發展。

本部期盼透過修法及預算編列，落實各界對於公視經費穩定性及營運獨立性的期待，促使公視以豐富影視製作經驗，成為引領臺流文化黑潮的重要角色。

伍、籌建國家級場館

一、選定臺中刑務所為國家漫畫博物館

112 年 4 月 1 日重新選定臺中市「臺中刑務所」為籌設位址，113 年獲編列 3.32 億元，辦理園區策展、營運及主場館規劃設計，以及園區室內裝修、景觀、修復等工作。本部已積極開展籌備工作，預定於 112 年底運用修復完成之臺中刑務所東側園區策展開幕，達成「在臺中遇見臺灣漫畫」之目標，讓臺中刑務所既有日式建築群轉變成為臺灣漫畫重要的展演、教育、創作的舞台。

二、推動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第二期擴建計畫

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以 4.7 億元前瞻計畫預算逐步完成常設展及兒童廳更新、湖畔圖書室整修、庫房與基礎建設強化，自 100 年開館超過 10 年，臺史博整體的展示、服務及典藏空間確實不足，為回應國際趨勢，第二期擴建計畫獲行政院初步同意經費 30 億元，113 年編列 1 億元進行規劃，運用深厚典藏、科技文化與展示新手法，營造人民有感且樂於親近的場域，成為建構臺灣文化主體性、使世界認識臺灣及臺灣重新認識自我國際級博物館。

三、國家兒童未來館公開辦理競圖成果及展覽

國家兒童未來館位於四鐵共構新北核心區，占地達 3.3 公頃，將建構讓兒童可以沉浸於藝術、

文化、創造力發掘、前瞻軟體服務的創新學習體驗場所。本部預計於 112 年 11 月完成規劃設計建築師徵選作業；另為增進各界對於「國家兒童未來館興建計畫」願景目標、推動情形及建築規劃設計等之瞭解，將於 112 年 12 月對外公開競圖成果及展覽，透過具體化呈現的方式與社會大眾溝通，激發更多的參與及討論。

陸、維護臺灣核心文化資產

一、推動歷史與文化資產維護發展（第五期）計畫

全國古蹟、歷史建築等有形文化資產累積達 2,874 處，為解決過去預算不足以致累積高達 447 件文資申請案未審退回、部分文資損毀尚缺經費修復等情形，經全面盤點各縣市文資現況，提出本計畫獲行政院核定 6 年（113-118 年）共 159.44 億元預算，首（113）年計編列 22.03 億元。

本部文化資產局於 112 年 7 月中完成第一梯次有形文化資產之審查，總計各縣市 433 件申請案，核定 357 案，總經費 59 億 8,873 萬元，文化部補助 36 億 9,204 萬元，創下歷年補助經費之最。

此次核定補助案除有效補充各縣市文資保存經費缺口，更希望具體解決過去因預算不足以致無法推動的個案。本部將持續與各縣市政府攜手協力推動全國文資保存，並強化管理、維護及活化效能。

二、因應司法院大法官釋字第 813 號解釋，修正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41、99 條

配合司法院釋字第 813 號解釋，本部研擬修正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41 條新增歷史建築、紀念建築得為容積移轉、修正第 99 條擴大歷史建築、紀念建築稅捐優惠等二條文修正草案，經與相關單位協商後，於 112 年 8 月 1 日報請行政院審查，於 9 月 28 日經行政院院會通過，送大院審議。

柒、擴大電子書計次借閱，保障圖書採購價格

本部於疫後振興出版產業發展，除辦理獎勵實體書店串連創新書市活動，並配合文化幣政策推出獨立書店點數放大專案，從消費端實質提振書店營運，已逐漸顯現政策效益。

惟為因應閱讀形式改變，加速出版業數位轉型，持續創造出版業合理利潤環境，本部自 112 年 9 月起，與各縣市政府共同協力推動「擴大電子書計次借閱」及「優化圖書採購機制」。在公共圖書館配合保障出版社獲得定價 7 折以上「優化圖書採購」前提下，除補助行政費外，額外加碼補助「電子書計次借閱無上限」服務。

本部除修訂「中央政府各機關學校辦理中文圖書採購應注意事項」，規範圖書採購中的圖書費建議應不低於圖書總定價 70%外，於首年投入 1 億元，讓讀者在全國 20 縣市公共圖書館享有電子書計次借閱無上限服務，每次借閱將支付作者及出版社 9 元收入，藉由公共性服務，培養讀者數位閱讀習慣，挹注出版產業並連動市場機制，使出版產業獲得合理利潤，進而對臺灣的數位出版及閱讀形成大規模的擾動，期盼達成「保障實體出版永續」及「促進數位出版發展」等目標。

捌、推動國家語言發展方案，促進文化平權

一、辦理台語主流化計畫

(一)台語說故事爸媽

為翻轉國人觀念，本部於主流文化活動中積極提升台語使用比例，補助各縣市政府辦理「台語說故事爸媽」，增加既有說故事活動之台語場次、增加兒童使用台語機會，以落實語言生活化。截至 112 年 9 月底，已完成 573 場活動，預計至 12 月間完成 1,328 場活動，期盼從樂齡到親子，從中央到地方遍地開花，共同營造國家語言友善環境。

(二)製作及演出台語節目

為改變台語屬中南部、中下階層、中高年齡層的「三中」印象，112 年度辦理「鼓勵表演藝術台語主流化計畫」，補助 58 個表演藝術團隊，演出逾 245 場次台語兒少節目及大型指標活動，邀請全國民眾「鬥陣來看戲 做伙講臺語」，預計可觸及 1 萬以上人次參與，讓民眾於生活藝術中接觸、學習國家語言。未來將廣續支持台語節目加場演出、新製台語兒少節目、既有節目轉作台語發音比例達 50%以上且完整演出之台語兒少節目等措施。

(三)成立公視台語台南部中心

為充分體現公視台語台設台宗旨，善用南部台語文化價值，同時向南部民眾分享台語台製播資源，有效傳播台語和南部在地歷史文化，以完整呈現影視多元觀點，並推動台語主流化，本部與高雄市政府共同攜手，協助公視台語台南部中心於 112 年 6 月 3 日啟用，在高雄市立圖書館總館建置專業電視數位攝影棚、新聞棚及辦公區。未來，將鼓勵更多南部的民眾、台文及傳播系所學生參與公視台語台節目運作，與南部縣市共同打造更多優質影視作品，並培育南部影視人才，落實產業就地發展的願景和使命。

二、馬祖語與臺灣手語復振

鑒於馬祖語、臺灣手語面臨傳承危機，考量其語言發展情形特殊，本部將加強語料保存，建置馬祖語與臺灣手語語料庫，期透過系統性蒐整語料，強化研究保存、開發語言教學推廣及科技加值應用。

三、規劃召開 2023 國家語言發展會議

依據國家語言發展法規定，每 2 年應召開國家語言發展會議，邀集教育部、客委會、原民會等相關政府機關、關心語言議題的團體等，共同研議各面臨傳承危機之國家語言使用現況、復振措施、未來施政相關建議，期聚焦具體復振措施，凝聚社會共識，提升國人使用國家語言意識，促進國家語言復振。

四、推動原住民族業務合作平臺

本部與原住民族委員會自 103 年 5 月起推動業務合作平臺，由原民會副主委、本部常務次長共同主持，每半年召開一次，最近一次（第 19 次）會議業於 112 年 8 月 16 日辦理完畢。另於平臺下設置「部落文化發展」、「藝文發展」、「文創發展」、「文化資產保存」、「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發展」及「語言發展」6 個專案小組，視需要召開相關工作會議。

累計歷次平臺會議已完成及尚在辦理之合作事項計 115 項，已結案 103 項。目前列管中案件計 12 項。重大亮點包含：推動傳統家屋修復及人才培育，以國定古蹟舊好茶部落修復計畫為示範點；執行南島當代藝術展計畫，將於 112 年 10 月 17 日舉辦「第一屆南島當代藝術三年展」等。

玖、結語

回顧過去，疫情雖對藝文產業造成嚴重衝擊，但在政府、藝文團隊及藝文工作者的共同努力下，已經度過難關。本部推動「振興・振心」計畫，精準地從多方面振興文化產業，使藝文團體、文化工作者得以得以延續，更激勵民眾再次親近文化，享受藝文生活。未來本部將持續努力將藝文帶進大眾生活，落實文化近用權，讓文化就在你我身邊，創造出更多文化消費與文化經濟。

現在此刻，本部 113 年預算在行政院支持下，編列達 298.25 億元，創下歷年紀錄。本部將以溫暖堅韌步伐支持藝文界，以各項文化產業及藝文推廣事務之預算增長，挹注臺灣原生文化茁壯開花，也將擾動更多民間資源，共同成為臺流的推手。

展望未來，本部將帶著各界的期許，更嚴謹的進行後續各項政策規劃及執行，強化發展臺灣文化內容，期盼文化黑潮成為另一個護衛臺灣的暖流，讓文化藝術作為臺灣遞向世界最響亮的一張名片。

懇請各位委員持續鼎力支持，並在各項文化施政及預算執行上，不吝給予本部鞭策及指教。謝謝！

主席：謝謝部長的口頭報告。

我們現在進行詢答，每位出席委員質詢的時間是 8 分鐘，必要時延長 2 分鐘；列席委員質詢的時間為 4 分鐘；發言登記截止時間是今天上午 11 時 30 分，委員如果有臨時提案的話，請在上午 10 時 30 分之前提出，並於本會高金委員質詢結束後即進行處理；處理提案時若提案委員及連署委員均不在場的話，我們援例不予處理。

好，我們現在請發言登記第一位陳秀寶委員質詢。

陳委員秀寶：（9 時 19 分）謝謝主席，請文化部史哲部長。

主席：部長請。

史部長哲：委員早。

陳委員秀寶：部長早安。部長，喻為史上規模最大、展館數歷屆最多，而且是首次的跨出單一縣市、全臺響應的 2023 文博會在上週日順利的閉幕，這次的文博會讓民眾可以一覽空總園區以及鐵道博物館的風采，而且花博爭豔館的 IP 授權商展也帶來很大的商機，秀寶在這邊也要感謝部長的帶領以及我們所有文化部同仁的努力，這個真的要感謝你們，也要對你們表達肯定。

史部長哲：謝謝。

陳委員秀寶：但是本席這邊也有看到網路有新聞報導在批評說，我們這次的文博會定位混亂、重本土、輕國際、沒有確實扶植到新創產業，也沒有培養國際買家，文博會將會成為煙花一場，也會讓臺灣的文創產業走不出國門，只能吃自己，部長您覺得呢？

史部長哲：跟委員報告，我想這一次文博會就我們整個文化生態的意義來講，確實打開空總跟打開鐵道博物館，我覺得對於文化上來講，它其實是一個滿當下、有意義的事情，因為其實坦白講，大家討論這兩個場域也很久了，鐵道博物館的工程也進行了一段時間，確實透過這次機會讓大家看看未來新的場域，我想這個文化意義，我個人也認為這是很重要的。

第二個，文博會向來都是我們臺灣文化實力展現的一個場域，它本來確實就是扮演 to C 跟 to B 共同的角色，尤其是在所謂的圖象 IP 授權展，因此我們這次在圖象 IP 授權展當中，特別把 to B 跟 to C 做一個調和跟融合，也就是我們主動出擊，進行將近 700 場國際人士的媒合，所以其實在國際人士來臺的數量、媒合會以及所謂的下單跟簽 MOU 的數字上，事實上也都已經突破以往，所以其實可能是一個誤解，就是好像我們只側重 to C，也就是國內觀眾跟買家，事實上我們同時也進行大規模的國際媒合。

陳委員秀寶：本席對報導也覺得不以為然，因為看到這樣的成果。其實臺灣文創相關產業在草創起步的時候，本來就應該先推廣國內市場為主，我們要走得穩了再開始跑，等產業比較成熟、累積比較多的口碑經驗，再推向國際，這樣會比較穩當，而且貿然進入國外市場，其實風險比較高。

這次文博會國內外買家媒合會交易金額突破 11 億，總計有 10 國且超過 50 名國際買家來臺參與，也有將近百名國外專業人士來參觀，整個文博會五大展區的參觀人次達到 60 萬人次，所以本席認為這次文博會可以連帶開放一些博物館、文化場域供民眾自由參觀，對於文化推廣是非常大的助益。

部長有說 2024 的文博會會移師臺南，邀請民眾到臺南回顧重要歷史。這邊本席想要提出建議爭取一下，本席的選區在鹿港和美，我們有非常多的古蹟，我們有鹿港龍山寺、有鹿港的文開書院，還有和美的道東書院。部長是不是有機會將這些場域也納入考慮，將來有機會，文博會是不是可以到彰化舉辦？

史部長哲：謝謝委員的關心。委員的心情我可以理解，尤其是彰化，坦白講，它也幾乎是我們文化資產最豐盛的前幾名，但是我也必須跟委員坦承報告，文博會確實扮演市場展跟消費展共同的角色，所以我們第一個當然會考量是不是有適當場館能夠舉辦。過去在高雄跟臺南，坦白講是在我上任之前就已經決定，不是我決定的，當年的決定確實有它文化上的考量，我想當年文化部的考量，在高雄一個是考慮到它是海洋的城市，臺南……

陳委員秀寶：其實從今年文博會這麼成功的成果，我們有這樣的經驗可以規劃往後不管說將來在臺南，或者本席剛剛建議把鹿港和美列入考慮，這個部分其實都需要一些時間規劃，但是會希望爭取。既然人家說一府二鹿三艋舺，鹿港區、和美區有這麼多文化歷史古蹟，我想列入考慮、列入評估應該也是一個可行的方向，所以這個部分請文化部是不是考慮可以列入？

史部長哲：是，我剛剛報告的意思就是說我不敢講都沒有考慮其他縣市的可能，確實是有，但是要考量的第一個是它文化上的意義，比如臺南，明年確實是有全國性，1624 年之後 400 年的意義。第二個當然就是它必須要能夠延續這個展覽本身的主體性，也就是說它的市場展跟消費展，所以我說在場館的考量上，齊備也是我們的重點，委員的建議我們會納入評估，做為一個重點。

陳委員秀寶：謝謝部長。接下來要請教關於成年禮金的問題。成年禮金截至目前為止上路大概快半年的时间，使用上還是以書店及出版業比較多，占比 47.28%，跟之前的藝 FUN 券一樣占比較高的比例，但是成年禮金比藝 FUN 券成功的地方，就是在藝文展演及文化體驗的類別，占比已經

達到 15.99%，將近 16%，也是占所有類別比率第二高。

本席從之前幾個月以來一直在跟文化部強調、一直跟文化部建議，要用之前藝 FUN 券使用情形參考，加強藝文展演的推廣。這個部分文化部你們真的也有努力，從原本只針對獨立書店的加碼，到現在後續針對表演藝術會有青年席次，還有購買表演藝術票券有加碼回饋等等，從數據上看，其實這樣的加碼方案對吸引年輕人是有達到它的作用，就是針對藝文展演以及文化體驗的加碼，年輕人會願意，就是在使用比例上會投入。我們既然看出有這樣的成果，我們對於明年的成年禮金是不是也會有這樣的推廣措施？因為既然已經看到成效，希望明年成年禮金的部分，也會參酌今年使用的狀況做調整。

我還是要建議文化部，成年禮金在各縣市使用上的分布，還是以六都占比較高的比例，過去藝 FUN 券在使用上，就是六都占了很高，占達 79.5%，目前為止看到成年禮金在使用上，六都的使用高達 82.4%。本席可以理解六都本來就是聚集比較多藝文產業的使用點，但是如果文化部可以制定六都以外的優惠方案，例如他們在六都以外的點使用的話，有比較多的回饋，或者可以有怎樣的優惠來使用，這個應該也會有一個推廣效果。今年的文化禮金是來不及規劃，明年的部分是不是可以列入考慮？

史部長哲：我在這裡也特別謝謝委員在上個會期多次提醒有關於城鄉差異，以及不同藝文類型，特別是表演藝術的重視，透過委員的提醒，我們其實也真正有特別在盯住這件事情。我想比較好的狀況當然誠如委員所講，就是我們其實本來最擔心的表演藝術，事實上它的狀況沒有我們想像的那麼嚴重，事實上也達到一定比例。這一次整體來講，獨立書店等等，都有獲得一些斬獲，這都很謝謝委員。

至於城鄉差異是這樣，我想我們第一步先盯住是不是六都跟非六都對文化幣使用的比例會有差距，目前看起來都是六成，也就是到目前為止，1,200 塊平均來講已經花掉六成，這個六成不管是在彰化或在臺北市都是六成，首先，這個目標是先達成。第二個就是委員所關心的，畢竟他消費的地點是都會區比較多，是不是能夠加碼鼓勵大家在地消費，這個我們也同意納入明年的研究事項。透過今年相關加碼的財務槓桿，可以看得出確實對於他的消費習慣有因勢利導的作用，我們會記住委員的提醒，謝謝。

陳委員秀寶：謝謝。因為文化部真的有用心，所以我們在藝文展演的使用上是不是有提升，這也看得到是有成果的。文化部推動成年禮金是為了帶動臺灣整體文化產業的發展，也培養民眾藝文消費的習慣，擴大藝文的市場。本席希望文化是不分縣市，也不要分城鄉，甚至是不是因為這樣子我們必須要針對非六都來進行多一點的推廣，才能確實讓臺灣整體藝文產業永續發展？

針對這個部分是不是請文化部研議之後，3 個月之內提供書面報告給本席？

史部長哲：是，謝謝。

陳委員秀寶：好，謝謝。

主席：好，謝謝。現場因為已經有陳秀寶委員，還有張廖萬堅委員，我們現在有 3 名委員，先來確定議事錄。

請問各位委員，上次會議議事錄有無錯誤或遺漏之處？（無）好，我們議事錄確定。

接下來我們請張廖萬堅委員質詢。

張廖委員萬堅：（9 時 30 分）好，謝謝主席。我們請文化部部长。

主席：好，請部長。

史部長哲：委員早。

張廖委員萬堅：部長好，辛苦了。今天我要問二個問題，這二個問題跟明年的預算可能也有關係，我看到的預算書，明年的預算大幅成長了 32%，是不是？

史部長哲：百分之三十二，是。

張廖委員萬堅：32% 嘛！就是從二百二十多億變成二百八十多億是不是？

史部長哲：加上前瞻基礎建設的錢的話是 298 億。

張廖委員萬堅：298 億，增加了相當的多。好，這比較多裡面我關注二點，就是我在 107 年以來，我的提案就是希望我們能夠仿照一些重視文化的國家發放類似文化幣，在我那個提案完之後，大概在 108（2019）年的時候，文化部做了很多可行性評估，但 2020 就遇到了疫情，疫情之後我們其實是開始做藝 FUN 券，藝 FUN 券對於藝文產業的幫忙其實滿大的，很多文化界都在說，甚至還認為不足，但是完全靠政府補助可能也不是一個長久之計，所以要往下扎根，就讓臺灣人民從年輕的時候開始有文化消費、有藝文消費，其實非常重要，所以這也是我長期以來一直在推動臺灣能夠發放文化幣、能夠常態化。

好，那我們看一下，今年的文化成年禮金，就是從藝 FUN 券蛻變到今年的文化成年禮金，剛才秀寶委員也提到了，到底到 9 月底為止，我們目前實施的狀況如何？

史部長哲：是，剛剛我在報告裡面也特別說明了，我們總共的消費金額事實上已經超過 5 億 4,000 萬。

張廖委員萬堅：5 億 4,000 萬？

史部長哲：對，這樣子的使用率就是占整體……

張廖委員萬堅：領取率。

史部長哲：占整體使用率來講已經達到六成。

張廖委員萬堅：六成？

史部長哲：對，就是平均來講，average 來講，大家的 1,200 元已經有六成使用了。

張廖委員萬堅：就是 3 個月已經達到這個效果？

史部長哲：對。領取的人數也達到 75 萬，將近 76 萬人；也就是說，76%、77% 的人都已經下載了，而且開始使用了這個 app，消費人數達到 55 萬 5,000 人，全部使用完的已經有 20 萬人，這個數字其實坦白講，我們如果跟法國這個實施成年禮金的原始國比起來，坦白講我們已經達標了，他們使用率大概是六、七成而已。

張廖委員萬堅：我看他們的評估報告大概是五成到六、七成左右。

史部長哲：對。

張廖委員萬堅：我們來看一看，其實從當年的藝 FUN 券，一直到成年禮金，我們來看它的消費，就是文化體驗、去參與消費、去體驗，其實是有一些幫忙的。在藝 FUN 券的時候我們曾經講過

怎麼大部分都拿去看電影了，或者是書店？我們看藝文表演工作者其實是非常辛苦，尤其在疫情期間，他們有提到，我們也不斷的質詢怎麼能夠讓藝文展演跟文化體驗這部分的比例提高？剛才看起來也比藝 FUN 券的時期要好一點，從大概 9%變成 16%左右，我們是希望這方面能夠繼續。

史部長哲：是。

張廖委員萬堅：我想這個效果如果不錯，那就是大概可以讓青年文化幣這樣子一個政策常態化。

史部長哲：是。

張廖委員萬堅：我看到明年編了 19.9 億。

史部長哲：是。

張廖委員萬堅：是不是在 20 億？就是明年的公務預算。

史部長哲：是。

張廖委員萬堅：那我要問一下部長，這是一個常態化的第 1 年的開始，還是曇花一現的 1 年？

史部長哲：它是常態化的第 1 年。

張廖委員萬堅：已經編在公務預算了嘛，對不對？

史部長哲：對，而且事實上院長已經宣布了。

張廖委員萬堅：過去的藝 FUN 券跟今年的文化禮金，大概公務預算都很少，都是特別預算。

史部長哲：對，今年的這個……

張廖委員萬堅：文化禮金有 2 億。

史部長哲：主要是靠特別預算。

張廖委員萬堅：明年開始編在本預算？

史部長哲：是。

張廖委員萬堅：所以這是第 1 年，以後年年都會有？如果今年這個預算通過的話。

史部長哲：是。

張廖委員萬堅：我為什麼說其實公務預算大概增加了六十多億，不包括前瞻的部分大概增加六十多億，那六十多億裡面，其實文化幣占了差不多 20 億。

史部長哲：是的。

張廖委員萬堅：當然下一題我會問黑潮計畫，那個 30 億大概是很重要的。

我們看一看各國青年文化政策，這是當年文化幣政策我提案之後文化部做的評估啦，我們看一下韓國 1 年的預算大概是 22 億，我們看到義大利，義大利是給 18 歲、未滿 19 歲每人 500 歐，大概是 1 萬 8,000，那是我看到最多的，不過它只有給一個年齡層。

史部長哲：對。

張廖委員萬堅：它大概就是在培養年輕人初入社會之後開始有文化消費，鼓勵他們，像荷蘭也一樣，荷蘭甚至從中學就開始補助，還有巴西也有。我們做了幾個針對中南美洲或者是歐洲，或者是亞洲國家有文化幣政策的做一些比較，臺灣的文化幣明年如果開始編在公務預算內，編 19.9 億，我認為這個規模是可以的，但是如果預算今年通過，明年什麼時候開始實施？明年 1 月 1

號就可以開始實施了嗎？

史部長哲：第一個，當然就是我們要尊重大院預算審查的節奏跟程序，一定是要完成預算的法定程序以後才能發放。

張廖委員萬堅：對。

史部長哲：如果法定預算的程序完成，當然法制上 1 月 1 號是合法可以實施，但是預算要完成，這是第一個。第二個，當然我們考慮之後，明年相關的事項再辦理，我們大概原則上會在過舊曆年之前來發放。

張廖委員萬堅：是啊！我是要提醒你，其實我覺得現在好的政策，或者是我們已經醞釀一段期間，甚至增購藝 FUN 券、成年禮金等等的實施，發現這是有效的，對文化產業有效、對培養文化向下扎根、培養年輕人藝文消費是有效的，好，我們現在開始要實施了，我是認為這個實施真的不要最後又變成政治口水，因為我們年底要選舉，1 月 13 號要投票，投票日前這個會不會公布？或者可以開始實施？

史部長哲：跟委員報告，目前我們的計畫並不會在 1 月 13 號之前發放。

張廖委員萬堅：我知道要避免一些爭議啦，我是覺得，文化大撒幣我支持，但是如果被政治「練尚話」，講到最後變成是選舉大撒幣就不好了，部長，你可以避過這個爭議？

史部長哲：對，確實如委員所講的，我們並沒有規劃在 1 月 13 號實施。不過我要特別拜託大院，因為過年期間，舊曆年間、寒假是一個文化消費的重點。

張廖委員萬堅：其實也差不多啦！我們忍一下。

史部長哲：對。

張廖委員萬堅：我覺得好的政策是真的不要最後又被扭曲掉，我是提醒你啦！其實這個醞釀好幾年了，我認為這是好的政策，而且實施過是有效的，所以我是覺得我們政策可以更完整，好不好？

史部長哲：是。

張廖委員萬堅：好，第二個我就要問你，我也長期關心所謂的台流，我們看了韓流，看了韓流之後，我們去學人家成立的文化振興院，我們叫文策院。現在我們的黑潮計畫，4 年跟行政院爭取 100 億，我這邊有一個問題，其實我對文化部組國家隊也好，或者是用這樣的一個形式來推動整個台流躍上國際舞台，我覺得這個我都樂觀其成，但是絕對不能好高騖遠、絕對也不能眼高手低！所以我要請教，我們過去在 99 年的時候曾經國發會有一個 100 億文創相關的投融資計畫，可是你看到 112 年底 6 月底大概執行只有 29 億多，我不知道現在有沒有多一點？

史部長哲：有，現在有。

張廖委員萬堅：現在是 33 億，你上任之後有增加。

史部長哲：對。

張廖委員萬堅：好，這是好現象。可是，100 億的文創銀彈執行也超過 10 年了，就是 13 年，也不過 33 億、三成多，大概三分之一，那我們 4 年 100 億要怎麼做？

史部長哲：是，我想整個所謂的黑潮計畫基本上分成六大面向。

張廖委員萬堅：對。

史部長哲：簡單講，也不是只有影視音，影視音當然是重點。

張廖委員萬堅：對，很多文創產業都有。

史部長哲：其實還有很多作為文化的源頭以及基礎的工作也是在黑潮計畫當中，黑潮計畫基本上一個重點其實是在數位的國度、在內容產業上，我們希望它厚植它基本的實力，不管從源頭到產製端。剛剛委員特別提到一個重點就是說，既然從十幾年前就已經有國發基金匡列 100 億作為文創產的投資，但是為什麼一直投資不出去呢？我們一直覺得我們的補助跟獎勵措施、跟投融資的整合，其實還缺乏一個整合性的機制。也就是說，我們臺灣的文創產，不管是影視音產業，坦白來講，現在面對國際它確實是實力不足，所以它初期的獎補助跟後端的投融資的整合是這次黑潮計畫中、影視音當中的一個關鍵。

張廖委員萬堅：那你們黑潮計畫有什麼不一樣？

史部長哲：其實黑潮計畫……

張廖委員萬堅：因為你們明年編列 30 億，這 30 億等於是過去國發基金 100 億中做了 13 年的成績啊！這個策略上主要有什麼不同？

史部長哲：這 30 億基本上是公務預算，跟國發基金的基金預算不一樣。

張廖委員萬堅：這不太一樣，我知道。

史部長哲：這次特別強調投資跟補助的整合，也就是說其實在影視音上……

張廖委員萬堅：我知道以前國發會大概只能 49%，民間要籌資 51%，對不對？

史部長哲：是。

張廖委員萬堅：我們現在的黑潮計畫是補助 40%，但也有投資 30%，然後……

史部長哲：是，這是同時進行的審查，也就是這兩項都要通過。

張廖委員萬堅：你們有 3 大條件，這 3 大條件就是申請案要具備國際性和市場性，對不對？除了民間投資外，還要提出國際投資和合資意向等，製作主題要鼓勵多元題材，第三是製作的規模要 1 億以上。如果是 1 億的話，等於補助最多 4,000 萬，在文策院或是政府的基金投資 3,000 萬，業者還要籌 3,000 萬，然後一集要 1,000 萬以上。

臺灣過去限於市場規模跟資金，根據統計資料，臺灣現在的製作公司，真的有能力去做一集 1,000 萬的公司，在 2021 年，也就是 2 年前，才 16%。部長，你有什麼信心去提這個 30 億的黑潮計畫？譬如 9 月 4 日公告徵件，對不對？目前徵件情況怎麼樣？

史部長哲：還在徵件當中。

張廖委員萬堅：有人來詢問嗎？有人來投件了嗎？

史部長哲：還沒有投件。

張廖委員萬堅：那詢問熱絡嗎？

史部長哲：非常熱絡。

張廖委員萬堅：好，那你有什麼信心？過去確實我們的市場有限，我們國際市場的開拓更是有限，我們的資金也有限，因此能夠製作這種大型劇的公司就很少了，統計起來只有 16%。我們現在

徵件，要怎麼讓明年這 30 億找到一個補助的對象，你有什麼信心？

史部長哲：謝謝委員，我剛剛特別強調，我們必須要面對我們產業上現在確實還積弱。

張廖委員萬堅：對，那有什麼策略？

史部長哲：所以為什麼這一次把投資跟補助整合，我們過去發生的狀況是，業者很辛苦的申請輔導金，拿到一筆輔導金之後，他其實並不知道他的投資在哪裡，他要另外再去跟文策院申請，而文策院的專案投資也是從去年才開始，我們這次把這兩個事情整合在一起，他如果沒有申請通過，當然就沒有錢，他如果通過的話，基本上有 70% 的資金是確定的，這事實上對於他另外 30% 民間的籌資，再加上大院所通過的文創法投資抵減，其實這個……

張廖委員萬堅：我現在就問你投資抵減在 5 月通過之後，目前到底進度如何？什麼時候會公布？

史部長哲：我們現在在做財政部相關子法的最後確認，我們也希望儘快來公布。

張廖委員萬堅：什麼時候可以公布？因為我覺得這個東西已經公告徵件了，如果這個還不趕快公布的話，配套不足，你們明年的 30 億要怎麼執行？這會在審預算時引起大家的詢問啊！

史部長哲：是，我們在加速進行當中。

張廖委員萬堅：我希望你們將來在審預算的時候把你們的策略、信心跟目標展現，你們有什麼目標都能夠提出來，我們當然希望看到政府有這麼多的方法、策略和資金，過去限於資金跟市場不足，就沒有辦法匯聚成臺流，那你現在有這個信心，我們要看有哪些指標，可以告訴清楚地告訴我們，我絕對支持這個預算，謝謝。

史部長哲：好，謝謝。

主席：好，謝謝。

接下來請黃國書委員質詢。

黃委員國書：（9 時 44 分）謝謝主席，有請史部長。

主席：好，請部長。

黃委員國書：部長好。

史部長哲：委員早。

黃委員國書：明年度文化部的預算將近 300 億，這大概是史上最高，大家比較關切的是新的預算，黑潮計畫 4 年 100 億，明年就要執行 30 億，這個是好不容易要來的經費，可是重點在於如何執行這個預算，這非常的關鍵。我們來檢視一下，10 年前國發會大概也補助了 100 億，也是分期要來執行，後來是給文策院執行。

我們來檢視一下過去有給錢執行相關文創產業計畫的執行成果為何？如果過去的成果沒有認真檢討，那麼我們也會很擔心花錢事小，錢不是重點，重點是你要怎麼花？我們要到錢不容易，現在錢要來了，要怎麼讓這個計畫可以執行成功？這非常、非常關鍵。

我想請教一下，10 年前要到了 100 億，結果一直到去年只執行了 18 億，我們都還沒有檢討過去的執行為什麼給了錢只能執行 18 億，明年開始又要開始執行，明年一年就要執行 30 億。第一個問題，黑潮計畫跟過去百億的預算在執行上有沒有疊床架屋？一方面是國發基金、一方面是公務預算；一方面是文策院在執行、一方面是文化部在執行，這個計畫跟計畫之間有沒有

疊床架屋？如果整合，如何讓這個計畫執行可以成功？請部長回答。

史部長哲：好，謝謝委員。其實我想委員講到一個重點，但是我必須先釐清，過去 10 年是匡定了國發基金 100 億，它是基金預算，是投資用的；那公務預算，基本上是獎補助，公務預算是不會拿去投資的，過去的公務預算在影視局，也就是大家所熟悉的輔導金，過去比較可惜的是，輔導金歸輔導金，投融資歸投融資，這兩個其實並沒有整合性，所以才造成業者騎驢找馬。

黃委員國書：瞭解，你們現在開始要來做投融資，要做一個比較大的起步，應該是這樣的概念。

史部長哲：是。

黃委員國書：好，臺灣的文創產業談了那麼久、那麼長的時間，我們都希望臺灣的文創產業可以跟鄰近的國家，像韓國這樣，可以走出國內走到國際，但是預算中心也來檢討了，10 年來文創產業外銷的比率都是負成長，那這一次黑潮計畫來了，我們如何推向國際社會，這也是一個重點嘛！

文創產業在臺灣最大的盛會就是剛剛結束的文博會，對不對？文博會這次參與的人最多，場地也最多，很好！但還是有一些聲音來關切，到底文創產業要不要推向國際？當然是要啊！好，這次文博會的國際化有沒有需要檢討？這個我們也可以來討論，我有一些數據，這是我們辦公室整理歷年來的新聞報導，看得出來在 2017 年時有 15 個國家，200 位以上的國際買家到臺灣來，2019 年的文博會有 23 個國家，國際買家超過 500 位，我們在 2019 年就已經達到高峰，當然後來就因為疫情的關係影響；今年的文博會，國際買家只有 50 位，來參加的只有 10 個國家，從數字來看這個落差，文化部要不要來說明一下？

史部長哲：跟委員報告，今年國際買家的人次也是 500 位以上，不是 50 位，是 508 人次，所以數據上可能要先更正一下。

黃委員國書：這是根據媒體的報導。

史部長哲：我想那個資料可能有點誤會了，這次是疫後的一個文博會，所以我們最重要的指標當然就是能夠恢復到疫前買家的水準，從數據上看起來，不管從國際專業人士與買家的人次、國際廠商的數字，或者是產值的數字，跟疫情前比較都有成長。

黃委員國書：好，很好。我現在要確定一個事情，我們的文博會還是會把國際化當成是一個重要的指標嗎？

史部長哲：當然，國際化一定是一個重要的指標。

黃委員國書：OK，好。

再來我也要請教一個問題，這次黑潮計畫除了文創產業之外，影劇產業也是一個重點。

史部長哲：是。

黃委員國書：這一次有看到一個問題，其實之前大家也都在討論，如果影劇產業在公視播放，如果有演員登記參選副總統的話，是不是違反公視法？因為公視法第三十六條第七款寫得很清楚，不得為任何政黨或宗教團體做政治或宗教之宣傳，如果未來在播放的期間有副總統參選人的話，這有沒有違反第三十六條？我想要瞭解一下文化部的立場。

史部長哲：是，我想公視法是母法，是大家必須共同遵守的，包括公共電視，所以公共電視事實上

在這個事情一開始的時候，其實它就有提交到它的董事會來討論，董事會基本上有做了一些討論，同時也責成公共電視的營運團隊必須要提出方案，我看到公共電視事實上也有辦理一定的社會溝通。這件事情基本上，一方面是剛剛委員所講的，公共電視母法要遵循。第二個是公共電視本身的營運還有它本身的主體性，大家也很重視，所以其實我們是希望責成公共電視趕快做一個決定。

黃委員國書：對。

史部長哲：讓大家、社會能夠趕快來瞭解到底它的決定是什麼。

黃委員國書：這個會影響到未來我們相關的影視產業如果要在公視播出的話，為了要面對這樣子的問題，可能很多的題材，就會受到一些限制或是影響，所以不管你們認定的結果為何，我都認為公視甚至是文化部，應該要把整個方案或相關的立場做一個清楚的說明，讓大家以後在製作節目的時候比較好依循。

史部長哲：謝謝委員，我想因為臺灣的創作自由是我們最珍貴的資產。

黃委員國書：當然、當然、當然、當然。

史部長哲：所以我們也希望所有的考量都能夠完善社會溝通。

黃委員國書：對、對、對，因為公視法裡頭有這樣子的考量嘛！

史部長哲：是。

黃委員國書：再來大家都在關切臺北機廠要轉型為國家鐵道博物館，這個進程如何？2015 年全區指定為國定古蹟，2016 年當時我在教文委員會當召委的時候，我們就去考察了，留下了這張照片。2017 年文化部就開始執行臺北機廠活化轉型國家鐵道博物館園區的實施計畫，2017 年就開始實施了，有預算沒有？有。當時活化的預算總共是 88.9 億元，然後執行到 2026 年，其中光是要付給臺鐵土地的租金、房屋的租金就高達 41 億元，將近五成，一半的經費要去付那個租金。我們剩下四十幾億元，一點點的經費，我都很擔心。我們打算這個計畫在 2026 年執行完畢，大概 2027 年要全區開放、要開館了，我們用這些預算推動到現在，足不足以在開館的時候推出讓大家可以高度期待的一個鐵道博物館園區的內容，這個我們都很擔心。

最近交通部就因為臺鐵要轉型變成公司了，而且他們還有轉型成公司的相關設置條例，設置條例裡頭有講到他們經營的適足資產要由交通部設立基金，處理原機構既存的短期債務，他們的債務有一千七百多億元耶！臺鐵為了還債，所以腦筋動到這來了。交通部過去這段時間也跟文化部討論了裡頭可不可以規劃出一些可能的空間，讓交通部來做商業開發。他們壓力來了，過去沒有這個壓力，他們可以慢慢地處理，可是現在壓力來了，交通部必須要處理了，來拜託文化部說，可不可以來商量一下？我想請問一下，這一個是鐵道博物館園區，請問哪一個部分、哪一個區塊是可以給交通部做商業使用的？有沒有？

史部長哲：謝謝委員的關心，首先跟委員特別要說明的是，交通部在臺鐵公司化的整個過程當中，在跟文化部的磋商裡面從來沒有出現過所謂的哪一個部分要進行商業開發的事項，沒有這個議題，從來沒有這個議題。

黃委員國書：好。

史部長哲：這個一定要先講清楚，並不是說有這個議題，然後大家如何面對，是根本沒有這個議題，所以……

黃委員國書：OK，可是他們不是要你們劃出來哪一個是蛋黃區，哪一個是蛋白區嗎？

史部長哲：並沒有這件事情。

黃委員國書：蛋白區可不可以讓交通部來使用？

史部長哲：並沒有這件事情。

黃委員國書：沒有這件事情？

史部長哲：對，沒有這件事情。

黃委員國書：好。

史部長哲：交通部在整個臺鐵公司化裡面，針對臺北機廠，他們的考量也納入修法的是，這個臺北機廠原有的容積能夠取得容積移轉的法源，這個其實是我們文資法的精神。我們文資法對於私有的古蹟、歷史建築是有容積移轉的法源，但是因為現在臺北機廠是公有的土地，所以它並不適用文資法裡面私有建築的容積移轉。

黃委員國書：當然啦！

史部長哲：所以它希望在公司化的過程當中能夠取得這樣子的法源，基本上……

黃委員國書：部長，這個大概也是幾個月前的報導，交通部希望可以跟文化部討論出嘛，然後這也是王國材部長說的啊！這個債務的虧損已經達到 1,700 億元了，他們有三個地點在考量，一個是臺北車站的特定土地，一個是高雄的哈瑪星，還有一個當然就是臺北機廠，他們都有在考量嘛！我所知道的是，他們跟文化部私底下大概有進行一些討論，那我不管啦，不管討論的結果為何，臺鐵的部分當然我們用容積移轉的方式來解決，東京就有這樣子的案例，很好，我也認為用容積移轉來解決這個爭議是最好的方式，因為你劃不出來哪個地方可以讓它做商業使用嘛！對臺鐵而言，它只要可以解決它的債務問題就可以。這一個地方如果換算成容積，那當然是很可觀嘛！

我想請問一下，如果容積是可行的，那文化部是不是也要快點去跟交通部協調、商量？至少行政院要跨部會來組成，來解決這個問題啊！如果容積這條道路是可行的話，那你們現在就要開始進行商量了啊，因為他們還債的壓力、期程已經到了，沒有多少時間可以討論了。再來照我們推動的期程，在 2027 年就要開館了，所以這個問題也是要解決，所以如果確定是這個方向，那現在就要開始協調、開始磋商啦！

史部長哲：事實上，這個協調已經進行了非常久的時間，在協調事項當中，沒有出現過有關於商業開發的事項，只出現過有關於容積移轉法源的討論。

黃委員國書：好。

史部長哲：至於媒體報導是不是曾經有相關的期待……

黃委員國書：好，沒關係。

史部長哲：我想期待並不改變臺北機廠的未來。

黃委員國書：很好，這樣很好，那我們就確定這個方向，我們就是用容積移轉的方式來解決文化部

跟交通部這個土地利用的問題，用這個方向來解決嘛！

史部長哲：是。

黃委員國書：因為我們現在跟臺鐵的合約是到 2026 年。

史部長哲：是。

黃委員國書：我們現在每年要付給它 3 億元的租金耶！如果 2026 年期限到了，臺鐵說：「OK，土地是我的，只是你們文化部代管，我合約到期，不跟你們續約了，土地我要收回來，我只要符合文資法使用」，土地是它的，它有權使用啊！如果這個計畫沒有談成，沒有辦法協助交通部清償他們的債務的話，他們到最後一定就會出此下策啦！我是不知道交通部會不會做這樣的……

史部長哲：跟委員報告……

黃委員國書：但是我認為這件事情總是要讓它塵埃落定，不然的話全臺灣都在關切鐵道博物館是不是可以順利推動、是不是可以按照當時的規畫做最好的內容展示？這個都在關切啊！所以每一個環節我覺得交通部跟文化部，你們都要有非常清楚的相關解決爭議的方案出來，好不好？

史部長哲：是，謝謝委員，當然委員的擔憂，我們都可以理解，我想這個部分我們也是必須要讓全民放心。不過，國家的政策是跨部會要共同遵守的，不是某一個部會自己的事項，文化資產也是整個政府都要遵守。國家鐵道博物館是一個國家的公建計畫，這也是各部會必須要遵守的，所以國家鐵道博物館的未來並不會受到個別人士期待的影響，好不好？謝謝委員。

黃委員國書：很好，謝謝。

主席：接下來請鄭正鈐委員質詢。

鄭委員正鈐：（9 時 58 分）謝謝主席，我想請一下史哲部長。

主席：請部長。

史部長哲：委員好。

鄭委員正鈐：部長好。我想先請教部長，今年 8 月 10 號的時候華視董事會有開一個董事會，那裡面有特別提到了一個華視資產活化的事情，你知道這個議程嗎？

史部長哲：我事前不知道。

鄭委員正鈐：事前不知道是不是？那你事後知道嗎？

史部長哲：事後因為媒體有相關的報導，我有稍微詢問一下。

鄭委員正鈐：OK，所以你對於在董事會的時候，總經理在例行的業務報告當中有提到資產活化的事情，你覺得適合嗎？

史部長哲：就我所詢問的結果，基本上它是一個原本就在計畫當中，每一次董事會都要進行的報告案，而且它是一個研究，一個規劃研究，並不是一個決策性的事情。

鄭委員正鈐：OK，所以還沒有決策就對了？

史部長哲：沒有，它只是一個報告案。

鄭委員正鈐：OK，因為就這裡面看到的訊息，比方說資料發出來之後又要回收，感覺很機密啊！你知道嗎？我們不曉得華視資產活化有這麼機密嗎？

史部長哲：我不清楚細節，我也尊重華視董事會基本運作的主體性，不過社會對於這個資產活化是

有期待的，大院也多次的來垂詢，所以我想華視或公廣集團他們做相關的研究規劃也是合理的。

鄭委員正鈐：好，我覺得其實大家都很關注華視的資產，因為它牽涉到整個臺灣媒體發展很重要的一環，所以我覺得它不只是一個土地開發的問題，它是牽涉到整個臺灣媒體發展的後續，要去關心的事情。

我想請教部長，去年 8 月華視選出新的一屆董監事之後，現在董事會這邊又產生了一個資產活化策略小組，讓宏碁的施振榮跟信義房屋的周俊吉擔任召集人，他們在去年的 11 月 8 日、12 月 15 日，還有今年的 2 月 20 日召開三次的諮詢會議。我想問一下，這三次諮詢會議有沒有什麼決議？

史部長哲：我所了解應該是沒有決議。

鄭委員正鈐：沒有任何的決議，對不對？

史部長哲：對，我所了解是，但是細節我必須跟您報告，因為它還是在公廣的這個層次，所以我並沒有完全非常精準的……

鄭委員正鈐：OK，我們希望部長這邊能夠特別關心一下，因為整個華視公廣是在文化部的監督之下，我想對整個華視資產的問題，大家都很關心，因為它牽涉到百億的公告現值，市值可能在兩、三百億，整個華視這片土地 5,700 坪的狀態大概有這樣的價值在。那我想問一下，因為之前在李永得部長任內的時候，他曾經在 2021 年 12 月 10 日斥資 500 萬上網招標，部長知不知道這件事情？

史部長哲：後來我有知道這件事情。

鄭委員正鈐：OK，他當時曾經公開徵求了華視資產活化可行性建議，有三個方案，這三個方案是不是都有成果出來？

史部長哲：我的了解是當時這個徵案基本上是提供給公廣集團做參考，它不是一個決策性……

鄭委員正鈐：理解。這三個參考的結論都已經有出來，在公廣集團這邊，是不是？

史部長哲：應該是由部來把相關的研究報告交給他們參考。

鄭委員正鈐：所以這三個方案都已經有明確下來，如果可以的話，是不是可以提供給本辦公室這三個建議的方案？

史部長哲：好，但是當時李部長其實就已經說明，這是提供作為參考。

鄭委員正鈐：理解，因為大家現在對於 8 月 10 日，就是華視董事會這邊在提這個部分時，感覺很機密，資料之後又回收，很多董事本來不在現場，知道要討論這件事情，馬上衝到現場去，就表示這個東西之前都沒有做很清楚的溝通，所以對於整個華視資產文化的狀態，大家感覺非常的隱晦。

市場上也在說因為大巨蛋可能要開始開幕啟動了，對面的華視資產牽涉到極為龐大的利益，有一個說法是，在蔡政府任內當中的時候，希望能夠把華視資產活化給確定下來，剩下大概 3、4 個月的時間，剩下的時間其實不多，那是不是確實是有這樣的狀態，所以才會有 8 月 10 日這樣做了一波資產活化的資料，然後又回收，是不是有這樣的可能性？

史部長哲：跟委員報告，我上任至今，坦白講，我並沒有特別針對華視的資產活化進行任何的處理，這也代表事實上它並沒有時間表，這是第一個。第二個，您剛剛講的這個說法，我並沒有聽說，依我所了解它在進行一個規劃的、例行董事會的報告案，如果現在是在這個階段，恐怕也無法達成這個說法所要的期程，事實上簡單講就是無法完成。

鄭委員正鈐：理解。

史部長哲：我是覺得既然社會這麼關心，我們其實用一個比較嚴肅、嚴謹的方法來處理，讓公廣集團從下而上來提出建議，我個人覺得也是比較好。

鄭委員正鈐：所以對於華視資產活化其實沒有一個時間表，基本上希望能夠用更多的方式、更公開的方式，對整個民眾做一個說明，我覺得這是很重要的部分，好不好？

史部長哲：是。

鄭委員正鈐：針對這部分，我另外要特別關心，從我擔任立委以來，我就在關心一件事情，109 年文化部補助公廣集團台語台的一個案子，公廣集團讓華視去執行，就是少女八家將的事情。之前我們的王政次其實在 6 月份的一個協調會，很清楚地幫你拆了幾個彈，說實話，所以他讓進度有往前走；7 月份的時候，華視就開始在排播，3 個月下來了，排播的時間確定了沒有？

史部長哲：依照合約應該是在 1 年內要排播。

鄭委員正鈐：它是 109 年的案子。

史部長哲：但是要在已結案起算。

鄭委員正鈐：理解，所以我這邊要問，因為在 7 月份的時候，華視就說他們在簽呈，3 個月下來了，這個簽呈排播還沒有下來，我不曉得到底是出在哪裡？是華視在卡、公廣集團在卡，還是文化部在卡？

史部長哲：我想文化部不會去介入電視臺的排播，尤其華視在公廣集團當中是扮演一個商業電視臺的角色，它的排播跟它的商業利益、跟策略是息息相關，所以我們當然一定不可能介入。

鄭委員正鈐：所以有可能是公廣集團在卡囉？

史部長哲：我想可能公廣集團也是尊重華視自己的排播。

鄭委員正鈐：這個部分請部長也特別交辦一下，讓我們來瞭解，因為一個公文簽呈 3 個月沒有下來，我們就不理解商業電視臺這樣的機制，它的腳步是這麼樣的混亂、這麼樣的緩慢，我們覺得很不可思議，好不好？

史部長哲：好，我會來關心，但是基本上我還是尊重華視排播的決策。

鄭委員正鈐：好，因為時間實在拖太久了，109 年案子到現在，已經 112 年快要結束了都還沒有排播，我們覺得很難去理解，好不好？請部長這邊特別關注。

史部長哲：好，謝謝委員。

鄭委員正鈐：然後接下來我想問，就是我在網路上面看到有人在發言，他就直接在「靠北藝術」裡面講，整個臺灣很多藝術界的人都在這裡面，包括我們很多博物館，大家都在這裡面，就有人特別去留言說：「館長也都怕我們」，請問你知道這是哪一個館嗎？

史部長哲：我不知道。

鄭委員正鈐：你不知道？

史部長哲：是。

鄭委員正鈐：館長要怕誰啊？是什麼事情讓館長竟然要去怕特定的人？「怕我們」？怕誰？可不可以請部長特別瞭解這事情？你都完全不瞭解嗎？

史部長哲：我不知道這個事情。

鄭委員正鈐：不知道這個事情喔？政次知不知道？也不知道？

史部長哲：我知道館長不怕我啦！

鄭委員正鈐：是，那後面是不是要幫忙部長做個簡單的發言？因為顯然你是有準備的。

洪館長世佑：報告委員，我是沒有看「靠北藝術」，但是我知道這件事，所以我當天就已經找主管來處理了，那我們預計在……

鄭委員正鈐：你本身是臺博館的？

洪館長世佑：是。

鄭委員正鈐：臺博館的館長？

洪館長世佑：是，我們已經預定在 10 月 12 日考績會處理這個案子，跟委員報告。

鄭委員正鈐：所以是臺博館發生的事情，是不是？

洪館長世佑：應該是啦！我沒有看「靠北藝術」，可是這件事是臺博館的事情。

鄭委員正鈐：OK，我在整個質詢當中特別提這個狀態，就是因為我們覺得公務人員在依法執行他們的任務當中的時候，必須要得到保障，而不是讓其他人可以去認為館長要怕他們，我覺得這是不應該的，我們希望部長這邊能夠對於公務員體系當中的一些倫理，能夠有比較好的維護，我覺得文化部需要做這樣的事情，好不好？

史部長哲：好，謝謝委員的提醒。

鄭委員正鈐：好，接下來我想問一下文化黑潮這個部分，我想大家都關注 4 年 100 億，明年有 30 億要做，這個部分確實有很多的作法跟以前不一樣，比方說這個補助案當中要有文策院同時併審，這個部分確實是特殊的。我知道你們也特別提到獎勵投資相關的部分，希望能夠三個部分一起來做，對於整個臺灣文化相關的藝文或者一些影音的發展，其實是有幫助的。我想特別提到一個點，就是部長你取名文化黑潮有沒有什麼特別的意義？

史部長哲：沒有什麼特別意義，講的其實就是如同臺灣經過的黑潮一樣，它是流向全世界，我們希望臺灣的文化能夠溫暖全世界，代表臺灣的名片，就這樣而已。

鄭委員正鈐：這個目標很大、很溫暖，也很漂亮，可是之前有很多業界的人會很擔心一件事情，我們這樣子補助相關計畫的時候，大家會擔心變成分配政治、排除機制。為什麼會有這樣的狀態？因為它應該都是最有利標，這部分可能都是最有利標的方式在走，所以裡面的選擇可能就會有很多主觀性跟意識形態在裡面。之前您在高雄市政府的時候推動了很多文化活動，在這圈內也有很多人覺得，您在推的這些文化活動當中，感覺政治意涵會比較高一點點，並不完全是針對市場，並不完全是針對文化或文化經濟，因為當時您在高雄市政府文化局或者是當副市長的時候推了很多文化活動，感覺都有比較多政治意涵在這裡頭，所以大家也會擔心你現在主管全

國的文化部，對於這樣子的案子的補助，包括文化黑潮的補助，是不是會出現分配政治、排除機制，只讓特定的少數廠商得到這樣的補助？

史部長哲：跟委員報告，我上任至今八個月，黑潮計畫是明年的預算，今年相關、原本文化部的獎補助都一直在進行當中，今年文化部的獎補助，我想大家應該沒有聽到有什麼排除機制或分配政治的傳言，表示這樣子的作法會持續下去，我們都是採取公開的評選機制，而且它不是最有利標，是補助以及投資審議的機制，它必須要有民間籌資，基本上完全是市場經濟的考量。

鄭委員正鈐：OK，我們希望百億的計畫真的對臺灣的影視音產業有非常具體的幫助，能夠真的像你講的，將黑潮、暖流帶向全世界。我們不希望它只是圖利或者只是特別補助特定的廠商，我們覺得這樣就太可惜了，我們希望它有更高度的市場性，能夠面向國際，好不好？

史部長哲：好，謝謝委員的提醒。

鄭委員正鈐：OK，謝謝。

最後我再問一個部分，澎湖石滬群的文化景觀之前有一個破口，那是大自然的影響而產生的一個破口，桃園其實也有很多石滬群的文化景觀，部長知不知道？

史部長哲：我從媒體上有看到。

鄭委員正鈐：OK。桃園新屋石滬群碰到的情況，其實有很多是人為地去破壞它、搬遷這些石頭，讓這些石滬的文化景觀也受到一些破壞。文化部有沒有什麼樣的方式能夠協助地方保護這樣的文化景觀？

史部長哲：是，先跟委員報告，這個文化景觀基本上是文化資產分類當中的一種，有歷史建築、古蹟等等，文化景觀基本上是擬定管制規則及管制方案，不管是國內還是在國外，文化景觀並沒有相關行政罰則的慣例。如果要有行政罰則，我們會建議是不是由地方政府透過自治條例的方式，它其實就可以進行相關的管制跟設置罰則，但是在文化景觀這個法制層面上，目前它是以管制計畫、管理原則、維護計畫進行，而不是進行強制性的裁罰。

鄭委員正鈐：理解，文化部文化資產局對這個部分，覺得文化景觀是活的，大自然的狀態是活的，如果是人為破壞的時候，我們希望文化部也能夠……或者很清楚的給地方指示，讓他們能夠有辦法去管，否則這些志工忙都忙不完，好不好？

史部長哲：好，瞭解，謝謝委員。

鄭委員正鈐：謝謝。

主席：好，謝謝。接下來請吳思瑤委員質詢。

吳委員思瑤：（10時14分）好，謝謝主席，有請部長。

主席：好，請部長。

史部長哲：委員好。

吳委員思瑤：部長好，大家都辛苦了。進入我今天的主題之前，我剛剛有聽到前一位委員的質詢，我也分享一下我自己的觀點。文化黑潮計畫確實是您手上大的、新的擘畫項目，今年我們在審議新預算的過程當中，可以就它的各個進行方式進行更多釐清，但是我必須說一下我對於藝文採購的理解。2019年、2020年修正臺灣的政府採購法，本人就是提案人，臺灣要破除上一個時

代的舊思維，我們要告別凡事最低標的作法。現在的採購法已經修正為以最有利標為原則，所有的一般政府採購，不管軟體、硬體，不管是財務採購、工程採購，都是適用最有利標為原則，所以最有利標絕對不是上下其手的一種圖利行為的臆測，這一定要導正。

第二個，為因應政府採購法修法，我們已經排除了藝文採購適用一般的政府採購法。換言之，藝文採購更應當以進步的最有利標去思考，因為藝術文化不能比價錢，它是比價值。更何況剛剛部長也回應了，未來的黑潮不完全是政府採購的那個模式，它勢必會在公開、公平、公正的機制下，用補助進行。我這樣子補充說明，我想部長都非常同意吧？

史部長哲：謝謝委員的提醒。

吳委員思瑤：好，謝謝您的回應，我也確認我的理解是沒有錯誤的，我也希望能夠可以把正確的觀念傳達出來，藝文採購、最有利標本來就應當是這樣，藝術文化重的是價值而不是價格。

史部長哲：謝謝。

吳委員思瑤：好，進入我今天的主題——文博會反思、中央與地方合作、想像空總未來跟實踐文化平權，這是我看到的幾個亮點跟重點。今天從早到現在，多位委員都提文博會，這是好事，表示大家看到文博會，不管是好的、壞的，各個面向，代表大家都關切到文博會。雖然選舉很忙，我去看了兩次，所以我有更多理解，也可以分享給大家。確實規模最大、展館最多，而且很多成績都破歷屆的紀錄，譬如說，對內大家很關心到底有多少人來看，60 萬也是史上新高，對外我們有沒有帶動國際展會的採購能量？有五百多組國際買家，我們也創造了疫情後國際採購相對的史上新高，所以我認為就數字來講，我看到成績了，我也要肯定你們的用心，但是對於文博會，我一直期待文化不能只看數字，就如同我剛剛說的，藝文採購不能只看價格。

文博會數字以外的意義是什麼？我真的要大大肯定史部長所領導、率領的第一次文博會，有五大場館跟五大副展館，文博會無所不在。在這五大場館當中，我非常肯定我們打開空總，另外也打開了鐵道博物館。2019 年開始成立的鐵道博物館園區籌備處，我們不斷地在落實修復的過程就擴大公共參與，而這一次在文博會打開鐵道博物館就是最好的實踐，它真的也廣受好評，所以我肯定這樣的雄心壯志，我看到您新的作為，我真的覺得非常棒。空總絕對是一個非常重要的亮點，空總作為文博會的主場館，除了主場館的野性博物館，我看到科技藝術在工地鷹架秀上運用，我看到長期在空總文化實驗場做聲響實驗室的那個 DOME，讓臺灣的沉浸式球型劇場可以輸出國際；當然藝術銀行十週年，林平的策展實在太棒了，胡永芬的策展實在太棒了；公益跟建築的結合，那個戶外裝置藝術；更不要說 FOCA，100 場的表演藝術。我大概都把空總被打開的好多意義講完了，雖然只有 30 秒可以講完，可是這是從來沒有的機會。部長，為什麼你要在文博會打開空總？

史部長哲：謝謝委員很仔細、敏銳的觀察。我一直覺得至少在文化上的意義，文博會必須反映當下以及這個城市，對這個城市來講，我們過去談臺北的文化軸線，這些場館已經發展到一個階段，事實上，大家一直關注的其實就是大家過去所主張的最後幾塊拼圖，一個是空總，一個是鐵博。我也跟同仁拜託，我們不能悶著頭幹，我們必須要讓社會大眾知道它已經在什麼樣的狀況底下，所以坦白講鐵博的籌備處也很辛苦，在我上任之後，我要求這次文博必須要做適度的開

放，也讓大家瞭解……

吳委員思瑤：Seeing is believing.

史部長哲：大家過去所主張的活的博物館到底是什麼意義，活的意義就在於它是臺北僅存唯一可以在地表跑的火車，那我覺得這一次的差別就是這個意義。

吳委員思瑤：我們也做了，好開心。

史部長哲：空總過去一直被認為是文化當代試驗場域，但是這幾個字如何反映在現實的生活當中，我覺得這一次就是打開空總，希望用文化科技、用工藝、用各式各樣的方法讓大家看到這塊寶地在首都它的……

吳委員思瑤：它扮演的角色和它未來的無限可能。好，謝謝部長。

這一個場館——打開空總的特展，我認為就是意義中的意義，我們藉由科技藝術、用 AI 的技術，而且是公民參與，由下而上，我們看到了擘劃空總未來的四個面向，它乘載了文化資產、城市願景，也同時承載了產業競爭力跟都市開放空間，用這樣子的手法讓更多人來一起想像空總的未來，這就是為什麼選擇空總作為文博會的主場館之外，在裡頭還用了另外一個館來做打開空總的 AI 未來多重想像的這個展覽。就如您所講的，打開空總，大家一起來，由下而上，但是市政府沒來欸，部長！

史部長哲：我們有邀請啦！

吳委員思瑤：我知道，我那天是唯一一個坐在開幕式上的立委，我也覺得寂寞，但我可以理解，大家選舉很忙，但是我看到，當去年空總，對不起，去年文博前進高雄的時候，陳其邁市長、史哲副市長、文化局長王局長無所不在啊！高雄市政府認真的把文博前進高雄當作中央、地方重要的文化 event，今年在首都，而且是空總、鐵博，這不只是國家的文化拼圖，這也是臺北市的首都文化拼圖，可是蔣萬安沒來，蔡詩萍局長沒來，我那天開幕特別聽、聽、聽臺北市是誰來，一個研究員。

剛剛您說得很好，也是我看到的重點，打開空總與首都臺北密不可分，大臺北產業發展的文化創新廊帶，東邊有松山、信義、內湖、南港的創意產業經濟聚落，西邊有大板橋我們未來的兒童未來館也在這裡，兩個創意經濟的產業聚落正在成型，而空總就是東西向文化創新廊帶的核心點。空總是首都文化雙軸線，這我不需要再贅述，大家都理解，它對於國家文化的重要、對於首都文化的重要，這個首都雙軸線是從郝龍斌當市長講到現在，而中央在協助實踐它。空總更扮演著從臺北市政府到總統府這一個珍貴的、最具有首都意象的都市空間，如果能夠在這裡成為文化的投資，我看到史哲部長的雄心壯志，文化立國就在空總可以被實現，這麼珍貴的蛋黃中的蛋黃，我們國家支持它以文化的地位再出發、再活化利用，這是這一次空總很重要的一個論述跟核心，我看到文化部的雄心壯志，但是它需要中央跟地方的合作啊！回到這個議題，這麼好的一個機會，這麼好的一個對話的契機，這麼好的一個讓臺北市政府來看看由下而上共同來共創空總之於臺灣的未來，臺北市政府缺席了。過去蔣萬安砲打中央，對不起，過去柯文哲砲打中央，大家知道，蔣萬安市長依舊是柯規蔣隨嗎？我期待不是這樣，我相信也不是這樣。那空總的三大課題——古蹟保存、都市計畫、回饋比例，到現在到底跟臺北市談得怎麼樣？

部長。

史部長哲：我想我們都還在進行當中，剛剛委員的指教，我覺得非常的關鍵，我覺得應該朝向兩個面向來進行，第一個我也要求自己再多一些跟臺北市之間的溝通，這個我會來進行；第二個，我覺得其實是要更多的社會溝通。

吳委員思瑤：是。

史部長哲：就是如果我們的想像跟主張是真正對首都的市民是有利的，那我們就應該讓首都的市民能夠充分的了解，當首都的市民都站在我們這邊，我想剛剛你講的這些回饋比例等等應該都可以迎刃而解。

吳委員思瑤：所以這次就可惜了，如果蔣萬安市長、蔡詩萍局長能夠走進空總參與文博會，尤其走進 AI 多重想像空總的那個場館，我相信他們對於空總未來的使用會更有與我們相符的理念，因為我們會在這個展覽當中共同看到如何在這個珍貴的蛋黃之地，讓文化立國的精神被實踐、被形塑，而不再只是被想像。我期許你繼續、不要放棄的跟臺北市政府溝通、磋商，當然我作為臺北市的立委，我也持續在努力。

好，下一個，回到文博，從去年高雄市政府全力協助，到明年臺南市政府建城 400 年，我相信也絕對會是很好的合作，這一次文博很多大家的觀點就是到底它的定位是文創產業走向國際，國際鏈結優先還是讓文化展會深入地方來落實文化平權？我要說雖然國際買家很重要，我們實實在在的成績也達到了最好的績效，但是文博會不要忘了在地與國際的平衡，所以文博會是不是可以走出首都？我基本上是支持的，但是我也同意您所說的，要看各個縣市的條件，包括縣市政府合作，還有當地的文化資產修復的現況、有沒有重要的文化盛會，像明年建城 400 年在臺南，這是臺灣文化的開端，文博前進臺南絕對有道理，絕對有正當性，也是國家期待的。

所以我在最後的時間想要分享一下，很多媒體的批評都說這一次的文博在國際展會的功能好像弱化了，很多批評說國際買家跟本土業者交流不足、專業人士進場時間不夠、海外媒合翻譯連翻譯準備都不夠，還有取消了一些獎項，剛剛您在早上的答詢都清楚的回覆了，數字會說話，我們在國際買家的部分，這一次都獲得很好的成績，但是我覺得這些提醒我們可以在下一次做得更好，如果當文博要走進其他縣市的時候，更應當要把國際展會的功能做好。

史部長哲：是。

吳委員思瑤：它才有資格走到每一個在地，否則就變成只能夠去犧牲，走到縣市政府好像就犧牲了國際買家，不是這樣，一加一絕對大於二，這是我的期待，但是我也很深刻的說，作為一個首都，當然文博在首都的場次多一點、機會多一點、向國際發聲的舞台多一點，它是相對條件俱足的，但未來走到縣市的前提就是縣市的文化條件，它願意來全力協助，以及國際買家的相關配套也都能夠到位，所以文博不是只有國際鏈結，它更兼具了文化平權的價值，我在這裡要做一下我個人的論述跟補充，我也希望把這樣的訊息傳遞給更多關心文化的人，部長，你都同意嗎？

史部長哲：是，謝謝，我想我們會特別重視有關於國際化的這一塊。

吳委員思瑤：好，這些都瑕不掩瑜，我們可以做到更好，謝謝。

史部長哲：謝謝。

主席（張委員其祿代）：謝謝吳思瑤委員。

奉召委指示，等一下在張其祿委員之後，休息 5 分鐘。

接著請鄭麗文召委。

鄭委員麗文：（10 時 28 分）謝謝主席，有請部長。

主席：有請部長。

史部長哲：委員好。

鄭委員麗文：部長，我要跟您關切，就是在過去大概這一年來，我想您大概應該也有所耳聞，在文化界一個非常重大的爭議，可以說在網路上面已經炸鍋、炸翻天了，那麼主要我想從挪威森林的創辦人余永寬的臉書裡，大家已經把它稱為是打鐵運動了，最主要就是由張鐵志所合夥出資的這一連串的青鳥現象，在文化界裡引起了非常非常高度的爭議，當然最近因為#MeToo 事件，他自己個人又自己爆了他過去曾經也是性騷的加害人之一，當然他自己個人在處理這些爭議，還有他作為一個性騷加害人的時候，他都把自己形容得像是一個被害人，這使得文化界更加的憤怒跟炸鍋，我相信部長應該也知道所謂的我現在要講的青鳥現象，在過去這幾年來，大家都知道張鐵志非常地有名，而且他有很強烈跟清楚的親綠色彩，這麼多年來，他自己非常厲害地自我包裝跟行銷，儼然成為好像比較親綠的，怎麼講呢，覺青啊、作家啊的這種文化頭牌，所以在過去幾年我們看到很多地方政府因為這種名人的效應，然後他就提出來一個好像很有理想、很偉大的計畫，可以在在地這些已經被荒蕪的文化沙漠，他可以開創出一個文化的生機，然後協助這些獨立書店的崛起，結果沒有想到完全是一片謊言、花言巧語，還被文化界形容是文化渣男、文化流氓，怎麼說？就是說 PUA 啦！他善用的這種慣用的手法，然後花言巧語之後，狠狠地壓榨了當地的年輕的文化工作者，然後就跑了，像蝗蟲過境一樣，留下一堆爛攤子、留下一堆爛尾，所以現在大家都已經壓不住憤怒了，從最開始的屏東南國、青鳥南國，引起了一連串的爭議，後來他到了高雄之後，因為跟建商合作才爆發了嚴重的退書事件，高雄市政府才出來善後，並且認定了這就是他們這一群青鳥集團惡形惡狀的行為。

但是這樣的現象並沒有因為這樣而停止，我剛剛說了，他們像蝗蟲過境一樣，一個縣市過一個縣市，而且領的是非常高額、巨額的補助，大家一開始都認為說，就像我剛剛說的，他所打造出來的那種名人形象、頭牌，地方政府都很歡迎他去，結果沒有想到他拿了高額的補助之後中飽私囊，這邊有講到，不只是地方政府，包括文化部都曾經給他們很高額的補助，為了鼓勵所謂的獨立書店，換句話說，狀似道貌岸然、偉大的理想，結果卻引來了我們剛剛講的文化渣男的不軌之心，留下了很多很多的問題。我剛剛講到了，文化部也曾經給他們高額的補助，連續 3 年給他們一百多萬的補助，在 2019 年到 2021 年之間，好，我剛剛說了，我舉南國漫讀節，他每年拿到將近 500 萬左右，連續 3 年、1,400 萬的經費，結果掛名總策劃的蔡瑞珊跟張鐵志 2 人分別領取了 6 位數以上的個人報酬，然後下包給地方的小書店，屏東的在地小書店，平均一家書店拿不到 2 萬塊，然後真正埋頭做事，我剛剛說的在地的所有的這些青年文化工作者，通通一群人只拿到了 100 萬，一千多萬到哪裡去了？好，所以忍不住，在地青年工作者說他們就

像蝗蟲過境一樣地文化掠奪，把他們當韭菜一樣通通都收割了，包括我剛剛講屏東縣的發包給青鳥文化制作公司，總預算 1,825 萬，結果這個導演負責 2 部紀錄片，牡丹社事件跟羅妹號事件，2 部紀錄片的拍攝總共只拿到了 400 萬的經費，最後導演還要自己掏腰包倒貼，結果張鐵志所答應的事情、所畫的大餅從來沒有兌現過。

長期以來因為一直寄生在政府的標案當中，包括大家剛剛在討論的空總，也曾經鬧了很大的新聞啊！拿了空總的一個非常廉價的租金的案子說要做餐飲，結果卻變成是他們自己的辦公空間，也引起了很多的爭議跟撻伐。前年基隆市政府的案子也是一樣，花了大把大把的錢，基隆市政府花了幾千萬去修這個空間，結果現在已經廢棄了，然後給他們免費喔！免費地提供他們在那邊開書店，1 年營收超過 360 萬以上，基隆市政府才抽成 3%而已，雙方居然還簽了保密協議，連基隆市議員都沒有辦法監督，結果現在人去樓空，被譽為史上臺灣最貴的一個書店。這樣子的案件比比皆是，是一個縣市過一個縣市，他為什麼有辦法不斷地複製？在屏東出事之後跑到高雄，在高雄出事了之後又跑到其他各縣市去，如法炮製，快閃的模式，把獨立書店搞得烏煙瘴氣，連著名的詩人李敏勇都說這種借殼共榮就是不斷地藉由政府的資源，然後他們這樣的一個文化界、這些獨立的書店，結果沒有共榮啊！政府所有的資源通通被他中飽私囊了，他所提出來的所有企劃案看似美好，放了一陣煙火、開了記者會，讓地方縣市政府首長好像很有面子之後，後面留下的全部通通都是爛尾，我剛剛說了，所有地方的獨立書店被他們搞得七葷八素，出版社書給他，結果還退回，然後書都已經損毀了，簡直就是慘不忍睹。

所以部長，現在文化人，我現在講的都是在網路上非常多的文章跟討論，文化人提出更嚴厲的質問，就是為什麼多年來從縣市文化局到中央文化部，這些公部門單位一直讓張鐵志的青鳥文化制作、一頁文化占盡好處呢？一開始如同我所說的，可能因為他親綠的色彩，加上長年累積的這種文化頭牌的形象，可能很單純，縣市首長相信名牌，所以不疑有他就給了他很大的經費，全力配合，但是一而再、再而三，被騙一次、被騙兩次、被騙三次，為什麼他還可以遊走全臺灣？所以文化界已經嚴厲地質疑說，那這樣子還可以繼續，難道沒有圖利廠商之嫌嗎？包括我剛剛講的基隆市政府等等，現在整個文化界都覺得它根本就是圖利廠商嘛！根本就是這些我們的政府部門跟官員都在圖利他，因為他們認為他每次出事了之後都沒有人要問責，然後縱容他們如此繼續地延燒下去，所以今天才要非常嚴肅地來這邊就教於部長，在文化界發生了一個這麼嚴重的現象，裡面就是因為有人長期寄生在我們中央、地方政府的標案資源裡頭，然後可以如此地為所欲為，造成臺灣文化界的一個重大災難，那麼政府似乎是應該要拿出一種態度出來，來禁止像這樣子的一個現象繼續下去啊！部長。

史部長哲：好，謝謝，謝謝委員的提醒，我上任之後，我可能應該沒有跟……

鄭委員麗文：對，我剛剛講的都是在您上任之前就發生的事情。

史部長哲：我在高雄的時候，基本上我當局長的時候也沒有跟他合作過。

鄭委員麗文：基本上我現在講的是大概 2018 年之後到現在的事情，2019 年到現在的事情。

史部長哲：但我覺得這個事情跟親綠沒有什麼特別的關係，因為我從地方出來，我可能比較同情很多的縣市政府，事實上他們出發點是良善的，就是說它想要幫助文化界……

鄭委員麗文：是，我剛剛也這樣講，但是因為他一而再、再而三，所以這個已經是文化界普遍的一個質疑了，那這樣的一個質疑，你不能夠再用說……難道地方政府一個被騙、兩個被騙、三個被騙，文化部也應該要站出來了，應該要採取一個辦法制止像這樣的現象。好，譬如說文章裡面也都有寫到，很多文化人都發文聲討他，就說在發生爭議之後，青鳥書店還不諱言地展現它跟當權者、當局的豐沛人脈，所以它就可以找文策院、國藝會、臺灣設計院、北流中心、北藝中心等等的機構首長合照，好像還很一副我就是，我剛剛就講了嘛，他長期以來很有名，大家都知道他是誰啊，甚至於我相信有些不察，你去看看我們很多民進黨籍的立委，有時候臉書也會去 po 說：「哇！張鐵志推薦的某個書，我們來看個什麼書。」我剛才不是就講了嗎？他就是把自己營造成一個文化頭牌、名人的這樣一個效應，但問題是我剛才講了，屏東已經栽了這麼大一個跟斗，這麼多的預算，然後所有屏東在地的獨立書店、文化工作者的公憤，到了高雄，那就是因為高雄的建商就已經直接跟他停止契約了，所以高雄市政府被逼得也出來善後了，一開始他們還一直硬拗，還說自己是受害者，直到高雄市政府出來認定了，青鳥才不得不道歉，但這件事情並沒有因為這樣就結束了。

所以我剛才講不只是地方政府，包括空總、包括文化部，也都曾經給他很多的補助，我們很多年輕的藝術工作者懂的就是藝術，他們從來不敢也沒有想過要跟政府請補助，也不知道要怎麼請，有人請了以後，叫他們來幫忙，廉價勞工壓榨完了之後，爛攤子丟給他們，他們拿了鉅額的政府補助，拍拍屁股就走人，真的是行徑太惡劣了！所以才會被形容是……我就說他是文化渣男、文化流氓，絕不為過，這樣的人還繼續在臺灣蹭來蹭去。我是覺得文化部是好意的話，多年來我們都想要扶植，不要說是扶植，幫忙臺灣奄奄一息、已經趴在地上的出版業，獨立書店大家……也不是大家，我相信部分朋友可能也都有認識做獨立書店的，真的很辛苦，這一些年輕文化工作者也好，或藝術工作者也好，他們這麼辛苦在經營，我不是反對政府補助，但是每一個人真的是大家氣到炸，結果錢都被這種人拿去吃光了、吃乾抹淨，他自己人脈好、很有名，可以拿到錢也就算了，問題是他來到地方後，就發包給這些地方的獨立書店，一個一個販賣美麗的梦想，結果你看，全部都留下這麼多嚴重的問題。

所以我覺得文化部必須嚴肅來看待這件事情，否則大家一定會懷疑，這麼多的政府標案，為什麼老是這些人有辦法拿去吃呢？我剛剛講了，這不是在野黨的質疑，這已經是整個網路很多知名、有名有姓的文化人，我剛剛講挪威森林的創辦人、臺灣非常有名的文化人，氣到看不下去，連續一年的臉書聲討他，被講為打鐵運動，他已經引起公憤了。我想我已經講得夠多了，是不是文化部應該拿出一個態度，甚至於拿出一個具體的辦法來？不能夠再讓他們繼續這樣掠奪下去。

史部長哲：謝謝委員的提醒，但是我不特別針對特定的人。不過這一次在整個獨立書店的創新書市的補助上，我們確實是到每個縣市，直接面對在地的獨立書店，鼓勵他們組合成一個提案的單位，所以這次 22 個縣市，所有的提案單位都是在地的獨立單位，我們也不透過中間者，我覺得我們可能需要更有耐心的陪伴及扶持來解決這個問題。

鄭委員麗文：是，我有看到過去這兩年，你還沒有來之前就開始了，我們有看到因為這個嚴重的現

象，行政院跟監察院也曾經一直督促文化部要做一些改正，但是文化界就說中央跟監察院劃錯重點、找錯對象了，因為他們當時講的是說這些很邪惡的代辦，但文化界都普遍反映說不是這些代辦，而是這些長期很懂得怎麼跟政府標案的，也不知道他們到底是不是朝中有人？就像我剛才說的，他們就秀說他們人脈寬廣，對不對？這些大官們都買他的帳、都跟他很熟。所以你想想看，一般的年輕藝術工作者也不認識半個有名的人、也不認識半個大官，看到之後，他作何感想呢？他們看到這些所謂的標案公司，還有這一些很會標案的藝術家，他們就是很懂得怎麼跟政府部門打交道，如果這個盲點不突破的話，就會變成我們國家的資源被這些人從中拿走了，而真正需要的藝術家、文化工作者就沒有辦法拿到，讓我們國家的資源及國家政策本來的美意非常嚴重地扭曲。

所以希望部長能夠正視這件事情，拿出具體的辦法來抵制這樣的現象繼續在文化界，才能夠讓我們的文化工作者跟藝術工作家覺得他們還有一個基本的工藝可言，他們其實也不太敢奢求政府幫他們，但是政府不要幫這些惡劣的文化流氓公司來吸他們的血、來壓榨他們，好不好？

史部長哲：好，謝謝委員的指教、提醒，謝謝。

主席：謝謝鄭委員。

主席（鄭委員麗文）：接下來請林宜瑾委員質詢。

林委員宜瑾：（10 時 45 分）謝謝主席，有請部長。

主席：好，請部長。

史部長哲：委員好。

林委員宜瑾：部長好。1624 年荷蘭東印度公司在臺南構築了熱蘭遮城，是臺灣跟世界交會的重要時間點，明年剛好滿 400 年，所以 2024 年對臺南來說，不論在時間或是空間上都具有非常特殊的意義，臺南身為一座古都，400 年來見證了這個土地歷經殖民、族群衝突、合作，以及至今我們力求的共生共榮；就文化面向來看，我們既有歷史深度，也讓我們未來有更多的想像。

去年初「台南 400」系列的籌備活動就已經開跑，明年有臺灣燈會、臺灣文博會，還有臺灣設計展都會在臺南舉辦，我知道文化部同時也加碼要補助 1 億元，來支持「台南 400」的相關展覽、研發、研究跟推廣。我想請部長說明一下，針對明年臺南這一系列的文化盛會，文化部要怎麼樣協力或是有怎麼樣的規劃？請簡單說明一下。

史部長哲：是，謝謝委員。我想臺南作為臺灣整體的移民開發，當然是有它關鍵性的角色，尤其是 1624 年，也就是 400 年前，是臺灣在大航海時代首次登上世界舞台的一個很重要的年份，我想我們不是在特別彰顯一個特定的時間，但是要彰顯它的特別意義。為什麼我們會從文化資產的角度，願意再特別支持臺南更多的經費？是因為我們希望共同跟臺南一起來善盡作為臺灣一個很重要的歷史現場以及歷史教室的責任，我們希望透過這樣一系列的策展，讓臺灣好像上一堂自己國家的歷史課，而且應該是必修的嘛。

林委員宜瑾：是。

史部長哲：對，所以這個其實是一個很重要的角色。所以像臺史博等等其實都一直積極地在進行這方面的工作。

林委員宜瑾：好，所以加碼這 1 億元其實是……

史部長哲：我們最主要是要扣緊文化資產跟 1624 年相關歷史的論述跟策展。

林委員宜瑾：好，瞭解。

史部長哲：至於像其他比較慶典式的活動可能就不是文化部的職責。

林委員宜瑾：好，瞭解。

剛剛有很多委員提到文博會，文博會剛剛閉幕，不論是人潮或是交易額皆有很大的突破，我想這個總參與人數 60 萬，確確實實是讓大家看到所謂臺灣文化產業的創造力跟消費力，光是舉辦 IP 授權商展的花博爭豔館就創造相當壯觀的排隊人潮；同時這次的文博會我們也促成 500 場以上一對一國內外的買家媒合會，交易金額也超過 1 億元。所以明年在臺南，我們期待是不是有更亮眼的成績，部長，你有信心嗎？

史部長哲：謝謝委員的提醒，不過我也必須要說明，剛剛也有很多委員在垂詢，我想這一個代表臺灣文化實力的展，既是市場展，也是一個消費性的策展，我今天不管是到高雄還是臺南，我們不能違背以及妨礙它原本的任務，所以我們到臺南首要就是考慮到整個國際市場展的任務達成，事實上臺南也有新的展覽館，以及高鐵的便利性，而且現在臺南在科技上的國際化也沒有人質疑這些問題，我們怎麼把它轉化成文化的國際化，我想是這次文博在臺南很重要的一個工作。我覺得這不只是文化部的責任，我也希望臺南市政府能一起有責任感、使命感來完成，不然到臺南就反而減損文化首都的實力跟形象，這也不好，所以我很直率地講，整個國際市場展到臺南是重中之重，其他的文化策展作為歷史教室等等方面，我反而很有信心，臺南是一個渾然天成的歷史現場，所以這個部分我們就先來面對我們的短處，也認清我們的強項，大家共同來完成。

林委員宜瑾：好，OK。今年文博會的文化策展主要展區在空總，而藝術銀行是亮點之一，藝術銀行今年迎接 10 週年，辦理藝術銀行計畫是文化部長期以來很重要的業務，平均每年有 100 位以上藝術家的作品被藝術銀行購藏，在這次文博會的展覽期間，本席看到很多關心文化跟藝術的社群又或是個人都給予藝術銀行相當正面的評價跟期待。可是當民眾有所期待，參展的藝術品相當精彩，策展人也相當用心把這些藝術家 10 年之間的變化精煉成文字的時候，我覺得身為指導單位的文化部是否有善盡督導跟協力的責任？藝術家邱承宏的「繡燕」是這次參展的作品之一，照片可能看得不是那麼清楚，可是顯明警語「禁止跨越」的黑色展臺上其實是布滿腳印的，昨天有問過文化部，得到業務單位的回應是推測展場人太多，所以觀眾不小心踩上去。

部長，布滿展臺的鞋印是否可能造成作品意涵的變動？又或者是讓民眾觀感不佳？未來如果遇到相同的情況要怎樣處理？就算藝術家本人不計較，但為了藝術銀行的門面，我覺得文化部可以不計較嗎？如果連這場專為藝術銀行而設計的展覽都用這樣的方式來呈現作品，我們如何讓大眾及更多的藝術家信任藝術銀行在辦理這些藝術品租賃的過程中，真的能因應個別空間或給予個別作品最好的展覽、展示嗎？

史部長哲：謝謝委員的提醒。我想自我安慰是說人太多了，但我認為臺灣民眾參展的文明程度其實滿高的，所以我就會比較苛責，希望主辦單位藝術銀行未來在現場的維護應該要更嚴謹。因為

我覺得臺灣民眾的觀展禮儀基本上是足夠的，所以是不是相關的警語或維護所造成的誤解才會發生這樣的狀況？我們當然很遺憾，我會責成所有的部門以此為警惕，謝謝。

林委員宜瑾：最後跟部長討論這次文化部的預算編列，剛剛也有很多委員提到，最受關注的部分就是「匯聚臺流文化黑潮」計畫，行政院已經核定 100 億分 4 年執行，今年的預算占 30 億。我們來看看這筆預算，當然我們第一個想像可能是要推動我國的影視音產業發展，可是看起來不只如此，我們全面性關照藝術、出版、文創、影視音、文化科技、文化外交等六大面向的政策，不過今天時間有限，我先就國際臺劇的第一次徵案來跟部長聊。這次臺劇徵案的實際考量面向相當周延，也深具野心，我們整合來自文化部的補助，還有來自文策院的投資，不僅要求作品具備市場性，也要有明確的國際行銷規劃，當然也鼓勵國際合作。

不過根據媒體的報導，有人質疑在前瞻預算的挹注下，公視已經能拍出「我們與惡的距離」、「天橋上的魔術師」或「斯卡羅」等劇，為什麼還需要黑潮計畫？面對這樣的質疑，文策院蔡董事長回應說，因為公視終究不是以營利為目的，如果能孵化好 IP 再技轉給民間製作，不但能達成公視孵化、培育這些原生題材的公共性目的，也能讓民間的戲劇公司做出面對大眾、具有市場性的作品，對臺劇的長遠發展是有幫助的。部長，你身為這個黑潮計畫很重要的推手，你認同蔡董事長的觀點嗎？針對蔡董事長提出這樣的方向，你有什麼樣的規劃？

史部長哲：謝謝委員的關心。關於委員剛剛所舉的幾個例子，我們面臨的狀況是公共電視是在電視臺產業時代下的產物，大家都知道這幾年在網路全球化、OTT 的狀況之下，事實上電視臺跟 OTT、全球網路化還是有些不太一樣，電視臺也面臨很大的考驗跟挑戰，所以原本的公共電視或是大家所關心的輔導金制度等等並沒有改變，我們沒有把它取消或減少金額，它都可以依照原本的計畫走。黑潮計畫就是要面對新的數位國度時代、打國際盃的戰爭，所以這二者是不衝突的，我們其實更鼓勵公共電視除了繼續自製節目以外，如果能開發好的內容產業並且技轉，這也很好。事實上，這次「人選之人」就是公共電視首次跟外界合作，它的首播不在公共電視。

林委員宜瑾：對，是在 Netflix。

史部長哲：這表示一個很重要的訊息，其實媒體的環境是在改變的，內容不再跟播放平臺完全捆綁在一起，我們臺灣關鍵的是內容，我們希望全世界看到我們的內容，至於在哪個平臺，我倒覺得可以讓它市場化、自然發展。

林委員宜瑾：好，OK，謝謝，一起加油。

史部長哲：謝謝。

林委員宜瑾：謝謝部長、謝謝主席。

主席：好，謝謝。

接下來請張其祿委員質詢。

張委員其祿：（10 時 58 分）謝謝召委。我們有請史哲部長。

主席：請部長。

史部長哲：委員好。

張委員其祿：部長好。首先請教我們目前正在執行中的一件事，文創產業發展法納入黃牛條款之後

已經可以檢舉，媒體說首月就有大批的檢舉案進來，我先確認一下這是事實嗎？罰鍰金額已經超越千萬，有這樣嗎？

史部長哲：跟委員報告，我們大概分成幾個層次，第一個是純粹的檢舉，也就是不管構不構成檢舉要件，數量大概有將近一千件……

張委員其祿：哇！你看這麼多。

史部長哲：如果我們再進一步檢視、確定構成要件，因為有些檢舉可能不是演唱會，而是檢舉別的，我們排除之後，真正屬於這次文創法修法的檢舉要件且齊備的，至今總共有 291 件，在這 291 件中，我們發現一個很重要的狀況是逐月遞減……

張委員其祿：是，我們希望最好都不要有啦！

史部長哲：表示這個立法的威嚇是有效的。

張委員其祿：部長，現在的罰鍰金額會達那麼多嗎？

史部長哲：對，如果 291 件都開罰是有這麼多，但我們把這 291 件交給地方政府，地方政府是第一線的執行單位，當然他們有自己的行政嚴謹度……

張委員其祿：沒問題，我只是想要瞭解一下，檢舉獎金還沒發出去嘛？

史部長哲：還沒有。

張委員其祿：OK，反正它要成案、確定了才能嘛？

史部長哲：是。

張委員其祿：沒關係，我們的重點不是要找錢，我們的重點是希望不會再有這個事啦！

史部長哲：是，當然。

張委員其祿：好，謝謝部長。我直接再往下講今天的重點，我想還是回到預算本身，這個會期是預算會期，這一次文化部的整個預算有將近 300 億，增加了三成，其實這裡面還有一個比較重要的部分，我今天主要的質詢重點都是這一點，就是我們的黑潮計畫，其實這也是一個大計畫，4 年要有 100 億，讓整個臺灣不管是我們的文化或者我們的影視音這些很好的臺製作品能夠走向世界。當然，這個問題是這樣子，我想先請教一下部長，這件事整體的預算分配、這個政策目標主要就是擺在影視音上，是不是？

史部長哲：跟委員特別強調，黑潮計畫是匯聚臺流，我並沒有說它是影視音而已，所以影視音是當中一個重點，但是不是只有影視音，我們的六大面向也很清楚，不是只有影視音。

張委員其祿：對，沒有錯，我這邊也有列。預算是庶政之母，看預算數字就知道重點了，主要第一個就是影視音是 17 億，你看第 1 年總計 30 億，所以我們知道這個當然是重中之重，應該是這樣子吧！

史部長哲：是。

張委員其祿：所以還是比較以影視音為主。

史部長哲：影視音是重中之重，沒有錯。

張委員其祿：是。好，請看第二頁，我想還是就細節來請教一下，如果說影視音是重要的，當然我們也承認非常重要，坦白說是這樣，但是好像先前有委員垂詢，就是國發會之前也編過，甚至

我們自己也有所謂電影產業發展旗艦計畫，這些項目上會不會有重疊？

史部長哲：跟委員特別報告，就是剛剛好幾位委員都在垂詢，所以我再特別說明。原本的輔導金制度等等，我們都不會做改變，因為事實上它的執行也有它的成效，我們這一次是特別針對要打進國際市場，所以其實這是一個很重要的特色，就是它的投資跟補助是齊頭並進的。

張委員其祿：所以部長的意思是說，之前的比較算是投資，我們這一次是以補助為主。

史部長哲：其實坦白講，之前是補助歸補助、投資歸投資，而且文策院之前的投資大部分都是進行公司股權的投資，它的專案投資比較少，這一次就是透過投資跟補助，也就是投補合作，事實上，採這樣子的模式，它的產業性更高，國際市場的觀點也更高。

張委員其祿：如果是這樣子的話，部長，未來比如在績效上我們到底要怎麼算？其實我這邊有資料，部長可以看一下，審計部在 111 年就有指出，就是說我們過去做的，它當然不是指黑潮計畫，而是指過去比如說國發基金的那些，或者是我們的產業旗艦計畫等等，就是看起來我們國內尤其像電影其實是有衰退的。我是在想，到時候錢也花了，我們到底要怎麼來認定這個績效尤其是這些 KPI？哪一個算是我們的績效？要怎麼來分辨？這個有機會弄清楚嗎？

史部長哲：首先跟委員報告一下，剛剛您所講的審計部等等的指正，其實它講的是前一階段。

張委員其祿：對，我們當然知道是前一階段。

史部長哲：事實上，今年整體的電影票房都已經在回升當中，黑潮計畫它所針對的臺灣內容不只是考量國內的票房，更重視的是國外的推展，因為現在基本上是一個數位國度、網路已經全球化的關係，所以當我們自己的內容能夠躍上 OTT 或國際的網路市場，事實上，它就一次在幫臺灣……

張委員其祿：部長，我只有一個建議，就是因為我們怕預算重疊了，然後我們的績效指標不明，所以現在既然要編，我覺得我們還是把它先說清楚好不好？這是我們在談預算的時候。

史部長哲：好。

張委員其祿：另外還要再請教一下，電影政策白皮書什麼時候會發布？

史部長哲：目前是還在研擬當中。

張委員其祿：因為未來這個也就是扣連績效，所以我們還是希望，既然我們要花這些錢，我們也希望看到績效，好不好？

史部長哲：是。

張委員其祿：好，我們再往下看，還是銜接這個問題，如果我們這一次的黑潮計畫中補助是一個重點，我們在這邊也寫了，就是希望它很多的補助都是比如說要呈現臺灣歷史文化及時代縱深，當然這樣把它寫得很清楚也是沒錯，可是部長有沒有覺得這個會不會跟我們往國際走有點衝突？甚至也有一個狀況，就是因為我們這麼清楚的政策指導了，等於說文化部就出題了，業界就來回答答案，這樣子會不會反而造成另外一個效果，就是說它不夠多元性，要走向國際化也有它的困難？有沒有這個問題？

史部長哲：我們特別有想鼓勵多元題材，我在上面有寫要鼓勵多元題材，希望它能夠有它的獨特性跟國際性，當然我後面也有講以能夠呈現臺灣歷史文化及時代縱深者優先，我想這個其實基本

上也是在我們諮詢各界的過程當中大家所反映的。

張委員其祿：我們當然希望這個政策的理想都能達成，我們既能夠國際化，又能夠凸顯臺灣，我們當然希望是這樣，但是我覺得真的還是要稍稍留意，因為我也必須承認臺灣在世界上還只是一部分，有時候如果我們太過、都是本土性的，這樣是不是真的能夠走向國際，我覺得部裡面對這中間的平衡還是要思考一下，好不好？

史部長哲：我知道委員的意思就是這兩者要拿捏好。

張委員其祿：對，它要平衡啦！但是這不是那麼容易。

史部長哲：我知道，謝謝。

張委員其祿：我們再往下，大家還有垂詢一個問題，就是電子書的補助，因為時間比較有限，我就講快一點，現在有沒有考慮擴大到買斷式電子書的補助？另外，還有借閱支付只給出版社 9 元，有沒有考慮直接回饋給作者？部長對這個怎麼看？

史部長哲：第一個，我想那個買斷式的要來參與計次借閱，我們不反對，我們其實很早之前就已經跟各產業界都講過了，就是你過去買斷式給縣市政府，你有可能買斷了 1 本、2 本，但是你同時要來參加按次借閱，我們也不反對啊！所以基本上這應該不是一個問題。

張委員其祿：所以會去擴張到……

史部長哲：現在就已經在進行當中。

張委員其祿：已經在進行了。

史部長哲：對，我們 9 月 1 日上路，在電子借閱通路的平臺上，出版界登上這個電子借閱的平臺，事實上，在數量上就已經成長了 30%。

張委員其祿：好，那回饋呢？

史部長哲：基本上，原本縣市政府跟各出版社是議定 9 元，如果我們要調高金額，事實上就會跟縣市政府產生不齊一的狀況，所以為了讓政策先順利上路，我們現在是跟縣市政府齊一，這是第一個。第二個，對於出版社本身跟作者之間的關係，我想我們基本上尊重他們的關係，因為每個時代有那個時代不同的……

張委員其祿：我們當然瞭解，但是我們就盡量保障作者，因為他們是做這個原始 content 的人，所以我覺得還是要多給他們一點，請你們在政策指導上多推一把。

史部長哲：是，我跟委員報告，我們先讓它穩定上路一陣子以後，有關於未來新的出版，我可能會從這方面下手來強化出版跟作者之間的權利義務關係，文化部會盡量來保障他們。

張委員其祿：好，謝謝部長，我們就先在前面提醒，希望部裡面去加油。那我們再往下看，關於文博會這件事，因為文博會本來就是要把它推廣到國際上，可是後來外界也在詬病說我們反而跟國際或外界交流的時間非常少、非常倉促。所以像這種文創產業要怎麼樣把它推出去，你們對這個要不要稍微檢討一下？

史部長哲：是，我跟委員報告，我想基本上這個市場展也就是 B2B 一直是文博會的核心精神，沒有人會否認這個事情，不過這個 B2B 是不是就一定跟製造業一樣，都是用一種 internal 的展示方法，這個其實……

張委員其祿：我當然也同意不能只靠一次這種展覽就搞定。

史部長哲：對，因為圖像授權基本上是一個網路的衍生物，專業買家的現場參與可以有各種不同多元的模式，所以我們這次為什麼特別採 B2C 跟 B2B 共同進行的模式，就是考慮到圖像授權的網路特性，所以我們強化了一對一的媒合，這個是過去沒有的，對這個部分大幅的強化，也因為大幅的強化，它的買氣以及成交金額就可以拉大了。所以我想不是因為我們看到 B2C 很興盛，好像就變成 B2B 就……

張委員其祿：不過既然外界有詬病這一次對這個部分沒有處理好，我覺得還是值得我們警醒。

史部長哲：是，我們一定會來檢討。

張委員其祿：我今天這個質詢最主要就是針對文化部這一次的這個預算，尤其因為我們這一次的黑潮計畫是大的，所以我們有這些點上的提醒，我覺得要把績效指標這些都談清楚，你們到時候能做出什麼事情，我覺得這是我今天比較大的重點。我最後再跟主席借 30 秒就好。

另外我還關心一個小的事情，臺灣現在手調茶好像不錯，推得很普遍，但是反而我們傳統的茶道文化，我不知道有沒有機會加強一點，坦白講，最近我自己在走訪基層，比如說到文山區、到貓空那個地方，其實這個地方還是做得很好，但是現在好像傳統的文化、茶道反而沒落了，其實日本有拍一部還不錯的電影——日日是好日，人家有寫書，其實是很棒的，人家是把這個推得很極致，所以我覺得部裡面能不能在這個地方多強化、加強一點點、協助一點點？

史部長哲：好，我來思考一下。

張委員其祿：好，因為我覺得這是特色啦！這個也不能真的失去，說實話，人家日本都是在學我們的，結果現在反而變成是看人家日本的，我覺得這個有點可惜了，這個地方我們也是請命一下，既然要編這個預算、要補助，我覺得這個地方也值得去做一下，好不好？

史部長哲：我會特別來思考，謝謝。

張委員其祿：謝謝部長、謝謝主席。

主席：好，謝謝。我們先休息 5 分鐘。

休息（11 時 11 分）

繼續開會（11 時 16 分）

主席：接下來請鍾佳濱委員質詢。時間 4 分鐘。

鍾委員佳濱：（11 時 17 分）主席、在場的委員先進、列席的政府機關首長官員、會場工作夥伴、媒體記者女士先生。有請史哲部長。

主席：請部長。

鍾委員佳濱：部長，我給你 1 億，你會不會嫌多？我給你 1 億，會不會嫌多？要看給你做什麼嘛！

史部長哲：是。

鍾委員佳濱：我打個比方，嚇一跳吧！沒有人跟你說要給你 1 億的，沒有想過？

史部長哲：我從來沒有這個奢想。

鍾委員佳濱：我們國家發展太空計畫第 3 期 10 年 250 億，你覺得多不多？還是太少？

史部長哲：太空計畫？

鍾委員佳濱：對。

史部長哲：我想基本上大家應該都知道，太空計畫是很燒錢的。

鍾委員佳濱：所以要加一個 0 才夠，對不對？因為韓國單單是太空計畫 1 年要花 1,000 億，我們是 10 年 250 億。好，同樣的道理，今天大家在問黑潮計畫，黑潮計畫到底多少錢？

史部長哲：目前是 4 年 100 億。

鍾委員佳濱：4 年 100 億，1 年 25 億嘛！

史部長哲：是。

鍾委員佳濱：我覺得太少了，但是我還是要來關心一下，因為政府的規模 4 年 100 億太少，但是一個劇 1 億，大家都覺得很大，對不對？請問一下，這裡面說內容不限於大河劇、時代劇，到底它是影音內容還是舞台演出？有沒有限制？

史部長哲：我想這個徵案，現在在平台上的徵案是影音內容。

鍾委員佳濱：是影音內容？

史部長哲：是。

鍾委員佳濱：舞台演出或傳統戲曲有沒有排斥呢？

史部長哲：傳統戲曲我們有另外編錢。

鍾委員佳濱：OK，好。但是我們來看一下，布袋戲偶、傳統戲曲有沒有影視化的可能性？

史部長哲：有。

鍾委員佳濱：有嘛！所以如果就你們的內容，只要能夠呈現出臺灣歷史文化及時代縱深者，管它是真人演出的戲劇還是非真人演出的，是不是都可以在你們的考量範圍內？

史部長哲：當然。

鍾委員佳濱：我舉個例子，你看這是我們亦宛然布袋戲偶，以前要看小小的布袋戲偶在舞台上演出；這個是西洋的，也是手操偶，但是這個芝麻街，我想大概沒有人看過芝麻街是看現場的，都是看什麼？看電視嘛！如果類似像布袋戲搬上螢幕的這種製作，有沒有符合我們黑潮系列的補助對象範圍？

史部長哲：當然符合。

鍾委員佳濱：當然符合？可以啦！

史部長哲：是。

鍾委員佳濱：如果是用動畫的方式也包括在內嗎？

史部長哲：當然。

鍾委員佳濱：也可以嘛！動畫有很多種，動畫也有偶戲的動畫。

最後，很簡單，部長已經重視布袋戲、傳統戲曲文化，如果它用影音製作，也符合我們發展臺劇的資格，是不是？

史部長哲：當然。

鍾委員佳濱：很好。接下來這個問題我就比較疑惑了，因為大家都來關切文化黑潮的徵案，我們來看，看得到的介紹、DM、政府的說明就有說什麼？說文化部臺流文化內容躍升計畫補助

40%，你們說規模要 1 億，40%就表示有可能補助到 4,000 萬。

史部長哲：40%是上限。

鍾委員佳濱：上限最多到 40%，如果它真的非常好就有可能，而剩下的 60%，人家說心想「四」成，還剩下六成，而剩下這六成，還有一個文策院國發基金投資，我問了半天都問不到文策院國發基金可以投資多少呢？心想「四」成，還有六成，請問這裡面大概有可能可以拿多少？

史部長哲：目前的規劃是以 30%為原則。

鍾委員佳濱：30%為原則？上面都沒有寫，對不對？

史部長哲：我們在計畫當中有寫。

鍾委員佳濱：有寫三成？

史部長哲：有寫。

鍾委員佳濱：都問不到。文策院是說投資上限三成，民間就至少要再自籌三成？

史部長哲：是。

鍾委員佳濱：好，所以在這裡面我就要請問部長，關於文化黑潮目前的情況、進度怎麼樣？

史部長哲：這是明年的預算嘛。

鍾委員佳濱：對。

史部長哲：因此我們第一個當然就是預算一定要大院審查通過……

鍾委員佳濱：這個我們支持啊！我覺得 100 個億都太少了。

史部長哲：我們為了作業的期程、效率，目前已經公告在徵案，但是成案會是在預算通過之後。

鍾委員佳濱：好。假如我要參加明年的聯考，我今年一定要開始準備了嘛！

史部長哲：是。

鍾委員佳濱：那我要怎麼準備？有沒有一個標準答案？有沒有一個公告的教材內容？有沒有一個考題大綱？我要怎麼準備？

史部長哲：我們現在公告有公告的章程，同時我們也公告了 QA。

鍾委員佳濱：都有？

史部長哲：都有。

鍾委員佳濱：好，謝謝，我會來幫忙你做宣傳，那就請部長支持傳統戲曲文化可以用影音的方式來參加黑潮。

史部長哲：我也希望能夠看到這樣子的內容。

鍾委員佳濱：好，謝謝部長肯定，謝謝。

主席：好，謝謝鍾委員。接下來請范雲委員質詢。

范委員雲：（11 時 21 分）召委好，有請部長。

主席：好，請部長。

史部長哲：委員好。

范委員雲：部長早安。今天主要是要問您針對藝文界的#MeToo，文化部後續是怎麼發展的？因為文化部 7 月有做過一個強而有力的承諾。首先先跟部長講下一個數字，根據我們網友整理公

開發表、公開說#MeToo 的 280 個事件中，我們辦公室自己統計，根據他們的職業類別、場域，280 個當中有 90 件是發生在藝文界，所以是超過三分之一，這個比例還滿高的，我辦公室當時有出來承接，就是不要漏接受害者，我們辦公室自己收到的陳情案中，很多他不願意公開發聲的有 52 件，其中也大於五分之一，有 11 件的加害者就是藝文界各領域所謂的資深大佬，所以可以說藝文領域的#MeToo 事件相當多，這是已經公開發聲的或是來我辦公室，有超過三分之一或超過五分之一的，所以我想這個議題文化部的反應真的很重要。

我想先跟部長假設，我們想像一下，今天如果有一個戲劇界的年輕人，他遇到劇團的大佬，可能是負責人性騷甚至性侵，那他如果想站出來發聲的時候會遇到什麼困境？我的辦公室根據我們的陳情案來看，其實有三個很實質的困境，他會非常的擔心，第一個，如果加害者如同我剛剛舉例的就是負責人的話，那他可能一旦發生之後就會被迫離開劇團，中斷生涯，如果這個人又掌握了各項獎項的評審，這個受害者也可能會擔心他一旦發聲之後就無法獲得任何獎項，如果這個加害者如同我們看到的很多陳情案中，在該領域的人脈資源廣闊，得到很多政府譬如說文化部的多項補助，甚至還有很多徒子、徒孫，也可能在各領域甚至也在教書，這個受害者會擔心，一旦他出來發聲，如果沒有辦法扳倒對方，將來他就會被封殺，無法出頭。其實我們辦公室接到的加害者，就是有文化界獲獎無數的資深前輩、樂團總監的資深音樂人、得過很多政府的補助、標案的藝術創作者，甚至有一案是長年複數性騷擾，根據我們的理解、他們提供的部分，我們估計受害者甚至超過百人，因為是從很早以前就到現在。所以我想跟部長講的事情是，為什麼這麼高的比例用 # MeToo？因為事實上有一個藝文工作者的艱難困境，根據文化部統計的勞動概況，自營工作者或是無特定工作者就占 36.24%，接近四成的人沒有老闆，這個沒有老闆代表什麼？就是他們是自由接案、個人工作室，所以沒有雇主就不屬於性工法規範的範圍，因為這裡面只要不在學校裡，也不是性別平等教育法的範圍，也就是說，他一旦出事的時候，我們這波修的是性工法，他會缺乏機構組織系統的協助跟補救措施，也就是說，文化部如果不出面的話，他幾乎是孤立無援，他唯一的方法就是去警察局，可是在這之前，他恐懼的過程中是完全得不到任何協助的，所以文化部就必須扮演積極主動的角色，才能保護藝文工作者在免受性騷的安全工作環境，所以文化部的責任很重要。

針對這個事情，我在 6 月的時候就發文，希望文化部，特別是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能夠研議相關撤回的機制，國藝這個單位已經給我滿多他們做的修正，我表示肯定。我也要肯定文化部，你們在 7 月 17 日就宣示要檢討超過 130 項獎補助要點，其中有 3 個重點：第一個是要追回部分或全部補助款項；第二個是你們會主動檢視已受獎補助對象是否有涉及性平 # MeToo 事件；第三個是你們會針對個案處理，成立性騷擾調查委員會進行專業訪談及討論，之後決定如何處理。我先肯定你們 7 月的發聲，我覺得是在各部會當中非常積極、努力而且態度明確的，所以今天我是針對你們宣示的事情，7 月到現在已經 10 月了，接近四個月的時間，你們做得如何？

就我自己辦公室的整理，其實文化部有三大重點：第一個是榮譽，就是 honor，譬如說國家文藝獎或什麼獎；第二個是獎補助，就是資源跟錢；第三個過去我並沒有提到，也比較少人提的是評審的資格，因為這些人會決定很多年輕世代未來能不能拿到一些獎補助，第三個我們之前

沒有機會討論。針對榮譽的部分，我想請問部長，如果加害者性騷、性侵確定，而且行為時間在得獎前，你們是否會追回相關榮譽性獎項？這部分國藝會給我們的答案是，如果加害者相關性平事件被確定，他們就會啟動討論，看是否撤銷例如國家文藝獎。除了國藝會這個部分，部長知不知道其他的部分，你們對榮譽性獎項目前的處理方案是什麼？原則是什麼？

史部長哲：感謝委員，剛剛委員特別提到我們檢討相關一百三十幾項的法制作業，所以剛剛您這個問題，我覺得基本上我們要先講清楚，在檢討法制作業的時候，我們把這個樣態納進來有一個程序，但是在這個法制作業被檢討之前的，恐怕沒有這個法制的基礎。所以我請次長來稍微說明一下我們這次整體的檢討狀況。

范委員雲：好，那就請次長。

王次長時思：委員好。跟委員做說明，這一次大概分成幾個部分來做處理，第一個就是委員現在垂詢的，就是針對獎項追回的部分，我們在檢討 135 項獎補助辦法之後，有 90 項已經陸續更正了，沒有更正的部分通常是牽涉到國外的獎項或者是牽涉到其他的過程，能夠加入所謂未來如果有移送地檢署的以及透過主管機關確定的，基本上我們就可以啟動這個程序，是把對未來性的部分增加這個據以追回的法律基礎。至於在之前的，因為沒有法源基礎，所以我們沒有辦法實質上的追回，針對之前的，我們做的是一個補助的確認，就是當時的補助款有哪些是他的工作團隊來認領還是他本人，是這個部分來做確定。

另外就是在我們自己內部比較系統性地去改變，在這一次裡面，我們看到很多性騷或性侵的被害人是針對匿名或是第三人陳述的部分，我們也把它納入程序，就針對這部分，我們一樣要進行了解，不能因為是匿名或是第三人，就在第一個階段把他擋在外面，這大概是針對這個部分所做出來的一些調整。

范委員雲：我聽到的不知道有沒有錯，因為國藝會有給我們他們新增的條文，針對國藝會的條文中，也請次長了解一下，我覺得裡面「相關重大事項會予以審議或核定」，這個「重大事項」有一點模糊，如果能夠更具體地涵蓋這一類的性平爭議的話，可能會比較清楚。因為國藝會跟我說他們新增第七項，所以原則上未來所謂的榮譽，你們會去修改相關的條文，讓他未來可以做……

王次長時思：我們已經修改了，90 項都已經修改……

范委員雲：但是過去已經發生的，目前是不行，是不是？

王次長時思：過去已經發生的，我們沒有追回或撤回的法律基礎，但是我們有去瞭解它事實上的狀況是什麼，到目前為止獎補助的部分大概沒有直接由當事人領取而需要追回的，大概目前是這樣。

范委員雲：好。你們整理到什麼時候？大概什麼時候可以把所有的條文都處理完，然後可以給我辦公室一個比較明確的……

王次長時思：好，我們會給委員辦公室，因為 90 項的部分大概都已經陸續處理完畢了。

范委員雲：好，可不可以給我一個時間？因為我們之前要這個資料，好像還沒有弄好。

王次長時思：好，我們這個月以前。

范委員雲：這個月底，好，謝謝。所以剛剛次長的意思是，獎補助也是一樣，因為你剛剛有包含獎補助嘛？

王次長時思：是，我們的……

范委員雲：我想再細問一下，你們撤回獎補助的標準是怎麼處理？過去的事情是不是也一樣無法影響，還是過去的事情其實未來……

因為我們剛剛講的是過去，從現在開始，譬如說他在 2030 年得到一個獎，或者我們不要講那麼久，可能是在 2026 年得，可是在 2024 年或是 2025 年發生的事，這種會不會影響他的補助資格？

王次長時思：應該是說，他有沒有影響是從我們知道這件事情起算，就是說如果他已經得到獎了，因為之前都不知道，後來因為知道，我們現在增加的是追回的條款，因為追回的認定現在我們是要求至少它是有移送，或者是有主管機關認定，因為如果是職場的話，基本上也會有職場的事業單位做認定，它才做一個追回的基礎，追回可以追回部分或全部，這部分要看它的案情輕重來做考量，那個部分會交給接下來的審議委員會。

范委員雲：好，至少你們自己有一個明確的爭議處理的標準。

王次長時思：有流程和標準。

范委員雲：被害人如何檢舉？因為你們有回應我說，可以透過部長信箱等各種方式。可是我還是覺得申訴的管道跟訊息太不明確了，我們收到的陳情案為什麼會到立委這邊？是因為他完全都不知道既有的管道也可以申訴，所以是不是也能夠在你們相關的辦法中寫得更明確一些？更能夠廣為宣傳，好嗎？就是申訴或是檢舉的管道。

王次長時思：可以，因為接下來的獎補助我們會自動連動，原則上是在發獎補助之前就排除掉，希望盡量不要發生之後才發生需要追回或補助的狀況。

范委員雲：好，謝謝，也希望被害人如何檢舉的訊息可以更明確，我們也會追蹤一下，看是不是有很明確地讓大家知道。

王次長時思：瞭解。

范委員雲：最後一個是剛剛沒有機會講到的評審跟審查委員，據我們的瞭解，文化部表示目前沒有相關規定，主要是從人才資料庫去撈，業務單位會自行判斷，如果有爭議的話會自行避免。我還是覺得這個答案有點太模糊了，我知道你們的考慮是，還是要有個標準在，既然你們就會排除爭議了，那是不是就讓所有的，比如說法院判刑確定的或是像你剛剛講的行政機關調查確定的，依照程度的輕重給予不同時間的限制？譬如他如果是輕微的，你也可以罰他 5 年內不得擔任你們的評審或審查委員，因為覺得終生太久。但如果是判刑確定，譬如說性侵犯，我想這部分拿掉的話，應該是沒有人會有什麼爭議。這部分是不是也可以針對評審跟審查委員提出你們的標準跟機制呢？

王次長時思：好，這個我們來建立內部的規範，因為評審跟審查委員基本上算是榮譽的工作，所以我們現在的作法是在……

范委員雲：也是。

王次長時思：如果沒有定案以前，其實很困難，大概在定案之後，我們一定會排除。

范委員雲：你們也可以依照它的情節輕重。

最後，接住 #MeToo 受害者，文化部的責任非常重要。就像我剛剛講的，他們的工作屬性超過三分之一是沒有雇主的，所以文化部作為一個大家長，如何創造一個讓藝文工作者安心、公平、公正、沒有恐懼的環境非常的重要。我還是肯定文化部的努力，可是速度要加快，因為你們從 7 月到現在，這個部分還有很多資料我還沒有辦法要到，我們就一起等待 10 月底的時候，我再繼續追蹤。好，謝謝部長跟次長。

王次長時思：謝謝委員。

主席：接下來請高金素梅委員質詢。

高金委員素梅：（11 時 35 分）謝謝召委，有請部長。

主席：好，請部長。

史部長哲：委員好。

高金委員素梅：部長好。部長，請問一下這本資料您看過沒有？

史部長哲：有，大致看了一下。

高金委員素梅：好，這個是文化部提供給我的，全名叫做「文化部與原住民族委員會業務合作平臺成果報告」，請問一下這個成果報告是去年的，還是從 103 年開始到現在？

史部長哲：它裡面有談到 103 年到現在的部分，也有談到 112 年的重要成果跟案例，從文化保存面向、文化經濟面向、文化轉譯的面向、文化產業面向，也有把未來的……

高金委員素梅：很簡單講，這個成果報告是從 103 年開始一直到現在，不是只有去年的，對不對？

史部長哲：對。

高金委員素梅：事實上，您今天的報告也說文化部 113 年預算是 298.25 億，這本的 91 頁告訴我，你要花 2 億 0,040 萬，298 億跟 2 億 0,040 萬是不是懸殊很大，部長怎麼看這件事情？

史部長哲：當然委員指正的懸殊很大，我也承認。

高金委員素梅：好，所以是不是要改進一下？

史部長哲：我們會來加強。

高金委員素梅：好，謝謝。您在第 2 頁告訴我，本部推動原住民族文化發展政策核心的脈絡主要有四個方向：第一個是文化保存，第二個是文化振興，第三個是文化轉譯，第四個是文化經濟，這四大面向非常好。因為有了這四大面向，所以在 103 年我要求文化部跟原民會成立這個平臺，然後這個平臺裡面也有六個專案小組，這六個專案小組分別是部落文化發展、藝文發展、文創發展、文化資產保存，還有影視流行音樂產業發展以及語言發展。我們認為這六個專案小組也非常的好，現在問題來了，我看到您今天給我的文化成果報告第 91 頁，2 億 0,040 萬 9,555 塊總共要辦 29 項，我們可以看一下第 1 項原住民村落文化發展計畫，就你的瞭解，這項計畫從 103 年到現在做得好不好？

史部長哲：我不敢說我非常深入了解，我不便……

高金委員素梅：現在問題來了，您不瞭解的話，以前是李連權次長在分辨這個事情，對不對？

史部長哲：是。

高金委員素梅：但是他現在已經調走了，調任行政院顧問，現在就我了解由徐次長接任。我來詢問徐次長，所以我跟你確定一下，您認為原住民的經費是少了很多，而且包括你的四大面向跟六個小組要做這些事情，兩億多是做不來的，希望部長能夠花一點時間瞭解一下，把經費增加，可以嗎？

史部長哲：好。

高金委員素梅：更專業的問題，我就問徐次長。

史部長哲：好。

高金委員素梅：徐次長，今年 8 月 16 號原民會跟文化部的第 19 次跨部會會議的重點是什麼？對明年度的預算或者是政策有什麼調整？

徐次長宜君：8 月 16 號我們第 19 次的平臺會議，我們其實是針對過去六個小組的相關工作進度報告，包括委員關切關於傳統家屋修護人才的培育，包括相關的一些通報機制，我們都有一些討論。我們針對委員關切的這幾個議題，包括傳統家屋的部分、文化資產的保存，還有大館帶小館的部分，包括影視音的發展，其實這幾個重點，我們在小組裡都有做相關議題的討論。

高金委員素梅：很好！很顯然就是你們已經抓到了六個方向，可是今年的資料第 91 頁跟第 92 頁告訴我，總共要做 29 項，但我們好像並沒有看到這樣子，你們是不是要調整一下這六個計畫方向？我就舉第一個方向告訴你，您認為原住民村落文化發展計畫好不好？您知道原住民的村落有幾個嗎？您知道原住民的族群有幾個嗎？如果按照你們編列的只有 2,000 萬來做這件事情，你覺得文化扎根的事情會做得好嗎？您知道這 2,000 萬從 103 年到現在從沒有改變過嗎？所以您的回答是什麼？

徐次長宜君：因為我們這個計畫主要是針對原住民的村落，但是我們還有其他計畫會一起搭配。

高金委員素梅：我知道，所以當我們在調適或調整或從預算結構上看的時候，我們就必須要看哪幾個計畫別是真正具有落實這四大方向跟六大小組，對不對？所以你們給我所有的這些，即你們未來要做的事情很顯然沒有從這個方向去調整，是不是應該調整了？

徐次長宜君：這個部分剛剛部長有說，我們會回去調整。

高金委員素梅：是不是應該調整了？

徐次長宜君：是。

高金委員素梅：雖然你們已經編列了，而今天時間不多，徐次長，我希望您到我的辦公室來，也希望您跟部長兩個討論一下，從文化部的四大方向、六個小組裡面針對兩億多，當然兩億多是不夠的，不夠的要增加在哪個地方，然後 103 年到現在哪一些計畫別真正落實了你們所說的四大核心目標來檢討，而不是因應以前到底怎麼編列，你們就按照這種方式來編列，我覺得這是不負責任的態度。部長同意我的說法嗎？同意。好，那給你們多少時間來告訴我，你們該怎麼樣來調整方向？

史部長哲：徐次長也才剛上任，我想請他跟您來請教，看怎麼來調整。

高金委員素梅：好，多久的時間來我的辦公室，我們可以來討論這件事情？

史部長哲：我想等一下我們就來約定時間。

高金委員素梅：但是部長必須要答應我跟承諾我的族人，兩億多的錢真的不夠，必須要再把它提升起來。

史部長哲：我們來努力。

高金委員素梅：從你們的 298.25 億裡面，區區 2 億 0,040 萬 9,555 塊對原住民 16 個族群，然後這麼多個部落。我剛剛聽到別的委員夯不啷噹一個計畫就 1 億，我們真的是流口水，而原住民村落文化發展計畫 1 年只有 2,000 萬，我們要如何落實你的四大核心跟六大計畫，所以真的是該檢討，好不好？

史部長哲：我們來努力。

高金委員素梅：好，謝謝您。另外我要請一下原民會的專門委員。專委，您好，有關跨部會業務的大館帶小館政策，請問一下現在的執行成效怎麼樣？這是我一直非常關心、一直在追蹤的。第二件事情就是小館的量能，有沒有在這幾年的輔導和陪伴之下提升？這也是這個平臺在做的事情，對不對？再來就是原民會有沒有藉著跟大館的合作機制，把大館的實務經驗轉換成未來我們將要成立的原住民族博物館量能？請您一併回答，謝謝。

瑪勒芙勒芙·杜坦利茂 Maljeveljeve·Tiudjalimaw 專門委員：好，謝謝委員。你的三大問題，前面兩個問題我要請文化中心來說明。

高金委員素梅：好。

瑪勒芙勒芙·杜坦利茂 Maljeveljeve·Tiudjalimaw 專門委員：第三個，本會正在規劃推動原住民族博物館文化人才培育，這個部分我們的培育對象也包括地方館的營運，現在的專員未來也是我們原博館的人才資料庫。

高金委員素梅：很好！依您的意思、您的回答，簡單講就是現在小館裡面培育人才的部分，就是未來所謂原住民族博物館裡面量能的積累？

瑪勒芙勒芙·杜坦利茂 Maljeveljeve·Tiudjalimaw 專門委員：對。

高金委員素梅：如果這些人表現得很好，有可能未來就占原住民族博物館裡面的任何一個職位？是這樣的意思嗎？

瑪勒芙勒芙·杜坦利茂 Maljeveljeve·Tiudjalimaw 專門委員：對。未來他們會進入到原博館，成為典藏或者是維護的人才。

高金委員素梅：很好，謝謝。另外請原民會文化發展中心來告訴我一下，我們也開了好多的會議，全臺灣有非常多的，不管是縣館或鄉館的小館，因為我們開了會議，文化部給我們輔導還有陪伴，如大館帶小館，也就提升了你們的量能，但不足的地方在哪裡？

文組長高一：謝謝委員，在 110 年年底，那時候特別召開了四個場次的座談會，透過這次的座談會也確實激起了我們各個館，原來我們還有很多來源可以去爭取這個資源。除了文化部既有的地方博物館升級計畫之外，另外還連結了美學館的資源。

高金委員素梅：我知道，這些我們都曉得，請你節省時間，我要問你的是，到底這個平臺有沒有提升我們文化館的量能？

文組長高一：有，確實有提升。

高金委員素梅：那還缺什麼？因為部長和次長都在現場，請你很清楚的告訴部長我們還缺什麼？

文組長高一：博物館提升計畫是大家非常期待的，每一個館每年的數額有限，金額也不夠……

高金委員素梅：什麼叫做「數額」？

文組長高一：就是申請計畫的經費有限。

高金委員素梅：是。

文組長高一：所以大家提出來的計畫不是每一個都可以到位，但我們還是希望能夠提供這樣的資源給我們的地方館。

高金委員素梅：好，謝謝你。部長，你看到了，這是最基層的，他們做的是最基層的扎根。我剛剛說了，我們的文化館有縣館和鄉館，對於縣館和鄉館，他剛剛的回應是說，他們提了非常多的計畫別，但是這些計畫別因為經費不足，所以沒有辦法提升他們的能量，在大館的支持下，的確陪伴他們改善非常多的方向。現在是經費的問題，如果是缺乏經費的話，那非常簡單，部長是不是能夠在這邊承諾我們可以提升經費的要求？

史部長哲：好，我會請常次回去整體的盤點和檢討一下，好不好？謝謝。

高金委員素梅：好，非常好，我很高興我們今天的對話，也希望部長多多關心一下原民，而不是僅僅只看這個報告而已，看報告就要好好的把它看完。也希望你能問一下次長，文化部裡面的預算別分配不要像煙火似的把它放掉了，我們好不容易有多少錢，錢不夠再增加，但最害怕的就是那個計畫別的經費像煙火似的把它放完了，這樣非常可惜，希望部長能夠多花一點時間在原住民的這個部分，好不好？我會繼續追蹤您，謝謝。

史部長哲：好，謝謝，謝謝委員。

主席：好，謝謝。接下來請陳培瑜委員質詢。

陳委員培瑜：（11 時 47 分）好，謝謝主席，有請部長。部長辛苦了！

主席：請部長。

史部長哲：委員好。

陳委員培瑜：部長您好。我們快速的跟部長討論一下有關文化幣的政策，因為在今天的業務報告裡面也有看到，之後這將會常態發放。我先代表所有 16 到 22 歲的青少年感謝文化部有這個文化政策，我覺得這個文化政策是大家都非常期待的，可是如同剛剛所有委員都會提醒的，就是當預算開始準備執行或是在規劃的時候，我們是不是有針對預算在執行前的很多內容和內涵做過相關的研究或調查？

我相信之前文化幣換現的亂象，部長你應該清楚，我相信你的同仁或是幕僚應該都有跟您報告過相關的狀況，我不知道目前文化部對於這個部分，假設來年後續要常態的發放，你們有沒有更積極的對策來處理這件事情？

史部長哲：跟委員報告，這個問題基本上已經解決了，我們透過科技的方法，讓它不能改變手持裝置。基本上，這樣收購機率幾乎是沒有了。

陳委員培瑜：好，不過我們相信一旦用科技的方法去解決，那我們就要相信「道高一尺、魔高一丈

」這件事情。

史部長哲：那當然。

陳委員培瑜：所以這個部分要請文化部持續的再往下追蹤，或是我們可以透過什麼方法來協助他們？除了剛剛說的「除弊」之外，我們可以回頭來想，到底是什麼事情導致原本發放的對象 18 到 21 歲的這些年輕族群，他們是對文化幣所提供的相關消費領域不感興趣嗎？還是說目前所提供的這些內容對他們來說其實沒有相關的吸引力？雖然我們看到大家的使用率都很高，可是我們要往下問，一旦常年發放，那我們要如何觸及更廣大的群眾？

其實之前我們也跟文化部請教過相關的資料，我們希望相關政策一旦決定要擴大，那 16 到 22 歲的部分是不是可以先提早做出研究、數據統計和相關的數字？我們有沒有辦法可以更貼近 16 到 22 歲這個年輕消費族群的消費習慣和他們的偏好？甚至是往未來想，可以有多一點的趨勢？其實文化部已經投資非常多的預算在所謂的「文化黑潮」，我們可以想像在文化黑潮之後所產生出來的內容，不管是影音、IP 或是出版產業、戲劇產業，我覺得大家可以期待的是，一旦這兩件事情扣起來，那相關的資料我們有沒有？事實上，部長 2 月剛上任時，我們就要求過文化部要針對文化幣做出相關的統計資料，不能只有數字上的資料。以上先請部長回復一下，謝謝。

史部長哲：謝謝委員。因為我們今年已經針對 18 到 21 歲放發，剛剛我在報告裡面也有大概說明了，基本上，它的使用率、下載率等各方面，就數字上來講，基本上我覺得還滿健康的。

陳委員培瑜：對，我們認為數字上是。

史部長哲：我會把 18 到 21 歲作為 16 到 22 歲很重要的基礎參考資料。

陳委員培瑜：對，因為來年是針對 16 到 22 歲。

史部長哲：所以委員所期待的要針對偏好進行統計調查等等，我們會把它做一個基本的歸納，然後再提供給委員做參考。

陳委員培瑜：好，我覺得這個部分也可以提供給所有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的委員參考。

史部長哲：是，謝謝。

陳委員培瑜：有沒有機會在 1 個月或 2 個月內做出相關的調查？其實我們已經有前一波的消費資料了。

史部長哲：我們用 2 個月的時間好不好？這樣它的數字會比較完備。

陳委員培瑜：2 個月？

史部長哲：好，謝謝。

陳委員培瑜：好，謝謝部長，那我們就期待 2 個月後可以看到相關的報告，讓我們可以去支持下一波的預算。

另外我們再回到國片，其實這一次影視音是部長非常關懷的重點，所以我們也去看了一下相關的資料。用在國片的部分目前是 0.5 億，占比大概是 10.8%，我們想要問一下，其實以這樣的比例來看，我們是期待它也許可以更多，因為一旦文化黑潮的錢用下去了，如果文化黑潮所產製出來的國片又沒有辦法可以吸引到我們剛才說的年輕消費族群，那會不會左手花的錢，但是

在右手這邊花的錢卻看不到效果？我覺得這 2 個會勾稽不起來，可能也會讓文化部內部的同仁做起事來覺得有點無力感，所以我們想要請問部長，我想部長一定知道影視音相關產業票房分成的事情，如果我們往這裡來看這個數字，我們認為，文化部有沒有可能在來年針對文化幣，就是在觀看國片的部分提供什麼樣的誘因？或是什麼樣的加碼優惠？讓年輕人真的願意走進戲院來看國片，免得部長你一邊支持文化黑潮這個影視音投資，可是我們的年輕消費族群，他們用國家所發的文化幣，但卻不願意走進戲院，不知道這個部分文化部內部有沒有一些討論？

史部長哲：是，謝謝委員的提醒，我想這次文化成年禮金、文化幣跟藝 FUN 券在電影的部分差異最大。

陳委員培瑜：是，沒錯。

史部長哲：在發藝 FUN 券的時候，基本上，它是支持所有的藝文場所，所以它並沒有限定國片，這次的文化幣、成年禮金則是限定國片。

陳委員培瑜：對。

史部長哲：事實上，目前這 10%的狀況，我個人認為算是滿健康的數字，未來應該有機會可以成長到 20%，因為 6 月 6 日實施的時候，我們已經錯過了熱門國片的上映期。

陳委員培瑜：黃金國片，是。

史部長哲：但是明年就不會錯過了。

陳委員培瑜：好。

史部長哲：如果它的使用比例能夠落在 10%到 20%中間的話，以 20 億元的規模來講，明年它就有機會達到 2 億元到 4 億元的國片票房規模。事實上，我們一年的國片票房規模也只有 10 億元上下。

陳委員培瑜：對，我相信這個數字部長你一定跟相關的影視音業者討論過。

史部長哲：是。

陳委員培瑜：只是我們要再次提醒，左邊的錢和右邊的錢全部都是政府花下去的，我們要讓他們兩邊可以勾稽起來。

史部長哲：我們最希望的是一方面能夠有文化體驗，一方面也振興了文化消費。

陳委員培瑜：好，還是想要請文化部去想想看，假設我們要再增加大家進戲院看國片、花文化幣的這個部分，那有沒有相關的政策可以往下討論？這個部分請文化部再花一些時間討論看看，是不是可以在一個月內給我們相關的報告？

史部長哲：好，謝謝。

陳委員培瑜：好，謝謝部長。今天的時間有點緊湊，我們直接跳下一個議題，除了我們剛剛所說的國片，我們來看一下所謂的文化幣文化近用性的問題。其實相關獨立書店的數據已經都出來了，不管是獨立書店或者是剛剛跟部長分享的，接下來要談的是藝文展演青年席位的部分，其實可想而知，就算沒有這個報告，大家也都可以想像大部分的消費都會落在六都。之前我也跟部長討論過，其實在六都使用這些消費的原因大家都知道為什麼，但是對於在六都以外要消費的這些族群來說，文化部在這個部分有沒有提供文化近用性的部分，讓他們在這個部分不會覺得

自己好像花不到、用不到，所以他們就把這個東西又拿回前一題，就是我們剛才說的「變現」？這個部分我們也想要請文化部仔細的想一想，到底文化部在提供文化幣文化近用性上還有什麼更積極的政策可以來協助？我們用藝文展演和獨立書店只是其中一個舉例。以上請部長簡單的回復一下。

史部長哲：好，謝謝委員的提醒。其實一開始就有很多委員一再的提醒，就是有關城鄉差異，事實上，我們很注意這個統計，至少到目前為止，六都和非六都的使用率是一樣的，都是六成，只是使用的地點，因為都會區的藝文服務比較多，所以當然就集中在六都。

陳委員培瑜：當然是。

史部長哲：委員再次提醒，我們是不是有其他的加碼措施可以用來支持非六都的縣市？我想這個可能要讓我們再繼續研究一下，因為這個不只是錢的問題，最主要是有沒有適切的藝文消費服務。

陳委員培瑜：團隊。

史部長哲：對，這個都要整體的來。

陳委員培瑜：也許我們回過頭來看，我們辦公室在想，有沒有機會讓更多的藝文團隊能夠有機會進到非六都地區展演？而且這個展演是可以用文化幣去進行消費，或者是更多非六都地區的消費者，他們在使用文化幣的時候，就像部長你剛剛說的加碼優惠或者是相關消費的額度，其實這個不只是錢的部分，另外還有要怎麼樣和這些藝文團體溝通和合作。請問這個部分文化部有沒有機會在 2、3 個月內給我們一份報告或是討論，就是你們要如何和這些團隊或是相關預算的加碼優惠？

史部長哲：我想大概給我們 3 個月的時間好嗎？

陳委員培瑜：3 個月？好，因為這確實是一件比較大的事情。

史部長哲：因為這個事件比較複雜。

陳委員培瑜：對，沒錯，但是我相信部長對於城鄉差距的關懷是有的，所以麻煩部長，請文化部就這個部分來協助降低城鄉藝文展演的差距。

史部長哲：好，謝謝。

陳委員培瑜：一旦有更多的文化幣開始消費，大家必須要有可以靠近的可能性。

史部長哲：謝謝。

陳委員培瑜：好，最後一個，我知道這是很大的困難——兒歌文化，什麼意思呢？我相信這應該也是部長很想要解決的，我們一起來想辦法，但是流行音樂的部分我們覺得比較難，我們先從兒歌的部分。其實文化部在來年的預算中也有提出兒少內容的產製，文化部給了很多支持，所以我們的想像是臺灣自己既有的兒歌，目前我們可以看到相關兒歌版權的問題、著作權版權的問題，其實這些在智財局的查詢系統上都可以查得到，只不過在相關系統上，我們不見得可以看到它所包含的所有資訊，不過智財局也有善盡他們提醒民眾的責任，什麼意思呢？因為你一旦使用就有可能不小心被告。

我們來看一下，「妹妹背著洋娃娃」這首歌大家都耳熟能詳，它的資訊相對單純，可是我們

來看下一首「泥娃娃」，「泥娃娃」這首歌一旦我們要使用，就會發現有許多問題？剛才部長看到這個投影片也笑了，到底這一題要怎麼解？其實我們也想了很久，也問了很多相關的專家和民間團體，不過我要反映的是，到底現在有什麼困境？以兒歌來說，其實老師很想要在現場好好的教小孩唱這些歌，或是用這些歌做一些活動，或是在校慶上表演，但是部長應該知道，一旦大家去做這些表演就會公開、上網和遇到一些困難，家長的經驗也是。或是我們自己在推廣這些事情的時候，難道我們真的只能讓臺灣的小孩唱「黑桃 A」，或者是在抖音上唱這些中國傳唱的兒歌嗎？對於這件事情，我們覺得非常擔心，所以也想要請問文化部，有沒有機會透過和智財局更積極的討論和合作來協助，至少在兒歌版權這一塊，我們有沒有什麼樣的方法？不管是把資料系統呈現得更完整，或者是更積極的來協助目前已經涉及訴訟的兒歌使用問題，讓文化部來協助所謂的兒歌內容產業，或者是一旦有人想要投入這個部分，那有沒有機會可以讓他們更簡便、更輕易的上手？我自己先說，這個題目很大。

史部長哲：謝謝委員，其實這是整體的問題。

陳委員培瑜：是。

史部長哲：因為我們對智慧財產權的保障是兩面性的，我們不可能只保障……

陳委員培瑜：對，我們沒有說不要付錢，絕對是要付錢使用的。

史部長哲：對，這個問題涉及到集管集保，在集管的狀況下，我想授權使用比較不是問題，再利用、改編、網路傳輸才是問題。

陳委員培瑜：對，散播才是問題。

史部長哲：所以這個確實有一定的複雜度。

陳委員培瑜：不過在數位資訊傳播的年代，你大概也很難不去想像這個可能性。

史部長哲：是啦！但是它牽一髮動全身，它也不可能只對兒歌開一個？

陳委員培瑜：對，當然，只是我們認為文化部在協助兒少內容的傳製這件事情上，我們已經看到文化部有非常積極的企圖心跟動機，所以我們也想要協助文化部一起來看這個兒歌的問題。

史部長哲：好，我想這個我們是不是可以帶回來研究一下？好不好？

陳委員培瑜：好，也許我們再花一些時間來討論。

史部長哲：對，因為這個不是我做承諾就可以解決的問題。

陳委員培瑜：當然，那有沒有機會跟智財局更積極的討論來協助相關的產業或是老師？其實老師端是很頭痛的，因為之前就有很多老師發現，或是很多家長回家後發現，自己的小孩在學校唱黑桃 A，然後回家後又繼續跳。黑桃 A 的內容我就不在這裡重覆唸一次，我相信部長你的幕僚會讓你知知道，我們只是希望這樣的事情不要再發生。

史部長哲：好，瞭解。

陳委員培瑜：好，那有沒有機會？我們可不可以押一些時間，你們跟智財局開會或是我們來跟辦公室討論呢？

史部長哲：好，我們再花點時間好不好？這要給我們一點時間。

陳委員培瑜：一點時間是指？

史部長哲：我們會來處理啦！好不好？

陳委員培瑜：好，我們再跟你們討論，好不好？謝謝部長和主席。

主席：好，謝謝。接下來請陳椒華委員質詢。

陳委員椒華：（12 時）謝謝主席，請部長。

主席：請部長。

史部長哲：委員好。

陳委員椒華：部長好。部長，我早上跟上個禮拜都有召開記者會，該記者會是針對電視臺所播放的一個電視節目，這個節目內容有問題，這個節目叫做「嗨！營業中」，它現在是第二季，它的位置是在苗栗，它在山坡地保育區濫墾蓋餐廳，違反水保法，參與節目的這些藝人毫不避諱的在濫墾山林，這個情況滿嚴重的，這些違法的過程還大刺刺的透過節目廣泛的傳播，宛如是違法過程的實境秀，所有的違法事實它都直接加以播放。它不是只在臺視播放，它現在又轉到衛視中文臺播放，這些違建到目前也都還在，他們違法經營餐廳，這個餐廳要預約，他們販售的餐點非常貴，一個人就要 1,200 元，儼然是高檔的營業方式。

部長，本席揭露這個節目違法，雖然相關主管機關有開罰，但是本席要問部長，這個案子跟文化部可能有什麼關係？部長，請回答。

史部長哲：在苗栗拍攝的這個節目，我剛才詢問一下，這跟文化部沒有任何的關係。

陳委員椒華：好，部長，本席要請問，這個節目是不是有文化部相關的補助呢？

史部長哲：在苗栗的這個部分跟文化部沒有關係，也沒有補助。

陳委員椒華：我們來看，這是文化部 111 年度新媒體跨平臺創意影音節目製作補助案第二梯次（非戲劇類）獲補助名單，其中一個補助案件就是「嗨！營業中」。

史部長哲：這個是第一季，第一季並不是在苗栗拍攝。

陳委員椒華：但是你這邊沒有寫第一季或第二季，因為 111 年度的這個補助……

史部長哲：這個案子已經在 111 年度結案，它是在屏東拍攝的，委員剛才所指正的是在苗栗拍攝，那是第二季，第二季我們沒有補助。

陳委員椒華：好，請部長再瞭解一下，到底這個案子是不是有補助第二季？

史部長哲：好。

陳委員椒華：我們也看到，文化部補助電視新媒體內容製作要點寫得很清楚，有關補助案的部分，第八點明訂：「獲補助節目內容不得違反法律規定」，但是它已經違反水保法、區域計畫法，它很明確的違反這些法令。請問部長，今年度（112 年度）新媒體跨平臺創意節目 4 到 6 月受理申請，請問部長，今年度的補助案是不是有完成審查跟評選？

史部長哲：目前正在審查當中，不過我剛才問了一下，這個案子本身並沒有申請今年的補助。

陳委員椒華：好，相關的申請案，我們也希望文化部能夠去瞭解，就是它的補助項目，其實我們認為，如果有違法的部分，在後續審查是不是可以更審慎，也可以要求相關的補助單位能夠去了解，不可以違法。因為這個還在播，還繼續播，不知道播幾個電視台，NCC 現在也還在查而已，謝謝。

史部長哲：好，我們會注意。

陳委員椒華：謝謝主席。

主席：接下來請萬美玲委員質詢。

萬委員美玲：（12 時 5 分）謝謝主席，我們有請史哲部長。

主席：請部長。

史部長哲：委員好。

萬委員美玲：部長好。我想今天要跟您討論一下，我看到文化部有一個文化黑潮計畫。這個計畫也得到行政院的支持，預算不少，4 年 100 億元。有一筆這麼龐大的資金挹注，看起來是有一些目標，不管是將來希望在藝術、出版、文創、影音各方面，甚至於文化、外交等等這幾個面向。當然我是期許這麼大筆的預算進來，我們各個面向的計畫當然要做得更嚴謹，未來的效果要能夠好才行，因為這預算真的很多。

我們看到明年度有 30 億元的預算要來使用，然後在影視產業的推動預算有 16 億元，其實都是不小的一筆錢。文化部也在 9 月 5 日公布了關於國際台劇的第一次徵案，本席也看了一下，這個門檻其實蠻高的，我們有要求來提案的對象，每一集的製作成本至少要 1,000 萬元，或者這齣劇總製作成本要在 1 億元以上，然後還有工作團隊人員必須要有五分之一以上要曾經入圍或者獲得金鐘獎、金馬獎等等。

其實本席覺得兩個面向去解讀，第一個是我們對品質，就是對象的值要求非常的高。第二點，有沒有可能也會造成門檻過高，好的劇本反而被忽略掉，這點本席要提醒一下部長，因為這當中除了文化部的補助之外，文策院也有投資。所以不管是補助或是投資，都會發現說業者來提案，大概有七成左右都是我們來支持的，對不對？所以這當中有投資，那我們有將本求利的問題，我們有補助，這是納稅人的錢的使用，都不得不謹慎。所以我看到，在整個國際臺劇徵案的要點當中，目標上面寫說要強化我國內容製作力，扶植發展大型的製作公司，希望能夠鼓勵製作具有國際市場，還有開發高難度的旗艦劇。

我看這個目標非常大，同時也希望能夠帶動影視的人才，讓技術、製作全面去提升，用戲劇整個提升臺灣國際競爭力的影響，我覺得很棒，這個目標我覺得完全正確，也是未來要走的方向。但我又看到在同樣的要點當中指出，本次徵案製作的主題，就是說劇本或是整個故事的要點，我們要鼓勵它是多元的題材，這個很好，本來就有很多題材可以做，而且要具有獨特性跟國際性。但是這個獨特性跟國際性，我就覺得比較 confused，到底什麼才是獨特性、什麼才是國際性的標準？我覺得要有一個審議的標準。

最後，我們要呈現臺灣歷史文化跟時代縱深者優先。看到這個其實我在想、應該有很多有興趣爭取這個案子支持的都在想，到底呈現臺灣歷史文化跟時代縱深指的是哪一方面？然後你又寫要以它們為優先。我們要知道縱使現在有 16 億元的預算，但還是有限的預算，如果完全以臺灣歷史文化跟時代縱深者為優先，是不是有可能就排擠掉其他很好的案子、很好的劇本？全部都談臺灣歷史文化就好了。

當然本席認為，臺灣的歷史文化非常可貴，過去有很多的時代縱深也值得去探討跟讓大家了

解，但是這可能是兩回事。我們的目標如果是為了要讓臺灣歷史文化做戲劇的呈現，找出可看性，把過去時代縱深裡面可以討論的、可以用戲劇呈現的我們來做，目標放在那個方向當然可以，那我們就講清楚，不要說一方面又是鼓勵多元、要能夠有市場性、要能夠精緻的旗艦劇，但又要求要做臺灣歷史文化。我覺得這兩個目標會讓大家有點錯亂，是不是部長可以說明一下？

史部長哲：謝謝委員的提醒。我們重點是在多元的題材，國際性當然跟目標是一致的，因為目標其實就是希望能夠有國際市場，所以國際性沒有問題。獨特性基本上在徵案的時候，我們當然會希望它有獨特性，才會跟人家與眾不同。所以我想前段的這個敘述，大家基本上是可以接受的。

當然委員的提醒，就是說會不會講臺灣歷史文化及時代縱深者優先，造成其他的排擠？跟委員說明，我也保證不會，這其實只是在說明，大家都在反映說我們前階段，臺灣大家都希望有時代劇或大河劇。當然就會鼓勵大家朝向這個方向，但是我還特別括號寫說並不限於大河劇或時代劇，而且臺灣的歷史縱深或歷史文化也不限定在哪一個年代，只是說眾多徵案當中，會希望能夠有這樣的元素在。

萬委員美玲：好，部長今天這樣的說明很清楚。我們也希望這一筆預算能夠朝著你現在說明的方向走，這也是對預算精神的承諾，一定要往這個方向走。既然你已經說最主要目標是多元，本席再一次強調，如果今天要討論的是臺灣的歷史文化，我覺得很好很棒，但是我們應該讓不管是臺灣歷史文化或者具有時代縱深背景的戲劇，跟多元性的戲劇是齊頭式平等。我覺得你讓它優先這件事情，第一個擔心有預算排擠的問題，第二個也擔心要來提案的人，看到這個就會心裡卻步，或者是他覺得他的專長不在這個地方，就會抹殺掉一些很優秀的導演或是劇本。

所以本席建議，如果不要，也不希望讓外界覺得這筆預算變成只是拍出政府想要的臺灣歷史文化的戲劇的效果，來做一點包裝……

史部長哲：完全沒有這個意思。

萬委員美玲：那我覺得這樣的話，是不是應該要把優先這件事拿掉？而是說不管你是多元性題材的劇本來，或者是臺灣歷史文化的劇本來，只要是好的都會補助，全看提供來的案子好不好。本席建議，是不是應該把優先拿掉？而且我們也看到有媒體提出來說，部長您提出了這個文化黑潮計畫，其實就是一個綠潮計畫，當時本席還看了一下說為什麼黑潮講成綠潮，我相信您也有看到這個新聞，也就是說這樣的一個質疑。如果您是可以把現在您所說的這個宗旨、這個預算要做的方向，真的是為了提升臺灣的戲劇的品質，也照顧很多在這個戲劇類上面付出很多的人才，給他們很多的鼓勵，那麼這樣子的一個說法，就是說這個黑潮其實是綠潮，我們就應該要做得更嚴謹一點，不要讓人家覺得說這筆預算就是要拿來包裝，政府想要想像的用臺灣歷史文化，而且是你們想像的這個戲劇的方式來做，我覺得這樣子就可惜了，所以本席來提醒。

史部長哲：好，謝謝。

萬委員美玲：當然，我們剛剛有講過除了補助之外還有投資，所以本席也提醒您，我們過去看到有很多臺灣很棒的劇，包括本席看過的像「華燈初上」、「火神的眼淚」或者「我們與惡的距離

」、「做工的人」，還有一齣本席沒有看過的「想見你」，我看這幾齣其實都是非常棒，其實現在有很多的劇都很不錯的，不管是大劇或是小的精品劇，他們都有一些表現手法非常好。而這些在臺灣戲劇裡面一直在努力的人，是需要文化部去支持去幫忙的。所以我希望能夠一視同仁，不要說哪一類型的劇是優先的，這一點請部長參考一下。

史部長哲：好，謝謝。委員的提醒跟擔憂，我們會特別注意。因為這個已經是在徵案中，事實上在徵案裡面還有 QA，業者如果有垂詢的問題，我們都會回答，而且公開給大家知道。我在 QA 當中，會特別再來說明不會有排擠的效應，重點還是多元。

萬委員美玲：很好。所以本席建議您參考，那個優先就拿掉就好，就好好審議。當然您剛剛說現在正在徵案當中，目前過了 1 個多月了，不曉得現在有幾家提出申請？

史部長哲：現在還沒有截止，所以不會有人提案，但是事實上……

萬委員美玲：還沒有截止所以沒有人提案，要截止之後才有人提案，是這樣嗎？

史部長哲：是啊，通常我們在這個……

萬委員美玲：不是，它是有一個過程的，部長。現在已經一個多月了，有沒有哪幾家來？到截止之前可能有多少家？目前有幾家？

史部長哲：跟委員報告，我們在整個諮詢會的過程當中，事實上反應非常的熱烈，大家都反應絕對會有很多人來提案，但是基本上還是會在截止日期之後才會投件進來。

萬委員美玲：這個預算其實也得來不易，文化業界很多好戲好劇都嗷嗷待哺，所以我想在這個目標的設定上，或者是剛剛提到的哪一類要優先，哪一類要往後，還有有沒有足夠的宣傳讓大家都知道，這些很重要。請部長在這個部分再加油一下。

史部長哲：謝謝。

萬委員美玲：最後我想再用一點點時間跟您討論關於 TaiwanPlus 的部分。TaiwanPlus 的部分過去每年 10 億的預算，目標就是要讓世界看見台灣，但是我們看到 TaiwanPlus 的 APP 下載數，從今年的 2 月 15 日累計下載 14 萬 5,000，到 9 月 13 日累計下載是 15 萬 4,500。七、八個月的時間過去，大概增加九千多次而已，這個成績是不太好的，部長是不是應該要檢討一下這個部分？

第二個，剛剛說世界看到台灣，可是從過去李永得部長到現在，本席提出過很多次，看起來就是臺灣比較在關注臺灣。每一次看到 TaiwanPlus 的 YouTube 跟它的官網瀏覽國家的前三名，第一名永遠就是我們自己，其實比較可惜一點。從這個數字上面我們又看到，不管在美國或印度，或者美國或菲律賓，過去可能位居第二跟第三，但是數字上面本來就不好看，就是沒有那麼多人去關注，現在又嚴重的衰退，你可以看一下本席現在提出來這個數字，我覺得這是一個很大的警訊。我們每年 10 億，卻沒有讓世界看見台灣；每年 10 億，然而所有的瀏覽數、下載數又在節節衰退，這個狀況不曉得部長上任之後有關切到嗎？

史部長哲：我們都在鼓勵 TaiwanPlus 能夠做多元的製作，委員所特別重視的有關於流量的統計，確實是一個很重要的指標，我們最近也完成了之前委員一直在垂詢的北美的三星級旅館的落地，現在已經完成了，我們會加緊來督促 TaiwanPlus 在觸及率上的提升。

萬委員美玲：好，最後我想是不是能夠麻煩您 1 個月之內，提供一個數據來給所有教文委員會的委

員。針對現在本席提出來的瀏覽率、下載率都這麼差，而且一直衰退的原因是什麼，數據拿出來，改善的方式是什麼，1 個月之內送過來好不好，謝謝。

史部長哲：好，謝謝。

主席：接下來請邱臣遠委員質詢、邱臣遠委員、邱臣遠委員不在。

請蔡易餘委員質詢、蔡易餘委員、蔡易餘委員不在。

請李貴敏委員質詢、李貴敏委員、李貴敏委員不在。

請莊競程委員質詢、莊競程委員、莊競程委員不在。

請廖婉汝委員質詢、廖婉汝委員、廖婉汝委員不在。

請高嘉瑜委員質詢、高嘉瑜委員、高嘉瑜委員不在。

請邱志偉委員質詢、邱志偉委員、邱志偉委員不在。

請羅明才委員質詢、羅明才委員、羅明才委員不在。

請孔文吉委員質詢、孔文吉委員、孔文吉委員不在。

陳靜敏委員提出書面質詢。

委員陳靜敏書面質詢：

案由：本院委員陳靜敏，鑒於近期由文化部主辦的 2023 台灣文博會，在五大展區總參觀人數達到六十萬人次下風光落幕，部長史哲也高調宣布明年要移師台南舉辦。但經查文化部此次規定有將設計展與文博會角色定位混淆的狀況。

文博會之 IP 授權商展，是台灣藝術家、授權代理公司、國際買家一年一度的重要交流機會，但本屆文博會，卻在宣傳新聞稿與動線規劃上，不斷強調一般參觀人數。加以本屆場館花博爭豔館，在大量人潮湧入又未進行適當人流控管的狀況下，顯得異常擁擠。過往預留給專業人士進行商業授權交流，洽談合作事宜的專用日期時段，也在本屆被調整為僅剩每日開放一般入場前的一小時。

本席接獲參展者陳情，上周恰逢中秋連假，現場場館大爆滿，人潮湧動且異常吵雜，做為專業人士廠商，在看到喜歡的創作者，想進一步與其洽談合作，但在這樣的現場環境下非常難展開有效的對話。

本席肯定文化部本次辦理文博會，將台灣優秀創作者的作品推廣國人，但文博會應該是做為將台灣優秀的文化創意產業作品推廣給國內外廠商，達成台灣文化輸出的目的，故希望文化部將相關活動與展覽進行區分，切莫盲目追求參觀人數與新聞效應，讓文博會當初成立的旨意流於形式。

說明：

1. 建請文化部，研擬增加專業人士參展時間，並研擬提供專業翻譯資源給參展單位。

2. 建請文化部，明確定義活動意涵，提出將一般民眾與專業廠商的活動做出適當區隔之展區與時段規畫。

主席：今天登記質詢委員都已經發言完畢。

報告委員會，今天議程處理完畢。現在散會，謝謝各位。

散會（12 時 18 分）

立法院第 10 屆第 8 會期內政委員會第 3 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 中華民國 112 年 10 月 2 日（星期一）9 時 1 分至 13 時 37 分

地 點 本院紅樓 202 會議室

主 席 游委員毓蘭

本日議程 報告事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二、邀請內政部部长、經濟部部長、經濟部產業發展署署長、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局長、內政部消防署署長就「從科技園區大火，檢討火災搶救、火災預防及廠商安全管理」進行專題報告並備質詢。

答詢官員 內政部部长林右昌

內政部消防署署長蕭煥章

經濟部政務次長曾文生

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局長楊伯耕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署長鄒子廉

主席：請主任秘書報告出席人數。

鄭主任秘書雪梅：報告委員會，出席委員 11 人，已足法定人數。

主席：現在開會。

進行報告事項。請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立法院第 10 屆第 8 會期內政委員會第 2 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錄

時 間：112 年 9 月 27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1 分至下午 12 時 31 分

地 點：紅樓 202 會議室

出席委員：陳玉珍 游毓蘭 張宏陸 鄭天財 Sra Kacaw 莊瑞雄 陳琬惠 黃世杰
王美惠 羅美玲 賴品妤 林文瑞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李德維
委員出席 13 人

列席委員：林德福 李貴敏 劉世芳 鍾佳濱 邱顯智 賴瑞隆 李昆澤 洪孟楷
洪申翰 羅明才 陳椒華 楊瓊瓔 孔文吉 何欣純 莊競程 林俊憲
王婉諭 傅崐萁 謝衣鳳 高嘉瑜 邱臣遠 林楚茵 蔡易餘 邱志偉
廖國棟 張其祿
委員列席 26 人

列席官員：內政部部长林右昌暨相關人員
經濟部政務次長曾文生暨相關人員

環境部化學物質管理署副署長陳淑玲暨相關人員

衛生福利部醫事司司長劉越萍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副署長朱金龍

法務部檢察司司長郭永發暨相關人員

主 席：羅召集委員美玲

專門委員：郭明政

主任秘書：鄭雪梅

紀 錄：簡任編審 葉淑婷

科 長 林彥明 薦任科員 鄧瑋宜

報 告 事 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決定：確定。

二、邀請內政部部長、消防署署長就「9 月 22 日屏東市明揚國際火災案」提出專題報告並備質詢，並請經濟部、環境部、衛生福利部、勞動部、法務部派員列席備詢。

（內政部部長林右昌、經濟部政務次長曾文生報告，委員陳玉珍、游毓蘭、張宏陸、鄭天財 Sra Kacaw、莊瑞雄、陳琬惠、黃世杰、王美惠、羅美玲、賴品妤、王婉諭、林德福、鍾佳濱、邱顯智、洪申翰、李昆澤、高嘉瑜、陳淑華等 18 人質詢，分別由內政部部長林右昌暨相關人員、經濟部政務次長曾文生、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副署長朱金龍答復說明。）

決定：

（一）登記發言委員除不在場者外，其餘均已發言完畢，詢答結束。

（二）委員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李德維、林文瑞、邱臣遠及李貴敏等 5 人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

（三）書面質詢及未及答復部分請相關機關於 1 週內另以書面答復，並副知本會。

散會

主席：請問各位委員，上次會議議事錄有無錯誤或遺漏？（無）沒有，議事錄確定。

現在進行本日議程報告事項，請宣讀。

二、邀請內政部部長、經濟部部長、經濟部產業發展署署長、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局長、內政部消防署署長就「從科技園區大火，檢討火災搶救、火災預防及廠商安全管理」進行專題報告並備質詢。

主席：容我花一點時間說明一下。因為我今天所排的議程是源於明揚大火燒出政府各部會互踢皮球的問題，牽涉的權責非常多，相信未來的預算會期，本會的委員也都會盡力替基層消防員爭取執勤安全，以及也希望所有工業區的夥伴們能夠有職場安全，所以這次各部會對明揚大火的檢討跟改善腳步，到底力度夠不夠大，是本會必須要關心的事。我們這個星期就安排兩次專題報

告的議程，今天的焦點是科技產業園區，也就是過去我們所熟悉的加工出口區的管理，因為科技產業園區設置管理條例建立一個特殊的制度，由園區來執行消防、勞動、建照等檢查管理，也因此產生獨特的問題。我們星期三就會針對其他有關消防的人事制度、科技園區獲得授權或者是執行，以及所有的部會主管有關建照、職安、消防等的檢查管理法制是否妥善，再請相關的機關報告。

本席其實也注意到了，內政部的書面提到落實救災的資訊權，我們上個星期在進行質詢的時候，曾經提過環境部的化學雲會進行整合。不過感覺這次的憾事跟化學雲的關連比較小，更關鍵的是消防檢查本身跟職安的檢查、建照、公安管理等，所以這部分我也很希望能夠看到內政部告訴我們有沒有更具體的期程跟進度。

另外一方面，經濟部的報告，說實在的，本席並不滿意，因為 9 月 27 日經濟部送本會的報告，有談到勞檢、建管跟消安檢查的部分，可是今天的報告只提了建管跟消防，獨獨遺漏了勞檢。這也就是為什麼昨天下午，非常不好意思，我還拜託內政委員會臨時增加邀請勞動部職安署鄒署長，他今天會特別來。這部分也請經濟部稍後在報告的時候，口頭上要做必要的補充。這次因為臨時通知勞動部，所以沒有書面報告，可是今天我相信一定會有不同的委員會提出不同的問題，星期三也請勞動部務必要在你們的報告上很清楚的說明。基本上，我把這次明揚大火為什麼本會會連排兩個專案報告跟各位說明。

現在請內政部林部長右昌報告。

林部長右昌：召委、各位委員、各位先進。在這邊就這次的專案報告跟各位委員、先進說明。跟召委報告，因為有一些報告內容上個禮拜已經都有說明過了，所以我今天擇要重點跟大家報告、補充，就不一一照文稿來唸。

有關基本資料請各位委員參閱。關於檢查的情形，首先是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的申報，最近的申報日期是 111 年 11 月 15 日，申報的結果是不符合規定，不過後續在 112 年 3 月 20 日改善完成。其次是消防安全檢查跟防火管理的部分，最近一次檢查日期是 109 年 9 月 29 日，檢查結果不符合規定，經複查之後符合規定。消防防護計畫書是在 112 年 2 月 1 日同意備查，最近一次自衛消防編組演練的日期是 112 年 6 月 14 日。第三，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權管機關是屏東分處，每年的第三季進行申報，由檢查人簽證，送權管機關複查，經國土管理署系統查詢結果，該公司 112 年公共安全檢查申報資料，這是有關於建築物的部分，尚未完成申報，系統顯示在審核中。整個案情概要請參閱。後續的消防政策，還有精進措施，這部分也請參閱。

要跟各位委員先進補充的是最新的調查情形，我作口頭的補充與說明。

有關於屏東縣目前調查的進度跟方向，9 月 28 日屏東縣火災鑑定會在第一次會議上作成初步結論，第一，現場調勘的初步結果，起火處是明揚一廠 1 樓東南側粉料區放置 C40P 的地方。第二，採集的證物目前由消防署實驗室正在進行鑑定分析，初步鑑定分析的成分發現有醇類跟酮類成分。第三，屏東縣火災鑑定會要求應該再採集製造商事故現場同批原料進行分析鑑定。這是 9 月 28 日屏東縣火災鑑定會的初步結論。

其次，在 9 月 26 日由本部吳容輝政次所召開的這次災害事故調查會第一次會議，經相關學者

專家出席之後，大概有作成幾個方向的結論，後續還要進行進一步調查。結論的第一個面向是請屏東縣政府消防局提供 14 項的書面回應跟說明，也包括剛剛提到的消防安全設備檢查申報後續的複查情形、勞工安全檢查、消防安全檢查的次數、檢查不合格的改善情形的補充說明，還有包括建築平面圖、消防圖說跟現況是否相符，以及是否有二次施工的情形等等 14 項。第二個是工作小組研議後續報告的架構，這有 6 項建議，另外後續改善的建議事項有 6 項，這是我們的災害事故調查會的第一次會議，他們原本預計在這個禮拜的 10 月 6 日、7 日進行現勘，不過因為颱風關係，要視颱風的狀況看是否順延一個禮拜。

鑑定會第一次初步結論也有幾點在這邊跟各位作補充。第一點，現場勘查火調的會議初步完成，確認起火處是剛剛所提明揚一廠 1 樓東南側的粉料倉庫放置 C40P 這個地方。第二點，採集的證物由消防署實驗室來鑑定分析，確定 C40P 催化分解溫度大約是 60 度，分解成分分析，有剛剛所提到的醇類跟酮類成分，不過有關於 C40P 的燃燒特性，經過初步實驗結果，如果是用明火源來引燃的話，只有表面有燃燒，就是以明火來引燃後，它的燃燒狀況是只有表面有燃燒，所以初步看起來，它不易由外來火源引燃。第三點，採用包裝方式模擬失控反應，目前正請廠商提供這個粉料來進行試驗當中。另外，消防署也有參加火災鑑定會，鑑定會的結論就是要採集製造商同批原料再來進行鑑定，我們目前已經在取得同批的原料當中。作以上補充跟說明。

另外，這幾天有媒體報導我們的消防車車輛或第二套消防衣的情形，我也在這邊跟大家報告。這次的大火跟消防人員的裝備說實在比較沒有直接關係，我個人認為這次的整個原因，最主要有二點，第一點，工廠危險物品的管理是否落實？第二點，我們應該要釐清的是這個廠區的人員撤離有沒有澈底？為什麼在事件發生的時候，還有 6 名員工在廠區裡面？當然這也造成後續消防同仁救人的責任，然後這也是其中我們必須要釐清的很重要部分，撤離的程序到底是什麼？為什麼還有 6 個人最後還是在裡面？這是這個事故我覺得最重要的二個癥結點，至於有委員或媒體關心消防人員設備的部分，我在這邊跟大家作一個報告。

首先，各位委員手上都有一張直轄市跟一般縣市消防衣有二套的部分，目前為止，全臺灣各縣市幾乎都已經有二套消防衣，不管是直轄市還是非直轄市，僅剩下的幾個縣市，屏東縣也已經到了 96.8%，南投縣是 88.9%，花蓮縣是 87.5%，苗栗縣是 57%；另外就是兩個離島，包括澎湖跟連江，不過澎湖跟連江因為屬於離島，在火災事故上歷來是比較少的，所以在第二套消防衣上的需求，實際上比本島的其他縣市為低。我想要強調的是，目前直轄市跟一般縣市基本上、絕大多數都已經有二套消防衣，這是第一點補充。

第二點補充是有關各地方消防機關消防車車齡的狀況，依據地制法，現在消防的事務是屬於地方政府事務，所以地方政府對於消防車輛還有消防人員的裝備，應該給予更多預算支持，這個部分是地方政府的預算。至於中央政府部分，我們會採取編列預算來支持跟補充，譬如在前蘇貞昌院長時代，因為有鑑於車齡達 20 年以上的這些老舊車輛很多，所以有特別要求消防署以統籌分配稅款的方式來補助地方政府汰換車齡達 20 年以上的車輛。消防車車齡是 15 年達到使用年限，目前直轄市的部分，消防車輛達到報廢比例最高的是臺中市，比例是 38.4%，車齡達 15 年以上有 89 輛，另外是臺北市，車齡達 15 年以上是 51 輛，報廢比是 23.6%，新北市是

21.4%，臺南市是 20.3%，桃園市是 10%，高雄市是 5.2%，直轄市平均是 19.6%。其次是非直轄市部分，達到報廢比例最高的是南投，達到 45.2%，其次是嘉義市的 36% 等等，平均是 20.86%，全國平均是 20.2%。這是有關於消防車輛汰舊 15 年使用年限以上各縣市的一個狀況，提供資料給各位委員參考。

中央每年其實都編列大概 6 到 7 億的經費來協助地方政府汰換相關的裝備，包括消防車輛，所以我們也非常希望各地方政府能夠積極的編列相關預算，更大力支持消防裝備的汰換，中央也會站在協助的角色，全力給予支持。以上報告，謝謝。

主席：非常感謝部長，他剛剛口頭上給我們補充了很多資料，我也希望經濟部能夠效法，因為你們今天提出來，我不希望這一些只是照本宣科，我覺得沒有什麼重點。

我們請曾文生曾政次。

曾次長文生：主席還有各位委員大家早安。針對本次屏東明揚國際大火的事件，也衍生了大家高度的關注，後續本部將會積極跟地方政府合作，就消防、安全還有環保等等事項加強推動聯合稽查。接下來我們謹就本部的產業園區管理局高屏分局負責的園區建管事項，還有包括現階段的一些管理作為來跟委員會做報告。

首先是我們的授權依據，加工區當年在成立的時候，為了要招商、協助廠商入區建廠，所以在設管條例裡面明定了「建管授權」，後來就依照建築法規的規定向內政部申請指定為特設主管建築機關，屏東科技產業園區就依照上開規定經過內政部指定屏東分處是主管建築的機關。其中的授權審核事項包括建造、施工管理、室內裝修還有公共安全檢查申報，這整個流程就是廠商的整個投資計畫如果確定以後，它會委託建築師來提出建照等等相關的一些申請，內容包含生產製程、設備還有產品種類這些廠房的需求，來繪製廠房的空間，同時最重要的是它要計算這些承重的結構、建物配置跟樓層高度等等工程圖說，由建築師簽證後送機關審查，整個機關會依照建築技術規則審查圖說的內容，在一般廠房類（C 類）建物需要檢討的項目包括防火區劃，就是一般廠房的防火區劃、出入口、步行距離、樓層高度、防火門窗等等這些消防的基本要求，它不需要載明廠區的製程跟所需的設備跟儲放物品，審查符合建築技術規則以後就可以予以發照。

建築技術規則對於危險物品類（I 類）的建物設計審查規範並沒有明確的規定，但是 I 類基本上就是我們知道的、瞭解到比較是生產有一些危險性的物品，或是大家可能常常提到所謂的化工廠等等這樣的類別，危險物品（I 類）的設計規範基本上是訂定在「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製造儲存處理場所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如果廠商依照製程需求要興建 I 類的建物，那它就需要依照管理辦法的設計規範，繪製相關的消防圖說，在申請建照的同時套繪於建築圖說，俾利取得建照後的消防審查事宜。

同時，內政部也會針對這些相關的建管執行成果每年進行考核，考核的計畫內容包括建造的抽查、施工管理、建物公共安全、室內裝修等等相關設備，同時也要求主管機關要依照所列的考核項目填報執行情形，陳報內政部審核。

其實園區在過去整個建管的要求上，因為園區比較集中，所以這幾年來的成績事實上都相當

不錯，以明揚公司狀況而言，它有一個比較特殊的地方是這一次發生事故的建築廠房，就是它有兩幢廠房，它的第一期 A 棟廠房在建照申請的時候是 C1 類，圖面方面，它在繪製生產所需機具設備和使用物料就是如我前面所說明的，針對危險物品，它的危險物品的保管要依照另外其他的法規，不是建管法規，它要依照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製造儲存場所的設置標準來設計，這個部分因為它沒有特別標定，申報的時候未達一定數量、也沒有達到這樣子的標準，在這樣子的狀況下，其實它現在是 C1 類的工廠，高屏分局就依照 C1 類的規範審查，它符合規定，於民國 97 年 4 月 28 日就核發了建照，興建竣工以後，也在 100 年 5 月 26 日核發使照。

這幢廠房從核發使用執照到現在，每年度都有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的申報檢查，這 5 年內就是從民國 108 年到 112 年之間的申報檢查結果都是合格的，本次事故的主要原因是因為它不是廠的建管問題，是它在廠區放了危險物品並超過管制標準，而這些危險物品也沒有申報，是因為沒有申報才會造成今天這樣子的一個災害，這個部分事實上是我們要求要加強管理的部分，就是危險物品的申報。

在精進作為的部分，我們會有兩個重點，第一個重點是有關於建管審查的案件，我們的產業園區管理局會委託高雄市建築師公會辦理建築管理專案服務計畫，也會由公會指派建築師協助建照的審核、施工、竣工查驗等等事宜來增加審查的能量。同時，在審查跟修正圖說的過程，會就特殊案件邀請專家學者共同來協助審查、提供專業建議，就是製程的過程裡面，如果我們在審圖說的時候發現它有必要的強化的部分，會要求其他領域的相關專家一起來協助，這是接下來建管很重要的一個工作，因為過去我們審的就是分大類，但是對於中間的一些製程的狀況，因為依照法規它必須回到它儲存的各種辦法裡面，所以不在建管裡面，我們希望接下來我們在審建管的時候能夠一併把這個問題考慮進去，我們也希望在核發建築執照後辦理抽查，採取共同協審的方式，以提升建物構造的安全跟使用。

最後，有一個重要的工作其實是要建立資料橫向聯繫平臺，這個資料橫向聯繫平臺很重要，因為它在申請投資計畫的計畫書內容雖然載明了生產製程、原物料使用種類跟數量，它需要配合先行提出建物的平面規劃跟消防配置等圖說，最重要的是我們希望能夠跨機關單位共同協審，尤其是有些物料可能在一定的量以下它是安全的，但它如果儲存的量超過，就可能會造成公共危險，這個部分是我們接下來要加強管理的部分。

第二個部分是我們在核准投資計畫後，依原訂的廠房規劃申請建照前，會辦理建築物跟景觀預審作業，也會邀請消防單位就廠房的防災細部設計提供建議事項，以利後續建造執照的核發跟消防的審查，這會是一個重點。

最後，我們要等建廠完成後，為了能夠有效查核廠商興建廠房的使用用途是否符合相關的規範，就是它提出設計圖說並建好以後，它會怎麼樣子使用這個廠房，我們會積極跟地方政府合作，這是興建之後的事前審查；事後的稽核我們會跟地方政府合作，就消防、安全、環保等事項，加強推動廠商聯合稽查的機制。

這個部分跟主席報告，這個部分主要是針對我們的科技產業園區，就是之前的加工區，現在因為改組以後已經變成產業園區管理局，在他們的工作範圍內，因為大家關心到它有受到授權

，有幾個部分，第一個部分是關於消防的部分，其實只有局部比較有歷史的加工區在消防上面有授權，屏東這一個是因為它在消防法以後才設立的，事實上，它在民國 98 年、99 年已經移交地方的消防機關，這個上次會議有跟委員會做過報告，後續的工作應該是現場物品的管理，事前的審查是一個重點，現場的物品管理當然園區要跟所有的勞檢機關一起來合作，就是全國各地的工廠都有勞動檢查機關，產業園區是勞動檢查機關其中的一部分，但就整體的工廠安全，我們希望在工廠的管理輔導法等等能夠提高查核的密度。

第二個部分是這些查核真的是需要專業背景的人士協助，因為我們現在看到的一些物品，它其實是產品名稱，它不是化學物質名稱，舉例來講，我們上週的會裡面講到架橋劑，但是架橋劑本身有各種不同的化合物在裡面，這都需要專業協助，所以專業協助的部分，確實就像我剛才講的，我們需要透過橫向平臺，也要加強勞檢部分，就是園區部分，我想勞動部那邊應該也會有同樣的考慮，就是怎麼樣子加強對這些化學物品危險性的掌握跟瞭解。我們會提高查核密度，建立聯合稽查的制度，同時我們也有考慮在整個跟內政部一併討論之後，在工廠申報跟後續管理上面，如果有違反規定，我們會考慮修法提高罰則，以上報告。

主席：您先不要走，我請教一下，因為剛剛其實林部長還提到這次火災最重要的兩個原因，第一個原因就是工廠危險物品存放過多，然後沒有管理好。我剛剛看到您的報告，當然這書面報告都有，你說它 97 年核發建照的時候是屬於 C1 類，所以是合格的，也講過近 5 年，108 年到 112 年的申報檢查結果都合格，也就是說廠房核發使用執照後，每年都會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申報檢查，所以你們園區是對於明揚做什麼都搞不清楚，是不是？

曾次長文生：沒有，沒有搞不清楚，跟委員報告……

主席：也不知道它裡面會放這些東西嗎？

曾次長文生：這個事情是……

王委員美惠：召委，我們質詢的時候再來講。

羅委員美玲：現在是報告，質詢的時候再講。

主席：不是啦，只是我們剛剛有講過希望他們在口頭上面能夠再補充，只是覺得很奇怪，因為剛剛有口頭報告了一些，都是以後才會考慮再建立，不過……

好，等一下請各位委員再質詢，謝謝。職安署有沒有什麼口頭的補充報告？

鄒署長子廉：召委、各位委員大家好。勞動部奉派職安署跟大家做簡要說明，今天關鍵應該是講勞檢授權的問題。我們在 54 年就因為事權統一的關係，所以政策就是讓經加區的部分作勞檢授權，這次的爭議其實在上禮拜的衛環委員會也有委員特別垂詢，所以我們部長特別有承諾說，我們會在一個月內針對這個議題召開跨部會的會議，然後再請行政院做最後決定。因為經加區確實是勞檢授權，勞檢授權的部分，他們的檢查員跟檢查的方式應該是比照我們中央規範訂定，這次看起來確實有一些是不是可以執行、是不是頻率要再加高或是再做更進一步協助，這部分我們會列入我們勞檢的檢討，以上做補充，謝謝。

主席：謝謝周署長，等一下有什麼問題再請教您。

開始進行詢答，在委員質詢前，我們作個宣告：每位委員發言時間，本會委員 8 分鐘，必要

時得延長 2 分鐘；非本會委員 5 分鐘，必要時得延長 1 分鐘，上午 11 時之前截止發言登記，臨時提案截止提出時間是上午 11 時，在詢答完畢後處理。

主席（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代）：現在進行詢答，請登記第一位的游召委質詢。

游委員毓蘭：（9 時 35 分）謝謝。我要請林部長、曾政次還有周署長。

主席：請部長還有次長。勞動部有嗎？

游委員毓蘭：有，周署長。我看蕭署長已經要走上來，我稍微等他一下。

謝謝大家，今天請各位來最主要的原因就是，我們看到明揚大火最後有十個人喪生，還有一百多個人受傷，我覺得這場火我們一定要記取教訓，千萬不要等到鋒頭過了就結束了。

剛剛我本來是要請經濟部說明一下，因為工廠危險物品申報法裡面，其實這是 107 年就有的，講得也很清楚，這裡面有什麼配置圖，什麼各種都有、每個都有，要怎麼做、每個單位要負責做什麼、提供什麼資料。說實在話，法律千萬條，到那個階段的時候，要用沒半條，為什麼？

我的簡報右邊有一個截圖，其實這是一個消防同仁寫給我的，我看了，說真的我非常難過。他說：老師，這高爾夫工廠內部有……剛剛曾次長講得非常非常地正確，那些化學名稱叫聚二丁烯。我們說什麼架橋劑，不懂啦！在高溫度時候的類橡膠材料非常多，放置凌亂，誰來管理？接著劑、黏合劑、化合劑這些過氧化物，誰來管理？放的位置跟勞工使用程序的各項安全動作，誰來管理？粉塵量濃度到達可以爆炸的上下限，誰來管理？或者這些工作人員動作不小心摩擦、碰撞出小火，或靜電造成的火災爆炸，誰來管理？抱歉，該站出來的人好像都沒有站出來，可是我們消防署一定會很快地站出來。他告訴我說消防基層不是神、也不是菩薩，你要一個簡單但是實際上做不到的消防安檢法規跟救災的 SOP，但是要完美地追究消防人員的責任。我覺得這是他們的心聲，說起來剛剛我貼給各位看的，都有啊！

經濟部，你們主管機關，我到財委會質詢金管會，我跟他講說國外都是利用他們要保的條件，讓保險公司提醒這些工廠、公司，自己要具備到怎麼樣的減災跟整備功能，才可以提供保險。現在你就看明揚的保險金額顯然不夠，然後金管會一句話就把我踩死了，他說：委員，不是我們不要求，是經濟部作為這些產業管理的主管機關，它沒有告訴我們，他們必須要具備哪些責任。次長你要發言一下嗎？

曾次長文生：跟委員報告，您剛才提到工廠管理輔導法裡面有提到的一些該申報的物質，其實它的比對來源都約相當，大概就是跟消防物質相雷同的，甚至工廠管理輔導法可能在量的管理上面還要求得更嚴格一些些。

您今天提到的問題，我同意幾個事情。第一個事情就是我們要讓工廠本身更瞭解自己的風險，因為如果剛才提到是跟保險有關，就您提到的像產物保險等等，事實上業主當責這件事情，是現在的企業非常非常想要自己也做好的一個工作。這一次明揚的案子裡面我們看到的狀況是，它這兩年業績成長很快，也出現了一些可能這些物品使用量增加的狀況，可是到目前為止，剛才林部長的報告也都還跟主席特別說明說，目前起火的具體真正原因還在正式調查之中。我們現在看到的是它的危險物品有超量，我們會覺得這些危險物品超量的相關工作會是我們必須

.....

游委員毓蘭：而且最難過的是您剛剛所講的，108 年到 112 年，他們還全部都合格！

曾次長文生：委員，我跟您報告，我的書面報告有文字為憑，它上面寫的是建管規定。

游委員毓蘭：政次，工廠管理輔導是歸經濟部，你們手上有棍子、有蘿蔔，有補助、有評鑑，還有提升品質的長期計畫，但是我們現在發現全部都是丟到末端，但我必須要講，警察、消防真的就是 first responder，唉！人家在逃出危險區域、往外走的時候，他們還是要往裡面走。911 距離現在 22 年，911 死了三百多個消防員，裡面也有消防局長，他是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但是我們不能夠都靠這群人，反而我們在這上面一看，如果各部會之間都有職責、權責，但有權的人到最後是無責的；有責的人，很抱歉，無權！當然我上次也提過這個關鍵的問題，現在地方消防主管機關、地方消防局有沒有人力？有沒有能力？剛剛在講聚丁二烯，我在這邊講都覺得聽起來像希臘文，It's Greek to me. 我都聽不懂，那更何況基層？所以在這些地方，我真的認為經濟部要去思考一下，除了你們一開始有很多的法規，徒有法規講了一大堆，從 107 年到現在的明揚大火之後，都說回去會再考慮，研議要怎麼樣改進，再做好整合的平臺，這樣會不會有點太慢了？

您剛剛講過有一些新的加工區是在消防法之後的，是 97 年之後的，他們是授權給地方機關，如果有授權給地方消防主管機關的話，我也麻煩經濟部思考一下他們需要怎麼樣的量能？林部長剛剛給我們看了這些資訊，如果整個消防沒有辦法回歸到中央人事跟經費一條鞭，說實話真是叫地方緣木求魚，太過辛苦了！舉個例子來講，以明揚來說，在屏東資本額 5 億公司沒有幾家啦！這兩天我在南部，南部學生告訴我：現在的消防局長很多都是縣市長最重要的樁腳，因為他們接觸的這些企業主也是縣市長最主要的金主，他們平常在做防災或者是各種消防安全檢查。剛剛政次都會講：我只是去看，我做的這個安全檢查是建管安全檢查，所以他們都合格。如果你有這些配置圖，它會合格嗎？你在園區管理了這麼多年，你會看不出他們裡面大概有哪些東西嗎？更何況 110 年明揚就已經有過一次 A2 類火災了，對於那個火災，沒有去思考嗎？

我大概在 25 年前就當到警大訓練中心的主任，我當時帶著我的學生去看台塑六輕，他們所有消防隊的配備、人員、規格為什麼領先我們 20 年？因為是保險公司要求的，我們在這個地方是越幹越回去。所以，我不知道啦！內政部說明揚國際是中度的危險場所，屏東縣政府沒有列管、消防設備檢修也不合格，但為什麼中度危險場所沒有重大的違規紀錄？消防署可不可以告訴我，到底一般地方級的消防機關平常執行的定期安全檢查是檢查些什麼？做了什麼？

蕭署長煥章：跟委員報告，很感謝委員會在上個會期通過消防設備人員法，誠如委員所提到的消防專業目前的面向相當大，光是消防安全設備都需要專技人員來幫忙，化學物品更是超出我們的能量，所以我很感謝委員幫第一線消防人員做這方面的說明，即使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所提到的工廠分成高度、中部、低度，針對這些場所的管理權人應該定期做檢修申報，也就是責任的歸屬應該是管理權人來做。目前明揚在這個區塊於去年檢修申報不合格，但是不合項目是滅火、照明燈跟出口標示燈，前年我們也把這三種設備由設備人員來做處理。

游委員毓蘭：屏東縣的檢查資料中也沒有說他們有這些危險物品嗎？

蕭署長煥章：它是在去年檢查，目前的消防檢查如果純粹消防設備是 3 年到現場要檢查一次，而檢修申報是 1 年檢修申報一次。

游委員毓蘭：我們看到它登記的是育樂產業，所以免化災的演練，我們談了半天的防火管理員等，它是火警的訊息出來將近 30 分鐘才報警，他們可以逃吧？

蕭署長煥章：他們有設防火管理員，消防安全自衛消防編組也訓練了，但是就是沒有提報達到管制量，所以它應該要有保安監督人，這個區塊是沒有作業的。

游委員毓蘭：簡報上的也是一個消防員傳給我的，他說明揚 1 天 3 班不停工，24 小時生產線都在作業，以他們的產能來說，環己烷庫存不可能不超過 100 公斤，倉庫到底還擺了多少？有沒有依法申報？如果什麼都合格，為什麼這個廠房在大火之後可以延燒 28 小時？

蕭署長煥章：所以這次高雄市特別用消防法來做開罰作業，當然相關部會的罰則應該也在做同步的檢討和精進，我們最近也針對這次的火災案件，除了剛才部長所報告的火災原因與調查、災害調查會以外，現在也啟動了消防法的修正。

游委員毓蘭：我除了要請勞動部注意消防人員的職安衛生之外，也要請經濟部對於沒有設置防災設備的業者，你們不可以補助、銀行不可以信貸、不可以減稅，你有的棍子你要用，然後我也要求消防署，作為一個專業幕僚，你們要提出對於可以限縮火災波及範圍的自動灑水設備、減災設備等入法，更重要的是要落實執行。但還是老話，不要把每一個消防員都當成是神，不要弄一個根本無法落實的 SOP 並要求他們去做，我們一定要務實、要聽到他們的聲音，謝謝。

主席（游委員毓蘭）：接下來請羅美玲召委。

羅委員美玲：（9 時 50 分）謝謝主席，有請內政部林部長、消防署蕭署長。

主席：部長、署長請。

羅委員美玲：部長，明揚大火的救災已告一段落，可是鑑定也好、檢討也好，未來要如何精進消防措施、如何預先減災、如何保障消防人員在救災時的人身安全，我想這是我們後續都需要來檢討的。剛剛部長也好或者是政次也好，大家都有提到所謂精進消防的措施，前兩天我有看到幾份報導，其中警大簡賢文教授有提到，聯合稽查一般像是由消防局的業務人員、建管、勞動、工業機關在執行，可是救災是由不熟悉廠房空間跟原料生產作業的消防外勤人員來執行。另外我也看到警大黃俊能教授也有提到，警專跟警大畢業的學生在學校養成教育訓練當中，沒有受過建築結構安全課程，包括地震、火災、爆炸等對結構體破壞的快速評估，可是臺灣到處都是鐵皮屋工廠、倉庫，大型火災時鋼鐵高溫溶解坍塌，救災人員的生命受到嚴重威脅，如果沒有專業的人士在旁邊的話，指揮官如何行使消防法第二十條之一的退避權？本席看了這份報導之後，把警大消防學系學士班 4 年制的課程給調了出來，我們來看消防學系消防組 2 年級跟建築有關的課程，就是 2 年級下學期有所謂的建築圖學、建築消防安全構造；3 年級上學期有建築設備，下學期有建築消防安全跟建築有關係，可是這些課程全部都是選修的。所以對於這些課程，警大的專家學者都已經有提出來了，我們讓跟建築物沒有專業背景的這些消防人員上戰場，是不是課程方面有需要調整？這是其中一個。

再來還有一點，曾次長剛剛有提到，因為在稽查的時候需要有專業人員來陪同，那麼救災的

時候呢？你想想看這些消防人員在學校上課這 4 年當中跟建築有關係的課程，當然我沒有去上過，各科內容是什麼？我還不知道，可是從這個課程的名稱，我們說跟建築有關係的就這幾堂，而且都是選修的課程。部長還有署長，你們認為在他們的學程過程當中，就沒有讓他們去瞭解跟建築有關的課程，他們救災都是到建築物裡面去嘛！對不對？那麼這個部分要如何補救？請問部長。

林部長右昌：謝謝委員垂詢！兩個部分，第一個是警大的部分，因為是 4 年的時間，所以警大的部分是有這些課程；但是警專只有兩年，警專的部分是沒有。

羅委員美玲：是沒有？

林部長右昌：對，我們的消防同仁到了第一線職場之後，他們後續還有接受相關的訓練，不可諱言地震的部分是有的，如果有地震發生的時候，我們消防人員在搶救災，基本上也都會有結構、建築相關的專業人員陪同一起，來進行相關專業意見的提供。火災的部分，特別是這一次工廠的這種災害的確是比較缺乏，這部分我們會來加強，未來在相關的課程或者是到職之後的訓練，我們會把這部分補充進來。謝謝！

羅委員美玲：好，謝謝部長！對於這一次我們的救災人員，說實在的，他在學校就沒有辦法真正接受到這些養成課程，後續我們必須要補救，像剛剛我也提到了，政次剛剛有提到，說在稽查的時候需要有專業人員，可是我們救災呢？他們都不具備這些知識的話，那救災的時候是不是需要有所謂的土木工程的专业人員陪同來給予意見？這個部分呢？

林部長右昌：如果是一般性的火災可能不需要。

羅委員美玲：是。

林部長右昌：但是類似這種在工業園區裡面大型廠房災害的話，我想我們會把它列進來，未來……

羅委員美玲：過去有邀請過這些專業人士陪同嗎？

林部長右昌：個案的部分可能要查一下，再跟委員做回報。我是覺得大型災害的時候，因為它很可能是複合式的，的確需要相關專業的一起到現場，提供相關諮詢的意見，我想這部分我們會把它補充進來。

羅委員美玲：OK，好，謝謝！部長，還有一點就是，上個禮拜四我們內政委員會有到松菸去看了社會住宅展，部長那時候非常推薦這個 BIM 模型，就是 Building Information Modeling 的部分，這個在社會住宅現在臺灣已經有在使用了，營建署其實現在也在積極地來做推動，那麼我們有沒有可能把這個建築資訊建模用在救災呢？至少在消防人員進到室內的的時候，可以預先模擬室內的樣態來體驗可能的情境，有沒有辦法？

林部長右昌：跟委員報告，如果有 BIM 這個東西的話，對於我們同仁在進入之前，他可以先瞭解整個火場建築物內部的狀況，而且它是一個 3D 的模型。

羅委員美玲：我們有在做規劃嗎？

林部長右昌：目前只要是公有的建築，我們都要求一定要做 BIM；第二個是現在高科技的廠商，因為自身的需要，他們也都有做 BIM，其實對我們在做 2050 淨零碳排，還有企業的社會責任等等，這些都是有幫助的，所以我想也許會後我們跟經濟部來討論，甚至包括國科會，在科學園

區裡面或者是在產業園區裡面，一定規模以上的這些廠房，我想應該是在蓋的時候，就要導入這個 BIM 的規劃。

羅委員美玲：OK，部長，你們內政部建築研究所在 2022 年 11 月有一個協同研究報告，叫做應用建築資訊建模，就是您剛剛所說的 BIM，及延展實境（XR）技術與消防救災輔助系統研究，其實內政部自己建築研究所在去年 11 月就有這份報告。所以部長，表示其實已經有在研擬我們要來進行這個部分，可是我覺得如果要做的話，應該要儘速來做，因為我們已經有在動了，我在想如果這個系統進來的話，應該是有助於火場救援的效率，我們一直說要如何精進政策、如何精進政策，本席剛剛所提的這一切，我在想應該內政部、消防署都要納入，不管是課程或是後面導入 BIM 的模型系統，這個都是我們應該要來做的。

林部長右昌：是，謝謝委員！剛剛你提到那個建研所的報告，實際上它就是我們消防署請建研所來協助，所以我們消防署其實已經思考到這個 BIM 在消防工作上的使用。

羅委員美玲：OK，這部分的話，我在想應該是要迅速來建置，因為說實在的，從過去這幾年我們看到，我們不願意看到救難人員也好、消防人員也好，或是在工廠裡面很多逃生不及的民眾造成傷害跟災害，我想很多東西我們都還有再來進步的空間，這部分需要消防署跟相關單位來做一個研擬。

再來還有一點時間，我想請教一下，就是有關於我們所謂的演練，我知道演練我們幾乎都是用書審的方式，這個書審的方式能夠落實嗎？請問署長，我們幾乎都是用書審的方式耶！譬如我看到明揚在 6 月份的時候，其實有提報它有演練，可是演練到後來幾個月過去，還是發生這麼嚴重的災害，真的是所有的演練我們都能夠掌握得到嗎？

蕭署長煥章：感謝委員垂詢！事實上剛剛前面有談到，怎麼藉由業者本身的力量來做什麼事，所以即使它提了書面報告，但是它應該自己進行實際演練，它自己也做實際演練。

羅委員美玲：所以我們無法掌握嘛！之前聯華食品大火也是一樣，居然他們員工躲到冷凍庫去，這不應該是在演練會有的過程嘛！表示演練是不實的、造假的、作假的，所以才會發生火災的時候躲……不可能演練的時候會讓民眾躲到冷凍庫去嘛！所以我想消防署稽核的部分可能要加強耶！不能只是靠書審。

蕭署長煥章：是，我們分成兩個區塊正在跟相關部會來討論，第一個部分就是企業責任——ESG 的責任，目前大概已經跟金管會這邊有討論過，院裡也關心、也支持這個案子，當企業達到一個程度的時候，他們本身對於企業責任這個區塊的處理。另外一個部分就是，即使企業有一個防火管理人，事實上這個能量是不夠的，我們現在也參考新加坡的制度，業者本身應該針對其場所規模的大小，有不同的應變編組，這個應變編組是實際要做，實際遇到問題……

羅委員美玲：問題是很多人都造假，我當然希望它是實際在做，實際上在我們的消防法第十五條第五項就有規定，消防機關於該場所實際進行訓練時，應派員前往查察，可是我們都沒有，我們都是用書審的方式，這部分我覺得要檢討，以上，謝謝。

蕭署長煥章：好，謝謝委員。

主席：接下來請張宏陸委員質詢。

張委員宏陸：（10 時 1 分）我請林部長、蕭署長，然後還有曾次長。

主席：麻煩，謝謝。

林部長右昌：委員好。

張委員宏陸：部長，其實對於每次大火之後相關的檢討等都一做再做，我記得在 2017 年敬鵬大火後，我在 2018 年也有質詢，然後要求內政部會同相關部會，要三個月內將大型工廠平面配置圖資訊化並上傳雲端。我覺得以這次來看，包括化學雲、包括工廠平面配置圖資訊化，我們到底是做得如何？是有做，達不到效果？還是我們沒有做到一百分？

蕭署長煥章：是，感謝委員垂詢。目前化學雲是化學署整合各部會的資訊在化學雲上面來做一個呈現，當然目前工廠的化學物質在化學雲上面是可以查得到的，但是問題是查得到以後，真的發生問題，像這次的狀況，我們怎麼……

張委員宏陸：講重點就好了。

蕭署長煥章：很快速的達到、知道是什麼東西、知道什麼平面圖，這個是比較難的地方，而且現場會改變，沒辦法及時得到最新的資訊，這是我們目前的困難。

張委員宏陸：沒有，署長，我們先回到第一個問題，工廠平面配置圖這個有沒有落實？

蕭署長煥章：所以這個部分就是我們怎麼跨部會來檢討，禮拜四院裡要整個針對這個議題來開會。

張委員宏陸：我只問一個，有沒有落實？

蕭署長煥章：這個案子我們要查一下，可能沒有這個資料。

主席：108 年……

張委員宏陸：我 2018 年的時候就質詢，報紙也都有登……

蕭署長煥章：法律上的要求……

張委員宏陸：你們前面的署長也都有答應。

蕭署長煥章：是。

張委員宏陸：我跟你講，署長，部長也在這裡，我今天不是要來跟你究責，我發現一個很大的問題，我不知道署長有沒有去注意到這個問題，我們在第一線的，我跟部長都在地方當過首長，我們都對地方比較瞭解，很多工廠變更也不一定申請，有的申請，有沒有第一時間在你們的這個平面配置上讓你們知道？

蕭署長煥章：委員講到重點，因為會有變更，有沒有申報，這些都存在現在操作上面的問題，所以禮拜四會針對這個議題跨部會由政委來做協商，怎麼針對這次的問題找到背後的問題來做一個處理，我想這個感謝委員垂詢，我們會在禮拜四再整個來做個討論。

張委員宏陸：署長，還有部長也在這裡，我必須要說我們做事情要有方法，我們消防法等也都有修正了，它要做任何變更、要什麼的，面積達一定程度以上或什麼的，它不用遵守消防法規裡面的一些配套、一些法規的規定提出申請嗎？要不要？

蕭署長煥章：報告委員，消防設備，如果以消防法的精神來講，消防法是管理這個場所達到規模以上要設置……

張委員宏陸：不是啦！它要變更、它要什麼的，它除了跟建管單位申請之外……

蕭署長煥章：對，要先跟建管單位……

張委員宏陸：建管裡面的附件等跟消防配置的相關規定，它也要同時申請吧？

蕭署長煥章：如果說有跟建管申請就會會到消防來。

張委員宏陸：不是，它一定要跟建管申請啊！不然……

蕭署長煥章：有申請就會……

張委員宏陸：它自己亂用就是違建了啊！對不對？

蕭署長煥章：它如果沒有申請……

張委員宏陸：我跟你講，我覺得現在就只是一個落實的問題啦！我必須要講，2018 年到現在，如果現在聽你的回答好像沒有很落實，我只是希望要把這塊補起來，這樣可以嗎？

蕭署長煥章：是，感謝委員垂詢，這個部分我們再整個來做檢討。

張委員宏陸：實際上的操作面你們根本沒有補起來。

另外，曾次長，我想請問一下，像這次發生的明揚，它登記的是不是育樂產業？

楊局長伯耕：不是育樂產業。

張委員宏陸：什麼？

楊局長伯耕：是製造業。

曾次長文生：育樂類的製造業。

張委員宏陸：育樂業的製造業。

楊局長伯耕：生產育樂產品。

張委員宏陸：育樂產品的製造業，是不是？

曾次長文生：是。

張委員宏陸：它在裡面有……

曾次長文生：做高爾夫球。

張委員宏陸：對嘛！就是如果說它不是化工廠，就可以避免一年要執行二次的化學防災演習等等的，它只要不是化工廠就都避開這些了，對不對？

曾次長文生：對，它不是化工廠。

張委員宏陸：對嘛！所以嘛！它根本就不是登記化工廠，它是育樂產業，所以照現行的法規來講，它除了申報不實之外，它其實不用做很多一年的防災演練等等，次長，是不是這樣？

曾次長文生：跟委員報告，我覺得狀況是這樣啦！因為它應該是整個製程裡面有一段可能會用到危險物品，被管理的是中間一段用到危險物品，那您提的就是這管制密度我們到底要怎麼抓，是用到一項，我們就要全部把它當作是化工業來看，還是針對這項做管理。針對這項做管理目前的狀況是說，它的儲存量不可以超過一定的範圍、一定量，如果你超過一定量，要有一個安全的空間來儲存。當然這是比較細緻的管理方式，就像您講的，這種細緻管理方式要怎麼落實，尤其是當訂單多的時候，就是產能擴張的時候，這個事情我想我們會一併把這個問題好好做好檢討。

張委員宏陸：我覺得啦！我今天問你就是因為它登記這個，所以就又回到了消防署其實要真的去知

道，這個工廠裡面是不是有存放化學物質，這個就會回到消防署，可能以目前的法令來講，它根本不認為這間要去做化學演練，以現在的法規是這樣。但我必須要說，我覺得如果這個事情在日本、在什麼，我認為相對發生的機率會低，所以我會覺得，我們與其每次都檢討，我們應該把這些列出來，我覺得也不是明揚這個，有很多的工廠其實在生產的過程當中都有很多的化學藥品存在，署長，是不是？以你多年救災的經驗，是不是？

蕭署長煥章：我們其實最擔心的就是化學工廠的意外事故，所以針對化學工廠我們的訓練端都有處理，但是在資源端這個部分……

張委員宏陸：不是啦！我剛剛問你的問題是，它登記不是化學工廠，但它製造過程裡面其實會有很多的化學物質啊！你多年的救災經驗……

蕭署長煥章：沒錯，這就是我們目前所擔心的地方，這一次也是沒有申報，所以才會出這個狀況。

張委員宏陸：是不是情況事實是如此？

蕭署長煥章：這個就是我們要深切來檢討、調整，跟從法律面來執行的地方。

張委員宏陸：我今天在這裡，部長也在這裡，我必須要說，部長，你應該知道我說的意思在哪裡，我們不用一直檢討，把發現的問題、已經知道的問題的，我們先把它解決，我覺得像這種會議，如果部長你找經濟部長大家親自來處理，我相信應該會很快可以圓滿，我不知道部長這樣子可不可以做得到？

林部長右昌：跟委員報告，二個重點，第一個，其實製造業在生產過程裡面，它會用到很多很多的化學品，化學品有一、二十萬種，所以當然各部會在管理的時候有把它做一些分類跟分級，有一些化學物品的物理跟化學性是沒有問題的，所以它不會是危險物品；有一些是標示出來它會有危險性。剛剛次長也有特別提到，這個案子在生產的過程可能是某一段它會用到架橋劑這個第五類的危險化學物品，我們應該是針對這個部分來進行相關的管理。所以委員剛剛垂詢、關心的這一點，我覺得這就是我們現在要去改善的部分，我們會來做。

張委員宏陸：對，我為什麼要請部長回答，你知道嗎？還有一個，如果之後真的要做這些，我們能不能成立一個單一窗口去協助廠商，讓它知道到底是什麼樣的化學物品、是什麼樣的東西要符合這些申報？我跟你講，大企業、上市櫃是可以，但如果是中小企業，尤其是很多小企業，我跟你講，它根本沒有能力去判別這些。我們為了解決問題，也為了保障我們消防弟兄以後能夠大幅降低他遇到的危險，我覺得我們還要單一窗口去輔導他們哪些要申報、哪些不申報，你覺得應不應該這樣做？

曾次長文生：跟委員報告，其實很多產業的風險管控，重點都是業者當責，其實從風險來看，有的時候最怕就是老闆們不知道，這個是最大的問題。

張委員宏陸：對啊！

曾次長文生：我覺得剛才您提到的問題，當然我們希望讓更多主要的負責人都能夠知道自己公司生產的風險，這個確實是接下來重要的工作。那當然申報，就是他要自主申報，就是自己掌握風險的開始，這也是剛才提到的，像產險等等相關的單位會希望被保險人自己知道自己的風險在哪邊，我覺得這整個機制要完整起來，否則最後今天在討論的都是查核者的責任，這個不會是

完整的，就是自己本身的一些自我掌握跟自我當責，這個會讓問題減輕很多。

過去我在高雄處理過氣爆，其實氣爆後來這些管線的業者，業者當責是最重要的理念，他們的安全報告原則上都是自己寫的，老闆要簽名，就是讓自己知道該當責的狀況是怎樣。我們一定會來強化、來處理這個事情，這個部分包含未來不管是園區的勞檢或是工廠相關管理的作法，剛才林部長也提了很多，因為檢查到最後都是最基層同仁的事，我們可能在上位上面要提供一些更重要的管理方法來做改變跟解決。

張委員宏陸：我覺得要有一個觀念，我們要解決問題，也不能讓我們的廠商無所適從，也不能讓它不能去做生意、去把事情做好，所以我才會說一定要有單一窗口、要有專人去輔導。我必須要跟你说，很多中小型企業的老闆連這個到底是不是符合什麼的、要不要申報等等，我認為他自己根本不清楚，他是黑手起家的，就努力、努力到今天了，但他的工廠會不會發生問題？也是有啊！我們要去解決這個問題，也不要造成廠商特別的負擔，所以我才會說要單一窗口。我覺得你們跨部會裡面要聯繫一下，反正你們應該都知道我說的問題重點在哪裡，好不好？

曾次長文生：是。

張委員宏陸：好，謝謝。

主席：謝謝張宏陸委員、謝謝各位。消防署，剛剛張委員所提的，2018 年當時是要三個月嘛？我們其實應該再把那個案子調出來看一看，有很多都是我們委員在這裡很認真、很努力的幫大家來解決問題、找答案，但是到最後我覺得大家辜負了我們的善意跟努力。也謝謝剛剛經濟部曾次長也有提到，其實剛剛張委員也覺得是非常務實的，也希望未來我們的產業，他們自己要如何判斷自己的風險，否則像現在明揚的損失也不得了，所以我們一起來努力。

接下來請陳琬惠委員質詢。

陳委員琬惠：（10 時 16 分）主席，有請部長。

主席：部長。

林部長右昌：委員好。

陳委員琬惠：部長早安，我今天想要就我們宜蘭市的計畫道路先請教一下部長。這個是我們宜蘭市都市計畫第 11 號計畫道路，符合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補助範疇，且 11 號道路是國土署「盤查建議優先提報計畫」。其實這個第 11 號道路已經提出非常多年，它的位置位在密集的住宅區內，不知道部長有沒有去過宜蘭市？這個地方是在宜蘭市很精華的地方，鄰近周遭有宜蘭的火車站、轉運站、醫院、國小跟宜蘭高商等這些學校，平常上下課時間的尖峰時段車流量非常大，民眾都會使用這個校舍路 78 巷，就是我們現在標紅線的地方，這邊很窄，大概只有 3 到 4.5 公尺，會車非常的困難，所以 11 號道路預計 20 公尺可做雙車道，增加便捷的替代路徑。部長知不知道這一條道路的優先計畫？有沒有掌握？

林部長右昌：跟委員報告一下，這個案子國土計畫署還沒有跟我報告，所以我沒有可以跟你報告的訊息，是不是容我會後了解之後，我再跟你回報？

陳委員琬惠：對，再給我辦公室回復，好不好？

林部長右昌：是，沒問題。

陳委員琬惠：因為這條道路其實宜蘭市也講很久了，宜蘭市舊城區的部分真的非常的擁擠，我知道目前國土署是有把它納進優先提報的建議計畫裡面，再請部長會後再幫我瞭解一下，再給我一個回復，好嗎？

林部長右昌：好，我了解再跟您回報。

陳委員琬惠：好，謝謝部長。

再來就是進入到今天相關的主題。這些年臺灣的消防弟兄在火場搶救寶貴生命，在這一次在明揚大火之後，我想我們更有感。在上個禮拜我也問到部長有關他們籌組工會的部分，目前看起來行政院並沒有想要朝向他們籌組工會的方向，但是他們長期在這種長工時、人力缺跟裝備少的環境之下工作，所以其實他們的訴求還是非常希望可以籌組工會。我這幾天在跑地方的中秋晚會，當然也遇到一些消防弟兄，我想這也是他們的心聲。這張圖不知道部長有沒有印象？這是 9 月 28 號消防員工作權益促進會到行政院來表達他們自己相關的訴求，但是大家可以看到左下角這位行政院官員，是一個專委，他插著腰來接受相關的陳情，我不知道部長怎樣看這個事情？

林部長右昌：謝謝委員的垂詢。第一點，消防弟兄任何的意見我們都非常地重視，不只是所謂的消促會而已，其實這次的大火，包括很多資深的消防員，還有很多教官級的專家也提了很多的建議，消促會提了三個他們的意見，其實都有聽到了。你特別垂詢的有關他們要組工會的事情，因為消防員是經過國家考試，他的身分就是公務員，他受到公務人員保障法相關的保障還有福利措施等等，這個跟他們要籌組工會，說實在是兩套不同的系統，必須要真的審慎地去做考慮跟考量，這是第一點。

陳委員琬惠：那有把這部分可能做為考量的方向嗎？

林部長右昌：這個必須要通案，因為我剛剛一直在強調……

陳委員琬惠：所以他們的意見很重要嘛，對不對？

林部長右昌：他們的意見當然有聽到，但是……

陳委員琬惠：當天那位專委，你覺得他這樣的態度，你可以接受嗎？

林部長右昌：我覺得消防員各種的意見我們都非常的重視……

陳委員琬惠：我要講的是他接陳情的態度。

林部長右昌：他接陳情的態度，我這邊看到是說行政院統一來回覆，當然可能因為這場面有一些混亂……

陳委員琬惠：這沒有聲音檔啦！他插腰耶！

林部長右昌：這個我不予置評。不過委員我想跟你報告，部長在這邊可以跟你回復，消促會提了三點建議，在第一時間其實總統、院長還有包括我個人，不只是在消防署這個層級，我們都非常重視，而且做了相關的討論，也做了跨院際的討論，所以是非常地重視，不會有不重視的這個狀況。剛剛在講他們有三個建議，第二點、第三點其實都有具體的改善措施，那第一點要組工會的事情，因為這牽涉到他的身分是公務員，這跟要組工會其實是有一些體制上的扞格，所以我想委員應該也可以理解，這真的要審慎地去做考量，謝謝。

陳委員琬惠：可以再繼續討論，當然因為剛才部長講……

林部長右昌：不過……

陳委員琬惠：就是說非常重視他們的權益，我看賴清德副總統的講法是高標準來看待消防員的公共安全跟消防員的權益，那我們就希望在這些相關的討論裡面，消防員是要有角色的，今（10 月 2 日）天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要開會研商公務人員安全及衛生防護辦法修正草案，銓敘部也將在 10 月中研商公務人員協會的修法，這個我想部長都非常清楚。

林部長右昌：是，這就是剛剛……

陳委員琬惠：對，所以我今天是想請問部長就是這些相關的討論裡面，我們非常重視消防員的意見，那他們有參與相關的討論嗎？

林部長右昌：我們消防署會邀大家，也都會聽大家的意見。

陳委員琬惠：今天這個 10 月 2 日就有邀？還是 10 月中的會邀？還是即將要邀？

林部長右昌：我們消防署 10 月 4 日有一個會議，各方的意見我們都會聽。

陳委員琬惠：所以會邀請他們一起嗎？

林部長右昌：都會有、都有。

陳委員琬惠：我想這個很重要，因為是在討論他們權益的問題，他們卻沒參加，心情上也很難能夠開放，老實說，我覺得這些願意站出來的消防員也很勇敢，其實他們也有一些擔心，因為畢竟現在沒有工會，他們也怕站出來講的時候……

林部長右昌：委員，我要跟你報告的是，我們公務員受到國家公務人員相關法律的保障，不會因為他不組工會而權益受到影響，他是有法律的保障，這個你放心，我相信所有消防同仁也了解，所以我們在這一次 10 月 4 日消防署會有一個相關的討論會議，不只是我們消防員同仁，會有資深的同仁、有教官，也會有相關的專家，我想各方的意見我們都非常的重視。

陳委員琬惠：所以會讓他們有可以表達的一個管道，我覺得這是最重要的。

林部長右昌：我們署長跟相關同仁其實也都有保持相關的溝通管道，我們會聽大家的意見，然後一起討論，找出對整個體制運作最有益的這些方案，讓我們一起來改進，謝謝。

陳委員琬惠：好，謝謝部長。接下來我想問，不知道部長有沒有掌握到一個訊息，消防員他們預計在 10 月 9 日的時候夜宿凱道，而且在國慶日當天可能會有一些上街的活動，我看了其實是非常的難過，因為消防員已經非常辛苦，他還要利用自己寶貴的時間來跟政府拜託他們一個基本的權利。就像剛剛部長已經講得非常多，我之前也問過，就是有關研議消防員組工會的事情，剛剛部長也說 10 月 4 日會邀他們一起來做相關的討論，我希望行政院在基本的討論裡面先不要先入為主，當然剛剛部長不斷地說他們公務人員身分，但是我要跟部長講，像英國除了獄警跟警察之外，公務員都是可以罷工的，包含消防員、護理師、醫師、老師等等，像是 2003 年英國消防與救災工會就曾發起過罷工，迫使政府必須要改善他們的勞動條件；今年初英國全教公會跟公務員工會也都走上街頭罷工，就是為了要改善他們的待遇。當然我們不希望發展到這樣，所以我想請問部長，我們在消防員組工會這件事情，有沒有可能借鏡 2011 年教師組工會的這個先例，來研議消防員組工會的事情，來保障他們的權益？

林部長右昌：我再跟委員報告二點，第一個，每個國家的體制完全不一樣，臺灣的公務人員保障相關法令跟英國也完全不一樣，這是第一點。第二個，消防員的公務員身分及角色與老師其實也不一樣，老師並不是所謂完整的公務員，所以這個可能不好這樣……

陳委員琬惠：不是完整的公務員……

林部長右昌：不好這樣子直接比，所以跟委員報告一下。但我再次強調，你剛剛有提到像銓敘部或是保訓會，他們最近要討論的這些課題，這個都是跨院際的，也就是行政院陳院長跟考試院這邊，大家對這個事情非常重視，所以在最短的時間裡面去啟動跨院際的討論，也才有你剛剛提到的這二個會議，那我們會來做相關的研議，在這邊跟你報告，謝謝。

陳委員琬惠：好，謝謝部長。我想他們的權益要讓他們來發聲，他們的聲音一定要被聽到，那 10 月 4 日相關的會議如果有會議紀錄，也麻煩給我辦公室一份，好嗎？謝謝。

林部長右昌：好，謝謝。

主席：謝謝部長、署長，請回座，謝謝陳委員。接下來請李德維委員質詢。

李委員德維：（10 時 27 分）謝謝主席，麻煩內政部林部長。

主席：部長請，謝謝。

李委員德維：部長，請教你在報告裡面說現在調查報告還沒有完成，請問消防署已經確定事故的原因，調查報告什麼時候會公布？本席提的當然就是明揚科技這次的事件。

林部長右昌：謝謝委員垂詢。調查報告的部分分成二個部分，第一個是火災鑑定的調查報告，這部分是由屏東縣政府處理，我剛剛在會前的口頭報告有補充，目前 9 月 28 日他們第一次的一個初步結論，第一點，現場的勘查已經完成，起火點是明揚一廠 1 樓東南側的粉料區放置「C40P」這個地方。第二個，採集證物目前由消防署鑑定室正在進行鑑定分析，也有初步的結果。第三個，因為 C40P 的一個燃燒特性，我們初步檢視結果的狀況是，用明火源來引燃的話，只會有表面的燃燒，所以不易由外來的火源來引燃，所以我們目前正在進行另外用包裝的方式來模擬失控的反應，這個要等鑑定或者是實驗的結果出來之後，再跟各位報告。

李委員德維：部長，所以現在的意思是所謂過氧化物，它不是由明火來引燃，而是別的原因，是這個意思嗎？

林部長右昌：這個需要進一步，也就是剛剛提到，它的自催化分解的溫度大概是 60 度左右，我們分解成分分析有發現醇類跟酮類的成分，不過實驗結果是明火引燃之後，它僅有表面的燃燒，所以它為什麼會起火，然後最後會爆炸，可能還有其他的環境跟條件來配合才可能會引發後續的這些反應，不過這些都有待科學證據檢驗報告的結果。

李委員德維：部長，這次的大火，中央跟地方各有什麼樣的檢討？或者應該負什麼樣的責任？中央政府跟地方政府，還是都是廠商的責任？

林部長右昌：我想我們各方其實都有需要檢討跟改進的地方，不過跟委員報告，因為二個鑑定報告都還在進行當中，一個是剛剛講的火災的鑑定；第二個是我們的災害事故鑑定，災害事故鑑定在上個禮拜，吳容輝政次有開過第一次會議，在這個禮拜本來預計是 6 日、7 日要到現場去勘查，不過這個禮拜可能會碰到颱風，有可能會順延一個禮拜。

李委員德維：部長，您的報告裡面說消防安全管理由屏東縣政府消防局以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來列管，109 年 9 月 20 日檢查不合格，依規定要求限期改善，110 年 1 月 19 日複查符合規定，請問依規定多久要檢查一次？因為你從 110 年到現在，兩年半都沒有再去檢查嗎？這個部分到底多久一次？署長要回復嗎？

蕭署長煥章：感謝委員垂詢，在我們的設置標準的檢查規定裡面，它是中度危險工作場所，它要一年委託今年通過的消防設備人員做檢修申報，做一個提報，在我們的規定裡面，消防單位是 3 年可以去做抽檢一次。

李委員德維：好。現在它爆炸了，請教明揚還是這個分類嗎？還是它會變嚴格呢？

蕭署長煥章：我們會依照現場的數量來做一個設置的要求，也就是……

李委員德維：但是數量的部分，現在大家在講，只有 100 公斤，你規定是 100，可是它有 3,000，所以……

蕭署長煥章：所以設置的數量達到一個程度以後，它的位置、構造、設備是要改變的，防火管理要調整成保安監督人，這個也要調整的。

李委員德維：是。

蕭署長煥章：所以屏東縣針對業者這個行為就開處這方面的罰鍰，當然罰鍰的責任跟要求及處罰的高低是多少，這是我們這次要來做檢討的地方。

李委員德維：好，沒關係。署長，107 年桃園敬鵬廠房大火，廠方也是沒有依法申報大量柴油跟腐蝕性的化學物質，那一次是消防員 6 死 6 傷、移工 2 死，換得了 108 年的消防法將退避權、資訊權及調查權入法。請問這次的大火，4 位打火兄弟的生命、6 位一般平民老百姓的生命，這一次可以換到什麼？這是血的教訓。還是你的報告裡面寫的，要換一個檢舉獎勵辦法修正，另外一個是增訂刑事責任，是換這兩個嗎？

林部長右昌：我來跟委員報告一下，當然最終我們會在災害事故調查會的結論報告裡面，提出相關的改進跟精進的這些建議。

不過這邊我可以跟委員簡單報告有幾個方向，第一個，企業的自主減災及安全管理可能是未來很重要的一個重點，因為我們稽查的頻率再怎麼高，也不可能每天都去稽查……

李委員德維：當然。

林部長右昌：所以廠商自主的申報跟自主管理是整個防災最關鍵的一環，我們不能去期待廠商發善心、都做得很好。

李委員德維：對，沒錯。

林部長右昌：所以必須要有相關的機制，第一個，現在正在檢討的是保險的部分，比如說火災險，火災險是不是能夠把企業沒有做好火災管理列為除外的賠償，才不會造成企業保了火險之後，相關的投資或人員的訓練及演練就比較輕忽或少做，就是我們應該有其他外部的機制讓廠商願意這樣做，而且這樣做對它來講是更有利的。

第二個是剛才提到的自主申報的部分，這個可能必須要修法，現在罰則真的是太輕，就會產生廠商的一些機會成本，就是如果沒有按時或是確實申報的話，即便被開罰，罰則也是比較輕

的，而它承擔得起，這也有一個道德風險，所以我們是建議這個部分也必須要來加強。

李委員德維：部長，您的報告第 5 頁第 5 點寫到研議於消防法增訂刑事責任，但你這裡面寫的是什麼？於發生火災時致人死傷，也將增訂追究管理權人的刑事責任，遏止不法。所以你的意思是非要出了人命，基本上才有刑罰，是或不是？

林部長右昌：我覺得應該不是這樣，我剛才有提過，應該是必須要去避免廠商的道德風險，不管你剛剛提到的刑罰或是行政罰，未來都應該納入討論。

李委員德維：所以這個部分，本席真的希望我們要從每一次的大火裡面有一定程度的教訓，真的，本席認為您今天的報告裡面，對於相關發生了什麼問題或者如何檢討改進，真的寫得太少。比如說我們現在講，消防法對於相關園區的消防業務，現在都是地方政府負責，但是由於這些園區是非常高科技，或者是它有危險的東西，所以這個部分是不是應該思考比照保二、保三總隊的方式，另外成立消防總隊來負責科學園區、加工出口區，或者工業區的消防事務，因為現在的消防法是把相關業務全部交給地方政府，但出了事，地方政府又沒辦法負責，所以現在變成是大家找不到可以解決問題的人。

我的時間不多。部長，明揚爆炸案傳出毫無打火經驗的屏東縣消防局長許美雪的學經歷都跟消防專業無關，被質疑專業不足、不適任、外行領導內行，也暴露消防署成立，整頓人事本該是要務，但這是地方政府的權責，你們有要在這邊思考怎麼樣去改變嗎？沒有相關專業的遴選機制，那就是地方政府隨便派囉？是這個意思嗎？消防署已經成立了 28 年，但是現在包含明揚大火燒出來的問題，大家都說人事、會計、警政是一條鞭，內政部在這個部分裡面，消防署有沒有想要做改變？

林部長右昌：跟委員報告，當初地方制度法在制定時就是錢、權、人下放，所以消防的這一塊本來跟警也是一條鞭，但在修地制法的時候已經下放到地方了，這一點我尊重委員的意見。

李委員德維：你們有沒有想建議來思考怎麼樣讓中央的消防署可以給地方的相關消防局人事有一些協助或幫忙？不要說都是你來決定。

林部長右昌：這個部分不同縣市政府、縣市長可能也有不一樣的意見，這一點我尊重委員的意見，不過可能會有一些這樣的討論。第二個，剛才有特別提到報告的部分，我在一開始報告時也做了口頭的補充，所以不只是書面的內容，跟委員做個補充。

另外，科學園區的部分是屬於國科會，依我們目前大概的瞭解，園區的部分是比較希望由地方政府做相關的支援，所以他們其實都有簽訂相關的協議，也就是說科學園區跟地方政府來簽訂協議，現在新竹跟南科也都是這樣。另外，產業科學園區的狀況不一，有的是有消防分隊，有的是沒有，這個部分如果有必要再請經濟部來跟委員做補充。

李委員德維：好。所以這個部分我們當然希望要「冤有頭，債有主」，要把相關的責任都釐清，這個部分到底是地方縣市政府要負責處理，或是經濟部，或是您剛才講到的國科會，還是哪個部分由內政部來協助、消防署來協助，我們希望能夠慢慢地把它的條理給理出來，這樣到時候真的出了問題，我們才知道怎麼樣去解決。

林部長右昌：我用 30 秒再跟委員報告一下，過去我們的產業界可能對於防災意識沒有那麼高，但

現在很多大企業跟高科技的廠商，其實他們現在對於企業的自主防災意識非常高，因為他們經不起一次，他們把企業的自主防災相關工作做好，其實對他們的保險費用會大幅降低，這個也是我剛才在講的，這對企業是有利的，所以我們會來引導，也希望產業界跟我們一起合作。

李委員德維：謝謝部長。剩最後 30 秒，本席再用 15 秒提醒一下您跟消防署，您最近有看到一個新聞嗎？伊拉克一個婚禮燒死了一百多個人，燒死一百多人！這是非常大的新聞，您可以好好看看，因為消防署的負擔非常重，所以其他部會該怎麼配合？大家真的要小心。出了委員會的質詢後，您可以去看一看那則伊拉克一場婚禮燒死一百多個人的新聞。在這裡我們要再次提醒，我們希望能協助內政部、消防署建立起好的制度與規範，避免人民的生命財產受到威脅，好不好？謝謝部長，謝謝署長，謝謝主席。

主席：請回座，謝謝部長。

接下來請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發言。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10 時 42 分）主席、各位委員。有請部長、經濟部曾次長。

主席：請部長、曾次長。

林部長右昌：委員好。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部長好、次長好。我們委員會第二次聯席安排針對這個議題討論，顯示出它真的、真的、非常、非常重要！造成 10 人死亡，111 人受傷，在死亡的人數中又以消防人員居多。今天經濟部的報告與內政部的報告有比上次好，這點要鼓勵，但還是有不足的地方要繼續加強檢討。經濟部的報告提到，將積極與地方政府合作，就消防安全、環保等事項加強推動聯合稽查。經濟部在上一次的報告有特別提到一點，這次主要是因為廠區放置的公共危險物品超過管制的標準數量，且沒有依法提出申報。報告裡面也提到，製程需求興建 I 類建物，需依管理辦法之設計規範繪製相關消防圖說，並於申報建照時套繪於建築圖說。精進作為方面，經濟部也提了幾個方向，都是應該要做的，也一樣要積極去做。

我們看內政部的報告提到，權管機關為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屏東分處，該工廠每年第三季進行申報，申報資料由檢查人簽證，送權管機關進行複查……該公司 112 年公共安全檢查申報資料，尚未完成申報。事情發生的時候是 9 月，經過這麼長的時間，真的要好好檢討，看該怎麼樣去加強。但就算申報了，是不是會符合規定？內政部的報告裡提到，要積極進行跨部會的聯合稽查。我們看這張報告，超標三十倍！超標三十倍！所以這部分很重要，就算申報了，難道申報就算通過？到底有沒有實際去看？申報是書面申報還是怎麼樣？有沒有實際去看？這都要檢討。以過去的申報來說，我們看去年的申報，以前申報通過了，但說不定它超量已經不只一年，所以這點需要好好檢討，有沒有實際去看、實際去了解？

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製造儲存處理場所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有規定公共危險物品的分類，對於相關的量也有規定，所以有沒有落實稽查？申報後有沒有落實檢查？有沒有實際去看？這些都是要去了解的。因為今天的報告裡沒有提到這點，你們事後應該提出來。

我們回到工廠管理輔導法，這是經濟部定的，次長，這是你們定的吧？當中提到主要產品，這個主要產品很重要，會涉及到後面的稽查以及要不要申報等問題。有時候一家工廠或公司在

申請工廠設立登記許可時，不一定知道這個主要產品在做什麼，以及需要做哪些相關法令的申報，或受哪些相關法規的管制，所以工廠申請設立許可登記的時候就是源頭，這是源頭；這些源頭如果改變了，它要增加了，因為這涉及到建築物，該危險物品有多少量，應該有怎麼樣的建築物，然後有怎麼樣的消防，對不對？到底我要改變或增加主要產品時，要不要重新申請？這點有沒有規定？而且它到底有沒有申請？你們有沒有去看？

工廠管理輔導法第二十一條提到，工廠製造、加工或使用危險物品達管制量以上之次日起十日內，應向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申報其製造、加工或使用之危險物品。要申報！所以這部分要建檔，並轉知有關機關。建檔、轉知有關機關，那到底有沒有符合這些規定？而且不只消防，還有建築、建管、環保等好多項目。它一開始可能是正確有申報的量，後來業務越做越好，它要增加，對不對？製造這東西需要哪些……所以相關的這些都需要去檢討，因為這在報告裡沒有那麼細緻地提出檢討，所以這部分的法也許不足，也許要透過行政作為來加強。

工廠危險物品申報辦法第二條，這是根據前面的工廠管理輔導法，相關的這些危險物品、範圍都有，所以部長、次長，這要聯合相關稽查，次長想發言嗎？請。

曾次長文生：跟委員報告，我們對這個問題其實有很多討論。剛才您提到工廠管理輔導法，我也跟委員報告，今天這案子有一個特殊的地方，就是它在加工區裡面，所以工廠輔導管理的是加工區，但加工區的工廠數占全國工廠數的比例很低，那我們現在要關心的問題是全部，如果是講到工廠管理輔導法的話，那就是全部！這些勞動檢查與工廠檢查就會是地方政府要做的工作，這點我要先向委員做報告，這樣整體才會比較清楚。

那有跟委員報告的就是，為什麼我們強調申報的重要性？其實所有的業主都有責任，尤其是上市公司也要對股東負責，所以業主本身對自己應有的風險的掌握，事實上是有一定程度的必要，我想我們一定會加強宣導這點，因為保險會要求他們，企業的社會責任也會要求他們。當然，我完全同意經濟部作為工廠的輔導機關，我們必須要有更完整的資訊提供讓他們知道。但初步來看，這些工廠放置危險物品的項目就在那邊，用這個來做比對的話，初步我是認為所有的企業主應先來瞭解自己工廠在製程裡面用了哪一些是國家管制的危險物品，這一點我們一定會儘速來做。至於您提到的，有關於稽查的部分，我要這樣講，稽查部分最好的方式還是要透過申報的資訊來做後續的稽查，因為這個不只是只有加工區或經濟部，經濟部或許還可以針對自己的園區做到，但是我們希望有更多的，包含地方政府在內等等一些相關工廠管理的主管單位，都能夠一起來協助廠商先自我辨識自己的風險，然後後續來做稽查的工作也會比較有效率。因為委員上次也有問，就是上個禮拜的質詢也有問，今天又問，那我在這邊就完整的跟委員再做一次回答，我覺得這個部分是我們會加強來做的工作。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次長，申報當然要申報，而且申報之後如果只是書面的作業，就會產生很大的落差，為什麼呢？就靠我們的工廠管理輔導法或相關的規定，如果它申報，然後你們實際去看，如果有超量，超量之後相關的建築物就要改啊，對不對？搞不好消防的設施、設備就要改啊！它為了避免要改它的建築、要增加它的消防設備，它在申報時就會減少，沒有按照實際的量去申報，所以如果沒有實際去看的話，因為這裡目前還沒有，它正在進行中，所以你

們要請地方政府針對當時申報的時候，以及之後去審查的時候，之前的程序是不是全部都是書面？有沒有會同建管單位、消防單位，包括專業的？因為這些很多是專業的東西啊，專家學者有沒有一起去稽查？

曾次長文生：報告委員，我想是這樣子，有關於工廠建管的部分，當然建管的部分，在設置申請的時候一定會加強檢查，至於您提到的那幾個部分，狀況應該是這樣子，就是申報的部分是讓資訊透明，也讓業主，還有包括稽查的單位能夠瞭解風險……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因為時間的關係，次長……

曾次長文生：除了這個以外，因為您問的是，我很快把它講完……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次長，因為時間的關係，我只有一個重點，我要知道……

曾次長文生：就是工廠管理輔導法，我們現在會研議修正。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請你們補充書面資料，提供上一次申報之後審查的時候是只有書面審查，還是有沒有實際去看？然後去看的時候是哪些單位去看？提出書面資料。

曾次長文生：好，我們再補充說明。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好，謝謝。

主席：謝謝，請回座。

接下來請莊瑞雄委員質詢。

莊委員瑞雄：（10 時 54 分）謝謝召委，有請內政部林右昌林部長及消防署蕭署長。

主席：林部長、蕭署長請。

莊委員瑞雄：部長，我想今天有幾個問題來就教，我看連續這幾場這樣檢討的專案報告下來以後，少了火藥味啦，我想是多增加了一些理性的探討。但本席在這個地方，針對於整個工安，尤其是消防的部分，我一直在想，我們這幾場這樣的報告下來以後，除了中央跟地方事權的統一，還有人力如何去訓練，多增加一點專業上的知識以外，我相信在這些打火兄弟裡面，他們更期待的是設備的補充，這部分政府其實都有必要去當他們的後盾。我今天聽了那麼多以後，大家對於人力的補充也都非常的關心，比如說消防署在 108 年提出人力的充實計畫以後，這 5 年已經補充了 3,000 人，我今天聽了之後，大家一直認為你們並沒有把離退的人數去做納入，因為從 107 年到 111 年的離退人數已經超過 800 人，像我們這樣子 5 年的增補計畫裡面，到底有沒有辦法來實質滿足 10 年 6,000 人這樣的目標？請回答。

林部長右昌：好，謝謝委員垂詢。第一點，內政部跟消防署，我們是非常努力、盡全力在做，希望補充人力，所以也依照剛剛所提的 5 年計畫目標在執行，預計是可以達到三千多人，三千一百多人。剛剛你也有提到，這當中有部分人員離退，這個當然也是事實，不過我們也已經達到剛剛在講的 5 年三千多人的目標，這是第一個。第二個，現在消防人員考試要進用真的很不容易，因為我們的錄取率大概都不到 50%，不到五成，所以人力如果要增加……

莊委員瑞雄：我們現在的錄取率是多少？

林部長右昌：不到 50%，大概只有 25%。

莊委員瑞雄：25%，這樣差很多耶，我還以為只有百分之二十幾而已……

林部長右昌：沒有，大概是百分之二十多，不到 30%。

莊委員瑞雄：對啊，不到 30%。

林部長右昌：對，所以這是一個很大的問題，也就是消防署這邊把希望要錄取的員額，我們有增加了，我們明年甚至還要再增加，但是考進來的人有一個很大的落差。

莊委員瑞雄：部長，我們有沒有可能，你去看這一次護理師的國考裡面，原本一年只有舉辦兩次，大家就在想，11 月他們要增辦第三次，你們的消防弟兄考試有沒有可能比照辦理？畢竟你們的人力確實比較不足，我倒是一直認為你的員額增加以後，不會說什麼我們的財政會有問題，因為這個是一個基本的社會安全防護網，都需要用到這些消防弟兄，既然護理人員都可以增辦考試了，我認為消防打火兄弟這部分人員的進用，有沒有可能去考慮？

林部長右昌：我們在這幾年其實做了一些努力，第一個，跟地方政府來協調增加編制人員，這一點很重要，因為地方政府要調它的編製表。第二個，我們希望地方政府增加預算員額。第三個，當然就是我們能夠依照地方政府的需求去撥補人力。第二個部分是剛剛提到考試的部分，我們已經跨院際在跟考試院討論這個事情，包括是不是在今年二次考試之後能夠再增考，另外是考試的內容跟題目是不是能夠更符合實際上的需要。

莊委員瑞雄：我跟部長具體建議，你要更有魄力一點啦，去跟考試院建議，說你們的人力確實不足，因為你們的目的不只是純粹透過考試來增加人力，人員考進來之後還是必須提供他們專業的知識，也要去訓練啊，你們不是只為了要人多，而是真的現在對於整個這樣的安全問題，大家認為說人數不夠，或者是設備不足，這當然就造成民眾對於這方面的安全會有疑慮嘛。這是我的建議啦，部長，你應該更有魄力一些，將人力補足啦，想辦法看看能否盡快做到，人家護理師人力不足的部分，已經在設法補足了，消防人員不足的部分，你怎麼會不敢補呢？

林部長右昌：沒有，我們沒有不敢補，我們的問題是，剛剛也有提到，我們增加了考試的員額，但是考試考不進來，就是說他必須要先考試，因為這是國考，這是國家的考試，這是屬於考試院來主掌的。當然我們也不能去降低標準，這個也不對。這部分我們已經很慎重地在跟考試院做研議，怎麼樣針對這二個課題來做處理跟解決。

莊委員瑞雄：這個確實，我覺得應該是迫不及待啦。

林部長右昌：是，我們在努力了。

莊委員瑞雄：經濟部曾文生次長也請上來一下，我想我們政府一直在……部長、署長都請留步，就是說我們政府針對臺灣 2050 年淨零轉型的「運具電動化及無碳化」提出一些戰略行動計畫，比如說提高電動運具數量、產業技術升級轉型，及完善使用環境配套，內政部也在研議修訂公寓大廈設置充電設施的規定。你看，我們電動車的數量在增加，電動車充電樁的數量也會一直增加，可是我們也看到很多電動車的火災。

我們常常看到所謂的熱失控，甚至也看到電動車一旦起火燃燒以後，會因電池燃燒而釋放毒性物質，火勢撲滅以後極度容易又復燃，所以對於救援工作、人身安全和健康風險其實都必須未雨綢繆。因此我想在這邊做一個建議，就是我們看到這麼多國外，尤其是現在最有名的特斯拉，內政部的報告裡面也有提到美國的案例，一部電動車著火之後，要撲滅火勢並不是那麼容

易，據說撲滅一輛電動車引發的火災需要 10 萬公升（相當於 100 噸）的水。這方面還有很多國外的案例，像南韓現代 Outlet 疑似電動車爆炸，一發生就造成那麼多人死傷，產生那麼大的悲劇！所以本席要提出來的就是，電動車的數量再來一定越來越增加，充電樁的數量也一定會增加，消防的應對和安全的部分，我們配備的能量到底夠不夠？這個問題我先請消防署署長來說明。經濟部方面一定會認為這是政策，但是相對應的你們呢？

蕭署長煥章：很感謝委員關心到電動車的救災，事實上我們前年開始就已經針對電動車怎麼救災，要注意哪些事項、要怎麼做訓練完成了，另外一個部分是縣市也針對這個議題準備防火毯的設備，也就是怎麼用外部的設備把電動車起火的損失和影響降到最低。就是也有很多滅火工具，防火毯這個區塊在縣市裡面都已經陸續到位了。

莊委員瑞雄：你們有辦法知道有多少嗎？

曾次長，依我看，政府把整個載具電動化幾乎是世界各國的方向，可是你們有跟內政部或消防署提出相對的要求嗎？你們說政府現在在發展電動車，數量會越來越大，充電樁的設置也會越來越多，林部長也在推公寓大廈管理條例設置充電樁的規定，我很懷疑以後整個救災是不是有辦法達到這樣的能量。比如說車子停在樓下或地下室，大部分都停在地下室，據說萬一一輛電動車起火，需要 10 萬公升（相當於 100 噸）的水，如果波及旁邊，萬一有 2 輛，那開玩笑！消防車也沒辦法下去，在幾樓也不一定知道，更不要說地下室會淹水。我的意思是說，相對的，既然經濟部這樣在推動這項國家政策，接下來電動車一定會呈倍數成長，我看還不只是倍數，越後面會越可怕，我們的消防能量足夠嗎？你們有沒有討論過這個問題？

曾次長文生：報告委員，我們其實一直有一個平臺在討論這件事。其實充電樁本身並沒有電池，最重要的是電動車裡面電池的能量……

莊委員瑞雄：有時候在充電的時候……

曾次長文生：一著火……

莊委員瑞雄：我看到好幾起了。充電充到爆炸，我們也不知道是什麼原因。

曾次長文生：它那可能是電池有受損，充電的時候電流進去，會影響到讓它著火。但您提的確實是重點，因為現在包含這些電動車要在室內充電等等，這些相關的安全規範，還有就是儲能電池等等，要在什麼樣的地點、怎麼樣放置，其實經濟部都有積極地和消防署這邊來做溝通。當然也是辛苦消防署，因為這個是新的模式，尤其是化學能電池，它其實每顆電池所含的能量都非常高，一方面我們在工業製程裡面都有開始在研發減少失火或是發生意外的新的電池，其實現在全世界都投入很多心力在研發，但目前的電池還有此種風險的時候，就是必須跟消防署來合作，我們事實上是有一個平臺固定在做相關合作的工作。當然，有些地方如果沒有足夠的消防救災的能量，那些地方可能暫時就不宜設置充電樁。

莊委員瑞雄：署長，次長現在的說法是這樣，政策一定會走下去，接下來那個能量也真的會很可怕！

電動車的火災你們應該也稍微知道，它幾乎等於是在化災的範疇裡面了，以這樣來看的話，電動車現在只要發生火災，都被形容為一個行走的火藥桶。公寓大廈管理條例修法之後，保險

是另外一回事，我比較擔心的是消防安全是不是可以跟得上。像我剛剛說的，事情發生之後，消防車根本就沒辦法進去。以目前來看的話，萬一電動車發生火災，你們認為什麼是最好的滅火方式？

蕭署長煥章：如果是在戶外，當然有幾種方式，一個就是整個泡到水裡面去，也可以用防火毯把它覆蓋住以後，灌入二氧化碳的氣體，這也是一種方式，或者是用分支眾多的射水塔，從底下往上射水，這些方式、方法大概都有找出來。

莊委員瑞雄：好，我知道，你有專業，好！

問題來了，你說覆蓋滅火毯是最快的滅火方式，可是你知道一件滅火毯要多少錢嗎？10 萬元！請問你們有幾件？

蕭署長煥章：所以現在化災的搶救我們也把這個器材補助納入……

莊委員瑞雄：是！我的意思是你們懂、你們都有了啦，可是你們設備跟上了沒有？

蕭署長煥章：目前也在跟上。

莊委員瑞雄：你們有幾件滅火毯？

蕭署長煥章：我們再查證一下。

莊委員瑞雄：一個縣市一般來講有幾件？

蕭署長煥章：都已經有了啦，但是量是不是足以達到普遍的量，這個我們再來盤點，後續的補助我們會納入考慮。

莊委員瑞雄：我真的要建議消防署即刻去各縣市裡面，我們當然要去協助他們，然後開始去強化相關的電動車和充電樁的消防安全，尤其剛剛提到的，比如說滅火毯或者相關滅火消防設備的補足，還有必要的訓練，否則部長一直在推動要讓公寓大廈管理條例修法通過，補充充電的設備，但是相關的消防安全沒有一併及早部署的話，我看不行！

部長，和消防署有關的地方必須再加強因應，畢竟電動車是 2050 淨零轉型的國家政策，之後增加的速度會很可怕，消防方面不管是人員或設備的配置一定要跟上來，好不好？這個要加油啦！謝謝。

林部長右昌：好，謝謝委員。

主席（陳委員玉珍代）：謝謝部長，謝謝莊委員。

接著我們請王美惠委員。

王委員美惠：（11 時 8 分）主席，我們請部長、消防署長和經濟部的曾次長。

主席：林部長、蕭署長、曾次長。

林部長右昌：委員好。

王委員美惠：部長你好。剛剛我們同仁也談了很多，首先本席要和部長探討的是剛才莊瑞雄委員講的，有關電動車未來發生事情的部分，我覺得這要趕快去做，因為剛剛署長說要回去盤點看看夠不夠，根據本席的瞭解是不夠！署長，本席問到的是不夠的！

部長，關於屏東這場火災，大家都談論到消防局長是否具備專業，說真的，我覺得應該討論的是要如何預防發生事情。火災發生之後，為什麼二十幾分鐘工廠的員工還沒辦法疏散？我們

打火弟兄進去到現場的時候，因為裡面有人，所以打火弟兄最主要的就是要將人救出來。部長，本席要跟你講，我們的企業是否有良心道德將平面圖做好？從他們演練到發生火災的那一天，只有短短的三個月而已，結果他們的員工卻忘記發生火災的時候該往哪裡跑，他們不知道，這樣真的有在澈底預防及管理嗎？部長，因為發生這種事，上週我就講過了，打火弟兄的經驗一流，這個不用去懷疑，至於局長的問題，這個以後再講，因為火災的現場跟局長一點關係都沒有，而是聽從指揮看要如何去滅火，這是最重要的，這才是最重要的。我覺得要把問題找出來才是最重要的，不要因為政治的介入，枉費兩位召委排這個專案來討論，如果最後討論沒有結果，我覺得就真的很可惜。今天委員也講了很多，部長聽完我剛剛所講的，認為還有什麼需要來加強、需要去做的？

林部長右昌：謝謝委員，我再強調一次，我們的消防同仁都是經過嚴格的訓練，他一定要經過嚴格的訓練，達到標準才會成為一位合格的消防員，這是第一點。我們的四位弟兄其實都有相關的專業跟經驗，他們是有一定經驗的，這是第一點要跟委員說明。第二個，你剛剛提到電動車的事情，我相信這也再一次證明我們的消防同仁有多辛苦、他們的業務有多麼多，包括這個禮拜颱風要來，救災、救難，還有火災、災害發生的時候，都是我們消防同仁。應對新的科技，你剛剛所講的，電動車這種新的科技所產生新的災害，他還要學習新的技能，所以我們的同仁真的很辛苦，希望大家給我們消防同仁加油跟鼓勵，這是第一點。

王委員美惠：這是一定要的。

林部長右昌：委員提到的第二點我非常贊成，也就是企業自主防災的責任，我們不能去訴諸道德，靠它的道德心去做好這個事情，我覺得這是不對的，而是在制度上，因為這個會有道德風險……

王委員美惠：這就是它應該要做的。

林部長右昌：對，制度上我們怎麼讓它做這件事情是對企業的發展是有利的，它做這樣的投資對它也是有利的，我們要去建構這樣的機制，而且這也符合世界的潮流。另外，委員剛剛提到演練的問題有沒有落實，這次的災害發生，其中一個最大要檢討的地方就是人員為什麼沒有完全撤離。

王委員美惠：對，這才是最重要的。

林部長右昌：為什麼還有 6 位……

王委員美惠：我們的打火弟兄會進去，就是因為裡面還有人。

林部長右昌：對，那為什麼還有 6 位員工還留在裡面？他們其實是有時間可以撤離的。你剛剛提到員工的演練，因為一個工廠這麼多人，演練的是一小部分的人？還是所有的人？還是只是幹部？這個就是整個企業的自主防災演練跟管理訓練要去落實、要去注意的地方。

王委員美惠：到底有沒有落實？一開始是驗不過，但從驗過到發生火災只有短短三個月的時間。教導他們發生火災的時候要從哪個門出去、要怎麼出去，大家為了自己的生命、要生存下去，應該都會記在心裡才對，所以部長，本席覺得從那個時候討論迄今，我真的感覺很不落實，真的很不落實。本席要跟部長講，我們雖然要求廠商要做好，但本席是認為，有時候廠商他們也不

知道該如何去做好，你們是不是能有專門的人可以去輔導他們？就像剛才曾次長講的，化工的東西有時候我們不是那麼專業，他們的東西那麼多，有的老闆不知道，有的科長知道，未來是否可以有一個專門輔導以及專門讓他們可以詢問的單位？這樣的話可能問題就會改變很多。

林部長右昌：跟委員報告一下，其實現在有很多大的企業已經這樣子做，也就是他們會設置自己的防災管理員，然後不是一個人，而是可能要一組人，一個 team。這就是我剛剛講的，這個對它的企業形象還有企業風險的降低，這個是有幫助的，單單是保險費它就可以省很多錢，與其是災害發生之後保險費被提高，你不如把你交的保險費投資在防災、減災的相關設備，還有人員的訓練上面，然後讓你的保險費是可以降低的，這個其實比較正本清源，應該要這樣做。但剛剛提到政府在制度上應該是設計一個友善或者引導的機制，讓企業自主而且有意願往這個地方來做。

王委員美惠：部長，企業家應該要這樣做，但是往往就會有幾間便宜行事，所以我們就應該多給這幾間關照一下。

請問消防署長，從今年開始，你有發布一例一休，休息一天、上班一天、休息一天、上班一天，你也有講要讓大家可以休息 2 小時，有的地方是 2 小時，有的是 4 小時，但是你知道嘉義市休息的時間是在什麼時候嗎？署長，這是你最關心的。全臺灣看完以後，就是嘉義市最好。

蕭署長煥章：是，這個部分委員很關心，我們也跟嘉義市來做討論，怎麼樣讓同仁可以有比較充裕的休息時間，而且是真的能夠休息，當然嘉義市也面對到這個問題，它會來調整。

王委員美惠：它會調整？

蕭署長煥章：是。

王委員美惠：因為打火弟兄很辛苦，該休息的時候也要讓他們休息，而不是只有嘴上說說而已。晚上 10 點以後才讓他們去休息 4 小時，或是 12 點以後才讓他們去休息 4 小時，說實在的，那麼晚的時間他們要回家很不方便，他們要回家吃飯也不方便，要去哪裡都不方便，但是話再講回來，因為他們有出勤的必要，我的意思就是說，要想到我們同仁的休息，也要想到隨時都有出勤的可能，然後出勤的人員也是很重要的，所以你應該要有相當的關注和瞭解，因為講實在的，沒有人是將休息時間放在三更半夜的，這樣的休息時間是不好的。

蕭署長煥章：是，感謝委員。我們的建議是慢一點上班、早一點下班，或者中間吃飯時間給大家休息，我想這個方式我們會特別跟縣市來提醒，這個部分我們會來……

王委員美惠：沒有啦！你講白天他們可以出去吃飯，但是嘉義市是三更半夜才讓他們休息，這樣根本就不對啊！等於是剝奪他們休息的權利，對不對？

林部長右昌：跟委員報告一下，依照地制法，消防是地方權責……

王委員美惠：對。

林部長右昌：不過中央我們可以來做政策的指導。

王委員美惠：對，因為……

林部長右昌：同仁還是要有足夠的休息，不然他們所從事的是一個危險的滅災工作。

王委員美惠：部長，全臺灣就是嘉義市消防人員的休息辦得最好。為了你發的那份公文，今年才改

成這樣，不然去年以前已經實施了十幾年都不是這樣，今年才改成這樣。嘉義市每一樣都做得很好，因為你改成這樣，害他們變成這樣的時候，地方打火弟兄的聲音是怪你，所以要趕快處理好。以上。

主席：謝謝王美惠委員。

接著我們請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11 時 20 分）主席好。有請內政部部长、經濟部次長，謝謝。

主席：好，林部長，曾政次。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部長好。

林部長右昌：委員好。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想要請教一下，這一次大火起火的原因調查報告出來了沒有？

林部長右昌：跟委員報告，調查的部分有兩個部分，第一個是火災的調查，屏東火災鑑定會初步的結論是，現在現場的勘查已經完成，起火的地方是明揚一廠 1 樓東南側的粉料區放置 C40P 這個地方起火。第二個，起火的原因，現在正在相關的鑑定，採集的證物現在是由我們消防署的實驗室在做分析，初步的分析成份發現有醇類跟酮類的成份。另外，有關於 C40P 的燃燒特性，初步的結果是，用明火源來引燃、燃燒的話，它只會燃燒表面，所以真正起火的原因，還有後續為什麼會產生這麼爆炸的原因，有待進一步科學鑑定的結果。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所以目前就是已經找到起火點？

林部長右昌：是。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但是真正的起火以及爆炸原因還不明？

林部長右昌：它起火的原因，就是它可能有旁邊這些相關的環境，這個都有待進一步的調查。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那有沒有預估還要多久？

林部長右昌：這部分是火調會、屏東縣政府在進行調查，他們最近還會再繼續開會，這是第一點。第二個是我們內政部所召開的災害事故調查會在上個禮拜也已經開過第一次的會議，本來預計是這個禮拜要到現場去進行兩天的會勘，不過因為如果颱風的話，會順延一個禮拜。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好，謝謝部長。其實我看到經濟部今天的專報，它有提到事故的主因，第一個是危險物品，第二個是提到未提出申報，次長，對吧？你們的專報是這麼寫。

曾次長文生：跟委員報告，我們發現它違規的部分是危險物品沒有申報，而且它在其他地方看到的數字是超過管制量。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好。

曾次長文生：因為起火原因還是要尊重火場調查。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好。為什麼我要這樣問？因為既然我們經濟部談到事故的主因提到這兩點，在我們的工廠管理輔導法裡面，以及衍生出來的工廠危險物品申報辦法，其實它都有提到說達管制量以上應定期申報，所以在這個地方很想要知道，因為我就查了一下這些條文，好像有沒有申報有沒有強制性啊？

曾次長文生：跟委員報告，就是它達到管制量就是要申報，它沒有申報被查到就是要罰款。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對，那到底有沒有申報，你們怎麼知道？

曾次長文生：就是我們做查核的時候，會去儘量做查核的工作。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所以這個就是沒有被查核到？

曾次長文生：因為是這樣子，這個物品不是不可以出現，是超過一定的量才會有問題，所以它不是質的問題，是量的問題。這個部分我們未來會怎麼樣子來加強查核的能力，剛才我們在說明裡面有說我們要加强查核的能力跟頻率。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因為如果它即便主動申報，到底它申報的資料是否為真，按照現在的辦法，應該也判斷不出來，對不對？

曾次長文生：跟委員報告，就是它的申報資料是不是為真，我覺得應該是這樣子，就是不只是現場查核，我剛才一直說，就是我們希望能夠把資料上平臺去做比對，然後未來能夠透過這些比對，看出一些可能要去風險的所在去做比較積極的查核，這個其實是重要的工作，尤其是我們現在各種不同平臺的資料怎麼樣子橫向的聯繫，我想我們找到一些科學的方法，不是只有我們的檢查、到現場而已。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是，因為大家很在意的就是這個地方的確是有漏接的地方。我舉個例子來講，像我們有一個消防安全檢查的注意事項，這裡面其實也寫得很清楚，它提到公共危險物品的製造、儲存或處理場所，每年至少抽查一次；達管制量三十倍以上者，還可以得視需要邀請勞工、環保、工業、工務、建設等相關機關實施聯合稽查。但是這個地方我們就是在想說它的源頭還是在於如果沒有申報，我們怎麼知道？所以我想這一次我們發現到說我們有非常多的法規其實都有一個灰色模糊的地帶，也藉著這個機會就很想聽聽看我們各部會在這個部分怎麼樣去做一個橫向的法規處理，我們希望說你們也能夠主動提出來，我們也配合，一起來修法。我想聽聽看內政部長，所以未來初步會怎麼做？

林部長右昌：跟委員報告，我們經過這一陣子這樣的檢討，我們其實會發現，後端的稽查是很後面的事情，比較重要而且比較關鍵的是廠商它的自主管理，也就是它對它的工廠、它的企業風險的管控。第一個，老闆必須要知道這個風險，也就是說，它在生產的過程所使用的這些物品是不是具有風險。第二個，有風險的時候，它如何去管理？然後第三，自主申報，我覺得自主申報的頻率我們應該要來研討，必須要增加，然後可能要有相關相對應的罰則。其實我們現在的規定是有，也就是說，它如果超標的話，它是在 10 天之內要報的，可是我們並沒有……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它不會呀。

林部長右昌：對，它可能沒有報，沒有報的話，那要怎麼樣？它要不要負起……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沒事啊！

林部長右昌：也就是道德的風險……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怕被列管，這是人之常情啊！

林部長右昌：對，剛剛在講，它的成本、所謂它的機會成本，它今天不報，它受罰可能是行政的罰，行政罰可能就是罰錢了事，這樣太低……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希望我們就朝這個方向去修……

林部長右昌：對，所以它的罰則必須要相對應，讓這個機會成本不復存在。我們後端的稽查，因為稽查也有行政成本，包括我們消防員其實人力也不足，我們相關機關、其他單位的人，人力也都有限，所以前端的自主管理是非常地重要，才有辦法減輕後端稽查的負擔。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好，謝謝。另外一個部分就是接續著講，就是在我們的消防法裡面其實也有提到，就是消防指揮人員在進行救災工廠火災的時候，工廠的管理權人要提供化學物品種類、數量、位置、平面配置圖等等，這次大家也非常熱烈地討論，就是消防弟兄他到底有沒有即時獲得這些相關的資訊。我們覺得很奇怪，因為火災是一瞬間的事情，這個時候要再提供這些東西，就像有的媒體報導，都還沒有資料列印完全，現場就爆炸了，所以我想這個部分其實都是我們要去改進的地方。但是我有看到，其實我們消防署這邊有設計一個 H-Card，我覺得這個 H-Card 挺好的，但是問題還是在於到底這一次的事件為什麼廠商沒有提供？我有聽到部長您說未來會以數位災防指揮車來取得火場的資訊，我就很關心，請問一下部長，現在有沒有建構這樣的規劃、還有預算的編列？

林部長右昌：我們資訊大概會有幾個部分，第一個，是現在化學雲上面已經有的資訊怎麼樣來讓它更精進、更準確……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化學雲我有上去看，資料不完整耶。

林部長右昌：對，因為它跨 10 個部會、53 個系統，所以這個需要資訊進一步整合。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所以廠商要靠資料做 H-Card 也不容易？

林部長右昌：事實上我們會有一個快報，它會有相關的資訊。現在的問題是說，因為各個機關、各個部會上去資料的目的不一，我們會在今年年底之前做一個統合，這是第一點。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好，謝謝。

林部長右昌：第二個是包括現場的平面圖，我剛剛也有跟曾次長討論，未來包括園區裡面建管的相關圖資是不是考慮能夠上雲？我們才有辦法在第一時間看怎麼樣把它抓到，當然業者、企業主還是有主動提供的責任，但我們有時候在救災時可能不能單靠那一個。第三個是我們指揮車的部分，這個院長有指示，總統也有關心，所以我已經請署長再盤點各縣市的需求。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所以意思就是說會著手建置？

林部長右昌：我們會專案來處理。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OK，專案處理！最後我要講的就是，其實在救災現場，我也有去慰問，也有我們原住民，他提到他在裡面工作 16 年，那他心心念念的，其實薪資很不錯，他說他可以領四、五萬，夜班可以領到八萬，而且他提到這個薪水比起去做板模工、曬太陽來得好太多，所以他心心念念的就是很希望他還可以再回去工廠上班，在這裡，他其實是燒燙傷和撕裂傷，他告訴我，就是我們詬病的，當時冒濃煙時，他們也有聽到消防人員說不能噴水，所以他們的主管還指揮他們進去找滅火器，所以他們也撈了十幾支出來，後來就爆炸了。我想在這個部分，工廠管理真的是非常重要，我們現在也通過消防設備人員法，我們也有很多消防設備師、消防設備士，未來對於這一些所謂有危險物品的工廠也好、公共場所也好，我想內政

部未來有沒有去做這樣的媒合規劃？因為沒有辦法每個工廠都像台積電那麼厲害，但是我想這是未來的一個方向，署長，你有想法嗎？

蕭署長煥章：感謝委員，上個會期通過設備人員法，這個對我們消防界的專業性有很大的影響，當然設備人員法出來後，它的專業性和各領域的專業一起深入處理，包括對化學工廠設備的要求，目前也跟設備人員在做整個檢討，當然目前我們也盤點出來國外的法令，所以最近也針對工廠裡面，剛才召委所提到要不要自動灑水，最近也會針對設備的部分來做檢討，至於設什麼灑水、怎麼設置，這都是專業的區塊，很感謝委員，目前專技人員可以來處理，這個就是我們處理的目標，謝謝。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對，其實員工都知道，像他跟我講，他們早就知道工廠儲存非常多的危險物品在 1 樓，他們說生產線在 2 樓，他們其實早就很害怕，可是我想這部分還是要靠整個工廠管理，還有包括聯合稽查等等，希望今天各部會所談的這些都能夠很快地、積極地來實現，好不好？好，謝謝主席。

主席（游委員毓蘭）：謝謝，大家都是語重心長。賴委員，不好意思，因為從九點到現在都沒休息，我讓他們休息 5 分鐘，好嗎？謝謝。

我們休息 5 分鐘。

休息（11 時 33 分）

繼續開會（11 時 38 分）

主席：我們繼續開會，因為時間已經快到中午，所以我們中午不會休息，會繼續開會。各位如果生理上有需求，自己找時間去。

我們現在繼續質詢。請賴品妤賴委員。

賴委員品妤：（11 時 39 分）謝謝主席。請主席有請林部長和蕭署長。

主席：林部長、蕭署長。

林部長右昌：委員好。

賴委員品妤：部長好，我想今天就延續上週質詢的幾個問題，想要跟你深入討論。當然，我們最終的目的還是希望可以改善這樣子的狀況，讓憾事不再發生。

首先第一個就是上週在質詢的時候，其實我有講到一個重點，針對工廠每日存放危險的化學性物品必須要建立一個即時更新的線上資訊系統，因為我一直在強調一件事情，我們過去的方式是廠商主動去申報，可能我們人員稽查的時候去看它有沒有如實申報，可是事實上這遇到幾個問題，第一個，以現階段的狀況來說，我們也知道其實有關稽查的量能，當然各縣市的狀況不太一樣，但是往往是不足的，這是第一點。第二點就是廠商申報的部分，常常會有廠商的申報跟實際上在現場的危險性化學品有落差的狀況，當然這中間有很多的原因、很多的可能性，也許有惡意的，它可能故意去做一個不實申報，但也有一個也是蠻常發生的可能是，大家也知道廠商進貨的時間不一，當它進貨時，其實在那個時點上，可能廠內就會有大量的化學品，這中間可能也有管制類的危險性化學品，所以這個部分我覺得正本清源處理的方式，就是搭配現代的科技。現在的科技已經非常發達了，數位也非常的流通，所以理論上我覺得是不是應該要

去考慮做一個可以即時更新的線上系統？讓我們相關的人員，不管是消防人員或者是縣市政府這邊，甚至是中央主管單位這邊，要能夠隨時去掌握即時的狀況。如此一來，如果之後真的不幸再發生類似的狀況，至少這樣子的即使系統可以去確保消防員的安全。

上一次上週講到的時候，不管是部長和署長，聽起來你們都是同意這個方向，也承諾會朝這個方向去進行，問題是要如何達成這個方向，去確保企業如實申報？這個我們都很清楚了，不可能只是靠企業的自律，這點我們都很清楚，所以在上週，包含部長自己在上週的回應，還有這週的報告有提到說，如果我們要推動這一點，就會去朝提高吹哨者的獎金、鼓勵檢舉不法的方向邁進。我必須要說這樣子的方向，基本上我覺得沒有什麼問題，也不會反對啦！但是我想要跟你討論和提醒的是，我認為只有檢舉是不夠的，因為我們也很清楚，你今天要讓一個受僱者，不管是受僱勞工或者是受僱廠商出面去檢舉、出面去吹哨，這個難度真的很高，它的難度不只是在蒐集證據的部分，更會在於今天這個吹哨者出面，如果是勞工的話，他可能會面臨丟工作，廠商也許面臨丟單子，這其實就是跟職場性騷擾、違反勞基法這種你檢舉之後所遇到的狀況類似，所以如果是發生在這些小部分，明知道法律規範為何，卻故意違法、申報不實、刻意隱瞞、低報的廠商，吹哨者難免會擔心自己後續會受到報復，甚至如果這個廠商勢力比較大，他可能會面臨產業封殺這樣的風險，這個也會大幅去影響吹哨者願意出面的可能性。

所以很簡單的說，靠現在企業的自律一定是不夠，申報後偶一為之的稽查也絕對不夠，寄託吹哨者檢舉，我也覺得不夠啦！所以我這邊有幾個比較具體的建議，就是針對企業申報的程序，第一個，是不是能夠提出積極的規劃，還有驗證的措施，去確保它可以如實申報？我們的重點是這個中間的過程必須要有一個完整的規劃。第二個就是針對聯合稽查、不實申報、工安、職安、消防安檢問題的量能，這個其實不只我講了，很多人也講過，而且在這次發生大火前，其實也都有提過，因應跨部會應該要去提出增加執行人力及稽查頻率的具體規劃，還有落實未來的稽查，這個部分部長可以先回應一下嗎？包含我前面提到數位申報的部分。

林部長右昌：是，謝謝委員垂詢，第一、這一次的災害發生是在我們的產業科學園區裡面，產業科學園區裡面的廠商占全國的工廠大概應該不到 1 個百分點，所以還有更多更多的工廠，這是第一點。

賴委員品妤：當然。

林部長右昌：第二個是委員在前面有提到的，這個相關的申報，我覺得在技術上，全世界大概也沒有國家這樣子做，就是做到即時，但我們應該是提高它申報的頻率，這是第二點。第三，它這一次的問題在於應申報而沒有申報。其次，它是過量，但它沒有依法、依規定去採取相關的措施，這個是問題，所以我們怎麼樣課予工廠或者企業的管理者自主防災、自主減災的責任？它沒有依法、依規定申報的話，它的罰則應該要提高，讓它沒有機會成本，而變成它去申報對它企業的管理是有幫助的，這個是我們制度上必須要去做改變的。第三是有提到今年的年底，我們要去把化學雲跨 10 個部會、53 個系統做進一步的整合，這一個部分院裡面也已經出面在協助，我們會再進行相關的會議來處理這個問題。此外，委員提到稽查，因為稽查最後還是必須要回到我們相關的公務同仁，包括消防局的同仁，人力上的確是缺乏的，所以怎麼樣做前端管理

，然後減輕後端稽查的壓力，這整個配套機制上面，我們要去做一個衡平。

賴委員品妤：因為像我講的這種，以數位的方式，比較即時性的申報，其實我覺得只是一個方向，重點是你到底要怎麼去規定這件事情。當然我想這個比較難在今天的質詢臺上面去討論到這個詳細的規範，但是我認為有幾個建議，就是即時性要加強，這個是大家都同意的嘛！問題就是，它的切點到底是什麼？當然這種刻意不去報的也有，但是我們上次其實也有討論到，譬如說這種進貨的狀況，導致它其實會有數量上很大的落差，這個部分也許未來我們在制定相關的規定時，針對這個部分要有明確的想法，去把它說清楚、訂定清楚。剛才講的這個部分，其實離上一次質詢的時間並沒有很久，當時內政部這邊是允諾我一個月內交出檢討報告，這個部分是不是也可以併進這個報告裡面？

再來剩一點時間，第二個我覺得也滿重要的一件事情，也想跟部長、署長討論，延續上一週我要求要落實消防人員資訊權的部分，今天我希望進一步討論。我希望消防現場的必要資訊要完整，但是要如何完整？我要再一次強調，第一個是我們本來就應該要去避免消防員因為資訊不足而身處危險的狀況，這個大家都同意，這個不僅是要防止企業提出的資料不全，也就是剛才討論的問題，同時我認為內政部或是消防署這邊是不是也可以考慮一件事情？就是要去增加現場對於消防救災的專業協助，其實就像我前面第一點所提出來的建議，我覺得內政部應該要提出一個改善方案，它的方向必須含有在消防現場增加必要的專業資訊協處，也許包含土木結構的專業、毒物化學專業等等，例如和相關的專家去做專案合作，我覺得這可能都是一個可以考慮的方式，讓我們第一線的救災消防同仁能夠有足夠正確的資訊，能夠去瞭解資訊並做出正確的判斷，去降低他們身處在危機裡面的風險。我剛剛講的這個東西也不是我自己獨門獨創的，這其實過去有非常多消防或者是救災的專家都有提出討論，但是我覺得過去這件事情好像並沒有被很完整地拿出來討論過。

我剛剛講的這種，譬如土木結構的專業、毒化物的專業，第一線的消防同仁不一定具備這麼完整的知識，因為這個都是有高度專業的東西。當然我們也都很清楚，其實現在的消防員 loading 都滿重的，包含前端的訓練或者他後來執業之後，他的負擔是重的，所以這個東西其實也不可能完全去納入消防員的學習還有培訓的過程。如果今天救災的現場有專家可以從旁協同，或是看用什麼樣的方式讓專家從旁協同、瞭解現場的狀況，並且去提供一個更精確的判斷，或者是一些資訊，也許就可以避免更多的危險發生，這個部分我不知道部長或署長是否認同？是否有評估過這樣子的方案？

林部長右昌：跟委員報告，如果今天是一開始就非常清楚它是毒化災的話，當然相關部會的毒化災專家跟人員統統都會到現場。第二個，如果今天是發生地震災害的話，那結構、土木、建築師、相關的專業人員也一定會到現場。今天發生的這個不幸的事情，大家也知道，因為它一開始就被認為是一般性的工廠，沒有人知道它裡面有儲存過量的危險物品，因而致災，所以專業的人一定有，但最重要的關鍵在於前端判定這個災害是屬於一般性的災害、一般性的火災，還是它是特定某一種毒化災，或者是地震的災害。當然經過災害的判定，我們就會搭配相關的人員到現場，這一次比較可惜，一開始它是被認定比較是屬於一般的工廠。

賴委員品妤：是，其實不管是部長的回答或是我剛剛講的都是一樣的問題，就是它是涉及前置判斷的問題，因為以這一次的案例來說，這些危險性的化學品，其實你事前就知道它有，只是你不知道它超量得這麼嚴重，所以就變成我們要如何去判斷要有這樣子的專業人員介入去協助，它的判準變得非常重要。我覺得這一次的案例也是非常沉痛啦！藉由這樣的案例去提醒我們，也許這個準則應該要去調整了，就是我們過去的準則不一定有辦法去應付每一個狀況，這個部分我希望能夠有一些調整。

再來，現場資訊的完整度，其實我要強調的是它也會大幅地去影響消防法生命三權的退避權。內政部在上一週的專案報告其實有提到六大精進措施，裡面的第六項就有提到要落實工廠的通報、退避權、資訊權、調查權等等，我也是看到你們的報告，所以順著這個地方提出。因為時間有限，這個部分是不是包含剛才我提到的幾個方向——資訊的即時要如何去處理，專家、專業人員的專案介入，到底是什麼時候、什麼時點、**timing** 要去介入，還有我剛剛講的，你們自己的報告上說要提醒的部分，是不是在你們上一週答應我一個月的檢討報告裡面，一起檢附給我？

林部長右昌：跟委員報告，如果是火災的報告，屏東正在進行，如果有結論我們會提供給委員。至於災害事故的調查可能沒有那麼快完成，完成之後當然也會提供給委員跟大會

賴委員品妤：有，那時候我就是說內政部、中央這裡，可以調整或是應該調整的方向就先給我。

主席：好，謝謝賴委員。

賴委員品妤：OK，謝謝主席、謝謝部長。

主席：不好意思，因為我們不休息，所以再怎麼趕，搞不好也要拖到差不多兩點，今天給的時間都滿充足的，所以請大家盡量把握時間。

請林文瑞委員，不好意思，讓你久等了，謝謝。

林委員文瑞：（11 時 53 分）主席英明，我等到肚子很餓！請內政部林部長。

主席：部長請。

林部長右昌：委員好。

林委員文瑞：部長，內政部之前訂的充實消防人力推動計畫，那個 10 年的計畫我們是用一般性的補助款考核的方式，鼓勵地方政府以每年至少增補 600 名基層消防人力為目標，不含退離人員。剛才莊委員有問過，我也知道這個缺額的部分是因為招生不足，不過我們還是要繼續朝這個目標去努力。我有看到監察院去年 6 月 11 日出的一份調查報告，就是我們地方消防機關消防人力預估增補情形沒有達成計畫目標，應該和剛才那個也有關係。甚至還講有一些港務消防隊的部分，它的配置跟規劃好像也未盡合宜；有一些因為新建的分隊廳舍和設備，無人員進駐而長期閒置，要求我們內政部要因應對策。所以在這裡請教我們部長，請說明一下目前現在這個計畫執行成果，跟各縣市政府目前消防人力的現況。

林部長右昌：跟委員報告，5 年的部分我們是補了 3,114 人，當然有一些退休，這是實際的狀況，不過這幾年消防署跟地方政府我們都很努力在撥補人力，地方政府也做了努力，改編制然後增加預算；那中央也增加考試提報的相關員額，不過就是考進來的人的確錄取的比例比較偏低，

大概不到三成，我們會繼續再做一些討論跟努力，這是第一個。

第二個，有關於港消的部分，今年非常謝謝委員的支持、立法院的支持，我們完成了內政部組織法的改造，因為港消也做了整併，所以我們也已經跟人總大概就人力的部分做了討論，未來會來做相關的主力分隊的擴編。

林委員文瑞：好，現在各縣市的消防人力到底是什麼情形？

林部長右昌：大概是這樣，全國有 1 萬 6,913 位的消防員，我們全國大概是缺 1,383 人。

林委員文瑞：一千多喔！

林部長右昌：是。

林委員文瑞：因為屏東這個事件，很多委員都很關心消防人員的數量跟工作的權益，我有看一些統計數據，臺灣的消防民眾比跟世界其他隔壁的國家比起來，也是還高出很多，不成比例啦！就是說我們消防的服務人口比大約是 1,500 人左右；你看如果像新加坡、日本，甚至是美國，他們都已經把消防人數比降到差不多 1,000 人以內左右，有 500、700 也有 900 的，所以這樣看起來就是我們消防人員的工作負擔是有需要改進的地方，要大大地改進！所以在這裡要請教我們部長，目前我們內政部所訂的目標消防服務比到底是多少？預計什麼時間點才有辦法去達到這個目標？

林部長右昌：好，我跟委員報告一下，剛剛在講這幾年我們做的一些努力；第二個，112 年消防同仁服務的人力比，我們因為休勤的關係也做了調整，所以當然也增加了；第三個，委員剛剛提到的全世界的消防比人數……

林委員文瑞：消防服務人口。

林部長右昌：因為幾個國家的比較基礎不太一樣，他們有的國家是把義消也放進去，那我們這個全部都是警消，都是我們的消防同仁，並沒有把義消防進來，所以跟委員報告一下。

林委員文瑞：那我們能不能嘗試把我們的義消防進來做比較一下？

林部長右昌：但是每一個國家用的那個數字其實基礎不太一樣，所以可能沒有辦法直接拿來這樣比，如果把義消再放進來的話，當然我們就不會是這樣子，可能我們義消是消防同仁的三倍以上。

林委員文瑞：所以我看雖然我們目前欠一千多人，警消正式配置的欠一千多人，但是一般地方的義消他們配合我們警消單位，我覺得他們的任務也很吃重。你說這個義消的部分有三倍，內政部是不是針對這些義消應該也要有適當的時機給他們鼓勵、給他們感謝？這點我請內政部部長應該要……因為我覺得義消的部分，他們的責任更吃重，因為我們警消人力不足，像以前我還是小孩子的時候，有義消在街上做生意還是幹麼的，一聽到「噹噹噹」的警鐘聲，就是直接跳上去打火，所以我看起來義消目前因為警消人力不足，所以他們幫忙的比重就多增加很多，這個部分應該要給他們鼓勵一下。

另外一件事情就是我們 119 專線的無效比例很高，前幾天我看到媒體在報導，以我們雲林為例，1 月到 8 月總共六萬八千多通，竟然有兩萬六千多通是無效的！我看隔壁的南投、彰化也是類似的情形，都差不多，所以我們今年消防法第三十六條已經有通過相關的規定了，可以罰款一

萬至五萬元。在這裡請教部長，新法上路以後，我們執行的狀況是怎樣？有沒有開罰的案例？

林部長右昌：這一部分我請蕭署長回答。

林委員文瑞：好。

蕭署長煥章：很感謝委員上個會期把消防法整個修正，當然罰鍰額度提高是會產生嚇阻效果，那實際上要處罰到當事人這個難度有點高，因為你要追到那個人的地址、找到那個人，然後那個人是要有具體的事實，所以目前還在執行，可能後續在宣導的部分我們會強化誤報火警或者是後續的影響會怎麼樣，那當然只要能夠多少幾個案例，然後實際上能夠處罰，這個我們現在正在做。

林委員文瑞：好。

蕭署長煥章：在做了以後，我們會想辦法把這些做的成果讓社會大眾來瞭解，感謝委員。

林委員文瑞：我們如果有開罰的案例，也是要讓社會大眾知道，至少可以減少一些誤報。謝謝。

主席：謝謝文瑞委員，請回座。

接下來請黃世杰委員質詢。

黃委員世杰：（12 時 3 分）謝謝主席，我們先請內政部林右昌林部長。

主席：部長請。

林部長右昌：委員好。

黃委員世杰：部長好。我們等一下再回到今天的主題，我想先就一個比較現在正在發生的事情來跟部長請教。因為我想大家都知道，現在有一個史上最大、可能會空前絕後的區段徵收案，就是桃園航空城的徵收案，現在正在進行。從上個禮拜開始到今天，都在進行第一階段的安置街廓土地點交的作業，但是發生非常多的問題，我們看到桃園市政府所發出來點交通知的函，竟然給我們的徵收戶不到一週的時間，3、4 天之後就馬上要進行點交；然後點交的過程發生了很多爭議，也有上新聞，包含五大管線、公共設施、道路都還沒有完成，十米或十五米道路的設計內容也跟民眾的認知落差非常大。大家都在爭執說為什麼都市計畫裡面都已經要求我們蓋安置街廓要退縮三米或是二點五米，已經留有行人通行的空間了，為什麼道路還要設計超過三米的人行道？造成非常多的爭議，現在地方上炸鍋了，認為這個點交必須暫停，我想請部長好好去瞭解一下這個情形，因為區段徵收相關法令是內政部所主管，雖然我可能瞭解具體的執行上是由地方政府跟需地機關，包含我們桃園市政府跟交通部民航局在做具體的執行，但是這裡面有些法令的問題我要來提醒部長，第一個，桃園市政府發出來的這個通知函裡面援引區段徵收實施辦法第三十八條的規定，這個規定裡面，它載明說這是民國 92 年就立法了，主管機關通知土地所有權人及公有土地管理機關定期到場接管，如果未按指定日期到場接管的話，視為已接管，我想這是為了過去要來解決很多受接管的單位，譬如說鄉公所、鄉鎮公所它不願意來接管，所以就這樣子訂，你不來就視為已經接管，可是我們現在所面對的是拆遷戶，是我們政府要先建後遷安置他們，竟然援引這條規定說如果你不來，那就視為已經給你了，甚至還在裡面講說，以後你就要負起土地管理的責任，如果有傾倒廢棄物的情形要自行排除，請問徵收戶情何以堪？你給我的東西，我現在都還不能蓋房子，沒水、沒電，道路也沒蓋好，都還是塵土飛揚，

然後就要點交給我，還說如果我不到場就視為已經完成點交，內政部作為這個法令……這個法令是你們訂的，訂出來這樣子的法令造成這樣的執行結果，請問有沒有檢討的需要？

林部長右昌：謝謝委員。今天聽到這樣一個議題，你剛剛提到的這些問題，是不是容我回去瞭解之後再跟你報告？

黃委員世杰：好，我們禮拜三還會再見面，希望您準備好，那天營建署應該也會來。

林部長右昌：因為區段徵收必須符合公益性跟必要性，你剛剛提到的這些問題，是不是在我們原本區段徵收審議過程裡面的這些內容，我想這個可能回去要查一下。

黃委員世杰：好啦，第一個，審議的時候大概也審過這些，但是你在執行的階段，我可以給你一個最高行政法院 100 年度判字第 1523 號的案例，也就是說，雖然這是一個公法上的行為，點交抵價地，點交安置街廓給土地所有權人，但是他還是要符合民法第二百三十五條規定的，如果你給他的是一個他不能拿來建築用的現狀，不符合這個債務本旨的這個土地的話，他是可以拒絕的，當然他如果有到場，他拒絕了，你絕對不能視為已經點交，對不對？但是你們現在這個區段徵收辦法裡面這樣子寫，如果是公家單位之間，過去我們有很多案例，比如說大園南港客運園區過去就發生大園鄉公所拒絕點交二十幾年，到鄭文燦市長選上之後才把這個問題解決，所以那個規定有它的歷史背景，但是不應該用在你徵收人民的土地，然後發還土地給人民，讓人民來保障他居住權益的時候，竟然用這種方式草率來處理，我想這個是絕對不能接受的，所以除了剛剛我講到很多執行面，你們要去提醒需地機關在辦理的時候，應該要遵照法令的精神來保障被徵收戶的權利之外，這個規定本身你們應該要去檢討，是不是訂得這麼粗糙？只單方面規定說受點交的人的責任跟他的義務，可是點交的時候，要點交給別人的人有沒有相關的責任？如果沒做到的時候該怎麼處理？我想這個要好好去檢討。

林部長右昌：好，我們來瞭解一下。

黃委員世杰：請部長先去瞭解一下，到時候我再來問你。

林部長右昌：好。

黃委員世杰：接下來，剛剛我提到另外一個問題，我順便再講一下，我剛剛有提到，但是可能部長不一定馬上 catch 到，現在大家在城鄉有差距，新規劃的區域，當然我們現在是人本交通，非常重視人行道、綠帶這些東西，可是在鄉間，大家對道路的認知就是幾米寬的道路，基本上，除了側溝之外，大概有九成都是用作車道使用，他們對道路的想像是這樣，但是我們現在這個徵收案裡面，都用所謂的人本交通、新的營建署規定的這樣的道路設計、這個圖去設計，可是同時在都市計畫裡面，需要沿用退縮的規定，其實對地方他們來講，功能上是重複的，你用我私人的土地，規定我要退縮，在都市計畫裡面，我想這個是部長的專業，在都市計畫裡面，在都市計畫的書圖裡面規定他要退縮，退縮之後已經留有人行的空間，卻在道路土地上又重複的去設計人行道，這個在地方上現在是一個主要議題，也是拒絕點交的一個重要依據，所以也要請內政部在道路設計規範裡面要去考慮到這個問題，也就是說，你有一般性的道路設計規範，可是是不是在人行道的要求上，你要搭配這個都市計畫跟其他整體市容一起去考慮？不然的話，人民覺得我被你剝兩層皮，我私有的土地已經被你要求退縮了，結果我的 10 米道路、15 米道路

又跟我想像的差距這麼大，未來交通的阻塞，甚至我蓋好房子之後，我的車輛要出入，從我自己家的車庫要出入，從我的法定空地的停車場要出入，我還要另外花一筆錢去申請，把你的人行道做改善，這不是重複浪費公帑嗎？在已經是市地重劃或是區段徵收的案子裡面，這些問題不是應該事先就想好了嗎？所以我覺得這個部分也要請部長回去研議一下，這個部分是不是要把它納入新的相關規範裡面？不然的話，一樣的問題會一再的發生。

林部長右昌：你剛剛提到的那個可能是在都市設計，它有可能是涉及建築線退縮，或者甚至是涉及綠帶的問題，委員如果能夠提供一些資料的話，我禮拜三的時候再跟你報告。

黃委員世杰：新聞都有寫得很清楚，你們也可以去問。

林部長右昌：是，沒有問題。

黃委員世杰：目前就在面對這個問題，早上才在現場發生很多狀況。

林部長右昌：因為它有可能是不同的 pattern、不同的個案狀況，我會來瞭解，禮拜三跟您報告。

黃委員世杰：你針對這個個案瞭解一下，你就會知道情形。

林部長右昌：好的，謝謝。

黃委員世杰：最後，在我們今天的主題裡面，我想有一個點可能比較細，在你們的報告第 2 頁跟第 3 頁裡面特別提到建管跟使照用途的部分，也就是說，明揚公司建照申請的時候是 C1，使照也是 C1，但它事實上有作為 I 類，就是危險物品的存放使用，這一點看不出來你們在後續精進作為裡面有針對這一點可以來做一個改善，當然我們知道這個是廠商，這個到底算不算違建？或是違反建築物使用目的的規定？你申報 C1 類的使用目的，可是你使用上卻存放了公共危險物品，這樣子到底後面我們要怎麼處理它？在規範上或是在執行上有什麼方式來處理這件事情？

林部長右昌：第一個，因為它是可以使用那個物品，沒有問題，但是它現在是超量，超量的話，依規定它就是要設置相關的安全空間或者是儲存空間，它沒有做，沒有做的話就應該要求要改善，程序上是這樣子。這兩天這樣討論下來我們會發現，這個中間、上面會有時間的落差，也就是說，實際上它可能有這麼多的東西，可是我們稽查的頻率，因為它是一般的工廠，不管是 1 年、3 年或者是 1 年申報 2 次，它再怎麼樣都不可能是即時的，所以它會有一個時間上的落差，這個是管理上的一個問題，其實程序上面都有，規定也有，怎麼樣去讓所謂的自主申報的人，他有主動的誘因去不管是自主申報還是去完成剛剛講的依法要做的這些安全的規定，這個是改革的重點。

黃委員世杰：最後很簡單 1 分鐘跟你講，這個事情不要把它混淆，也就是說，申報這些數量的即時性是一體的，就是包含化學雲的整合等等這些東西。但是我們現在講的是在建築管理上面，因為你的報告裡面有提到，如果它要存放這些危險物品的話，它是 I 類，I 類雖然建管法規裡面沒有規定，可是在消防法規裡面有規定，而且也融合到建管裡面，它必須要經過建管單位審查通過才可以蓋，對不對？所以這裡面又回到這確實也是一個建築物使用管理的問題，那我們發現它有掛羊頭賣狗肉，用 C1 的建築物當 I 類來使用的時候，這個時候的罰則是不是要提高？是不是讓它知道這件事情的嚴重性？

林部長右昌：是。

黃委員世杰：它要主動來作報告，而不是斤斤計較於那個量的變動，不是這個問題，而是場所的問題，希望你們要去研議這個。

林部長右昌：好。

黃委員世杰：好，謝謝。

主席：請回座，謝謝。接下來請陳玉珍委員質詢。

陳委員玉珍：（12 時 15 分）我們請林部長。

主席：部長，請。

林部長右昌：委員好。

陳委員玉珍：部長，我看你是地方出身的，應該也很有責任感，上次我在這裡問，火災發生是什麼時候？幾號？

林部長右昌：22 號。

陳委員玉珍：9 月 22 號，今天是幾號？

林部長右昌：今天 10 月 2 號。

陳委員玉珍：10 天了。部長，你是一個昨天公祭，今天忘記的首長嗎？

林部長右昌：當然不是。

陳委員玉珍：當然不是嘛！我想也不是。4 天前我在這邊請教你，到底這個火災發生，後來這麼多人命這樣不幸犧牲，是經濟部負責呢？還是屏東縣消防局要負責？這又經過了 4 天，你的責任釐清了沒？

林部長右昌：跟委員報告，可能沒有辦法這樣子簡單……

陳委員玉珍：沒有辦法？好。

林部長右昌：對不起，委員，那個你不要……

陳委員玉珍：沒辦法就好了，沒辦法。

林部長右昌：沒有，不是這樣子講。

陳委員玉珍：我知道你沒辦法，你沒有辦法……

林部長右昌：委員，你不要掐我的話。

陳委員玉珍：你沒有辦法在王美花跟周春米之間選一個嘛！

林部長右昌：我請委員不要截斷，也不要 catch 我的話。

陳委員玉珍：沒有啦！我問你責任釐清了沒嘛！你也沒辦法告訴我哪一個單位要負責，還沒有辦法喔？

林部長右昌：委員，我跟你報告，因為災害事故調查會還在進行當中。

陳委員玉珍：很複雜？對，所以沒有辦法？

林部長右昌：必須要等災害事故調查會完成之後，這個才能確定。

陳委員玉珍：所以才有辦法，大概要多久呢？

林部長右昌：兩個部分，第一個是火災的部分，現在已經初步完成。

陳委員玉珍：你告訴我責任，什麼時候可以告訴我哪一個單位負責？

林部長右昌：委員，可能不要這樣子這麼簡化在談這樣子一件事情，第一個，火災……

陳委員玉珍：我問你的是簡單的問題，你簡單回答我就好。

林部長右昌：你問的是……

陳委員玉珍：你不要把簡單問題複雜化。

林部長右昌：委員問的是一個嚴肅的問題。

陳委員玉珍：你說你到現在沒有辦法，責任嘛！這個總是有一個責任嘛！

林部長右昌：是，責任，因為是嚴肅的。

陳委員玉珍：事實一定要釐清，但是我們要追究責任。

林部長右昌：是。

陳委員玉珍：是哪個單位要負責嘛？

林部長右昌：是，這個必須要讓科學的證據說話。

陳委員玉珍：所以到現在我們國家的科學根據，內政部主管消防的，到了這麼久，10 天還是沒有辦法用它科學的方法來釐清責任。大概要多久？10 年嗎？

林部長右昌：委員，可不可以讓我講清楚？

陳委員玉珍：10 年嗎？

林部長右昌：當然不需要。

陳委員玉珍：那要多久？

林部長右昌：委員，第一個，火災鑑定的部分，現在第一次會議已經完成。

陳委員玉珍：我有看到報告，你不用再念那些報告的內容給我，我們也從早上聽到現在了，你沒有辦法告訴我，已經 10 天都沒有辦法，那你告訴我要多久就好了。

林部長右昌：火災的部分需要第二次會議。

陳委員玉珍：我是問你責任，剩下的我都看報告了。

林部長右昌：責任的部分就需要報告來釐清。

陳委員玉珍：好，如果以你們這種速度，難怪！我來問幾個問題，我從剛才聽到現在，環境部有建置一個化學雲對吧？就是毒性化學物質許可管理系統，對吧？

林部長右昌：是。

陳委員玉珍：好，勞動部職安署是不是有建置一個化學品報備與許可平台，有吧？有沒有？勞動部？你不知道？好，內政部長怎麼就知道呢？勞動部有建置一個平台吧？

鄒署長子廉：有。

陳委員玉珍：有？好！我請問內政部，有關消防安全列管這個系統，跟這些平台之間資料有沒有彙整？

蕭署長煥章：報告委員，這些系統是在化學雲裡面整合。

陳委員玉珍：我剛剛沒聽清楚，有沒有彙整？

蕭署長煥章：整合。

陳委員玉珍：有沒有整合成功？

蕭署長煥章：各部會的資訊放在化學雲。

陳委員玉珍：有一個化學雲嘛！各部會都有嘛？

蕭署長煥章：對。

陳委員玉珍：勞動部有一個、環境部有一個，那你們內政部有沒有把這些資料彙整？

蕭署長煥章：我們就是整合在整個化學雲裡面。

陳委員玉珍：就是有就對了？

蕭署長煥章：各部會可以查詢到這些資料。

陳委員玉珍：你們可不可以查詢到他們的資料？

蕭署長煥章：目前只要有帳號就可以查詢得到。

陳委員玉珍：所以你們查詢得到？

蕭署長煥章：是。

陳委員玉珍：好，那我請教你，因為剛剛我聽部長說很多種化學品都不知道，如果一個消防員進入一個火災現場，在進入之前他是不是也可以從 iPad 或什麼數位的這種東西看到？裡面根據勞動部、環境部化學雲的資料、勞工職場安全許可資料，可不可以在上面看有沒有什麼危險物品？

蕭署長煥章：報告委員，目前就是各部會要求的資料可以在化學雲上面，也就是可以查詢到各部會的這些資料，但是……

陳委員玉珍：你們有沒有整合起來？比如說我是一個消防人員，我要進入這個現場……

蕭署長煥章：剛剛委員講的……

陳委員玉珍：今天一直在說因為廠商沒有申報怎麼樣，因為不是全部，有好幾百種化學物品不是都內政部管的，那我想請問，我身為一個消防員，我進入火災現場前，我手上有沒有一個資料，比如 iPad，看這個廠區是怎麼樣、有什麼化學物品、危險物品？因為各部會都有嘛！你們有沒有建立這樣的東西給我們的消防同仁？

蕭署長煥章：這些資料是可以查得到，這是第一點要報告。

陳委員玉珍：可以查到？

蕭署長煥章：第二點要報告的就是……

陳委員玉珍：我想問一下，有嗎？

蕭署長煥章：第二點要報告的就是整合的區塊，剛剛委員提到……

陳委員玉珍：有沒有？

蕭署長煥章：整合的區塊目前……

陳委員玉珍：還沒有整合成？

蕭署長煥章：必須要再進一步針對這些化學物質的 CAS Number 來處理，因為目前都是化學物品的名稱，我們要進一步瞭解就是物質的 CAS Number，CAS Number 有了以後，我們才介接到這些應變的措施怎麼樣。

陳委員玉珍：我只想聽比較簡單的，就是一個消防員要進入一個火場前、一個工廠前、一個化學工廠前，不管廠商申報怎麼樣，但是你說環境部可能有規定、勞動部可能有規定，但是這個消防

員的手上是不會有這些資訊的，到目前為止啦！因為還沒彙整成，是不是這樣子？

林部長右昌：沒有，跟委員報告，其實是會有的。

陳委員玉珍：講清楚一點，會有就對了？

林部長右昌：對。因為我們的同仁到現場之後透過化學雲，其實他可以看到……

陳委員玉珍：可以看得到嘛？

林部長右昌：它可以出一個快報，所以會有一個快報的東西。

陳委員玉珍：所以就有這個東西嘛？

林部長右昌：但那個快報裡面的內容，就是剛剛署長在講的，各個部會因為不同的原因去申報，因為化學的這種物品太多，包括像這次發生狀況的架橋劑……

陳委員玉珍：所以呢？

林部長右昌：架橋劑就好多好多……

陳委員玉珍：因為化學物品太多，所以呢？所以你是說即便他手上這個東西也沒有辦法……

林部長右昌：有，因為就是它會顯示出來……

陳委員玉珍：所以呢？

林部長右昌：比如說有一些危險的化學物品會跳出來。

陳委員玉珍：好，它有這些東西，然後呢？

林部長右昌：是，譬如說它會警示這個是火災，要小心火。

陳委員玉珍：是。

林部長右昌：或者是說其他的毒害等等，它會顯示出來它的一些物理或者是化學的特性。

陳委員玉珍：是，然後呢？所以照說這樣消防員就知道什麼事情可以做，比如可不可以灑水、可不可以做什麼，會知道嗎？

林部長右昌：是。

陳委員玉珍：所以你們現在已經有這個資訊了？

林部長右昌：這個有彙整到，所以這次其實我們的同仁也有使用 iPad，其實是有。

陳委員玉珍：對，所以有使用到這個資訊？

林部長右昌：是有一個快報，但……

陳委員玉珍：有一個快報？

林部長右昌：是。

陳委員玉珍：但是為什麼還會發生這樣的事情？因為從頭到尾我們聽到都是說有很多種化學物品、不知道啦、申報不實啊！那如果照這樣子來說是有啊！環境部都有啊！

林部長右昌：但是它不是有跟沒有的問題，它是量，它是超量的問題。

陳委員玉珍：喔，所以你的意思是說環境部裡的化學雲沒有標示量啊？那環境部有問題了，這個我們會找他們檢討。

林部長右昌：它有一些會有量，但是……

陳委員玉珍：沒有，你告訴我這個 case 裡頭……

林部長右昌：但是它標示的時候，譬如說我們的安全管制量是 100……

陳委員玉珍：是。

林部長右昌：但它實際上是超量了。

陳委員玉珍：喔，那廠商申報不實嘛！

林部長右昌：是。

陳委員玉珍：好，那瞭解了！是廠商申報不實。那回到最後，誰要負責去查核廠商申報實不實在？

哪個單位？可以告訴我哪個單位嗎？是經濟部呢？還是屏東縣消防局？

林部長右昌：其實各個部會都有稽查的機制。

陳委員玉珍：各個部會都有責任？

林部長右昌：包括勞安、包括消防等等。

陳委員玉珍：你只要告訴我，因為我們一直追，追到最後你說是申報不實、數量不實嘛，那這個到底是誰的責任嘛？我在幫你釐清。

林部長右昌：謝謝委員，這個就是因為我們稽查有分好幾個不同的頻率。

陳委員玉珍：你不要再回答，因為你根本沒有辦法回答。

林部長右昌：有 3 年 1 次，有 1 年 1 次，1 年申報 2 次，這是頻率的問題。

陳委員玉珍：這個我們上次也都討論過了，基本上就是沒有去做這些查核的動作，不知道是時間不對還是廠商……廠商不實這部分我們知道了，你們沒有去做查核的動作，但是你到現在還不敢告訴我哪個單位應該負這個責任。反正我知道到目前為止，王美花部長跟周春米縣長可能你都跟他們私交不錯，不容易決定哪一位。

林部長右昌：沒有啦！我跟陳玉珍委員私交也不錯。

陳委員玉珍：是、是、是。我知道你跟我私交也不錯，但是如果遇到了事情，我們還是要嚴正的說明是嗎？也要講清楚嘛！但是到現在你身為部長不敢做這個決定。

好，我們來請教，我想請問部長也可以、署長也可以，111 年金門縣一個總決算的審核報告，有以下幾點：辦理消防安全設備場所之列管及檢查，有一些場所沒有列管，沒有確實清查。第二個，部分消防車輛逾齡使用，還有外勤消防人員消防衣配發數量不足。第三點，防空疏散避難設備沒有列入防災地圖，沒有積極輔導長照機構自有防災士。我們先針對消防車輛人員設備不足的部分，我們金門縣 110 年，這個是審計部的報告，消防車輛 29 台報廢了 7 台，占比率百分之二十四點多，比全國平均值高。到了 111 年車輛、車齡滿 15 年達報廢標準的又增加 2 台，共 9 台，占總數 31.03%，這個還是比較高啊！署長或是部長，我們金門的消防車輛不足，報廢比率過高。

林部長右昌：跟委員報告，依據地制法的規定……

陳委員玉珍：我知道，你要說這是金門縣政府的事情，是嗎？

林部長右昌：地方政府必須要負起責任，我第一點……

陳委員玉珍：現在責任是馬上就可以釐清嗎？怎麼這種事情，金門縣的馬上你就這麼快？

林部長右昌：沒有，委員我跟你報告，消防車……

陳委員玉珍：馬上地方政府的責任就出來了。

林部長右昌：沒有，消防車的部分這個非常清楚。

陳委員玉珍：沒有發生事情，但責任馬上就出來？

林部長右昌：我在這邊跟委員報告，非直轄市的部分，比率最高的是南投縣，它應該汰除的比率是 45%……

陳委員玉珍：我知道……

林部長右昌：我們金門的話是 28.6%，全國是 20.86%。

陳委員玉珍：這個是審計……我剛剛已經看過你的報告了，我這是審計部到今年 6 月的決算。

林部長右昌：我這是最新的。

陳委員玉珍：我知道，我這個是審計部的，我剛剛已經仔細地看過了這個差別。好，但是我們的比率還是過高，你怎麼叫我跟比率高的比呢？哪有比差的？

林部長右昌：沒有，委員……

陳委員玉珍：當然要越安全越好，這是第一點。

林部長右昌：委員，我跟你報告，我在當基隆市長的時候，我剛上任的時候，基隆也很高……

陳委員玉珍：好，我知道……

林部長右昌：但是我編足了預算。

陳委員玉珍：你希望我們金門縣政府自己多出一點錢是嗎？

林部長右昌：這個需要大家一起來努力。

陳委員玉珍：消防車都是中央在買的嗎？

林部長右昌：沒有，消防車地方政府如果願意的話，應該多編一點預算。

陳委員玉珍：你要我們自己出錢買噢！

林部長右昌：沒有，中央會補助，但是地方也要努力。我剛剛在講的是，我在當基隆市長的時候……

陳委員玉珍：所以這時候，你對金門縣政府的責任馬上就很清楚了。

林部長右昌：並不是這樣子。委員我跟你講，中央每年……

陳委員玉珍：像屏東縣消防局的責任你釐不清，但金門縣你倒是釐得很清楚。

林部長右昌：中央每年是編六、七億的經費在補助地方政府的這些裝備。

陳委員玉珍：我要講的是，第二個是除了車輛以外……對不起，再給我 1 分鐘。

林部長右昌：是。

陳委員玉珍：那個外勤的消防人員的消防衣也是不足，我請問一下，在消防署這個網站裡頭，有關金門縣義消的裝備、器材，我們都是「無資料」，請問「無資料」是什麼意思？署長，「無資料」是什麼意思？就是沒有嗎？

林部長右昌：沒有，委員跟你報告一下，如果是警消的部分，金門縣已經達到百分之百。

陳委員玉珍：那個是警消隊，但我說的是義消。

林部長右昌：義消的部分……

陳委員玉珍：「無資料」是沒有的意思，是嗎？一件都沒有，是不是？

林部長右昌：義消的部分不會都沒有，但是……

陳委員玉珍：「無資料」是什麼意思？你們的網站寫「無資料」是什麼意思？

蕭署長煥章：是，跟委員報告，義消的部分，以往除了地方採購以外，中央也有中程計畫在執行。

陳委員玉珍：是，那我們金門縣政府的「無資料」是有還是沒有？有沒有消防衣？

蕭署長煥章：我們會再查一下。

陳委員玉珍：你不知道？

蕭署長煥章：我跟委員報告，明年開始我們另外一個義消中程計畫，我們再整個盤點一下……

陳委員玉珍：你看，我們跟離島比就好了，我們也不要跟什麼本島比，金門、連江、澎湖，你看連江 105 件，澎湖 35……

蕭署長煥章：我查了以後再跟委員回報。

陳委員玉珍：我們的「無資料」就是指零嗎？是不是？

蕭署長煥章：我們會再跟委員回報，不可能沒有。

陳委員玉珍：是不是可以再專案給我們補助一下？

蕭署長煥章：不可能沒有啦！

陳委員玉珍：不可能沒有的話，沒有怎麼會「無資料」？你是指金門縣沒有報上來嗎？

蕭署長煥章：我們再查證一下，再跟委員回報，這個部分……

陳委員玉珍：你們都這麼慢，問什麼都不知道。

蕭署長煥章：沒關係，這個我……

陳委員玉珍：今天要來報告，「無資料」也不知道是什麼意思，是沒有呢？

蕭署長煥章：委員，如果說您提早跟我交代一下，我們還可以……

陳委員玉珍：這個還要交代嗎？這個會來問的，你也知道只有金門的立委在這裡，本來就應該知道啊！

蕭署長煥章：我們馬上打電話給金門縣來瞭解一下……

陳委員玉珍：還有，救災車輛的部分，我們也是「無資料」，到底是我們的地方政府沒有報上來，還是我們就是都沒有這些東西？

蕭署長煥章：這是……

陳委員玉珍：「化學災害處理車」、「火災現場勘驗車」。

蕭署長煥章：也許會後再跟委員請教，到底這個車輛是從什麼地方來……

陳委員玉珍：好，要不然就這樣，如果無資料就是零的話，就表示我們非常缺乏這樣的東西，你要給我們專案補助。

蕭署長煥章：是，不會這樣的。

陳委員玉珍：幫我們專案補助有沒有問題？

蕭署長煥章：我們在明年的計畫……

陳委員玉珍：你說明年你有預算嘛！

蕭署長煥章：我們在明年的中程計畫有……

陳委員玉珍：特別給我們優先好嗎？

蕭署長煥章：是。

陳委員玉珍：因為我們是「無資料」，如果「無資料」是零，給我們優先。

林部長右昌：委員，因為這是不是金門縣消防局……

陳委員玉珍：這是消防署網站的，是消防署的。

林部長右昌：那我們去瞭解一下。

陳委員玉珍：這是消防署網站寫的。我的意思是說，部長，我講最後一句話，如果「無資料」是零的話，跟離島相比我們就是差太多了，如果沒有，要給我們優先補助，有沒有問題？

林部長右昌：我們一起來努力。

陳委員玉珍：有沒有問題啦！

林部長右昌：委員我跟你講，這是全國的問題。

陳委員玉珍：不是，我們是零啊！

林部長右昌：我們會來努力。

陳委員玉珍：如果不是零那當然沒關係，如果是零就應該優先補助沒有的縣市，沒錯吧！

林部長右昌：我們都會納入整體補助的參考，謝謝。

陳委員玉珍：謝謝。

主席：謝謝陳玉珍委員，謝謝，請回座。

我還是要再提醒各位，因為接下來大部分都是外委的委員，因為中午沒有休息，所以我們時間上給各位 5 加 1 分鐘了，我們儘量掌握在時間內發言。

好，接下來請陳椒華委員質詢，謝謝。

陳委員椒華：（12 時 29 分）謝謝主席，請林部長。

主席：部長請。

陳委員椒華：還有署長。

主席：蕭署長。

林部長右昌：陳委員好。

陳委員椒華：部長好，剛剛有聽陳委員的詢問，就是這些化學藥品放的數量不對，部長你沒有答得很清楚，我再問一下。如果說我們現在消防法 2019 年有修法，將退避權、資訊權、調查權入法，所以他們應該要依消防法第二十一條之一規定，工廠要提供廠區化學品的種類、數量，還有位置平面配置圖等等相關的資訊。如果他們提供不實的話，那要怎麼處理？部長。

林部長右昌：提供不實的話，就予以相關的一個處分。

陳委員椒華：對啊，你要怎麼去知道他不實呢？

林部長右昌：不實的話，其實這幾天檢討起來有幾個部分，一個是……

陳委員椒華：要怎麼做？

林部長右昌：法相關的規定是有的，如果他應該……如果是超量的話，他要 10 天裡面……

陳委員椒華：對，但要怎麼做？你要怎麼做？我們行政部門應該怎麼做才知道它不實？

林部長右昌：我們現在必須要去加強企業還有工廠自主防災管理的要求，因為 1 年 365 天……

陳委員椒華：現在申報不實要怎麼做啦！我現在問說現在他要報這個數量嘛！那數量他沒有申報正確的量，那我們現在政府要怎麼做？

林部長右昌：我們應該要修法，我們應該要修改相關的規定。

陳委員椒華：修法還沒完成之前要怎麼做？

林部長右昌：我跟委員報告一下，你聽我 1 分鐘講完。因為企業廠商他申報，現在因為罰責太輕，所以他會有機會成本，會有道德風險，所以有一些他可能就不申報，或者是說有過量的時候，他也不申報，那這個就產生一個時間差的問題……

陳委員椒華：好，部長，要不要稽核？

林部長右昌：稽核當然是要稽核，但是稽核的頻率，到現在的規定是三年一次、一年一次，或者一年申報兩次。再怎麼樣他的頻率……

陳委員椒華：所以是稽核出問題嘛！

林部長右昌：應該是這樣講……

陳委員椒華：是政府的問題啊！

林部長右昌：政府不可能每天去稽查。

陳委員椒華：對啊！所以我才問說，你有什麼辦法來解決稽核的問題。

林部長右昌：剛剛在講……

陳委員椒華：因為廠商申報不實，當然你罰責如果太輕，他也不 care，所以你要修法去加重罰責我沒有意見，但是現在我們要如何來解決申報不實？你就是要稽核嘛！

林部長右昌：但是委員，我跟你報告，單是稽核並沒有辦法解決問題，因為你不可能每天去稽核。我們現在只能提高稽核的頻率，但是這個問題還是會回來，這個到最後都是回到各地方政府，地方政府有沒有那麼多人力、增加那麼多稽核的頻率？所以前端企業的防災自主管理，是非常重要的。

陳委員椒華：我不反對，我希望部長就是說，你們透過這次的意外不要再這個……就是好好檢討該怎麼做，不要再發生下一次的明揚事件，好不好？

林部長右昌：是。

陳委員椒華：現在就是我們目前有 10 個科技產業園區，在高雄楠梓有第二園區，另外臺中潭子，還有前鎮，所以現在我們有配置消防隊的只有 4 個科技產業園區，請問其他 6 個如果發生火警意外，我們要怎麼處理？就是沒有配置啊！

曾次長文生：報告委員，依照我們現在的規範，就是沒有設置消防隊的，其實就是消防權已經移交地方政府了。

陳委員椒華：就是由鄰近的消防……

曾次長文生：所屬地方的消防隊。

陳委員椒華：那請問次長，這樣子夠嗎？

曾次長文生：我跟委員報告，就是臺灣的工業區不只有這個科技產業園區，我們有其他更多的……一百多個工業園區，基本上是地方政府在處理消防的工作。

陳委員椒華：所以次長認為經濟部解決消防的問題，就是由地方的消防單位來負責、協助，這樣夠嗎？你的回答是夠的，是不是？

曾次長文生：報告委員，我們現在法律分工的系統是這樣，科技產業園區原來叫做加工出口區，它是當時在設計的時候有這一塊的特……現在消防法通過以後，新設的科技產業園區就是以前的加工出口區，它的消防權是在地方。

陳委員椒華：好，如果不是科技產業園區，謝謝次長。部長，再請教，如果是內政部輔導的地方政府的工業區，也是這樣子只靠地方的消防單位來負責，不需要有專責的消防隊嗎？

林部長右昌：委員，你的意思是工業區要成立自己的消防隊？

陳委員椒華：因為我們現在科技產業園區 10 個裡面有 4 個有專責的消防隊，剛剛次長說其他 6 個沒有設置的是地方政府的消防單位來協助，我現在再問，部長認為我們內政部這樣子消防體系的建置足夠嗎？這樣的系統夠嗎？萬一發生火警意外，我們由附近的消防單位來協助，不需要有專責的消防隊，是這樣嗎？

林部長右昌：委員，如果是這種特殊的，譬如台塑那種的，他們自己會建置，但如果像你剛剛在講的一般工業區的話，它還是……

陳委員椒華：我現在講內政部輔導的地方政府所設立的工業區，還有剛剛提到的經濟部有 6 個科技產業園區都沒有專責的消防隊，我們怎麼樣來加強消防？

林部長右昌：委員，你說是內政部輔導，內政部沒有輔導成立工業區，你指的是不是地方政府自己……

陳委員椒華：像學甲工業區就是內政部輔導地方政府的，所以我們現在地方政府有很多工業區是內政部輔導的，怎麼部長連這個都不清楚？

林部長右昌：那個應該是地方政府自行報編的……

陳委員椒華：好……

林部長右昌：那個就是回到地方政府的消防體系。

陳委員椒華：如果他們沒有專責的消防隊，內政部需不需要去考量這個不足的部分？

林部長右昌：地方在做消防規劃的時候其實都會把這個部分統統都規劃進去。

陳委員椒華：所以你認為這樣足夠嗎？他們不需要設專責的消防隊嗎？

林部長右昌：委員，如果你這個命題的話，變成是全臺灣各個工業區都要，要設 100 多個消防隊。

陳委員椒華：我也要經濟部好好去思考該不該設。

最後再請教一下，國慶的時候我們消防員希望能夠前往凱道抗爭，希望政府重視消防員的權益，還有組工會，請問部長，當天也快到了，希望內政部能夠來呼應他們的訴求，請問部長，你這邊會怎麼樣來準備呢？

林部長右昌：我想第一個是我們所有消防員的意見我們都非常的重視，第二個是在 10 月 4 日我們消防署和許多的消防員，還有很多的專家，包括教官及資深的消防員，會有一個交流，這是第

二點，第三個是消促會的三點意見其實我們都聽到了，至於組工會的這個意見，因為我們的身分還是公務員，這一部分必須要審慎的來從長計議。

陳委員椒華：希望他們能夠有組工會的權利，謝謝。

主席：我們禮拜三還會就這個議題，歡迎陳委員到時候再來。

接下來請江啟臣委員質詢。

江委員啟臣：（12 時 38 分）我們請內政部的部長，還有經濟部的次長。

林部長右昌：委員好！

江委員啟臣：兩位好！剛剛陳椒華委員提到工會這個事情，其實我們去年也有類似的提案，我想游毓蘭委員也有提案，當然不是只有消防員，包括警察，就是警消這一塊，因為警消的工作性質雖然和軍人還是有一些不一樣，但是有一些類似，可是待遇上也不完全一樣，甚至包括撫卹這些等等的，所以怎麼樣讓比較高度危險及有時候時間上不是那麼固定的這些警消人員的退休撫卹能夠更好，我覺得這一塊也是要一併檢討的，不只是工會這件事情，工會這件事情當然部長剛剛提到你們還會再和他們溝通，是不是？你擔心的就是罷工權的問題，是不是？

林部長右昌：跟委員報告，這個應該還是兩個體系的問題，也就是你知道工會……

江委員啟臣：我知道。

林部長右昌：這是屬於勞工的部分……

江委員啟臣：對啊！

林部長右昌：公務人員的保障也有公務人員的部分，這是兩個不同的法體系。

江委員啟臣：但是教師已經有組工會了嘛！

林部長右昌：是，但是教師並不是公務員。

江委員啟臣：沒有錯，但教師裡面也有屬於公立的嘛！

林部長右昌：那是行政人員的部分，並不是教師。

江委員啟臣：所以基本上在警消這一塊你們現在傾向於給他工會以外的處理方式？

林部長右昌：目前討論是在我們公務人員的這個協會裡面給一個專責的部分……

江委員啟臣：所以用協會法，這個什麼時候會出來？

林部長右昌：也就是重視他們的結社權，我們預計應該是可以在 1 個月內……

江委員啟臣：1 個月內會出來？

林部長右昌：是。

江委員啟臣：好。

再來，其實這一次的火災，還有我們消防員殉職這個事情，凸顯了很多問題，我剛剛聽，基本上，責任的釐清還是一個關鍵，不管是內政部、經濟部，這些廠區危險物品的管理，還有資訊的掌控，雖然我們幾年前立法給予消防員所謂的退避權、資訊權，但是如果資訊不完整，資訊是舊的，沒辦法即時提供，那也沒有用！我給你退避權，也沒有用！因為你沒有資訊，還有一個判斷，誰來主張、判斷你要不要進去，這都是一環扣一環的，整個檢討起來，我會覺得你部會之間起碼要有很清楚的責任分工才行，現在看起來，我剛剛聽起來，可能申報是跟中央申

報，但稽查是地方在稽查，對不對？這到底有沒有問題？就是應該要去跟經濟部申報，但是稽查可能是地方，打火也是地方，資訊在誰手上？資訊可能在中央，中央有沒有去掌握所有的資訊？然後你又說鼓勵大家自己來申報，這個一定會有漏洞的，對不對？所以危險物品這件事情，有害物質、危險物品的存放，你們到底誰來主管？然後這些資訊你要怎麼用？再來就是消防員怎麼取得？消防員取得之後，現場的判斷，還有取得時間的長短，這都是影響到他們的生命，還有裡面人的生命，但我到現在真的還搞不清楚到底主管機關應該是誰？是內政部，還是經濟部，還是行政院？目前我真的看不出來，還是地方政府？但我不覺得會是地方政府，因為整個這些政策的管控及所謂的法律、法令的主管就是中央部會，是中央部會，你們閃都閃不掉，只是說你們要怎麼分工，可是到現在我認為權責並沒有釐清，權責不釐清的時候，我們剛剛講的這些，不管是稽查或者是消防員在第一線資訊的取得、現場的判斷，統統搞不清楚，如果這樣子的話，我跟你講，真的就是今天公祭、明天忘記，下次再公祭！對不對？署長、部長，真的，你看到你們的弟兄這樣子，你不覺得這應該要澈底做一個檢討嗎？

林部長右昌：非常謝謝委員的指教，其實從上一次敬鵬的大火之後，就有做了相關的檢討，包括這一次講化學雲要整合也是從當初得到的一個結論，你剛剛講的，還有包括之前很多委員指教的，也都有點出問題，我們的確在整合的部分還沒有完全整合好……

江委員啟臣：那怎麼辦？到底誰要來整合？

林部長右昌：我們這個化學雲的部分最近院裡面會來召開相關的會議，原本訂定的期程就是在今年年底要做相關整合完成的工作，這是第一點；第二個、剛剛在講，因為跨 10 個部會、53 個系統，每一個部會所申報的目的不一，所以它要求也不一，然後時間點也不一，這就產生了時間上的落差……

江委員啟臣：對啊，同樣一個國家，同樣一個政府，為什麼這個沒有辦法整合？

林部長右昌：這個現在正在進行當中。

江委員啟臣：已經有多條人命犧牲了。

林部長右昌：本來預定今年底要完成。

江委員啟臣：現在還是預定在今年底完成，不提早嗎？

林部長右昌：是，我們當然會努力。

江委員啟臣：我們是在跟時間賽跑，現在等於是有很多不定時炸彈在那邊，你們還是沒有辦法掌握哪些工廠申報了、申報的是真的還是假的。

林部長右昌：危險物品包括毒化的東西，有不同的層次，最嚴重的、最高危險的毒化的部分，由環境部列管，其他的危險物品又分為 6 種等級，還有不同的 6 大類，所以我們必須在這個平台上做一個整合才有辦法提供……

江委員啟臣：我覺得作為政府不可能對這種東西沒有辦法掌握，而且這個就是你要強烈去執行跟落實的。

林部長右昌：是，我們現在已經努力在做了。另外，委員關心的圖資的問題，我們也在這次要補足非直轄市的 AI 和智慧的指揮機制，因為這樣才有辦法跑在第一線。

江委員啟臣：你講到補足這些裝備和設備的問題，我真的必須替他們叫屈，你們一年才編列多少錢給他們？

林部長右昌：委員也知道消防的部分是屬於地方政府的權責，中央是給予補助。

江委員啟臣：我認為不應該這樣區分，人民是不會分中央或地方的。

林部長右昌：但是地方政府也要努力。

江委員啟臣：對，但是地方政府沒有錢是事實，中央政府大筆一揮都是幾百億、幾千億，為什麼不一次用中央的預算將這件事情做一個改善？

林部長右昌：其實已經有了。

江委員啟臣：希望將來在預算上面，中央能夠多給一些，部長當過縣市長，你應該很清楚地方有多少錢，一個基隆市政府的經費才只有多少？

林部長右昌：我在 8 年中將基隆市應汰換的消防車變成零，現在全部都是 15 年內的。

江委員啟臣：不是只有消防車，還有其他設備和訓練、人員的問題，人員還是一個大問題，你的編制員額是兩萬多人，現在是一萬八千多人，還是有不足。如果照這樣持續下去，待遇也不改善，接下來要怎麼樣徵得更多消防員也是一個問題，會變成沒有人想從事這個工作，變成只是靠熱情而已。

林部長右昌：這些部分都在努力中，而且也已經都有努力的成果。

江委員啟臣：有沒有一個期限說多久內會有一個成果、會有一些改善？比如今年預算要提高多少，明年員額落差可以改善多少百分比。

林部長右昌：這些都有。

江委員啟臣：有沒有目標？

林部長右昌：會後再提供委員。

江委員啟臣：會後？那今天你們來報告真的讓人家覺得你們準備不足，你們今天來此如果是要做檢討，應該要很清楚的告訴大家年底要達到什麼目標、改善目標是什麼，起碼要很清楚的告訴大家經費改善目標是多少、設備改善目標是多少、人員的落差要怎麼樣縮短，都要清楚的告訴大家。

林部長右昌：委員關心的消防人員部分，這五年已經補了兩千多人，到今年年底會補到 3,100 多人。

江委員啟臣：最終什麼時候可以補足？

林部長右昌：最多就是照原本的規劃 6,000 人。

江委員啟臣：多少？

林部長右昌：117 年到 6,000 人，這些規劃都是有的。

主席：我們星期三還有，請江委員星期三再來追問，謝謝。部長請回座。

下一位請高委員嘉瑜質詢。

高委員嘉瑜：（12 時 49 分）謝謝主席，請林右昌部長。

主席：請內政部林部長。

林部長右昌：委員好。

高委員嘉瑜：部長好，今天大家關心消防員的設備，其中關於消防車的汰換也引起關注，六都之中，高雄市政府目前是報廢比例最低的，只有 5%，2019 年時高雄市政府的老舊消防車是全臺之冠，經過逐年汰換現在是六都最低的。以這樣的狀況來講，臺中、臺北、新北，尤其大家認為直轄市的首要的幾個主要縣市為什麼報廢的比率這麼高呢？

林部長右昌：這當然是經費的問題。

高委員嘉瑜：中央沒有補助他們經費嗎？像臺中不是爭取到中央 1 億元的消防車汰換經費？

林部長右昌：這當然跟每個縣市的努力與決心也有關係。

高委員嘉瑜：依目前的狀況來講，中央政府對於其他縣市政府有沒有協助、督促他們儘快的將老舊消防車予以汰換？

林部長右昌：幾年前蘇前院長時針對車齡達 20 年以上者做了一次專案補助，是 110 部，所以中央是有做努力。其次是針對車齡達 17 年以上者，這是另外的第二次，總共是 208 部。今天提供給大會的資料，我們車輛的使用年限是 15 年，所以剛才委員提到的是消防車達到報廢年限的比重，這當然需要地方政府大力的進行汰換的工作。

高委員嘉瑜：以現在的數字看來，17 年以上的有 259 輛，20 年以上的有 40 輛，所以有將近 300 輛是 17 年以上的，這個狀況非常嚴重而且是逐年增加，達 15 年以上的也有 503 輛，所以其實中央真的要大幅度的協助地方政府做消防車的汰換，這樣才有辦法解決這個問題。

除了這個部分，剛才也講到環境資安的問題，就是資訊權的問題，過去縣市政府也有一個防災、救災 3D 環景的圖資，在工廠裡面建立類似這樣的設備，這部分難道目前各縣市政府都沒有在做嗎？

蕭署長煥章：跟委員報告，我們在救災裡面是有甲種圖和乙種圖，這個圖是存在的，也是在平常我們的救災模擬演練中實際操作的參考。

高委員嘉瑜：這些有沒有定期更新？例如明揚工廠的狀況，外界的質疑是當初這樣的圖資是不是準確？是不是有建置？

蕭署長煥章：剛才委員提到的圖資的部分是另外一個層面的問題，因為工廠裡面的物質絕對會變更，即使我們擁有圖，隨時會因為新的化學物品進來，放置的位置可能不一樣。

高委員嘉瑜：圖資是多久更新一次？如果照你說的，圖資只要建立一次就好，之後都沒有更新，這樣的建立有等於沒有，有跟沒有是一樣的。

蕭署長煥章：這些圖資的建立只有使用端有，最新的資料是在使用端，我們現在在檢討使用端怎麼樣即時的提供最新的資訊給消防單位，尤其是在第一時間到達現場的救災人員如何獲得專責人員提供這個資料。

高委員嘉瑜：這個資料的更新其實並不困難，因為使用端隨時都有而且可以定期的更新。

蕭署長煥章：對，就是要產業界的力量來處理。

高委員嘉瑜：其實現在的科技都做得到，所以還是要拜託中央政府就這個部分要求這些工廠一定要建立圖資來協助消防人員。

蕭署長煥章：我們再努力，謝謝。

高委員嘉瑜：我們之前很在意虛坪改革的問題，過去高公設比的問題，部長也很關心，部長曾經也提到今年 6 月要進行虛坪改革，後來又延到 7、8 月才推出，後來又說 9 月這個會期會提出修法，請問現在進度到底怎麼樣？

林部長右昌：我們草案、方案其實都已經準備好了，有兩大部分，第一個是針對停車位，被扒兩次皮的事情，基本上這部分已經擬好草案，也展開跟地方政府及業者的溝通，大家的意見基本上也不多，不過這部分需要修改相關的規定。第二個是所謂的免計容積的部分……

高委員嘉瑜：就是消防機電設備計入免計容積。

林部長右昌：這部分也已經規劃出來，我們的方案基本上也滿合理的，我們預計如果是照我們規劃的想法，應該可以將公設比降到 25%到 30%之間，所以是可以有效降低，也讓它比較合理化，不過這要修公寓大廈管理條例，必須修法，這有待院裡面做正確的決定。

高委員嘉瑜：民眾對此都很期待，因為現在是高房價的時候，尤其是高公設比，我們當然期待部長能趕快推出，部長承諾從 6 月、7 月、8 月到 9 月，到現在已經有三個多月了，如果草案都有了，是不是能夠在這個會期提出來？

林部長右昌：我們的部分基本上都準備好了，也做了好幾輪的溝通，我們會來努力。

高委員嘉瑜：是不是可以給我們一個明確的承諾？因為現在已經 9 月了，當初說 9 月這個會期一定會提出，現在已經進入 10 月了，可不可以給我們一個大概的期程？

林部長右昌：謝謝委員，我們會跟院來努力，待院做整個政策的決定。

高委員嘉瑜：例如一個月或兩個月內提出，可不可以？

林部長右昌：我們來跟院討論。

高委員嘉瑜：如果部長這邊都已經準備就緒而且可以大幅降低公設比 25%到 30%，這絕對是一個好消息，大家都很期待能趕快推出，很多年輕人也都在關心這個議題，這部分算是一個很大的政績，希望部長能夠趕快提出。

另外，賴清德副總統也曾因為選總統而拋出了一個都更政見，其中就是有關於容積獎勵放寬的部分，這部分內政部也鬆口承諾有討論要放寬，尤其是針對危老都更，不管是基泰大直的案件或內湖，包括臺北市有很多老舊建案，現在在 40 年以上的將近七成。在這個部分，對一般民眾來講期待的危老都更改建，就是基本上能夠室內實坪一坪換一坪再加一個停車位，以現在內政部所謂的放寬危老都更相關容積獎勵的細項，有沒有辦法做到呢？

林部長右昌：一坪換一坪加一個停車位，這個難度很高，我覺得這個應該要讓民眾瞭解。其次是相關的危老的確有在討論，不過，危老也有危老的問題，比如危老的基地面積太小，產生筷子樓的狀況，這都必須一併做檢討，否則雖然做了危老，也不一定對整個都市環境的景觀完全有利。

主席：有關都更的問題，我們事後請內政部向高委員做詳細的報告。

高委員嘉瑜：好，請部長看一下圖，危老的狀況，臺北市尤其是東湖在 107 年就有認定危老而且不適合居住的建物，不斷的傾斜，到現在住戶都沒有辦法改建……

主席：高委員已經超時。

高委員嘉瑜：主要就如同部長說的，危老都更的門檻很高，一定要百分之百同意，像這種明顯有公共危險之虞的狀況需要加速的改建，希望內政部針對這個議題能夠協助民眾，在危老都更的部分加速推動改建，這是民眾的期待。

主席：接下來請楊瓊瓔委員、楊瓊瓔委員、楊瓊瓔委員不在。請邱委員顯智質詢。

不好意思，我還是要請各位配合，在時間到的時候還沒完成的問題，我會讓你完整問完，但是不要在超時之後還繼續追問新的問題。謝謝大家配合，因為時間已經很晚了。

邱委員顯智：（12 時 59 分）謝謝主席，我想先請經濟部曾次長，然後再請內政部林部長。

主席：先請曾次長。

邱委員顯智：次長好。

曾次長文生：委員好。

邱委員顯智：次長，這個意外發生之後，我們才發現明揚的危險物質沒有人管，經濟部說危險物品管制問題是地方消防局的權責，但是地方消防局根本管不到，所以才會發生消防弟兄到達現場之後，根本不知道裡面有危險物品，這個狀況凸顯這類事情缺乏專責單位這個問題，但是我們可以看到，法律有授權給經濟部成立專門負責加工出口區的消防單位。我想先請問次長，目前為止，國內的加工出口區，現在更名為科技產業園區，設置專屬消防隊的情形為何？

曾次長文生：目前我們的加工出口區分兩段，加工出口區民國五十幾年就成立了，成立得很早，早期是有授權設置消防隊，消防法通過之後，這個部分就回歸原來的系統裡面，目前我們有三個地點的加工出口區有自己的消防隊，一個是最早的高雄前鎮加工出口區，另外一個是楠梓，另外就是潭子。

邱委員顯智：好。我這張表上有列出來，所以就是三個有設，未設置的有六個，大概目前的狀況是這樣。過去有一個直屬經濟部的消防隊設置辦法，次長，你知道嗎？

曾次長文生：知道。

邱委員顯智：這個辦法已經廢止了，但是後來在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組織條例第十二條有寫，產業園區管理局對園區內設置消防單位，執行消防跟救災業務，也有指揮監督的責任，也就是說，如果有專門的消防單位，那經濟部就可以依照園區的特性去指揮監督。次長，我想請教你，本條例自公布之後，至今是否有施行？從那上面我看不太出來，有施行嗎？

曾次長文生：有。

邱委員顯智：有施行嘛！

曾次長文生：是。

邱委員顯智：如果已經施行的話，那經濟部確實有責任來監督這個園區內設置專屬消防隊的情形嘛！次長。

曾次長文生：就是有設置消防隊的園區會依照這個要點來執行。

邱委員顯智：對。我為什麼會問這個，因為我看到現在三個有設置，六個沒有設置。為什麼設置消防隊很重要？除了可以掌握轄區各廠房的化學物品特性之外，也有專業的裝備，這樣才知道要

叫消防隊帶什麼專業的裝備去。一旦發生火警，像現在這個狀況的話，就可以就近且立即地趕快去應變，更何況能夠協助去紓解、分擔轄區分隊救災的量能，如果沒有設置的話，就變成轄區的分隊要去處理。現在看起來，只有這三個而已，數量明顯不足，我基本上認為，幾次工廠大火的慘痛經驗都顯示，像這種科技產業園區或科學園區，尤其是有放置這麼多危險物品、化學物質的地方，應該成立專屬的消防隊，去統和管理各廠商的化學物品資訊，並且統一調度，避免消防隊員在這種情況之下盲目救災，非常非常危險，而且是在完全都沒有資訊的情況之下，是冒著生命危險。

曾次長文生：委員，謝謝你提供這個資訊，我們看到這個表格裡面沒有設置消防隊，因為加工出口區裡面，包含臺中軟體園區、高雄軟體園區、高雄成功物流園區，其實這些園區設專屬消防隊的必要性真的是低的。因為加工出口區……

邱委員顯智：所以你覺得必要性是低的嗎？

曾次長文生：因為這些園區就是做軟體，是一個辦公大樓，你看高雄軟體園區或臺中的軟體園區，基本上是在做軟體設計等等，並不是工業製程，不是製造業。

邱委員顯智：次長，像屏東科技產業園區或你剛剛提到的臺中港科技產業園區，是不是也有放置這些危險物品的工廠？你可能要瞭解清楚。你當然可以舉一些軟體園區的例子，也許你可以正當化，說這些園區不用設置專屬消防隊，因為沒有放置危險物品，我相信大家也可以接受，但現在問題就是說，那是不是也有許多放置危險物品、化學物品的工廠，散落在沒有設置專屬消防隊的這六個園區裡面？當然你也可以去查清楚。

曾次長文生：謝謝委員的意見，我簡單說，其實臺灣不會只有這個表格上面的這些產業園區，有很多，包含地方報編的產業園區等等……

邱委員顯智：當然還有工業……

曾次長文生：還有工業用地，如果每一個區域都要有一個消防隊，我認為說我們可以再來考慮要怎麼做會比較合理。

邱委員顯智：應該是像你剛才提的，還是要回歸到你說的必要性的問題，這個我非常同意。現在看起來，案發的這個地方，很明顯地，是不是有需要設一個專屬的消防隊？

曾次長文生：我跟委員報告，其實集中跟分開都有……我們現在是零零星星地設，其實我們現在有一些需要，像剛剛我們也跟林部長在談，其實是需要專業人員。

邱委員顯智：是啊，我同意啊。

曾次長文生：不是每一個……如果把消防隊分散，規模很小，反而要建立專業性的人員等等，相對來講會有規模的問題，會比較困難。

邱委員顯智：應該這樣說，今天我們當然就是想要建立專業性，如果就這個案件來看，犧牲了這麼多條人命，我們要進一步檢討的時候，因為法已經賦予這樣的權限，所以經濟部可以去具體評估是不是有必要去設置。

曾次長文生：之前已經授權過的那三個園區，我們要用這個要點，其他產業園區並不適合。

邱委員顯智：對，但是沒有的其他產業園區也可以設置，並沒有說不能設置啊，如果有必要性的話

，那就按照你說的這個標準去設置，對不對？如果有必要設置，這個要點本來就賦予你這樣的責任跟強制力，就這個部分，經濟部也應該有所掌握。總之，能夠讓它朝向專業化，就是像你講的，能夠對危險物品有所管理的話，當然對我們的消防員及公共安全來講，是一個更大的保障。

接下來，我有一個有關公設的問題想請教部長，麗寶集團旗下有一家名軒建設，在臺中有一個建案，環保室設在地下一樓，空間不足，資收車下不去，多層的地下室漏水非常嚴重，公設空間被設置在夾層，只能當作倉庫，住戶當然就要求建商去解決，結果建商竟然在第二次區權會中，僅讓少數篩選過的人數入場配合餘屋票數，意圖掌握管委會強行點交。這個公設當然是缺失非常嚴重，甚至還找被通緝的黑衣人擋著，不讓住戶進去，甚至對居民動手，我覺得這個是非常非常離譜。部長，臺灣公設點交亂象，這只是其中一件，建商挾著管理基金不給，或是威脅管委會，令其屈服，這個情形經常出現。住宅消保會創會理事長受訪的時候也表示說，雙北市民眾已入住十年以上的社區大樓，竟然平均有六成五的社區都尚未完成公設點交，建商有非常多手段可以對付住戶，現行制度就沒有一個誘因，促使建商去面對問題，解決問題。部長，類似這樣的公設點交問題，民眾的權益要怎麼確保？內政部有沒有什麼因應之道？

林部長右昌：委員，我是不是再提供書面的資料給你？

邱委員顯智：沒關係，你可以稍微先說明一下。這樣的問題層出不窮，甚至公設明明都是粗製濫造的，建商還是要強行點交給住戶，住戶當然表示反對，結果建商還派黑衣人來，我覺得這個是非常非常離譜的。

林部長右昌：委員，我覺得這裡有分成兩個部分，一個是在我們的機制上面是不是能夠保障住戶。

邱委員顯智：沒錯。

林部長右昌：第二個，因為區權是兩造之間私權的關係，很多個案的狀況不太一樣，你提到六成五，因為我這邊沒有這個數字，所以沒有辦法向你報告，我事後再跟你說明。

邱委員顯智：部長，我有一個建議，在這個個案中，這個建商看起來不願意負責任，那是不是應該比照鄰損的案件，暫停發放建商申請的使照，在制度上，促使建商積極地去解決這種公設缺失的問題？

主席：好，這個後續再請內政部跟邱委員說明。

邱委員顯智：部長，什麼時候可以提供書面的回復，說明如何解決這樣的問題？

林部長右昌：我想一個禮拜給委員。

邱委員顯智：好，一週。

主席：好，一個禮拜之內，禮拜三請您過來。謝謝。

邱委員顯智：好，謝謝。

主席：接下來請廖委員婉汝發言。

廖委員婉汝：（13 時 11 分）謝謝主席，我要請教部長、消防署署長、產業園區的局長、產業發展署署長。

林部長右昌：委員好。

廖委員婉汝：部長，我來自屏東，明揚國際的大火真的令人非常遺憾，有 10 個人犧牲，有 110 人受傷，未來復健、修復可能是更漫長的路。針對明揚大火，我想問一下比較深入的問題，我先請問，它原來是加工出口區，對不對？

楊局長伯耕：現在還是。

廖委員婉汝：現在還是？

楊局長伯耕：對。

廖委員婉汝：現在不是產業科學園區嗎？

楊局長伯耕：升級為科技產業園區。

廖委員婉汝：對啊。原來工業局的時候，你當局長嗎？

楊局長伯耕：跟委員報告，原來是加工出口區管理處轄區的屏東分處，現在組改之後……

廖委員婉汝：對，屬於工業局吧？

楊局長伯耕：沒有，它就是獨立的單位。

廖委員婉汝：加工出口區是獨立的單位？

楊局長伯耕：對。

廖委員婉汝：好，那消防署呢？署長，加工出口區有沒有消防單位進駐？

蕭署長煥章：目前高雄、屏……

廖委員婉汝：以前啦！不要目前。

蕭署長煥章：以前只有楠梓、潭子還有另外一個……

廖委員婉汝：都有嘛？

蕭署長煥章：以前都有。

廖委員婉汝：那屏東的沒有？

蕭署長煥章：後面的狀況就是屏東這一件，是協商後移給屏東縣來處理。

廖委員婉汝：對，協商是最近協商嘛？

蕭署長煥章：已經一段時間了，民國 99 年 2 月 1 日開始移交給屏東縣。

廖委員婉汝：原來的加工出口區裡面有沒有消防單位？一直都沒有嗎？

蕭署長煥章：跟委員報告，剛才經濟部有提到，就是由加工出口區的管理單位自設消防隊。

廖委員婉汝：那些消防隊不是真的警消嗎？

蕭署長煥章：不是屬於消防署，他們自己約聘僱，照目前機場的狀況來處理。

廖委員婉汝：現在變成產業園區的話，有沒有消防人員？

蕭署長煥章：目前這個工業園區裡面是沒有。

廖委員婉汝：好。部長，我想澄清這個問題，為什麼呢？在地的警消人員跟我們講，原來在加工出口區的時候，都有一些消防人員，後來升格成為產業園區的時候，把一些消防人員全部調到縣政府去，所以真正留下來的都是一些年紀大一點的，反而不是像你們講的，都是廠商自己找的警消人員。

楊局長伯耕：沒有，跟委員報告，屏東這個園區從成立以來都沒有設消防隊，這是第一個要跟您報

告的。

第二，當時的消防業務是由我們前鎮的分處來監管。

第三個……

廖委員婉汝：從高雄監管屏東？

楊局長伯耕：對。

廖委員婉汝：所以發生大火的時候是找誰求救？前鎮？

楊局長伯耕：沒有，跟委員報告，就是消防業務的部分，如果是發生災害，我們會協調地方的消防隊來幫忙。

廖委員婉汝：我得到警消人員的訊息是說，原來都有進駐的人員……

楊局長伯耕：沒有。

廖委員婉汝：但是因為這個園區升級成產業園區，把所有的警消人員全部調到縣政府去，所以發生大火的時候，完全依賴縣政府的消防人員來救火，造成時間差。我們本來就知道消防人力非常短缺，對不對？你再把一些工業園區或產業園區的人力拉出去，又沒有在任何一个園區或加工出口區設置，不管你們改什麼名字，都沒有消防人員，都是民間請來的消防人員，他們能救火嗎？

楊局長伯耕：沒有，跟委員報告，我們一開始在屏東園區本來就沒有設消防隊。

廖委員婉汝：這個我再來查證，因為他們給我反映的就是他們還有幾位留下來。

楊局長伯耕：沒有，不是，那個是我們協助消防審查的人員，因為要申請……

廖委員婉汝：只有協助消防審查的人員，沒有真正的救火人員？

楊局長伯耕：沒有消防隊人員的設置，這個是確定的。

廖委員婉汝：那以後要不要設置呢？剛剛前面的委員也提過啊。

楊局長伯耕：根據消防法，在成立之後，消防業務全部都由中央這邊來統一指揮，所以我們目前新設的園區，包括剛剛講的臺中港園區，都沒有設消防隊……

廖委員婉汝：那未來的消防隊全部歸屬到地方政府，對不對？

楊局長伯耕：是。

廖委員婉汝：這是誰命令的？誰修正的？剛剛講有一些有關消防設備的要點嘛，對不對？那為什麼會集中在地方政府裡面呢？這些園區如果有危險物品的話，就像今天的明揚國際一樣，有一些過氧化物的話，「很多庫存量」是多少？地方政府有這些資訊嗎？沒有。如果園區裡面都有這些資訊的話，他們就知道怎麼樣去救火，包括怎麼樣去處理，不像這次大火，為什麼犧牲這麼多人？因為消防人員不曉得裡面有什麼東西，對不對？他們一進去就爆炸了。所以不僅僅警消人員，今天其實我們講了很多問題，消防人員缺額缺太多了，每一個縣市都缺，在基層裡面，很多消防人員都要調動，都要往南部調，對不對？之前有缺額，每個地方都不放人，這是缺額問題，再過來就是園區裡面都沒有真正的警消人員，全部調到地方政府去，有些地方沒有辦法控管，他們要控管一般百姓，又要控管園區，你們在資訊方面的資源又沒有建立起來。我就在質疑數位發展部應該建構起來，不要去草擬、設計那些點麵線、點餐的軟體，你們應該將

園區裡面所有工廠庫存的東西建檔，包括進貨多少，馬上要更新，更新之後傳給消防署。如果你們不要在園區裡面建構警消人員的話，地方政府的警消人員一定要掌控所有園區庫存的東西，部長，你覺得對不對？數位發展部可以協助啊！

林部長右昌：跟委員報告，現在全世界應該沒有一個國家有辦法這樣做，說工廠裡面有放多少……

廖委員婉汝：我們的數位發展部很厲害，你怎麼只叫他們設計點麵線的軟體呢？

林部長右昌：委員，我覺得比較實際的作法……

廖委員婉汝：我跟你講，為什麼今天庫存很多？現在很多原物料都在漲價，所以他們有可能增加庫存，我單純想是這樣子，對不對？但是有很多涉及環保的東西都可以追蹤，這些原料還是可以追蹤，它有機敏性嗎？應該也沒有吧？

林部長右昌：跟委員報告，如果是高度管制的毒化物，環境部應該是有的，但一般性的危險物品，因為分成很多不同的等級，就可能不一定有。我們可以增加申報的時間，而且課予相關的責任……

廖委員婉汝：你說可以……

林部長右昌：但在實務上面不一定能夠做到即時，如果做到即時的話，難度可能真的比較高。

廖委員婉汝：現在網路很快啊，如果可以馬上知道相關的資料，就不會像這一次大火一樣，找廠商來也找不到人，痛失了救火的時間，所以我覺得這些資訊系統應該建構起來，包括所有園區裡面，如果有一些比較危險的物品……園區生產什麼東西，我們不知道，因為每個設廠的方式不一樣，我是覺得有危險物的都應該建構起來，對不對？不是只有廠商自己找幾個警消人員或退休警消人員在那邊走來走去而已。全部都集中在縣市政府，我覺得也滿危險的，對不對？人力缺失，回歸到縣政府，是要美化數字而已嗎？還是怎麼樣？我不知道。據我所知，消防人員跟我說，加工出口區本來都有警消人員，只是因為升格之後，全部都撤到縣政府去。不是民國九十幾年就開始的吧？他們自己都是消防人員，怎麼會這樣跟我講呢？所以我是覺得設備要點你們要重新檢討，而且建構資訊系統，讓所有的警消人員都知道，享有知情權，好不好？謝謝。

主席：謝謝廖委員。

邱臣遠、邱臣遠、邱臣遠委員不在。

羅明才、羅明才、羅明才委員不在。

請張其祿委員質詢。

張委員其祿：（13時20分）謝謝召委。有請林部長。

主席：部長請。

林部長右昌：委員好。

張委員其祿：部長好。今天跟您討論的是最近這個建築的問題，部長應該也知道，現在整個經濟環境並不好，坦白說，中國那一邊房地產已經出了大問題，另外，就算是在歐美這一邊，景氣下行也是事實。不管是原物料上漲，或者是未來景氣下行，都可能造成未來整體利率上漲，這些事情幾乎是跑不掉。說實話，現在營建成本很高，我們有時候走訪民間去聽，發現其實也滿恐

怖的，像臺北市，光是普通的建築，營建成本一坪都是將近 20 萬元以上。這些問題就涉及一些中小型的建商，尤其這些中小型建商很多都是跟都更有關，剛剛好幾位委員在垂詢這些。我不知道部裡能不能研議讓民眾可以查詢預售屋施工進度，讓大家更明確。坦白講，消費者跟建商之間有高度的資訊不對稱的關係，尤其現在很多人都在預警，這些中小型建商到時候可能會發生倒閉潮，我不知道部裡面現在對於這種預警，有沒有辦法讓消費者更瞭解這些事情？

林部長右昌：非常謝謝委員的指教。誠如你知道的，我們國家的建照是由地方縣市政府在發照，預售屋在發照之後什麼時候動工，也是跟地方政府申報。不過你剛剛提到，從平均地權條例開始，我們對於預售屋已經開始進行相關的監管，你剛剛提到的這一點，我們目前是沒有。

張委員其祿：對。

林部長右昌：不過，我想我們可以往這個方向來跟地方政府討論，看怎麼樣能夠有更多的掌握。

張委員其祿：希望部裡面去思考一下，我知道這個也非常耗人力及成本，這是事實，可是老百姓拿了一生的血汗錢去買房，但是有時候真的不知道進度在哪裡，而且有很多問題，有時候建商忽然說原物料上漲，而且財務槓桿平衡不過來了，很多時候是這樣子，尤其等一下我們還要討論一個問題，就是目前內政部可能自己都在研議一個新的制度，等一下再說好了。現在危老和都更也很多，而且很多都是由比較中小型的建商在做這些事情，現在一來就是景氣不好，二來就是原物料上漲，很多案子常常就是搞到一半做不下去，已經有很多問題，媒體也已經在提醒了，已經開始在發生。對於這些未來潛在的危機，我們講白一點，甚至有點快成為灰犀牛了，大家都看得出來，可能會導致這樣的情形，因為現在房價很高，原物料很貴，搞不好再加上因為景氣不好而升息。這些中小建商運用這種高槓桿操作的方式，當然我知道這不是部裡完全能夠監管到的，可能要跟金管會那邊，甚至跟央行那邊要有一些協調。我們在看住宅政策的時候，在這個部分，我覺得真的要非常小心，因為這些中小型建商，現在這樣搞下去，真的很多岌岌可危，然後他們又賣不掉，因為房子很貴嘛。有沒有協調好的機制？

林部長右昌：跟委員報告，第一個，住宅政策必須要穩健。第二個，你提到的現行全臺核准案，這部分國土管理署是有掌握實質的動工數，我們會後再提供給委員。

另外，所謂的爛尾的問題在哪裡？其實最主要還是建商的財務出問題。

張委員其祿：對，沒有錯。

林部長右昌：建商的財務出問題之後，把手上有的預售屋，所謂的資產拿去抵押借款，最後弄不下去的時候，這個產權變成銀行的債權，我們的消費者交了錢去買預售屋，但是他交的錢變成不是他的……

張委員其祿：沒有錯。

林部長右昌：沒有得到保障。我們內政部正在研議要怎麼樣加強對消費者的保障。

張委員其祿：其實真的等於住宅沒了，土地都沒了……

林部長右昌：就是說他交了錢買預售屋……

張委員其祿：被抵押去了。

林部長右昌：對，它被抵押去了，是這個問題。我們認為，對民眾的保障應該優於銀行的債權。

張委員其祿：那就謝謝部長，因為我已經看到了，這就是我這一頁的核心問題，請部裡面要特別留意這一塊，否則到時候做了都更的這些人反而變成人財兩失，這個不得了。

林部長右昌：是。

張委員其祿：以後會變成很大的問題。另外，也是我剛剛講的，部裡現在好像在研議，未來要封頂之後才能夠動用信託帳戶的錢，當然我們也知道這是要給予保障，我們承認這是好事，可是這樣子會不會反而讓建商更艱困？現在他們已經資金周轉不靈，也會更困難，有這樣的問題。

林部長右昌：跟委員報告，這個應該是非常早期，好幾個月前，剛開始討論的時候，曾經有過的一個想法。不過我們目前有徵詢很多業界和專家學者的意見，基本上，我們一方面要保障民眾的權益，二方面要讓預售制度能夠健全地運作，所以關於動支預售的價金，現在有幾個思考的方向，第一個，我們會限縮運用價金的範圍，比如說銷售等等，不是在做工程興建的部分，應該要排除，這個大家基本上也有共識。

第二個，動用價金的時間點可能有幾個方向，第一個，比如說大部分的營建成本其實是用在地下室，一個時間點是地下室開挖的時候，這個時候是否可以動支。第二個是在出土的時間點，這是另外一個時間點。不過我可以很明確地跟委員報告，不會到封頂，因為封頂的時候整個建築物都已經蓋完了，這樣子的話，就會跟預售的制度有一些相違背。

張委員其祿：對。我們希望部裡面把配套做好，當然我要誠實地說，管控這個風險是很重要的，其實我也支持往這樣的方向走，說實話，現在就是像我們剛剛在討論的，其實現在風險越來越大，真的要管控好，免得到時候建商把錢也捲跑了，又留下爛尾樓，這會是大問題。

林部長右昌：是。

張委員其祿：這個風險管控可能部裡面還是要特別留意。這個真的已經開始慢慢出現，所以怎麼管控，尤其是處理都更的建商的財務風險，還是請您跟央行及財政部、金管會都要協調，好不好？謝謝。

主席：謝謝張委員，謝謝，謝謝部長。都更很重要，治安也很重要。

廖國棟、廖國棟、廖國棟委員不在。

鍾佳濱、鍾佳濱、鍾佳濱委員不在。

請蔡易餘委員質詢。

蔡委員易餘：（13 時 29 分）謝謝主席，有請部長、消防署蕭署長。

林部長右昌：蔡委員好。

蔡委員易餘：部長好。部長，屏東的產業園區發生了這樣的大火，大家也都覺得很不捨，也希望藉由這個機會，可以讓消防的勤務有更多的提升。我們知道消防員基本上很辛苦，除了滅火之外，還要救災，尤其像一些水災的時候，救災也是他們的基本工作，所以我要跟部長聊一下上個月發生在水上的事件，因為急降雨，造成地方有兩名鄉親溺斃，因為雨太大、來得太快，使臺 175 線路面比較低的地方淹水，造成鄉親溺斃，基本上救難是來不及的，但是從這件事情凸顯一個問題，嘉義縣水上鄉的消防分隊勤務量是很高的。我想，這個勤務量呈現出來的就是說，我們事實上有把很多數據整合，第一個，水上鄉是嘉義縣除了民雄以外的第二大鄉鎮，民雄有民

雄分隊跟雙福分隊兩個分隊，像太保，過去因為有嘉太工業區，所以有一個嘉太分隊，它本身也有一個太保分隊。那水上呢？它只有一個分隊，它的人口相對多，我們知道水上這個地區，從過去就是比較類似嘉義市的一個衛星都市，如果沒有住在嘉義市的人，可能就住在水上，去嘉義市上班，這是過去的一個態樣。水上這個地方有很多過去傳統的農地工廠，這個在水上也是相當多，未來經濟部會在這裡設置南靖產業園區。我們整個評估起來，水上需要的消防業務量只會越來越高，以這一次來說，我們再用其他的數據，在 111 年，水上鄰近的分隊支援水上分隊的勤務，我們看到三和分隊支援救護是 241 件，太保分隊支援救護是 162 件，鹿草分隊支援水上的救護是 87 件，這是支援救護的部分。那支援水上分隊火警勤務的件數也高達 44 件，所以我想要跟部長、署長說，水上是嘉義縣第二大的鄉鎮，消防的業務量明顯比其他地方高，可是分隊卻相對少，而水上又是一個很大的地方，地方這次救護這兩個人，這兩個人的車子被卡在路上，然後被滅頂，大家有為這件事進一步去檢討整個消防業務量的不足。當然這個業務量的不足，第一個，討論有沒有可能設立一個新的分隊，因為這麼大的地方，單單只有一個分隊，光是去救援的時間就比較慢，所以有沒有可能設立新的分隊？新的分隊第一個需要的可能是新的預算，然後撐住新的分隊的所在。第二個，有沒有辦法再針對這裡去增加編制的員額？我們也是因為發生了這個事件事後檢討，我想要請部長和署長針對地方民眾普遍的聲音，然後給我們一個好的方向跟期待。

蕭署長煥章：感謝委員針對嘉義縣這方面救災人力很弱提出垂詢。根據我們的統計資料，嘉義縣未來幾年編制跟預算會增加，所以嘉義縣政府已經面對這個問題，考量擴編人力，在擴編人力之後，我們中央的訓練能量當然會跟上，這是首先要向立委報告的。

至於水上分隊，這個是在地方政府服勤時的兩難，因為多一個分隊的據點，一個據點的廳舍可能只有差不多 8,000 萬，裡面派一個分隊，人力進去以後，我們再整個擴編，人力就整個分散下去了……

蔡委員易餘：擴編當然會造成人力的分散。

蕭署長煥章：現有人力增加以後，就整個添到那個分隊去，所以我覺得這個是由縣府來整個通盤考量，比如說，水上的人力需求真的很高，那是不是水上分隊的量能要再增加，讓能量進來？不要一下子就考慮新設分隊。分隊設置以後，人力、廳舍、車輛等又相對增加出來。委員反映的這些，我會跟嘉義縣政府來討論，看用什麼方式是最好的結果，來面對水上分隊所遇到的問題。很感謝委員這麼關心。

蔡委員易餘：站在地方的想法，當然是希望有辦法增加一個分隊，如果可以增加員額，那當然就是解決問題嘛。如果員額沒有增加，只是把水上分隊現有的人力再拆成一半，那是沒有意義的。

蕭署長煥章：沒有意義。

蔡委員易餘：所以我們是希望整個能量應該隨著……包括我們剛剛討論的加工出口區，甚至產業園區，都應該要有足夠的消防能量，既然在水上有南靖產業園區，而且這裡又鄰近中埔的公館產業園區，既然有這樣子的產業園區在這裡落腳，未來會有很多新的廠房產生。這次發生事情，有其他地方的分隊來救援，我們也希望可以未雨綢繆，把這個地方的消防救援能量再拉抬起

來，這樣好不好？好，謝謝部長、署長，謝謝。

主席：謝謝蔡易餘委員。這個方法大概只有所有的人力跟資源回歸中央，一條鞭式的管理，會更有用。

謝衣鳳、謝衣鳳、謝衣鳳委員不在。

李貴敏、李貴敏、李貴敏委員不在。

邱志偉、邱志偉、邱志偉委員不在。

登記發言委員除不在場者外，其餘均已發言完畢，詢答結束。委員楊瓊瓔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書面質詢及未答復部分，請相關單位於一週內以書面答復，並副知本會。

今日沒有臨時提案。

委員楊瓊瓔書面質詢：

一、邀請內政部。屏東明揚國際大火 4 名消防員不幸殉職，引發外界關注消防權益。據媒體報導：內政部消防署過去曾編列 3 年 12 億元的預算，逐年汰換 20 年以上的消防車，聽起來預算很多，但因為會有一直會有老舊消防車要汰換，所以現在才再編列 3 年 19 億元的預算，加起來 6 年共 31 億元。請問部長，首長公務車都 8 到 10 年就能汰換，對於需要安全裝備的消防員，為什麼 20 年以上的消防車輛還要逐年汰換？本席認為，消防車的汰換與配置攸關打火成效，政府應加速進行逾齡消防車汰換，以保障消防員與民眾之生命財產安全。

二、邀請經濟部。明揚國際科技屏東廠爆炸造成慘重傷亡，屏東縣政府調查發現廠區竟存放三千公斤危險物品，有機過氧化物超量卅倍，廠區危險物品稽查該由哪個單位負責引起討論。請問部長，縣府原主張明揚向經濟部申請建照，又位在科技產業園區，應屬經濟部管轄，但經濟部認為依消防法規危險物品工廠稽查，應由地方消防局主管，導致雙方互踢皮球，凸顯稽查漏洞，未來該如何避免相關憾事發生？本席認為，經濟部應儘速與地方政府達成共識，避免讓消防單位在不知情狀況下面對極大風險！

主席：本日的會議到此結束，現在休息。星期三繼續開會，謝謝，謝謝大家。辛苦了。

休息（13 時 37 分）

立法院第 10 屆第 8 會期內政委員會第 3 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 中華民國 112 年 10 月 4 日（星期三）9 時 1 分至 12 時 36 分

地 點 本院紅樓 202 會議室

主 席 游委員毓蘭

本日議程 報告事項

邀請內政部部长、內政部警政署署長、內政部消防署署長、衛生福利部、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經濟部、勞動部、考試院、銓敘部就「從屏東消防大火，檢討相關法制（含警消人事專法、警消組織工會權利、公安檢查、廠房建照管理、勞動法遵）」進行專題報告並備質詢。

答詢官員 內政部部长林右昌

內政部消防署署長蕭煥章

內政部警政署署長黃明昭

經濟部常務次長林全能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政務副人事長李秉洲

銓敘部政務次長朱楠賢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署長鄒子廉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開會。請宣讀本日議程報告事項。

報告事項

邀請內政部部长、內政部警政署署長、內政部消防署署長、衛生福利部、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經濟部、勞動部、考試院、銓敘部就「從屏東消防大火，檢討相關法制（含警消人事專法、警消組織工會權利、公安檢查、廠房建照管理、勞動法遵）」進行專題報告並備質詢。

主席：我今天做說明一下，因為今天是我們這個禮拜連續兩場針對明揚大火的專題報告，禮拜一針對經濟部科技產業園區，今天其實就針對消防人事管理及各部會主管與公安相關的法制。近年來當然有很多的大火造成損失慘重，有沒有人事管理或各類安全法制上中長程的因素，我們可以來補這個漏洞。我在這邊特別要感謝，因為星期一內政部長及經濟部政次都在這裡，當然我們很多委員都很關心，過去我們也做過很多有關於改善消安上面的一些決議，但是顯然這些在立法院所作成的決議並沒有被正視、沒有被落實，週一在詢答的時候，消防署蕭署長曾經提到週四會有一個跨部會會議，據我掌握，這已經緊急提前到昨天晚上召開了，而且是由吳澤成政委主持，有內政部、環境部、經濟部、勞動部與會，本席非常的欣慰，也感謝各部會這樣努力來做。

有關今天的報告，因為邀請了非常多的部會來，原則上我會請內政部、經濟部、人事行政總處，還有銓敘部跟勞動部報告，其他單位的報告，就請自行參閱。

首先我先邀請內政部長林右昌。

林部長右昌：召委、各位委員先進、各位先生、女士，大家早！

今天承貴會邀請就「從屏東消防大火，檢討相關法制（含警消人事專法、警消組織工會權利、公安檢查、廠房建照管理、勞動法遵）」進行報告，敬請各位委員指教。

壹、有關案情概述，請委員參閱。

貳、廣續研議完善消防人事法制部分，也請委員參閱。

參、有關警消組織工會部分

一、消防人員是公務人員，他的屬性與勞工不同，消防人員跟勞工，目前是適用不同的法律，是否比照這個團體的意見，比照勞工賦予這個團體協商權或者爭議權部分，應該要審慎評估。

另外，由於我們國家對於公務人員的保障，是有一個非常完整的制度，包括相關的法制、體系，其中包括我們的公務人員任用法、公務人員退休資遣撫卹法、公務人員升遷法、公務人員俸給法、公務人員保障法，所以是有相關專法的保障，這個跟勞動基準法所規範的勞工保障程度是完全不同的。

二、公務人員的結社組織部分。我們非常重視消防人員結社的主張，所以目前警消人員可以依公務人員協會法加入其所屬行政區域內的公務人員協會，到目前為止，有 15 個地方的公務人員成立。目前行政院跟考試院也正在研修公務人員協會法，希望能夠朝著增加協會組織的模式，放寬協會協商的事項，並且擴大協會參與範圍等修法方向來進行。

肆、有關策進公共安全檢查機制。這個部分，因為前幾次在委員會已經有報告過，現謹就策進下列安全檢查的作為跟各位委員做口頭說明。

一、在整個事件上，我們認為最應該加強的是企業防災責任的法制化，這有兩種思考方向：

（一）提高行政罰鍰的額度，並且增訂刑罰。目前我們正在研議修正消防法，把刑責及罰鍰依比例原則提高，促使工廠負責人更積極的投入安全設施及管理上的投資，避免觸犯行政或刑事罰責，並且避免衍生道德風險，去除工廠違反規定的機會成本，以遏止不法。

（二）刻正研議保險理賠，排除未依規定設置防災措施工廠，這是為避免不肖廠商沒有依相關規定進行投資，並且設置足夠的防災措施及落實人員訓練，而導致災害的損失，我們研議應該將這部分排除在理賠的範圍之外，來加強廠商對於相關防災的投資。

二、我們建議推動 ESG，也就是把 ESG 永續報告書納入減災項目，來提高企業的責任跟應變能力。

三、持續提升既存工廠的公共安全。跨部會推動行政院核定的「既存工廠火災安全管理精進對策推動方案」，及本部「輔導既存工廠自設滅火設備及替代設施指導原則」來加強落實。

四、跨部會聯合稽查。這部分我們會跟經濟部、勞動部及環境部等等中央跟地方主管機關來加強。

五、研議修正檢舉的獎勵辦法。目前我們也會跟地方政府研議修正獎勵的規定，提升提撥的比例，來鼓勵檢舉不法。

以上簡要報告，敬請各位委員、女士、先生指教。謝謝！

主席：謝謝林部長。其實針對明揚大火의 專案報告，不是只有在這個禮拜，上個星期一開始，羅召委也安排了，所以特別感謝內政部林部長連續三天都親自來聆聽我們朝野立委對這個議題的關心。

繼續請經濟部林次長報告。

林次長全能：主席、各位委員、女士、先生，大家好。針對本次屏東明揚大火不幸事故，本部已於第一時間與地方政府成立協調平台，全力做好善後協處外，並篩選區內高風險工廠，邀請建管、消防、勞檢、環保、縣市政府等相關單位進行聯合檢查。此外，本部已就產業園區管理局負責之園區建築管理及勞動檢查等事宜，研擬相關精進規劃，向貴委員會提出報告，敬請各位委員不吝指教。

「科技產業園區」（原「加工出口區」）成立時，為提升行政效率及增加管理效能，特於園區設置管理條例規定，由產業園區管理局（下稱「園管局」）依中央主管機關之授權或委託辦理建築管理、勞動檢查等業務，園區現階段管理作為及後續精進規劃，茲說明如下：

一、園區建管業務

（一）授權依據：

1. 依據「建築法」第 2 條，由內政部指定機關以所轄範圍特殊性指定為特設主管建築機關。
2. 屏東科技產業園區依上開法令經內政部指定園管局高屏分局為主管建築機關。

（二）授權審核事項：

1. 建築執照核發：建照、雜照、使照及拆照。
2. 建築施工管理：工程開工及各樓層結構勘驗。
3. 室內裝修管理：裝修材料符合耐燃規範。
4.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由建物所有權人委託專業檢查人現場查核，並將查核結果送機關備查。

（三）後續精進作法：

1. 完整資訊：投資計畫書內容要求廠商載明生產製程、原物料使用種類及數量等，並提出建物平面初步規劃等圖說，作為審查建照參考。
2. 預審建議：申請建照前辦理建築及景觀預審，邀請消防單位就廠房防災細部設計提供建議，俾利後續建照核發及消防審查。
3. 專家協審：特殊案件邀請專家學者及建築師公會共同協審提供專業建議。

二、園區勞檢業務

（一）授權依據：

1. 依據「勞動檢查法」第 5 條第 1 項，由勞動部授權執行科技產業園區勞動檢查業務。
2. 屏東科技產業園區依上開法令經勞動部指定園管局高屏分局為主管勞檢機關。

（二）授權查核重點：

包含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工作場所環境、機械設備安全防護等。

（三）後續精進作法：

1.整合勾稽：整合化學雲、優先管理化學品報備平台、工廠危險物品申報網等資訊，資料間整合及互相勾稽，納為勞檢重要參考依據。

2.加強宣導：每年舉辦 2 場宣導說明會，並主動函文要求區內廠商高層及工安主管，請務必依工輔法、消防法等規定申報危險物品。

3.橫向聯繫：區內廠商申報危險物品經直轄市、縣（市）審核後，同步通知園區主管機關，俾可動態掌握實際使用情形；並建立園區橫向資訊揭露機制，進行資訊勾稽比對，以利更清楚掌握廠商原物料使用全貌。

4.聯合檢查：篩選區內較高風險廠商，邀請建管、消防、勞檢、環保、縣市政府等相關單位，進行聯合查察作業。

後續本部將全力落實上開精進作法，以免災害再次發生，營造安全生產環境。

以上報告，敬請指教，謝謝！

主席：請人事行政總處李副人事長報告。

李副人事長秉洲：主席、各位委員女士、先生。今天大院第 10 屆第 8 會期內政委員會召開第 3 次全體委員會議，請本總處列席報告「從屏東消防大火，檢討相關法制（含警消人事專法、警消組織工會權利、公安檢查、廠房建照管理、勞動法遵）」，謹提出簡要報告，敬請各位委員不吝指教。

針對此次屏東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大火傷亡案，引發討論開放警消組工會相關權益一案，考量警消人員為公務人員身分，得否籌組工會涉及整體公務人員體系適用問題，影響層面廣泛，宜審慎通盤評估，為儘速回應警消人員權益維護之訴求，行政院與考試院已達成政策共識，將於近日修訂「公務人員協會法」及「公務人員安全及衛生防護辦法」，以強化公務人員協會功能及提升高風險職務之安全防護機制。

一、擴大並強化公務人員結社權與協商權

現行公務人員協會法已賦予公務人員籌組協會之結社權，並得就相關事項提出建議或進行協商，茲為強化公務人員協會之功能，行政院與考試院刻正積極研修相關規定，包含增加協會組織模式（增加三級機關協會及專業協會）、調降協會成立門檻、放寬協會得協商事項、增訂機關課責機制等，期能以最快速且有效的方式，提升警消人員及整體公務人員權益保障。

二、完備警消等高風險職務安全衛生機制

行政院有鑑於警消人員執勤危險性、急迫性與災害場址不確定性，為建立消防機關職業安全衛生機制，除已指示內政部研議修正「消防法」外，另刻正與考試院共同研議修正「公務人員安全及衛生防護辦法」，包含增訂機關安全及衛生防護小組任務職責事項、警察及消防等高風險職務人員特別防護專節，以及監督、檢查與課責機制，以加強警消人員及整體公務人員執行職務之安全及防護保障。

政府會持續聽取各方意見，本總處將會同各法規主管機關銓敘部、保訓會，儘速完成相關法規修正，以落實警消及整體公務人員權益維護及職場安全保障，以上報告，敬請各位委員參考指教，謝謝！

主席：請銓敘部朱次長報告。

朱次長楠賢：召集人、各位委員、各位女士、先生。本次專題報告關於「從屏東消防大火，檢討相關法制（含警消人事專法、警消組織工會權利、公安檢查、廠房建照管理、勞動法遵）」，謹就其中議題與本部有關部分提出說明如下：

壹、緣起

本（112）年 9 月 22 日晚間屏東科技產業園區發生工廠火警，造成 4 名消防隊員救災殉職，消防員工作權益促進會呼籲應開放消防人員組工會，而消防人員傷亡則須予退撫權益保障，從優撫卹照顧遺族，另本案亦引發是否訂定消防人事專法的呼聲。

貳、本部權責相關議題說明

一、公務人員協會法修法方向

按考試院為順應世界潮流，保障公務人員本於憲法第 14 條規定之結社權利，爰與行政院會銜研訂公務人員協會法（以下簡稱協會法），於 91 年 7 月 10 日制定公布，並自 92 年 1 月 1 日施行，明定公務人員得組織公務人員協會（以下簡稱協會）。近日屏東科技產業園區發生工廠火警事件，導致多名消防人員殉職，引致消防人員組織工會之訴求，惟依我國憲法及國家人事制度，公務人員與勞工因其身分屬性不同，兩者之管理分別適用不同法律，並已各自形成一套完整法制體系，且公務人員依法執行職務，與國家政務、民眾權益均關係甚鉅，如許其依工會法組織工會，並享有就待遇、退休等權益事項之協約權，甚至爭議權（罷工權），除有引發人事管理紛擾之顧慮，亦恐危害國家安全及社會公共利益，因此，考試院歷來均主張公務人員應適用協會法，不宜割裂適用工會法。

又本部考量消防人員之特殊性及其相關訴求，曾聽取相關代表之陳述，參酌其建議及相關機關之意見，以全體公務人員一致之規範並兼顧消防人員之特殊性，蒐集參考各國立法例，研擬修正協會法，以強化現行協會功能，落實保障公務人員相關權益之爭取與維護，朝向增加協會組織模式、調降協會成立門檻、放寬協會協商事項、擴大協會參與範圍及增訂機關課責機制，以及配合協會運作需要，延長理、監事任期、提高候補監事名額等方向修正；以上開修正方向有利協會發展，應能適度緩解全體公務人員及警消人員結社權保障及權益維護之需求。又本部擬具「公務人員協會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業於本年 9 月 25 日陳報考試院審議。謹就主要修正重點分述如下：

（一）增加協會組織模式

現行協會法所定機關協會組成模式未能滿足各種專業屬性公務人員之需求，為使警消人員等具同一專業屬性且工作性質特殊之公務人員得以透過協會組織平臺，為其發聲，爰擬增訂是類人員可以組織跨機關的協會；另考量部分中央二級或相當二級機關（如：內政部）尚未成立機關協會，致其所屬機關（如：內政部警政署、內政部消防署〈以下簡稱消防署〉）人員無法透過協會維護自身權益，並擬增列中央三級或相當三級機關協會類別，以提高公務人員結社機會。

（二）調降協會成立門檻

基於代表性考量，協會成立門檻維持機關預算員額數五分之一，且不低於 30 人之規定，惟為提升公務人員結社機會，尤其為降低大型部會及行政區域成立協會之困難，適度調降協會成立門檻條件所需招募會員人數。

(三)放寬協會協商事項

為提升協會功能，基於協會法加強為民服務、提升工作效率等意旨，並考量實務運作需求，將協會得協商事項擴大範圍如：工作簡化、業務績效評核的基準、訓練、進修及相關員工協助和福利措施等。

(四)擴大協會參與範圍

為回應各級協會分別就其所代表群體參與事項之實際需要，增訂協會參與之法源規定，使其各得推派代表參與涉及其會員權益有關之組織、會議；另為促進協會就涉及公務人員權益事項或管理規範之實質參與，明定各級協會推派代表參與相關公務人員法制事項，機關非有正當理由，不得拒絕。

(五)增訂機關課責機制

為落實對參與協會事務公務人員保護之目的，增訂機關違法作成不利處分時，對相關違失人員之處理方式。

(六)配合協會運作需要

因應現行協會實務運作需要，修正延長協會理事、監事之任期、提高候補理事、候補監事名額占理事、監事名額比例規範，俾免因理事、監事職務調動或任期過短，影響協會會務運作。

二、受難人員之退休、撫卹、保障事項

依往例觀之，屏東縣政府消防局（以下簡稱屏東消防局）未來應係依公務人員退休資遣撫卹法（以下簡稱退撫法）第 53 條第 2 項第 1 款所定執行艱困任務之因公事由，申辦前開殉職人員之因公撫卹，是依規定，相關程序應俟消防署認定因公殉職，由服務機關備齊相關事證併同該署出具之事實審核證明後，依規定報送本部，並提本部因公命令退休及因公撫卹疑義案件審查小組（以下簡稱因公審查小組），就案件事實經過與因果關係進行審查。未來俟案件報送到部後，將依程序及認定標準辦理（按：依本部檔存資料所載，是類案件歷來均經因公審查小組認定符合上開退撫法所定執行艱困任務之因公事由，惟以事涉因公審查小組權限，仍應以該小組審查結果，作為本部審定因公撫卹之依據）。

倘本案未來經因公審查小組作成依退撫法第 53 條第 2 項第 1 款因執行搶救災害（難）艱困任務因公撫卹之決議後，本部除依該規定審定渠等遺族之因公撫卹外，亦將依消防署開立之事實審核證明，審定渠等依警察人員人事條例（以下簡稱警察條例）第 36 條所定之職務最高等階年功俸最高俸級計算遺族撫卹金。我相信各位委員也會同意用最高標準給這些殉職的同仁最高的保障。

三、消防人事專法

我國消防業務原隸屬於警察機關，隨著消防任務內容及所面臨的災害型態漸趨多樣化及複雜化，為健全防災體系並強化救災救護功能，消防署於 84 年 3 月 1 日正式成立，其後中央及各地

方消防機關相繼成立或改制，獨立於警察機關之外，自成體系。

警消分立之初，為保障原多屬警察官制消防人員之既有權益，並希能羅致具有專業技能之一般公務人員，乃採行警察官官職分立制及簡薦委官等職等併立制併行之雙軌任用制度，得依警察條例或公務人員任用法（以下簡稱任用法）任用。

消防人員人事法制之發展方向，各相關機關迭有討論，消防署及大院委員曾研提不同版本之消防人員人事條例草案。又依消防法第 3 條、災害防救法第 4 條之規定，及地方制度法第 55 條、第 56 條之規定，消防業務及人事權限，在中央為內政部；在直轄市為直轄市政府；在縣（市）為縣（市）政府。因此，消防人員人事法制究宜改依警察條例之單軌制任用，或依任用法之單軌制任用，抑或是否制定消防人員專屬人事法律等，涉及消防人員人事政策之重大變革，且如擬訂專法係屬內政部主政權責，後續須俟內政部會同各地方機關研議後，本部再配合辦理相關事項。

參、結語

本部對於屏東消防局殉職人員撫卹案，將儘速辦理，從優撫卹，至協會法修正案屆時送大院後，至盼各位委員鼎力支持，早日審查通過，完成立法程序。

以上報告，敬請各位委員指教，謝謝。

主席：請勞動部職安署鄒署長報告。

鄒署長子廉：主席、各位委員女士先生。今天大院召開內政委員會，感謝各位委員對於屏東市明揚國際科技公司（下稱明揚公司）大火案之檢討及改善的關心，以下謹就「從屏東消防大火，檢討相關法制」進行專案報告，敬請委員不吝指教。

壹、事件處理說明

本（112）年 9 月 22 日明揚公司發生重大工安事件，本部職安署第一時間會同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現為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實施檢查，對事業單位予以停工嚴處外，並於上週對明揚母公司明安國際集團所有廠場實施勞檢，並依法裁罰及處置。未來本部將持續推動專案勞動檢查，以督促事業單位遵守職安法令，並確保作業安全。

由於發生大火的詳細原因由消防單位調查鑑定中，後續本部將派員會同消防單位進廠檢視，並依消防單位之火災鑑定報告結果，對雇主有違反職業安全衛生法事項者，將持續依法裁罰及移送地檢署偵辦。

貳、受災勞工權益保障及災害預防檢討及改善

為協助受災勞工及其家庭，即時獲得所有勞動權益資訊，本部已整合各項服務資源，全力提供職業災害權益法律扶助、給付及補助，以及後續醫療診治重建服務，給勞工最大的支持，重點作為如下：

一、受災勞工請假、工資及職災補償之保障：對於本次受災勞工，明揚公司應依據勞動基準法規定給予公傷病假、職災醫療費用及原領工資補償。對於不幸往生的勞工，亦必須儘速給予遺屬喪葬費及死亡補償。此外，停工期間勞工之工資應由雇主照給；如有要求勞工加班，協助相關搶救善後事宜，除應給予勞工適當之休息，並應依法給付延時工資。

二、主動協助職災保險相關給付之請領並從速核發：依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及其相關規定，本部勞保局已就本次事故傷亡者名單，主動聯繫投保單位，並積極協助勞工請領給付，後續並將秉持從寬、從簡、從速核發給付，即時協助受災勞工及家屬。

三、個案管理服務串接社會復健、醫療復健及職能復健：地方政府職災勞工專業服務人員會以協助職災勞工重返職場為目標，提供社福資源；同時連結高屏地區經本部認可之職災職能復健專責醫院，提供職災勞工後續職能復健生理或心理強化訓練服務，協助其盡早重返職場。

四、移工權益一視同仁照顧：受災移工的權益，亦與本國勞工受到同樣的照顧，本部已啟動移工生活照顧關懷，由於移工並未住宿於廠區內，移工仍將於原住宿地點安置，生活物資、生活協助及通譯人員，均已要求雇主及仲介公司落實安排，並已由本部 1955 專線人員及屏東縣政府雙語諮詢人員關懷移工。

參、消防員結社權及協商權議題

有關消防員結社權及協商權議題，因消防員具有公務人員身分，相關制度牽連層面廣泛，允應通盤審慎評估。經行政院與考試院研商，將修正「公務人員協會法」，朝擴大並強化公務人員結社權及協商權，包括增加公務人員協會組織模式、調降協會成立門檻、放寬協會協商事項、擴大協會參與範圍等。期盼在兼顧穩定公務體系及提升消防員權益之原則下，精進對於消防員之保障。

肆、勞動檢查授權說明

依勞動檢查法第 5 條規定，勞動檢查由中央主管機關設勞動檢查機構或授權直轄市主管機關或有關機關專設勞動檢查機構辦理之，其中所稱「有關機關」，依同法施行細則第 4 條規定，係指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現為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行政院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科學園區管理局等。

經加區於 54 年成立時，即由當時中央主管機關內政部（勞工司）同意授權。目前該特區係逐年以公告方式授權，授權範圍為所轄各科技產業園區、軟體園區及物流園區之勞動檢查業務（不包括其 9 月 26 日組改後擴大之園區）。授權之勞動檢查依法受中央主管機關指揮監督，本部除訂頒勞動檢查方針，要求其提報監督檢查計畫、並統一辦理檢查員職前訓練及在職專業訓練，同時透過定期召開聯繫會報及年度工作會報，齊一檢查尺度。此外，本部職安署亦辦理勞檢機構年度考評及不定期派員瞭解執行情形，以強化督導管理機制。至於外界關注是否繼續授權，本部近期將召開跨部會檢討會議方式研議處理。

伍、督促廠場落實職安法遵之精進作為

為預防廠場火災爆炸之工安事故，本部除規劃辦理監督檢查外，已展開各項防災精進作為，督促事業單位落實安全衛生法遵，防止事故發生，相關重點作為如下：

一、針對火災高風險廠場進行專案檢查：對使用大量過氧化物之製造工廠實施專案檢查。另列管易發生火災爆炸風險之石化及大型化學工廠等危險工作場所，依風險分級規劃列為優先檢查對象，要求事業單位強化安全衛生設施及落實製程安全管理。

二、化學品通報及監督管理：本部依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就危害風險管理原則公告優先管理化學品，事業單位運作達一定數量以上者，應每年將相關資料報請備查，以提供安全健康暴露風險管理及由勞檢機構據以規劃高風險事業單位之監督檢查、輔導或宣導，並配合環境部化學雲資訊服務平台，定期上傳介接化學雲，提供相關主管機關依其管理權責運用。

三、強化具爆炸危害化學工廠製程安全管理：本部職安署除配合經濟部產業發展署之總體檢計畫，辦理製程安全管理之稽查外，另就本次災害邀請學者專家探討並持續規劃化學工廠製程安全管理查核工作，並擴大推動至國內具爆炸危害化學工廠。

陸、結語

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是職場主流價值，發生工安事件不僅造成勞工傷亡，更是罹災者家屬一輩子的傷痛，本部將持續督促事業單位加強安全衛生設施及管理作為，要求明揚公司妥善辦理受災勞工補償事宜。貫徹政府保障工作者生命安全的決心。

以上報告，敬請各位委員指教，並祝主席、各位委員身體健康，萬事如意。謝謝！

主席：其他各單位的報告，請各位委員自行參閱，同時也會刊登公報。

考試院書面報告：

召集人、各位委員、各位女士、先生：

今天受邀列席貴委員會就「從屏東消防大火檢討相關法制」進行專題報告，謹就消防人事專法、警消組織工會權利及執行職務之安全保障等議題，分別報告如下：

壹、制定消防人員人事專法之考量

現行警察人員之人事事項，係依警察人員人事條例（以下簡稱警察條例）辦理，並採警察官單軌任用制度；消防人員部分，係採警察官、官等職等併立雙軌任用制度，其中列警察官者，按警察條例第 39 條之 1 規定，其人事事項由主管機關依該條例規定辦理，另部分人員基於業務需求，係由一般公務人員管道取才。

有關是否制定消防人員人事專法，本院於民國 84 年至 94 年間曾多次討論，其中 89 年間，內政部為強化消防指揮體系，提升消防救災功能，陳報行政院建議制定消防人員人事條例，因涉及地方制度法規定，消防人員之任免係屬地方政府首長權責，如擬建構一條鞭之管理體制，於法制及實務上均有困難或疑慮，經本院院會決定以，制定專法尚非最適當之方式。至其任用制度部分，考量雙軌制用人易造成同機關內人員權益失衡、機關管理不易之困擾，本院歷均主張消防機關應採單軌任用制度，嗣 95 年至 99 年間，行政院基於消防及災害防救等業務需求，建議消防機關維持雙軌任用，經本院考量現職人員權益保障及兼顧機關發展需要，在未有妥善之用人制度前，暫行同意消防機關維持雙軌任用制；其後，行政院並未再就消防人員之人事制度提出不同之意見，是現行各消防機關人員仍採雙軌任用制度，並以警察官進用為主。

貳、警消人員結社權之保障

本院前與行政院會銜制定公務人員協會法（以下簡稱協會法），以保障公務人員之結社權，並對相關事項有建議、協商等權利。又基於公務人員與勞工身分屬性不同，並已分別適用及各

自形成一套完整法制體系，且公務人員依法執行職務，與民眾權益息息相關，如許其依工會法組織工會，並享有就待遇、退休等權益事項之協約權，甚至爭議權（罷工權），除有引發人事管理紛擾之顧慮外，對於部分業務性質特殊之公務人員若行使上開爭議權時，則有影響國家安全及社會公共利益之虞。因此，本院歷屆曾就公務人員得否組成工會之議題討論，皆主張維持以協會法保障其結社組織。

鑒於現行協會法所定公務人員協會籌組模式，以籌組全國及機關協會為限，因內政部並未成立機關協會，致所屬警政署、消防署等人員無從加入公務人員協會，至直轄市、縣（市）政府所屬之警消人員雖可加入各該地方政府之協會，惟因協會成員異質性高，故部分業務性質特殊人員無法有效透過協會之相關功能表達其意見，茲銓敘部業研擬協會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陳報本院，規劃專業協會之籌組模式，使不同機關間但具同一專業屬性之公務人員，得以籌組專業公務人員協會，本院將於近日召開會議審查，將儘速會同行政院送請貴院審議。

參、警消人員執行職務之安全保障

現行警消人員係適用公務人員安全及衛生防護辦法（以下簡稱安衛辦法），有關警消人員宜否改為適用職業安全衛生法，抑或於安衛辦法另訂定警消專章，以及是否明訂相關罰則規範等議題，前經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以下簡稱保訓會）於 111 年 12 月 14 日邀集勞動部、勞動部職業安全署共同研商相關事宜後，初步研擬安衛辦法修正草案，並於 112 年 10 月 2 日邀集警消目的主管機關及警消團體續為研商，目前保訓會刻正參酌相關與會機關意見彙整研修中。

肆、結語

消防人員所適用之人事制度，攸關其權益保障，本院將持續關注其後續發展，又為維護警察人員與消防人員結社權利，本院將儘速會同行政院將協會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函送貴院審議，懇請貴院委員支持並完成修法，另本院亦將研修安衛辦法，以提升其執行職務之安全及防護保障。

以上報告，敬請各位委員指教，謝謝。

衛生福利部書面報告：

主席、各位委員女士、先生：

今天大院第 10 屆第 8 會期內政委員會召開第 3 次全體委員會議，本部承邀列席報告，深感榮幸。茲就「從屏東消防大火，檢討相關法制」，提出專案報告。敬請各位委員不吝惠予指教：

壹、背景

屏東縣屏東市「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廠 9 月 22 日傍晚發生大火，截至 10 月 3 日上午，屏東縣及高雄市急救責任醫院收治傷患共計 113 人，其中一般病房 26 人、加護病房 4 人、死亡 3 人、出院 80 人。本部於接獲事件訊息後，陸續啟動醫療緊急應變、災難心理衛生及社工服務措施，及保障民眾就醫權益等相關災害醫療應變機制。

貳、醫療緊急應變及資源調度機制

一、平時緊急醫療整備

(一)依據「醫院緊急醫療能力分級標準」規定，按醫院提供之緊急醫療種類、人力設施、作業量能，區分為重度、中度、一般級，全國共 206 家急救責任醫院，提供全天候緊急傷病患醫療照護，同時依生活圈規劃 14 個急診轉診網絡，以區域聯防概念提供急診病人向上、平行、向下轉診，與特定緊急傷病患之綠色通道，給予急重症病人即時適切之轉診服務。

(二)已建置 6 區區域緊急醫療應變中心，平時掌握轄區內緊急醫療救護量能，並定期辦理化災、輻射災害等人為災害與水災、地震等天然災害之災難醫療相關教育訓練，並充實及維護各類災害醫療除污設施與緊急醫療裝備。

二、災時醫療緊急應變

(一)因應災害可能造成大量傷病患，除地方政府啟動大量傷患救護機制、急救責任醫院待命收治與緊急醫療管理系統開案，統計傷患就醫最新動態外，本部啟動應變機制，各區緊急醫療應變中心即時彙整急救責任醫院量能，供直轄市、縣市災害應變中心統籌傷患後送調度，並監測轄區急救責任醫院傷患收治情形。

(二)屏東縣衛生局接獲本次事件通報後，於 9 月 22 日 18：20 於緊急醫療管理系統開案，並啟動大量傷患救護機制，通知轄內急救責任醫院啟動醫事人員召回備援機制，將傷患分流至高雄市及屏東縣共 13 家急救責任醫院收治。本部高屏區及南區區域緊急醫療應變中心協助彙整轄區內燒燙傷病床量能以供調度。本部同步啟動臺灣國家皮庫，落實調度和協調機制，並邀請燒傷醫學會組成諮詢專家團隊。

參、災難心理衛生服務

一、編組服務人力至救災現場及屏東殯儀館提供心理關懷服務，截至 10 月 2 日計派遣服務人力 104 人次，提供傷患及罹難者家屬關懷服務 704 人次、心理諮商 2 人次，另提供消防人員心理關懷 22 人次、心理諮商 18 人次。

二、針對發生傷亡的救災單位，已媒合高雄、屏東心理師團隊 60 人及 4 個醫院團隊，提供心理諮商、心理治療或轉介醫療。

三、已請屏東縣衛生局提報心理重建計畫，相關經費全部由本部支應。

肆、社工服務

一、設置屏東縣關懷服務站駐點服務：於收治人數較多之醫院（如屏榮、屏基、寶建及部立屏東醫院）及殯儀館（心燈生命禮儀館）設置聯合關懷站，提供關懷陪伴、必要協助及發放慰問金。

二、啟動一戶一社工服務機制並結合志工人力，提供罹難者家屬、傷者關懷服務及中長期重建服務。

伍、民眾就醫權益保障

民眾因發生本事故無法取得健保卡或卡片遭毀損等暫無法持健保卡就醫者，健保特約醫療院所可依據「例外就醫」予以受理就醫，請醫療院所於「全民健康保險特約醫療院所例外就醫名冊」上填寫就醫日期、就醫類別（門、住診）、姓名、出生日期、身分證號、連絡電話及地址後，民眾即可以健保身分就醫。

如因本次災害健保卡毀損致不堪使用者，本部健保署免費換發一張新的健保卡，民眾僅需填妥「請領健保卡申請表」，並註明「明揚工廠受災戶」，就近到本部健保署高屏業務組聯合服務中心、屏東聯絡辦公室等各服務據點，以及所轄部分公所申請免費製發健保卡。另對於本次受傷住院病患，本部健保署會主動聯繫醫院協助製卡。

陸、結語

屏東市「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廠火災，造成重大死傷，本部除全力協助傷者、罹難者家屬之醫療照顧相關需求等外，並向罹難者致上最深的哀悼。

本部承大院各委員之指教及監督，在此敬致謝忱，並祈各位委員繼續予以支持。

主席：現在開始進行詢答，委員質詢前援例作以下幾點宣告：每位委員發言時間為本會委員 8 分鐘，必要時得延長 2 分鐘；非本會委員 5 分鐘，必要時得延長 1 分鐘；上午 10 時 30 分截止登記。臨時提案截止提出時間為上午 11 時，於詢答完畢後處理。

現在請登記第一位的陳琬惠委員質詢。

陳委員琬惠：（9 時 29 分）謝謝主席。有請部長。

林部長右昌：委員好。

陳委員琬惠：部長早安，我想我還是會先問一下我們宜蘭的一些需求，因為我們宜蘭這邊其實有不少鄉鎮都想要申請內政部城鎮風貌跟創生環境營造計畫的經費，其實是滿需要的，比如說這個是蘇澳鎮公所，他們也有特別來立法院拜會過，當時我跟我們召委還有游院長，其實都有一起來看這個問題。

再來，它這個是蘇澳運動公園周邊的一個景觀整建計畫，主要是要建設風雨球場、設置親子多元共榮的遊戲場，還有一些就是風雨廊道、涼亭等設施，因為我們宜蘭常常都會下雨，所以當然很希望可以更完善這個運動公園。計畫其實都已經送到中央這邊，是國發會這邊的創生計畫，希望透過媒合來申請內政部的城鎮風貌的經費，但是我們知道城鎮風貌跟創生的營造經費過去是城鎮之心工程計畫，現在是延續政策，持續協助地方在城鄉環境的改造，從 110 年到 115 年總共投入 60 億。

現在遇到一個問題，就是我們城鎮風貌計畫是編在前瞻預算，前瞻預算計畫第 4 期是 112 年到 113 年，就我們所知道，目前大部分的經費大概都已經匡列用完了，城鎮風貌 114 年跟 115 年的計畫也還沒有走完，很多的鄉鎮都還是希望有這樣一個經費可以繼續，所以我想要請問部長，我們這個城鎮風貌計畫未來的規劃上，除了前瞻之外，有可能在一些公務預算中也來做相關的編列嗎？

林部長右昌：謝謝委員。兩個部分，第一個，如果是在前瞻的話，因為這是特別預算，當然就是特別預算執行完之後就結束了，但因為整個執行下來，其實大家覺得這樣子的作法是有一個整體性，而且對於整個環境、對地方是有助益的，所以未來我們會來思考，就是這樣子的一個作法，能不能有新的計畫把它延續下去，這是第一點。

第二個，委員剛剛提到的這個個案，我不曉得它之前已經有申請到這個 A？還是這個 A 已經做完了，要做工程的部分？

陳委員琬惠：它其實還是在進行中，剛剛提出了規劃。

林部長右昌：所以它是 A 已經拿到了還是沒有？

陳委員琬惠：還沒。

林部長右昌：所以通常會這樣子，就是我們會審這個案子，如果覺得這個案子有它的一個價值，或者是地方優先要推的案子，我們會先給 A 的錢，然後……

陳委員琬惠：規劃的部分。

林部長右昌：對，規劃的錢，規劃的錢完了之後，看它的總經費到底是多少，然後再給 B 的錢。

陳委員琬惠：了解。一樣是要先從規劃然後到執行的部分。

林部長右昌：對，當然也有一種就是它已經很完整的，就是前置作業等等，做得比較完整的，也有 A 加 B 的。

陳委員琬惠：好，謝謝部長。就是這樣一個計畫，宜蘭這邊滿多鄉鎮長都跟我反映這是滿好的一個計畫，希望可以繼續來前進跟爭取。

再回到我們今天的主題，就是我們這個禮拜在問部長的時候，部長有提到，就是今天 10 月 4 號消防署會找消防弟兄一起開會，來聽取他們的心聲，我想安衛辦法不同於職業安全衛生法，職安法可以在雇主未依法給予職業安全措施的時候，給他這個罰則，這是職安法第四十條到第四十九條的部分，但是公務員的安衛辦法是沒有罰則的，所以裝備不足、制度不足就是我國警消職業安全方面的一個漏洞，這也是我們問起來他們最需要的部分，基層警消的團體，當然也已經反映非常多年，對於這個機關的開罰應該要做一些實質上的督促，否則持續會造成我們基層警消在執勤時候的一些受傷。

所以我今天想要問部長，我們認為行政院應該要立刻跟考試院、消促會，也就是我們基層的一些團體代表，就是消防員的一些代表，針對職業安全的相關訴求來進行討論，並將公務人員職安保障依法交給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看看有沒有辦法下設一個有職安衛專家背景跟基層消防團體的一個委員會。

我看到今天考試院給的一個報告，也是有說到關於我們現行警消人員適用公務人員安全及衛生防護辦法（安衛辦法），也正在研擬後續的修訂，就這個部分，請問部長，因為 10 月 2 號的時候，也有召開相關的會議，不知道在這個部分有沒有做相關的討論？

林部長右昌：好，謝謝。我想消防人員是沒有辦法適用職業安全衛生法，這個委員非常清楚，不過公務人員安全衛生辦法中納入基層消防團體參與防護小組，我想這部分都已經有在做討論，不過這應該是屬於考試院保訓會的部分，所以我是不是請署長先簡單說明一下？

陳委員琬惠：好，謝謝，麻煩署長。

蕭署長煥章：感謝委員垂詢。禮拜一早上保訓會已經針對這個議題——安全衛生辦法開過召開會議，也邀警察、消防一起召開這個會，當然會中有很多的意見，保訓會會針對於開會大家所提的意見做一個彙整，當然基層同仁的意見，我們也做一個瞭解，下午也會找來基層同仁做這方面的討論，我想基層的聲音跟需求，扣住我們公務員服務法的規定跟協會法的規定，我想這個大原則我們會先做這樣一個處理，當然這個大原則處理包括以後在執行面、操作面、跟同仁的聲

音跟同仁的溝通，目前我們正在進行。謝謝。

陳委員琬惠：謝謝署長。這樣聽起來是都有把他們的聲音納進來，在討論上當天有一些初步的結論嗎？有沒有一個初步的方向，就是認為要加重什麼部分和增加什麼部分？

蕭署長煥章：這是安衛辦法，所以辦法裡面會把相關的權責、權利義務寫清楚，相關沒有依法執行的部分，可能會回歸到公務員服務法的規定來做一個處理，這個部分保訓會也把這個聲音納進去，保訓會也會把這些意見做個反映跟綜整。

陳委員琬惠：OK、好。這個有相關的紀錄也可以給我們看一下嗎？可以嗎？

蕭署長煥章：我們再跟保訓會做報告。

陳委員琬惠：會後如果方便可以給我們委員辦公室一份，可以嗎？

蕭署長煥章：我們會轉知保訓會，這是保訓會的權責。

陳委員琬惠：好，謝謝。

下面這一題，我想問的是，這一次明揚公司一些重大的缺失，其實是違反了消防法第十五條，就是違法存放 3,000 公斤的過氧化物，依照規定也只能夠是 100 公斤，等於是違法超量 30 倍，而且沒有獨立倉儲空間。

再者，其實第二十一條之一第一款，工廠之管理權人未提供廠區化學品種類、數量、位置平面圖及搶救必要資訊；第二十一條之一第二款，未指派專人至現場協助救災。這次總共罰了 240 萬，所以本席認為這次消防員殉職跟民眾傷亡的事件，業者的工安責任絕對是不可以忽視，各部會應該要確保業者落實消防法第二十一條之一條的規定，工廠火災的時候，管理權人應該要提供廠區化學品相關位置的平面圖，讓消防員可以明確掌握相關資訊權。

所以我想請問一下部長，有關化學雲這個平臺，目前已經整合相關部會系統的化學品的資訊跟圖資，除了業者主動通報之外，消防署如何知道這個工廠有哪一些化學物質？未來在跨部會是否有一些查核的機制來確認，就是工廠如何來做一個如實陳報？

林部長右昌：好，非常謝謝委員。針對這件事情，本來是明天行政院才要召開跨部會會議，不過在昨天晚上吳澤成政委已經邀集相關部會就這個課題進行討論，我請署長來跟委員報告一下昨天大致的結論。

陳委員琬惠：謝謝部長。有請署長。

蕭署長煥章：感謝委員，昨天晚上開會開到很晚，就是政委召集相關部會針對這次所發生的這些議題，怎麼樣得到剛才委員所關心的物質申報，這個部分經濟部基於權責範圍會來做整合和處理，甚至加重違規業者這方面的罰則。整合申報完之後，化學雲的區塊就是化學署，署長也會全力協助我們，也就是整合以後的化學雲到底有哪些物質？這些物質會產生哪些化學反應？救災人員到達現場能夠提供給救災人員什麼樣的資訊？昨天大概都有這些方向的處理，當然技術的部分後續我們會和化學署、經濟部做詳細的討論，看看怎麼樣把這些作業能夠落實，對於第一線的檢查和後續的救災安全，我們會朝這方面來努力，謝謝。

陳委員琬惠：署長，我最後確定一下，你剛剛有講是經濟部主責嗎？

蕭署長煥章：目前是，因為經濟部有工廠登記法和工廠管理法這方面的權責……

陳委員琬惠：所以它算 PM 拿去整合所有相關部會的資訊？

蕭署長煥章：業者有責任及義務做核實、如實的申報，所以部長今天也提到不申報造成的結果，可能保險跟 ESG 這方面的處理，我們都會通盤進行檢討和處理，謝謝。

陳委員琬惠：瞭解，謝謝署長。

主席：請王委員美惠發言。

王委員美惠：（9 時 41 分）請經濟部林次長。

主席：請林次長。

林次長全能：委員好。

王委員美惠：次長早。這幾天大家都在討論這場火災，根據你們的報告以及這兩個禮拜本席所聽到的，最主要是它裡面的化學物質沒有實際申報，第二個是它的廠房和平面圖完全不同。最近同仁也已經說了很多，到目前為止，你們有針對類似這樣的工廠做什麼樣的處理，讓他們能夠趕快實際去登記廠房內的化學物質嗎？

林次長全能：委員說得沒有錯，這次明揚公司沒有申報，依照要申報的法律有兩個，一個是依照工輔法要去申報，但是它並沒有去申報；另外一個是在消防法規範之下，它也沒有去申報……

王委員美惠：兩個都沒有去申報。

林次長全能：因為它沒有申報，所以我們就無法掌握它的資訊，這是第一點。委員有提到……

王委員美惠：如果沒有發生這次的火災，而且它沒有申報的話，那我們不是永遠都查不到？是這樣嗎？

林次長全能：委員剛才問到我們如何強化……

王委員美惠：事情已經發生了，我們應該要想未來如果有類似這樣的工廠該如何去處理？說不定它並不是有心犯錯，但是沒有去申報，如果突然發生災害的話是非常嚴重的，你們認為應該要怎麼做？

林次長全能：我們現在的做法是如果他們沒有申報，我們可以主動到各個平台去撈資訊，比如我們有一個化學雲，其實各部會申報的相關危險品或化學品都會整合到化學雲，經濟部轄下的科技產業園區在做後續的勞動檢查時，會事先上化學雲去撈廠商有沒有申報，沒有申報的話，我們就會通知廠商要去申報，然後依據相關規定去處理，這是我們要去強化的地方。

王委員美惠：也就是之前沒有做，未來要強化這個部分。

林次長全能：是，我們就主動從各平台去撈資訊，然後去掌握工廠有沒有申報，如果沒有申報，我們就提醒它去申報、要求它去申報。

王委員美惠：如果要求它去申報，但是它卻沒有申報，有時它一個禮拜進的原料數量不一定的話，你們要如何嚴格處理？

林次長全能：這是動態的，它生產要用的化學品是動態的、有不一樣的數量，所以我們另外……

王委員美惠：對，它有時會再進一些。

林次長全能：另外一方面是要加強我們稽查的頻率，我們去查的頻率要加強，現在是一年一次，現在針對這些高危險品，我們定期一年至少兩次，然後還會不定期查核。不定期就看它生產的淡

旺季，我們知道，淡季的時候用得少，旺季的時候用比較多，我們依據淡旺季加強不定期的查核。

王委員美惠：政次，本席要跟你探討的是，這家公司是丁類的，所以一年才檢查一次。就本席剛才和你所討論的，我覺得你的想法很好，用臨時檢查的方式，這些工廠才會銘記在心，有什麼東西進來就要去登記，這是最要緊的。

據本席瞭解，你們一年去檢查一次，或者是甲類場所半年檢查一次，都是事先知會，比如告訴業主你們 10 月 10 日或 10 月 15 日要去，而不是一年內的檢查日期有一個彈性，比如 10 月份要去，並不一定是 10 月初或 10 月底，讓他們沒有辦法預防你們的檢查。本席希望政次能夠把這個問題處理好，我相信每一個當老闆的人都有老闆的良心，不過有時員工會想要便宜行事，他們會覺得沒有那麼倒楣剛好發生事故，但偏偏就是這麼倒楣發生了，我們無法容許再發生一次這樣的事情。針對你們的抽查，雖然你說一年之中可以臨時去抽查，本席想要問政次的是他們會不會反彈？他們會不會覺得這樣是擾民？

林次長全能：在此向委員報告，因為我們根據的是淡旺季，我們知道淡季是什麼時候、旺季是什麼時候，之前我們是在旺季時，也就是他們的生產比較多、用量比較大的時候去處理。我想工廠或公司本身的初衷也是想要把事情做好，所以他們應該能接受我們依照狀況來處理。

王委員美惠：其實我主要是想要告訴政次，為什麼一年檢查一次還要先知會什麼時候會去檢查？因為他們提出意見，說是工廠在生產時，如果你們去檢查的話，會對他們造成影響，所以我們只好便民，問題是有時便民之後並沒有很好，所以本席認為臨時抽查是很重要的，而且要持續去做，並不是在發生事故之後，今天講一講，然後你們就做半個月或做一年，到明年就又完全忘記，這樣就不好了，你們應該要持續去做。

林次長全能：我們會訂一個很明確的規範來執行。

王委員美惠：好，最主要就是不要指定時間，否則問題就找不出來，現在你們有固定一年或半年的檢查，再加上臨時抽查，老實說，民意代表也有一些為難的地方，但是民意代表要拿出良心，因為這是安全的問題，所以不要隨便關說，這樣真的不好，這是非常嚴重的問題。

接下來本席想請教林部長。

林部長右昌：委員好！

王委員美惠：部長你好。部長曾經在基隆當過父母官，你也知道消防人員也好，警察也好，臨時性的工作都非常危險，剛才提到公家的消防人員不能組工會，可是他們認為有不足之處，希望部長用心傾聽他們的意見，我相信大家要抗議也好，有什麼問題也好，我們要了解他們凸顯的問題要怎麼解決，這是最重要的。因為小英總統任期將近八年，我相信從每一個單位都可以聽出地方的聲音。消防人員也好，警察也好，所有該給他們的、該保障他們的，都不必讓他們開口。你身為一個大家長，就要為他們爭取。本席週一和你探討的時候提到裝備，你有說澎湖比較沒有發生什麼事，所以沒有補充到那麼齊全。本席在此要跟部長反映，我們當然祈求澎湖平安順利，不過澎湖的風很大，有時候人家燃燒雜草、丟個煙蒂到草地就引發失火了，所以當地的打火兄弟也很需要安全裝備。我們覺得不管任何一個地方，在臺北也好，在屏東也好，打火兄

弟所需的所有安全設備，我們都一定要處理好、要齊全，我們要當他們的後盾。

林部長右昌：委員，這個是一定的。第二個是我們中央會訂一個希望的指引或者是方向，你剛剛提到的是第二套消防衣的部分，地方的這些裝備基本上是足夠的，這個沒有問題。

王委員美惠：我知道裝備夠。有關第二套衣服，我之前就曾跟署長提過，署長也跟我說，他會盡量去做。雖然澎湖比較沒有什麼問題，不過該給他們的裝備，我們還是要給。

林部長右昌：第二套消防衣的部分也都是地方政府要來做相關的編列。

王委員美惠：對，我知道。

林部長右昌：我們當然也會提供相關的補助。

王委員美惠：因為署長常常到各縣市，所以他要讓人家好好做事，也要給人家比較好的設備，因為中央跟地方互相合作，才能夠做得更好。

林部長右昌：是，我們一起努力。

王委員美惠：謝謝。

主席：接下來請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質詢，謝謝。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9 時 53 分）主席、各位委員。有請部長。

林部長右昌：委員好。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部長辛苦了！今天本席主要談警消的人事。本席一再的提了很多次，當然就部長而言，可能是第一次，應盡速完善警消人事法制。現在警察人員的人事依警察人員人事條例，但是也不完全依人事條例，等一下我會說出來。這個採警察官單軌任用制度，消防人員部分係採警察官跟官等職等併立的雙軌任用制度，當然警察條例也有第三十九條之一的一些規定，這個部分等一下再談。

銓敘部的報告裡面提到消防人員人事法制之發展方向，各機關迭有討論，消防署及本院委員也都曾有不同的版本。消防人員之人事法制究竟應該改依警察條例之單軌制任用，或依任用法之單軌制任用，抑或是否制定消防人員專屬人事法律，涉及消防人員人事政策之重大變革。如果要訂的話，屬於內政部主管權責，當然還要會同相關機關來談。我們都知道警察有警察人員人事條例，卻把消防人員視同一般的公務人員，顯然有很大需要去檢討改進的，而且是要趕快加速、積極來辦。因為他真的是不同、真的是不同！

部長看一下警消人員近 5 年因公傷亡的人數，警察人員從 107 年到今（112）9 月，殉職、死亡這麼多人，傷殘的這麼多人，消防人員也是一樣，有殉職、死亡、傷殘的，所以警察工作危險性不亞於軍人，甚至還比軍人更具有危險性。以現在的兩岸還沒有打仗的情況之下，當然警消因公傷亡人數絕對是最多的。我們就談退休好了，警察的退休的制度還有消防人員的退休制度，兩者工作不一樣，卻用一般公務人員的方式去處理。我們就舉一反三或反三去談這個事情，警察人員有一部分放在警察人員人事條例，但是很大的部分特別明定，警察人員之退休適用公務人員退休法之規定，不像軍人一樣，軍人有另外一套退休的制度。根據警察人員人事條例，警察人員之撫卹除了部分適用警察人員人事條例，其他都適用公務人員撫卹法的規定，這個也必須要檢討。

我們現在看各類人員退休的規定，有公務人員的、有公立學校教職員的、有陸海空軍軍官士官服役條例，以及警察人員人事條例，所以我一再希望街頭賣命、火場衝鋒的警消退休金，包括人事應該都要有專法，但是現在的現況不如軍人。

本席不僅已經質詢過過去的、前任的內政部部长，包括前任的警政署署長，我也質詢考試院銓敘部部长，當時的部長周弘憲、現在是考試院副院長，他說他不反對，內政部必須要提出來、行政院要提出來，我也質詢過好幾次警察人員應該要立專法，甚至周弘憲高升為考試院副院長的時候，我一樣質詢他，他認為就是內政部要提出來，內政部提出來有那麼困難嗎？部長，有那麼困難嗎？

林部長右昌：我跟委員報告一下，非常謝謝委員剛剛的這些意見。人事專責的法律其實跟地制法是連動的，我們的省縣自治法、直轄市自治法在民國 83 年 7 月制定公布，那個時候兩個自治法是賦予省長、直轄市長依法任免其主計、人事、警政及政風四機關的首長，後來地治法在 88 年制定的時候，這四個首長就依剛剛所提的兩個自治法去制定專屬人事管理的法律任免。剛剛特別提到，消防本來在警裡面，後來分出來之後，目前是雙軌，針對這個課題其實也做過相關的研究，研究分析包括國外的相關體制，國外是沒有針對消防人員另定專屬的人事法制，這個在世界上大概是沒有。所以目前現行的雙軌制是比較可行，而且可以務實運作的，剛剛委員特別提到的這些問題，之前大概也做過很深入的研究跟討論，在這邊跟你做報告。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你們今天的報告應該就要很肯定地說不可能，不要說還要研議、還要研議、繼續研議，按照剛才部長的說法，你今天在報告裡面就要很肯定說不可能。好，換我來說，警消的人事專法不等於一定要中央一條鞭，不等於中央一定要一條鞭到地方，不等於，我們去看，你可以授權，就像現在人事、主計雖然是一條鞭，但主計長、人事長哪裡有空去管鄉鎮公所的人事調度，還不是授權給地方政府，所以可以授權。而且警消的人事專法並不等於一定要抓權，不等於一定要抓權，而是就警消工作的特殊性，再來就其待遇、福利、尤其是退休制度，做不同的處理，原則是這樣、方向是這樣。

現在公務人員是 65 歲退休，因為現在少子女化，未來會增加到 70 歲，就像公務人員過去也不是 65 歲，我們衝鋒陷陣的這些警察人員、消防人員，因為退休制度被砍了，所以大家都要 65 歲再退，消防人員、警察人員一樣要 65 歲退休，所以這是兩回事，跟要不要人事授權是兩回事，不一定要一條鞭，但是服勤、待遇、福利、尤其是退休的制度可以不一樣，一定要不一樣，不是可以不一樣，而是應該要不一樣。部長，今天我沒有請銓敘部上來，也沒有請考試院上來，我不認為他們會反對啦，過去我質詢過現在的考試院副院長，他曾任銓敘部部长，他過去也在地方政府待過，所以這個部分是可行的。

林部長右昌：跟委員報告一下，因為剛剛在講我們現在消防人員是雙軌，他本來就可以適用警察人員相關的退休撫卹辦法。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部長，因為你還不是很熟悉，我剛才講的這些，就是因為警察人員人事條例規定，警察人員之退休，除了下面這幾款之外，適用公務人員退休法之規定，我強烈要求，我歷次的質詢要求警察人員的退休全部定在警察人員人事條例，不要去適用公務人員退休法

，就像軍人一樣，軍人全部由另外一套，這有很大差別，消防人員也是一樣。部長，因為你是第一次聽到我的質詢，我認為請警政署跟消防署積極地、加強地擬出一個方案，對部長作簡報之後，你才會清楚。

林部長右昌：跟委員報告一下，退撫的事情是屬於考試院的限定職掌，這可能要院際的討論。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我來告訴你，我這邊都有資料，107 年 10 月 15 號我就質詢了銓敘部，他不反對啊！他不反對，我還質詢考試院副院長，你看我從 107 年、108 年、109 年、110 年、111 年，現在是 112 年了，我從 107 年就開始質詢了，他不反對，議事錄裡面都有，請國會聯絡組、內政部警政署、消防署的國會聯絡組把我對考試院的質詢列印給部長，好不好？謝謝。

主席：本席也非常關心，謝謝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已經打了很久的仗，謝謝。我們會把這個列管，如果不搞清楚的話，在這個會期我們還會再排專報。

接下來請羅委員美玲發言。

羅委員美玲：（10 時 7 分）謝謝主席，有請內政部林部長、消防署蕭署長。

主席：林部長、蕭署長請。

林部長右昌：委員好。

羅委員美玲：部長好。部長，本席接著也是要就消防人力的這個議題跟兩位做探討，對於消防人力的不足，蔡英文總統在 2019 年消防節的時候有提出要在 5 年內增加消防人員 3,000 人，來降低消防人員的工作量。我們來看看這 5 年來我們到底達標了沒，消防署說我們已經達標了，這是從 108 年到 112 年目前補充的人力，112 年雖然還沒結束，可是到年底以前可能還會再補充 194 人。可是我們來看看，這 5 年好像是達標了，目前有 3,120 名消防人員的補充，看起來已經達到了總統所講的 3,000 人。可是我們在補充人力的時候好像並沒有把退休人員、離職人員納入，實際上來講，我們補足的人力到底有沒有超過 3,000 人？從消防局所提供的資料來看，實際上並沒有，扣掉退休人員、離職人員的話，到目前為止，這 5 年來我們真正補足的、實際上補足的人力只有 2,152 人，其實還是沒有達標的。雖然你們說 112 年的補充人力可能會有 516 員，可是扣掉退休、離職的可能連 400 人都不到。針對這個部分，消防署或部長是不是要說明一下？

林部長右昌：跟委員報告，這並不是消防署沒有達標，誠如我這兩天在委員會報告的，我們用人是地方政府提出來它的用人需求，在比較前階段的時候，地方政府其實並沒有把所謂的退休人員這部分納進來它未來要補充的人力裡面，所以後來消防署發現這個問題之後，有請地方政府再把這一部分補進來，所以我們在新的考試員額就大幅增加，在最新的這一期，也就是明年是 1,150 人。

羅委員美玲：所以明年是 1,150 人？

林部長右昌：我們預計要錄取 1,150 人。

羅委員美玲：所以過去真的就沒有考量到其實還有一些退休跟離職的人員？

林部長右昌：委員，我要跟你報告，不是消防署沒有考量……

羅委員美玲：我知道，那是地方政府沒有提出……

林部長右昌：是，但我們並不怪……

羅委員美玲：是地方政府沒有提出，只是消防署可能當初也沒有提醒啦！

再來我們來看，內政部一直很希望 2023 年全國消防人員服務人口比能達到 1 比 1,300 的目標，可是之前就是因為沒有考量到退休跟離職人員，所以我們這個人口服務比一直都在 1 比 1,300 以上，尤其是 6 都，例如高雄市是 1 比 1,786，臺南市、臺中市都已經超過 1 比 1,500 以上了！以這個數字來說，如果你們看到這樣的數字，會不會去跟地方政府聯絡，告知他們的消防人員服務人口比這麼高，是不是要去做個調整、是不是在提報人力方面出了什麼問題？你們不會去主動去做這個事情嗎？這個數字你在簡報上看不到啦，可是我手上的資料是 6 都其實都已經超過 1 比 1,300 以上了，這個數據你們應該會有嘛，對不對？你們都不會主動要求嗎？說實在的，如果在消防人員服務人口比這麼高的情況下，是不是他們就必須要超時工作等等，這些現象都會產生啊！

蕭署長煥章：是，感謝委員，事實上我們每一年，甚至考試年度結束的時候，明年 1 月、明年 5 月跟明年 7 月，歷次都會跟縣市催促，詢問他們人力到底需要多少人力，就是剛剛委員關心的每個縣市的配比數量，我們一直有盯住這個議題，也把配比的數量公布在我們的網站上，以便去瞭解各縣市現有的狀況。跟委員報告，目前各縣市的需求大概有提出來，所以剛才部長有跟委員報告，明年的錄取量我們會達到特考班要 1,000 位、正期班會有 150 位的入訓量，也就是因應目前的需求所增加的量來增加錄取的情形。當然，今年的錄取量就是不那麼理想，我們今年本來要錄取 950 位，結果實際通過的人數只有 386 位，386 位入訓後，可能會有一成的人退訓，所以目前我們看到這個問題，我們一直想辦法在增加入訓的量，我們的訓練中心的訓練容訓也都準備好了，訓練中心的容訓量可以達到一千三百多位，這個量是 OK 的，所以只要縣市提出需求，後續年度能夠順利到位，那我們訓練就可以到位，就可以繼續來執行。

林部長右昌：跟委員補充，站在中央的角度，我們是來協助滿足地方政府的需求，這會牽扯到，第一個是地方政府所需要的人力，它在做規劃的時候通常會比較保守一點，因為這會牽扯到整個縣市政府人事的相關預算，甚至包括最後在退休方面的相關支出，所以他們會把這個部分全部都算進去。第二個，之前在民國 98 年的時候，也曾經發生過招收的人太多，結果產生沒有辦法去分發，變成是流浪人員的這種狀況，但站在中央的立場，我們一定全力來協助支持地方政府的人力需要。

羅委員美玲：是，部長，因為我們是有設定了目標，而且我想我們的評估跟精算應該都會比過去還要來得精準，所以這個部分應該是要加速來補足，因為說實在的，內政部其實還有另外一個目標，就是 117 年的時候要增加到 6,000 人，我們也要把人力補足到 6,000 人，有關這個部分，如果目前有遇到所謂招訓不足的部分，可能還要更加來努力，還要更加來努力去看看哪一個部分可以增加誘因，讓更多的民眾可以來報考消防人員的訓練，這部分就是給消防署來做一個提點。

再來還有一點就是有關於消防科技的研發，消防署在 111 年成立了消防科技研發中心，這個中心的起源是因為有一位消防人員宋明哲得到了總統創新獎，所以在總統指示之下來成立的，當然我們對這個中心有很多的期待，也希望這個中心研發出創新且可以提供消防人員在救災時能

使用的消防科技的一些產品。可是我們看了 112 年經費，如果以此來跟其他部會的預算做比較，消防科技研發中心的年度經費只有 80 萬，可是我們看到農業部，農業部也有農業科技研究發展預算，112 年的經費是超過 13 億，經濟部 112 年的小型企業創新研發計畫經費，地方型跟中央型加起來也超過 3 億元，可是我們消防科技研發中心一年只編了 80 萬，這 80 萬要做什麼呢？

林部長右昌：跟委員報告一下，這個表的四欄不太一樣，我們消防科技研發中心的這 80 萬是跟企業界來做合作，消防署另外還有資訊科技的計畫，從 110 年起，總計有十七億四千八百餘萬元的資訊科技計畫，它有包括像緊急醫療救護的智能平臺等等，或者擴大災害警報系統的服務計畫、5G 場域的計畫等等，所以不只是只有這 80 萬，以上跟委員報告。

羅委員美玲：我這裡提到的是消防科技研發中心，剛剛部長提到你們另外還有資訊科技的研發，就是跟這個研發中心是不相關的，是嗎？那個科技研發是編列在公務預算裡面嗎？

蕭署長煥章：跟委員報告，這是去年才成立的一個任務編組單位，就誠如剛剛委員所提到，是一位同仁參加黑客松比賽得獎以後，總統認為消防應該也朝向這個方向來發展，目前我們在做的方向有幾個主軸，但是這個發展沒辦法由消防署自己來做，一定要跟業界，比如說我們跟防火毯合作，防火毯怎麼開發成我們要用的防火毯，機器人怎麼開發成我們要用的機器人，這個絕對不是消防署單方面一個辦公室就可以做得到的，所以目前的嘗試方向就是跟業界共同來開發研究，我們提出我們的需求……

羅委員美玲：所以消防科技研發中心裡面的研發都是跟業界……

蕭署長煥章：一定要跟業界共同來做。

羅委員美玲：目前是跟業界嗎？

蕭署長煥章：目前還沒辦法自己成立一個研究單位來做這件事情……

羅委員美玲：因為這是很新的一個單位，是 112 年底才成立的，所以我剛剛有提到，其實我們對這個研發中心是賦予很大的期待，既然已經成立了，我們是看到這個數字後覺得，成立了，但年度經費卻只有 80 萬，所以我質疑 80 萬可以研發哪些東西，我們看到這個預算後是有這樣的疑問啦。當然，我們目前所看到的研發人員好像都是各縣市跟中央的一些消防人員，是不是？因為剛剛署長有提到我們會跟一些企業界來做研議，我想這是一個剛開始的單位，可能還只是一個雛形，本席是希望可以的話，當然要找學界、產業界等各個領域一起來合作，我們可以來增加產官學合作的研發量能。OK，對於這個部分，我想應該要好好來發揮這個單位的功能啦。

林部長右昌：是，非常謝謝委員提醒，我想對於這個部分，我們未來會在經費上來加強。另外，這個方向上應該要促進消防的相關產業，然後跟科技結合，把它產業化，這部分我們會來努力，謝謝。

羅委員美玲：OK，加油！謝謝。

主席（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代）：接下來請游毓蘭召委質詢。

游委員毓蘭：（10 時 19 分）謝謝主席，我看今天警政署黃署長來了很久，沒有人找他，我們請黃署長。

主席：好，請警政署黃署長。

游委員毓蘭：署長，先恭喜我們警察破了大案，「Lin bay 好油」的這個案子，代表我們警察在世界上的排名，我覺得我們的破案能力是 number 1。請署長看一下螢幕上的這個圖片，這個圖片其實在網路上傳了很久很久很久，這個牌照有什麼問題啊？這個車牌有沒有什麼問題？

黃署長明昭：這個車牌基本上是沒有很明顯啦，號牌很明顯，但角度有稍微斜一點。

游委員毓蘭：稍微斜一點，但是還是可以辨認出，就是看得出車牌號碼嘛！

黃署長明昭：對，可以辨識。

游委員毓蘭：接下來這個是最近本席經常會接到很多人來陳情，因為大家都知道基本上我就是保警大隊長，我自己自認為就是在保護警察的，可是他們跟我講的是，不要忘了全國有 2,300 萬人，警察再多也不會多過 2,300 萬人，他們來向我陳情說這個警察會不會太過分了，有點逾越了我們的比例原則，因為按照道安規則第十一條，牌照一定要達到不能辨識嘛，對不對？

黃署長明昭：對，有這個規定。

游委員毓蘭：這個樣子就給他開單，開單後不但是要繳罰款，還要到監理所去驗車，所以他們說自己不是不知道警察辛苦，但是這個辛苦叫做自找的，署長認同吧？

黃署長明昭：是，我想交通安全規則的規範當然是要能達到辨識，而且在固定位置，是符合規定的。

游委員毓蘭：是，這個基本上可能角度有點斜。署長，因為時間關係，我只是希望你們是不是能夠要求，警政署至少跟交通部要定下一個客觀的執法標準，不要任憑員警濫開罰單？因為我覺得有些員警真的情緒控管是有問題的，為什麼說情緒控管有問題？73 歲的婦人，連稱她老太太都不敢講，因為我即將要接近她這個年紀了，她在 25 號下午到臺北市萬華分局華江派出所去領取公文書，其實對於警察去幫忙發公文書這個事情，我也覺得這不是我們應該要做的，做了，但是溝通不良，因為重聽嘛，本席其實在前年也發生過聽損的問題，我都已經可以入戲去想像到我將來有可能就會被這樣銬住，被銬 4 小時。署長，這個就比例原則來說是不是超過了？讓人家說我們警察濫權，這樣的指控有沒有道理？

黃署長明昭：謝謝委員，這個案件經過臺北市的調查，確實已經有超越比例原則，所以員警也要適度的處分……

游委員毓蘭：不過我要講的原因是因為上銬 4 小時，還要移送法辦的時候，才被人家點出來，我的建議是對於濫權執法的問題，我們最近常常聽到，其實警察做了 100 件好事，但只要出 1 件這樣的新聞，我覺得我們就前功盡棄了，所以你們內部應該要建立一個即時節制控管的機制，派出所真的不是他單人作業嘛，其他人看到也會覺得奇怪嘛，讓她被銬在裡面 4 個小時，我真的覺得這個部分署長要帶回去請他們好好去研究。

黃署長明昭：好。

游委員毓蘭：接下來這個問題是朱國榮因案交保，他的交保金是 5 億啊，這個 5 億是我三輩子也看不到這樣的錢，雖然在立法院這三年多以來，每次都講 8,800 億、8,400 億啊等等的數字，可是我覺得難過的原因是，其實幾年前我們因為慶富案才有一個左營分局長被處分了，也是一樣叫警察做，他們都要到派出所去登記、去報到什麼的，署長，你當了這麼多年的警察，快 40 年了

啦，你當了這麼多年的警察，你覺得像雙北也好，或者是 6 都這種都會區的警察，派出所的員警真的那麼閒，閒到可以去看哪個人幾點鐘有沒有來報到嗎？有沒有辦法？

黃署長明昭：警察，尤其派出所的勤務是輪替制，班次一直在變，所以要專心專責來掌握他來報到其實比較困難一點……

游委員毓蘭：這個很困難嘛，這真的是很困難的，這個我們已經喊了很多年了，法務部還花了將近 3 億，2 億 8,700 萬元去設置一個科技監控中心，法官裁了 3 個人犯去做科技監控，重點是這個朱國榮 8 號沒有簽到，信義分局 12 號晚上才通知高等法院人沒來，不過前天高檢署才發布通緝，人家沒有那麼急啦！我們 9 月 23 號為此拔官耶，我必須要講，對於警察我一向不願意講重話，但是署長，我們警察的工作是長官們拚命接單，接了很多很多基層都做不完的，工作承包太多了，這些都是行政協助，然後到最後，這種事情為什麼不能夠在法院或是地檢署報到？為什麼不善用科技防逃？最後我們還配合演出，因為我們在 9 月 23 號把這個三張犁的所長拔官拔掉了。署長，可不可以請你也稍微幫忙？因為我知道層峰其實對您的辛勞都很肯定，可不可以幫基層講講話，有些事情是各部會做的，都應該要自己去做，好不好？

黃署長明昭：是，這個我們會來反映。

游委員毓蘭：是，然後「Lin bay 好油」的案子，法務部蔡清祥部長跟我說：「委員，你知道，你是警察出身，你覺得不可以，我們陳建仁院長從來沒有說限期破案，不可以用限期破案，好像說三個月。」哪裡三個月啊？我去質詢之後 3 天就破了，因為我知道我們的警察可以破全世界都破不了的第一銀行 ATM 的冒領案，我們是有這個能力，但是同時在破這個案之後，我覺得難過的是很多人又來跟我說所以能不能破？你們是可以破，要不要破，你們還是有政治考量嗎？因為王鴻薇被恐嚇，所以你們就不破了，就告訴我們說這個是用 VPN 的境外帳號，所以破不了。是這樣子嗎？我們有沒有大小眼？有沒有？

黃署長明昭：警察在辦案時絕對不會分顏色、大小案，像王委員這個案件，也是刑事局跟臺北市組成專案小組，而且都是科偵人才在偵辦，當然，這個案件的困難度當然是有，我要坦白承認是有，因為是 VPN 的跳板，而且在美國、在其他國家的 IP 註冊。

游委員毓蘭：署長，我還是希望要讓人民對我們有信心，我們沒有大小眼，我們也沒有為政治服務，我們是中華民國的警察，不是屬於某一個政黨的警察。

黃署長明昭：沒錯、沒錯，我們秉持這個理念……

游委員毓蘭：請先暫停一下時間，謝謝。署長請回。因為今天的主角還是部長跟消防署長，我還要請經濟部林次長也上來，因為這個問題恐怕還是要您一起來協助啦，謝謝。消防署蕭署長也可以到這邊來一下。

有關組工會的這個議題，今天已經很多人談了，所以我就不談了。我們看到經濟部也提了很多，其實跟警政署剛剛我在問的一樣，在部會裡面都可以解決的問題到最後都是由我們基層的員警來做，警消也是一樣，我們都扛起了所有各部會所交付的，合理、不合理的統統都要弄，但是我真的很希望在這個時候要有能夠當我們警消堅強後盾的人，像部長這樣挺身而出的，所以我是不是可以要求，今天人總也在，可不可以請我們督導各縣市及各種工業區安全專案，用

這個預算來派任跨部會、跨領域的公安業務督導員？要有預算在那邊，因為我們警消真的沒有預算，我剛剛在講，警政署一聽，人家科技偵監中心的預算是 2 億 8,700 萬，每一年常年的設備維護費還有三千多萬，我們警察真的眼珠子都可以掉出來了，所以這個錢應該你們經濟部要來出，就是要派任跨部會、跨領域公安業務督導員，然後要請文官學院來開班受訓，還要用你們的經費，也到我們消防的訓練中心去，另外我們消防署的火災預防人員兼任，如果由他來兼任的話，你們經濟部可以弄一個工安輔導或督導的專案預算津貼，因為這個是一個蘿蔔一個坑，我們的這個錢是不多的。這個津貼就是由經濟部工業輔導基金或金管會的保險基金來撥付，次長您覺得可行嗎？部長你覺得這個點子好不好？

林次長全能：委員的構想我們當然理解，但是這個涉及到很多的法規，我可能沒辦法回答委員說的，這到底可不可以這樣做。因為這個公務人員領任何津貼的規範非常非常清楚，那這個部分抱歉，我可能沒辦法回答你。

游委員毓蘭：你現在沒有辦法回答，但是我們部長，這都是從基層那邊上來的一些建議，因為事情要有人做，你們如果不做，好吧！那你就提供經費讓我們來辦訓練。如果非消防人員的，我們幫他做訓練，如果由消防的人員來兼任的話，這個預算、這個津貼都可以。另外就是，其實我們也可以研議有一個公安減災的加給，就好像這個鳳凰獎，每一年都有鳳凰獎給基層，公安的問題也重要迫切，所以這部分就是很需要跨部會跟世界接軌，然後比較專業的，也有一些津貼的項目。部長，您認為可不可行？

林部長右昌：是。

游委員毓蘭：我沒有要求你們現在就說馬上可以，但至少去研議，可以嗎？

林部長右昌：非常謝謝召委提這個建議，我想我們來跨部會研議，這是第一點；第二個回應委員剛剛的這個意見，我們警消的同仁，臺灣的警消同仁承擔的工作跟責任，真的比其他國家複雜更多，這第二點是我們的特殊性；第三個，你剛剛提到，因為我們有相關法律的規定，其實包括像日本跟新加坡，他們是可以去……甚至是借調到民間。至於津貼的部分，可能還涉及其他的部分，不過我非常謝謝委員提出這個意見，我們來研議。

游委員毓蘭：好，非常感謝，謝謝。

主席（游委員毓蘭）：下一位請張宏陸委員質詢。

張委員宏陸：（10 時 33 分）我請部長跟消防署署長。

主席：林部長、蕭署長。

林部長右昌：委員好。

張委員宏陸：部長，我們常把警消放在一起講，其實經過這麼多年，兩者有一點不同了，對不對？我們之前有推動過消防人員人事條例，我不知道我們現在進度是到哪裡了？署長。

蕭署長煥章：謝謝委員關心。消防人事人員管理的條例，我們擬出草案，但裡面有牽涉到剛才部長提到地方制度法的精神，還有我們跨部會這方面的作業，當然整個國家公務人員制度應該怎麼走，這個議題也是比較複雜一點，而且會牽涉到消防人員的福利待遇，尤其這個背景在當初警消分立的時候，特別關心到怎麼讓消防人員的福利待遇是維持到原來在警消合立的時候的一個

福利待遇，所以當初的設定就是以警消分立以後，消防的人事福利待遇這方面還是延續著警察人員的狀況。所以考試院在歷次的會議，本來是希望說我們回歸到公務人員，但是回歸到公務人員，原來的福利待遇這邊可能會受到影響，所以到目前為止，我們是建議是採取雙軌制的方式。即便是有這個狀況，但是我們人事管理條例還是一樣在研究，但是這個問題跟複雜性會比較高，跟委員報告，謝謝。

張委員宏陸：我們當然知道有一些困難度，我要問的就是說，我們有沒有積極在朝這個完成立法方面去動啦！我剛剛聽好像是有，只是目標還沒有明確，對不對？

林部長右昌：我來回答一下。跟委員報告，這會涉及幾個層次的問題，第一個是消防的業務是屬於中央還是地方，這個可能會、甚至跟在憲政的層次；第二個是地方自治的精神，我們在 88 年的時候，地方制度法頒布之後，其實是尊重地方的自治，所以消防的相關事務是在地方。中央當然有相關督導跟其他的一個權責。人事的制度跟這個就會有連動的關係，所以它不只是這個消防人員的人事條例而已，或者是說相關的福利而已，它會跟我們整個的地方自治制度會有牽連。

張委員宏陸：這個我都知道，所以我也知道這有很多的困難、有很多的什麼，我只是說，我今天想要問的是說，我們有沒有把這件事情當成一件事情在推？你有推，你也要向全國的人民、尤其是警消的弟兄，你也要讓他知道你有在推，對不對？你有在做啊！我只是覺得，這一點我覺得很重要。

林部長右昌：是，跟委員報告，其實這個包括我們署跟部，甚至包括考試院，針對消防的人事、消防的這個體制，其實也做過其他國家的一個研究，我們臺灣這個制度的狀況，真的跟其他國家很不太一樣，比如說像美國、像英國，他們的消防員是證照制度，我們是國家考試的制度，這就差異非常非常地大，所以這會跟每個國情不一樣。

張委員宏陸：這個我知道。

林部長右昌：我們有在做相關的一個討論，不過我要跟委員報告的是說，因為我們常常在討論臺灣體制問題的時候，直接援引國外的某種情形，但是可能沒有辦法這樣子直接比，所以因為涉及國家體制的問題，要非常地慎重。

張委員宏陸：當然啦！不一定是全部都可以比照，好的要學，適合臺灣的也要考量，不然常常全抄到最後沒有辦法做啦！立法 100 分，但沒有辦法執行也沒有用，所以這個會牽扯到，比如說我現在想要請教的是，我們消防署本來訂的是 2023 年要達到 1 比 1,300 這個警消服務的人口，這個可不可以達得到？

蕭署長煥章：跟委員報告，我們是以進用到 3,000 位，目前是進用到 3,114 位，當然前面有提到的就是退離人數的問題，當然這個也牽涉到，人事的預算是在地方政府，只要地方政府提出訓練的需求跟招募的需求，中央在這個區塊是能夠全力來執行的。當然消防署訓練中心也把訓練量提升到 1,300 位，對於招訓的需求這個部分，我們中央是準備好了，只要是地方能夠提出訓練的需求，我們會全力來做這方面的促成。像明年我們就會招生 1,000 位，包括警專還有 150 位，總共 1,150 位的入訓的情形，跟委員報告。

張委員宏陸：這都知道，但地方政府有的時候說，它的財政、它的什麼都會有相對的考量。但我覺得，這個問題已經講了好幾年了啦！我覺得其實講句難聽一點的、實際一點的，我們也不要說什麼，就是錢的問題而已嘛！對不對？你如果地方有錢、有什麼，它當然也要更多的人啊！對不對？我覺得講到最後就是一個錢的問題而已啦！

再來，剛剛也有很多委員有在講說這個組工會的問題啦！以現行的這一個法令，其實不能組工會的就是現役軍人跟國防部所屬的軍火工業人員，其實並未明文阻止公務人員組工會。那當然這個問題引起很多討論，各有利弊啦！其實國外也有很多的消防人員也是有組工會，我們當然就會擔心，如果工會罷工或什麼的會怎樣，我覺得有的國家是如果警消人員組工會，要罷工或要爭取權益的時候，必須有最低限額的執勤人員，對不對？署長，是不是這樣？

蕭署長煥章：報告委員，目前臺灣的消防人員是屬於公務人員，也就是有一套公務人員的福利、待遇及保障的制度，當然我們要把消防人員當成一般的勞工來適用到職安法，這個在整個法制體制上有很不一樣的地方，我們瞭解美國、英國這些消防人員並不是屬於公務人員的範圍，它是用類似勞工這方面來進用，所以剛才部長提到整個制度的設計是完全不一樣，怎麼來適用，這是我們目前正在處理、協調、溝通及報告的地方。

林部長右昌：委員，我來補充一下，因為這一點可能大家不是很清楚。美國消防人員的進用是採公開招募，有條件的申請程序之後，進行職前的訓練，在進入專業訓練中心受訓之後，取得消防人員的專業證照，一般來講是他們的 NFPA 所制定的專業標準證照，然後分發分局去執勤適用，最後是經消防局的長官評核之後，成為正式全職的消防人員，這是美國；英國的話，它也是採取公開招募的方式，同樣有條件申請，他是進入專業的消防人員訓練中心受訓，訓練完成之後、測驗完成之後，到消防局去適用及實習，同樣他期滿之後，也是由消防局的長官評核之後，成為正式的消防人員；日本又不一樣；我們的國家和英美的狀況也差異很大。

張委員宏陸：對，我覺得要像部長這樣子說清楚，但是這個就是雞生蛋、蛋生雞的問題，到底要不要有權益、要不要什麼，就會回到剛剛我一開始請教的，我們有些條例、有些什麼的是不是來得及、是不是能夠儘快做好？如果儘快做好，這些問題相對的都會減少了，很多問題就會解決了，所以我一開始才會問你我們的進度如何？這個是一個。

最後，我前天有請教大型工廠平面這個問題，我相信 2 天的時間要問你們做了多少也強人所難，不過如果照我前天說的這個做法的話，它如果有變更、有什麼的必須要受到管制、管理的話，他們以後儲存這一些危險物品的地區（工廠裡面的地方），我們是不是可以強制一定要裝即時的攝影？然後那個即時的攝影就可以連結到我們的資訊雲或什麼的，這樣子發生了任何事情，我們是不是可以第一時間看到？我們的消防弟兄要去救火的時候沒有那麼多時間準備，但如果透過這個，它儲存危險物品的地區，他第一時間可以看到影像，我不知道部長、署長認為這樣子可不可行？

蕭署長煥章：感謝委員垂詢，我們在昨天跨院跨部會的協商會議已經把這個議題找出一個方向，也就是針對物品及工廠的設置這個地方，經濟部會整合這方面的資訊，包括危險物品場所、危險物品申報的狀況，至於申報完以後，怎麼來判別在化學雲裡面這些化學物的危險性，化學署這

邊會幫忙把這些危險性分析完以後，提給我們救災人員做第一線的應變處理，當然這個區塊會一步一步來做很扎實的運作及處理，這是我們目前期待的目標，當然委員提到的很好，就是直接要用 CCTV 來遠端監控，我想這是另外一個議題。

目前我們消防署針對於瓦斯鋼瓶的灌裝場、驗瓶場這個區塊是有做這個作業，但是那個只是針對特定，它有權利義務，有點像車輛的檢驗廠，它有作業，當然這個是很好的建議，我們很感謝委員的這個建議，謝謝。

張委員宏陸：署長，我就是知道有些特定的已經有做了，所以我今天才要跟你討論這個問題，我覺得如果我是消防署長，我張宏陸是消防署長，我一定跟經濟部跟什麼極力爭取這些該受管制的廠商、工廠一定要跟你剛剛說的這些特別危險的一樣，一個攝影機沒有多少錢，可以保護我們消防弟兄第一時間知道所有的狀況，他從接到報案之後，要出勤的時候，他在車上就可以先看到，我如果是署長，我一定是會盡力爭取的，我希望署長能不能多多思考一下，盡力去做到？

蕭署長煥章：很感謝委員，這個我們來考慮一下，看有什麼方式在經濟部協助之下來達成這個目標，當然化學署這邊也可以來協助。

張委員宏陸：我跟你講，你如果認為這個可行，你跟經濟部沒有辦法溝通，你旁邊站的就是部長了……

蕭署長煥章：感謝啦！感謝。

張委員宏陸：部長就可以去跟經濟部長說了，對不對？可行的方式就找 100 種方法讓它完成，這是我們公務人員該做的，也是我認為最快速、最直接我們可以馬上現在做到保護消防弟兄的方法。部長，如果可行，你們討論看看，試看看，努力一下。

林部長右昌：謝謝委員這個意見的方向，我們來研究一下，不過我要說的是因為我們全國的工廠非常非常多，如果是園區的話，我覺得可能會比較可行，就是園區可能因為它有一個管理的中心……

張委員宏陸：我覺得可行就先做，不能一次做到 100 分，但我們先做到及格，你做到及格，就可以保護多少消防弟兄了！

林部長右昌：是，不過這個我們跟經濟部再來討論……

張委員宏陸：好。

林部長右昌：謝謝。

主席：我百分之兩百贊成，先從園區開始做起，然後普及。謝謝。

接下來請李德維委員質詢。

李委員德維：（10 時 46 分）謝謝主席，麻煩要請林右昌部長、消防署蕭署長，還有請勞動部職安署鄒署長也一起。

主席：謝謝，請。

李委員德維：謝謝主席。部長，你的報告說現行的消防機關採雙軌任用制，消防人員是依照公務人員任用法或者警察人員的人事條例來任用，另外也特別提到，消防人事專法事涉不同權管的機

關，制定消防專屬人事法制涉及地方制度法以及相關規定中另訂人事管理規範的法律授權，會影響地方政府的用人權以外，也牽扯到公務人員官制官規，內政部將持續的研議來協調取得共識。簡單請教部長，支不支持制定消防專屬的人事法規？

林部長右昌：謝謝委員，其實剛剛在報告裡面已經講得很清楚，因為制定專責的人事法規並不是只有這一項，它會牽扯連動到剛剛在講的，我們在國家體制上面對於地方自治事項這樣子的立場，第二個是會牽扯到更高階的，就是我們的地方制度法到底要怎麼樣來定，所以不單純只是一個人事法規而已。

李委員德維：是，沒有錯！這個本席知道，所以這邊要請教部長的是因為包含警察在內，他是專門的警察人員人事條例，所以在這個部分裡面，既然警察現在是專法來處理，請問部長的是內政部有沒有在思考來制定消防的這個部分？願意嗎？

林部長右昌：所以我們之前已經研議過了，我們之前已經研議過，研究的一個結論是事實上現行的兩軌制可能是最好的。

李委員德維：好在哪裡？可以請教嗎？

林部長右昌：第一個，它不會跟剛剛在講的其他的體系有扞格；第二個是我們現在的消防人員其實是可以適用警察相關的這些條例；另外，因為它雙軌，所以我們在進用上面其實也有某種程度的彈性。

李委員德維：有彈性，好啦！部長，請教一下，簡單問，就是消防員工作權益促進會當然有一些想法和期許，你們現在溝通的狀況怎麼樣？

蕭署長煥章：感謝委員垂詢，在消防人員安全衛生這個區塊，保訓會在禮拜一已經開過這方面的會議，也把警察跟消防基層同仁找來共同研商，針對他的保障權益這個部分來處理。今天下午我們也會針對剛才委員關心的協會這個部分做一個比較妥慎的說明，把我們目前法制上、制度上這方面做一個溝通協調，當然最主要是要尋求消防人員救災的安全、服勤的安全，這個是我們的重點。跟委員報告，我們很感謝職安署還有勞安所的幫忙，我們在去年開始已經針對消防人員職業安全開始執行，也把美國的 NFPA1500 消防人員職業安全衛生是怎麼做的，已經融入到臺灣的消防人員作法，今年已經有 8 個縣市同步在推動，我們預期在 114 年全國各縣市都可以很普遍來推動消防專屬的職業安全。

李委員德維：所以兩年以後，114 年……

蕭署長煥章：114 年可以全部到位。

李委員德維：請教署長，一直在講可以給協會，但是不能給工會，協會和工會最大的差異在哪裡？

蕭署長煥章：跟委員報告，消防人員是公務人員，公務人員有公務人員任用、福利待遇、撫卹這些規定，我們突然間把公務人員從這個地方跳到職業安全當成勞工方面看待是有程度上的不一樣，可能會援引到國外的制度，剛才也報告過，美國、英國的消防人員並不是屬於公務人員，所以它的應用跟臺灣的制度是不太一樣的。

李委員德維：有些差異？

蕭署長煥章：對，所以我們怎麼尋求現有的消防人員，從屬於公務人員體系的協會法和職業安全這

方面來著手，我想這是我們積極要去努力的。考試院對於這個部分包括協會的成立、構成要件，目前還在修法，依照目前的修法進度，應該會在最近提出來，然後透過程序來完成立法程序，讓協會的周全性會更高，甚至我們也收到訊息，消防署可能會成為三級機關，可以成立相對應的協會來面對這方面的溝通協調，以上跟委員報告，謝謝。

李委員德維：瞭解。請教勞動部鄒署長，我們公務人員落實勞動三權的基礎還是在公務人員協會法的規定裡面，尤其僅得對於行政管理、辦公環境的議題發起協商，距離勞動三權全面性的結社跟議價權有一些距離，請問勞動部在這個部分的態度是怎麼樣？對於所謂警消爭取相關的權益，在這個部分勞動部的態度呢？

鄒署長子廉：謝謝委員的垂詢，有關職安的部分，消防人員在我們的公務人員安全及衛生防護辦法裡面確實是需要做保護的，我的理解是保訓會現在在修公務人員安全及衛生防護辦法，針對危勞人員專章給予特別保護。另外，剛才消防署署長也特別提到，其實消防法未來也可能針對消防安全作一個安全的專章，這樣子對現場救災的安全防護應該可以得到比較好的保護。至於公務人員協會法跟我們勞動的工會法，確實目標、方向是不太一樣的，所以這部分恐怕還是在院的層級再做進一步協商，勞動部會配合來做一些進一步討論，以上報告。

李委員德維：署長，因為地位的對等與否跟能否溝通談判是公務員勞動議題最大的困境，當然現在在我們現行的狀態之下，要取得罷工權的確是非常困難，但是勞動部對於公務員在這個部分的權益保護，勞動部有沒有什麼特別的建議，可以讓我們的公務員，我們當然沒有人希望發生罷工，但是在公務員權益的部分、勞權的部分，勞動部的態度是怎麼樣？

鄒署長子廉：報告委員，這在公務人員協會法裡面，其實就有一些具體的方式來進行，現在的理解應該是在公務人員協會法裡面做一些修正，讓公務員的結社權更高，談判的空間就會拉大。至於可不可以罷工，確實整個國家對公務員的期待是有不同的想像。

李委員德維：罷工是最終的一個部分，對於結社權的部分，勞動部是希望再往上更提升，可以這樣解讀嗎？

鄒署長子廉：報告委員，應該是這樣子，公務人員協會法在做討論時候，我們勞動部主辦的司處也會進去參與討論，當然我們會期待對我們整體結社的部分能夠給予更多一些彈性，我們會朝這個方向來跟考試院做進一步的建議跟協商，以上報告。

李委員德維：這個部分也要請勞動部為了包含公務人員相關的勞權，也請勞動部多多來協助這個部分。回過頭來，請教部長，消防人力不足是一個長期的問題，近十年已經有 43 位消防員救火殉職，政府的消防人口目標，全臺有 12 個縣市連低標都達不到，內政部消防署 107 年說 5 年 3,000 人充實消防人力的推動，剛剛也有委員問過了，今年的目標是 1 比 1,300，達得到嗎？第二個目標是 117 年 1 比 1,100，我們先問今年，今年的狀況怎麼樣？

蕭署長煥章：跟委員報告，消防人員人力的進用一定是地方提出預算需求，然後我們列入訓練的對象，每一年招募、招聘，縣市有沒有提出人力的需求讓我們列入招訓，這是第一個問題。

李委員德維：好，所以你的意思是很多縣市沒有提出需求？

蕭署長煥章：他們沒有提出這方面的需求。

李委員德維：他們沒有提出……

蕭署長煥章：所以最近的議題是 80%以後，縣市大量提出編制及預算需求，跟委員報告，明年的消防特考班招生我們要招收 1,000 位，正期班的警專學生我們要招收 150 位，所以明年入訓預計到 1,150 位。

李委員德維：明年就可以達到 1,150 位？

蕭署長煥章：再招聘 1,150 位新的消防人員。

李委員德維：瞭解。

林部長右昌：跟委員報告，就是我們預計要考 1,150 位，委員剛剛提到的那個落差是什麼，因為我們的退休同仁跟離職同仁在年間是可以提出的，所以會有一些數字上的變動，以上跟你補充。

李委員德維：好，瞭解。當然，另外一部分可能也得請教署長，臺灣鄉鎮的消防人力跟城市的消防能量的差異，其實也存在很久，先不比臺灣跟日本、新加坡消防人力的這些差距，臺灣每位消防員幾乎比鄰近國家要多一倍人口的消防安全，意思就是在臺灣內部，其實我們跟國外比，就我們的消防員人數配比來講，比其他國家幾乎少了一半，而在臺灣自己內部現在城市跟鄉村的差距，應該說六都跟其他縣市的差距也很大，所以在這個部分消防署有沒有思考怎麼樣來改善這些相關的問題？

蕭署長煥章：感謝委員，臺灣城鄉差距是很大的，還有離島、山區，我們人事室特別把這些區域分成繁重地區、一般勤務及輕型勤務，每一個地區的勤務不一樣，當然它的人力就會不一樣，首先跟委員報告。第二個部分就是臺灣另外有三倍能量的義消，我們有一萬六千多位的警消消防人員，事實上，我們還有四萬多位義消同仁，這個部分是我們在針對地方出問題了以後，義消可以馬上動員來協助救災的情形。剛才委員所提到的各國的消防人力配比比，這個部分我們可能要再詳細瞭解，各國的消防人員全部都是 professional career firefighter，還是 part time，或是 volunteer，這個部分我們會詳細做瞭解。就我們的瞭解是美國的消防人力也是城鄉差距很大，有的 county 是從義消來 Call by Pay，或者純粹是 volunteer，這是有程度上的差距，臺灣這個區塊我們也整個在盤點，臺灣應該怎麼來面對臺灣在城鄉裡面救災的需求，感謝委員垂詢，這部分我們正在研究當中。

李委員德維：瞭解。謝謝部長，謝謝兩位署長，謝謝主席。

主席：臺灣的警消都是血汗勞工，所以這是為什麼他們想要組工會的主要原因，怎麼樣讓他們的業務簡化是很重要的。

我們先作宣告：等一下在莊瑞雄委員質詢後，我們休息可能 5 分鐘、可能 7 分鐘，因為我要去質詢，謝謝。

請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質詢。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11 時）謝謝主席，先有請勞動部職安署署長。

主席：署長請。

鄒署長子廉：委員好。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署長好。我在這邊看到勞動部的報告，也特別關心這些受災勞

工的權益，以這次的明揚科技，它可能會牽涉到的就是這些員工的公傷病假、職災的醫療費用、他原來工資的補償，還有這些遺屬的喪葬費、死亡補償，還有原領工資的發放。在這邊想先請教署長，目前你們掌握到的情形如何？

鄒署長子廉：跟委員報告，受傷的勞工有住院的，我們會關注他入出院，目前不管是住院或出院，因為工廠是停工的，依照我們法令規定是職災，所以工作者在這段期限，他可以繼續領他原有的工資；那受傷者部分，他的醫療給付跟傷病給付，都是我們災保會做大部分的支出。屏東縣政府有承諾有關要自費的部分，也都由屏東縣政府的一個 funding 在做支持，所以受傷勞工的醫療是不用擔心。

我們現在更關心醫療之後的復健、重建，還有甚至是心理創傷的部分，勞動部也跟屏東縣政府組成一個比較好團隊，我們勞保局同仁會進去，包括我們新成立一個職災預防及重建中心的同仁一起來幫忙，因為這個重建過程不是一個月、兩個月的事情，可能是半年，甚至超過一年，有一些是燒燙傷部分，可能要再拉長一點……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已經啟動了嗎？

鄒署長子廉：有，都在啟動了。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那你們掌握到多少？

鄒署長子廉：受傷勞工有八十幾個。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這八十幾個人都有跟他們接觸？

鄒署長子廉：有、有、有，有透過專人一對一的服務。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提供他們什麼？

鄒署長子廉：在屏東縣政府不是只有勞青處參與，就我瞭解包括屏東縣政府社會處的同仁也去參與，社工同仁也一起來參與了，所以我們不希望漏掉任何一個，如果委員有知道哪些我們沒有服務到，我們也趕快來做一些後續的協助跟服務。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那請教署長，既然有接觸，在接觸的過程中，這些受災的員工他們其實心裡最迫切渴望被解決、被協助的是什麼？

鄒署長子廉：當然第一個就是有關他們醫療的部分能不能被照護好，那我們現在的職業傷病的診治專責醫院，不是只有屏東，高雄有做支援，因為確實屏東醫療量能相對稍微少一點，所以高雄一些大的醫院也做協助、做支援，所以醫療整合這個部分，我們勞動部也跟衛福部做比較好討論……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好。

鄒署長子廉：今天衛福部的報告也有做這樣的說明。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署長，我跟您說，其實對勞工來講，他最在意的就是能不能夠賺錢、能不能夠上班，剛才您有提到目前是停工，那有沒有復工時間表？

鄒署長子廉：能不能復工當然看廠方的狀況，因為它現在要重建，這個狀況可能會有一些……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您現在說要看廠方的狀況，這就是勞工心理不安定的來源啊！

鄒署長子廉：委員，應該是這樣講，這個公司下一步不是只有這個廠，那未來怎麼做協商討論，是

不是要勞工同意做一些移動，因為它在高雄市還有 6 個廠……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這個就是我們希望你們勞動部要介入的地方。

鄒署長子廉：是、是、是。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我舉一個簡單的例子，其實明揚科技給的薪水蠻不錯，像一般做白班的，他們可能可以領到 4、5 萬喔！對他們來講，其實跟外面曬太陽的這些板模工薪水是差不多的，但是他們可以在廠房裡面吹冷氣，而且他們也不用因為要做勞力的工作，所以可能要喝個保力達來補充體力。對他們來講，他們滿珍惜這個工廠的工作機會，甚至做夜班都可以領到 7、8 萬，所以他們很在意的是未來還有沒有這個工作機會？工廠能不能復工？未來他們能不能夠被轉介到哪裡去？署長，不知道這方面您的看法如何？

鄒署長子廉：委員，要復工當然有一些成就的條件，因為廠房要完成復工，不管結構、強度……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如果他 3 年復工，他的薪資……

鄒署長子廉：後續的部分如果需要做協助轉職，我們勞發署的就業服務中心有做一些……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但如果轉職跟他現在的薪資不等呢？有一段差距呢？

鄒署長子廉：因為提供勞務取得報酬都是市場機制來進行，我們在這段期間要先讓勞工能夠……因為這不是勞工的錯，目前都沒有工作……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對，所以我現在提出來，因為未來都會面對這些民怨，要及早準備，至少我們就是讓你們知道，對勞工來講他最在意的是什麼？就是他的工作權益保障、他還能夠獲得跟過去一樣的薪資，你們勞動部報告有寫嘛！你們都有寫會主動聯繫投保單位、會積極地提供他們法律扶助，以及後續的整個重建服務等等，你們的報告是這麼寫嘛！我們希望不要只有這個熱頭關心他們，因為未來不管是心理或者是他們身體的受傷狀況，甚至是他們的工作勞動權，這個是很長期的，我希望勞動部要好好掌握，不能夠只有這一、兩個月的熱度，好不好？

鄒署長子廉：謝謝委員提醒，我們會再做整盤的檢討，來做更好的服務，謝謝。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好，謝謝署長。

鄒署長子廉：謝謝委員。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接下來請內政部長。

林部長右昌：委員好。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部長好。請您看一下，這個是我透過不同的群組或者是一些網路社群看到的一張表，您覺得有沒有哪裡不對勁？

林部長右昌：這個是完全錯誤的，因為消防署的編制沒有一萬六千多人，這應該是包括全臺灣各縣市的人員。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這是加各個地方政府的人員嘛？

林部長右昌：我們消防署編制只有五百多位，還有包括特搜跟港消，全部加起來 511 人。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所以意思就是這個一萬六千多人是全國各地方政府消防人員的加總嘛！對不對？

林部長右昌：是，因為很多人搞不太清楚，剛才講消防的事務是屬於地方政府自治的事項。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所以他們地方政府自己編列經費嘛？

林部長右昌：對，所以這個 29 億是消防署的經費而已，全國各縣市所有消防局的經費加起來，我印象應該是兩百多億。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當然今天沒有邀請數發部，數發部也有這麼多編制嗎？

林部長右昌：對不起，我更正一下，全國其他各縣市加起來的經費是 362 億。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對，我是說像數發部今天沒有來，這個編制應該也是不對的吧？據我所知，所謂的約聘人員是含括在 600 人裡面嘛？

林部長右昌：昨天在總預算質詢的時候也有問到這一題，我印象應該也不是這個數字。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好，為什麼我們這樣子講？因為這個表示雖然是有一些人士刻意操作，但是至少大家就是希望我們消防署的經費、人力能夠更多一點。

我們來看一下，這次明揚科技大火之後，其實大家都很有意，像這些科學園區有沒有可能能夠派駐專屬的消防單位？署長或部長覺得如何？

蕭署長煥章：跟委員報告，感謝委員關心，以往科學園區、加工出口區是經濟部自己成立的消防隊，那屏東縣這個是後來協商把消防業務移到當地縣市政府，目前這個趨勢是不是以後還繼續，那原來已經存在的消防隊還是繼續存在，目前是這樣的情形。目前的趨勢比較傾向於地方化救災的整個考量，包括南科、新竹科學園區的消防隊也回歸到地方的消防局來做這方面的運作。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好，署長，為什麼我這樣問？我們來看一下，警政署保安警察從保一到保七，以保三來講，除了有執行港口安檢的這一些警察人力，也有所屬的消防隊負責消防安全業務，是對的嗎？

蕭署長煥章：港口應該是說臺灣的花蓮港、基隆港、臺中港跟高雄港……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國際港嘛！

蕭署長煥章：對，有屬於我們的消防人力在上面。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它的預算員額有 209 人，人事費用也編了三億多嘛！

蕭署長煥章：對。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對吧？

蕭署長煥章：是。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好，其實像一些國家公園也有所謂的保七第九大隊，對不對？他們也會分屬出來，像以太魯閣國家公園，它就有設置在花蓮秀林鄉、臺中市的和平區、南投縣的仁愛鄉，這其實挺好的。為什麼呢？它其實也分擔了地方政府的一些治安工作，對不對署長？

黃署長明昭：對，沒錯。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所以大家就在想，既然這樣，有沒有可能比照港務消防大隊制度或者像現在的保二強化關鍵設施防護能力，在一些比較高風險的產業園區設置消防隊？

蕭署長煥章：感謝委員垂詢，這是一個很大的改變……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挑戰嗎？

蕭署長煥章：一個挑戰。這個是不是容許我們再整個評估過……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對啊！像國家公園、森林救災，如果有編制消防隊，很好啊！

蕭署長煥章：因為這牽涉到，像屬於中央的現有員額跟整個制度的推動，以及以後這個區塊的執法，這有幾個面向需要去考量的。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不是不可能嘛！

蕭署長煥章：我們考慮。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我們希望未來朝這個方向去想一想。

最後，我們會問這麼多，就是因為消防人員也好、警察人員也好，目前大家一直在講人力真的不足，而且他的加班情形、工時很長，再加上我們看到警察或消防人員都一樣，殉職的、死亡的、傷殘的情形都差不多。所以我們很關心他們的退休、撫卹這一些議題，希望未來還是要加以關注。譬如立法委員，我們的正職是預算、提案、質詢等等，但我們也做很多村長、代表、議員的工作，就像地方派出所的警察、消防隊，人家都認為我們該做這些工作，我們也不能不理。我覺得既然我們在很多地方都願意編列經費，這種人命關天、有關人民保母的事情，希望在消防人員的補充計畫、勤休計畫，還有署長，我們消防人員的調動很難耶！警政署的已經改變很多了耶！但是我發現消防人員調動困難，這造成他們心理的負擔，以我們原鄉地區來講，他們都在臺北市、桃園市、新北市工作，有的他們生的孩子都已經讀大學了，都還沒有調回來耶，都錯過孩子的成长了，改變一下好不好？

蕭署長煥章：有一個點比較困難，消防人事權是在地方政府，所以消防署也在溝通協調……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行政院可以改變啊！

蕭署長煥章：我們特別協調原住民的同仁，像高雄市這邊，看是不是能夠優先讓原住民回到原鄉來服務……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現在這個問題就凸顯了……

主席：好，一時半刻講不完，請支持人事一條鞭制度，謝謝。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好，就拜託一下，人事一條鞭，謝謝部長、謝謝署長、謝謝主席。

主席：謝謝，這些問題都是我們常常收到的，所以也難怪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會這麼關心。

接下來請楊瓊瓔委員質詢。

楊委員瓊瓔：（11 時 13 分）謝謝主席，楊瓊瓔發言，想邀請部長。

主席：部長請。

林部長右昌：楊委員好。

楊委員瓊瓔：部長，依據統計，在過去 10 年當中，國內產生 4,000 件化學物品的事故，換句話說每一年將近有四百件，其中火災類型的部分，我們看到這個類別大概是 42%到 70%居多。如果以場域的型態來講，又以工廠類型發生的機率是 45%到 71%，這個數字告訴我們工業生產的產品，它的原料日趨複雜、也越來越多元，在這樣的情況之下，如果工廠存放大量的化學物品，

就像這次南部的事故，那真的是很難過的事情。所以我們看這個事件當中有非常多的面向，在應變決策和資訊取得的完整性，似乎是最重要且能左右我們打火兄弟生命財產，以及影響當事者財產損失的規模，因此災害控制的關鍵議題，我們必須要慎重其事的來討論。

本席首先請教，您是否認同目前消防法第四十三條之一規定的，違反資訊權影響救災，處管理權人 3 萬元以上 60 萬元以下的罰鍰，這處罰是不是過輕？我們是不是應該要拿出來修法以正視聽？請說明。

林部長右昌：謝謝委員的指教，我非常贊成委員的這個意見，我們也的確在進行相關修法的研議，提高罰則甚至把刑責加進來。

楊委員瓊瓊：你們開始研議了嗎？什麼時候要提出來？

林部長右昌：是，我們已經開始研議。

楊委員瓊瓊：開始研議了，預計什麼時候要提出？請說明，什麼時候提出？

蕭署長煥章：我們消防署內部在一個月內可以完成……

楊委員瓊瓊：一個月內提出？

蕭署長煥章：對，消防署……

楊委員瓊瓊：然後會送給？

蕭署長煥章：然後送給內政部還有行政院做這方面協調……

楊委員瓊瓊：部長，他一個月內拿出來，你一定要讓我們所有第一線的打火兄弟能夠安心，對不對！發生這麼大的事情，一個月內拿出來，請部長跟催，請行政院儘快告知全國的人民。

林部長右昌：謝謝委員，因為不只是第四十三條之一，其實還有其他配套的部分，我們都要一併來處理。

楊委員瓊瓊：好，接下來我們繼續討論，20 年以上的消防車才能夠汰換，我們的首長座車是 10 年就換了，而你過去 3 年編列 12 億，一臺大型的車要一億、二億，你這樣全國可以換幾臺？接著你現在才要編 3 年 19 億，生命財產都不見了！我相信部長你的行情應該很高啊！在陳建仁院長的心裡你應該是占首位啊！內政部是全國第一大部，對不對？預算你只有編列這樣子！你覺得這樣足夠嗎？你現在 3 年才編 19 億，但我每一年都在增加汰換的數量，超過 20 年的還有多少？這要怎麼辦？你人力不足至少設備要好啊！你是人力不足、設備也不好！我覺得我們打火兄弟實在有夠可憐，要怎麼辦？

林部長右昌：謝謝委員，我再強調一次，這個消防的事務是地方自治事項，中央是站在協助，特別是針對急迫或者財政……

楊委員瓊瓊：部長，你身為部長，你如果這樣回答，我就不用問你了！

林部長右昌：委員聽我講完……

楊委員瓊瓊：目前的制度已經不符合第一線的所需，一個政府應該要去解決子民的問題嘛！

林部長右昌：委員聽我說完，給我 1 分鐘就好了。

楊委員瓊瓊：請說。

林部長右昌：我在擔任基隆市長的時候，基隆市的消防車非常老舊，但現在超過 15 年以上的消防

車是零臺，也就是這個是地方政府首長，其實大家可以一起努力的。首長非常重要，中央……

楊委員瓊瓊：市長，我現在稱呼你市長，不稱呼你部長！基隆市的規模跟其他縣市比，跟新北的規模差距多大？

林部長右昌：委員我跟你講……

楊委員瓊瓊：你講這個，我稱呼你為市長……

林部長右昌：委員聽我報告完……

楊委員瓊瓊：我給你拍拍手；但是我現在稱呼你為部長，你現在是所有 22 縣市的父母官耶！

林部長右昌：委員聽我說，給我 30 秒就好，拜託。

楊委員瓊瓊：你一下說 1 分鐘、一下 30 秒……

林部長右昌：剛才 1 分鐘我沒有講到。基隆那時候是全國財政第 3 差的，我們的負債比將近百分之四十七點多，但我們可以做到……

楊委員瓊瓊：請你以內政部長的身分來討論這件事……

林部長右昌：回過頭來我要講的是，我們現在有兩個中程計畫，地方政府大家一起來配合，我們在第一期的部分要汰換 110 輛，第二期要二百多輛……

楊委員瓊瓊：大家加油，你說要這樣子做，接下來地方政府會痛苦你知道嗎？現在消防人員，在你當部長的時候，我第一次跟你討論的時候就拜託你，我們警勤的勤務加給好不容易爭取到，算你也挺有福氣的，討論了這麼久，終於在你擔任部長的時候來宣布，對不對？我正要感謝，我們提出了 7 個版本，你拿出了這個版本出來，雖然不是很喜歡，但是勉強同意、循序漸進啦！

林部長右昌：報告委員，我們拿出去的是最高的版本。

楊委員瓊瓊：所以 7 月份開始，宣布加給是由中央全額撥付，但是明年，你請注意聽！部長，明年開始是由地方政府來支應，已經有滿多的縣市說我都沒錢了要怎麼辦？沒發又不行，所以我一定會排擠到其他的預算，你身為部長也是擔任過首長的人，你看政府成立數發部，一次豪擲 211 億耶！我們的生命財產安全……部長，請你跟總統說、你給我們的行政院長講，絕對！照理講，這樣又擠壓到地方預算，這怎麼辦？請教部長！

蕭署長煥章：感謝委員這麼關心。

楊委員瓊瓊：你不是部長，請教部長！你不要好事做半套嘛！

林部長右昌：委員，兩個部分，第一個是地方政府有提出加成的問題，然後第二個其實也不會有經費排擠，這幾年地方的統籌分配稅款中央補很多，所以並不是過去的那種狀況。

楊委員瓊瓊：我現在又要稱呼你市長了，當時你擔任市長，也跟我在立法院一起奮鬥，對不對？說我們的中央統籌分配款怎樣不公平，你現在是部長。

林部長右昌：那是特統。

楊委員瓊瓊：你現在是部長，我告訴你，我們地方來拜託，你宣布明年還是由中央來支付，你讓我拜託一下，你去盤點，讓我拜託一下，再用書面資料給本席。

林部長右昌：我是不是讓署長說明一下那個加成的事情？

楊委員瓊瓊：沒有什麼好說明，我是借莊瑞雄委員的時間，我拜託啦！

林部長右昌：委員不要講拜託。

楊委員瓊瓊：明年還是由中央支應啦！拜託！

主席：謝謝，大家一起努力，我知道部長一定會幫我們講的。

接下來請莊瑞雄委員質詢。

莊委員瑞雄：（11 時 21 分）謝謝主席，有請內政部林部長還有警政署黃署長。謝謝主席，主席連續排了這幾場，其實我都很清楚他的用意，這個口水總是會過去，因為事情一發生，社會矚目，大家在內政委員會不管是要追究責任或者是來釐清責任，慢慢淡化了以後，總是對不管是警、不管是消，這些打火兄弟他們的福利，尤其是在整個職場裡面，大家都在內政委員會非常關注，所以謝謝主席，英明啦！

主席：謝謝。

莊委員瑞雄：但是我要請教一下，我記得上個禮拜我才針對整個恐嚇案件，國外的案件恐嚇我們以後，那很難抓，因為透過境外，那時部長也說很難查，VPN 大家隨便跑，可是現在你們馬上就查出來了啊！好事情啊！我在這邊要再次提醒的就是，這種擾亂臺灣社會的，不要去管他到底有哪一黨的黨證，除惡務盡，可是我卻看到媒體的報導說 Lin bay 好油，刑事局說他偽裝出國，有這樣的一個報導，似乎又提到他已經出國到奧地利去了，我請教署長，掌握情況是什麼？具體的內容不用報告，就是到底有沒有？訊息很混亂，請你回答。

黃署長明昭：跟委員報告，確定是到國外去，到歐洲。

莊委員瑞雄：到國外去了，所以媒體的報導有誤？那我們希望相關的共犯要一網打盡，這些對臺灣社會都是一種非常大的製造的混亂，平常都不可以，尤其是在選舉期間。接下來你說透過國外的這些，如何更精進？因為部長上禮拜說的話，其實我也是聽得下去，確實很多來自國外，中國對臺灣或者境外對臺灣的這些騷擾、假訊息，或者說這些哪怕它是假的，可是他去恐嚇、去幹嘛，對當事人講就是真的，除了這些自導自演的以外，所以警政署還要「催」下去，「催」給你們部長看。

黃署長明昭：好。

莊委員瑞雄：你們部長說這在外面，有困難度在，但是有困難度就是犯罪手法他們再精進，我們要防護國家的資安，你們的手法也要精進啊！有信心這個案子可以很快破案嗎？

黃署長明昭：我會全力以赴啦，包括我們採取國際合作都在進行中。

莊委員瑞雄：好啦！請消防署署長上來。今天大家都針對打火兄弟的這些福利、在職場工作所碰到的，我看大家提出了很多建議，我請二位看一下，警政署長也先留步，等一下也有問題要問到。按照我們內政部消防署的統計，從 2013 年到 2022 年 10 年間就有 30 名的消防人員因公殉職，然後 5 名因公死亡，因公受傷或失能的人數更高達八百多人，這已經很多了，還不要說藏在後面的一些職業傷病問題，比如聽力受損或者創傷壓力症候群。去年消防署跟勞動部職安署簽訂了 MOU，共同研究建立消防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機制，協助國內各消防機關建立各自消防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完善職業安全衛生機制等合作的項目，這個很好，去參考別的國家去做，署長，你也去證實了，目前你們好像也在進行消防法的修法，讓整個職業安全衛生變成消防人員應

辦理的業務之一，所以本席利用今天這個質詢的機會，就一些消防人員，部長，你最清楚，你在基層，像我在地方，我就走到我們那邊的消防隊，要不然就走去派出所，我都會蒐集他們的意見，針對這些我倒覺得我們也必須要來講，一些消防人員對職安衛生的事項，我要請教，我也希望你們能夠研議，防患未然，對症下藥。

針對聽力這個問題，一輛消防車一出動，2015 年國內的期刊做過研究，針對我們屏東消防人員進行噪音的暴露跟聽力損失的情況去做研究，就發現外勤人員的聽力損失比例明顯高於內勤人員，這顯示出我們這些消防弟兄長期暴露在一定程度的噪音之下，有可能導致聽力的損失。所以署長，你們現在對於消防工作環境和噪音分貝有沒有做調查？你們沒有嘛！那時候你跟我說你們沒有做，沒有做沒關係，後面看要如何處理，但是就是像這種噪音，職場上的噪音，工作長期處於相關機械設備產生噪音之下，你認為消防車出勤警報，你們可能認為這不是常態性，但問題就是現在在消防人員缺人的時候，他出勤的頻率就會比較高，消防車警報分貝都超過 85 了，要加強這個部分，我希望消防署針對如何降低噪音，對消防人員健康風險來做評估，調整相關的配套，好不好？這可以吧？部長要不要說明一下？這部分我覺得有需要。

林部長右昌：我覺得委員的這個建議很好，同仁的健康由我們照顧，是我們的責任，所以我也會請署長，就相關的這些如果有需要補助的話，我們會把它納到項目裡面來。

莊委員瑞雄：好，謝謝部長。

黃明昭署長，警政署針對我們警察兄弟有一個叫關老師的，那是什麼？

黃署長明昭：我們警察同仁有受過專業訓練，然後巡迴到各單位去做相關需要心理諮商的或者問題的處理解決的一個諮詢，有這樣一個運作。

莊委員瑞雄：這樣啊，消防署蕭署長，警政署針對警察弟兄遇到一些重大案件，還是心理上發生了一些一般人看到比較受不了的心理諮商，像打火兄弟去打火，看到人員的傷亡，看到財產的損失，沒有那種警察看到會有創傷，我們打火兄弟會沒有的，但警察部門有，消防這邊，你不覺得也應該設置嗎？

蕭署長煥章：我們也有，向委員報告，我們在去年民間協會捐助了 250 萬，讓我們消防人員遇到 PTSD 或心理諮商的問題，我們去年是委託張老師來做協助，今年開始是委託中崙諮商所做協助，上次也跟各縣市來做說明，縣市同仁只要遇到有 PTSD 或心理諮商的問題，全額由消防署的年度預算支應，我們每年編列 500 萬的經費，這些來諮商的同仁完全是不會暴露他的身分，直接接受諮商所的協助。目前我們跟諮商所協調，就是到每個縣市去做說明，讓同仁知道有這個管道，而且是免費，全部由消防署負擔，我們每年也編列了 500 萬的經費，很感謝立法院這邊支持，這個機制會繼續下去。部長特別關心說甚至第一線救災應變人員，比如警察、空勤這些人員，真的也有 PTSD 的議題，我們也可以用這個機制來做這方面的工作。

莊委員瑞雄：我這樣建議，部長，警政跟消防都是在你內政部轄下，內政部應該去跟他們了解一下，因為你們關老師那個本來就有了，消防署現在是說那就去年有人捐錢給我，我就開始這樣來做，不要用這樣的啦！就是對警察人員、警察弟兄，我們要去照顧，我們對消防弟兄，我倒認為，這方面你看打火面對的常常都是這種人命的傷亡，包括財產，反而我還覺得這個迫切性不

輸給我們的警察弟兄啊！不要說消防人員，譬如我還要去外面湊錢、人家來捐，還有人那樣子。來建立這樣的一個機制，讓它更完善啦！這兩個機制我們互相去檢討一下，看以後要怎麼樣，不然面對人生的傷亡會引發不管是警察弟兄或者打火弟兄他們的 PTSD，尤其是面對死亡的恐懼，在事故現場面對、目擊生命還有財產這樣重大的損失，我相信事後大家的那個壓力應該就要把它釋放掉，這部分我覺得內政部有責任，把消防署這一塊、打火兄弟這一塊，趕快、迅速把它建立得更完善。部長？

林部長右昌：我非常贊成，這不只是我們因公殉職的同仁，因公受傷的同仁也是一樣，他有些是重大傷殘，所以這需要一輩子的支持。另外，還包括家屬，其實家庭、我們警消同仁的家庭也需要支持。所以非常謝謝委員的提醒，事後我會跟我們黃署長還有蕭署長，就這個部分我們做一些整體的討論，把這整個機制更加完善。那預算的話，一定我們會編足。

莊委員瑞雄：好，謝謝林部長，我們希望這一塊在林右昌部長，你當內政部長可以協調整個警政署、消防署把這個機制建置完善，我相信這才真正是照顧我們所有的弟兄，好不好？

林部長右昌：好。

莊委員瑞雄：謝謝。

主席（李委員德維代）：謝謝莊瑞雄委員。部長、署長請回座。

因為剛剛我們主席宣告過休息 5 分鐘，所以我們就休息 5 分鐘，謝謝。

休息（11 時 32 分）

繼續開會（11 時 39 分）

主席：報告委員會，我們繼續開會。

接下來我們邀請賴品妤委員發言。

賴委員品妤：（11 時 40 分）謝謝麻煩主席。是不是麻煩主席有請內政部林部長跟消防署蕭署長？

主席：是，林部長、蕭署長請。

林部長右昌：賴委員好。

賴委員品妤：部長好。首先在前天質詢的時候，當時我就和部長還有署長這邊提了四項具體的建議，就是如我簡報所列的這四項。我想因為這些其實在週一的時候就有滿多的討論，所以我也不再贅述，包含針對工廠申報化學品的程序，應該要更加地數位化。然後我看你們的報告裡面自己說針對吹哨的機制要調整，但是我也有說如果只是單純有吹哨機制的話，可能吹哨者會基於很多的壓力，也許怕丟工作，也許是怕被業界封殺等等，可能會不敢出來。所以其實我們應該要有更完整的整個流程，包含不實申報、工安、職安、消防安檢的問題，或是一些相關的改善措施。這個部分，我想不管是部長或是署長這邊應該也很清楚必要性，因為上次已經花時間討論了，所以在這邊我直接想請部長幫忙，針對簡報上的這四項建議進行研議，並將研議的現階段進度，納入之前答應過我的一個月內要給本席還有委員會的改善報告中，因為我看了一下，可能是你們最近質詢比較密集，時間比較趕，所以目前看起來是還沒有列入的。這個部分是不是可以麻煩部長這邊先允諾我？可以嘛？

林部長右昌：我們努力在一個月內提這個報告給委員。

賴委員品妤：好，OK，謝謝部長。

接下來我要問一個很重要的問題，不管是本次事件，或者是在這次的明揚大火發生之前，有很多第一線的消防人員，或者是消防相關的專家都指出消防人力嚴重不足的問題。這個問題其實已經非常多年了，我相信部長跟署長也都很清楚，那到底要如何去從根本上改善，這也是大家一直想要去處理的問題。

我們可以看到，在這一次大火罹難的消防員的同學，同時也是現任的消防員有提到，地方政府的消防量能是嚴重不足。以這次的明揚大火為例，屏東縣消防局員額目前大概有六百多人，其中外勤人數是四百多人，可是到最後，當天能夠動員救火的人力也只有 66 人。而且在這樣的情況下，不僅是常常需要消防員停休，甚至到了現場，人力也完全不足，也可能會面臨危險。從數據上我們可以看到，臺灣現在的消防人口服務比是 1：1,383 人。我們從其他國家來比較，美國紐約或芝加哥大概是 1：500；日本東京的話大概是 1：700，這都是國際級的大城市。以新加坡為例的話，大概也是到 1：900，所以相較之下，你可以看到，而且我剛剛舉的都是世界的一線大城市，臺灣真的是高出非常、非常多啦！

再來我們從 1：1,383 的數字來看，再看各縣市的情況，我的簡報中這兩個表格的消防人口服務比數據，這個是來自消防署自己網頁上面公布的，截至今年 7 月底的資訊，可以看到六都、六個直轄市都超過 1：1,300，尤其是我的選區所在的新北市，甚至是高達 1：1,655 人，這個是第二高的。再往後去看，在 22 個縣市之中，其實有一半就超過 1：1,300 嘛！消防署自己的圖表也把這 11 個縣市標成黃色的。但是你可以注意到一件事情，就是本次事件明揚大火的所在地屏東縣，其實它並不是在前段班耶！它恰好是在第十二，等於說它的消防人口服務比是居於中間，而且略低於剛才講的平均 1：1,300 的狀況。即使是這樣子的屏東，都會有我剛剛講到的，現任的消防員指出說發生明顯人力不足的狀況，所以其他的縣市到底是不是更嚴峻？我所在的新北 1：1,655，絕對是更嚴峻的嘛！這個都顯而易見。

除了消防人口服務比之外，我想編制跟實際員額的落差也是一直以來存在的大問題，必須要正視。監察院自己通案的報告中就指出，2019 年的統計，消防員編制員額是 1 萬 9,018 人，現有的實際員額是 1 萬 5,794 人，缺額是三千兩百多人。從 2019 年到 2023 年，員額編制有成長，變成兩萬一千多人，快兩萬兩千人；實際員額的話，我們可以看到，其實還是只有一萬六千多人。等於說雖然我們的編制有成長，但是實際上缺額也擴大了嘛！缺額擴大到快要缺五千人。所以這四年來我們可以看到編制員額、現有員額是有成長，但都還是不足啦！而且預算員額與實際員額的成長速度，其實也跟不上編制的成長，導致剛才我提供的這個數據可以看到缺額是擴大的狀況。我們從消防署這份消防人口服務比的資料也可以看到，全臺唯一編制員額與預算員額一致的，也就是唯一編滿的，其實只有嘉義市，即使如此，我們也可以看到嘉義市實際現有的員額還是不足的狀況。消防人力不足的狀況是一直存在的，關於這個部分，我覺得這次的大火也讓各界開始繼續討論這個問題，當然這個問題在過去就一直存在著，所以過去也陸陸續續都在討論，這個部分，內政部這邊、消防署這邊，你們目前打算要如何處理？

林部長右昌：好，謝謝委員。剛剛委員 PTT 的第一張有提到各國消防人員的比例……

賴委員品妤：是。

林部長右昌：不過這個可能沒辦法這樣比，因為比較的基礎不太一樣，各國的部分譬如新加坡，它甚至可能把替代役加進來，其他的國家可能有把義消加進來，但我們臺灣的部分是警消，我們單純就是警消而已。我們的替代役每年其實有 2,000 人左右、我們的義消是有 4 萬 5,000 人，所以它的比較基礎不太一樣，這是向委員報告的第一點，我們會盡快把剛剛所講統一比較基礎的新數據提供給委員。

賴委員品妤：即使是加入了這個數字，因為我剛剛也有提到，像我們所在的新北，當然新北也有新北自己的問題，包含幅員廣大以及人口基數非常大，但可以看到即使是這樣的數字加入，我相信這個數字再加進來、算進來，絕對也不會是一個漂亮的數字。而且回到我們臺灣的現況，現在的基層消防員其實也不斷地在哀嚎，消防員整個人力不足的問題，絕對也不只是剛才所講的人力增補問題，也包含勞動權益應該要調整、應該要提升。現在的狀況就是勞動權益出了問題，離職率自然就會高嘛！

我想我們也很難否認現在消防員勞動權益是有狀況的，舉個例子，其實你們也很清楚，從 2012 年就開始有消防員在抗爭，當時是高雄市外勤消防員，徐姓與張姓消防員，他們認為勤務時間勤一休一不合理，當時他們就提出申請調整勤務時間為 8 小時，以及准許補休假等等的要求，但是都被拒絕了。後來他們一路從行政訴訟走走走，一直到聲請釋憲，終於在 2019 年大法官認為超勤這件事情是違憲的。所以我們現在的員額擴大，很多都是從 2019 年開始，它是一個時點，從 2019 年開始才不斷的擴大、不斷的增補。但是時至今日，我們也可以聽到非常多基層消防員還是不斷地出來控訴過勞的狀況，而且老實說，在基層也被拗負擔很多的雜務，或是與職務本身關連不大的事務要他們負責，這個都是屢見不鮮，我說的是實話。就像最近我不斷向民眾宣導捕蜂捉蛇不是消防員的工作，可是我去地方宣導時發現很多民眾到現在還是這樣認為。

剛剛我提到的員額是一個問題，消防員本身的勞動權益也是一個問題，所以我在這裡想請教部長及署長，目前內政部這裡是不是有通盤檢視全國消防員各項勞動權益、待遇福利、裝備設備、訓練及管理方式等等？並且針對你們盤點的那些內容提出符合實情的改善規劃？因為我剛剛有講到，你的勞動條件不好、你的員額編制一直不夠，在這樣的狀況下，其實很多消防員可能會選擇離職，在這樣的狀況下，民眾報考的意願也會降低。針對我剛剛講的這些項目，你們目前有沒有比較通盤的改善規劃？

林部長右昌：我簡單向委員報告，剛剛委員提到人力的部分，因為我們的消防員是屬於國家公務員，它是屬於國考，這個與英國、美國屬於專業的證照制度不太一樣，他們是由中央制定相關的標準，依地方自治的方式來辦理，所以這個與我們國家的消防人員培訓體系大為不同。

賴委員品妤：是，這個我知道。

林部長右昌：地方政府現在就是提出人力的需求，由中央提供招考及訓練的員額，我們明年會把人力的招考員額提升到 1,150 人，希望能夠盡量來補足。

賴委員品妤：對，部長其實沒有回答到我剛剛問的問題，我們的制度與外國的異同，其實我也都很

清楚，但是剛剛我有提到，我們的消防員過勞及缺人都是事實，所以針對剛剛我講的勞動權益、待遇福利、裝備設備及訓練管理等等，有沒有一個通盤的改善規劃？

林部長右昌：是，當然有、當然有。

賴委員品妤：根據我的理解，從你們過去提供的內容來看，我覺得比較像是分散的，好像並沒有看到一個非常完整、把我剛才講的這些面向全部合在一起的通盤檢討報告。但是人力不足的問題其實是一個很複雜的因素，這個問題也存在很久了，所以我在這裡是不是也建議內政部及消防署，針對我剛剛講的這些面向，其實要有一個比較完整通盤的檢討報告，而不是像過去，可能講到某個項目就只針對某個項目提出解釋，但我覺得這些東西其實應該要通盤整理起來。

林部長右昌：其實蕭署長給我兩大本的資料，委員關心的這些課題，我們也都是長期在關心，我們會來努力，事後再請蕭署長提供資料給委員參考。

賴委員品妤：你們提供的這些資料，我都已經看過了，但是就覺得不夠。因為現在時間也到了，是不是會後我們再聯繫？對於剛剛我講的那些內容，是不是在 2 個月內有一份初步的檢視報告？可以答應我嗎？

林部長右昌：好，沒問題。

賴委員品妤：好，謝謝部長、謝謝主席。

主席（游委員毓蘭）：謝謝。賴委員，請你留步一下。

報告委員會，我們現在要先處理臨時提案，與會委員，我們很快就結束了。另外再作宣告：我們中午不休息，繼續開會。

現在處理臨時提案，共 1 案，請宣讀。

臨時提案

案由：鑒於警察、消防人員 24 小時輪值，執法救災勤務也具有很高的危險性，卻長年比照一般文職，夜勤、深夜勤沒有適當加成，不但對基層警消健康權保障不足，且相關支給未計算夜間加成時，機關的人事管理就容易忽略警消健康的隱形成本。經查，112 年行政院院會，政府規劃「護理人員夜班費獎勵」政策，護理人員小夜班（晚班）、大夜班分別依醫療機構等級規劃新臺幣 400 至 1,000 元之獎勵，且在此之前公立醫療機構本就有照晚班、夜班分別給予支給。另查，內政部警政署近來分別於 110 年 4 月、112 年 3 月伺機爭取夜間加成，均遭政府以人事制度之衡平性、避免其他人員比附援引為由不採納。從護理人員之夜班費用制度可支，警消不採用夜間加成，其實並無實質上之理由，政府實應設法克服困難，妥為規劃。爰提案請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會商內政部，研處警消人員採用夜間加成，方能適當評價勤務工時，捍衛保障警消之健康，並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送研處情形之書面報告。

提案人：游毓蘭 鄭天財 Sra Kacaw 李德維 陳琬惠

主席：報告委員會，因為這個案子事先已經過莊瑞雄委員與各部會的協調，我們現在就是把第四行「夜間加成時」的「時」劃掉，另外是「爰提案請內政部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研處」，直接做這些文字修正後通過，有沒有問題？

黃委員世杰：召委，共提。

羅委員美玲：我們來共提。

主席：好，共提，謝謝。我們就照修正通過，謝謝。

接下來請鍾佳濱委員質詢。

鍾委員佳濱：（11 時 56 分）主席、在場的委員先進、列席的政府機關首長、會場的工作夥伴、媒體記者女士先生。有請內政部林部長及消防署蕭署長。

主席：請部長及署長。

鍾委員佳濱：部長好、署長好。本來我今天要帶報紙過來，從昨天的報導看到，你提出這次明揚大火有 2 個關鍵的原因，第一個是工廠沒有落實危險品的管理以及廠區人員的撤離程序，是不是這樣？

林部長右昌：是。

鍾委員佳濱：是這樣嘛！

林部長右昌：是。

鍾委員佳濱：就是危險品沒有管好、人員沒有及時撤離。第二點，對於我上次的質詢，你還記得嗎？我有提到大家聽見警報時沒有要走，而是先看警報器有沒有故障，是不是這樣子？觀念要改變。好，我們來看一下，其實危險品致災是直接原因，我們事後加強消防稽查，現在社會各界都強調要加強消防稽查，對不對？所以你要增設專責人力，是不是？另外一個就是落實自主管理，請教部長，你覺得包括人員疏散是不是也是自主管理中的一環？

林部長右昌：當然。

鍾委員佳濱：但是我怎麼知道叫做自主管理？我怎麼知道你有沒有自主管好？我們社會總是不信賴這些企業，所以要求我們要消防稽查，消防稽查能夠稽查到它有沒有落實自主管理嗎？有辦法查到它在疏散時該疏散嗎？有沒有辦法？

林部長右昌：稽查的頻率其實是困難的、人力也是困難的。

鍾委員佳濱：是的。好，我們來看一下，有人提到中央、六都與地方的消防編制增設專業單位，中央要有一個危險物品管理組，六都規模編制大，它的消防局有危險物品管理科，非都有沒有啊？署長，非都有沒有辦法設這個東西啊？設這個專責部門啊？

蕭署長煥章：非都不見得每個縣市都有。

鍾委員佳濱：不見得有？不見得都有？

蕭署長煥章：人力比較多的才會設。

鍾委員佳濱：請問部長，你認為現在政府員額規模足以支持每個部門都要增設專責單位嗎？有沒有辦法支撐？你想想看，人事總處有多少員額可以支撐你？現在的編制員額都沒有辦法用預算員額填滿了，你覺得可以再增設嗎？努力中啊！

林部長右昌：這個當然就是看各地方政府的狀況。

鍾委員佳濱：就是你們會支持，但是要很努力。我覺得這個就會出現一個情況，學生考試成績差要怎麼改善？有人說上課聽不懂，老師不會教，有人是回家不練習，所以孩子如果不做作業，家長說要老師派 2 個助手到家裡在宅督導學生寫作業，不然你數學教得再好，回去沒有練習會不

會考得好？不會嘛！是不是？那你要怎麼做，你也當過家長啊？老師會派 2 個助手去看你家的孩子有沒有寫作業嗎？會怎麼樣？就讓你寫親師聯絡簿嘛！是不是？你有沒有寫過親師聯絡簿？

林部長右昌：有。

鍾委員佳濱：有，對不對？所以，如果廠商沒有做好自主管理，我們再加派多少的稽查人力、加密多少的稽查程序及週期，還是要他願意自己寫功課、多做練習，是不是這樣？誰來當這個親師聯絡簿呢？我們往下看，其實我的訴求就很簡單，怎麼樣讓企業成為成績好的學生，落實防災避免被當，第一個，要有良好的消防安全指引，署長，有沒有？有嗎？有這個東西嗎？有這個東西？

蕭署長煥章：企業防災的參考資料，謝謝。

鍾委員佳濱：老師出的作業，學生寫不寫？家長為什麼有辦法要學生寫作業？你不寫作業就不能看電視、就不能上電腦、假日不能出去玩，學生就會乖乖寫作業。請問企業比較怕消防單位的稽查，或是比較怕被保險公司調高保費？部長，你覺得呢？

林部長右昌：兩個都怕啦！不過，保險公司可能更直接。

鍾委員佳濱：保險公司跟你玩的是理賠金額的多寡，所以保險公司不會跟你馬虎啊！我在這次明揚大火後就提過，在明揚的眼中機器比人民重要，企業主幫機器保了 15 億 3,000 萬元，卻只幫公共意外責任險保了 1,000 萬元、雇主責任險保了 1,500 萬元，不到它的十分之一、不到它的零頭。部長，上次請教過你，如果工廠管理輔導法把它應該強制納保的公共意外責任險提高，你覺得有沒有幫助？

林部長右昌：我想應該是有幫助。

鍾委員佳濱：如果我們把本來沒有納入的雇主責任險也納入，你支不支持？

林部長右昌：我想這個我們會支持。

鍾委員佳濱：請問工廠管理輔導法是誰訂的？

林部長右昌：經濟部。

鍾委員佳濱：經濟部，好，我待會下去問王部長，如果她也支持，我們就來修改這個工廠管理輔導法，好不好？把這個保險的責任加重，可以嗎？

林部長右昌：加重企業自主防災的責任，我們對於這個政策的方向是支持的。

鍾委員佳濱：如果我們將保險的責任提高了，它每年面臨保費的調高、調降，有沒有落實自主防災，誰會去看？保險公司嘛！

林部長右昌：保險公司。

鍾委員佳濱：對不對？聯絡簿是誰在簽？保險公司在簽嘛！署長，現在只差一個什麼？如果保險公司要督導它的企業客戶有沒有落實自主防災，它需要什麼？消防安全指引嘛！有沒有？你們有這個東西了嗎？

蕭署長煥章：目前消防設備的設置與……

鍾委員佳濱：消防設備屬於硬體設施。

蕭署長煥章：是。

鍾委員佳濱：平常該做的演練、該做的動作，有沒有放進去？

蕭署長煥章：包括管理的措施都有一些資料可以提供。

鍾委員佳濱：有資料？

蕭署長煥章：是。

鍾委員佳濱：我從財委會過來，金管會才多少人，它可以管全國那麼多的金融機構從業人員，很簡單，它用的是指引，我要求你們本身要按照這個指引，誰沒有落實指引，誰就要面臨到金錢上的損失。我覺得金錢上的損失搞不好更能讓企業在平常就會警惕，不要為了蠅頭小利，犧牲了員工及消防弟兄的生命安全，你支持嗎？部長，給我承諾你會支持經濟部修改工廠管理輔導法，支持嗎？

林部長右昌：是，我剛剛講過支持這個方向。

鍾委員佳濱：如果未來要消防署訂定消防安全指引，讓保險公司有所依循，你支持嗎？

林部長右昌：是，當然我們也支持，不過這個也需要金管會保險局的幫忙。

鍾委員佳濱：我去問過金管會了，它是百分之百支持，謝謝。

主席：謝謝鍾委員。請回座。

接下來請黃世杰委員質詢。

黃委員世杰：（12 時 2 分）謝謝主席，先請內政部林部長及消防署蕭署長。

主席：請部長及蕭署長。

黃委員世杰：還有人事行政總處的李副人事長。

主席：請副人事長。

黃委員世杰：部長好。我想今天一樣要把焦點放在消防安全上，不過今天剛好這個組合蠻難得的，所以我想要提一下關於消防員危險加給與加成的相關議題，事實上之前也都有問過了。首先，非常感謝林部長與行政院在今年的 7 月總算聽到長久以來的聲音，我們的危險加給整體做了 15% 的調整，這是睽違了二、三十年之後終於做了這樣的調整。並且如同剛才游委員質詢時所提，第一年度由中央用統籌分配稅款來幫忙地方，第二年之後就回歸原來加給的部分由地方政府編列。

但是我們可以看到在 7 月之前，事實上，今年的年初桃園市政府就已經開始向中央提出除了危險加給之外，直轄市政府還有所謂的加成支給，也就是在危險加給之外，因為這些地方財政能夠負擔，再加上勤務危險程度比較高，所以不管是六都的臺北、新北或是桃園、臺中、臺南及高雄，都有再依照危險加給的數額再加成支給。桃園因為過去幾年消防業務的繁重，以及我們這邊的產業比較複雜，工業產值比較高，所以這些相關的消防員在負擔上，你看看這幾年，所有高危險的勤務幾乎都落在工業區及工廠廠房的救災上，所以今年我們就特別提出希望就加成的部分能夠比照臺北與新北，從七成提高到加一倍的支給。但是這個審查的過程就拖延了很久，從今年的年初一直到現在都還沒有審查通過，所以我們是希望內政部及消防署這邊可以趕快。因為這個完全是地方自有財源支應，不需要中央政府補助，就是加成的部分，桃園市政府

消防局已經來來回回補件很多次，是不是可以儘快審查通過？請部長或署長來回應一下。

蕭署長煥章：很感謝委員，危險加給的加成原本是在六都試辦，試辦以後，六都現在全部來推動。

因為當初每一個都的工作程度有一些差距，所以加成的成數是不一樣的，當然現在有的縣市說要再提出來，我們現在正在整合六都的意見當中，如果六都都……

黃委員世杰：但是每一個地方政府用自己的財源去加成……

蕭署長煥章：委員，現在的問題在於，不要說像現在臺北市有全額，然後高雄市只有多少、桃園又是多少，會有不一樣的……

黃委員世杰：我上次有把相關數額給你看啊，對不對？

蕭署長煥章：是的，我知道。所以我們現在就想辦法在徵求大家的意見，假設大家都同意、六都都同意，那這個部分我們進一步跟人總再來協商。

黃委員世杰：不是啦，本來就沒有一致嘛！對不對？

蕭署長煥章：對，本來就不一致。

黃委員世杰：本來你們審查時就是叫各地方政府提資料出來，讓你們審查是不是危險程度有到這麼高。錢也不是中央出啊！我們可以看到，剛剛臺中的委員還在講今年 7 月調整，害他們的財政有問題，桃園主動跟你說了，這個加成的部分他們願意加給，為什麼不尊重地方政府的判斷呢？因為本來就沒有六都一致啊！還是你現在想要把它改成六都一致？這不是你們在花錢耶！我的意思是說人家已經從 1 月、2 月送件到現在 9 月中，你又叫它補件，現在它已經又補件了，這部分請你們儘速審議，趕快讓它通過好不好？

林部長右昌：我想是不是請人總來說明一下？

黃委員世杰：這和人總沒有關係吧！

李副人事長秉洲：因為危險職務加給訂在我們的加給表裡面，裡面有提到各直轄市要加成的話，是要各直轄市自己依危險性質的程度去訂評核指標，訂完再去分級支給，然後再報內政部消防署備查，作業程序是這樣。

黃委員世杰：對啊，要備查，這個案子請你們加速來進行。

下一個我要講的是你剛剛看到的這張表的第四點，說是支領地域加給就不能支給本項加成。接下來我們來看看，因為六都其實都有一些所謂的偏遠地區或是山僻地區，在桃園就發生一個個案，也就是說，新進的消防員，特別是新進、比較年輕、年資比較淺的，他們進去之後就自願到山僻地區服務，結果卻跟他們說領了地域加給之後就不能再領危險加給和加成，他們只能擇一來領。這相當不合理，你應該讓他可以擇優來領，六都的消防局都認為我剛剛特別唸給你聽的那項不得支領的規定不合理，應該要刪除，所以地方政府也很好心就跟消防員說：要不然你先切結好了，你先切結之後，我就讓你擇優來領。結果這個案子被人總打回票，說害怕警察人員援引、增加財政負擔，所以這項規定不能刪除，結果就害了當初相信地方政府的條件切結之後的消防員，現在他所謂超領的部分要被追回，還發文說叫他要繳回，你們覺得這樣子合理嗎？請說明一下好不好？

李副人事長秉洲：我們可以再研究一下。

黃委員世杰：這是你們的文耶！這是消防署提供你們的文說為什麼你們不同意耶！消防署和各直轄市政府對於前面那一頁那個表當中的那句話，都認為那個不合理，對不對？地域加給和屬於職務加給的危險加給性質本來就不同，不應該說這兩個只能擇一啊！為什麼規定這個加成的時候就說那個不行呢？總歸一句話，這些其實都是地方政府的經費，本來就是地方政府決定，地方政府都認為應該要取消這項限制。不要說讓他兩個都可以領，至少也要擇優領，結果連擇優領都不行耶！是不是請人總再考慮一下他們的意見？

李副人事長秉洲：因為現在危險職務加給表的附則的確是這樣，支領地域加給者不得再支領本加給，是這樣子……

黃委員世杰：對啊，但那個附則就沒有道理嘛！所以大家都認為應該要刪掉啊！只有人總反對而已，對不對？那你們反對的理由我們看起來其實不是很懂，也不認為有理由。今天剛好各單位都在，是不是可以承諾重新再研議這件事情？

李副人事長秉洲：我們會再研議。

黃委員世杰：我們也請消防署和內政部重新再提出，因為這是大家都有共識的事情，趕快把它處理好不好？

署長和副人事長可以先請回。接下來請教林右昌部長，禮拜一的時候我有跟您提到現在航空城安置街廓點交的問題，今天因為時間的關係，我們集中討論一件事情就好。這個是桃園市政府發給徵收戶要來點交的公文，裡面明確援引所謂的區段徵收實施辦法第三十八條，也就是說我現在發通知給你，請你來跟我點交，點交時如果你不來、不到場接管的話，就視為已接管，並從我指定的那一天開始，你就要負保管責任。這其實是一個滿不合理的規定，這個不合理的規定有它的歷史原因，上次我也有講，過去是因為各公家機關之間對於公共設施，興辦的單位辦好之後要點交給該接管的單位都不來，所以才有這樣的規定，可是怎麼可以把這樣子的規定……這是政府機關之間互相推來推去、沒辦法解決問題，所以才訂這項規則，怎麼可以把它用在被你拆遷安置戶的身上呢？這個問題非常大。左邊這張照片就是他們現場去點交的現況，公共設施都還沒蓋好、驗收完成，馬路都還沒有鋪，植栽綠帶、人行道都是這種狀況，這種狀況可以把土地點交給人民嗎？這個你們有沒有相關的規定？雖然執行單位是地方和需地機關，可是如果在我們區段徵收的法制裡面，對於這種情形竟然沒有規範的話，也是大有問題啊！再來，上次我說要提供給你這項判決的內容，所謂區段徵收的點交，尤其是我們今天所講的是要點交給徵收戶安置情形的話，應該要提出符合可立即開發和建築的土地給要點交的對象，這才是依照債務之本旨提出給付，如果不是這樣的話，人家可以拒絕，如果人家可以拒絕的情形，然後你說沒來就視為已經完成點交，這是不是更不合理？所以這個部分要請你們去研議一下。現在請部長來回應。

林部長右昌：依據區段徵收實施辦法第三十八條的規定，定期通知地主到場點交，最主要是考量土地已經登記完竣，而且周遭的公共設施已經完工驗收，為了讓民眾早日使用土地，所以辦理點交作業，把土地移交給民眾管理，它的精神是在這邊。如果民眾對土地的現況及周遭公共設施有異議的時候，主管機關應該俟異議處理之後，再擇期通知民眾到場接管，所以這部分桃園市

政府應該還是要妥為處理民眾異議的事項，才會比較圓滿。

黃委員世杰：好，那麼今天我們就來釐清，桃園市政府也好，民航局也好，這些需地機關在辦理安置的土地點交時，應該要等到相關公共設施，甚至管線都已經完成，也就是公部門的工程都要完成了，才可以辦理點交或是接管的程序。這個部分我希望你們會後能夠討論，看看怎麼樣讓相關意旨明文給桃園市政府和民航局，請他們現在暫停進行粗糙的點交工作，等到所有的異議都處理完之後，才可以再往下進行，這樣可以嗎？

林部長右昌：可以。

黃委員世杰：我們到時候再請內政部來發函。

林部長右昌：好。

黃委員世杰：好，謝謝。

主席：謝謝部長，接下來請范雲委員質詢。

范委員雲：（12 時 16 分）謝謝游召委，請內政部長。

林部長右昌：委員好。

范委員雲：部長早安。今天我當然也是延續剛剛幾位委員對屏東消防大火、檢討相關法制的議題，因為部長在幾個地方有提到，我今天還是想要更進一步就教部長，這一次部長談到很多加給、增補人力、如何汰舊換新老舊設備，我覺得這些都是非常重要的改革，同時也肯定部長的努力，但是有一件是關於基層消防員訴求要開放組工會，各界有些不同的看法，在此想跟部長討論一下。我知道部長已經談到目前整個方向看起來比較像是要修改公務人員協會法，當然各界有不同的看法，部長應該也知道英國消防員工會有百年歷史，就本席辦公室查到的，可能有人認為有些國家的消防員不是公務員，但是我們查到的是德國的消防員就是公務員，德國先有消防員工會，後來合併成公務員工會。可能有人覺得歐洲的民主歷史比較長，我們再來看一下我們的鄰居韓國，韓國和臺灣的情況非常像，韓國的消防員也是公務員，過去也因為公務員的身分無法組工會，在 2020 年韓國為了要遵守 ILO（國際勞工組織）結社權的規定，所以修法讓消防員組工會合法化，也因此他們有三大消防員工會，譬如民主勞總、全國公務員工會消防本部等等，在 2020 年之後，2021 年確定就是讓他們的工會合法化。韓國和我們相近的還有另外一個地方，韓國也面臨到北韓的國安威脅。大家可能會擔心消防員組工會的各種問題，我想跟部長解釋，其實我們的教師當時也是公務員，擁有公務員所有的福利，可是教師開放組工會之後，我們看到其實對於教師的權益和教育部的各種協商之後，他們的基層聲音可以上達，那是一個很好的例子，所以教師就是當時工會法讓他們有一個放寬的部分。

依照目前行政院的方向要修公務人員協會法，我看到內政部給的報告已經有說要放寬一些東西，可是我還是要提醒，如果是依照公務人員協會法的話有四大問題：第一個就是協商事項極度限縮，難以實質爭取勞權保障，部長今天的報告有說要放寬，可不可以具體告訴大家放寬到什麼程度？第二個是成立門檻，目前協會法規定是 800 人或是機關預算員額的五分之一，可是工會法的規定只有 30 人，而且很多學者專家說臺灣的工會法規定 30 人太高了，為什麼？你看我們的企業和產業工會組織率只有 8%，是因為臺灣以中小企業為主，很多都是 30 人以下，結

果你的規定是 30 人，不像有些國家是個位數的話，其實也是限制，和協會法比起來，它的門檻已經低很多。有關成立門檻的部分，針對公務人員協會法，我是不知道行政院、考試院討論的結果怎麼樣，我覺得也是需要降低。第三個是工會法有保障參與合法的行為不能秋後算帳，可是協會法卻沒有罰則，不如工會法，所以公務員也會擔心如果他參與一個集體的討論、協商等等，可能會被秋後算帳。最後是關於爭議權，就是沒有辦法讓他和機關平等協商，我們知道各國的公務員組工會，有些有開放爭議權，也有些沒有，但這是工會法裡面重要的一個談判的工具。

我自己的具體訴求是：第一個，我看到今天的新聞已經出來了，就是修法的過程真的要納入基層消防員的聲音，如果剛剛部長已經有承諾的話，我覺得是一件好的事，也希望能夠把這次走上街頭的訴求，就是已經組了工會但並沒有合法的地位，至少也能夠傾聽他們的聲音，而不是只透過公務系統，那樣可能無法聆聽到基層的聲音。第二個，我自己認為根本的解方是修改工會法、比照教師，因為教師也是擁有公務員所有的身分，當時大家也會擔心教師組工會會不會就亂了，但實質上教師組工會的歷史到現在已經很久了，他們的工會也常到我辦公室來，就教育問題是我重要的諮詢對象，讓我們能夠瞭解基層的聲音，我覺得非常重要。所以我還是訴求希望部長可以跟行政院討論，能夠在這次比照教師，放寬消防員組工會。是不是可以請部長回應一下？

林部長右昌：好，謝謝委員。第一個是委員提到教師的部分，關於教師的部分，公教是分開的，那……

范委員雲：可是教師也是有公務員身分啊！

林部長右昌：沒有。

范委員雲：沒有？

林部長右昌：沒有，他是適用教師法，他不是公務員。

范委員雲：但是他擁有的福利……但一開始工會法當時要納入也是有爭議的嘛！的確那邊是分開，可是教師很多的性質其實和公務員也是相近的。

林部長右昌：但是還是不一樣。

范委員雲：好，瞭解。

林部長右昌：這是第一點……

范委員雲：但也是國家的雇員啦！

林部長右昌：對，要跟委員報告，因為世界各國對於公務員相關的法令及其福利、任用、保障，它的範圍和程度都不一樣，所以沒有辦法用臺灣的狀況和世界來做比擬，因為那個制度是完全不同的，這是第一點要跟你報告的，比較不適合直接這樣來比擬。第二個，臺灣對於公務員是高度保障，這個我要強調，臺灣對公務員是高度保障，所以我們有很多的專法，包括公務人員任用法、陞遷法、俸給法、保障法、退休資遣撫卹法等等，所以它非常完整，一般來講，大家比較想比擬公務員的保障和公務員的福利，這是第二點。剛剛提到因為我們國家對於公務員的保障是這麼的多、這麼的完整，而剛剛提到工會的部分，那是另外一個法的體系，和公務人員的

法的體系是兩塊。一方面你要維持公務員的身分，但你又要去引用所謂工會法的部分，這可能要做更多的討論。但是對於消防員的結社或是公務員的結社，我們已經有了許多的進步，這次也已經跟考試院討論，包括增加協會組織的模式，然後門檻也會降低，另外也會放寬相關的協商事項，基本上，大家都朝這個方向在努力當中。

范委員雲：好，謝謝部長的回答，我瞭解部長的意思，這個體系的確不同，一個方向是把公務人員協會法修到讓它能夠擁有更多的協商事項和權利，當然這也是一個可能性；另外一個就是你剛剛講的工會法。但我還是要請教部長，你們是不是可以針對韓國的性質和我們很像，第一個是它有國安上的考慮，第二個是它是一個新興民主國家，第三個是他們的消防員就是公務員，針對他們的消防員，怎麼樣讓他們能夠組工會的過程和法規，是不是可以做一個小的研究和瞭解呢？給本辦一個報告好嗎？

林部長右昌：是，我們當然會來研究，不過誠如剛剛所講的，世界各國對於所謂的公務員整體保障的體系、程度、範圍都完全不太一樣，所以不太適合只拿單一的某一個部分來這樣比……

范委員雲：瞭解，我想韓國是與我們相近的……

林部長右昌：好，我們會來研究。

范委員雲：至少讓我們瞭解他們這整個的過程，好不好？因為法制的確不同，可是基本精神就是讓基層發聲是滿重要的。

林部長右昌：是，我們會來研議。

范委員雲：謝謝部長，關於修法過程，我看你早上已經有跟媒體說過，媒體已經報導會邀請基層一起討論，這個部分沒有問題吧！

林部長右昌：今天消防署應該會邀很多的團體，包括協會或是退休消防員還有資深的教官、專家學者，會就這次明揚的事情做整個的討論，把大家的意見蒐整，也不單單是剛剛委員所提到的那個，或者是協會所提的三個意見，我們的範圍會更廣。

范委員雲：好，謝謝部長。

主席：范委員，我有提工會法第四條的修法，也歡迎你一起加入，好不好？

接下來邱臣遠委員、邱臣遠委員、邱臣遠委員不在。

接下來請陳椒華委員質詢。

陳委員椒華：（12 時 26 分）謝謝主席。請部長還有消防署、警政署的署長。

主席：請部長、蕭署長及黃署長。

陳委員椒華：部長好。

林部長右昌：委員好。

陳委員椒華：針對明揚事件也詢問過你非常多次，所以在相關的法規面或是管理面，你覺得法規要修的是哪幾個部分？

林部長右昌：委員指的是……

陳委員椒華：針對這個事件，已經檢討這麼久了，你認為要落實避免未來再度產生憾事，在法規面應該要修什麼法？譬如現在就要趕快提出來的，有沒有？

林部長右昌：現在馬上提出來？

陳委員椒華：對，這個會期要趕快修法的，有沒有？

林部長右昌：我們消防法的部分當然要提出檢討，另外還有……

陳委員椒華：要不要修？要不要修？消防法第二十一條之一以及罰則？

林部長右昌：我們 1 個月左右會針對消防法的部分提出修法的草案。

陳委員椒華：好，1 個月內提出修法，謝謝。

林部長右昌：消防署的部分，消防署 1 個月會針對消防法的修法提出草案。

陳委員椒華：另外，落實資訊權、加重雇主的責任及處罰，這個部分也是 1 個月內提出嗎？

林部長右昌：報告委員，這個包括在我們消防法修法的範圍裡面。

陳委員椒華：好，謝謝。另外，針對組工會的部分，剛剛我們有很多委員都問過，能否再給本席一個比較確定的答復，你們可不可以回應、支持組工會？

林部長右昌：報告委員，剛剛提過了，消防人員屬於公務員，他與勞工是完全不一樣的，我們認為比較務實的可行性就把協會法的缺口……

陳委員椒華：教師算不算公務人員？

林部長右昌：教師不是，他適用教師法。

陳委員椒華：目前公務人員組工會的有哪些？

林部長右昌：公務人員沒有組工會。

陳委員椒華：都沒有嗎？

林部長右昌：都沒有。

陳委員椒華：教師不算公務員？

林部長右昌：教師不是。

陳委員椒華：教師法？

林部長右昌：對。

陳委員椒華：這個部分除了希望能夠考量支持組工會之外，也希望能夠有一個完整的管理及修法，讓我們的消防人員能夠好好的、放心的、安全的執行他們該做的任務，謝謝。

再來請問警政署，署長，關於嘉義警局女警官性騷案，我有收到你們的回文，你們一再的誤導說她不願意申訴，這到底是什麼意思？

黃署長明昭：根據嘉義縣的查處，當時她就表明她……

陳委員椒華：本席認為署長在包庇耶！署長，你在包庇耶！因為你們警政署回復我的資料就有錯耶！我今天才拿到你們回復的公文，所以我沒有非常多時間看，但是我看到前面，你們說被害人不同意申訴，這個明顯就是錯的，你們在說謊啊！

黃署長明昭：當下、當下的一個詢問，已經事隔二、三年了，現在來……

陳委員椒華：部長，現在各個體系吃案很嚴重，像前天僑委會那邊才爆發駐外館的僑務單位吃案，所以就逼得我們在野黨的委員開記者會，其實我也有收到他的陳情。因為我從環境部、環保署、警政署、嘉義縣警局都看到有吃案的影子，現在連警政署回復我的公文都故意寫錯，而且剛

剛署長的回答也說是根據嘉義縣警察局的資料來寫，我不知道這些公務人員到底是否還想拿到退休金，敢在公文書上這樣亂寫，部長，我覺得這個問題很嚴重。

黃署長明昭：報告委員，我們出去的公文書絕對是有所本。

陳委員椒華：你們現在說被害人不願意登錄警政婦幼案件管理系統，這個就錯啦！她沒有不願意啊！講半天，你們到現在還敢這樣亂寫！部長，這樣我們的性平三法修法有什麼用，公務體系都不願意面對？

黃署長明昭：當時她表明希望不要曝光，所以……

陳委員椒華：她不要曝光並不是說她……當然受害人都不希望曝光，但是不要曝光之餘，該登錄就要登錄在警政婦幼管理系統，怎麼會說我不願意曝光你就解讀成我不願意登錄，那你就違法啊！當時嘉義縣警局的廖訓誠局長違法啊！你怎麼處理呢？他吃案吃得這麼嚴重！

黃署長明昭：基本上，這個案件有一些缺失，監察院也做了調查，大概我們的缺失……

陳委員椒華：監察院的調查也調查一半，都沒有調查完整，所以這幾個月我才要請警政署好好查嘛！現在你給我的回復就是說謊啊！

黃署長明昭：第一個，沒有輸入到我們的系統是一個缺失。第二個是讓他提早退休的問題，沒有做一個詳查，因為他有案件在處理中，根據……

陳委員椒華：5 天就讓他退休嘛！部長，有 5 天就退休的嚴重違法人員，嘉義縣前警察局長廖訓誠，你們就讓他退休，然後讓受害者還繼續待在原單位，繼續忍受痛苦 3 個月，你說這樣的比例原則到底在哪裡？廖訓誠這個前警局長應該要下台啊！到現在警政署長都不聞不問，他是不是在吃案啊？你旁邊這位署長是不是吃案啊？

黃署長明昭：我沒有不聞不問、我沒有不聞不問，剛剛我也特別講了，哪些人有缺失，我們正在究責，最近就會把他應負的責任揪出來。

陳委員椒華：你給我的回文就故意寫錯啊！

黃署長明昭：沒有故意寫錯，你要我們多久時間完成，但是我們查案要有一定的時間嘛！

陳委員椒華：好，現在簡單問你，這位被害人沒有不願意登錄警政婦幼案件管理系統，她沒有不願意，這樣你聽到了嗎？

黃署長明昭：當時她是說不願意曝光。

陳委員椒華：不願意曝光與不願意登錄系統是一樣嗎？你們這樣解讀嗎？廖訓誠這樣解讀，你們也這樣解讀嗎？

黃署長明昭：關於當時的時空背景，我要說明一下。當時的標準作業程序沒有律定、沒有律定，後來我們根據這一點……

陳委員椒華：標準作業程序就是要立即登錄啊！

黃署長明昭：我們這一點……

陳委員椒華：你現在就講錯了啊！

黃署長明昭：我們這一點……

陳委員椒華：你敢在國會的答詢就故意講錯！

黃署長明昭：我沒有講錯。

陳委員椒華：你看你多嚴重！

黃署長明昭：我沒有講錯，後來我們也修正了我們的作業流程。

陳委員椒華：當時的作業流程就是要登錄，並沒有說不願意曝光就是等於不願意登錄，這個就是錯了，所以署長現在就是在包庇，我拜託你、我要求你……

黃署長明昭：我沒有要包庇。

陳委員椒華：我要求你要改正喔！

黃署長明昭：我剛剛也說明了。

陳委員椒華：部長，回答一下，現在有很多錯，請警政署要改正。

林部長右昌：委員，這樣好不好？我對這個個案不是很清楚，不過我請我們黃署長把……因為這是二、三年前的事情……

陳委員椒華：你請他當面來跟我談，好嗎？

林部長右昌：是，沒問題。

陳委員椒華：他到現在都不願意出面、都躲在後面。

林部長右昌：不會啦！

陳委員椒華：部長，你今天要求他來跟我談。

林部長右昌：黃署長都願意去面對。

陳委員椒華：10 天內，可以嗎？部長，我跟他排時間，讓他當面來跟我談。

林部長右昌：報告委員，相關的時序或原本的作業規定，後來有沒有修改，我請黃署長整理一下，再來向你報告。

陳委員椒華：10 天內跟我談，可以嗎？部長，你先講？署長，可以嗎？

黃署長明昭：好，沒問題，依照委員安排的時間。

陳委員椒華：對，我們好好把這件事談清楚，不要讓廖訓誠或別人的錯誤燒到你自己，可以嗎？

黃署長明昭：好吧！我們就按照事實來處理。

陳委員椒華：好，謝謝主席。

主席：謝謝，請回座。

關於剛剛所講的，因為警察機關是處理很多性平相關法規的機關，其實不可以對自己內部機關處理性平案件的程序上有太多瑕疵，所以請警政署要正視這個問題，與陳椒華委員另外約好時間，再向她報告。

接下來孔文吉、孔文吉、孔文吉委員不在。

江啟臣、江啟臣、江啟臣委員不在。

李貴敏、李貴敏、李貴敏委員不在。

廖婉汝、廖婉汝、廖婉汝委員不在。

莊競程、莊競程、莊競程委員不在。

鄭正鈴、鄭正鈴、鄭正鈴委員不在。

張其祿、張其祿、張其祿委員不在。

蔡易餘、蔡易餘、蔡易餘委員不在。

羅明才、羅明才、羅明才委員不在。

登記發言委員除不在場者外，其餘均已發言完畢，詢答結束。委員林文瑞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書面質詢和未及答復部分，請相關單位於一週內以書面答復，並副知本會。

委員林文瑞書面質詢：

「從屏東消防大火，檢討相關法制」專題報告

1.內政部之前訂定「充實消防人力推動計畫」，辦理期程為 107 年至 117 年間，以一般性補助款考核方式，鼓勵地方政府每年至少增補 600 名基層消防人力為目標（不含退離人力）。但去年監察院還是出具一份調查報告，內容指出「地方消防機關消防人力預估增補情形未能達成計畫目標，部分消防機關已無編制缺額；且消防署所屬各港務消防隊人力來源未有效規劃及配置未盡合宜，組織條例修正延宕多年，致新建分隊廳舍及設備因無人員進駐長期閒置」，並要求內政部研擬因應對策。請內政部及消防署具體說明，到目前為止「充實消防人力推動計畫」的執行成果如何？以及各縣市政府的消防人力現況，各缺額多少？預計何時可以補足？

2.警察、消防人員是否得組工會，中央政府各部會態度似乎過於保留。例如銓敘部過去就曾出具意見表示，警消若有集體協議權、爭議權，恐影響待遇、福利、退休等事項，恐「衍生國家財政負擔，甚至引發機關間工作條件不同，造成人事管理上的爭議」。

但目前消防員的職業安全保障，目前僅適用《公務人員安全及衛生防護辦法》，不適用《職安法》。然此兩法內容高度雷同，最大差別在於《職安法》對勞工的雇主有罰則，但《公務人員安全及衛生防護辦法》對於公務人員的雇主，也就是公務機關，卻沒有罰則。

如消防員能納入《職安法》，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可定期訂定指引，提供建議和對策給執行機關和雇主參考，幫助職場安全得以根據科學實證與時俱進。目前消防員完全被排除在《職安法》之外，要依照《公務人員安全及衛生防護辦法》，將自己的健康防護、安全危害，交由「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來認定，但保訓委員的背景不一定具有勞動或職安的專業概念。

內政部身為警消制度之中央主管機關，請具體說明對於警消人員籌組工會之態度贊成與否及於現行法制下警消人員籌組工會窒礙難行之處。

委員陳玉珍書面質詢：

有關立法院第 10 屆第 8 會期內政委員會第 3 次全體委員會議，邀請內政部部長、內政部警政署署長、內政部消防署署長、衛生福利部、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經濟部、勞動部、考試院、銓敘部就「從屏東消防大火，檢討相關法制（含警消人事專法、警消組織工會權利、公安檢查、廠房建照管理、勞動法遵）」進行專題報告並備質詢，敬請各機關函覆本席：

一、請問銓敘部：

（一）針對消防員長年爭取組工會的心聲，陳建仁表示，消防員是公務員，尊重結社權，目前最好的方法就是儘速修改《公務人員協會法》。

(二)而公務人員協會近期曾提出八項訴求，包括：強化公務人員勞動權，允許公務人員得組工會；加強公務人員健康權，改進安全衛生法制；廢除公務人員年終考績甲等比例限制，回歸核實考核精神；健全公務人員調薪制度，軍公教待遇審議委員會應納入軍公教團體代表；立即停止退休所得替代率每年遞減 1.5%；退撫基金財務缺口儘速編列足夠預算予以撥補；恢復月退休金隨現職人員薪資同步調整年資補償金的發放應公平處理不可差別待遇等，請問銓敘部對這八項訴求的回應為何？

(三)請問如果連公務人員協會所提出的八大訴求，政府都無法回應，請問再把警消納入公務人員協會體系下，警消的權益如何受到保障？

二、請問考試院：

(一)考試院院會通過，民國 113 年公務人員初等考試，定於 113 年 1 月 6 日舉行，暫定需用名額為 345 人，並特別增設澎湖、金門及馬祖等 3 個離島考區，以減輕考生的交通困擾及經濟負擔。

(二)本席已協助考試院與教育部協調，並爭取 800 萬元經費，補助建置金門電腦化測驗考場，請問明年度電腦化測驗的國家考試，確定能否在金門應考？

三、請問警政署：

(一)據統計，金門鄉親去年一整年被詐騙集團詐欺的金額約一億元，就以常住人口五萬人來計算，大約每位鄉親損失二千元，對收入不高的人來說，是十天半個月的菜錢，有些個案更是省吃儉用，畢生的積蓄頓時化為烏有，真是情何以堪。

(二)金門縣警察局進行 7-8 月治安工作報告指出，期間發生刑案包括詐欺 33%為最高，而破獲率方面，詐欺案件發生 58 件、破獲 42 件、破獲率 72%。

(三)破獲率仍有待持續加強，宣導防詐騙也應跟上，有效降低詐騙案發生率及提高詐騙案破獲率是警政署責無旁貸的工作。請警政署提出精進詐騙案破獲率及宣導防詐騙之具體作法？

主席：本次會議到此結束，現在散會。

散會（12 時 36 分）

立法院第 10 屆第 8 會期財政委員會第 3 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 中華民國 112 年 10 月 2 日（星期一）9 時 1 分至 12 時 21 分

地 點 本院群賢樓 9 樓大禮堂

主 席 沈委員發惠

本日議程 報告事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二、邀請財政部莊部長翠雲率所屬機關首長暨國營事業董事長、總經理（含各轉投資事業機構公股代表之董、監事）列席業務報告，並備質詢。

答詢官員 財政部部長莊翠雲

財政部國庫署署長蕭家旗

財政部賦稅署署長宋秀玲

財政部關務署署長彭英偉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署長曾國基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呂桔誠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雷仲達兼兆豐銀行董事長

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丁彥哲

主席：好，我們現在開始開會，請主任秘書報告出席委員人數。

謝主任秘書淑津：報告委員會，出席委員已足法定人數。

主席：好，已足法定人數，現在開始開會。

請議事人員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立法院第 10 屆第 8 會期財政委員會第 2 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2 年 9 月 27 日（星期三）9 時至 13 時

地 點：群賢樓 9 樓大禮堂

出席委員：林德福 吳秉叡 賴士葆 沈發惠 林楚茵 郭國文 李貴敏 鍾佳濱
羅明才 高嘉瑜 費鴻泰 余 天

委員出席 12 人

列席委員：曾銘宗 游毓蘭 陳椒華 賴瑞隆 楊瓊璵 莊競程 何欣純 謝衣鳳
江永昌 陳培瑜 蔡易餘 劉世芳 張其祿 邱志偉

委員列席 14 人

列席官員：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綜合規劃處

法律事務處

國際業務處

主任委員 黃天牧

處長 胡則華

處長 徐萃文

處長 賴銘賢

資訊服務處	處長	林裕泰
秘書室	主任	張吉富
人事室	主任	洪久雅
主計室	主任	楊登伍
政風室	主任	陳范回
銀行局	副局長	林志吉
證券期貨局	局長	張振山
保險局	局長	施瓊華
檢查局	局長	張子浩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蘇財源
	總經理	鄭明慧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林修銘
	總經理	簡立忠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吳自心
	總經理	周建隆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林丙輝
	總經理	陳德鄉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董事長	陳永誠
	總經理	李愛玲
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	董事長	張心悌
	總經理	林俊宏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長	張傳章
	總經理	張麗真
財團法人聯合信用卡處理中心	董事長	桂先農
	總經理	林棟樑
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	董事長	郭建中
	總經理	張國銘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長	蘇建榮
	院長	黃崇哲
財團法人汽車交通事故特別補償基金	總經理	林榮宏
	(董事長蕭翠玲請假)	
財團法人住宅地震保險基金	董事長	李松季
	總經理	何 以
財團法人保險安定基金	董事長	林銘寬
	總經理	陳昌正
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董事長	簡仲明

總經理 葉爾康
董事長 杜怡靜

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

主 席：費召集委員鴻泰

專門委員：陳玉清

主任秘書：謝淑津

紀 錄：秘 書 吳人寬 研究員 黃惠雯 編 審 黃美菁
科 長 喻 珊 科 員 簡廷育

報 告 事 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決定：議事錄確定。

二、邀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黃主任委員天牧率所屬機關首長暨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監管相關機構有關之財團法人、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等董事長、總經理列席業務報告，並備質詢。

（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黃天牧提出報告後，計有委員林德福、吳秉叡、賴士葆、沈發惠、林楚茵、郭國文、李貴敏、鍾佳濱、高嘉瑜、羅明才、費鴻泰、曾銘宗、陳椒華、游毓蘭、蔡易餘、陳培瑜、邱志偉、江永昌等 18 人提出質詢，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黃天牧、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林修銘、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董事長蘇建榮、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董事長陳永誠及相關人員予以答復。）

決定：

（一）報告及詢答完畢。

（二）委員質詢未及答復或請補充資訊，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一週內以書面答復；委員另要求期限者，從其所定。

（三）委員余天、張其祿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並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書面答復。

討 論 事 項

討論中華民國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含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審查日程暨審查分配表草案。

決議：

中華民國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含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審查日程暨審查分配表草案，照案通過，提報院會。

散會

主席：我們現在在場委員未足法定人數，所以議事錄就暫時不確定。

接下來請議事人員宣讀今日議程。

二、邀請財政部莊部長翠雲率所屬機關首長暨國營事業董事長、總經理（含各轉投資事業機構公股代表之董、監事）列席業務報告，並備質詢。

主席：我們到場委員人數夠了，今天議事錄不知道有沒有異議？（無）沒有，我們議事錄確定。

今天的議程安排的是財政部的業務報告，現在我們先請財政部莊部長進行業務報告。

莊部長翠雲：主席、各位委員先進，大家好。今天貴委員會召開第 10 屆第 8 會期全體委員會議，本人應邀率本部主管同仁列席，提出業務報告，深感榮幸。以下謹就中央政府總預算收入編列及執行情形、近半年重要施政績效及未來施政方向與重點提出報告，敬請指教。

壹、中央政府總預算收入編列及執行情形

一、112 年度執行情形

（一）歲入

歲入預算數新臺幣（下同）2 兆 5,796 億元，截至 112 年 8 月底，累計實收數 2 兆 921 億元，較上（111）年同期增加 1,903 億元，達成率 81.1%。謹按來源簡要說明如下：

1. 稅課收入：預算數 2 兆 1,949 億元，累計實收數 1 兆 8,346 億元，較上年同期增加 1,836 億元，達成率 83.6%，主要係綜合所得稅（下稱綜所稅）、營利事業所得稅（下稱營所稅）、貨物稅及關稅增加所致。

2.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預算數 2,647 億元，累計實收數 1,631 億元，較上年同期減少 87 億元，達成率 61.6%，主要係中央銀行盈餘及國家發展基金賸餘繳庫數較上年同期分別增加 28 億元及 10 億元，中國鋼鐵（股）公司股利收入與交通部鐵道發展基金賸餘繳庫數較上年同期分別減少 66 億元及 63 億元等，增減互抵所致。

3. 規費、罰賠款、財產及其他收入：預算數 1,200 億元，累計實收數 944 億元，較上年同期增加 154 億元，達成率 78.7%，主要係因外交部護照申辦規費收入較上年大幅增加、國防部辦理國有土地標售與本部設定地上權權利金增加等。

（二）融資性財源

債務舉借預算數 1,732 億元，因歲入執行優於預期，全數未舉借；另債務還本預算數 1,110 億元，已全數執行。

二、113 年度編列情形

（一）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入編列 2 兆 7,092 億元，歲出編列 2 兆 8,818 億元，歲入歲出差短 1,726 億元，加計債務還本 1,150 億元（占稅課收入 5.0%），融資需求 2,876 億元，以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 1,155 億元及舉債 1,721 億元支應，總預算案舉債占歲出比率 6.0%；併計當年度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4 期、新式戰機採購、海空戰力提升計畫採購、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4 項特別預算共舉債 1,998 億元（其中疫後特別預算舉債數 0），合計舉債 3,719 億元。

（二）預估 113 年底中央政府 1 年以上公共債務未償餘額 6 兆 8,286 億元，占前 3 年度名目國內生產毛額（GDP）平均數 30.2%，符合「公共債務法」債務存量 40.6%上限規定。另截至 112 年 8 月底，中央政府 1 年以上公共債務未償餘額實際數為 5 兆 8,338 億元，占前 3 年度名目 GDP 平

均數 27.2%。

貳、近半年重要施政績效

承蒙貴委員會支持與協助，順利完成「證券交易稅條例」部分條文、「貨物稅條例」第 11 條之 1、第 31 條、「海關進口稅則」部分稅則修正案，同時辦理全民共享普發現金作業、青年安心成家購屋優惠貸款（下稱青安貸款）精進方案及國有房地包租標租新制、提供便民稅務服務、啟動促參新紀元及深化國際財政合作交流等，均具成效。謹就重要施政績效擇要說明如次：

一、國庫業務

(一)蓄積財政量能與韌性

近年賡續推動開源節流措施，中央政府財政狀況持續改善，111 年度稅課收入執行良好，總決算歲入歲出賸餘 4,993 億元，為歷年來總決算賸餘最高，亦係自 107 年度以來連續 5 年賸餘超過千億元。

(二)全民共享普發現金

1.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下稱 COVID-19）疫情期間經濟表現亮眼，加以政府財政管控得宜，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稅課收入實徵數大於預算數，依據「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條例」規定，112 年度辦理全民普發現金 6,000 元，使民眾共享經濟成果。

2.為辦理普發現金作業，行政院成立跨部會之「全民共享普發現金」推動小組，於各部會通力合作下，完備相關作業。截至 112 年 9 月 20 日，已發放超過 2,326 萬餘人，近 98.8%民眾透過多元管道領取普發現金。

(三)提升股權經營綜效

1.督導公股銀行配合重大政策提供金融支援，截至 112 年 8 月底，對六大核心戰略產業放款 4 兆 4,140 億元、中小企業放款餘額 5 兆 5,094 億元及新南向政策融資 8,251 億元等，協助產業升級創新及擴展對外經貿實力。

2.為擴大協助無自有住宅家庭購屋，推出青安貸款精進方案，自 112 年 8 月 1 日起實施，包括提高貸款額度、延長貸款年限及寬限期，另現行公股銀行減收半碼續辦，並由內政部住宅基金額外提供利息補貼 1 碼至 115 年 7 月底。截至 112 年 8 月底，核貸 34 萬餘戶，金額達 1 兆 4,586 億餘元。

3.督導公股金融事業成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ESG）平臺推動永續倡議，截至 112 年第 2 季，已全數完成投融资及商品審查流程納入 ESG 因子、發行綠色或社會責任或可持續發展債券等措施，並配合國家自主減碳承諾（2050 淨零排放）訂定短中長期減碳目標。

4.督導公股銀行推出「中小企業千億振興」融資方案，自 112 年 4 月 17 日至 113 年 12 月底，以自有資金提供融資額度 3,000 億元，支援微型及新創事業、中小企業之疫後振興資金需求，扶持創新與轉型升級，提升產業競爭力及強化經營韌性。截至 112 年 8 月底，已核貸 928.04 億元、11,727 戶，其中微型及新創事業承作 6,095 戶（51.97%）超逾半數。

(四)落實菸酒管理機制

統合邊境與市面查緝機關人力及資源，透過平時抽檢、年節專案查緝等方式加強查緝，並為

因應變異新型之走私態樣，持續精進查緝走私菸品執行。112 年度截至 8 月底（下稱本期），督促地方政府執行抽檢菸酒業者 9,716 家次，並啟動 3 次全國性同步查緝私劣菸酒專案，查獲私劣菸 923 萬包，私劣酒 28.11 萬公升，總市值逾 4 億元。

二、賦稅業務

（一）營造健全賦稅環境

1. 112 年 5 月 10 日修正公布「證券交易稅條例」部分條文

為降低權證發行人調節避險部位之稅負成本，促進權證市場發展，自 112 年 11 月 10 日至 117 年 11 月 9 日止，出賣權證避險專戶內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可之標的股票者，其每日交易成交總金額在避險必要範圍內之部分，證券交易稅（下稱證交稅）稅率由 3%調降為 1%。

2. 112 年 6 月 14 日修正公布「貨物稅條例」第 11 條之 1、第 31 條

為節能減碳及促進綠色消費，並帶動電器產業轉型發展，續延長購買節能電器退還減徵貨物稅實施期間 2 年至 114 年 6 月 14 日。

（二）合理化房屋稅負

配合行政院「健全房地產市場方案」，並因應外界質疑房屋稅負偏低問題，經與地方政府會商，推動成效如下：

1. 徵收率部分：除原有臺北市等 3 個地方政府，自 111 年 7 月 1 日起新增桃園市等 7 個，112 年 7 月 1 日及 9 月 1 日新增澎湖縣及新北市，現行計有 12 個地方政府就非自住住家用房屋採行差別稅率課徵。

2. 稅基部分：112 年應重行評定稅基之 5 個地方政府，均調升轄內房屋標準單價。

（三）提供便捷稅務服務

1. 精進 111 年度綜所稅結算申報服務措施

（1）手機報稅新增現金繳稅及申請延（分）期繳稅功能、試辦網路（含手機）申報附件上傳服務，提升網路申報便利性。

（2）網路申報件數為 502 萬件，其中採用手機報稅及行動電話認證者分別為 165 萬件及 244 萬件，占網路申報件數比率 33%及 49%，較上年度增加約 39 萬件（成長 31%）及 54 萬件（成長 28%），另網路（含手機）申報附件上傳件數達 13 萬件，提升便民服務效能。

2. 積極推動發票無紙化政策

（1）持續增開雲端發票專屬獎組數，112 年 5 月至 12 月期每期雲端發票專屬獎百萬元獎 30 組，2,000 元獎 1.6 萬組，800 元獎 10 萬組，500 元獎 165 萬組。

（2）本期雲端發票開立張數計 30 億 6,846 萬張，雲端發票使用率 52.99%，較 111 年同期增加 6.02 個百分點。

3. 推動使用牌照稅繳款書歸戶服務

自 112 年 7 月 1 日起，實施使用牌照稅繳款書歸戶作業，納稅義務人得於開徵 2 個月前，向車籍所在地之地方稅稽徵機關申請，就同一直轄市、縣（市）轄區內之全部車輛進行繳款書歸戶，俾利民眾稅款繳納。

(四)促進國際財政合作

1.112 年 6 月 8 日依臺帛（帛琉）財政合作協定於臺北舉行雙邊財政部長會議，就帛琉推動租稅改革情形、稅務行政數位化長期解決方案、我國推動民間參與基礎建設經驗等進行交流，深化國際財政合作。

2.112 年 5 月分別參加亞洲開發銀行及中美洲銀行理事會年會，傳達我國重視議題及優勢領域，尋求與國際組織及理念相近國家合作機會，提升國際能見度。

(五)擴展租稅協定網絡

本期與 6 個國家（地區）進行 13 次租稅協定（議）洽商或交流；與 3 個租稅協定夥伴國進行推動洽簽主管機關協議諮商或交流。

三、關務業務

(一)研修關務相關法規

1.112 年 6 月 21 日修正公布「海關進口稅則」部分稅則，採行世界關務組織發布之國際商品統一分類制度（HS）2022 年版，以符國際最新規範。另調整魷魚及石英玻璃製品之稅則稅率結構，提供我國產業合理經營環境，提升產品國際競爭力。

2.配合「關稅法」修正及提高相關業者監管強度，修訂相關子法，防杜違規業者影響行政監管，建構合法有序及安全便捷通關環境。

(二)導入創新科技應用

1.響應政府公有雲政策，完成「海關資料加值服務」上公有雲，提供 166 項具金標章品質關務資料供商民使用，促進政府資料加值應用。

2.112 年 7 月 7 日人工智慧（AI）稅則分類服務「稅則資料檢索系統」上線，提供關員核估貨品分類參考，提高貨品稅則研判一致性，減少徵納爭議。

(三)提升邊境查緝效能

1.配合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並防堵改造槍枝危害社會安全，除積極導入科技設備輔助查緝業務，並持續汰換 X 光儀檢設備，本期查獲毒品毛重 18 萬 265 公斤、具殺傷力槍枝 2 把及子彈 108 發。

2.為防杜非洲豬瘟，入境旅客託運行李、進口郵包及快遞貨物均經 X 光儀器掃描檢查，本期查獲未經檢疫豬肉及含有豬肉製品 917 件，881.7 公斤。

(四)維持公平貿易秩序

1.運用風險管理機制，於貨物放行後對涉有違章漏稅風險廠商實施事後稽核，本期辦結 293 件，補稅及罰鍰金額 2 億 8,932 萬餘元，有效維護國內產業課稅公平。

2.為維持公平貿易秩序，確保國內相關產業不致因低價傾銷遭受損害，對自特定國家產製進口之毛巾、鞋靴、卜特蘭水泥及其熟料、過氧化苯甲醯、不銹鋼冷軋鋼品、特定鍍鋅或鋅合金扁軋鋼品、碳鋼鋼板、特定鋁箔、陶瓷面磚及浮式平板玻璃 10 項產品課徵反傾銷稅，本期課徵 4 億 6,117 萬餘元。

四、國產業務

(一)精進國有財產管理

1.擇選嘉義縣布袋鎮等 18 區國有非公用土地範圍內墳墓占用、砂石場占用、太陽光電及邊際土地，面積 9,400 公頃，宗地數量 1,187 筆，委託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協助使用無人機系統，辦理航拍與影像處理及地上物數化作業，精進國產管理作為。

2.每年訂定公用財產檢核及實地訪查計畫，112 年抽檢 18 個機關書面檢核情形及實地訪查 10 個機關，督促各機關健全國有公用財產產籍管理、改善占用問題及活化運用。

3.本期清查 1 萬 5,706 筆被占用之國有非公用土地、處理 3,088 公頃被占用土地及追收使用補償金 7 億 9,088 萬元。

(二)活化運用國有資產

1.協助產業發展與政策推動提供用地

(1)社會住宅

①配合住宅主管機關興辦社會住宅需求，本期協助完成撥用 1 處、面積 0.14 公頃。

②配合內政部指示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興辦社會住宅，本期提供國有不動產出租 4 案、面積 2.24 公頃，捐贈 16 案、面積 9.03 公頃及出售 5 案、面積 2.54 公頃。

(2)長期照顧：配合機關設置長期照顧據點需求，本期協助完成撥用 4 處、面積 2.67 公頃；以改良利用方式提供 3 處、面積 1.29 公頃國有土地。

(3)地面型太陽光電：本期委託經營 3 案、面積 16.32 公頃；公開標租簽約 2 案、面積 1.15 公頃；提供申請開發 41 案、面積 425 公頃。

2.媒合環保團體認養邊際土地

本期與 2 家環保團體簽訂 3 案認養非公用邊際土地契約，媒合 1 家金融機構以贊助經費方式參與環保認養機制。

3.保存維護國有非公用文化資產

本期完成 1 處修復再利用計畫、1 處修復工程規劃設計中、1 處修復工程進行中及完成 211 次巡管作業。

(三)創造多元開發效益

1.標租：本期辦理 33 次標租，標脫 545 筆土地、面積 50.8 公頃；標脫 23 棟建物、面積 2.5 公頃，收益 2 億 7,277 萬元

2.參與都市更新：本期新增 52 件、面積 1.4 公頃。

3.招標設定地上權：本期公告招標標脫 11 案、面積 2.751 公頃、決標權利金 17 億 2,177 萬元。

4.結合產業政策與相關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構）共同改良利用：本期新簽約 3 案、面積 1.29 公頃。

(四)推動國有房地包租標租

本期完成首批 34 戶開標，全數標脫標租與符合「租賃住宅市場發展及管理條例」規範之租賃住宅包租業，由其修繕後轉租與次承租人居住使用；其後將每季辦理標租公告。

五、促參業務

(一)推動訂修促參法規

1.本期訂(修)法令共 10 項，包含法規命令 5 項、行政規則 3 項、行政指導 2 項。其中，已完成履約爭議調解 3 項配套子法，112 年 7 月 1 日開始受理促參案履約爭議調解申請；另 112 年 6 月 20 日發布「政府有償取得公共服務政策評估作業辦法」；112 年 8 月 28 日將長照機構納入重大公共建設範圍。

2.本期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下稱促參法)辦理簽約 42 件，民間投資金額 138 億元；依其他法令辦理簽約 22 件，民間投資金額 1,088 億元，計簽約 64 件，金額 1,226 億元。

(二)運用多元機制引導促參

1.112 年本部核發中央簽約獎勵金 1,834 萬餘元，行政院主計總處撥付地方簽約獎勵金 4.9 億元及考核獎勵金 320 萬元。

2.112 年核定補助各機關辦理促參案前置作業費 20 案，補助金額 3,279 萬元；出席各機關前置作業階段審查會議或提供書面意見 25 次，提高案件規劃品質。

(三)積極媒合促參商機

1.112 年 7 月 14 日舉辦招商大會，釋出公共建設招商案源 82 件，投資金額 1,834 億元。

2.建置「促參 iMAP 招商地圖網」，同步公開招商大會相關商機及資訊，突破時空限制，增加行銷廣度。

六、協助穩定物價機動調降關稅、貨物稅及營業稅

(一)機動調降關稅措施

自 110 年 12 月 1 日起，牛肉關稅稅率機動減半徵收、小麥關稅稅率機動調降至免稅；自 111 年 2 月 7 日起，奶油及烘焙用奶粉關稅稅率機動減半徵收，均實施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二)機動調降大宗物資貨物稅及營業稅措施

1.卜特蘭一型水泥：每公噸貨物稅應徵稅額自 110 年 12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由 320 元調降至 160 元，降幅 50%。

2.汽油、柴油：每公升貨物稅應徵稅額自 110 年 12 月 1 日起分別由 6.83 元、3.99 元調降至 5.83 元、2.99 元，降幅分別為 14.6%及 25.1%；自 111 年 2 月 7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再分別調降至 4.83 元、2.49 元，降幅分別為 29.3%及 37.6%。

3.進口黃豆、小麥及玉米：自 111 年 2 月 7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機動免徵 3 項貨品之營業稅，調降幅度 100%。

七、因應 COVID-19 疫情辦理防疫紓困及振興措施

本部積極督導公股銀行辦理紓困貸款及「中小企業千億振興」融資方案，並提供多項稅務紓困協助，及協助促參案減免或補貼租金及權利金等措施，已具成效，列表說明如附件。

叁、未來施政方向與重點

標準普爾及惠譽二大國際信評機構分別於 112 年 4 月及 8 月確認維持自 111 年及 110 年調升我國主權信用評等佳績，持續肯定我國優異財政管理。本部將在恪守財政紀律前提下，持續檢討

及精進各項業務，達成國家財政永續、租稅公平合理、關務 e 化便捷、國產多元活化及促參量能提升等目標。謹就未來施政重點，簡要報告如下：

一、國庫業務

(一)強化政府財政管理

面對通膨與升息影響，全球景氣趨緩，提高我國整體歲入籌措不確定性，未來將會同各部會廣續落實開源節流，達成預算目標，縮小歲入歲出差短，嚴格管控債務比率，維持財政穩健。

(二)精進地方債務控管

1. 依「直轄市及縣（市）政府債務分級管理機制」按月監管直轄市及縣（市）債務情形，敦促地方政府改善債務狀況。截至 112 年 8 月底，債務比率超限之苗栗縣均依計畫償還債務，另前債務比率超限之宜蘭縣，經本部積極輔導，已改正符合債限規定。

2. 持續推動「地方財政業務輔導方案」，將透過考核輔導及公開表揚績優單位等方式，協助地方政府增裕自治財源，提升財務效能。

(三)強化公股股權管理

督導公股金融事業落實執行 ESG 倡議平臺中期（112 年至 114 年）具體執行方案，包括將 ESG 及企業社會責任（CSR）執行成效納入子公司績效考核、氣候變遷風險納入風險管理政策、研議訂定一般性排除產業及高污染或高耗能產業投融資上限及訂定內部減碳規則等，以協助達成金融永續發展政策目標。

二、賦稅業務

(一)建構合理賦稅環境

1. 修正「所得稅法」及「遺產及贈與稅法」部分條文

配合「信託法」修正草案強化公益信託之監督及管理機制，並因應實務需要及落實政府提供租稅優惠之政策目的，擬具「所得稅法」及「遺產及贈與稅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經行政院 111 年 4 月 14 日函送大院審議，於同年月 22 日交付貴委員會審查。

2. 修正「所得稅法」部分條文

為使扣繳義務人義務及責任更符事責一致原則，增進扣繳義務人權益保護及掌握稅源，擬具「所得稅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修正扣繳義務人範圍、非居住者扣繳稅款繳納、憑單申報與發給期限及填報憑單罰則。該修正草案於 112 年 4 月 18 日函報行政院審查。

3. 修正「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第 32 條之 1、第 48 條之 2、第 50 條

為掌握營業人開立電子發票情形與保障交易相對人取得合法憑證及維護消費者兌獎權益，擬具「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第 32 條之 1、第 48 條之 2、第 50 條修正草案，增訂營業人開立電子發票負有依限將發票等資訊存證「財政部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之義務，並訂定相關罰則。該修正草案於 111 年 10 月 25 日函報行政院審查。

(二)推動房屋稅差別稅率 2.0 方案

為減輕單一自住房屋稅負、鼓勵房屋有效利用及合理化房屋稅負，擬具「房屋稅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經行政院 112 年 9 月 21 日函送大院審議。修正重點如下：

1.就非自住住家用房屋進行全國歸戶，調高其法定稅率為 2%至 4.8%，且所有直轄市、縣（市）政府均採全數累進課徵。

2.調降全國單一自住房屋稅稅率為 1%、出租申報租賃所得達租金標準或繼承取得共有之住家用房屋法定稅率為 1.5%至 2.4%，建商持有待銷售房屋年限在 2 年以內者，法定稅率調整為 2%至 3.6%。

3.明定住家用房屋現值在 10 萬元以下免徵房屋稅之適用對象及戶數，以自然人持有全國 3 戶為限，並排除非屬自然人持有者之適用。

(三)提供多元繳稅管道

1.112 年 10 月 1 日起，新增土地增值稅、契稅及印花稅可至超商多媒體資訊機（KIOSK）查詢及繳納稅款，並陸續開放印花稅自繳稅款及使用牌照稅、房屋稅、地價稅逾期案件線上繳稅服務。

2.113 年 1 月 1 日起，開放期貨交易稅及證交稅（含自繳及核定稅款）線上繳稅服務。

(四)推動洽簽財稅協定及參與國際事務

1.推動與我國經貿投資關係密切國家、新南向政策國家及印太地區國家洽簽租稅協定，消除雙邊經貿投資往來租稅障礙，並適時洽商協定夥伴國擴展我國執行稅務用途資訊交換網絡。

2.持續透過參與國際多邊開發銀行、亞太經濟合作等國際組織，瞭解國際財政發展趨勢，尋求理念相近國家合作機會，推動實質財政外交。

三、關務業務

(一)推動關務法規合理化

配合臺史（史瓦帝尼）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調降原產自史國之堅果等 46 項貨品關稅稅率至免稅，擬具「海關進口稅則」部分稅則修正草案，經行政院 112 年 9 月 21 日函送大院審議。

(二)強化邊境安全管理

1.為執行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並配合桃園國際機場第 3 期航廈啟用進度，擴編海關緝毒犬隊，規劃由 40 組增至 114 年 44 組，強化海關查緝效能及覆蓋率。

2.賡續推動「海關巡緝艇汰舊換新第二期計畫」，籌建 100 噸級巡緝艇 2 艘、35 噸級巡緝艇 3 艘及 5 噸級快艇 3 艘，規劃 114 年至 116 年陸續交船服勤。

(三)數位化海關服務及管理

1.透過公有雲提供便民服務

配合政府政策，112 年至 113 年將陸續布建跨機關車輛資訊、優質企業認證及海關 e 申辦等服務上公有雲，達成海關服務雲端化目標。

2.導入 AI 提升行政效能

(1)精進 AI 稅則分類服務

持續優化「稅則資料檢索系統」功能，規劃 114 年新增線上互動模式，透過智慧機器人友善問答，查詢進口貨物歸屬正確稅號及適用稅率，減少申報困難及徵納爭議。

(2)導入 AI 辨識 X 光影像輔助關員檢查貨物

與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合作導入 AI 影像辨識科技輔助關員檢查貨物，已完成開發旅客行李、郵包及快遞貨物 3 套 X 光毒品影像判讀軟體，將逐步擴建至各關共 108 條通關線。

(3)精進 AI 事後稽核選案

持續建置價格檔資料庫，運用大數據發展 AI 選案系統，精進完稅價格分析品質，增進事後稽核效能。

(四)推動國際關務合作

1. 配合「臺美 21 世紀貿易倡議」首批協定 112 年 7 月 26 日經大院三讀通過，將陸續就關務行政及貿易便捷化章執行細節訂定相關行政規則，俾利商民及海關關員遵循。

2. 推動與經貿關係密切國家洽簽關務互助協定及貨物暫准通關證協定，參與國際關務會議及雙邊經貿諮商會談，加強與各國海關合作，打擊違反關務法規行為，建構便捷與安全通關環境。

四、國產業務

(一)提升國有資產管理效能

1. 積極推動國有非公用不動產接管、管理、收益、處分、改良利用等各項業務。

2. 賡續執行「被占用國有非公用不動產加強清理第二期計畫」，解決非公用不動產被占用問題。

(二)增進多元活化效益

1. 輔導機關活化運用國有公用財產，避免閒置或低度利用；經本部評估適宜以非公用財產活化之大面積國有公用建地，協調機關變更為非公用財產移交國有財產署接管，依法處理。

2. 配合社會住宅、幼教托育、青年創業、長期照顧及綠能發電等國家政策，透過中央、地方及跨部會通力合作或媒合產業需求，依相關規定以多元方式提供國有土地。

3. 多元運用撥用、綠美化、提供認養、出售、出（標）租、招標設定地上權、參與都市更新、結合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共同改良利用等方式活化國有非公用財產，增加永續財源，帶動相關產業及公共建設發展。

五、促參業務

(一)完備促參法令制度

配合促參法修法通過，112 年 7 月 27 日函報行政院審查促參法施行細則修正草案，另綜整現有促參法規及各類行政指導，研訂促參全生命週期作業手冊，提供主辦機關依循。

(二)提振促參推動能量

1. 透過前置作業補助、案件協審、簽約獎勵金及網路與實體媒合商機等措施，持續輔導主辦機關推動促參，提升促參案招商成功率。

2. 研析擇定重點公共建設，引導中央部會優先推動促參，期逐年推升整體促參推動占公共建設預算比率，積極引入民間投資。

3. 透過履約爭議調解會，協助促參案主辦機關快速解決履約爭議，維持公共服務穩定性。

肆、結語

以上是本部工作重點報告，過去承蒙各位委員的協助與督促，使得各項財政工作能順利推動並獲致績效。本部將持續秉持同理心，更加體察民意，並與社會各界溝通協調，以財政穩健為基礎，透過資源的妥善規劃與配置，達成「減輕人民負擔、穩定民生物價、調整產業體質、維持經濟動能」四大目標，共同為打造一個溫暖而堅韌的臺灣努力。未來，敬請各位委員繼續支持與指教，使財政工作更臻完善，謝謝大家！

主席：謝謝莊部長。

我們現在開始進行詢答，本席先作以下宣告：每位出席委員發言時間 8 分鐘，必要時得延長 2 分鐘；每位列席委員發言時間 5 分鐘，必要時得延長 1 分鐘。今天上午 10 點截止發言登記。

現在依登記順序請登記第 1 位的吳秉叡委員上台質詢。

吳委員秉叡：（9 時 19 分）主席，麻煩請財政部莊部長。

主席：請莊部長上台備詢。

莊部長翠雲：委員好。

吳委員秉叡：部長早。您的報告第 2 頁的(二)融資性財源，債務舉借預算數 1,732 億，這是指本年度的，112 年度，因歲入執行優於預期，全數未舉借；另債務還本預算 1,110 億元，全數執行。也就是說本年度原來的 112 年度的歲出預算，2 兆 6,890 億元裡面融資性財源的債務舉借 1,732 億就沒有借，所以實際數上面最多是花了，其他的不算，光這個最多就是只有兩兆五千多億嘛！2 兆 5,158 億，我把你的 2 兆 6,890 億，今年度的減掉 1,732 億，是不是這樣的算法？

莊部長翠雲：委員，這樣子，因為我們的歲入執行良好，所以我們就不需要去做舉借；那歲出執行的情形其實不見得會跟這個有一個相對應，但是我們的債務還本也先就執行完畢，1,110 億已經先還了。

吳委員秉叡：不是啦！

莊部長翠雲：所以說因為我們有現金，所以我就沒有去借錢，那歲出依然可以執行。

吳委員秉叡：對啊，但是你原來的今年度的歲出預算 2 兆 6,890 億裡面，包含著 1,732 億的融資舉借，對不對？

莊部長翠雲：是要列的，對。

吳委員秉叡：那這已經沒有借了，就不需要借了，是不是歲出這部分至少就可以扣起來，對不對？

莊部長翠雲：對，是、是、是。

吳委員秉叡：好，我就是跟你講說這個事情我已經跟你們追了很多年，你們都不改。你看看你的第 3 頁第 2 點預估，你這個預估是不是就是指你的預算數？

莊部長翠雲：對。

吳委員秉叡：113 年底中央政府 1 年以上公共債務未償餘額 6 兆 8,286 億元，對不對？

莊部長翠雲：對啊！

吳委員秉叡：你看看最後，截至 112 年 8 月底，中央政府 1 年以上公共債務未償餘額實際數 5 兆 8,338 億元，這中間差了 9,948 億，對不對？將近 1 兆。但是你依照你今年的預算，明年度最多

合計舉借 3,719 億元而已，所以你這中間一再地差短，差距 1 兆，結果你真正裡面要舉借的只有 3,719 億，你這個帳怎麼算？我已經好幾年都跟你講說算不攏，原因就是你們很偷懶，你就是把預算書一年、一年加下來，事實上沒有去支出的你都沒有扣掉，所以這個預估數就一直被膨脹，是不是這樣？

莊部長翠雲：因為……

吳委員秉叡：署長回答是不是這樣？

蕭署長家旗：是。

莊部長翠雲：是。

吳委員秉叡：蘇部長的時候我是不是已經說過 2 次了？

蕭署長家旗：報告委員，因為我們歷年來也都是配合總處整個預算的編制方式，預算數都是要忠實地表達……

吳委員秉叡：我跟你講預算數忠實表達，但預算是一個預估數，最後實踐是實際支出數，對不對？

蕭署長家旗：是。

吳委員秉叡：那我現在問你，你這個是寫成你的正式公文書喔！這是你的報告嘛！

蕭署長家旗：對。

吳委員秉叡：所以民間也好、社會也好，都說中央政府現在 113 年欠款六兆八千多億，你能說他說的錯嗎？

莊部長翠雲：所以我們的……

吳委員秉叡：他的講法這樣子，如果引述你這個公文書有錯嗎？沒有，但是事實上真正的舉借數，中央政府根本就沒有欠那麼多債啊！中央政府到今年的 8 月，5 兆 8,338 億，就算把明年的預借數全部都借足了，也才 6 兆 2,000 億啊！你這個六兆八千多億，中間差的這六千多億從哪裡跑出來？

莊部長翠雲：在編預算的時候確實未決，因為它是用 111 年的決算數，然後 111 年決算數已經出來了……

吳委員秉叡：不只啦！

莊部長翠雲：去加上 112 年的數據，就像委員說的一直……

吳委員秉叡：不只、不只、不只，我跟你講部長不只有這 2 年啦！你累積了好幾年你都沒有去把它扣掉啦！我今天早上就一直在跟你算這個帳，一直在跟你算這個數字。作為財政部，要讓中華民國的財政狀況忠實地展現在社會各界面前。關於我現在要跟你講的這個事情，在選舉上已經引起多少次的攻防你知道嗎？每次執政黨都說沒有，我們中央政府沒有欠那麼多稅，沒有欠那麼多債啊！明明中央政府蔡英文執政七年多來總共只有累計四千多億的債務，然後在野黨就說你說謊，財政部的公告上面明明就負債六兆八千多億！他都是拿你的數據講的，你能說他錯嗎？我們不能說他說錯。但事實上真正實際的數目不是這樣嘛！那你們為什麼不能用功一點？至少 111 年度以前的要用實際數下去算，你說今年因為現在才到 10 月，所以今年的沒有辦法完全預知清楚，這樣子我覺得可以接受，可是 111 年以前的早就都有實際數了，我現在請教你，民國

111 年的歲入預算是 2 兆 2,670 億元，請問最後民國 111 年的歲入總共實際是多少？

莊部長翠雲：實際的歲入決算數是 2 兆 7,132 億元。

吳委員秉叡：對，實際上收入二兆七千多億，但是你的歲入預算數只有二兆二千多億，中間差了四千多億，對不對？

莊部長翠雲：對。

吳委員秉叡：對啊！但是這在你們今天的報告裡面完全看不出來，你們這個報告裡面還是把這個數字累計上去嘛。事實上 111 年不但沒有舉債，還多還了不少，結果你們用 111 年的歲出預算 2 兆 2,511 億跟歲入預算 2 兆 2,670 億下去算，所以就會產生這樣的誤差。我現在想請教你為什麼？在我來看這個沒有困難，為什麼我已經講了 2 年都改不過來啊？我不是第一次講喔！作為一個財政部、一個國庫署，我們應該要很清楚地讓全體國人、媒體都能瞭解臺灣真正的財務狀況。這裡面有幾個數字，希望我們的債務看起來多的人就會用預算數下去算，然後一直累積。事實上我們一再強調要以實際數才知道真正的數字，這樣子人家聽不下去，人家也是引經據典，以財政部公布的公開資料來看，你就是欠了這麼多錢。到時候你才跟他解釋這是預算數、算不得數的，我們不但多收入，我們還有多還錢、怎麼樣扣來扣去，講了一大堆理由，這是我們的實際數，事實上比預算數少了一兆的債務，但國人聽不懂啊！為什麼要這樣子呢？所以這個地方我還是一再提醒，什麼時候可以改正過來？

莊部長翠雲：在預算編列的時候，其實我們也有反映，但是預算編列有一定的規則，比如主總和審計部在算決算的時候，其實我們有反映這是一直累加上去、一直疊上去的，我們還是不斷地表達實際數是多少，但預算案的數據就是這樣，他們對預算有一定的規則，我們可以再反映。

吳委員秉叡：如果真正要表達實際數是多少的時候，你在第三頁的這些話要改變講法，而不是「預估 113 年底中央政府 1 年以上公共債務未償餘額 6 兆 8,286 億元」，當這句話一出來之後，這就在政府的公文書裡面，人家就拿這段話來引述，有誰可以說他錯呢？但事實上，那不是實際的債務數量啊！

莊部長翠雲：是，實際上也不會舉到這麼高的數字。

吳委員秉叡：是啊，我給你算算，最多就是今（112）年 8 月底是五兆八，再加上明年三千七百多億，總共也才 6 兆 2,000 億，這中間六千多億的差額在哪裡？

莊部長翠雲：沒有錯，因為它是從 112 年的預算數又累加上去，112 年的實際執行不會到這麼多的舉借。

吳委員秉叡：希望我們今天的這個對話，社會大眾能夠瞭解，但我覺得很難啦！第二個我要再提醒你，你們今年提出住宅的房屋累進稅率從全國總歸戶，這點我很贊成，但是對於非住宅的房屋是不是得採累進稅率，卻又回到縣市總歸戶，這個我還是要請你回頭想一想。非住宅也就是所謂的商用不動產，你這樣做的目的在哪裡呢？因為我們原來的住宅累進稅率目的是希望把住宅放出來、不要囤房，然後能讓這個房子供給所用，但是商用不動產的定義跟住宅的定義完全不一樣，是不是再思考一下？

莊部長翠雲：是，謝謝委員。

吳委員秉叡：謝謝。

主席：接下來請林德福林委員上臺質詢。

林委員德福：（9 時 30 分）謝謝主席，是不是請莊部長？

主席：請莊部長上臺備詢。

莊部長翠雲：委員早。

林委員德福：部長你好。我們都知道美國政府現在不關門了，但變數還在，因為我們跟美國有一些連動，包括很多股市等等，你怎麼看美國整個財政的情形？依您看。

莊部長翠雲：跟委員報告，有關美國政府要關門，因為涉及到他們的預算數部分，但是我初步瞭解大概已經獲得一些協商結果，應該是不至於……

林委員德福：我知道啊！

莊部長翠雲：至於在美國的部分，目前看起來，譬如 Fed 最近也沒有要再升息，但是維持高利率可能會有一段所謂的 higher for longer，可能會維持一段時間，還有它的通膨……

林委員德福：美國升息延長對我們整個股市的影響，你的看法呢？

莊部長翠雲：美國升息延長，但最近看起來，我們的股市基本面還算是還好，當然上週有一些回檔的情形，我們會持續關注。

林委員德福：所以美國要是把它的利息、升息一樣繼續展延，你認為對於我們整個經濟狀況及各方面，尤其是股市會不會受到很大的衝擊？

莊部長翠雲：當然可能或許會，因為股市是很敏感的……

林委員德福：對啊！

莊部長翠雲：也許會受到國外經濟情勢的一些影響，我想這部分我們會持續觀察，但美國在升息部分可能也會非常謹慎，因為美國升息又造成一些其他國家的升息，也造成全球的終端需求走向疲弱，都會影響到全球的一些經濟情勢，我想這個部分我們會持續關注。

林委員德福：部長，央行總裁表示平均地權條例和囤房稅 2.0 有助於房市的軟著陸，針對央行 6 月祭出部分縣市第二戶房屋的房貸成數降到七成，這次央行不再祭信用管制，請問部長，這是不是代表房市已經進入軟著陸的階段？

莊部長翠雲：央行在 6 月祭出所謂第二戶房貸的一些管制之後，其實整個房地產目前來說，當然也不只是這個因素，平均地權條例修正通過以後，譬如預售屋顯然成交量就減少了……

林委員德福：就減少。

莊部長翠雲：然後價是呈盤的狀態、量是呈縮的狀態，我們期望房市慢慢走向一個健康的方向來發展，而不要成為炒作的一個標的。

林委員德福：部長，這次央行理監事會後新聞稿提到，將持續檢視不動產貸款的情形與房地產市場整個發展的情勢，以及這些管制措施的執行成效，適時調整相關措施的內容。目前整個經濟景氣低迷，囤房稅要修 2.0，你認為應該要趨嚴還是要放寬？依您的看法。

莊部長翠雲：我想這部分目前來說，央行的選擇性信用管制並沒有做其他的加嚴措施，目前是維持一個狀態。我們的房屋稅 2.0 方案推出以後，我們希望房屋的持有稅走向一個合理化，社會各界

常常認為我們的房屋持有稅過低，所以我們是朝向合理化，包含對於單一自住，我們要減輕他的稅賦；對於有出租的，我們也讓他用比較低的稅率。但囤房過多的數量，也就是持有太多的，我們會採取比較高的稅率，我想這部分都是朝著讓房屋市場走向健全的一個方向。

林委員德福：部長，因為那些建商主張財政部囤房稅 2.0 應就建商持有待銷售的房屋 5 年內課徵單一稅率，請問部長認為有沒有討論的空間？

莊部長翠雲：這個部分根據我們所提出來的草案跟行政院報送立法院的部分，對於新建房屋的銷售期是有 2 年的期間適用 2%到 3.6%，比一般 2%到 4.8%的上限來得低，這是 2 年的銷售期。至於建築界建議 5 年，我們會採取 2 年的期限，事實上因為目前已經實施差別稅率的縣市，對於銷售期的年限有 1.5 年，也就是 1 年半，也有 3 年，所以我們取折衷 2 年。在這 2 年裡面，建商以新建房屋去做銷售，我想這是合理而且有必要的。

林委員德福：部長，修囤房稅對於建築業的衝擊很大，有可能轉嫁到房價、到租客、到消費者，請問你認為有沒有這樣的可能？

莊部長翠雲：我們希望房屋市場在銷售上能夠以一個合理的定價來做銷售，如果是用轉嫁的模式，市場上能不能接受？消費者能不能接受？我覺得都必須要考慮。在這 2 年銷售期裡面，購屋者有考慮的時段可以做充足的考慮，銷售者也可以有一個時間來做銷售，我想這個部分是要雙方共同去努力來達成的。

林委員德福：部長，水漲船高啊，這是一定的道理，如果要是，你認為政府有沒有能力怎麼樣去遏止呢？

莊部長翠雲：我覺得這個是市場上的機制要來做一個衡平性的處理，因為在價格上把它往上提高，市場上能不能接受？這個必須要做考慮啊。

林委員德福：這樣喔？

莊部長翠雲：嗯。

林委員德福：部長，中國大陸對臺灣進行貿易壁壘調查，將在 10 月公布結果，外界憂心如果終止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 ECFA，恐怕將影響整個臺灣的出口。以本席的看法，基於近年來兩岸關係緊張情勢持續地高升，ECFA 終止的可能性也大增。請問部長，你認為對財政部的哪些稅收會有影響？

莊部長翠雲：有關 ECFA 的部分，有關銷到大陸的產品裡面，就財政部的業務範圍大概主要是酒品，主要是酒類。在酒類裡面，因為菸酒公司在銷往大陸的數量金額是非常低的……

林委員德福：所以影響不大，是不是？

莊部長翠雲：以財政部所屬業務的生產事業裡面，大概是影響不大……

林委員德福：但是整體經濟呢？

莊部長翠雲：當然，整體經濟或許會有影響，不過我想這個部分經濟部應該會有……

林委員德福：不是只有針對財政部啊！

莊部長翠雲：經濟部應該會有詳細的評估。

林委員德福：因為政府一體，到底你們有沒有因應的對策？

莊部長翠雲：我想這個……

林委員德福：如果有對策，你認為有辦法減少幾成經濟衰退的衝擊？

莊部長翠雲：這個部分我想經濟部以及相關部會也都在研商相關的對策……

林委員德福：研商？馬上到了才要研商？

莊部長翠雲：是，當然他們也正在處理當中。

林委員德福：部長！

莊部長翠雲：是、是、是。

林委員德福：因為最重要的就是，目前政府到底有沒有補修兩岸關係、回歸正規的一些規劃？這個才是重點啊！

莊部長翠雲：是，雙方的關係能夠互相的友善是要相互的，不是單方面的。

林委員德福：我知道。部長，經濟部表示，如果 ECFA 早收清單優惠取消，粗估對工具機、鋼鐵、紡織這三種產業的影響最大。話又說回來，這只是對產業別的衝擊的粗估而已哦！本席認為從 2016 年政黨輪替後，兩岸關係除了持續緊張外，更嚴峻的是對立不斷的升高。雖然為了因應全球供應鏈重組，降低對中國大陸市場的依存度，政府也協助廠商來強化整個市場的分散、技術的提升等等策略，但是政府協助的成效如何？好像也沒有看到整個結果。我請問部長，財政部在政府財稅面到底有沒有評估出結論？

莊部長翠雲：我想這個部分剛剛委員也提到了，我們在市場上的分散，以目前來說，譬如歐美、東協，尤其在歐美部分，我們的出口量其實比以前是有成長，尤其是 AI 的部分、伺服器。在幾個市場來看，在歐美市場，其實我們出口的成長是有很顯著的一個成果，這就是分散市場……

林委員德福：但是部長，我們跟對岸的貿易，我們幾乎都是順差，去年是 1,556 億美金，跟其他很多國家則幾乎都是逆差啦，我相信你很清楚。今天要是 ECFA 影響到我們、衝擊到我們的話，我想在未來，稅收一定是減的啦！跟其他很多國家我們都是逆差，只有跟對岸是順差，而且順差還那麼大！所以今天的癥結點——因為我們現在跟對岸搞得很僵、很對立，其實這樣對我們到時候會衝擊影響很大。

莊部長翠雲：是。

林委員德福：我相信你身為部長，你應該很清楚。

莊部長翠雲：是。

林委員德福：協調各部會怎麼去運作，怎麼讓它緩和，怎麼讓它能夠將 ECFA 繼續的延伸，不要中斷，我認為這是當下最最重要的一個課題。謝謝。

莊部長翠雲：好，謝謝委員的提示，謝謝。

主席：接下來請賴委員士葆上臺質詢。

賴委員士葆：（9 時 41 分）謝謝主席，有請莊部長。

主席：請莊部長上台備詢。

莊部長翠雲：委員好。

賴委員士葆：你好。先請教一下，現在講居住正義、囤房稅之類的，可是我們看了一下，房地合一

稅從 105 年開始課徵，對吧？

莊部長翠雲：是。

賴委員士葆：到現在超過 1,000 億。按照所得稅法相關的規定，所得稅法第一百二十五條之二的規定，這個錢是要給長照以及社會住宅。結果到現在為止統統給長照了，社會住宅一塊錢都沒有，這代表這個政府講居住正義是假的耶！講居住正義，但是一千多億中沒有一塊錢給社會住宅，統統給長照！長照當然重要，這個就是當初民進黨政府決定長照統統用稅來支應的後遺症出來了。不夠啊，長照給了 1,000 億也是不夠，因為那要幾千億，那時候制度就是有問題，你硬要說全部用稅來支持，結果就發生這個問題了。統統給它了，結果居住正義是假的了，一塊錢也沒有給社會住宅，要不要講一下？

莊部長翠雲：跟委員報告一下，房地合一稅依照稅法的規定是要給長照跟社會住宅……

賴委員士葆：對！

莊部長翠雲：但運用辦法裡面就是規定由行政院統籌，按照業務需求來統籌分配，所以就如同委員講的，之前是給了長照，但是住宅的部分，住宅基金的部分，是由公務預算來挹注……

賴委員士葆：多少？多少呢？

莊部長翠雲：公務預算的挹注，我想待會兒再給您一個數據。跟委員報告，這個情況……

賴委員士葆：沒有啊！你總是……

莊部長翠雲：跟委員報告一下……

賴委員士葆：法寫得這麼清楚，那就是違法啦！法這麼清楚，就是長照加社會住宅啊！

莊部長翠雲：跟委員報告，我們也修正了分配辦法，在分配辦法裡面，我們就明確規定這二樣，長照也好，住宅也好，所獲配的房地合一稅不得低於 10%。也就是未來這二項業務中的任何一項都不能低於 10%，所以這個部分未來去矯正過往的一個分配模式……

賴委員士葆：你講這個是……

莊部長翠雲：但是公務預算的部分，事實上是有挹注到……

賴委員士葆：你講這個是硬拗啦！莊部長，這是硬拗！

莊部長翠雲：沒有硬拗。

賴委員士葆：所得稅法寫這麼清楚，就是長照 plus 社會住宅，結果對於社會住宅是連一塊錢都沒有給它，你講一堆拗的東西？法這麼清楚，違法耶！

莊部長翠雲：相關的辦法已經做修正了……

賴委員士葆：我們來看一下……

莊部長翠雲：已經做修正了，是。

賴委員士葆：沒有修正啦！法沒有修正啊！

莊部長翠雲：沒有，我說分配辦法，分配辦法保障未來……

賴委員士葆：分配辦法位階比較低，法比較高！

莊部長翠雲：法比較高，對，法比較高。

賴委員士葆：對，法的位階這麼高，結果你違法，開小灶……

莊部長翠雲：未來至少都有 10% 的挹注。

賴委員士葆：你要去檢討啊！

莊部長翠雲：是，檢討了。

賴委員士葆：不可以這樣子搞，對不對？這個叫騙老百姓，所以講居住正義都是假的！

莊部長翠雲：住宅正義其實公務預算還是有……

賴委員士葆：都是假的！

莊部長翠雲：公務預算有挹注。

賴委員士葆：所得稅法！我在跟你講所得稅法，第一百二十五條之二寫得很清楚，就是給長照 plus 社會住宅。結果這幾年來社會住宅是零，你拗一堆的那個都是拗啦！你講的是子法的東西！

我們來看下一個題目。到 8 月底我們的歲入 2.09 兆，比去年同期增加了 1,903 億，按照這樣估算，今年的歲入可以到 3 兆，你的預算 2.5 兆，所以增加了差不多 4,000 億，每一次要給你們財政部加歲入，你們都不給我們加，結果現在拚命超收，怎麼樣？準備還稅於民是不是？

莊部長翠雲：跟委員報告，今年的預算數到目前歲入是達成百分之八十一點多。

賴委員士葆：對啊！

莊部長翠雲：那到年底到底還會增加多少，基本上，預算數一定是可以達成，可以達成 2.5 兆，但是……

賴委員士葆：絕對超過啦！絕對超過很多。

莊部長翠雲：不會很多，會超過，但是不會很多，就是會超過。

賴委員士葆：你估算會超過多少？

莊部長翠雲：還有一點要跟委員報告一下，因為 9 月份有一個營利事業的暫繳稅款，但是因為我們考慮到上半年有部分營利事業受到疫情影響，所以他們因為受到疫情影響而收入減少的部分可以去做免暫繳，這個部分要到 9 月底，在今年 10 月中旬的時候我們會算出來到底會影響到多少……

賴委員士葆：你估算超收多少？你給我一個數字。

莊部長翠雲：以目前來說，要接近年底的時候才會更確定，那我們到 10 月的時候會去算它的影響……

賴委員士葆：我用這個比例估算起來，就是增加 4,000 億。

莊部長翠雲：不會有 4,000 億這麼高。

賴委員士葆：最少有 2,000 億。

莊部長翠雲：這是委員的估算，我們也希望稅收會好。

賴委員士葆：這個就是這樣，數字會說話啊！我們在審預算的時候要給你加，可是都不給我們加啊！然後每一次都是這樣子，增加了這麼多。

莊部長翠雲：跟委員報告，如果歲入執行優良的話，我們第一個是減少舉債，能夠減少舉債就減少舉債。

賴委員士葆：還稅於民！

莊部長翠雲：如果能夠累計到歲計賸餘，能夠讓我們的財政……

賴委員士葆：還稅於民！可以嗎？還稅於民！

莊部長翠雲：我想財政的能量是需要很長時間的累積。

賴委員士葆：增加 2,000 億的話，1 個人 1 萬，剛剛好就 2,000 億，差不多。

來，我們請八大行庫的董事長一起上來好嗎？時間暫停一下，請他們快一點。

我的問題很簡單，今年兆豐、一銀、華南就是所有的公股行庫比去年賺更多錢的舉手？都賺錢啊，對不對？比去年賺錢，對吧！比去年都賺錢，有在開始考慮要給員工加薪的舉手？只有 1 家嗎？2 家？舉手一下吧！讓媒體拍一下，通通要加薪啦！有沒有考慮？請問部長有沒有政策決定要加多少幅度？

莊部長翠雲：對於員工加薪、提高員工的福利，財政部也一直鼓勵各公司去做，但是因為涉及到公司的治理，我覺得可以由公司們依照它整體的財務狀況來做決定。

賴委員士葆：今年的情況比去年好非常多，我在這個場合具體建議，我們加薪幅度要比去年高，可以吧？可以吧？有人點頭了，我看到雷董事長，你這個龍頭兆豐就賺錢了，所以點頭了，對不對？呂董事長也可以點頭嘛！比去年多可以吧？

呂董事長桔誠：我們今年已經加過了。

賴委員士葆：還要再加。

呂董事長桔誠：後年會再加。

賴委員士葆：好吧！就這樣子，我就是要這個答案。請部長再留一下，今年到第三季外資幾乎賣光光，外資上半年買超 3,000 億，下半年下到 9 月底賣光光，靠官股在撐盤，等於我們的官股行庫都變成外資的提款機。部長，你要不要解釋一下你們是怎麼樣？開始一直護盤，是不是因為選舉到了？

莊部長翠雲：就我這裡，我沒有任何要請我們的公股行庫去做護盤，我覺得公股行庫他們本身可以有投資的財務規劃的方向。

賴委員士葆：大家都瞭解，外資最近拚命賣，到 9 月底幾乎上半年的買超全部歸零了，就是沒有再買超了，都是靠我們官股行庫去護盤，維持一定的局面。現在可以看到，今年 4 月 13 號國安基金退出護盤時是 1 萬 5,800 點，9 月底收盤是 1 萬 6,000 點，很接近了，國安基金這裡沒有動作，部長講一下國安基金。

莊部長翠雲：基金的運作是由我們執行秘書在做，所以我沒有去介入國安基金任何的操作。

賴委員士葆：好，最後一個題目。選舉到了，什麼現象都有，我們看到第一金控底下的金融管理顧問公司董事長跑來一個李建忠，我相信這可能不是部長你決定的，他是李進勇選縣長時的總幹事。前一陣子柯文哲柯 P 還去看他，看了以後，馬上給他這個任務，怕被拔樁啊！這個很清楚，這就是政治酬庸，部長，你知道這個人事嗎？請問你知不知道這個事？

莊部長翠雲：委員問我知不知道嗎？

賴委員士葆：對，我就是問你。

莊部長翠雲：好，那我想這個部分在進用相關負責人的部分，我們是訂有一個相關的管理要點，他

必須要符合相關的條件……

賴委員士葆：我是問你這個是不是你批的。

莊部長翠雲：是不是我批的？

賴委員士葆：當然是你批的，怎麼不是？還裝蒜！就是你批的。

莊部長翠雲：哦！是我批的。

賴委員士葆：他是李進勇選縣長時的總幹事，沒有多久之前柯 P 去看他，柯 P 要拔樁，為了防止他被拔樁，就對他做一個政治酬庸，這樣子很不好啊！給人的感覺很不好，選舉到了，我覺得部長你把個關可以吧！

莊部長翠雲：當然我們在遴聘有關負責人的時候，絕對要符合一些相關的專業要件跟人品的要件。

賴委員士葆：我知道啊！

莊部長翠雲：那至於他背後是什麼情形，有的時候我們其實也……

賴委員士葆：這個人是人家塞給你的，請問你認識李建忠這個人嗎？

莊部長翠雲：我不認識這個人啊！

賴委員士葆：你不認識他，你還批！

莊部長翠雲：但是我們要看他的條件，我不可能每個人都認識啊！

賴委員士葆：對嘛！就是道地的政治酬庸。

莊部長翠雲：那事業也會做建議，對不對？

賴委員士葆：我就跟你講，我今天在公開場合講，我拜託部長，選舉到了，這種政治酬庸越少越好，好嗎？不要政治酬庸好不好？

莊部長翠雲：跟委員報告，我們進用人員是看他的專業跟他的人品……

賴委員士葆：他沒有金融的專業，他就是律師！他沒有金融專業！你根本就不知道他是誰就任用他，大筆一揮，這樣不好啦！謝謝。

莊部長翠雲：謝謝。

主席（吳委員秉叡代）：好，下一位請沈發惠委員質詢。

沈委員發惠：（9 時 53 分）主席，請莊部長。

主席：請財政部莊部長。

莊部長翠雲：委員好。

沈委員發惠：部長早。今天早上我們安排的議程就是財政部的業務報告，針對你們的業務報告，我之前有仔細的閱讀，剛才你在臺上說明的時候，我也很仔細的聽。因為我長期一直關心我們有關 ESG 平臺推動的永續倡議部分，事實上，我長期一直在關心。我看到你們的業務報告這麼厚，快 30 頁了，在這個 28 頁的業務報告裡面，有關於永續金融 ESG 的部分大概只有兩個部分，第一個就是在你們報告第 5 頁裡面的「近半年重點施政績效」提到：督導公股金融事業成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ESG）平臺推動永續倡議，大概就是在這邊有一個。接下來在第 18 頁，有關未來施政的重點方向，你們說要督導公股金融事業落實 ESG 倡議平台中期具體執行方案，事實上過去這三年來，光站在這個委員會這裡，針對推動綠色金融的部分，我大概就已經質詢

了 4 次，不管是金管會還是財政部。我最重要的就是希望說，財政部算是主管機關，能夠鼓勵公股銀行發行永續發展的債券，也希望財政部能夠推動乙類公債納入 ESG 的認證，還有政府的永續發展債券。再來附帶的就是希望財政部能夠鼓勵我們的地方政府也來發行綠色債券，然後綠色債券能夠納入 ESG 的因子來健全財源，這是我過去一直長期關心的。今天我希望盤點我們公股行庫永續債券的發行狀況，依照櫃買中心的永續債券發展情況，大概過去這三年來，我們的公股行庫總共發行了幾檔綠色債券？這個部分部長要不要先說一下？我們就講過去這三年，從 2021 到 2023 到今年的第三季為止。

莊部長翠雲：謝謝委員。委員一直關切我們在公股行庫這個部分要去做 ESG 的推動，財政部在歷次有關公股行庫的相關研討會裡面也一直鼓勵公股行庫能……

沈委員發惠：回答我的問題，這三年發行了幾檔？

莊部長翠雲：能夠符合綠色金融的行動方案。我跟委員報告，在公股行庫投資綠電跟再生能源的部分，總共有 431 件，金額達到 2,485 億；對於綠電還有再生能源的融資部分……

沈委員發惠：就符合 ESG……

莊部長翠雲：放款餘額 1.6 兆。

沈委員發惠：部長，我……

莊部長翠雲：另外在發行債券的部分，我跟委員再報告，綠色債券的部分有 6 檔 60 億元；社會責任債券是 1 檔 10 億元；可持續發展債券有 13 檔 185 億元。我想這個部分我們會持續鼓勵……

沈委員發惠：算起來就是這樣啦！有關永續發展債券，2021 年總共發行 35 檔，其中公股行庫是發行 6 檔。

莊部長翠雲：是。

沈委員發惠：2022 年總共發行的是 42 檔，公股行庫是 5 檔，今年 2023 年總共發行 37 檔，我們公股行庫是占 6 檔。也就是這三年加起來，我們總共是 17 檔的永續發展債券，這三年加起來才 17 檔，但台積電一家公司這三年就發行了 19 檔，所以我們說要推動、鼓勵公股行庫發行永續發展債券，看起來我們的成效似乎……是公股行庫發行的意願不高呢？還是有什麼實際上的困難？部長，我們已經講這麼多了，我們已經講這麼久了，而且你們也都有具體的推動計畫。

莊部長翠雲：永續發展債券如果就這邊的資料看起來，包含這 3 個綠色還有社會責任以及可持續，加起來大概有 20 檔，當然數量來說、比例來說是偏低，我想這個部分也可以加強來做。

沈委員發惠：就是偏低，我現在問你的就是比例偏低。

莊部長翠雲：另外，他們也有投資綠色債券，除了自行發行之外，也會投資綠色債券的部分。

沈委員發惠：投資的部分那是投資，這兩個是兩個部分嘛！

莊部長翠雲：對。

沈委員發惠：我們政府的立場是鼓勵公營行庫，確實我們自己也有一個鼓勵的辦法，我們希望公營行庫能夠自己發行永續債券。我看這三年，剛剛講的這 17 檔，去年這個辦法訂定之後，今年檔數也沒有增加，今年 6 檔，去年 5 檔，前年 6 檔，檔數沒有增加，但是金額卻明顯減少，雖然檔數一樣 6 檔，但是金額明顯減少，我們 2021 年還到 908 億，今年卻只有 492 億。

莊部長翠雲：是，金額也比 2022 年來得低。

沈委員發惠：我們金額減少了，而且我們講說公股行庫，其實幾乎都集中在臺銀跟土銀，這個金額都是臺銀跟土銀的金額，幾乎占了七成多快八成，對不對？

莊部長翠雲：是。

沈委員發惠：其他的行庫在發行綠色債券上面，確實是比例偏低。

莊部長翠雲：對，比例很低。

沈委員發惠：這部分我希望部長要研議提出激勵的措施，我看你們的措施、研議計畫都已經有了，為什麼會推動成這樣子？今天我會提案，請你們二個月內提出報告，到底問題出在哪裡？到底我們還需要加強什麼？

莊部長翠雲：好。

沈委員發惠：除了永續債券之外，審計部去年總決算的審核報告，針對我們國有土地的活化部分，這個每年固定都有，都會提出糾正，我們認為國有土地長期閒置，沒有按照撥用計畫來使用。這個部分今年有提出一些跟過去比較不一樣的方式，一個是房地包租的政策，另外還有一些部分，我們跟中興大學合作做植樹造林，這是把過去閒置的這些國有土地……這個是新的啦！過去沒有在做，是新的計畫。

莊部長翠雲：新的作法。

沈委員發惠：對，新的作法。這個新的作法我基本上給你們肯定，但是房地包租是去年 9 月，我印象中是去年 9 月推出的政策，今年 3 月開始實施？

莊部長翠雲：是。

沈委員發惠：3 月到 9 月到現在也已經有半年的時間，這半年的時間，有關國有房地包租的部分有什麼樣的成果？部長報告一下。

莊部長翠雲：標脫的總共已經有 57 間的房屋，標脫金額總共有 536 萬，我想這個部分對國有房屋目前是閒置狀態，可以透過包租代管方式來做，增加租屋市場的一些供給量，同時也可以減少管理的一些人力，所以我們會持續推出。

沈委員發惠：去年 9 月的時候，我們說要啟動國有房地包租新制，那個時候我們就有說要盤點目前全臺的總戶數大概多少。現在經過一年了，全臺國有房地可以辦理包租的總共大概有多少間？

莊部長翠雲：我們先就六都的部分去做盤點，因為六都……

沈委員發惠：先從什麼？六都？好。

莊部長翠雲：因為它的需求量會比較高，所以標出去的……

沈委員發惠：不是標出去。

莊部長翠雲：可以說全數標脫，還要再……

沈委員發惠：我是說去年有說你們要盤點，到底有多少？

曾署長國基：報告委員，國有閒置的房屋大概有萬餘戶，但是有很多屋況……

沈委員發惠：有多少？

曾署長國基：一萬多戶。

沈委員發惠：一萬多戶，符合……

曾署長國基：但是屋況，因為我們每一個包租代管業……現在為什麼都順利標脫？第一個，產權很清楚；第二個，屋況還可以，至於有些……

沈委員發惠：對，我要問的就是這個，我們盤點過後，現在可以……

曾署長國基：盤點過後，其實真正可以做的數量不多。

沈委員發惠：多少？

曾署長國基：剛剛報告過是要針對每一個屋況去做盤點，現在是每一季……

沈委員發惠：對，那我們盤點一年了……

曾署長國基：每一季提出來。

沈委員發惠：我知道也許還沒盤點完，但目前盤點出來的是多少？

曾署長國基：一季大概可以推出 200 戶左右。

沈委員發惠：一季可以推出 200 戶左右？

曾署長國基：對。

沈委員發惠：但是我看你們從 3 月到現在，每月釋出的差不多都 20 戶左右而已。

曾署長國基：是，因為初辦。剛剛提到過，有些國有房地我們怕屋況不佳……

沈委員發惠：所以看你們是不是有計畫要清倉式的來處理……

曾署長國基：對，我們先從六都，再接下來對於都市計畫區裡面的房屋。

沈委員發惠：最後，承租國有的耕地，這個也是國有地活化的一部分。

曾署長國基：是。

沈委員發惠：但是這個承租的程序，照理講有承租人提出申請，那你們就會去會勘；會勘之後應該答復申請承租的人，這個應該是合理的吧？你們有沒有答復的時限？

曾署長國基：這都有 SOP……

沈委員發惠：都有 SOP？

曾署長國基：對，承租人來的時候，會給他一個文號……

沈委員發惠：我這裡接到一個案子是去年 3 月開始承租，然後今年 1 月送的申請文件，就石沉大海。結果 9 月打電話去問，他說這個案子註銷了，連通知都沒有通知。

曾署長國基：應該會有，個案……

沈委員發惠：沒有！

曾署長國基：個案我們再跟委員接洽……

主席：請沈委員提供個案，你書面回答。

曾署長國基：好。

沈委員發惠：你們的回答是說因為上個承辦人把公文都不見了？

曾署長國基：我想個案，我們會把它查清楚再回復委員。

沈委員發惠：你們這個程序攸關人民的權利義務，說實在的，聽了實在是很離譜。

曾署長國基：是，我們查完再回復給委員。

沈委員發惠：好，謝謝。

主席：謝謝。下一個質詢的委員郭國文委員。

郭委員國文：（10 時 6 分）謝謝兩位主席。請莊部長。

主席（沈委員發惠）：請莊部長上臺備詢。

莊部長翠雲：委員好。

郭委員國文：部長好。本席看你們今年的業務報告當中有關於歲入的部分，預計預算數是 2 兆 5,796 億，到 8 月底達成率已經高達 81.1%，現在的狀況很顯然是超前，如果沒有超前的部分應該是 66%，所以你應該超前 15%。如果按照這種預估方式，後面還有四個月，四個月的預估，可能超前的速度以等比計算，大概是 22.5%，很顯然你接下來整個決算數、整個實徵數會遠遠大過於預算數。我個人推估起來，大概可以超過 5,844 億，這 5,844 億沒有換算外在因素，譬如旺季、淡季，甚至是在主計處預估第三季、第四季的成长率各有 2.54%跟 5.59%來預估的情況底下，這 5,844 億有可能是怎麼樣處理？

莊部長翠雲：目前來說，歲入達成是 81.14%是沒有錯，但是到年底，第一個，我們預算數一定達成，沒問題。第二個，會超出預算數是多少？這個部分可能還要看最近幾個月的收入狀況，也跟委員報告……

郭委員國文：這是沒有錯啦！本席就是就你現在實際的狀況來做推估嘛！

莊部長翠雲：大宗收入的部分已經在 5 月份收到了。

郭委員國文：如果這種情況底下，你會怎麼處理？你就針對問題來回答就可以了。

莊部長翠雲：超出的部分，第一個是減少舉債，像我們今年的一千七百多億就沒有舉借。

郭委員國文：這沒有錯，依照現在的預算法跟公債法，要減少舉債啊！

莊部長翠雲：第二個，如果可行，我們再多還債。

郭委員國文：多額外還本嘛，對不對？就是這兩種方式嘛！

莊部長翠雲：對，或累計到歲計賸餘，我想這是蓄積我們的財政能量。

郭委員國文：好，之前在整個公債舉債累積數的部分，在野黨用預算數的部分來做計算，但其實一般而言都應該用決算數，是不是？

莊部長翠雲：對，一個是決算數，但是我們還有一個實際數……

郭委員國文：決算數，以蔡政府到 7 月為止，是不是淨增加 4,350 億？

莊部長翠雲：從 105 年蔡總統上任以後，到我們現在為止是淨增加 4,350 億，是沒錯。

郭委員國文：我請問你這 5,844 億，有沒有可能把這 4,350 億打掉，蔡政府就成為有史以來零舉債的一個政府，有沒有可能？

莊部長翠雲：第一個，如果有超出這麼多的錢要怎麼處理……

郭委員國文：有沒有可能，我就問你嘛！

莊部長翠雲：是不是全部拿去還債？也要考慮一些需要使用的……

郭委員國文：如果這種情況底下，是不是等於零舉債？

莊部長翠雲：如果全部還的話，當然我們就變成零舉借。

郭委員國文：就是蔡政府有可能這 8 年到時候就變成零舉債的政府嘛！

莊部長翠雲：零，等於是沒有增加。

郭委員國文：今年按照這種數字推估，5,844 億如果達成，那麼還掉這 4,350 億元，我們還 plus，對不對？

莊部長翠雲：這樣算當然……

郭委員國文：好。接下來，部長，剛剛有委員在問你，我們現在房屋稅的差別稅率如果推動，會造成什麼樣的結果？這一次房屋稅的一個重點是自用住宅跟非自用住宅的部分，現在所定的費率單一自住的部分 1%，跟本席的版本是一模一樣的，本席在之前一年多前的提案就是這樣子。非自用住宅的部分，2%至 4.8%的這個 range 也是跟本席一模一樣，我謝謝你採納本席的這個 range。但是剛剛有委員問你，如果差別稅率的情況底下，會不會造成租屋者被轉嫁？你剛剛回答要看市場的什麼狀況、什麼狀況。部長，我拜託你好不好？你們裡頭就有出租誠實申報的另外一個差別稅率，你剛剛為什麼不回答呢？有 1.5%到 2.4%來減緩這種可能轉嫁的可能性，對不對？你的版本當中已經有這樣的設計，你為什麼不回答清楚呢？還說什麼考慮到市場接受的程度？難道你對版本的內容不清楚嗎？這就是當初我們在提出這個制度緣由當中，在自住跟非自住之間有一個所謂誠實出租的部分，我們就有一個 range 叫 1.5%到 2.4%，不走公益出租的路線，我們就可以達到這個稅率，對不對？部長，你們再補充說明一下、加強宣導一下。

莊部長翠雲：是。對不起，委員，我想剛剛也許我說得不夠清楚，因為剛剛是在所謂的新建房屋待銷售期間一些的差別稅率會不會造成轉嫁的問題做回答，對於出租的部分，我確實沒有另外再做一個清楚的說明……

郭委員國文：麻煩你！

莊部長翠雲：好，對於出租的部分……

郭委員國文：這個會變成是政治攻防的重點。

莊部長翠雲：是，在出租的部分，我們這一次設計的一個版本，也就是你只要出租，而且你的申報租金達到租金標準，稅率是用 1.5%到 2.4%，比 2%至 4.84%來得低。

郭委員國文：好，本席的用意只是做個善意提醒，慎重的宣傳。

莊部長翠雲：是，這樣的一個方案是有這樣的規劃，已經有這樣子。

郭委員國文：與其回答那個空洞的說法，不如就這一個實際的制度來做回應，好不好？

莊部長翠雲：好。

郭委員國文：另外一個部分，中美洲議會，我們已經退出了，在中美洲統合體底下有中美洲議會、中美洲銀行，還有中美洲共同市場。8 月 23 日的時候，我們退出中美洲議會，但是你們對外新聞稿表示，我們中美洲銀行的地位不受到中美洲議會的影響，但不可否認有政治風險的存在。好，問題來了，現在我們在中美洲銀行是第一大持股的會員國，我們有 11%，在 112 年跟 113 年的預算書各新增了 2 億 7,625 萬，後面 4 年總經費還高達 22 億 1,000 萬。在含有政治風險的情況底下，我們還一邊要增資，然後你告訴我們說不會，聽起來是很矛盾。

莊部長翠雲：中美洲開發銀行是一個國際多邊的開發銀行，它有一個獨立的法人人格，而我們是最

大持股的一個會員國，受中美洲銀行憲章的保護，我們的會籍是受到保護的，我們沒有違背任何憲章的一些規定。至於第八期的增資股款，當時是承諾的話，我們必須執行我們承諾的這一個事項，因為這是一個會員國，既然承諾，你就要持續的做。至於政治風險這個部分，當然我們不能掉以輕心，我們必須要持續觀察，我們也有常駐的董事在那邊，常駐董事必須要觀察整個情勢，結合外交部跟本部一起來做，我們要再觀察以及做一些要成為重大的一個議案來做處理的情況。

郭委員國文：好，你對於這種隱藏在可能的政治風險情況下，有沒有什麼因應性的措施來面對？

莊部長翠雲：我想這個部分，以目前看起來……

郭委員國文：你現在還沒有想法，沒有關係，你能不能一個月內給本席一個答案，回復我好不好？

莊部長翠雲：是，我可以給你一個書面報告。

郭委員國文：一個月內好不好？

莊部長翠雲：是。

郭委員國文：同一個業務報告，在上會期的時候本席有就教於你的部分，就是有關於台美租稅協議，那時候本席就一再跟你強調，近來美方表態支持美國跟臺灣簽訂租稅協定，所以參眾議員增加非常之多，我那時候就跟你說財政部何不趁這個機會來加強推廣這個租稅貿易協定？好啦！你們給我的回答是什麼呢？第一個，卡關的主因在美方的態度，因為涉及到美國國內的政策問題，還有稅收留美的心態，所以美國跟我們已經有十多年沒有新的租稅協定。現在 9 月 14 日了，美國參議院財政委員會全票通過避免臺美雙重課稅的相關法案，所以通過了，這不是給你打臉嗎？我上個會期還問你，叫你要提早準備，人家美方的態度已經非常清楚了，結果你說「沒有，那是美方的心態」，全部都推給美國，現在你怎麼跟本席解釋？

莊部長翠雲：這段時間其實美方非常的積極，第一個，就是我們蔡總統以及蕭大使不斷的在各種場合呼籲台美必須簽訂租稅協定，他們的財政部長葉倫也很明確知道這個問題的嚴重性，必須要有一個作法，國會的一些支持、美國國會的支持，我想這個部分都很明確。另外就是我們的準備工作……

郭委員國文：部長，現在就是主動跟被動的問題，看起來，我們是被動，不是我們主動的……

莊部長翠雲：不是，我想跟委員報告……

郭委員國文：我當面告訴你，你們非常的被動。

莊部長翠雲：我們從來沒有是一個被動的狀態，我們其實工作階層是跟美方的財政部，以及 AIT，以及美國駐美大使館都一直在詳細的聯繫，對於他們法案的內容，我們都有做過相關明確的瞭解，它的定義跟內容，事實上我們是一直密切都在聯繫，沒有被動的情形。

郭委員國文：好，能不能告訴本席、提供你們預期的進度和時間表？可不可以？

莊部長翠雲：這個部分我們可以做有關美方的法案進度情形，這個地方我們會隨時做好準備。

郭委員國文：好，麻煩你給我一個具體的書面說法。

莊部長翠雲：好，我們再提書面報告。

郭委員國文：另外，您的報告當中，公股銀行 ESG 的部分，我拜讀了這個部分的狀況。不論是之

前興富發的中捷事件，還有最近的明揚事件，整個公股銀行在 ESG 的部分停留在一個倡議的平台，請問具體作法是怎樣？實際的作法，過往我們所處理到的案子只有停止撥款，有沒有可能要求貸款方對具體事件的改善？後面再評估是否再撥款，以及有沒有收回款項的可能？有沒有可能稍微強硬一點？

莊部長翠雲：好，把相關的融資案裡面加入 ESG 的因子……

郭委員國文：這不是道德條款。

莊部長翠雲：把 ESG 的因子加入融資條件是要做的。

郭委員國文：不應該停留在呼籲的層次、柔性勸導的層次。

莊部長翠雲：不會的，我想這個部分不會。

郭委員國文：而是具體的機制，要求它行為的改變，這才可以達到 ESG 的效果，不是嗎？

莊部長翠雲：是的、是的。

郭委員國文：最好的效果就是你扣留款項，給或不給、貸或不貸、貸多或貸少、要不要收回。

莊部長翠雲：就是把它放在貸款條件裡面。

郭委員國文：對，沒有錯，key point 你抓到了。另外一個是社會責任的部分，我最近接到好幾個案子。很多民眾來跟我陳情，他們以前做擔保，但是真正的債務人有沒有償還，他不瞭解；銀行又沒有善盡告知之義務。等到他在做資產處分時，就突然來了，說現在的利息非常高，連同資產一併計算的話，遠遠超過他當初所保證的金額！在保證金額增加的情況底下，一時之間根本還不起，他的資產反而變負的！我覺得這種方式，雖然銀行局是金管會在管，但公股銀行負有示範的作用。部長，我要慎重提醒你，應該善盡告知義務。再者，你知道嗎？你們整個扣押的動作真的是沒血沒淚，連一個癌症患者，他有一個人壽的保單，你居然連這個保單都要給他扣押，公股銀行連這種事情都幹得出來！沒血沒淚，跟地下錢莊沒有兩樣。

莊部長翠雲：我想在執行時要注意到人道。

郭委員國文：對啊！你還跟我講什麼社會責任？連這個你都沒有辦法注意的話，你還跟我談什麼社會責任？部長，回去好好檢討一下，好不好？謝謝。

莊部長翠雲：好，我來瞭解一下。

主席：好，謝謝。

接下來我們請李貴敏委員上台質詢。

李委員貴敏：（10 時 18 分）好，謝謝主席。主席，我們麻煩請部長。

主席：請莊部長上台備詢。

莊部長翠雲：委員好。

李委員貴敏：部長好。剛才郭委員指責你沒血沒淚，我的問題比較簡單。我的問題就是，部長您所領導的財政部會造假或者提供假訊息或者是黑箱嗎？會還是不會？

莊部長翠雲：不會。

李委員貴敏：不會！很好，答得很爽快。我第一個問題就要請教，部長，你知道我們現在出口連十二黑，然後現在講說我們的 GDP 全年可以保 1.5%，我看到我們的報導上面講到的就是，現在財

政部認為以目前的情況，我們的衰退已經到盡頭了嗎？還是還沒到？

莊部長翠雲：跟委員報告……

李委員貴敏：你只要告訴我不是到盡頭就好。

莊部長翠雲：應該是。

李委員貴敏：已經到盡頭？

莊部長翠雲：是。

李委員貴敏：那你認為什麼時候可以轉正？

莊部長翠雲：我們認為到第四季會轉正。

李委員貴敏：第四季會轉正？

莊部長翠雲：因為 9 月……

李委員貴敏：所以簡單來講，你比龔明鑫悲觀一點。龔明鑫說第三季就會轉正，但第三季已經過了！所以你是到第四季的時候就可以轉正？那我請問你，那我們今年的 GDP，以你們財政部內部的數字統計出來，我們有辦法保 1.5%嗎？還是不行？

莊部長翠雲：我們認為應該是有希望，為什麼？因為內部消費相當熱絡。

李委員貴敏：有希望，那我請教你，部長，我沒有請教你的問題就不要浪費時間，好不好？我請教你，我們看到經濟成長第一季的部分是-3.02%，然後第二季的部分是-1.36%，第三季還沒出來，您剛剛提到第四季才會轉正，所以這樣子的話，第四季是會一飛沖天嗎？不然怎麼樣能夠保 1.5%？

莊部長翠雲：第一，我們可以看到出口的部分，9 月的縮口已經小了，就是負成長的縮口已經小了。然後我們內需的部分……

李委員貴敏：縮口小跟不曉得能不能保 1.5……你現在的回答是現在我給你數字的情況之下，你還是堅持 GDP 能不能保 1.5……我剛剛問你說你會不會撒謊、會不會黑箱，但我忘了問你，你會不會誤導？

莊部長翠雲：我想這樣，我不會故意去做誤導。

李委員貴敏：但是你會不小心誤導，是不是？

莊部長翠雲：我還是跟委員報告，我們還是有一些相關的數據可以跟您報告。

李委員貴敏：所以你在這個地方的回答，你認為今年已經到現在第三季末，你還是堅持我們的 GDP 能不能保 1.5%。我跟部長報告，我在這裡每一次問主計長，我拿實際上面的數字給他，他都始終堅持，然後堅持到今年的 8 月 17 號的時候，他才鬆口，浪費了民間很多寶貴的時間。我們來看一下你的歲入，好不好？你說你不會誤導、你不會撒謊、你不會有假訊息，你也不會有黑箱，我們看一下。今年 8 月及前八個月主要稅目收入的部分，我們看看證交稅增減的部分是 4.3%，然後營業稅的部分是 4.5%，等到歲入來源部分的時候，就突然一飛沖天，從 4.5%就衝到了 21.4%，4.3%的部分就衝到八倍 34.5%，你這個衝法是怎麼回事？前八個月跟後面的四個月，然後你就能夠衝得這麼快，你的依據是什麼？

莊部長翠雲：34.5%是指 113 年我們編列的預算數，是不是？

李委員貴敏：這個是你的……

莊部長翠雲：這是 113 年這個部分……

李委員貴敏：對。

莊部長翠雲：委員所講的證交稅部分，我們在 112 年編列的預算數是 1,551 億。

李委員貴敏：你不用用數字來混充，我現在單純的用百分比……

莊部長翠雲：我在跟委員報告這個數字。

李委員貴敏：我單純用百分比給你看。

莊部長翠雲：是。

李委員貴敏：你可以從 4.3%然後衝到 34.5%，你這是怎麼個衝法？

莊部長翠雲：因為我們去年的預算數 1,551 億是用日成交量 2,600 億這樣來做估算的，但是……

李委員貴敏：你沒有回答我的問題。

莊部長翠雲：事實上，實際成交是三千三百多億。

李委員貴敏：我現在的問題，不要用另外一個陳述……

莊部長翠雲：明年我們也是用明年預估的日成交量來估計。

李委員貴敏：我現在問你的是，今年它已經告訴你的百分比年增率是少了，明年以現在大家都不看好的一個情況，經濟上全球的政經局勢混沌，部長，這個你承認還是不承認？

莊部長翠雲：政經局勢當然是隨時都在變。

李委員貴敏：誰不知道隨時在變？我現在問你的是全球的政經局勢，現在大家認定它是混沌的情況之下，只有、唯獨我們中華民國不管是證交稅也好、營業稅也好，它都能夠一飛沖天？你的科學依據是在哪裡？

莊部長翠雲：我們是按照日成交量的估計來計算的，是這樣子。

李委員貴敏：你還是荒唐！你今年的部分呢？你今年就沒有日成交量的部分？

莊部長翠雲：今年 112 年，我們估計是 2,600 億來計算。

李委員貴敏：我要拜託部長，你不需要在這裡讓我從一加一等於二來幫你解釋，如果你聽不懂問題的話，我會拜託你等到會後給我回答。

我下一個問題要請教你的就是囤房稅的部分。部長，以前就算部長不是你，但是你也知道原來財政部對於我在提的時候，一而再、再而三地反對。我現在想要了解的就是，一再反對的東西突然到了選舉，態度就整個變更，然後現在囤房稅是可以的。我想請問財政部整個的態度轉變是因為聽令行事還是根據你專業的判斷？還是以前蘇部長是錯了？現在莊部長是對的？所以才做這樣轉變？還是因為行政院或者是有另外的選舉指導？

莊部長翠雲：跟委員報告，我們這一次房屋稅 2.0 方案是聽取社會各界的意見以後，我們其實在整個的制度規劃上是有做一個比較詳盡的規劃，譬如過往認為是……

李委員貴敏：什麼詳細的規定？

莊部長翠雲：第一個，就是過往我們認為要不要推全國總歸戶，這一次我們就推出全國總歸戶，因為我們認為時機是可以的。

李委員貴敏：當時你們是反對的，幾年你們都反對。

莊部長翠雲：是，103 年有所謂的差別稅率。

李委員貴敏：所以以前幾年財政部都錯！

莊部長翠雲：不是。

李委員貴敏：在莊部長上任之後突然對了！

莊部長翠雲：因為差別稅率的部分在現在的房屋稅條例 103 年修正以後，已經有 12 個地方政府推行了差別稅率，所以我們認為可以進一步往全國總歸戶來做，這是往前推展，因為必須要在一個成熟的基礎上來做，這是這次做的。

李委員貴敏：很好啊！很好啊！部長，再請你看一下，我為什麼講你的配套措施到底在哪裡？

莊部長翠雲：配套措施包含出租的部分。

李委員貴敏：等一下，我還沒問問題。你要請教你，房屋的租屋價格漲不停，你知道嗎？

莊部長翠雲：是有上漲，我知道。

李委員貴敏：不是只有上漲，你講得很輕鬆。租金漲的幅度，我們已經貼出來給你看了，你看 25 個月上漲，上漲 25 個月，你是不是又要推到原來的蘇部長沒有注意到，然後你上臺的時候注意到了，你現在要怎麼抑制房價及租金的上漲？行政單位做了什麼有效的具體措施呢？

莊部長翠雲：跟委員報告，在出租的部分，我們這一次規劃的稅率是 1.5%至 2.4%，比一般其他的 2%到 4.8%都下降了三分之一，換言之，你只要出租符合租金標準，其實適用的稅率是更省的，所以這部分是鼓勵房屋出租。另外，整個大環境也有改變……

李委員貴敏：部長，你就是在指責主計總處的租金指數是造假囉？

莊部長翠雲：我沒有任何指責，這是一個措施的作法。

李委員貴敏：因為它講出來的這個數據，跟你回答的答案是不一樣的，要嘛就是主計總處撒謊，要嘛就是財政部撒謊，到底是誰撒謊？

莊部長翠雲：所以我們這一次在房屋稅做了……

李委員貴敏：因為時間的關係，我要跳到下一個部分，我們看看你有多精準。這張發票沒有號碼，出來的是錯誤（ERROR），發票號碼消失了，財政部知道嗎？

莊部長翠雲：這部分是不是請我們賦稅署說明一下，可以嗎？

李委員貴敏：還要再拖時間嗎？

宋署長秀玲：報告委員……

李委員貴敏：還要繼續拖時間嗎？

宋署長秀玲：這個問題我們交給中區國稅局去查明以後，主要是因為這個營業人的 POS 機出了問題，出了問題之後才會出現 ERROR 這樣的字樣，我們現在已經請中區國稅局一定要去督導這個營業人……

李委員貴敏：簡單來講，不要講得那麼複雜，第一個，老百姓要知道的是，這是人為疏失還是不是？還是你的系統被駭？然後將來還會不會有同樣的問題產生？你的改進措施是什麼？財政部到底養了多少人？這些人是造成這一些問題還是不是？因為如果不是就要讓全民知道，不要每一

次所有的事情都是往事務官或者往基層公務人員身上塞！所以我很簡單地問你，原因找到的是因為人為的疏失還是因為系統的缺失？今天碰到這樣的問題，你做了什麼改進措施？做了還是沒做？

宋署長秀玲：報告委員，這次問題的出現並不是在我們政府這邊，而是營業人的 POS 機出了問題，我們現在已經請營業人一定要去改進它的……

李委員貴敏：這更離譜！所以你現在不僅僅是不往基層公務員推，你現在往民間推，也就是民間的系統出了問題，是不是這樣子？如果是民間的系統出了問題的話，就不是單一的事件，到底有多少類似這樣的事件？如果有這樣的系統缺失的話，不管是不是民間，它有沒有影響到你的稅收？我們看到實際上……然後，部長，我要用最後的時間請問你一件事情，衛福部現在對於實質轉型的部分要處罰民間，但是民間是按照行政單位的要求去做的。可是它說誰錯我罰誰！請問如果在報稅、稅單的部分，現在老百姓按照你的規定去做，然後是行政單位出了問題的時候，你還是要處罰老百姓？老百姓遲延繳稅的部分，你還是要罰他嗎？如果他是按照你的人員，因為我們知道行政單位下任何的指導棋都不給書面，部長，行政單位下指導棋是不給書面的，你知道嗎？

莊部長翠雲：這要看什麼事情。

李委員貴敏：所有的事情啊！

莊部長翠雲：如果它只是指導他，譬如他來詢問，我們要提供服務……

李委員貴敏：民不與官鬥，老百姓看到官，官講的話不得了，尤其是繳稅的部分，行政單位你的稽徵所說要繳多少，老百姓就要繳多少。我現在請教，是不是中華民國所有的問題出了事情，都是要老百姓承擔？是還是不是？以財政部來講。

莊部長翠雲：不會是這樣子的。

李委員貴敏：我也希望今天如果是你的稽徵所有不同意見，或者是誤解法條，就像今天農業部一樣，你不可以去處罰老百姓。

莊部長翠雲：我們要釐清原因。

李委員貴敏：謝謝。

莊部長翠雲：謝謝。

主席：我們等一下在鍾佳濱委員和費鴻泰委員質詢結束之後，休息 10 分鐘。

接下來請鍾佳濱委員上臺質詢。

鍾委員佳濱：（10 時 30 分）主席、在場的委員先進、列席的政府機關首長官員、會場工作夥伴、媒體記者女士先生，有請財政部莊部長及賦稅署宋署長。

主席：請莊部長和宋署長上臺備詢。

莊部長翠雲：委員好。

鍾委員佳濱：部長好、署長好。我們來關心，最近部長跟署長很勤於跟委員們說明最近的房屋稅 2.0 版，是不是這樣？好，部長，我請教一下，上週、上上週媒體都在報導囤房稅 2.0、囤房稅 2.0，當年社會各界要求開徵囤房稅，財政部的態度是什麼？

莊部長翠雲：跟委員報告，有關稅率的部分，因為 103 年房屋稅條例修正以後，就是由縣市歸戶訂定差別稅率，已經有這樣的制度，而推動這幾年來已經有 12 個縣市實施，我們現在是往更進一步的方向來做，所以自始來說，它原來就有這個機制，只是我們這一次做得更完備一點。

鍾委員佳濱：所以過去外界用囤房稅來形容，它的目的是什麼？外界認為財政部是要打擊房價嗎？開徵差別稅率是要打擊房價嗎？這是你的目的嗎？

莊部長翠雲：我們不是在打擊房價，我們是要讓房地產能夠正常發展。

鍾委員佳濱：很好！你認為目的是要去抑制炒房嗎？

莊部長翠雲：炒房是不對的，當然要抑制，因為這樣子才能夠讓房地產市場健康發展。

鍾委員佳濱：所以目的不是在打擊房價，抑制炒房只是一個手段，真正的目的是怎麼樣？是不是要引導住屋釋出作居住使用？

莊部長翠雲：是的，讓住宅用房屋能夠釋出。

鍾委員佳濱：之前本席也在委員會，財政部面對社會各界有人提出來要開徵囤房稅的時候，你們提出有困難，是不是？那時候要做差別稅率有困難，什麼困難？

莊部長翠雲：我想大概有幾點，當時有一些困難，譬如當時有提到所謂的空屋，我們認為在空屋的定義上要如何界定，如果是用水電費的支付來說，那不一定。有的人可能一個禮拜回來住一次，你要說它是空屋會有點困難。所以這一次我們在這個部分是以不做合理有效利用的話，是課以重稅，你有做合理有效利用就給予減輕稅負。

鍾委員佳濱：我瞭解了，所以我來瞭解，為了要透過稅制來引導住屋釋出作為居住使用，去年所謂的囤房稅等等認為空屋和閒置難以定義，另外，地方政府不去落實差別稅率，我們看一下這次你們怎麼做，這次你們不採認定閒置，而改採正面表列，對不對？由你們認定的住戶樣態才給予優惠，是不是這樣？

莊部長翠雲：是的。

鍾委員佳濱：過去要你們先認定它是閒置，你們才會給予一個比較差的稅率，現在是我認定你是合乎我要求的，單一旦自住，或自住、公益出租，或是屬於出租或繼承共有的情況之下，這是屬於我們認為有效使用，我就主動給你差別稅率，讓你的稅負減輕，這是目前差別稅率 2.0 版本的本意，是不是這樣？

莊部長翠雲：是的。

鍾委員佳濱：好，但是過去我們提到全國總歸戶，你們說很困難，現在全國總歸戶沒困難了嗎？還是問題不是在總歸戶，是在地方政府不訂定差別稅率的基準？

莊部長翠雲：第一個，我們其實現在可以做全國總歸戶，是沒有困難的，然後訂定差別稅率基準也做了。

鍾委員佳濱：也做了？是誰做？是地方政府做嗎？地方政府有沒有落實訂定差別稅率，有沒有？

莊部長翠雲：這是目前他們推動的情形。

鍾委員佳濱：目前推動的情況，六都最後一個是誰？

莊部長翠雲：新北市。

鍾委員佳濱：它到今年 9 月才通過，也是因為這樣子，你們認為六都都已經訂定差別稅率，條件成熟了，所以你們才推出差別稅率 2.0 版，是這樣嗎？

莊部長翠雲：是，我們往前走一步。

鍾委員佳濱：那我們就很好奇啦，既然現在可以讓六都的最後一都新北市也落實了，你們過去為什麼不讓地方政府提早來落實？你們用什麼方式來它來落實？你們過去幾年做了什麼？財政部為什麼不趕快讓地方政府來落實訂定差別稅率？

莊部長翠雲：我們透過稽徵業務的考核，看他們……

鍾委員佳濱：稽徵業務的考核？給它打分數？

莊部長翠雲：對，要打分數，然後讓他們在稅率上去訂定；另外在稅基上也要去做合理的調整，各部分……

鍾委員佳濱：那如果它不做的話，它會遇到什麼樣的懲罰？

莊部長翠雲：當然第一個，一般性的補助款可能會有一些調整等等，我們會透過一些手段來做。

鍾委員佳濱：好，這才是重點。後來你們祭出了比較強硬的手段，地方政府終於就範，它就開始願意去訂定差別稅率了，對不對？

莊部長翠雲：是。

鍾委員佳濱：所以因為地方政府願意訂定差別稅率，我們房屋稅差別稅率 2.0 版才有辦法來實施，那你認為你們過去用這方法是有效的囉？

莊部長翠雲：是啊！當然是有效。

鍾委員佳濱：好，有效，那可不可以再來一次？

莊部長翠雲：我們應該做得更完備一些，應該讓……

鍾委員佳濱：好，我說的不只是在房屋稅，我還說什麼？來，我們看一下。如果對於房屋有效，土地是不是比照辦理？我們過去在講為什麼要囤房稅，還有人提出要什麼？要空地稅！為什麼？你不是要打擊房價，你是要為了抑制炒房，重點是你釋出做有效使用。你們現在有房屋稅 2.0，已經達到目的了，那土地可不可以比照辦理？

莊部長翠雲：土地的部分其實……

鍾委員佳濱：空地的部分可不可以要求它釋出做有效使用？

莊部長翠雲：跟委員報告，土地的部分因為有平均條例的規定……

鍾委員佳濱：很好！平均地權條例。

莊部長翠雲：還有土地稅法的規定，都有加強課重稅的稅率等等的方式。

鍾委員佳濱：來，我們來看一下平均地權條例怎麼寫？現在平均地權條例說，直轄市或縣市政府必須對私有空地設定它的規定地價，對不對？第十三條、第十四條，地方政府要先有規定地價，地價規定的權力是由地方主管機關劃定範圍，它要每兩年規定地價；有了規定地價之後，地方縣市政府才能夠提供空地稅的開徵基準，是不是這樣子？這是你的意思嘛？

莊部長翠雲：是。

鍾委員佳濱：好，那我們來看一下。如果地方政府不去劃定特定區域、它不去訂定差別稅率，我們

所謂的空地稅就跟囤房稅一樣，就沒有用嘛！是不是這樣子？

莊部長翠雲：目前是有這樣，那當然空地稅的部分……

鍾委員佳濱：好，那我們來看一下，講囤房，我們要抑制炒房，我們要釋出住屋供居住使用，你們訂出了草案的第五條第六項，差別稅率的級距、級距數之基準，財政部公告而且強迫地方政府要參考這個，一定要訂！一定要訂，對不對？可以參考，但是一定要訂，是不是這樣？

莊部長翠雲：是的、是的。

鍾委員佳濱：那如果地方政府放任財團養地，是不是可以同樣地比照這個方法？來，我們來看怎麼做？往下。就是我們可不可以限定特定地區的土地要限期做有效使用？像什麼呢？重劃區、高鐵計畫區、捷運計畫區，這都是政府透過都計手段特別要提高使用效率，容許它養地嗎？或者說你們國產署標售的土地，容許它拿去養地嗎？科學園區，容許買了地而不做建築使用，容許它養地嗎？部長，你認為這些特定範圍容不容許財團養地？

莊部長翠雲：當然是不容許。也跟委員報告，國產署現在標售出去的土地是有買回條款的，如果沒有在時間內運用，我們有買回條款。

鍾委員佳濱：好，那我們來看一下，你們有一個工具叫土地稅法，我們看看土地稅法。土地稅法說，只要是地方政府核定應課徵空地稅，那麼它就要加徵二到五倍，目前有哪個地方政府做到了？有沒有哪個地方政府做到了？

莊部長翠雲：沒有……

鍾委員佳濱：都沒有！所以我可不可以要求財政部比照你們現在房屋稅的方法，要求地方政府指定範圍訂出空地的定義，然後要求規定地價後開徵空地稅？你支不支持？

莊部長翠雲：我想這個部分我們可以會同內政部一起來研議。

鍾委員佳濱：好，很好，會同內政部。內政部改了平均地權條例之後，你的土地稅法就可以跟著改，是不是這樣子？好，很好，往下看。所以為了避免地方政府消極，訂定差別稅率要由中央推行，我們看到「調降地價稅，年輕人買不起房？盧秀燕：全民受惠」什麼時候啊？在林佳龍的時候，臺中市曾經做過公告地價的調漲，就是要抑制特定區域範圍內的養地行為；結果換了盧市長上任之後，反其道而行，地方政府不但不配合政府打擊養地，還讓它減輕地價稅，分明反向操作。

部長，未來如果內政部修改平均地權條例之後，你的土地稅法可不可以強制不准地方政府做這種反向鼓勵養地的行為？

莊部長翠雲：這個部分我們會跟內政部一起研議來做處理。

鍾委員佳濱：所以你支持於土地稅法比照辦理？就像你現在在房屋稅法裡面訂的一樣，是不是這樣？

莊部長翠雲：我們再跟內政部一起研議。

鍾委員佳濱：好，很好。現在我們房屋稅 2.0 版將會使租房密約曝光，過去房客為了省錢，房東說我算便宜租給你，不要去公證契約；現在房屋稅 2.0 之後，密約會曝光，為什麼？屋主有動力要申報有做出租使用。所以密約曝光之後，房東會增加什麼？他會提高租金，為什麼？因為以前

算便宜是不用公證，現在公證了才能省房屋稅啊！可是政府多收了什麼？多收了租賃所得，是不是這樣子？你們的房屋稅 2.0 版本出來之後，房東就會把密約曝光，曝光之後，給房客增加租金，可是政府增加了租賃所得稅的收入。那房客的壓力增加了，可不可以給房客增加的房租一些稅金的減輕負擔？給房租列特扣額，可不可以？

莊部長翠雲：跟委員報告，對於租金的支出，目前是在列舉扣除額裡面，那列舉扣除額是一個支出嘛！它就要有一個實質支出，跟特扣的意義是不同的……

鍾委員佳濱：列舉、列扣都是高所得的人在享用啊！租房子的人就是因為所得比較低，你還叫低所得的人去列扣？是不是合理地考慮一下放在特扣？讓這些比較辛苦的租屋族，因為租金上漲了……

我先問一下，租金上漲，政府做了什麼事情？內政部有沒有去補貼房屋租金？

莊部長翠雲：目前內政部有擴大租金補貼。

鍾委員佳濱：有嘛！內政部擴大房租補貼就是幫助經濟弱勢者嘛！財政部你增加了房屋租賃所得稅，你跟房東高所得課徵了房屋租賃所得稅，為什麼不給低所得一個特扣額呢？部長，可不可以考慮一下？

莊部長翠雲：這個部分跟委員報告，其實這整個特扣或列扣在各委員都有很多版本以及很多建議的項目，到時候我們整體一起來考量。

鍾委員佳濱：好，最後再問一個，再兩分鐘。自住者享優惠稅率，誰受惠最多？屏東市濟南街有一個小公寓，我的鄰居，其實我也住那裡，我們的房屋稅大概算一下，房屋現值才二十四萬多，如果你把我們從 2.0%降到 1.2%，我們這次租稅 2.0 房屋稅可以省 1,928 元；但是如果是臺北市濟南街 150 坪的豪宅，房屋現值是 1,000 萬，他可以省 8 萬元。在你們的現制之下，2.0 之後，你給自住者優惠，結果好到誰？好到高資產的人啊！省很多啊！

莊部長翠雲：不會，委員。

鍾委員佳濱：這種濟南街的小資族只省不到 2,000 元，你覺得這合理嗎？

莊部長翠雲：不合理，所以我們會在一定金額以下才可以由 1.2%降到 1%，這個部分像這個 1,000 萬的是不可能降到 1%……

鍾委員佳濱：好，所以希望你乾脆更大方一點，乾脆在目前的版本當中，政院版對於單一旦自住或者自住、公益的，你們都是把它訂在比較優惠的稅率，那我希望你給地方政府第二個選項，一個是如果地方政府就照你的訂為 1 或 1.2……

主席：鍾委員、鍾委員……

鍾委員佳濱：另外一個就是把扣除額訂 5,000 元或 4,000 元以內的可以扣，可不可以考慮一下？就這個而已。

主席：鍾委員……

莊部長翠雲：我們再來研議看一下。

主席：請部長這邊書面答復。

鍾委員佳濱：好，那就拜託，給低所得、中低所得者直接扣除，比較實惠，好不好？謝謝。

莊部長翠雲：我們再來研究。

主席：接下來請費鴻泰委員上臺質詢。

費委員鴻泰：（10 時 53 分）謝謝主席。各位女士、先生，大家早安。主席，幫我請一下部長。

主席：請莊部長上臺備詢。

莊部長翠雲：委員好。

費委員鴻泰：部長好。這幾天有好幾位委員在對金管會的質詢都有提到，我們明年中央政府總預算，不管是歲出、歲入都創了歷史的新高。今天也有委員提到證交稅跟營業稅，證交稅你們今年編了多少？明年要編多少？

莊部長翠雲：是編了 1,551 億，今年是 112 年證交稅。

費委員鴻泰：今年編的是……現在正在執行是 1,551 億，是不是這個意思？

莊部長翠雲：是的，1,551 億。

費委員鴻泰：明年要編 2,987 億，對不對？

莊部長翠雲：2,087 億。

費委員鴻泰：增加了將近一倍嘛！對不對？

莊部長翠雲：五百多億，增加 536 億。

費委員鴻泰：不對，今年編了多少？

莊部長翠雲：今年的編列數是 1,551 億。

費委員鴻泰：明年編多少？

莊部長翠雲：2,087 億。

費委員鴻泰：增加了三分之一，對不對？

莊部長翠雲：增加 34%。

費委員鴻泰：請問這個是在什麼基礎上計算出來的？我把我的看法講給你聽。今年的股市平均交易大概就是在 3,000 億到 3,500 億之間，有時候會低到二千多億。你們如果說增加了三分之一，也就是明年每天的交易額要 4,500 億到 5,000 億，是不是這樣子？

莊部長翠雲：不是這樣子的，跟委員報告……

費委員鴻泰：不是？那你說給我聽啊！

莊部長翠雲：先跟委員報告，1,551 億就是 112 年編列時候的基礎，我們是用日平均成交量……

費委員鴻泰：你對準麥克風講，讓我聽清楚一點。

莊部長翠雲：今年的 1,551 億編列的基礎，是用日成交量二千六百多億來估算出來的。至於編 113 年的時候，我們怎麼算呢？就是剛剛委員所……

費委員鴻泰：等一下，1,551 億是用……

莊部長翠雲：是用二千六百多億的日成交量。

費委員鴻泰：確定嗎？

莊部長翠雲：是的。

費委員鴻泰：確定是這個數字嗎？我請我的助理還原一下，是三千多億的交易量喔！

莊部長翠雲：不是，我們當時是用二千六百多億的日成交量，來估這個 1,551 億。

費委員鴻泰：這話是你說的喔！

莊部長翠雲：是，我看的資料是這樣子啊！

費委員鴻泰：在最近審查預算之前，你資料要交給我喔！

莊部長翠雲：是，然後我跟委員報告……

費委員鴻泰：不要糊弄人喔！

莊部長翠雲：不會，不會糊弄。

費委員鴻泰：你現在講 1,551 億是二千六百多億的日交易量？

莊部長翠雲：對，是以日均量來算的。

費委員鴻泰：是，還不是？

莊部長翠雲：是，是，是。至於為什麼……

費委員鴻泰：那二千六百多億是以一天多少的交易量來算的？

莊部長翠雲：一天？您現在是說……

費委員鴻泰：明年。

莊部長翠雲：明年是用平均 3,500 億的日成交量，然後還要算進去 40%是用當沖，因為當沖是證交稅減半……

費委員鴻泰：40%明年會當沖？這樣今年也會當沖……

莊部長翠雲：對，都一樣。

費委員鴻泰：這個東西是沒有改變的好嗎？這是從曾銘宗在當金管會主委時，我們都同意定下來的，當沖從以前是、現在是、明年也是，這沒有什麼特別！好嗎？沒有改變！

莊部長翠雲：是，我只是跟委員報告計算的基礎是這樣。

費委員鴻泰：這個 function 是沒有改變的，不要胡扯好嗎？

莊部長翠雲：沒有胡扯。

費委員鴻泰：解釋給我聽，為什麼可以增加三分之一？你有什麼樣的證據認為明年的交易量會增加三分之一？說服我來聽看看。

莊部長翠雲：因為今年我們在估明年預算的時候，我們就是看了今年的日成交量大概在三千三百億。

費委員鴻泰：胡扯，我跟你講，你認為明年美國的交易量會增加嗎？

莊部長翠雲：所以我們估明年……

費委員鴻泰：日本交易量明年會增加那麼多嗎？

莊部長翠雲：其實我們認為整個明年的經濟會比今年好，所以股市應該會比較熱絡。

費委員鴻泰：部長，這個問題、這個題目，要在財委會說服我、說服國民黨黨團，否則我不會讓你過的，好嗎？

莊部長翠雲：好，我們會把這個計算基礎跟委員報告。

費委員鴻泰：你現在講的東西都是華而不實，而且你剛才講當沖比率有 40%，所以量可能會怎麼

樣，這個在胡扯！當沖明年會發生……

莊部長翠雲：今年當然也會……

費委員鴻泰：今年也在發生、去年也發生了！

莊部長翠雲：是啊！

費委員鴻泰：今年年初，你還沒有當部長的時候，我問過前任部長我們的 GDP 成長是多少？都是百分之三左右，後來降到百分之二點多，現在保二都保不了了。所以明年的經濟成長，你們估會成長多少？

莊部長翠雲：主計總處估的是百分之三點多。

費委員鴻泰：這是你們說的嘛！

莊部長翠雲：這是主總那邊公布的。

費委員鴻泰：但是要證明給我們看看，因為你們以前都在扯謊，經濟成長只有百分之三點多，而現在證交稅要成長將近百分之三十五啊！你們營業稅要成長多少？

莊部長翠雲：營業稅的部分是成長 21.4%。

費委員鴻泰：你認為會達到嗎？

莊部長翠雲：其實營業稅因為……

費委員鴻泰：部長，看著我的眼睛回答我，你認為會成長那麼多嗎？

莊部長翠雲：是的。為什麼我們會這樣估？第一個因為營業稅跟民間消費有關係。

費委員鴻泰：好，那我請教你，今年到目前為止，我們不要用 9 月的資料，就用到 8 月資料來看，我們的營業稅成長了多少？

莊部長翠雲：營業稅實收數已經達成了 77.08%。

費委員鴻泰：我的問題不是這個。我是問今年 1 到 8 月，相對於去年 1 到 8 月，我們的營業稅成長了百分之多少？我的問題是這個。

莊部長翠雲：3.4%。

費委員鴻泰：不要我問了這個東西，你講今年完成百分之七十點多，大家聽不懂，無法在不一樣的問題基礎上做比較，你知道嗎？

莊部長翠雲：是，應該是說跟明年相較的話，跟去年同期……

費委員鴻泰：我再講一遍，麻煩你看著我的眼睛，先不要講話！

莊部長翠雲：是。

費委員鴻泰：今年 1 到 8 月的營業稅，相較於去年 1 到 8 月的營業稅，成長了多少？

莊部長翠雲：3.4%。

費委員鴻泰：那你有什麼基礎告訴我明年會成長 21%？

莊部長翠雲：明年我們算法，我可以跟委員報告……

費委員鴻泰：我跟你講，平常我對你很客氣，但是你不要糊弄我喔！

莊部長翠雲：不會。

費委員鴻泰：我對你的客氣，是因為看在你以前的表現，所以我對你客氣喔！你不能因為我對你客

氣，你可以開始跟我胡說八道喔！

莊部長翠雲：不會。

費委員鴻泰：再問你一遍，聽清楚，今年 1 到 8 月相較於去年 1 到 8 月營業稅成長了多少？

莊部長翠雲：3.4%。

費委員鴻泰：今年 1 到 8 月對於去年 1 到 8 月，我們證交稅成長了多少？

莊部長翠雲：證交稅是成長了 4.35%。

費委員鴻泰：一個是成長了 4.35%，你要增加 35%；另一個成長了 3.4%，你要增加 21%，這個理論基礎是什麼？

莊部長翠雲：跟委員報告……

費委員鴻泰：財委會有那麼好騙嗎！有那麼好騙嗎！

莊部長翠雲：委員，我可不可以說明一下我們計算的基礎？

費委員鴻泰：真的，我們好多位委員都這樣問耶！你都在那邊胡說八道！

莊部長翠雲：不是的。

費委員鴻泰：再問你一個要發生的問題。金融營業稅，從本人 2004 年進到立法院，因為適逢二次金改需要金融重建基金，包括像蔡英文總統當時也在財委會，他是保持中立，而有幾位委員一直要幫銀行講話，希望把金融營業稅到民國 99 年就把它歸零，我極力反對。舉例來說，當時有很多重建需要，後來發生中興銀行案等等，前幾年發生國華人壽退場案，所以沒有那個錢是會出問題的！後來因為經過 2008 年金融風暴，又把 2%調到 5%，我覺得是多了一點，但是你們明年的作業說要把它變成 0 還是要變成 2？

莊部長翠雲：目前來說，對金融營業稅就現在 5%，要不要做調整的問題，第一個，因為明年金融業特種基金的部分就落日了，至於目前的稅率要不要調整，我們會參考金管會的意見，還有社會各界意見。

費委員鴻泰：金管會希望 2%啦！

莊部長翠雲：對，金管會希望 2%。

費委員鴻泰：2%一年大概就是 200 億到 250 億啦！

莊部長翠雲：是。

費委員鴻泰：我們不希望用到這個錢，in case 發生的這個事情，金管會必須出手去處理，去處理時如果沒有金融營業稅，那道理就很簡單啦，就是國庫要臨時編特別預算來支應，老百姓一定會罵的。我現在問，你們的態度立場是什麼？你不要告訴我，你跟金管會去討論！金管會還沒有跟你們討論過！你告訴我，你們現在的態度是什麼？

莊部長翠雲：我們現在基本上是持開放態度，第一個稅不再進入基金，基金的錢另外是在這個地方。但是稅怎麼樣調整稅率，我們還是要看金融業他們所面對的挑戰跟風險，還有國外的一個執行情形，我們會整個綜合來討論。

費委員鴻泰：你講了半天，莊部長，你現在當部長，我建議你各個局署的業務要搞清楚。我今天問你的問題，我在實問但你都在虛答，這樣不好！我今天也是第一次對你講話比較大聲，但是如

果你態度不改的話，我會天天對你大聲。今天我問的問題、剛才你答的答案，你都在胡說，根本沒有做功課，好嗎？

莊部長翠雲：不是。

費委員鴻泰：你面對立法委員，我們都做功課來質詢的，我們不是來開玩笑的好嗎？你也不要來找我，這個事情寫個書面報告給財委會，我要看看你們的態度、你們用功到什麼程度，好嗎？

莊部長翠雲：是，謝謝委員。

主席：好，我們現在休息 10 分鐘。

休息（10 時 55 分）

繼續開會（11 時 5 分）

主席：我們要繼續開會，請盡速就座。

接下來請高嘉瑜委員上臺質詢。

高委員嘉瑜：（11 時 6 分）謝謝，我請財政部莊部長。

主席：請莊部長上臺備詢。

莊部長翠雲：委員好。

高委員嘉瑜：部長好。首先我們先肯定財政部現在要推出囤房稅，但是現在的問題是，大家對於囤房稅到底有沒有實質的幫助還是會有一些聲音，其中包含稅率，現在最高稅率是 4.8%，4.8%到底對於這些囤屋大戶的影響是什麼呢？實際上這些囤屋大戶，因為這個稅率，買得起三間以上房屋的人，這個稅額可能只要多繳幾千元，據財政部的預估是 36 萬戶增加稅負，所以粗估會增加新臺幣 26 億元，每戶多負擔 7,200 元。其實相較於過去縣市政府所實施的囤房稅，每戶的房屋稅如果平均下來只多繳了 5,000 元，到現在是 7,200 元，這樣子對於這些囤屋大戶來講有動力嗎？會影響囤屋的狀況嗎？

莊部長翠雲：跟委員報告，除了 4.8%，我們比原來 3.6%提高了 1.2%之外，這一次第一個，我們是全國歸戶，也就是過往是在縣市裡面歸戶，現在是散落在各縣市全部把它歸戶起來算。第二個部分，我們是用做全數累進，也就是說你達到某一個級距適用 4.8%稅率，你每一間房子不做自住使用也不出租的話，那全部都用 4.8%的稅率。

高委員嘉瑜：部長，現在囤房的狀況是非常嚴重，我們剛剛看到這個數據，現在每 8 間房子就有一間是閒置的，全臺灣的空屋率大概是 12%左右，過去財政部一直說，這些囤房的狀況很多都是鄉間老宅、繼承的等等，可是實際上從數據可以發現，從 2017 年空屋數最高的三大鄉鎮市區是中壢、新竹跟桃園，都是都會人口密集的地方，所以這個對於年輕人來講，在這些都會密集的地方，可是囤房大戶還是有恃無恐。而且近 5 年來囤房的人數不斷地增加，房產集中越來越明顯，從 2015 年到 2023 年短短的 7 年間，囤房超過 3 戶以上的居然從 33.6 萬增加到 54.5 萬，增加了將近 20 萬，這非常地多，將近七成。在這個數據裡面還有一個更可怕的是，持有 10 房以上而且是 5 年以內的新宅的，空屋率高達 62%。

所以這對於年輕人來講，房租不斷地飆高，房價不斷地飆高，可是這些囤房族因為成本實在非常低，所以現在的囤房稅，所謂 4.8%，對他們來講到底有什麼樣的影響、打擊面能夠有多大

、能夠釋出多少房子等等，這些都是大家所質疑的，也希望財政部就這個部分能夠讓大家知道，目前囤房稅實際上的協助，例如說這些囤房大戶能夠釋出房屋或是用什麼樣的方式能夠有效地來去影響這些囤房族？

莊部長翠雲：跟委員報告，除了剛剛跟委員報告的我們是全國歸戶之外，還有全數累進，另外就是每個地方政府都要訂定差別稅率，如果它不訂的話……

高委員嘉瑜：對，你講到差別稅率，我要你看一下，地方政府就是透過這種差別稅率的技術手段陽奉陰違嘛！中央訂了 4.8%，但是地方政府大家各自想辦法，例如宜蘭縣的差別稅率就是 8 戶以上每戶 3.6%，要 8 戶以上！但是宜蘭縣 8 戶以上的有多少？才 71 戶耶！根本就不痛不癢，所以你根本沒有要真正實施囤房稅的意思啊！如果真的有要實施的話，應該要中央統一訂定差別稅率，才能夠真的有效打擊，否則對於縣市政府來講，因為人情包袱、因為地方壓力等等的狀況，會有因地制宜的現象。剛剛講宜蘭 8 戶以上才 71 戶，臺南也是類似的狀況，適用最高稅率 3.6%是要 6 戶以上的，只有占臺南自家住戶的 1.12%，所以地方政府用各種方式去縮小這些多戶的囤房大戶被課徵囤房稅的可能性，中央怎麼看這件事情？

莊部長翠雲：委員您看的這些戶數都是在縣市裡面歸戶，未來全國歸戶的話，是全部在各縣市都加總，這是一個。第二個，未來財政部會訂一個參考基準，也就是說在裡面的級距戶數等等會由財政部來訂，當然原則上我們還是授權地方政府訂，但是如果你不訂，那你就要按照我財政部訂的標準來做，如果你訂得比我們低，你有稅損，我也不會補助，所以我們會同時祭出相關的措施，來讓地方政府必須要訂。

高委員嘉瑜：對，過去中央也是把囤房稅交由地方政府，但是地方政府還是各自想辦法，雖然中央不斷地勸導希望能夠實施，但是像新北市也是到今年被逼著要選總統才要來實施囤房稅，等等狀況也會讓大家覺得地方政府對於這些，包括過去 2018 選舉之後，新北市居然把非自住住宅稅率從 2.4%降為 1.5%到現在，新竹縣也把非自住稅率從 2.5%修正為 1.6%，也就是上有政策，下有對策，這些就是希望中央政府能夠積極地注意，如何要求地方政府真的能夠落實囤房稅，而不是中央一套，地方各自一套，那其實沒有辦法落實。

另外我們擔心的就是，這個稅額到底會不會轉嫁給房客，或者是不是能夠趁此機會把租屋黑市的狀況一併去做清查，才能夠有效地把所謂囤房稅、轉租之後可以輕稅這樣的政策能夠真的落實，否則實際上可能只會助長房東，在這樣的情況之下，除了轉移稅負給房客之外，另外租屋黑市的狀況也會越來越嚴重。所以我們要問的就是，財政部到底對於現在查稅租屋的方式有沒有一個積極的辦法？因為依照相關的數據統計，租屋的家庭有 102 萬戶，但是據財政部所掌握的數據，繳納稅的只有 32 萬戶，有將近 70 萬戶沒有繳稅。請問未來如何能夠落實？

莊部長翠雲：謝謝委員。對於所謂的租屋黑市在查稅的部分，目前國稅局都有積極相關的計畫在做執行，在我們的 2.0 方案裡面，我們鼓勵房東出租房屋，也就是多屋持有者把它釋出到租賃市場，因此在稅率上，我們也做了一個規劃，就是它的稅率是 1.5%到 2.4%，比 2%到 4.8%都小，這個部分……

高委員嘉瑜：對，但是相較於這些逃漏稅的房東所能夠得到的，可能比你現在所謂減稅的誘因更大

，所以現在我們所謂積極地查稅到底是怎樣的查稅？依照財政部的數據，針對囤房族的三階段查稅，到 2023 年現在，非自住 5 戶以上的大概可以查到 7,700 人；2024 年以後預計可以查到 52.6 萬人，但是不知道以後是多久以後，不過以 52.6 萬人相較於 70 萬戶，這個相較之下，其實還是少非常多，因為你的單位是人，我們是戶。以這樣的狀況來看，財政部還是要積極地針對這些囤房大戶如何在租屋黑市的市場裡面，逼他們現形，要有積極地手段。

莊部長翠雲：會的。

高委員嘉瑜：這到目前為止，財政部有沒有一個具體的方式能夠告訴我們說，現在 2023 年之後你們的具體作為是什麼？

莊部長翠雲：有，當然除了剛剛 2.0 方案之外，我們還會執行我們的加強計畫，這個計畫的執行成果是不是可以讓我們署長來做一個補充說明？

宋署長秀玲：報告委員，我們先後已經推出三大查核的專案，目前有二個專案已經結束了，我們第一個專案是針對 5 戶以上的，大概查獲了 1,085 件，補徵的稅額大概 4,565 萬。第二個專案也已經結束了，是查十戶以上的，一共查獲短漏報的有 1,007 件，補正的稅額大概近億。

高委員嘉瑜：謝謝署長。因為這個一千多件、一千多件在民眾聽起來覺得真的是大海撈針，相較於 70 萬戶沒有繳稅的，說實話，我們還是覺得這個成效不夠，還是希望你們能夠更積極努力。

另外有關囤房稅 2.0，有人質疑民眾會不會為了囤房稅去遷戶籍躲稅，但是財政部說不會，為什麼不會呢？因為現在的稅率根本不高，對民眾沒有誘因。至於空屋稅，現在大家也提出，如果囤房稅無效，未來是不是要實施空屋稅？

莊部長翠雲：遷戶籍也就是民眾會趨利，即找自己有利的方式，他想要適用自用住宅的稅率，他會把稅基比較高的地方當作自用住宅，這個是現在就已經存在的，為什麼？因為自用住宅三戶以內，目前來說是全國歸戶算起來三戶，所以他們現在已經會這樣做，人性大概都往趨利的部分，跟我們 2.0 方案基本上是沒有什麼相關。

高委員嘉瑜：所以本來就有這個問題。

莊部長翠雲：本來就有這個現象。

高委員嘉瑜：問題是這個問題也沒有辦法因為囤房稅，有更積極的作法。

莊部長翠雲：因為那是……

高委員嘉瑜：另外就是空屋稅可不可以請部長回應一下？

莊部長翠雲：空屋稅目前的 2.0 方案已經涵蓋了空屋的性質，為什麼？因為你不做有效利用釋出的話，其實是用高稅率。

高委員嘉瑜：現在囤房稅如果沒有積極的效果能夠去改善囤房大戶的話，大家都認為財政部應該要研議空屋稅是不是有必要。因為過去財政部也認為囤房稅沒有必要，現在還不是做了。現在空屋稅到底要不要做，我覺得財政部不要話說得這麼快。

因為最後時間有限，我是不是能夠再請臺銀還有相關公股銀行董事長上臺一下嗎？

主席：時間超過了，還要再請？

高委員嘉瑜：最後、最後了，不好意思。我先問一下臺銀，因為基泰建設的案子，臺銀的授信放貸

將近 18 億，之前我們就質疑基泰建設問題一大堆，從 2014 到 2019 有一堆的黑歷史，包括吸金、詐騙放貸等等狀況。臺銀本身有一個授信的 ESG 檢核表，臺銀針對基泰大直跟基泰聯開，在授信的 ESG 過程中，為什麼沒有因為 ESG 的問題來加減碼利率，反而用一樣的利率這麼優惠的提供給他們，讓他們可以一而再、再而三地做出這樣背信、詐欺吸金的狀況？針對這個部分，臺銀是不是可以在一個禮拜以內，把你們針對基泰大直跟基泰聯開案的授信狀況提供給我們？好不好？

呂董事長桔誠：我們寫個書面報告。

主席：請用書面，一個禮拜內。

高委員嘉瑜：另外是財政部，因為我們之前有要求要揭露 ESG 在各銀行的網站，請問財政部現在做到了沒？

莊部長翠雲：是的，所有公股行庫都已經完成揭露這些資料在網站上面。

高委員嘉瑜：好，我們也希望這個能夠落實。

最後，因為我們有接到存款的存戶死亡之後，有定存到期不自動續存或是要自動續存等等的疑義，結果我們發現私人的銀行、民間的銀行全部都可以依照生前的約定自動續期，但是公股銀行全部都自動停止轉存，這樣相較之下，公股銀行競爭力就比較差，所以就這個部分公股銀行是不是可以比照私人銀行，在存款戶死亡後仍為到期的定存自動轉期呢？

莊部長翠雲：這個部分是不是讓我們可以再邀集公股行庫來瞭解一下跟研議後續的作法？好不好？

高委員嘉瑜：好，這個大概多久可以回復我們？

莊部長翠雲：一週內，好嗎？

高委員嘉瑜：一週，好不好？

莊部長翠雲：好。

高委員嘉瑜：我們競爭力不要輸給民間的銀行，因為這個落差很大，好不好？

莊部長翠雲：我們盡快處理。

高委員嘉瑜：好，謝謝。

主席：謝謝。接下來請林楚茵委員上臺質詢。

林委員楚茵：（11 時 19 分）謝謝主席。主席，有請財政部莊部長、國庫署蕭署長、賦稅署宋署長、兆豐金控雷董事長。

主席：好，請相關的官員上臺備詢。

莊部長翠雲：委員好。

林委員楚茵：好。剛剛有委員特別提到金融營業稅明年底到期，但是法案的修正過程還是需要一點時間。我想要先問一下部長，因為剛剛時間上比較不夠，所以沒有讓您講清楚，在整個金融營業稅的過程當中，我們知道其實一度曾經是零，然後到了 2014 年是 2%。當然這過程當中的調整，現在我想先問部長的是，因為這個過程當中，一定有一些討論，金管會黃天牧主委有特別講到，他希望金融營業稅能夠回到 2%，也就是回到 2014 年這樣的水準。我們都知道，如果根據媒體所算，這樣金融業可以省下 250 億到 300 億，那麼言下之意就是會有稅損 250 億到 300

億，是這樣嗎？還是其實這 5%當中就像我們講的，它是有 2%回到金融特別基金，如果是這樣，照理說這個營業稅應該算是 3%，對不對？這樣子才對。也就是如果從 3%變 2%，這樣也算是降了 1%。首先我要知道的是，這個已經啟動內部的溝通嗎？包括黃天牧黃主委的說法，金管會的法已經給財政部了嗎？

莊部長翠雲：我們回顧一下金融業營業稅整個過程，它也曾經到 5%，75 年的時候到 5%，後來因為要成為亞太金融中心又往下降，到 103 年的時候，因為財政健全方案，所以對於銀保業的部分是 5%，但是 3%進國庫，2%到金融業的特別準備金裡面，其他的金融營業稅也都到那個基金。這個到準備金裡面到 113 年 12 月就落日了，就不再進入準備金，接下來就是金融業的營業稅究竟要不要再調整、稅率要不要調整，目前大家是關心這一塊。這個部分我們已經徵詢過金管會的意見，金管會的意見也回來，它希望能夠是 2%。就財政部的部分，當然除了計算稅損之外，如果其他金融業的營業稅不再進入特別準備金的話，其實那個稅就進到國庫來了，對不對？

林委員楚茵：對。

莊部長翠雲：除了稅率降，假設有減收稅，其實這個部分不進入基金裡面的錢就會到國庫，所以相互計算的話是增加的，但這個稅率究竟怎麼樣調整合宜，以及現在是所謂毛額制的部分也要考慮進來，究竟要怎麼算，所以這個部分……

林委員楚茵：因為本國的銀行當中有所謂公股行庫，也有民營的，所以我才會請國庫署蕭署長。因為我們剛剛花很多時間，我就不請這些董總上來了。蕭署長，請問一下我們自己的公股行庫，大家的看法是如何？

蕭署長家旗：這個公股行庫當然……

林委員楚茵：有討論過嗎？有沒有進行……

蕭署長家旗：當時金管會在討論的時候已經有表達意見，但是我們會尊重金管會跟部裡面一起來……

林委員楚茵：所以金管會的意見也就是公股行庫的意見嗎？就是希望能夠降到 2%？

蕭署長家旗：這個我們就沒有討論，我們在國庫的部分沒有去討論，如果已經不到基金，而是能夠進到國庫，對國庫的挹注有幫助，我們當然樂觀其成。

林委員楚茵：署長身為國庫主要的計算者，覺得 5%也可以，2%也可以，是這個意思嗎？不是？還是就是金管會的意見 2%也可以？

蕭署長家旗：這個配合部裡跟金管會討論的結果來做……

林委員楚茵：好，因為這屬於公股行庫，感覺上就要配合政策。雷董事長也是新任的銀行公會理事長，銀行公會就不只是公股行庫了，現在金融圈的看法跟想法是什麼？你們有沒有針對這個做過討論？大家都會說：哎呀，不就是明年才要落日嗎？為什麼今年這個題目就已經被抬到檯面上來？

雷董事長仲達：我想站在金融業立場當然是降到零最好。對於現在金管會立場，我們也可以接受，如果是 2%，本來這 2%是進到金融特別準備金帳戶，3%是繳稅；如果 2%現在不進到準備金基金，而是繳給國稅，我想也 OK，2%應該是滿好的一個發展。

林委員楚茵：所以這是屬於金融圈的共同意見？

雷董事長仲達：是。

林委員楚茵：那我要就教的就是宋署長了，有關稅的部分，今天我們講到囤房稅，我等一下會來問房屋稅。本席特別找到了一些資料，作為一個跟國際接軌，以現在各國金融營業稅的稅制來講，不論是金融或是保險，在主要營業的部分，確實在其他國家都是免稅的，而臺灣現在還是有徵收，整體來說，我們怎麼來看稅損的部分？如果現在從 5%降到 2%的話，金融業是可以省下 250 億到 300 億，就國庫的評估來講，宋署長怎麼看？

宋署長秀玲：報告委員，金融營業稅到底怎麼課徵比較好，確實國際間有不同的作法，大部分國家有的是讓它免稅，但也有少部分國家是課稅的；臺灣的部分，主要原因是因為他們有些國家還有其他的稅，而我們主要只有金融營業稅。在過去，臺灣對於萬一金融機構發生危機時，基本上是由政府從特別準備金裡面撥錢出來去做挽救。我們現在的看法是，當然降低稅率對於金融業的競爭力是有幫助的，但現在要考量的是，我們可以看到現在國際間，像是美國還是一直沒有鬆口說它是不是要停止升息，萬一金融機構有一些危機出現，到底需不需要我們的金融特別準備金去挹注？這是為什麼我們財政部在做整體評估的原因，但其實金融機構的聲音我們有聽到。

林委員楚茵：好。所以其實本席在這個質詢台上不會要求現在台上四位立刻要做出什麼樣的決定，但這確實是要參酌國際競爭力之外，當然還有我們自己本身在因應無法預期的金融狀況時，要有一個金融準備金在那裡，安定我們整個金融機構。

所以我想問，其實本席剛剛已經有提案，就是希望財政部能夠會同相關部會給我們一個相關的書面報告跟評估報告，雖然今年的這個會期只到今年年底，但它確實是攸關整個金融發展，不是說倉促的修法就可以來做，也必須要給金融界或是金融機構一些準備的時間。所以是不是可以提交一個報告給我們？這個報告多久可以出來？

莊部長翠雲：一個月。

林委員楚茵：一個月嗎？好，我有提案，可以改成一個月沒有問題，因為我覺得這是要好好地來討論，是維持 5%還是 2%，如果是 2%的話，一旦在這樣的稅率上有做優惠，要怎麼樣杜絕未來可能發生金融危機時，還是有一個基金可以運作。另外，對於金融圈或是金融業，相對來說某種程度上是降稅了，因此對於金融業的要求，包括 ESG 等等這些，本席會額外來做追蹤及要求，畢竟我相信跟國際接軌之外，金融的責任、機構的穩定也是相當重要的。宋署長、雷董跟蕭署長可以先請回。

接下來我要問的是有關於囤房稅的部分，因為時間有限，我相信囤房稅、房屋稅的部分，我們討論非常久了，過去一段時間我們曾經說過因為它是一個地方稅，如果中央來訂定稅率，地方如果不執行，我們到底能夠拿他們怎麼辦？現在我們看到就是要因地制宜，因為各個縣市的狀況不一樣，但其實剛剛前面好幾位委員也都有提到了，以現在來說，六都的部分在新北市加入之後，幾乎都有所謂的差別稅率，但可以看到有的是用兩戶做標準，有的是五戶、四戶；非六都的部分同樣是這樣。在大家所齊一的戶數都不一樣的時候，接下來中央訂定這個法規之後

，到底怎麼樣可以有效地來做一個追蹤及評估，部長，我想這個才是最重要的，法訂定下來之後，因為它又是地方稅，地方在實施過程中，因為還要經過地方議會，地方議會如果不通過，又或者地方議會無法追認的時候，在這兩者之間，身為中央的主管機關，尤其是財政部，到底有沒有棒子或胡蘿蔔？

莊部長翠雲：跟委員報告，我們中央會訂定一個參考基準，各地方政府應該要訂定差別稅率，它在訂定的時候，第一個，它就參考我們的基準，如果它的標準訂得比我們更高，那沒有問題；如果它不訂，那它就用我們的標準訂；它如果訂得比我們低，如果發生稅損的話，我們是不給予彌補的，因為 1.2 會降到 1，所以它會發生稅損，這個部分不給予彌補。我想這個部分我們是有相關措施的。

林委員楚茵：所以現在這個措施要出來，也要讓地方政府知道要加強溝通，好嗎？

莊部長翠雲：是的。

林委員楚茵：謝謝。

莊部長翠雲：謝謝委員。

主席：接下來我們請羅明才委員上台質詢。

羅委員明才：（11 時 30 分）主席、各位委員、出席官員，大家好。主席，可不可以請財政部莊部長？

主席：請莊部長上台備詢。

羅委員明才：莊部長好。

莊部長翠雲：委員好。

羅委員明才：部長，現在的貧富懸殊可以說是越來越大，我們看到金字塔頂端的人吃香的、喝辣的，看到一般的升斗小民有時候為了去跑 Uber 的快遞、快送，為了一百多塊、兩百塊，在街頭拚命地冒著生命的危險賺那幾百塊，部長，貧富懸殊那麼大，你有什麼想法？你有什麼積極的作為？

莊部長翠雲：跟委員報告，我想這之間的差距，就我們的稅制部分，第一個，我們每年看主計總處公布的可支配所得裡面，我們會計算出一個基本生活費，這個基本生活費在這個部分是不需要扣繳稅的，所以可以減輕他們的稅負；另外，比如說標扣、列扣等等會提高。所以目前來說，一個人如果淨所得是在 42 萬 3,000 的話，事實上是不用繳所得稅，我想在稅制的部分，我們可以減輕一些低所得的負擔，這個我們可以做。

羅委員明才：這個講起來也是杯水車薪，因為貧富懸殊從以前講到現在，現在大概是幾倍？

莊部長翠雲：這個部分我看一下數據。

羅委員明才：六點多倍，有沒有持續再擴大？我們發現長期以來對於很多不同的行業，有很多政府給它的獎勵或是免稅。

莊部長翠雲：是。

羅委員明才：幾倍？

莊部長翠雲：6.15 倍。

羅委員明才：6.15 倍。

莊部長翠雲：就是以五分位分的話，所得差距是 6.15 倍，也比美國跟日本來得低。

羅委員明才：但這個數字是有點粉飾太平，事實上我們在民間的感受是非常、非常強烈的，因為臺灣的臺商在海外也相當多，很多的富有人都把錢藏在海外。我們簽的租稅協定當中，現在有幾個國家有簽？

莊部長翠雲：34 個國家有簽。

羅委員明才：美國簽了沒？

莊部長翠雲：美國的部分，目前我們互相在做工作階層的一些討論。

羅委員明才：美國會不會簽？

莊部長翠雲：我們認為很樂觀，是可以，因為美國是希望透過他們國內稅法的修正，對於臺灣人民及企業到美國去的所得可以做一個減稅，當然這個部分我們要跟它簽相關的國際文書，雙方才能夠生效，達到租稅協定避免雙重課稅的效果。

羅委員明才：簽這個的話，臺灣、中華民國的戶籍在美國有多少公民？

莊部長翠雲：這個數據可能我們要另外再調查一下。

羅委員明才：還要再調查？

莊部長翠雲：對。

羅委員明才：知道多少人你才有辦法來算雙邊的利益，或者我們的稅收、稅損是多少。

莊部長翠雲：這個部分是要看雙方在對方國家的投資，初步可以算，我們從經濟部投審會裡面初估，我們臺商去美國投資跟美國到臺灣投資的投資金額其實差距不大。

羅委員明才：好。你要跟美國簽，跟大陸你簽不簽？

莊部長翠雲：跟大陸之前有談，但是並沒有生效。

羅委員明才：跟誰談？

莊部長翠雲：跟中國大陸啊！

羅委員明才：大陸的哪一位？習主席嗎？

莊部長翠雲：哪一位，這個是不是看我們國際財政司……國家事務總局。

羅委員明才：以前好像都有一個對接的單位？

莊部長翠雲：對，他們的稅務單位。

羅委員明才：稅務單位？

莊部長翠雲：是。

羅委員明才：我看每年預算都有編差旅費等等的，你們財政部官員上一次去大陸有做公開的會談是什麼時候？

莊部長翠雲：沒有，應該沒有吧？

羅委員明才：最後一次是什麼時候？

莊部長翠雲：104 年吧？104 年 8 月……

羅委員明才：今年是幾年？

莊部長翠雲：112 年。

羅委員明才：所以已經很久很久沒有跟對方有接觸、有談判？

莊部長翠雲：是。

羅委員明才：那為什麼每年都有編差旅費呢？

莊部長翠雲：沒有執行。

羅委員明才：都沒有編？所以以後有編的話要全部刪掉？

莊部長翠雲：有編但是沒有執行，但是金額現在也沒有很高。

羅委員明才：現在面臨了很多的問題，你說有 6、7 年的時間都沒有跟大陸有正式的往來，請問臺商在大陸一共有多少人？多少企業？

莊部長翠雲：這個部分我們要再去查一下。

羅委員明才：你談判的時候這個必須要瞭若指掌，就好像我們說的公股銀行，公股銀行現在在大陸的曝險部位有多少？

莊部長翠雲：目前在中國大陸的曝險部位，112 年是 2,280 億。

羅委員明才：這個金額也很大啊！

莊部長翠雲：已經逐年在下降了。

羅委員明才：有下降多少？

莊部長翠雲：從 110 年的是 21%，110 年是 14%，到今年是 12%，我們一直在逐年下降。

羅委員明才：我們對大陸每年的出超是多少？就去年好了。

莊部長翠雲：這個部分的數據我們統計處這邊是不是有？

羅委員明才：我們的關係是如此的密切，然後這個部分掌控度應該要加強一下。

莊部長翠雲：是、是、是。

羅委員明才：好，那個海關的部分，之前到底是進了多少蛋？這些有問題的蛋的庫存到底是在哪裡？跑到哪裡去了？

莊部長翠雲：這個請署長回答，謝謝。

羅委員明才：我們海關這邊有做什麼樣的追蹤嗎？

彭署長英偉：報告委員，海關進出口的資料裡面都有蛋的資訊，從哪個國家來，然後數量多少，以海關來說，我們統計是用公斤數去統計，以 1 到 8 月的統計是 1 萬 2,500 噸的雞蛋，從 9 個國家進口……

羅委員明才：巴西占大宗嗎？

彭署長英偉：算。

羅委員明才：它的百分比是多少？

彭署長英偉：將近四成。

羅委員明才：巴西還有 Australia……

彭署長英偉：土耳其。

羅委員明才：土耳其？

彭署長英偉：是，澳洲、美國……

羅委員明才：澳洲也有？美國？

彭署長英偉：泰國、馬來西亞、新加坡，都有。

羅委員明才：現在這些有問題的巴西蛋流入市面的究竟有多少？你們進來的時候都有檢測嗎？還是數量的部分有核對？

彭署長英偉：當然，這個數量的核對是海關的權責，那檢驗的部分有食品查驗跟檢疫，分別由食藥署跟防檢署來做檢疫跟食品查驗。

羅委員明才：坦白說，民眾都怕怕的，一講到就聞蛋色變，你那個蛋進來，如果說是泰國還近一點，如果從巴西千里迢迢，然後在船上這樣晃晃晃，晃到臺灣都變色了，它那個過來的流程到底是搭飛機還是坐船？

彭署長英偉：跟委員報告，有搭飛機也有坐船啦！目前以統計數字來看的話，坐船是比較多的。

羅委員明才：所以坐船的部分你們要稍微特別用心去研究一下，你想想看，我去過巴西一次，光是坐飛機轉來轉去就大概要一天的時間，36 個小時，轉來轉去是很辛苦的，更何況是坐船？為什麼這個新鮮的蛋你要去買巴西的蛋？你也可以買菲律賓的啊？你也可以買新加坡或者是馬來西亞附近的蛋啊？為什麼要跑到巴西去買？貓膩非常多啊！

莊部長翠雲：委員對於專案進口雞蛋這個部分，我想那個在立法院的時候陳院長也都做過專案報告，我想這個部分是農業部當時的一個政策……

羅委員明才：你採購外國的蛋是 OK 啦！問題是你為什麼一定要去買巴西的蛋呢？

莊部長翠雲：就我所知……

羅委員明才：而且搞不好買了的那個蛋本來就已經是有問題的了……

莊部長翠雲：我想在進口的時候……

羅委員明才：你看，在海上晃啊晃啊晃，要晃多久的時間？署長，從巴西開船到臺灣要多久？

彭署長英偉：將近 30 到 40。

羅委員明才：多久？

彭署長英偉：30 到 40 天左右，30 天左右。

羅委員明才：30 天啊？

彭署長英偉：對，30 到……

羅委員明才：我的天啊！你買了一個蛋，希望它是新鮮的，結果你一買一晃到臺灣就過 30 天了，蛋的有效期不是才多少？40 天還 45 天，是不是？

彭署長英偉：報告委員，農委會有說明蛋的有效期限，這批的有 90、110、120 天的有效期限，都有。

羅委員明才：好，假如抓 100 天好了，這樣晃過來扣掉 30 天，產地也是有它的生產流程，又扣掉 20 天，這樣到臺灣就剩不到 50 天了，還要經過海關，海關的檢疫等等要花很多的時間，總之，這個部分問題很多，請海關這邊好好地查一下整個流程，我想事後大家還是希望有真相，全民的健康是最重要的，食安的問題絕對不可有漏洞，好，謝謝。

莊部長翠雲：謝謝委員。

主席：接下來我們請曾銘宗委員上臺質詢。

曾委員銘宗：（11 時 41 分）好，謝謝，請部長。

主席：對不起，我這邊先宣布一下，等一下中午不休息，我們就繼續開會，工作人員在 45 分的時候可以把便當發下去，對不起。

接下來請莊部長上臺備詢。

莊部長翠雲：委員好。

曾委員銘宗：部長好。我跟隨剛剛費委員的質詢，113 年證交稅總數編多少？

莊部長翠雲：113 年證交稅的編列是 2,087 億。

曾委員銘宗：對！跟去年比較成長了 34.5%，對不對？

莊部長翠雲：跟 112 年編列是成長 34.5%。

曾委員銘宗：對！那編列的依據是什麼？

莊部長翠雲：我們在編列的依據，對於 113 年我們的計算是以 3,500 億的日成交量，然後 40%的當沖，然後交易日 244 天這樣的一個基礎來計算的。

曾委員銘宗：你這個估計的編列基礎跟以前完全不一樣，為什麼做這樣的變更？

莊部長翠雲：跟委員報告，過往在編列的時候，今年其實對 113 年預算的編列，各位委員對於我們在預算編列上老是估不準，所以今年編列的時候我們成立了一個專家小組，專家小組召開會議對於各個稅目編列的計算應該要參考的一個因子提出了一些建議，我們也納入，然後把它算進來，所以在今年的一些編列的參考因子上，跟往年是有一些不太一樣。

曾委員銘宗：那為什麼只有證交稅跟營所稅編列的標準不一樣？

莊部長翠雲：其他也有變動。

曾委員銘宗：但是變動沒這麼大，你認為整個股市的價跟量，明年跟今年比較會成長 34.5%嗎？你這麼樂觀嗎？

莊部長翠雲：今年的成交量是有，我們是說日成交量大概平均有 3,300 億，但是跟委員報告，在編列 112 年度證交稅的時候，我們計算日成交量是 2,600 億，所以這之間會有一些差距，在估算時的基礎是有差距的。

曾委員銘宗：沒有，我問你，你認為 113 年度證交稅成長 34.5%，你認為可以達到？

莊部長翠雲：我們當然希望能夠達到，但是我們也知道股市變動、影響的因素是非常多的，有的時候是不可預期的一些經濟情勢的變動，也都會影響到成交量，我想這個部分我們大家也都清楚。

曾委員銘宗：另外，營業稅的部分成長了多少？

莊部長翠雲：跟委員報告，營業稅的部分是成長了 21.4%。

曾委員銘宗：對，你知道營業稅它的稅收跟整個經濟的成長率、GDP 的成長率連動程度非常高，對不對？

莊部長翠雲：跟委員報告，營業稅它是屬於消費稅，跟消費支出很有關係，所以我們是按照民間消

費支出，以及明年的消費成長率，經濟機構所估測的 2.6%這樣來計算。另外，今年我們還納入 AI 的計算基礎，也就是對營業稅相關的因子，我們納入 AI 估測以後，做出一個平均數，是這個樣子。

曾委員銘宗：好，你講到重點了，明年消費成長率是多少？

莊部長翠雲：經濟組織給我們預估的明年民間消費成長率是 2.6%。

曾委員銘宗：對，既然消費支出的成長率是 2.6%，為什麼營業稅估成長 21.4%？

莊部長翠雲：我們今年估測的時候，其實未必有用這樣一個方式來估測，跟委員報告，就是估測方式其實有做一些調整啦。其實以今年的營業稅來說，我們的實收數都已經達到 77.8%了，所以有些因素，我們的估測模式會有一些變動，然後民間整個消費，其實以今年來說，它是達到 11 兆。

曾委員銘宗：部長，你剛剛已經自打嘴巴了，你說營業稅估測的基礎是民間的消費成長率，既然民間的消費成長率明年是 2.6%對不對？

莊部長翠雲：對。

曾委員銘宗：那為什麼你的營業稅估成長 21.4%？到時候如果你做不到，我們是不是到時候提案？針對你這二個稅收，我的理解是因為蔡政府在估歲入的時候，估稅課收入的時候，還有 1,000 億的缺口，就拆開放到證交稅跟營業稅，有沒有這種情況？

莊部長翠雲：委員，在預算編列的時候，歲入、歲出相關要達到平衡，然後它如果有缺口的話，當然有融資財源，這時候大家都會互相討論，比如說討論歲出要不要減列一些，或歲入有沒有再增加的一個空間，我想這個在預算編列籌編的過過當中，都是必經的一個程序。

曾委員銘宗：部長，你講到重點了，蔡政府為什麼要虛增證交稅跟營業稅合計 1,000 億元？就是如同您剛剛講的，也要減少有關發債的金額，也就是債務支出中的舉債金額要少 1,000 億啦，所以才做這樣的估測，估測完就分別塞在證交稅跟營業稅。

莊部長翠雲：委員，不是這樣子，請您看一下我們的營所稅其實是減列了 9%，並不是說我們用塞的，塞東塞西，然後營所稅的部分我們其實是減少了 9%，大概有將近 838 億的減收。這個部分我們也是考量今年上市櫃公司的獲利沒有 111 年的獲利好，因為今年上市櫃公司的營收會反映在明年的營所稅。

曾委員銘宗：部長，我知道營所稅會減少，我瞭解這個情況，但是我跟你講的是證交稅跟營業稅。好，另外請教你，今年（112 年）度全國稅收整年你預估會不會超收？

莊部長翠雲：今年的稅課收入會超出預算數，可以達到預算數是沒有問題，也會超過。

曾委員銘宗：我的數據，最新的數據是全國賦稅實徵的淨額統計表，1 到 8 月是 2 兆 4,580 億元，跟去年同期比較是成長 8.7，所以初步看，112 年度的稅課收入達成預算數沒有問題，你認為整體超收的金額大約是多少？

莊部長翠雲：我想超收 1,000 億應該是沒有問題，當然我們要越接近尾端的時候會越精確，因為在 9 月份的時候，我們對營利事業的暫繳稅款，這個部分是有一個措施是免暫繳，為什麼？因為上半年的部分有受疫情影響的產業，我們要讓它能夠度過，減少現金的一個壓力，所以在 9 月份

有免暫繳這樣一個措施，所以要等到 10 月的時候會有一個更精確的數字出來。

曾委員銘宗：所以你認為整個全國總稅收超收 1,000 億左右？那中央稅收呢？

莊部長翠雲：您剛剛講的是全國對不對？我想中央稅收大概也差不多，應該也會達到，達到預算數沒有問題，也會超過。

曾委員銘宗：大約超收多少？

莊部長翠雲：應該會在 1,000 億以上。

曾委員銘宗：中央是 1,000 億，地方也 1,000 億？那……

莊部長翠雲：我剛剛回答 1,000 億，可能我是針對中央，對不起！我沒有針對全國的部分。

主席：曾總召。

曾委員銘宗：全國呢？多少？讓他答完。

莊部長翠雲：大概多一成左右。

曾委員銘宗：一成是多少？

莊部長翠雲：就是 1,100 啦。

曾委員銘宗：1,100 億，是不是？

莊部長翠雲：因為地方稅目前來說，收取的狀況大概就是平衡狀態。

曾委員銘宗：好，謝謝部長。

莊部長翠雲：是。

主席：好，謝謝。

接下來請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不在。

接下來請陳椒華委員上臺質詢。

陳委員椒華：（11 時 50 分）謝謝主席，請部長。

主席：請莊部長上臺備詢。

莊部長翠雲：委員好。

陳委員椒華：部長好，上次在院會質詢的時候，我有請問有關我們進口蛋的實質轉型，實質轉型主要是依照我們海關進口相關的規定，前六位號碼如果不一樣的，如果有不同的，相關的進口貨物原產地認定標準，如果是相異的就是有實質轉型，或者是附加價值超過 35%就有實質轉型，請問是不是這樣？

莊部長翠雲：是，委員，這是我們海關一個有關的認定標準，我想更詳細的部分是不是讓我們關務署署長來跟您做說明？

陳委員椒華：好，就是說，我們現在有非常多進口的原料，如果是跟食品有關的，如果衛福部沒有明確的公告，或者是說不清楚的，業者會不會不瞭解它是怎麼認定的？譬如說上次有問到含氯化鉀的鹽，這個部分如果衛福部沒有明確的公告，是不是就依照我們的進口貨物原產地認定標準來認定？是不是這樣？

彭署長英偉：跟委員報告，進口貨物原產地認定標準是海關在適用進口當下那個貨物在判別它的原產地時的一個標準，至於進口之後，國內這個貨物要怎麼標示，那是屬於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

的問題，跟海關的進口貨物原產地認定標準是不一樣的。

陳委員椒華：如果衛福部，如果食品衛生相關的主管機關沒有去公告，那就是沒有人管？是不是這樣？你們只管進口的時候？

彭署長英偉：報告委員，那是國內法，也就是有關食品衛生管理法的問題，並不是海關關稅法或海關進口稅則的問題。

陳委員椒華：所以海關進來之後，你們有沒有根據原產地認定的標準？可是這個標準是你們訂的啊！你說只有進口的時候你們才去確認有沒有六碼的相異或者是相同，那之後誰來認定啊？

彭署長英偉：跟委員報告，進口當下，那就是要看海關進口稅則要課多少稅率、走哪一個稅則，那時候就會有六位碼的問題。但是進口之後到了國內，就沒有所謂海關進口稅則適用的問題，所以沒有所謂的六位碼轉型的問題。

陳委員椒華：那我問你，液蛋變成荷包蛋，或者是進口的蛋變成液蛋或茶葉蛋、滷蛋，現在我們看到衛福部有訂了新的標準，它新公告有八家超商他們需標示原產地，就是說，它現在不是每一樣進口的原料都這樣標，請問如果沒有標的，那誰要來管理呢？

彭署長英偉：還是跟委員報告，這是屬於國內產品的標示問題，這不是海關這邊要處理的問題。

陳委員椒華：我上次也有問部長，進口的碘、進口的氯化鉀加在臺鹽生技的產品，加進來超過一半的成分，它的氯化鉀占 235 毫克，氯化鈉占 204 毫克，但是進口的時候就是氯化鉀，現在變成我們看到的商品，所以海關也不會去管進口之後的這個加工品，是不是這樣？

彭署長英偉：是，進口當下……

陳委員椒華：所以是由衛福部去管？

彭署長英偉：是。

陳委員椒華：請問如果衛福部也不管，那誰要管？

彭署長英偉：它還是要管啊！

陳委員椒華：對，現在就是有很多進口的，這個部分，我要請財政部，你們一定要把進口貨物原產地認定標準講清楚，不然現在很多爭議都是這樣產生的，因為現在的這個認定標準只有你們規定啊！沒有其他的規定，你們又不講清楚，這個就變成是衛福部來認定，大家也會搞不清楚。

彭署長英偉：跟委員報告，食安辦在行政院開會的時候，海關都有講清楚啦！所謂的進口貨物原產地認定標準是在進口當下海關判別原產地的標準，至於國內怎麼標示那是屬於食品衛生管理法……

陳委員椒華：現在就是進口商也搞不清楚，因為他找半天只有你們這個認定標準，然後衛福部很晚才拿出他們的公告啊！就是沒有具體去查的話就沒有辦法認定。

最後再問一下部長，我們現在的國有地被不法占用以及不法掩埋廢棄物的情況都很嚴重，你們現在的處理方式會不會比照處理黃國昌前委員的速度來處理那些占用國有地，包括採砂石或者是不法掩埋？像我檢舉了 3 年的學甲的國有地遭人不法掩埋爐碴，到現在都還沒有恢復原狀啊！我們國產署的認定會不會多標？

莊部長翠雲：我想國產署在處理這樣的情形向來都很積極，尤其是比如違法採砂石、棄置廢棄物……

...

陳委員椒華：可是我覺得你們有在政治操作耶！積極好像都是不同標……

莊部長翠雲：如果說違法開發，譬如像是違法掩埋爐碴，其實它是事業廢棄物，在處理上要更……

陳委員椒華：部長，我的時間到了，我就問學甲的國有地遭不當掩埋爐碴什麼時候要清除？

曾署長國基：12 月底，臺南市環保局限行為人要在今年 12 月 31 號清理，另外訴訟案的部分，現在已經在訴訟程序中。

陳委員椒華：年底前要清理？

曾署長國基：是的。

陳委員椒華：請問署長，它的清理計畫書提出來了沒有？如果有的話，可以給我嗎？

曾署長國基：清理計畫書提出來了，本來是在 8 月就要完成，剛好 8 月的時候碰到豪雨，所以延後了。

陳委員椒華：好，部長，今天給本席，可以嗎？

曾署長國基：好，我們再把處理情形跟委員做個書面報告。

陳委員椒華：計畫書提供給本席，可以嗎？

曾署長國基：清理計畫書我們來要要看。

陳委員椒華：好，謝謝。謝謝主席。

曾署長國基：謝謝委員。

主席：接下來請張其祿委員上台質詢。

張委員其祿：（11 時 57 分）謝謝召委，我們也是有請財政部莊部長，順便請國庫署曾署長一起先上來。

主席：請莊部長、曾署長上台備詢。

莊部長翠雲：委員好。

張委員其祿：部長好。本席就延續那天在登革熱專報那邊的議題，今天談的這個題目還是比較 local 一點。今天衛環委員會還繼續到臺南去考察登革熱的相關問題，事實上這件事情就是這個樣子，我們那天在跟陳院長質詢的時候也在談，我們有太多的國有地，事實上有 181 萬筆登錄、面積達 21.8 萬公頃，現在其實有些地方政府也都去開罰了，尤其最近有登革熱疫情，你看像屏東縣環保局也已經重罰，說是我們國產署製造髒亂等等這些，所以這也是一個實際的問題，現在只靠罰鍰，說實話，我們也不樂見這種東西，因為坦白說，老百姓需要的是把問題解決，不是誰罰誰，而且政府罰政府沒有意義嘛，左手給右手而已，所以這個部分大家還是希望要落實，尤其這些空地怎麼去整治，當然我們也誠實的說，署長也在這裡，也知道其實這也不是那麼好整理的，畢竟有那麼多、那麼多，譬如我現在比較關切的臺北市文山區這邊其實也是一樣，就是國有地很多，但是現實我們去走訪基層看到的是地方也滿無能為力的，你說里長去溝通，好像溝通了半天也不知道找誰，一下說國有財產署的，一下說國防部的，一下又是誰的，所以其實搞到最後那個呈報也沒有用，而且他們也沒有那麼多錢，講白了，他們為什麼會去找，就是因為他們也沒錢處理這些事情，所以就荒廢在那裡了。事實上這個常常變成要透過民意代

表來協調，說實話啦！我們去協調也不是說沒有用，確實我們協調後也處理的滿快的，這部分也很感謝啦！就是把我們轄下這些可能沒有用到的地方的草清理了，甚至未來搞不好先暫時當個停車場，這也是德政，我們很坦白說對地方來講，但是這些事情不能每一次都個案 by 個案，就是 case by case 這樣，我們還是希望要有一個國有地的活化目標，我不知道現在從國有財產署或者部長你們來看，對於這些活化的目標，我們到底有沒有比較有效的進程？因為現在國有地很多耶，剛才才提到這個數字，面積也很龐大。

莊部長翠雲：跟委員報告，國有土地確實是大大小小，地形也不見得都很方整，也有畸零的，像剛剛我們從圖片上看到的，我們現在國產署在做的就是運用各種方式，因為人力是有限的，政府的經費是有限的，我們必須透過公私協力的方式來把國有土地去做最好的活化，比如說在市區裡面畸零、狹小、夾雜在社區中間的部分，目前國產署一直在推的就是所謂的綠美化，也就是跟民間團體也好，或是村里長也好，一起來把這個土地做美化以後，讓民眾有一個比較舒適的環境，我想這個部分一直也都做得很積極，各位也都有看到……

張委員其祿：部長，我給你一個建議，其實反而這種小的可以比較優先，您剛剛已經講到重點了，我們覺得在社區裡面比較小塊的其實也不用花多少錢，像我們自己去做這個選服就是這樣，但是它最有感，因為它剛好就夾在那些社區裡面，擺在那裡就是一個孳生源，它就是一個髒亂源，但是這些其實我們都不用花太多錢，所以我為什麼要問這個目標的問題，就是希望部裡面去做，其實你們應該可以把這個 priority 更明確化，說不定應該倒過來由小的先做，這個地方先做。

莊部長翠雲：是。

張委員其祿：另外，事實上我們也知道你們現在正在做實地訪查，首批就有 10 個機關入列，之前是因為疫情沒有辦法做。有關這個訪查，你們查完後到底能不能勾稽得起來？就是說查完的結果跟你們現在規劃的作為上是不是能夠扣連？

莊部長翠雲：有關公用財產這個部分，因為國產署自己管的是非公用財產，但是在公用財產的部分，因為財政部是奉行政院之命要統籌國有財產這一塊，所以對公用財產的部分我們當然要去查，第一個是它的產籍要能夠完整，第二個是管理要上軌道，第三個就是能夠活化的部分要去做活化，因為現在活化的部分，我們相關法規在鬆綁，譬如說像促參法裡面對於公用財產要去做促參，以設定地上權的方式就突破了國產法不得處分的一個限制，所以在這個部分我們會透過國產署也好，我們的國庫署也好，還有我們的促參司也好，都會去協助各公用財產管理機關對它去做有效運用的活化，當然公用財產的最終目的還是要符合原訂用途跟事業計畫，只是它的活化方式，目前來說可以更多元。

張委員其祿：因為現在看起來好像是希望你們能多一點督導或協調之責……

莊部長翠雲：對，會的。

張委員其祿：這個你們有沒有辦法可以更積極一點？因為我們現在看起來好像別的部會也未必真的那麼的配合，這個地方部裡面在機制上能不能更有效一點，讓人家更配合你們一點？有沒有這個可能？

莊部長翠雲：我想這個部分也許我們可以有一個作法，譬如說在實地訪查或公用財產的部分，每年他們要報檢核計畫到財政部的時候，也許我們可以增加一些項目，讓他們知道活化是我們要積極推動的。

張委員其祿：我就做個總結，我是覺得既然財政部這邊已經啟動了實地訪查，那麼就是要讓訪查結果 feedback 回來，到時候你們定期把它公告出來，或者哪一個部會怎麼做的，我們讓大家知道……

莊部長翠雲：好，我們用些機制……

張委員其祿：我覺得是這也就是一個壓力來源，強迫他們，坦白說像國防部就有就一大堆嘛！這樣讓他們有點壓力，請好好做好這件事，好不好？

莊部長翠雲：好，好的給予表揚。

張委員其祿：好，謝謝部長，謝謝主席。

莊部長翠雲：謝謝。

主席：接下來請李德維委員、李德維委員、李德維委員不在。

廖婉汝委員、廖婉汝委員、廖婉汝委員不在。

接下來請邱委員顯智上台質詢。

邱委員顯智：（12 時 4 分）謝謝主席。我想先請財政部莊部長。

主席：請莊部長上台備詢。

莊部長翠雲：委員好。

邱委員顯智：以及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丁董事長。

主席：請丁董事長上台備詢。

邱委員顯智：部長好、丁董事長好。我今天想要請教台啤籃球隊沒有幫球員保勞健保的問題。我聽到這個訊息的時候，做為一個過去的執業律師，我承辦過許多勞工案件，覺得非常不可思議！以臺灣現在勞動法的水準，竟然連最起碼的勞健保都會是一個問題！

臺灣的 3 個籃球聯賽：PLG、T1 和 SBL，只有台啤沒有幫球員保勞健保。沒有保勞健保，萬一發生相關的勞動法上面的問題、相關事故的時候，根本完全都沒有任何保障，都要球員自己保啦！甚至還有球員跟球團簽約的對象竟然還不是台啤，這有點匪夷所思啦，還是說總教練等等這樣的狀況，我真的非常難以理解。用這樣的方式去規避所謂最起碼的雇主責任，而且這不是一、兩年，還是長期都這樣！

部長，我想請教，國營事業應該要做一個好的示範，結果卻做了一個最壞的示範，請問部長，為什麼會有上開這樣的情形？

莊部長翠雲：是的，委員，國營事業其實有相關的社會責任，當然應該要做一個社會好的示範，這樣一個個案事實，我是不是可以先請菸酒公司董事長來做一個說明？

邱委員顯智：好，董事長。

丁董事長彥哲：好，謝謝委員。台啤籃球隊是由臺灣菸酒公司我們每年捐助、補助 4,400 萬的台啤籃球協會去成立的，其實所有我們台啤籃球協會跟球員之間的關係是一個委任的關係，並不是

一個僱傭的關係。剛剛委員第一個問題就是有關勞健保的部分，依據勞動部的解釋，其實職業球員並不適用勞基法，所以在這個部分……

邱委員顯智：董事長，你說那個協會和球員的關係是委任關係，而不是僱傭關係……

丁董事長彥哲：對！所以……

邱委員顯智：等一下。部長，委任是委任、僱傭是僱傭嘛！

莊部長翠雲：對。

邱委員顯智：民法上面最起碼有 20 個例示性的契約。我剛剛講的是說，其他的球隊基本上都是公司幫球員保勞健保，那為什麼會發生這樣的狀況？他竟然把它定性為委任契約！部長，你可以接受嗎？委任契約譬如財政部請律師，那叫做委任一個律師，律師是受任人，財政部是委任人，那你覺得球員和球團之間的關係是一個委任契約，而不是僱傭契約嗎？如果是這樣的話，為什麼其他球隊都是公司幫球員保一個最起碼的勞健保，而台啤長期以來的定性就是，只要是一個委任契約，就不用幫他保勞健保，去迴避雇主的責任嗎？部長。

莊部長翠雲：委員，我想這樣子，第一個，目前來講他們是簽訂這樣一個委任契約，我想我們是不是把這個法律關係，就是我們回去以後，先找法律顧問或者是律師來瞭解台啤跟協會之間、協會跟球員之間到底是一個什麼樣的關係，以及其他球隊他們之間簽的一個法律關係是什麼，還有對於勞健保應該是要由誰來付費，我想這個部分是不是讓我們再釐清一下所有的法律關係，以及其他球隊的模式，然後來做一個處理，好不好？

邱委員顯智：部長，我覺得這是可受公評的，就像你講的，你也可以請教財政部的法規會或相關的法律專家，你這個見解恐怕在臺灣現在不管是 PLG、T1 或 SBL 來講的話，台啤這樣的做法是獨步全臺，沒人像你們這樣做嘛！不要講到法律問題，我們只要想，今天球員這麼辛苦，他們為了這個球團來貢獻，打球給這些觀眾欣賞，像現在亞運還在進行，對不對？球員從小訓練這麼辛苦，竟然在他成為職業球員的時候，球團連一個最起碼的勞健保都不願意幫他保！勞健保是最低標的耶，是最低標的！

部長，這個部分應該要妥善地來加以處理啦！

莊部長翠雲：好，我們回去把它研究一下。

邱委員顯智：這說不過去嘛！

我再請教，菸酒公司是不是可以重新擬約，確保球季開打的時候，球員的合約對象是公司，而不是總教練，來保障球員的權益？董事長。

丁董事長彥哲：跟委員報告，重新擬約這個部分我們有在檢討，但是簽約的對象絕對不會是公司。誠如我剛剛講的，我們是補助台啤籃球協會……

邱委員顯智：董事長，那簽約的對象怎麼會是總教練呢？總教練也是你的員工啊！

丁董事長彥哲：我們現在正在朝這樣的一個方向，是不是跟台啤籃球協會來簽約，這個有在研究。

邱委員顯智：所以重新再整理一下，你認為應該可以重新擬約，對嗎？

丁董事長彥哲：新的合約我們可能會把它很制度化，包括剛剛委員講的勞健保，我們也在檢討。

邱委員顯智：那我直接問一句啦！部長，你要仔細聽，現在球員簽約的對象不是公司，也不是協會

，而是總教練，部長，你覺得你可以接受嗎？以你對法律的理解。

莊部長翠雲：剛剛董事長也講了，這個部分他們要檢討，然後重新處理，我想這個也會把它納入剛剛我們講的那個法律關係之間，還是要把它釐清，做一個合宜的處理。

邱委員顯智：部長，這不用什麼高深的法律學問，這太離譜了嘛！你想也知道，這太離譜了！這又是在獨步全臺了啦！

再來就是勞健保的部分，如果臺灣菸酒公司認為它預算不足，財政部可不可以補足，直接讓今年賽季開打的時候，球員就有一個最起碼的勞健保？部長。

莊部長翠雲：公司內部的一些費用應該從公司整個財務裡面去處理。

邱委員顯智：對！但它可能是認為預算不足嘛！對不對？董事長，你說 4,400 萬嘛！

丁董事長彥哲：其實……

邱委員顯智：那是不是可以補足？

丁董事長彥哲：沒有，跟委員報告，4,400 萬這個預算是很長期就是這個預算，這個預算是用在各項的部分，其實補助勞健保也沒問題，但是可能在薪資或其他的部分也要變成相對的……

邱委員顯智：那就是財政部是不是可以來支持這個部分？

主席：邱委員、邱委員、邱委員，時間……

邱委員顯智：好，那最後一個……

莊部長翠雲：我們一起來處理好不好？

邱委員顯智：最後一個就是台啤籃球隊不能因為……

聽說這個在協調會的時候竟然出口說：如果幫球員保勞保、簽約，就要解散球隊。財政部應該要建立球隊營運上的上層監理機制，相關的會議應該要邀請工會來參加，而且不能因為人家要求一個最起碼的勞健保，就去恐嚇人家說要解散球隊！部長，財政部是不是在 2 週內回復相關的辦理情形？可以嗎？

丁董事長彥哲：委員，剛剛提的那個部分，我不知道有這種情況，沒有所謂恐嚇……

邱委員顯智：應該不會有這樣的狀況吧？

丁董事長彥哲：沒有這個問題啦！

主席：回去瞭解之後再跟邱委員報告，好不好？

邱委員顯智：好。

部長，2 週內回復辦理情形啦！

莊部長翠雲：好，我們 2 週內回復。

邱委員顯智：好，謝謝部長，謝謝主席。

主席：好，接下來請江永昌委員、江永昌委員、江永昌委員不在。

廖國棟委員、廖國棟委員、廖國棟委員不在。

楊瓊瓔委員、楊瓊瓔委員、楊瓊瓔委員不在。

蔡易餘委員、蔡易餘委員、蔡易餘委員不在。

邱志偉委員、邱志偉委員、邱志偉委員不在。

好，今日登記發言委員均已詢答完畢。

現在處理臨時提案共 3 案，請議事人員宣讀。

一、依據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政府廣續推動國有不動產多元活化措施，惟閒置土地仍多，且間有位處精華地區之非公用房地未妥為規劃利用，或國有公用不動產閒置、久未依撥用計畫使用等，該報告建議妥為規劃運用，以提升國家資產使用效益。為此財政部已於 111 年 9 月啟動國有房地包租新制，將閒置的國有非公用房地標租給包租業，擴大租屋市場供給，轉租予民眾之租金有機會低於市價，嘉惠弱勢民眾；另財政部亦於 112 年 8 月針對活化國有土地提出新型態綠色利用模式：由財政部提供國有閒置土地，植樹造林者繳交權利金，日後有機會取得部分碳權，有助推動淨零排放及活絡碳交易市場。財政部上述二項活化國有土地之新模式之努力值得肯定，然其效益亦應予妥為評估，並公開揭露相關資訊，以利社會大眾了解政策走向。爰此，請財政部針對上述二項活化國有土地措施之辦理情形，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沈發惠 郭國文 鍾佳濱 羅明才

二、永續發展為全球及我國重視之核心價值，政府具體訂有 2050 淨零排放之政策目標，為此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亦將發展永續金融、推動永續發展債券作為施政重點，財政部負有中央政府債務基金與地方建設基金之運作管理，以及督導公股行庫之責，於永續金融之發展亦承擔關鍵角色；財政部於 111 年 12 月亦就推動發行乙類公債及永續發展政府債券訂定相關計畫，以為推動永續金融之執行依據。爰請財政部針對相關計畫之辦理情形，盤點公股行庫發行永續發展債券概況及後續計畫，於 2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沈發惠 郭國文 鍾佳濱 羅明才

三、《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第 11 條（金融業營業稅課徵相關規定）僅施行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鑒於金融業之特許性質，原建議財政部應於施行日到期前修正。

現行各界看法不一、各有論調，更有建言應可參考其他國際金融中心之作法，討論金融營業稅是否能部分免徵。

為提供金融產業提前準備，財政部應即刻研議有關金融業營業稅未來修法可能調整情形，並且準備稅式支出評估報告前置作業。

綜前述，爰請財政部於兩週內提交「金融業營業稅修法規劃」書面報告予財政委員會。

提案人：林楚茵 鍾佳濱 沈發惠

（參閱附錄）

主席：處理臨時提案前休息 2 分鐘。

休息（12 時 18 分）

繼續開會（12 時 18 分）

主席：處理臨時提案。

針對臨時提案第 1 案，財政部有沒有意見？

莊部長翠雲：對於臨時提案第 1 案，財政部遵照辦理。

主席：好。

針對臨時提案第 2 案，我是提案人，在此作文字修正。由於地方建設基金已經退場了，所以提案從第 3 行倒數第 2 個字開始「與地方建設基金之」這幾個字刪除。

針對其他部分，財政部有沒有意見？

莊部長翠雲：財政部遵照辦理。

主席：好。

臨時提案第 3 案是林楚茵委員的提案。

莊部長翠雲：對於臨時提案第 3 案，林委員已酌作文字調整，我們就按調整後文字辦理。

主席：調整後文字？

莊部長翠雲：我來念一下，提案第 3 段改為「為提供金融產業提前準備，財政部應即刻研議有關金融業營業稅未來修法可能調整情形。」至於「並且」到後面的「前置作業」刪除，這是第 3 段調整的部分。

第 4 段修正為「綜前述，爰請財政部於一個月內」，也就是將「兩週內」修正為「一個月內」，提交書面報告給財政委員會。以上是修正內容，我們遵照辦理。

主席：好。如果在場委員沒有意見，第 1 案照案通過，第 2 案照修正文字通過，第 3 案也按照修正文字通過。請問各位委員，有無異議？（無）就照這樣決議。

今日會議作如下決定：一、報告及詢答完畢。二、委員質詢未及答復或請補充資訊，請財政部於一週內以書面答復；委員另有要求期限者，從其所定。三、委員余天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並請財政部以書面答復。四、本日會議議程進行完畢，倘有不在場委員補提書面質詢，一併列入紀錄，刊登公報，並請議事人員協助處理。

委員余天書面質詢：

根據國發會推估，我國將於 2025 年正式進入老年人口佔比超過 20% 的超高齡社會，失能人口也將上看百萬人次；到下一代的 2050 年，老年人口甚至將達到 35% 以上。目前我國在眼下的人口結構下，政府就已花極大力氣來推動長照政策的普及；未來面對更極端的高齡社會，如何維繫國人老年生活的尊嚴與品質，已成為執政者難以推估的複雜挑戰。本席認為，目前我國長照政策既然採稅收制，主掌國家稅收的財政部應與長照主管機關共同肩負起長照財源確保的任務。

今年八月底，財政部為鼓勵民間積極參與興辦長照機構，公告修正「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之重大公共建設範圍」，於社會福利設施類別增訂設有機構住宿式服務之長期照顧服務機構。未來符合一定投資總額、床位數、總樓地板面積及弱勢保障者之促參案，得享最長五年的租稅優惠。本席肯定此案修正方向將有助於引導民間資本創設更具規模的長照機構，但亦請財政部提供相關效益評估供本委員會參考。

然而，長照財源的問題根源仍是稅收，長照基金預算目前編列 650 億元，當中財源主要靠房地合一稅、遺贈稅、菸稅、基金孳息及政府預算撥充；這類型的賦稅本質上仍是「機會稅」，本席擔憂隨著社會更加高齡，將漸漸迫使長照財源再次走向依靠政府預算的不歸路。

根據財政部資料，2022 年賦稅撥入長照基金約 920 億元，其中房地合一稅 483 億元、菸稅 295 億元、遺贈稅 142 億元。然而，房地合一稅去年稅收為歷史新高，在今年行政院修正《平均地權條例》後，房地合一稅實徵出現明顯減幅；而減少菸害也是不分朝野的多年共識，期冀以菸稅收入挹注長照財源，以長遠來看有嚴重的政策邏輯矛盾疑慮。本席認為，未來長照需求持續成長是不可否認的必然，以現在的財源規劃路徑，長照基金將遲早恐出現赤字，眼下開展財源的檢討實為必要之舉。

本席認為，政府應該保障長照的提供是穩定無虞，而目前仍欠缺國家財政對於長照基金挹注的整體評估；財政部應會同衛福部，針對未來十年的長照基金財源做出明確推估，若推估下未來將以政府預算大量撥充，應同步研議保險制的可行性。

主席：現在休息。

休息（12 時 21 分）

附錄：

《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第 11 條（金融業營業稅課徵相關規定）僅施行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鑒於金融業之特許性質，原建議應財政部應於施行日到期前修正。

現行各界看法不一、各有論調，更有建言應可參考其他國際金融中心之作法，討論金融營業稅是否能部分免徵。

為提供金融產業提前準備，財政部應即刻研議有關金融業營業稅未來修法可能調整情形，~~並且準備稅式支出評估報告前置作業。~~

綜前述，爰請財政部於^{一個月}~~兩週內~~提交「金融業營業稅修法規劃」書面報告予財政委員會。

提案人：林楚茵

林楚茵

鍾代德

沈若東

吳以才



3

立法院第 10 屆第 8 會期財政委員會第 3 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 中華民國 112 年 10 月 4 日（星期三）9 時 2 分至 11 時 53 分

地 點 本院群賢樓 9 樓大禮堂

主 席 沈委員發惠

本日議程 報告事項

邀請中央銀行楊總裁金龍率所屬單位主管暨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列席業務報告，並備質詢。

討論事項

審查中華民國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行政院歲入預算有關中央銀行股息紅利繳庫部分。

答詢官員 中央銀行總裁楊金龍

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林國良

繼續開會

主席：我們現在繼續開會。

請議事人員宣讀今日議程。

邀請中央銀行楊總裁金龍率所屬單位主管暨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列席業務報告，並備質詢。

討論事項

審查中華民國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行政院歲入預算有關中央銀行股息紅利繳庫部分。

主席：今天的議程安排中央銀行業務報告跟審查中華民國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行政院歲入預算有關中央銀行股息紅利繳庫部分。

現在先請中央銀行楊總裁進行業務報告跟預算內容的報告。

楊總裁金龍：主席、各位委員、各位女士、先生。今天承邀前來貴委員會報告本行業務，至感榮幸。本行經營目標在於促進金融穩定、健全銀行業務、維護對內及對外幣值的穩定，兼顧協助經濟發展；以下謹就國內外經濟金融情勢，以及大院上一會期以來本行執行貨幣與外匯政策等主要業務，提出報告，敬請惠賜指教。

壹、國際經濟金融情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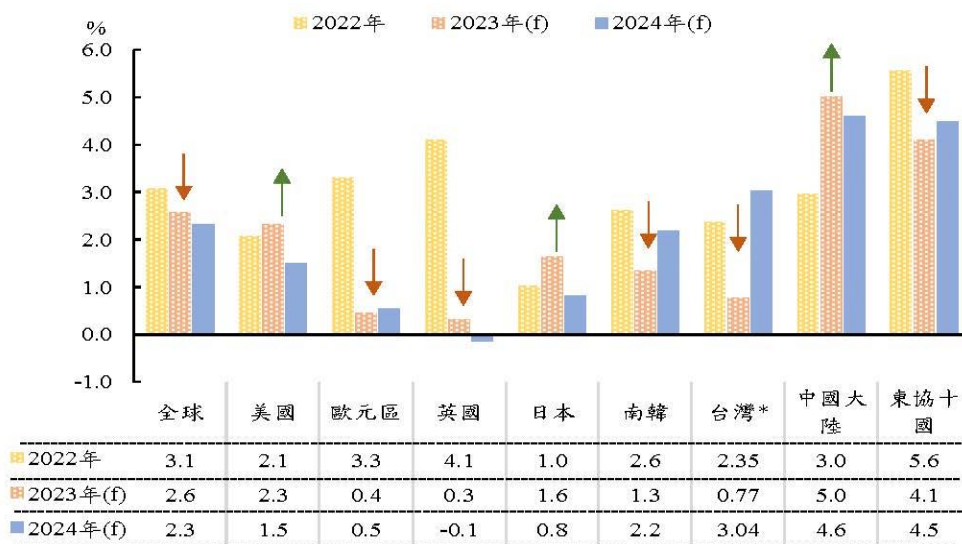
一、主要經濟體經濟表現分歧，惟通膨率多緩步回降

（一）主要經濟體本年經濟成長與明年展望分歧

上（2022）年美、歐等主要央行大幅升息之累積效應與外溢效應持續，全球終端需求不振，製造業景氣續呈緊縮；惟疫後消費由商品轉向服務，旅遊及娛樂等服務業活動暢旺。於此趨勢下，由於各經濟體之經濟結構不同，本（2023）年以來，主要經濟體之經濟表現分歧，美國經濟穩健成長，歐元區及英國景氣低緩，日本經濟溫和成長，中國大陸經濟回溫；預期明（2024）年

先進經濟體如美、歐、英、日之經濟成長力道仍平緩，新興經濟體如南韓、台灣與東協等經濟展望則轉佳，中國大陸經濟下行風險猶存。S&P Global Market Intelligence（以下簡稱 S&P Global）預測本年全球經濟成長率為 2.6%，低於上年之 3.1%，明年降至 2.3%。

全球及主要經濟體經濟成長率



註：1. ↓ 及 ↑ 分別表示 2023 年較 2022 年下降及上升。

2. *本行對 2023 年及 2024 年之預測值分別為 1.46%及 3.08% (2023/9/21)。

資料來源：各經濟體官方網站、S&P Global (2023/9/25)

(二) 本年全球貿易量成長率持續下滑，明年可望回穩

本年終端需求不振，復以廠商因地緣政治變局調整供應鏈生產基地，制約全球貿易成長動能，國際機構預測本年全球貿易量成長率大幅低於上年，明年可望因全球商品需求復甦，產業庫存回歸正常水準，全球商品貿易情勢回穩。

全球貿易量成長率

單位：%

國際機構	預測日期	2022 年	2023 年 f	2024 年 f
國際貨幣基金(IMF)	2023/7	5.2	2.0 ↓	3.7 ↑
聯合國(UN)	2023/6	5.0	2.3 ↓	3.6 ↑
世界銀行(World Bank)	2023/6	6.0	1.7 ↓	2.8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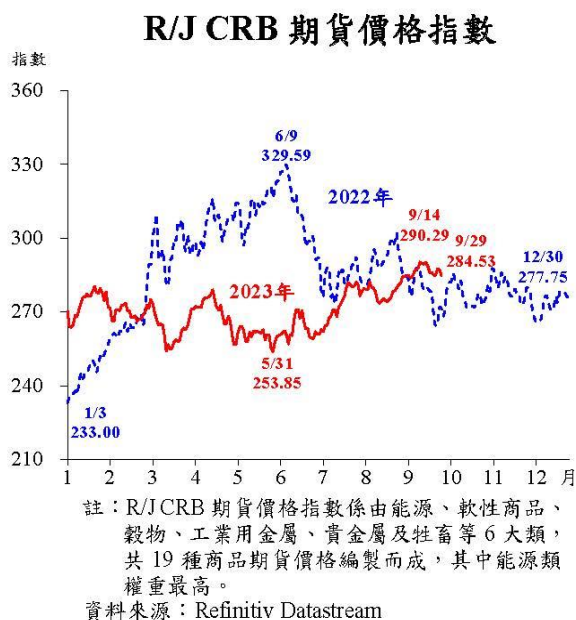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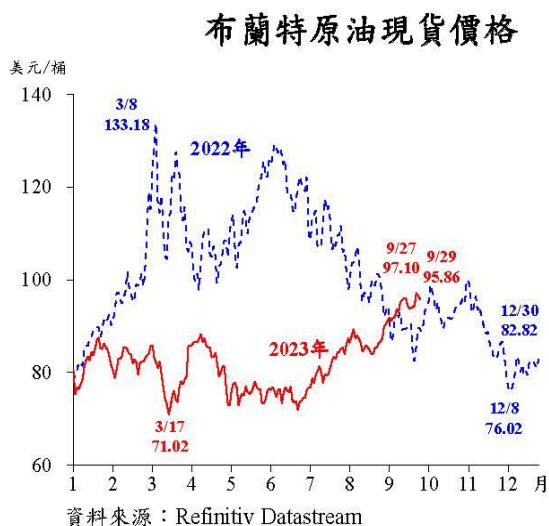
註：包含商品及服務貿易；f 為預測值；↓ 表示較前 1 年下降。

資料來源：各機構

(三) 近期國際油價走高，服務類價格漲幅居高，通膨率回降緩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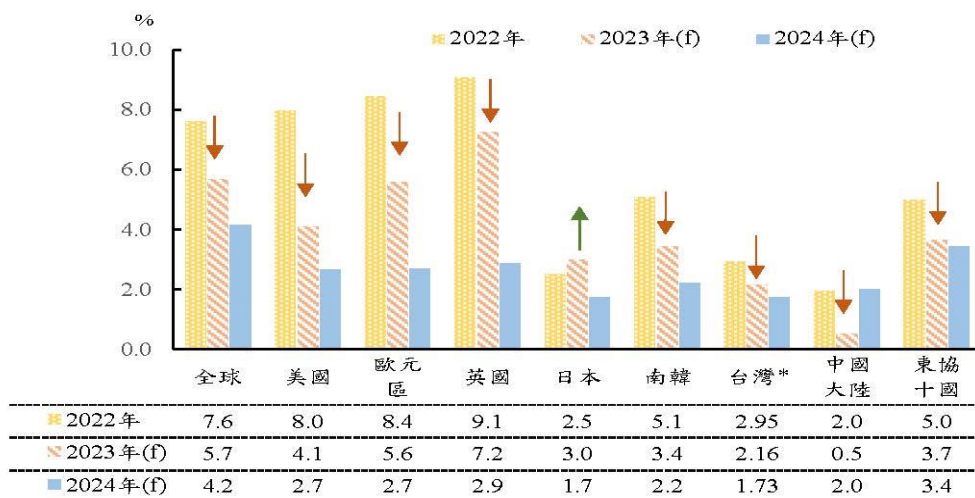
本年 4 月以來，石油輸出國組織及盟國（OPEC+）大幅減產，油價彈升，嗣因市場對美國經

濟放緩之擔憂續存，且信貸緊縮，恐影響原油需求，致油價回跌後於低檔震盪。然 7 月後，美國夏季運輸用油需求高，且原油庫存下降，加以沙烏地阿拉伯再減產及俄羅斯減少原油出口之措施一再延長至年底，油價震盪走高，9 月 27 日上漲至每桶 97.10 美元之本年新高後略回降。代表整體國際商品價格之 R/J CRB 期貨價格指數則隨原油等價格波動亦震盪走高。



物價方面，供應鏈瓶頸引發全球商品供需失衡消退，復以主要央行大幅緊縮貨幣抑制消費需求的累積效應影響，主要經濟體消費者物價指數（CPI）隨商品類價格年增率自高點回落而下滑；惟疫後生活正常化，外食、旅宿與娛樂服務等供不應求，服務類價格漲幅多仍居高，致全球通膨率回降緩慢。S&P Global 預測本年全球通膨率由上年之 7.6%降至 5.7%，明年續降至 4.2%，美、歐等主要經濟體通膨率仍高於央行政策目標。

全球及主要經濟體 CPI 年增率



註：1. ↓ 及 ↑ 分別表示 2023 年較 2022 年下降及上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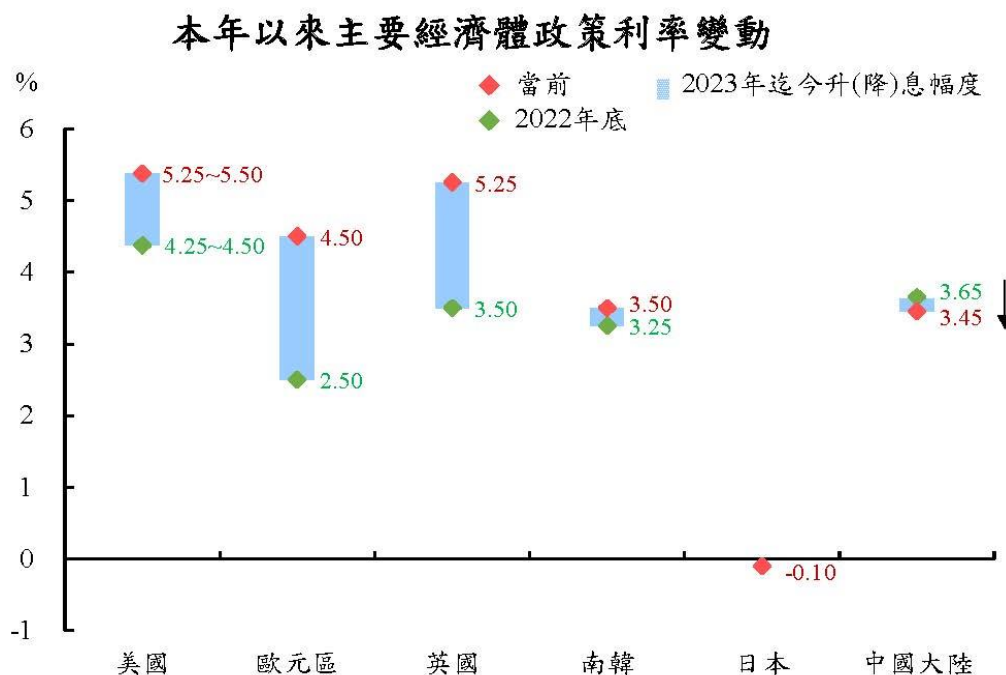
2. *本行對 2023 年及 2024 年之預測值分別為 2.22%及 1.83% (2023/9/21)。

資料來源：各經濟體官方網站、S&P Global (2023/9/15)

二、預期美、歐高利率仍將維持一段時間，日、中則續寬鬆貨幣

主要央行依其通膨及經濟情勢調整貨幣政策。本年 4 月以來，美、歐、英央行因通膨壓力高而大幅升息後，政策利率已具限制性（restrictive），升息週期接近尾聲，如本年 9 月美國已暫停升息，然預期本年仍有 0.25 個百分點的升息空間，而明年則可能開始降息；本年 9 月英國已暫停升息，而歐洲央行（ECB）仍升息 0.25 個百分點，機構預測明年英、歐亦將開始降息。惟當前勞動市場仍緊俏，核心通膨率緩降，美、英、歐整體通膨率仍高於央行目標，未來將持續依據經濟數據（data-dependent）決定合適的政策利率路徑，為避免通膨預期再度升溫，高利率或將維持更長時間（higher for longer）。

日本央行則鑑於國內、外經濟及金融市場之不確定性高，為達成伴隨薪資成長之情況下，實現 2%物價穩定目標，仍續採寬鬆貨幣政策，以期擺脫長年通縮困境。中國大陸經濟成長趨緩，國內需求不足致通膨疲弱，中國人民銀行（以下簡稱人行）藉由調降多項貨幣政策工具利率，並調降存款準備率，釋出流動性以激勵經濟成長。另若干新興市場經濟體，如巴西考量通膨趨緩，越南為激勵經濟成長，已啟動降息循環。



註：歐元區政策利率為主要再融通操作利率；中國大陸政策利率以 1 年期貸款市場報價利率(LPR)代表。

資料來源：各央行網站

本年 4 月以來主要央行貨幣政策

央行	說明
Fed	● 本年 5 月調升聯邦資金利率目標區間 0.25 個百分點至 5.00%~5.25%，6 月暫停升息，7 月則升息 0.25 個百分點至 5.25%~5.50%，9 月維持利率不變；9 月會議點陣圖顯示本年底前可能再升息 0.25 個百分點。 ● 持續執行資產負債表規模縮減計畫，自上年 9 月起每月最高減持美國公債、機構債(agency debt)及機構房貸擔保證券(agency MBS)共 950 億美元。 ● 主席 Jerome Powell 於 9 月政策會議後記者會表示，未來將持續評估新進數據、經濟展望及風險，謹慎決定(proceed carefully)進一步緊縮程度。目前政策利率已具限制性，惟緊縮效應尚未完全顯現，仍將保持限制性政策利率水準一段時間，若有必要，將進一步升息，直到有信心通膨降溫至 2%目標。
ECB	● 本年 5 月、6 月、7 月及 9 月各調升政策利率 0.25 個百分點，調升後之主要再融通操作利率、邊際放款利率與隔夜存款利率分別為 4.50%、4.75%及 4.00%。 ● 本年 7 月起資產購買計畫(Asset Purchase Programmes, APP)持有資產之到期本金終止再投資，因應疫情緊急購買計畫 (pandemic emergency purchase programme, PEPP)之到期本金再投資至少持續至明年底。 ● 總裁 Christine Lagarde 於 9 月政策會議後記者會表示，目前政策利率已具限制性，將對通膨及時回降至 2%目標具重大貢獻，未來利率決議評估重點可能轉向利率維持足夠限制性水準之持續時間。
BoJ	● 本年 4 月、6 月、7 月及 9 月均維持短期政策利率於-0.10%不變，且為促使長期利率目標(10 年期公債殖利率)維持於 0%左右，將持續執行公債購買計畫。 ● 本年 7 月會議另決議調整殖利率曲線控制(YCC)政策，以增加 YCC 政策彈性，促進債券市場功能，並避免包括匯市在內之金融市場過度波動： (1) 維持 10 年期公債殖利率波動區間於±0.5%，惟僅作為參考目標，而非強硬限制； (2) 實施指定利率無限量購債操作，壓制 10 年期公債殖利率不超過 1%上限；惟於 0.5%~1%區間波動時，若利率水準、變化速度出現異常，仍將機動以增加購債額度、指定利率購債或合格擔保品資金供給操作等方式適當調節。 ● 總裁植田和男於 9 月 25 日演講時表示，日本經濟目前正處可實現薪資及物價良性循環的關鍵時刻，為確保此一得來不易的成果，現行貨幣寬鬆政策仍有必要持續進行。
人行	● 中國大陸房地產業爆發償債危機，經濟信心不振，通膨率一度降至負值，人行降息並降準以激勵經濟成長： (1) 本年 6 月 13 日宣布下調 7 天期逆回購利率 0.10 個百分點至 1.90%，並下調隔夜、7 天期、1 個月期常備借貸便利(SLF)利率各 0.10 個百分點至 2.75%、2.90%、3.25%。8 月 15 日再次宣布下調 7 天期逆回購利率 0.10 個

央行	說明
	百分點至 1.80%，另隔夜、7 天期、1 個月期 SLF 利率亦各下調 0.10 個百分點至 2.65%、2.80%、3.15%，以維護銀行體系流動性合理充裕。 (2) 本年 6 月 15 日宣布下調 1 年期中期借貸便利(MLF)利率 0.10 個百分點至 2.65%，8 月 15 日再下調 1 年期 MLF 利率 0.15 個百分點至 2.50%，以協助實體經濟融資成本下降。 (3) 本年 6 月 20 日授權全國銀行間同業拆款中心公布，1 年期及 5 年期貸款市場報價利率(LPR)分別下調 0.10 個百分點至 3.55%及 4.20%，8 月 21 日再公布 1 年期 LPR 下調 0.10 個百分點至 3.45%，以引導金融機構降低對居民及企業的融資成本。 (4) 本年 9 月 14 日宣布自 9 月 15 日起全面下調金融機構存款準備率 0.25 個百分點，金融機構加權平均存款準備率降至約 7.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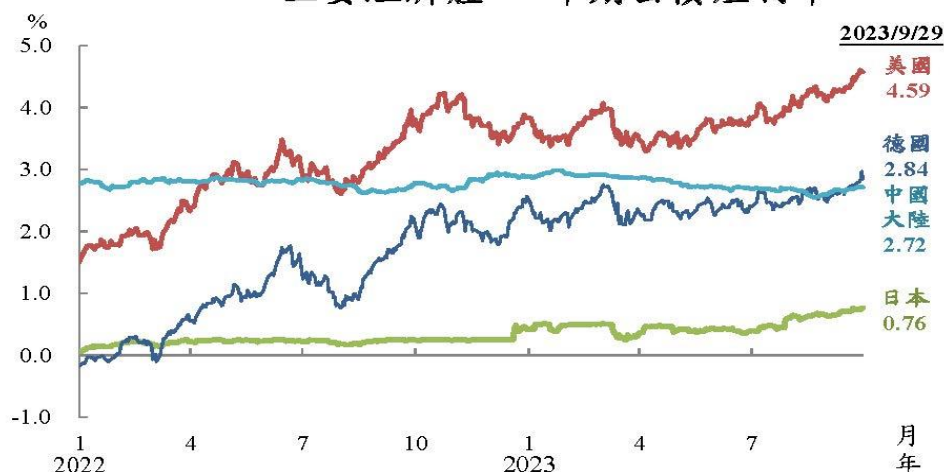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各官方網站及相關報導

三、美、德、日公債殖利率走揚，美元強勢，主要股市漲後回跌

(一)美、德、日 10 年期公債殖利率走升，中國大陸則止跌回穩

本年 4 月以來，美國經濟穩健成長，勞動市場緊俏，市場預期 Fed 持續緊縮貨幣，9 月 FOMC 點陣圖顯示明年政策利率可能仍高於 5%，高利率恐維持更長時間，美國 10 年期公債殖利率升至 16 年來高點；德國殖利率因歐元區通膨壓力仍高而震盪走揚；日本 10 年期公債殖利率受 BoJ 調整 YCC 政策影響而上升；中國大陸 10 年期公債殖利率因經濟表現不佳而呈下滑走勢，8 月下旬隨景氣出現止跌跡象而止跌回穩。

主要經濟體 10 年期公債殖利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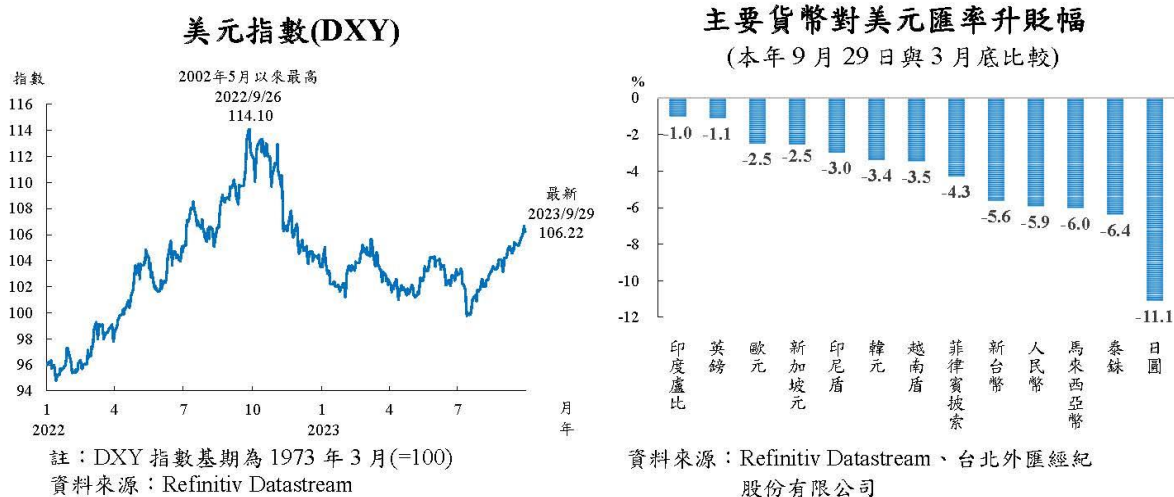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Refinitiv Datastream、美國財政部

(二)美元指數走升，主要國家貨幣對美元多走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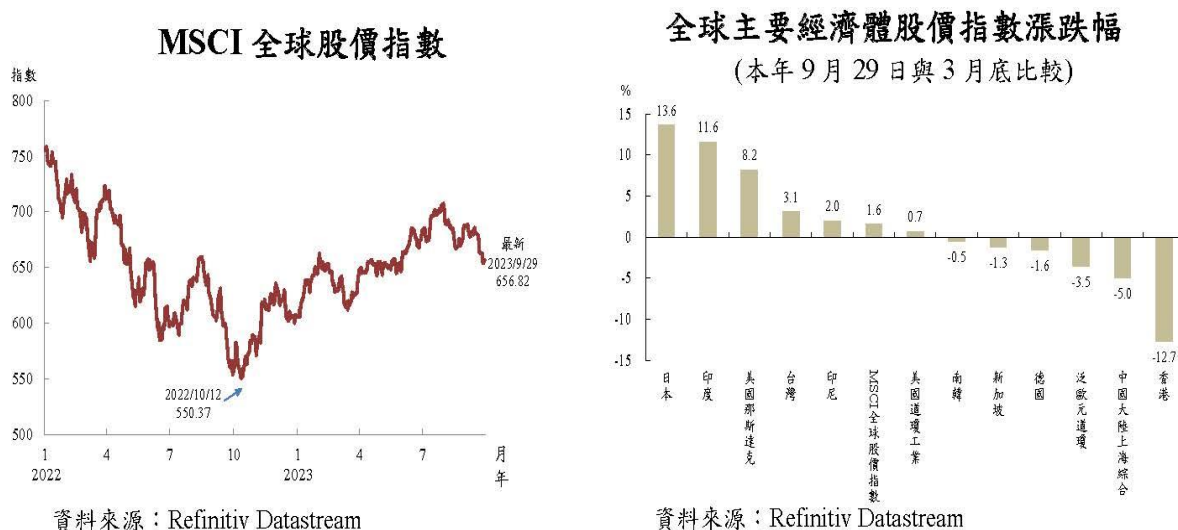
本年 4 月以來，美國通膨壓力趨緩，惟勞動市場仍緊俏，在多空因素影響下，美元指數呈震盪走勢；7 月中旬，由於美國通膨率降幅大於市場預期，市場預期 Fed 升息週期已近尾聲，美元

指數一度跌破 100；嗣因經濟數據顯示美國經濟具韌性，市場預期美國高利率將持續更長時間，美元指數止跌回升。9 月 29 日與 3 月底比較，主要經濟體貨幣對美元多走貶；日圓因 BoJ 放寬 YCC 政策彈性後，寬鬆貨幣政策仍未轉向而貶幅較大。



(三)近期主要經濟體股市自本年高點回落

本年 4 月以來，投資人預期主要央行升息週期可望步入尾聲，加以看好人工智慧（AI）相關應用市場需求擴增，復因美國通膨趨緩，大型企業財報表現多優於預期，激勵全球主要股市震盪走升；7 月下旬後則因市場對 Fed 或將維持高利率一段時間之預期升高，加以本年推升股市上漲之 AI 熱潮暫歇，復因中國大陸經濟疲軟而轉跌震盪。9 月 29 日與 3 月底比較，日本股市因外資投資大增，企業獲利表現創高，復以企業積極買回庫藏股，而漲幅較大。港股則受中國大陸房地產爆發財務危機及美中角力加劇拖累而下跌。



四、全球經濟前景面臨諸多下行風險

全球經濟成長平緩，通膨雖降惟仍居高，前景面臨諸多下行風險，宜密切關注相關情勢後續發展。

主要央行緊縮貨幣政策效果影響全球經濟及金融穩定

- 美、歐央行先前大幅升息之累積效應持續發酵，信用條件趨緊；加以美、歐勞動市場具韌性，核心通膨下降緩慢，高利率將維持更長時間，不利消費及投資成長。
- 美、歐貨幣緊縮之外溢效應將加劇金融市場動盪，影響全球經濟及金融穩定。

中國大陸經濟成長放緩，影響全球景氣

- 中國大陸經濟復甦遲緩，青年失業問題嚴重，加以若干地產開發商與資產管理公司財務危機未解，金融體系風險仍高。
- 若房市景氣持續低迷、民間投資與消費力道疲弱，大規模財政政策成效仍待觀察；其經濟成長放緩，將影響全球經濟成長動能。

全球經濟零碎化及供應鏈重組影響全球經貿發展

- 美中角力持續，加以各國國安意識抬頭均影響全球化內涵，進一步推動全球經濟零碎化發展。
- 在全球供應鏈重組下，企業將面臨投入成本上升、法規遵循挑戰及經營環境不確定性，均將影響全球經貿發展。

氣候變遷加劇大宗商品供應風險，地緣政治風險升高恐推升大宗商品價格

- 氣候變遷影響農糧食物生產，亦使能源、礦物等大宗商品供應之不確定性升高。
- 俄羅斯拒絕延長黑海穀物協議，部分經濟體對糧食與關鍵金屬礦物出口設限，若地緣政治風險升高，保護主義興起，恐推升大宗商品價格，增添全球通膨壓力。

貳、國內經濟金融情勢

一、本行下修本年台灣經濟成長率預測值至 1.46%，明年則將高於本年

(一) 今年上半年經濟表現平疲，預期下半年回溫

1. 今年上半年，疫後生活回復常軌，加以政府普發現金激勵，旅遊等休閒娛樂服務消費活動暢旺，民間消費大幅成長，惟全球景氣放緩，終端產品需求不振，產業持續去化庫存，企業投資趨向保守，台灣出口及民間投資分別負成長 18.06%、8.09%，經濟成長率降為-0.98%。

出口年增率、民間投資及經濟成長率(yoy)



註：1. r 為修正數，p 為初步統計數，f 為預測數；出口年增率係以美元計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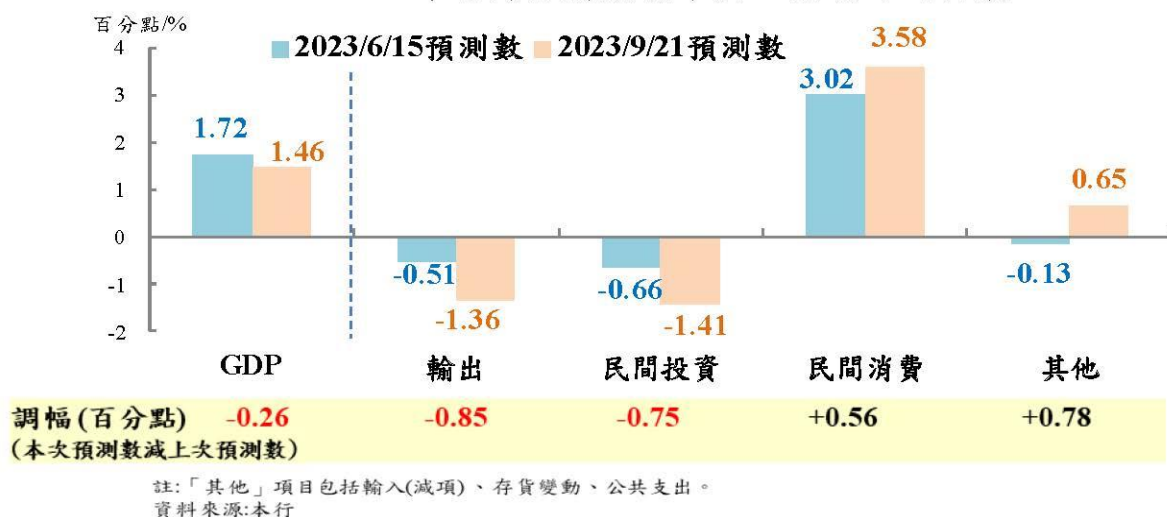
2. 實際數為主計總處，預測數為本行

資料來源：主計總處、財政部、本行

2. 展望本年下半年，疫後國人服務消費需求持續熱絡，民間消費可望穩健成長，另 AI 等新興科技應用持續擴展，以及基期偏低，出口成長可望改善，本行預測下半年經濟成長率升為 3.81%。

3. 考量本年輸出及投資成長動能平疲，本行下修本年台灣經濟成長率預測值至 1.46%，低於上年之 2.35%，較 6 月預測 1.72% 減少 0.26 個百分點。其中，輸出及民間投資之貢獻，各下修 0.85、0.75 個百分點。國內外主要機構對本年台灣經濟成長率預測值平均為 1.41%。

2023 年台灣經濟成長率與主要項目之貢獻



(二) 預期明年台灣輸出與民間投資重回正成長，經濟成長動能將優於本年

展望明年，預期全球經濟溫和復甦，全球終端需求回穩，終端產品庫存回歸正常水準，加以台灣半導體供應鏈具有領先優勢，台灣輸出及民間投資可望恢復成長，本行預測經濟成長率升為 3.08%；國內外主要機構預測值平均為 2.97%。

國內外機構對台灣本年及明年經濟成長率之預測

		預測機構	預測日期	2023年	2024年
國內機構		中央銀行	2023/9/21	1.46	3.08
		台大國泰	2023/9/27	1.30	2.90
		主計總處	2023/8/18	1.61	3.32
		中研院	2023/7/27	1.56	—
		台經院	2023/7/25	1.66	—
		中經院	2023/7/20	1.60	2.88
		平均值		1.53	3.05
國外機構		Goldman Sachs	2023/9/18	0.98	2.71
		Citi	2023/9/18	1.50	3.40
		Morgan Stanley	2023/9/15	2.00	2.30
		Nomura	2023/9/15	1.60	2.90
		BofA Merrill Lynch	2023/9/15	0.90	3.20
		S&P Global Market Intelligence	2023/9/15	0.77	3.04
		平均值		1.29	2.93
平均				1.41	2.97

二、失業率季節性回升，服務業總薪資穩健成長、製造業總薪資成長減緩

(一) 失業率略升，就業人數緩增；實施減班休息企業家數及人數減少

本年 6 月起，受部分應屆畢業生或暑期工讀生投入尋職之季節性因素影響，失業率略升，至 8 月為 3.56%，惟較上年同月下降 0.23 個百分點，且係 2001 年以來同月最低。本年以來，就業人數緩增，至 8 月為 1,154.6 萬人，年增 1.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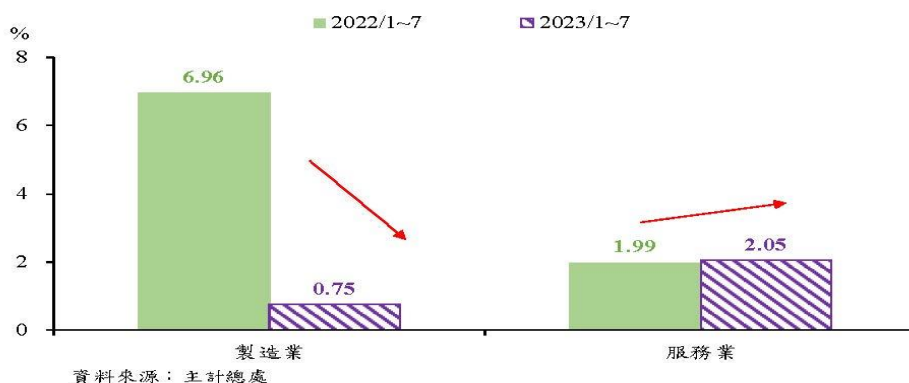


截至本年 9 月底，實施減班休息（即無薪假）之企業家數為 653 家、11,878 人，較 3 月底減少 1,774 家、6,838 人。其中，支援服務業（旅行社為主）減少 6,297 人最多，主因疫後生活正常化，國人旅遊需求大增；製造業則增加 1,936 人，主因全球景氣放緩，廠商訂單減少。

(二)服務業總薪資穩健成長、製造業總薪資成長減緩

1. 本年以來，工業及服務業受僱員工名目經常性薪資溫和成長，至 7 月年增 2.51%；總薪資則年增 1.66%。本年 1 至 7 月平均，經常性薪資年增 2.47%，總薪資年增 1.57%。其中，服務業部門因疫後景氣回升，帶動總薪資成長 2.05%，優於上年同期之 1.99%；工業部門則因出口衰退，製造業總薪資成長率由上年同期之 6.96%降至 0.75%，致整體工業部門總薪資成長率亦由 6.06%降至 0.94%，名目總薪資成長大幅減緩。

製造業及服務業名目薪資年增率



2. 扣除同期間消費者物價指數（CPI）變動後，本年 1 至 7 月工業及服務業平均實質經常性薪資年增 0.21%，高於上年同期之 -0.08%；實質總薪資則轉呈年減 0.67%，係近 7 年同期最低，工業、製造業、服務業分別年減 1.29%、1.47%及 0.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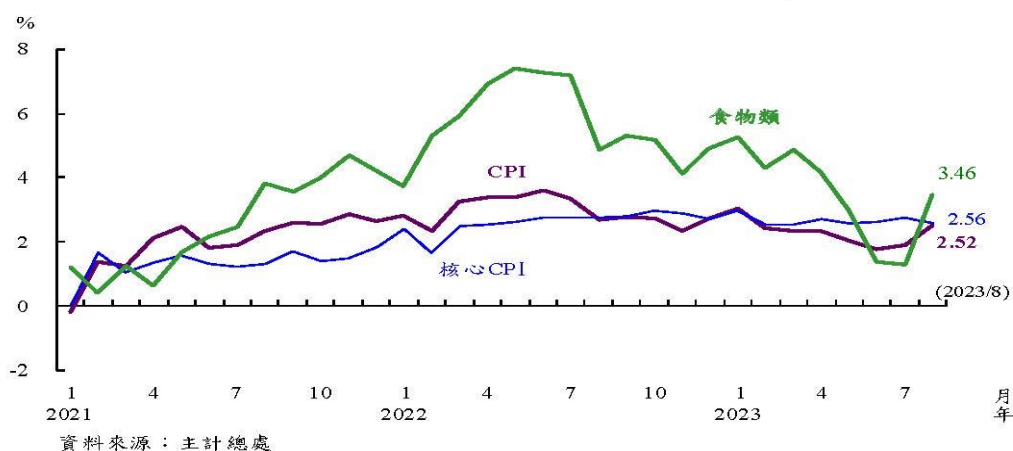
三、預期本年下半年 CPI 年增率將低於上半年，明年將續緩降

(一)本年以來台灣通膨率緩步回降

1. 本年以來，全球供應鏈瓶頸問題解除、俄烏戰爭衝擊淡化，加以主要央行緊縮貨幣抑制需求效果持續發酵，國際商品價格回降，全球通膨壓力趨緩。

2. 國內隨蔬果等食物類價格漲幅趨緩，以及油料費等能源商品價格走低，CPI 年增率逐月回降，6 月降至 1.75%，係 2021 年 4 月以來最低；7 月起，因娛樂服務等服務類價格漲幅擴大，加以蔬菜受颱風大雨影響，價格大漲，推升食物類價格，以及油價轉呈上揚，CPI 年增率回升，至 8 月為 2.52%。8 月不含蔬果及能源之核心 CPI 年增率則由 7 月之 2.73%回降至 2.56%，係本年 4 月以來新低。

CPI、核心 CPI 及食物類價格年增率



3. 本年 1 至 8 月平均 CPI 年增率為 2.29%，上漲主因係外食、肉類等食物類與娛樂服務價格上漲，以及房租調高。1 至 8 月平均核心 CPI 年增率則為 2.66%。

影響本年 1 至 8 月 CPI 年增率主要項目

項目	權數(千分比)	年變動率(%)	對CPI年增率之影響 (百分點)
CPI	1,000	2.29	2.29
食物類	254	3.45	0.88
外食費	98	4.32	0.43
肉類	24	6.11	0.15
穀類及其製品	16	4.41	0.07
蛋類	3	13.57	0.05
水產品	12	4.00	0.05
調理食品	9	5.31	0.05
水果	21	-5.63	-0.12
房租	156	2.17	0.33
娛樂服務	43	7.93	0.30
個人隨身用品	23	3.88	0.09
個人照顧服務費	13	5.86	0.08
家庭用品	43	1.73	0.07
交通工具零件及維修費	18	3.71	0.07
美容及衛生用品	30	2.45	0.07
交通工具	41	1.24	0.05
藥品及保健食品	17	2.82	0.05
住宅維修費	12	3.39	0.04
合計			2.03
油料費	27	-1.81	-0.06
合計			-0.06
其他			0.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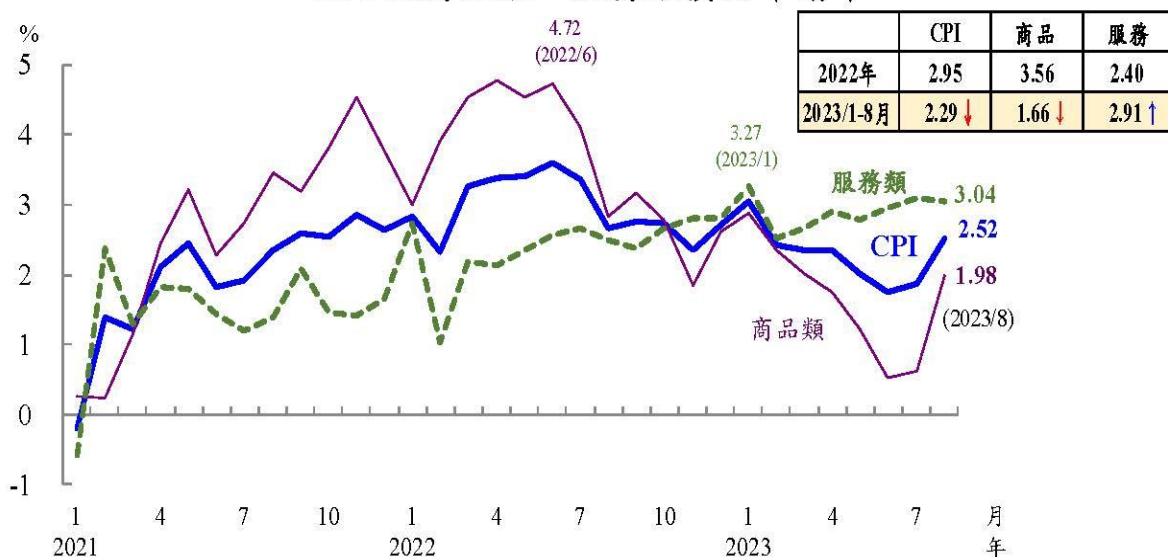
合計使 CPI 年增率上升 1.51 個百分點，貢獻約 66%。

資料來源：主計總處

(二)本年及明年台灣通膨率可望持續緩步回降

1. 由於原物料價格較上年回降，國內相關進口物價及生產者物價趨跌，商品類價格漸趨平穩；惟疫後娛樂服務供不應求，價格攀高，致服務類價格漲幅居高，國內通膨率回降緩慢。

CPI 及商品類、服務類價格年增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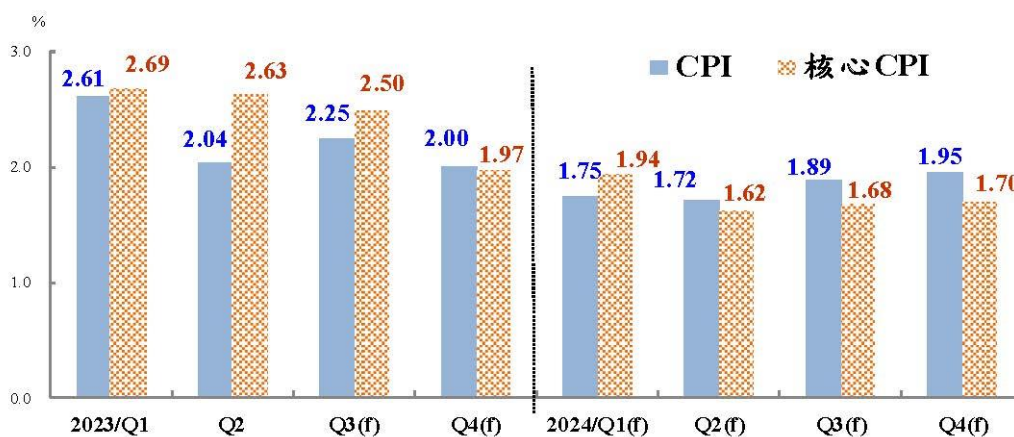


2. 本行預測本年下半年通膨率略低於上半年，全年 CPI 及核心 CPI 年增率分別為 2.22%、2.44%，低於上年之 2.95%、2.66%。主要機構對台灣本年 CPI 年增率預測值介於 2.10%至 2.22%，平均為 2.16%。

本行對台灣本年、明年 CPI 及核心 CPI 年增率之預測

單位：%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全年	全年(f)	上半年	下半年(f)	全年(f)
CPI	2.95	2.22	2.32	2.12	1.83
核心CPI	2.61	2.44	2.66	2.23	1.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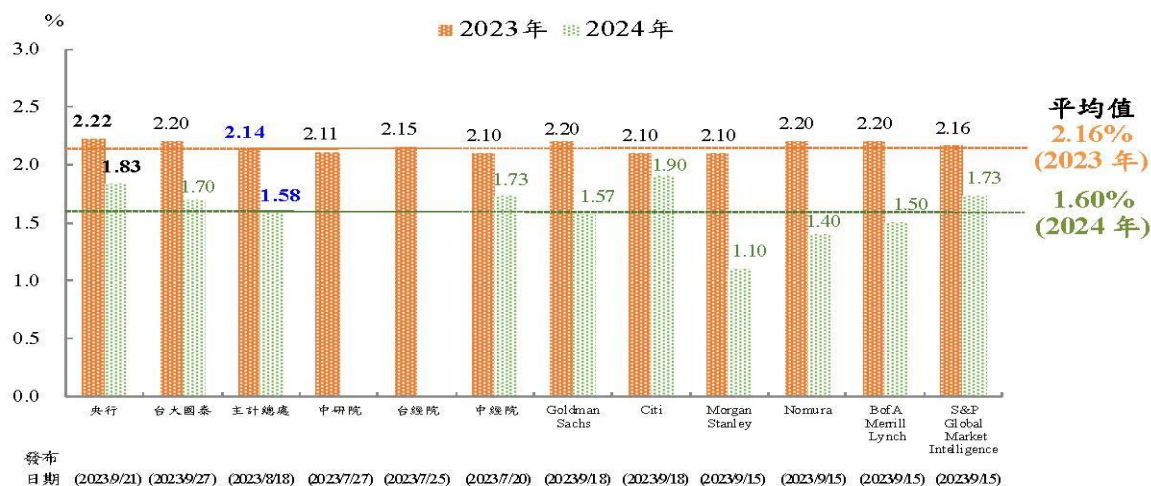
註：f為預測值。

資料來源：實際值-主計總處、預測值-本行

3. 展望明年，預測國際油價較本年小幅回升¹，商品類價格將溫和上漲，惟服務類價格漲幅可望持續本年第 4 季以來之減緩趨勢，整體通膨率預期低於本年，本行預估 CPI 及核心 CPI 年增率別續降為 1.83%、1.73%。主要機構對台灣明年 CPI 年增率預測值介於 1.10%至 1.90%，平均為 1.60%²。

4. 地緣政治衝突風險及天候為影響未來台灣通膨走勢之主要不確定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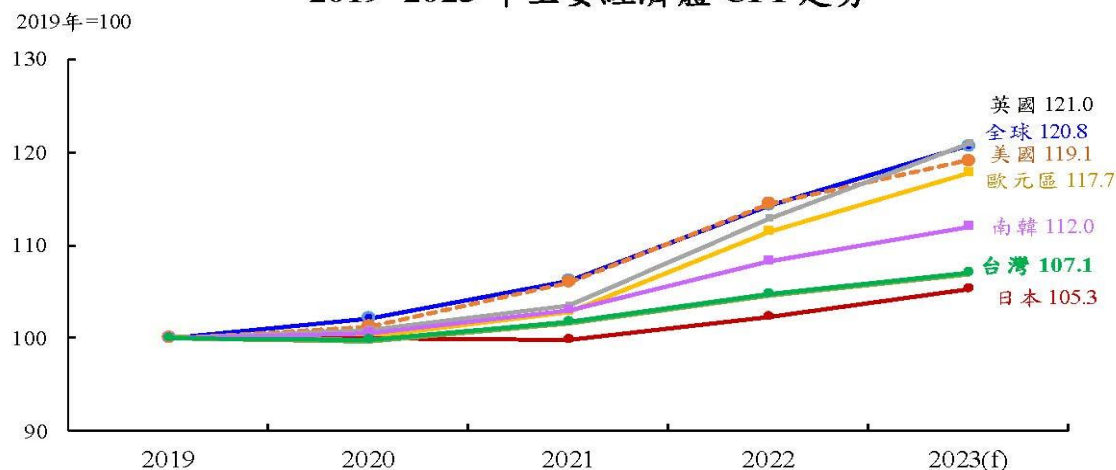
主要機構對台灣本年及明年 CPI 年增率之預測



(三)若本年與疫情前比較，台灣 CPI 累計增幅，遠低於英、美、歐等主要經濟體

若以疫情前（2019 年）為基期，則本年台灣 CPI 為 107.1，亦即本年台灣 CPI 相較 2019 年上升 7.1%，遠低於英國（21.0%）、美國（19.1%）、歐元區（17.7%）與南韓（12.0%）；而略高於日本（5.3%）。

2019~2023 年主要經濟體 CPI 走勢



註：2023 年為預測值。

資料來源：2019 年至 2022 年資料係各經濟體官方網站，2023 年台灣資料來源為本行預測數（2023.9.21），其餘為 S&P Global Market Intelligence(2023.9.15)

¹ 根據美國 EIA（2023/9）預測，明年布蘭特油價將由本年每桶 84.46 美元升為 88.22 美元，漲幅 4.45%。

² 本年 9 月 Consensus Economics 預期台灣明年 CPI 年增率為 1.6%，低於本年之 2.2%。Consensus Economics 係 20 多家專業預測機構對台灣 CPI 通膨率之預測數平均。

四、銀行信用及貨幣總計數成長減緩

在銀行信用方面，本年以來，隨經濟成長較上年趨緩、出口持續衰退，企業資金需求轉弱，加以房貸年增率亦較上年放緩，致銀行對民間部門放款年增率下降，1 至 8 月放款與投資年增率 5.80%，低於上年之 7.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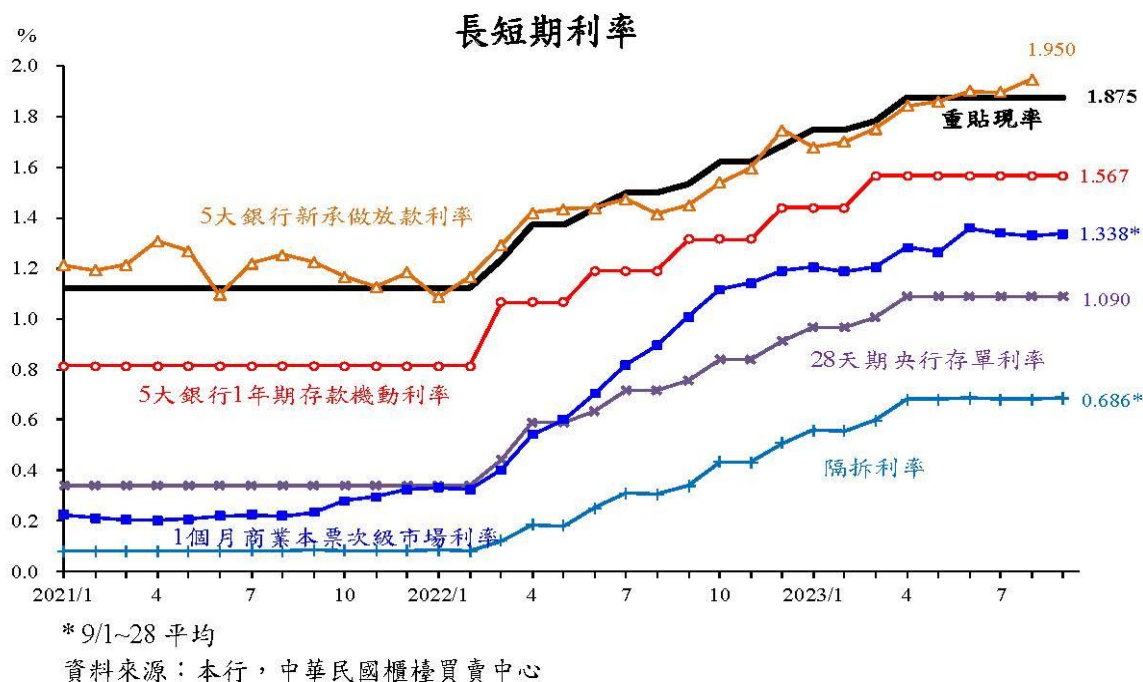


在貨幣總計數方面，本年 1 至 8 月因出口續呈衰退，廠商進出口外匯淨收入減少，致外匯存款成長趨緩，加以銀行放款與投資年增率下降，M2 年增率大抵下降。本年 1 至 8 月 M2 日平均年增率為 6.60%，低於上年之 7.48%。本行預估本年 M2 年增率將續趨緩，全年平均 M2 年增率可望回降至 2.5%~6.5%參考區間。M2、產出與物價在較長期間具有穩定關係，維持 M2 適度成長有助達成物價穩定的最終目標。



五、銀行與貨幣市場利率走升後微幅波動

隨本年 3 月本行升息，4 月銀行與貨幣市場利率走升後，陸續受營所稅、所得稅繳庫、大型企業發放現金股利及外資賣超台股並匯出資金等因素影響，引發銀行間資金移轉，惟在本行公開市場操作下，整體資金情勢尚屬平穩，銀行與貨幣市場利率微幅波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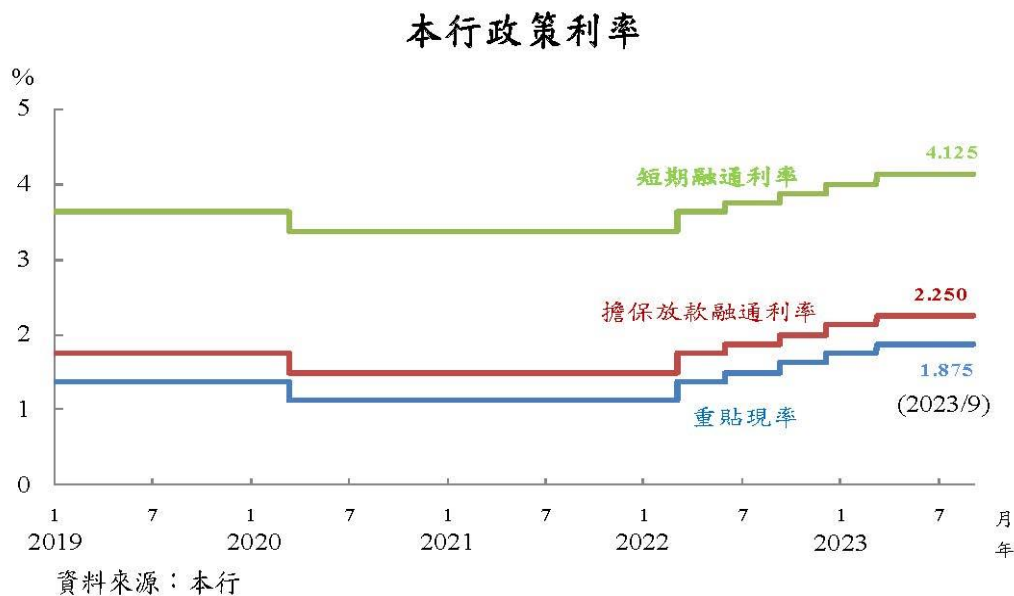


參、本行主要業務說明

一、本行採行溫和漸進緊縮貨幣政策，抑制國內通膨預期心理，促進國內物價穩定

(一)為抑制國內通膨預期心理，達成促進物價穩定目標，上年 3 月至本年 3 月，本行持續採行溫和漸進緊縮貨幣政策，五度調升政策利率，累計 0.75 個百分點，並二度調升新台幣存款準備率，累計 0.5 個百分點。

目前本行重貼現率、擔保放款融通利率及短期融通利率分別為 1.875%、2.25%及 4.1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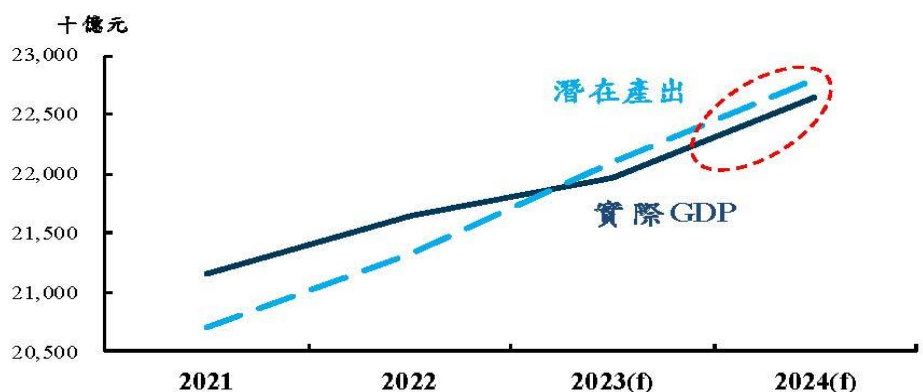
(二)本行採調升政策利率並搭配調升存款準備率之價量並行方式，採溫和漸進之緊縮貨幣政策，以抑制國內通膨預期心理，達成維持物價穩定，並協助整體經濟金融穩健發展之政策目標

。(三)本年 6 月及 9 月，本行理事會決議維持政策利率不變，主要考量因素：

1. 國內通膨率緩步回降，明年可望降至 2% 以下；
2. 本年國內經濟成長不如預期，預估本、明兩年產出缺口皆為負值。

本行理事會認為維持政策利率不變，將有助於整體經濟金融穩健發展。

本行預估台灣本年及明年產出缺口



註: 1. 潛在產出係指一國在一定期間內，充分利用所有生產要素(如勞動、資本等)，所能生產的最大產量，亦即生產要素充分就業情況下所能生產的產出。

2. 採生產函數法估計潛在產出， $\text{產出缺口} = 100 \times (\text{實際 GDP} - \text{潛在產出}) / \text{潛在產出}$ 。

資料來源：本行

(四)鑒於全球景氣下行風險及通膨壓力仍存，本行將持續關注主要經濟體緊縮貨幣政策之外溢效應，中國大陸經濟下行風險，以及國際原物料價格變化、地緣政治風險、極端氣候等對國內經濟金融情勢之影響，適時調整貨幣政策，以達成維持物價穩定與金融穩定，並於上述目標範圍內協助經濟發展之法定職責。

二、本行五度調整不動產選擇性信用管制措施，有助銀行控管不動產授信風險，避免信用資源過度流向不動產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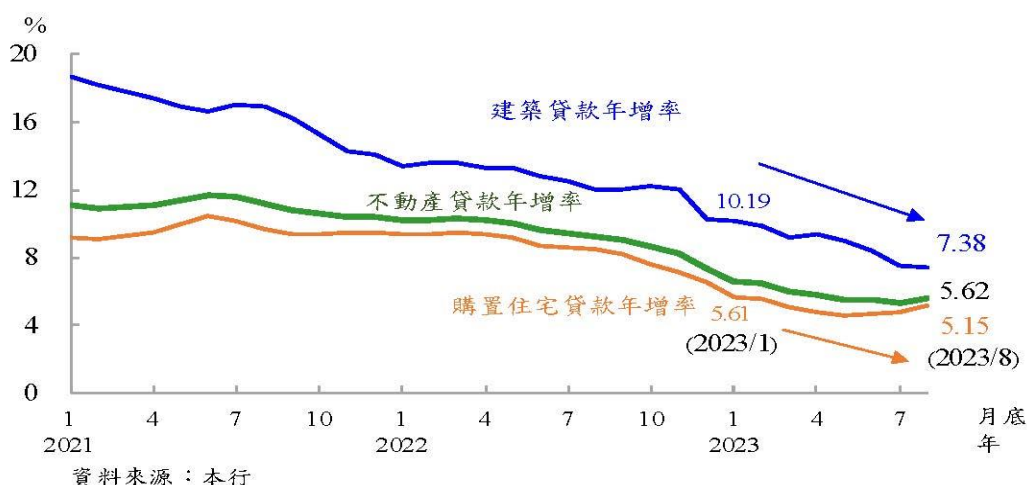
(一)為避免信用資源流供囤房、囤地，以促進金融穩定及健全銀行業務，並積極落實政府「健全房地產市場方案」之「信用資源有效配置及合理運用」，2020 年 12 月起，本行五度調整不動產選擇性信用管制措施，以強化銀行控管不動產授信風險。

(二)本行選擇性信用管制措施實施以來，銀行不動產授信風險控制良好

1. 全體銀行建築貸款與購置住宅貸款餘額成長趨緩，銀行不動產授信品質仍屬良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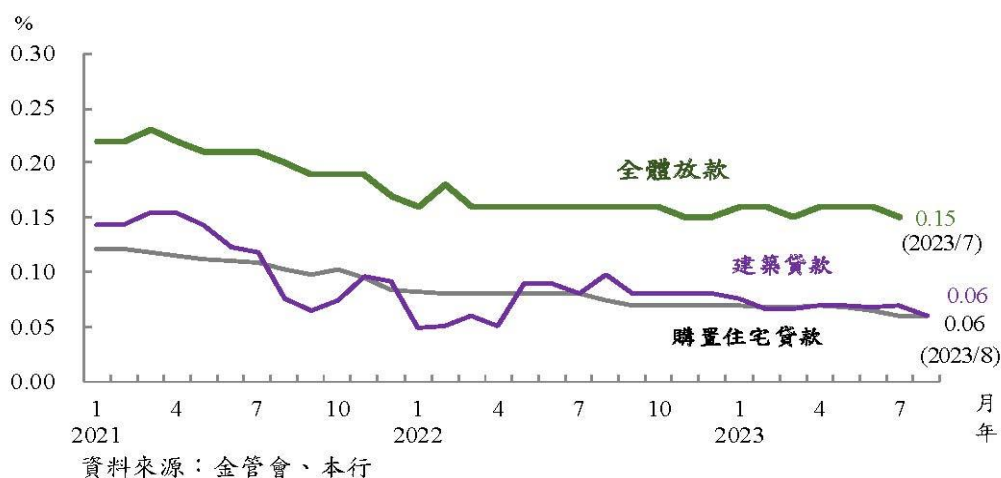
(1)本年以來，全體銀行不動產貸款餘額年增率持續走緩。本年 8 月不動產貸款、購置住宅貸款及建築貸款年增率分別為 5.62%、5.15%、7.38%，均低於 2020 年本行調整管制措施前水準（2020 年 11 月分別為 9.79%、8.06%、16.90%）。

銀行不動產貸款、購置住宅貸款及建築貸款年增率



(2) 本年 8 月底，購置住宅貸款及建築貸款逾放比率均為 0.06%、0.06%，均低於 7 月底本國銀行全體放款逾放比率之 0.15%。

本國銀行放款、購置住宅貸款與建築貸款逾放比率



2. 本行選擇性信用管制措施有助銀行不動產授信風險控管，銀行不動產貸款占總放款比率仍居高，惟如觀察銀行法第 72 條之 2 規範比率則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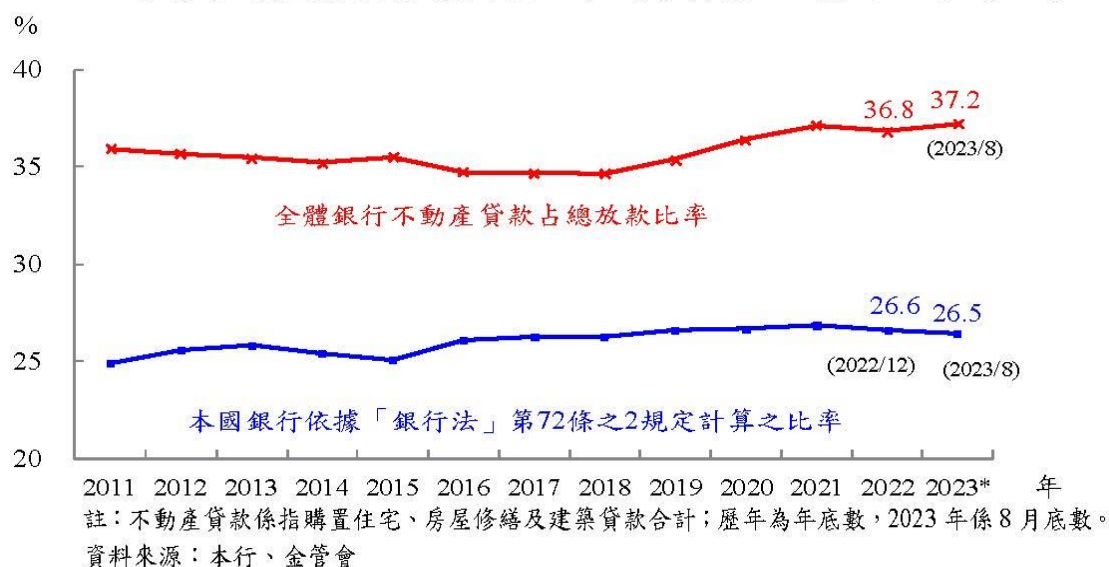
(1) 全體銀行不動產貸款占總放款比率仍居高，本年 8 月底為 37.2%，略高於上年底之 36.8%，主因：

— 總放款（分母）增幅相對有限：主因本年以來出口持續衰退，致製造業貸款成長減少。

— 購置住宅貸款與建築貸款餘額（分子）持續擴增：主要反映民眾申貸購屋自住需求（含青年安心成家優惠購屋貸款）仍在，以及房價居高，使新承做購屋貸款金額與購屋貸款餘額持續增加；加以不動產業者興建房屋與推動都更、危老重建需求增加，使建築貸款餘額持續上升。

(2) 惟如觀察銀行法第 72 條之 2 規範比率，對本國銀行辦理住宅貸款及企業建築放款之比率係由上年底之 26.6% 降至本年 8 月底之 26.5%，未超過規範上限之 30%。

銀行不動產貸款占總放款比率及銀行法 72 條之 2 平均比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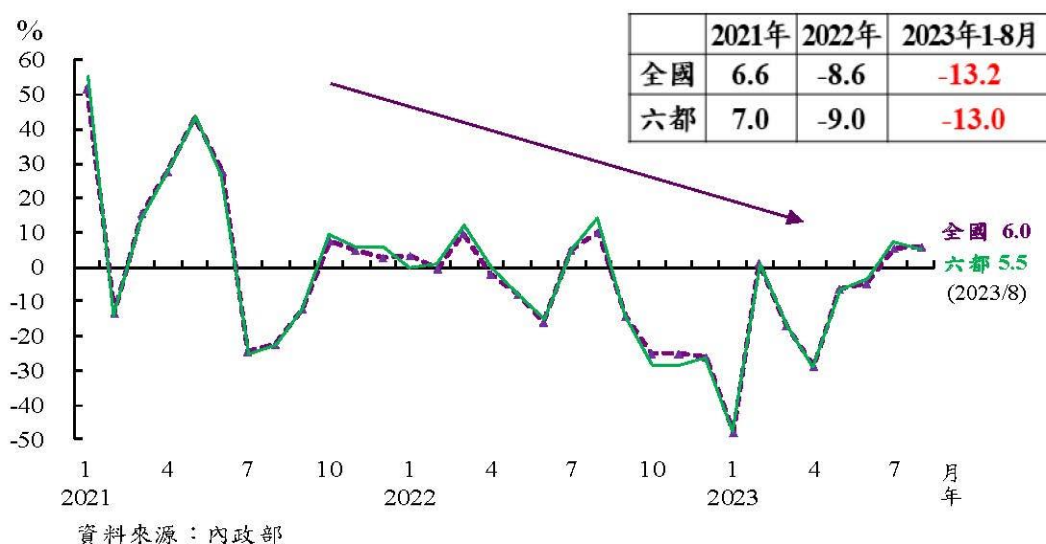


(三)本行選擇性信用管制措施實施以來，房市交易量縮，房價漲勢漸緩

隨政府各部會落實「健全房地產市場方案」措施，相關部會廣續抑制預售屋炒作，平均地權條例修法實施，加以本行上年 3 月以來之緊縮貨幣政策，亦有助強化選擇性信用管制措施成效，本年以來房市交易趨緩，房價漲勢亦漸緩。

1. 本年 1 至 8 月全國建物買賣移轉棟數為近 5 年同期最低，年減 13.2%。

全國與六都建物買賣移轉登記棟數年增率



2. 本年第 1 季內政部住宅價格指數年增率續降為 6.5%，已連續 3 季縮小；本年第 2 季信義房價指數年增率由上季 5.0%微升至 5.1%；國泰房價指數年增率由上季 8.2%續降至 8.0%，已連續 4 季縮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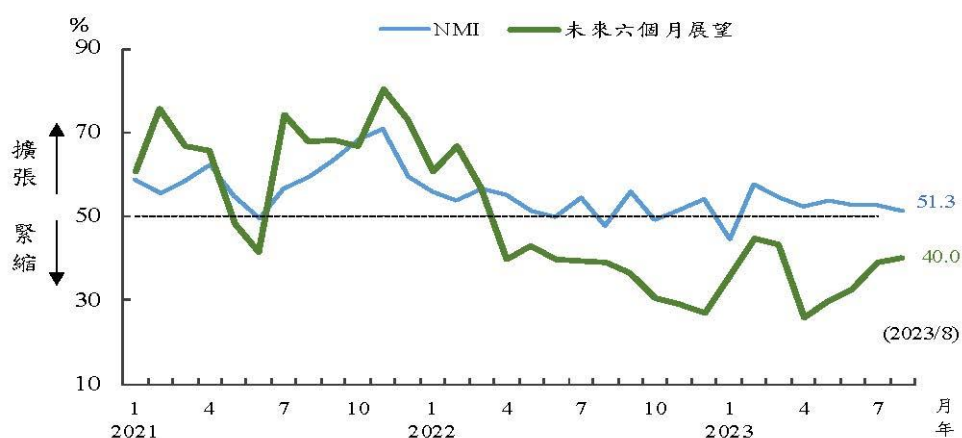
內政部住宅價格、國泰及信義房價指數年增率



資料來源：內政部、信義不動產評論季報、國泰房地產指數季報

3. 本年 2 月以來，中經院營造暨不動產業採購經理人指數（NMI）雖均逾 50.0%，惟房市交易低迷，擴張力道縮小，8 月指數為 51.3%；對未來 6 個月景氣狀況指數則由 4 月之 25.8% 低點升為 40.0%，惟連續 16 個月呈現緊縮，顯示不動產業者對房市前景看法仍保守。

營造暨不動產業 NMI



資料來源：國發會

(四) 本行本年 7 月 10 日宣布選擇性信用管制規範對實際換屋者之協處措施，得不受貸款成數上限 7 成之限制

1. 本年 6 月 16 日本行宣布選擇性信用管制措施新增規範自然人特定地區第 2 戶購屋貸款成數上限 7 成，政策制定時已考量換屋者權益。

2. 實施以來仍有部分先買後賣之換屋族，反映對其造成資金壓力。為達成信用管制目的，並兼顧實際換屋者之資金需求，本行經與多家主要銀行研商，提供下列協處措施：

(1) 適用對象：

- 自然人名下已有 1 戶房貸，主張其有實際換屋需求，擬申辦特定地區第 2 戶購屋貸款者。
- 自本年 6 月 16 日起申辦之貸款案件均可適用。

(2)措施內容：與承貸金融機構切結約定下列事項者，得不受貸款成數上限 7 成之限制。

一借款人應於特定地區第 2 戶購屋貸款撥款後 1 年內，將第 1 戶房貸擔保品出售及完成產權移轉登記，且清償債務並塗銷第 1 戶房貸之抵押權，以及不得以轉貸等方式規避上開事項。

一借款人違反切結事項之不利違約效果，包括：立即收回貸款成數差額；追溯自撥款日起，按貸款餘額計收罰息；加收以轉貸等方式規避切結事項之違約金。

3.本行管制措施未涉及「溯及既往」，亦無違反「信賴保護原則」

(1)未溯及既往

一借款人在本行規範修正前已向承貸金融機構申貸並經錄案者，貸款條件得按錄案時規定辦理，本行規範並未溯及適用。

一購屋者（包括已簽訂預售屋買賣定型化契約者）如已進入向金融機構申貸階段，可依錄案時規定辦理；如尚未向金融機構申貸者，則尚非屬貸款案件，非本行管制項目，自無溯及既往情事。

(2)無違反信賴保護原則

一預售屋購買者與建商間簽訂之不動產交易契約，以及其所約定之貸款成數，均非本行信用管制範圍，本行自無任何承諾或規範之行政行為，民眾即無期待利益可言，自亦無違反信賴保護原則之問題。

(五)未來本行仍將持續檢視不動產貸款情形與房地產市場發展情勢，以及管制措施之執行成效，適時調整相關措施內容，以促進金融穩定及健全銀行業務。

三、本年迄今新台幣對美元貶值，惟相對主要貨幣匯率穩定

(一)今年上半年國內匯市美元供需大致相當，本行小幅淨賣匯

1.今年上半年，Fed 因通膨率趨緩而放緩升息步調³（合計 0.75 個百分點），惟 ECB、BoE 因通膨率相對較高，各升息 1.5 個百分點⁴，使歐元、英鎊對美元分別升值 1.9%及 5.1%，美元指數（DXY）⁵小貶 0.6%。因國際美元變動不大，國內匯市美元供需大致平衡，惟因 BoJ 及中國人行等貨幣政策仍維持相對寬鬆立場，亞洲貨幣走勢偏弱，拖累新台幣貶值 1.37%，惟貶幅小於日圓（-9.14%）、人民幣（-4.28%）及韓元（-4.04%）。此期間本行進場小幅調節匯市而淨賣匯 8.8 億美元⁶。若加計上年下半年本行淨賣匯 47.5 億美元，則上年 7 月至本年 6 月合計淨賣匯 56.3 億美元（約當 GDP 之-0.76%）⁷。

³ 上年美國通膨率處於相對高檔，使 Fed 共升息 7 次(其中上年 6 月至 11 月曾連續 4 次每次升息 0.75 個百分點)，合計 11 碼，使聯邦資金利率目標區間由 0~0.25%上升至 4.25%~4.50%。本年 2 月、3 月及 5 月各升息 1 碼，6 月曾暫緩升息，7 月再升 1 碼至 5.25%~5.50%。

⁴ ECB 存款機制利率由去年底 2.0%調高至 3.5%，BoE 政策利率由去年底 3.5%調高至 5.0%。

⁵ 美元指數(DXY)之組成權重分別為歐元(57.6%)、日圓(13.6%)、英鎊(11.9%)、加幣(9.1%)、瑞典克朗(4.2%)瑞士法郎(3.6%)；基期為 1973 年 3 月(=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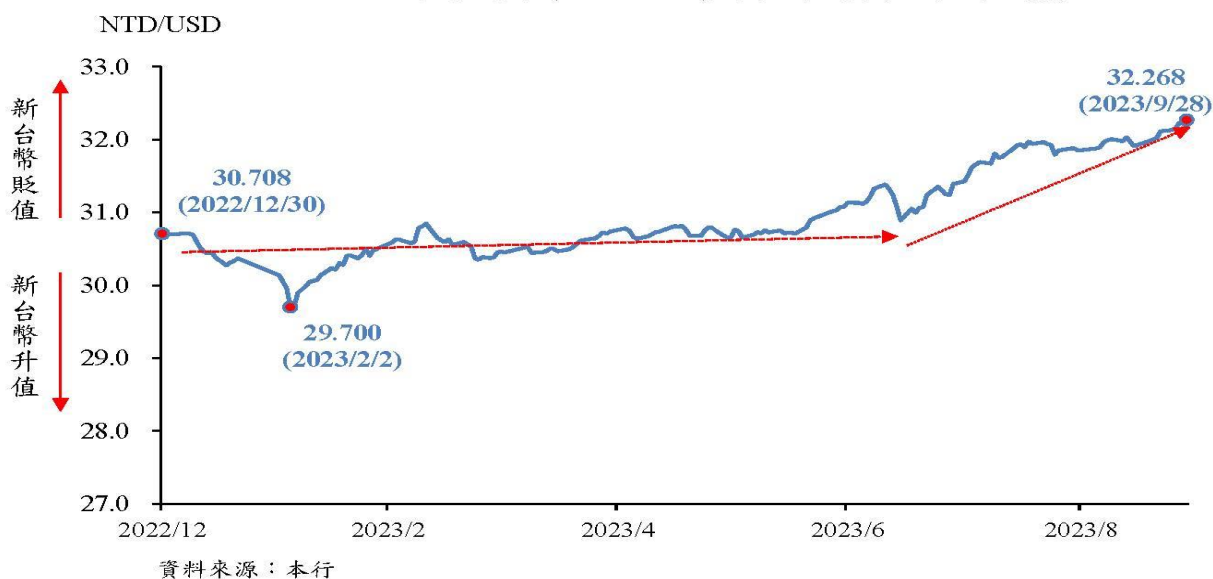
⁶ 上年上半年、下半年及今年上半年本行分別淨賣匯 82.5 億美元、47.5 億美元及 8.8 億美元。

⁷ 本年下半年美國財政部將發布之匯率報告檢視期間為上年 7 月至本年 6 月，由於本行為淨賣匯 56.3 億美元(約當 GDP 之-0.76%，即-56.3 億美元/7,381.5 億美元*100%)，因此不會觸及美方第三項檢視標準(淨買匯逾 GDP 之 2%)。

2. 本年第 3 季以來，美國經濟表現多優於市場預期且具有韌性⁸，市場預期美國經濟可望軟著陸，截至 9 月 28 日美國 2 年期及 10 年期公債殖利率分別上揚至 5.06% 及 4.57%，帶動美元指數上升 3.22%。此期間外資利用 AI 熱潮帶動國內電子股上揚而趁機獲利了結，賣超台股 3,997 億新台幣（折約 125.68 億美元），併同所獲配之多數股利匯出，致國內匯市出現美元超額需求，本行進場調節，以維持國內匯市穩定，該期間新台幣貶值 3.51%。

3. 本年迄今（9 月 28 日），國際美元走強，加以外資累計約匯出 157.14 億美元，係本年迄今新台幣貶值 4.83% 之主因。惟新台幣與其他主要貨幣相比，貶幅居中。

2022 年底迄今(2023/9/28)新台幣對美元匯率走勢



(二) 國際資本移動影響小型開放經濟體匯市穩定，本行致力維持新台幣匯率之動態穩定

1. 由於美元為最主要國際準備貨幣，美國 Fed 之貨幣政策、美元走勢及全球金融循環⁹擴張或緊縮明顯相關。上年以來，Fed 為抑制高通膨而加速緊縮貨幣政策，美債殖利率急遽上揚、美元大幅升值，導致全球金融市場出現去槓桿化，金融循環轉為緊縮，股市等風險性資產價格出現大幅修正，各國貨幣對美元多呈貶值。本年以來，由於 Fed 放緩升息步調，美元指數漲幅亦放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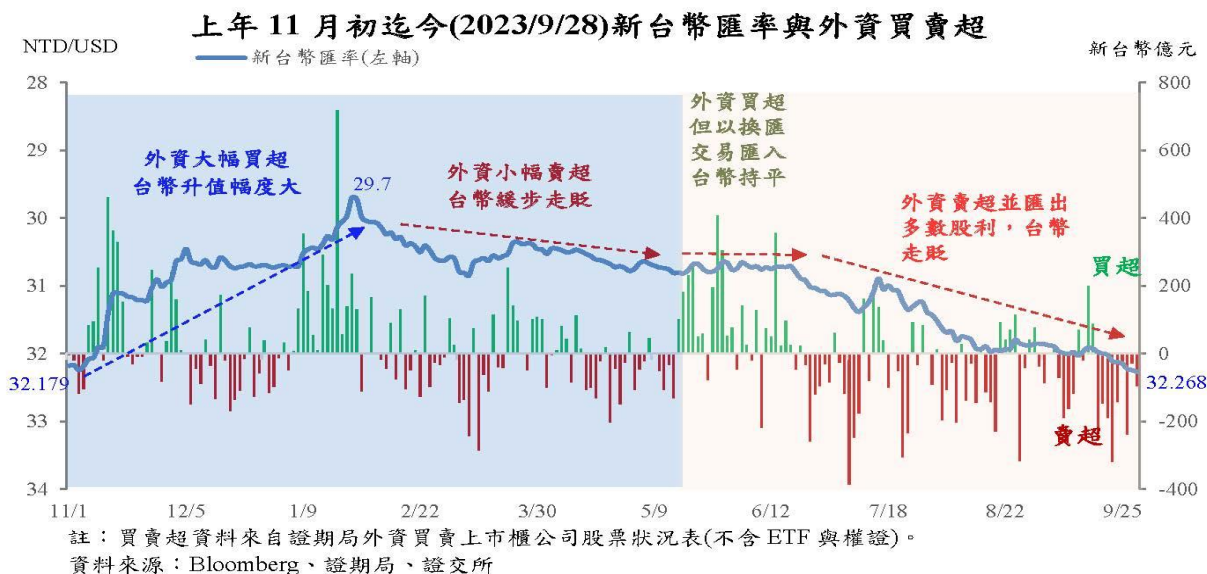
2. 近年國內股匯市走勢仍多由外資進出所主導

(1) 上年 11 月起至本年 5 月中旬：上年 11 月至本年 2 月初市場預期 Fed 將放緩升息步調，風險情緒趨於樂觀，美股止跌回升，外資匯入資金並買超台股，新台幣呈升值；惟本年 2 月至本年 5 月中旬，亞洲貨幣走弱，外資轉為淨賣超，但台股受內資支撐而盤整，新台幣呈小幅貶值。整體而言，此期間外資淨買超，國內股匯市齊漲，台股上漲 19.5%，新台幣升值 4.5%。

⁸ 本年 9 月 FOMC 經濟估測將美國 2023 年及 2024 年經濟成長率(該年第 4 季與前一年同期相比)分別上修 1.1 個及 0.4 個百分點至 2.1% 及 1.5%。

⁹ 全球金融循環係指 1990 年起資本自由移動及金融全球化浪潮，使全球各地的風險性資產價格、資本流量、槓桿操作等呈現共同連動現象，自 2000 年以來此現象更為明顯。

(2)本年 5 月中旬至 9 月 28 日：AI 熱潮帶動美國科技類股上揚，國內電子股及大盤連帶受惠上漲，外資逢高獲利了結且賣超台股，國人資金持續追漲 AI 概念股，支撐台股指數上漲 5.2%；由於外資匯出賣股資金及獲配股利，使新台幣匯率貶值 4.51%，呈現股匯市不同步。



上年 11 月初迄今(2023/9/28)近兩年國內股匯市及外資投資行為

	第一階段(2022/11/1~2023/5/15)	第二階段(2023/5/16~2023/9/28)
美國 Fed 貨幣政策動向	市場預期 Fed 放緩升息步調	市場預期 Fed 升息接近尾聲
新台幣匯率升貶幅	+4.5%	-4.5%
台股漲跌幅	+19.5%	+5.7%
國內股匯市是否同向變動	國內 股匯市齊漲	國內 股匯市不同步
外資買賣超台股	買超 81 億美元	賣超 66 億美元並匯出多數股利
外資淨匯出入	淨匯入 52 億美元 1. 上年 11 月至本年 2 月初：市場預期 Fed 放緩升息步調，風險情緒趨於樂觀，美股止跌回升，外資回流買超台股，帶動台股大漲。 2. 2 月上旬至 5 月中旬：外資逢高調節，惟因國內資金進場承接，大盤走勢呈區間盤整。	淨匯出 176 億美元 1. 5 月中旬至 6 月中旬：外資買超台股，惟部分資金以換匯交易匯入交割股款。 2. 6 月下旬至 7 月底：外資轉向並獲利了結部分持股，匯出部分股利，新台幣走貶。惟國人資金支撐大盤指數。 3. 8 月初至 9 月 28 日：外資賣超，同時匯出多數獲配股利，內資買盤力道趨緩，國內股匯市齊跌。

註：外資匯出入金額係依現金流量基礎計算，與金管會公布之金額以資產面基礎統計不同。
資料來源：證交所、中央銀行、Bloomberg

3. 新台幣匯率原則上由外匯市場供需決定，但若有不規則因素（如短期資金大量進出）與季節因素，導致匯率過度波動或失序變動，而有不利的經濟金融穩定之虞時，本行將本於職責維持外匯市場秩序。

(三) 本年迄今新台幣對美元貶幅於多數主要貨幣居中，且新台幣波動度較低

1. 上年底迄今（9 月 28 日），新台幣對美元貶值 4.83%，貶幅小於澳幣（-5.67%）、泰銖（-5.85%）、韓元（-6.28%）及日圓（-12.18%），貶幅居中。

本年迄今主要貨幣對美元升貶幅

	(1) 2022/12/30	(2) 2023/9/28	(2)與(1)相較 升貶幅(%)
英鎊	1.2083	1.2203	0.99
瑞士法郎	0.9245	0.9150	-1.03
歐元	1.0705	1.0566	-1.30
新加坡幣	1.3395	1.3658	-1.93
人民幣	6.9514	7.3002	-4.78
新台幣	30.708	32.268	-4.83
澳幣	0.6813	0.6427	-5.67
泰銖	34.605	36.755	-5.85
韓元	1264.5	1349.3	-6.28
日圓	131.12	149.31	-12.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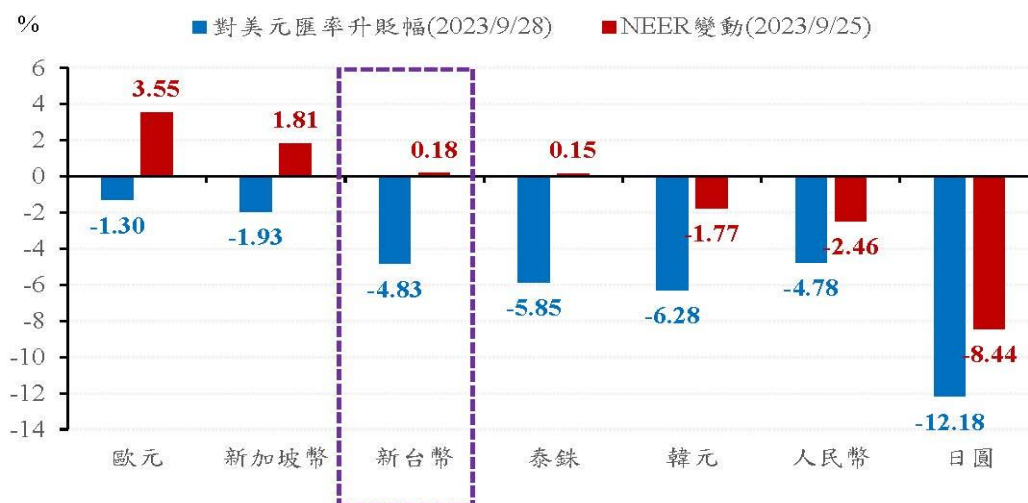
註：除新台幣、韓元、人民幣為當地收盤時間匯率外，其餘為紐約下午 5 時收盤匯率。

2022 年 12 月 30 日及 2023 年 9 月 28 日南韓匯市休市，改採前一交易日收盤匯率。

資料來源：Bloomberg

2. 由於主要貨幣均多呈同向變動，同期間國際清算銀行（BIS）編製之新台幣名目有效匯率（NEER）反呈小幅上升 0.18%，變動幅度居中，而韓元、人民幣及日圓之 NEER 則分別下跌 1.77%、2.46%及 8.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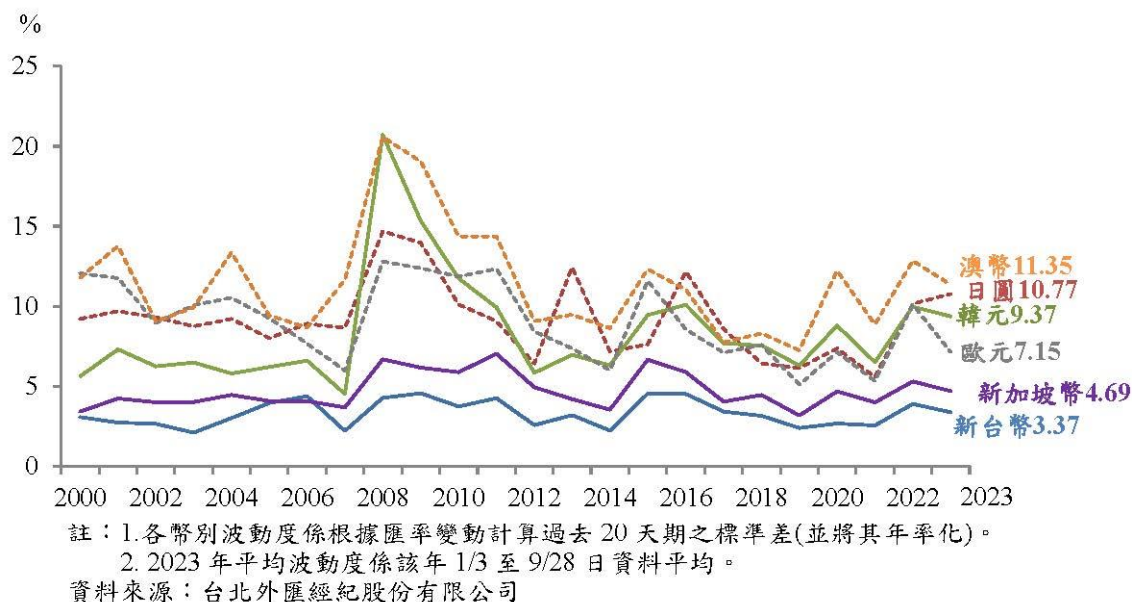
主要貨幣對美元匯率及其 NEER 之升貶幅



資料來源：Bloomberg、BIS

3.台灣為小型開放經濟體，貿易依存度高，且外匯市場屬淺碟型，維持新台幣匯率相對穩定有其必要性。長期以來，新台幣對美元波動度小於新加坡幣、歐元、日圓、韓元及澳幣等主要貨幣，有利廠商之報價與營運，亦有助國內金融穩定與經濟成長。

主要貨幣對美元匯率平均之年波動度



(四)本年 8 月底本行外匯存底較去年底增加，主要反映本行外匯存底投資運用收益

1.在考量安全性、流動性及收益性等原則下，本行適時評估國際金融情勢發展，動態調整外匯存底的投資組合。由於國際匯市瞬息萬變，本行外幣資產投資著重長期孳息收入。本年 8 月底本行外匯存底為 5,655 億美元，較去年底 5,549 億美元增加 106 億美元，主要反映本行外匯存底投資運用收益。

2.長期以來，本行為發展台北外匯市場，參與國內換匯交易、外幣存放國內銀行業及外幣拆款等市場，以提供國內銀行外幣流動性，降低銀行及企業之外幣資金成本；另本行從事新台幣換匯交易亦可收回市場上餘裕的新台幣資金。

(五)本行參考國際貨幣基金（IMF）特殊資料發布標準（SDDS）項下之「國際準備與外幣流動性」範本格式（IRFCL），公布國際準備與外幣流動性

1.本行參考 IMF「特殊資料發布標準（Special Data Dissemination Standard，SDDS）」項下之國際準備與外幣流動性資料範本格式（Data Template on International Reserves and Foreign Currency Liquidity，IRFCL），並依帳載金額編製本行國際準備與外幣流動性資訊。

2.本年 6 月底本行外幣流動性約為 6,956 億美元¹⁰，包括官方準備資產為 5,698 億美元、其他外幣資產 327 億美元，以及其他未來一年內可使用之外幣流動性 931 億美元，明細資料如下：

¹⁰ 依據 IRFCL 範本，『外幣流動性』主要係反映央行未來一年內可動用的外幣資金，涵蓋的項目包括：(1)官方準備資產、(2)其他外幣資產、及(3)一年內到期的外幣現金淨流量。

央行外幣流動性	
2023 年 6 月 30 日	
單位:億美元	
1.官方準備資產	5,698
(1)外匯存底	5,648
(a)證券	5,322
(b)外幣存放國外銀行業	326
(2)黃金	50
2.其他外幣資產	327
(1)外幣存放國內銀行業	291
(2)其他	36
3.其他未來一年內可使用之外幣流動性	931
(1)對本國銀行外幣拆款	78
(2)新台幣換匯交易之美元部位	858
(3)其他流出資金(銀行業存款)	-5
外幣流動性	6,956

資料來源：本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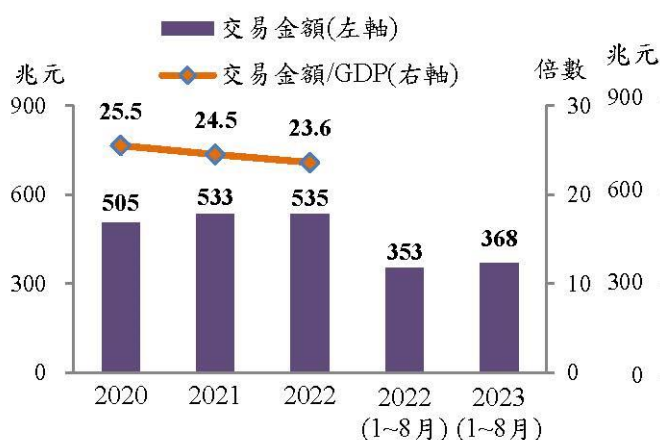
四、國內重要支付系統營運概況

(一)國內金融體系大額及零售支付系統營運情形

1.國內支付清算體系以中央銀行同業資金調撥清算作業系統（簡稱同資系統）為樞紐，處理銀行間拆款及本行公開市場操作等大額資金撥轉，並連結國內重要結算系統，提供金融市場交易（如外匯、債票券及股票等）大額交割款項之清算，以及提供財金公司跨行金融資訊系統（簡稱財金系統）24 小時運作所需清算資金。本年 1 至 8 月同資系統處理之交易金額達 368 兆元，較上年同期成長 4.2%，主要係銀行間外匯交易增加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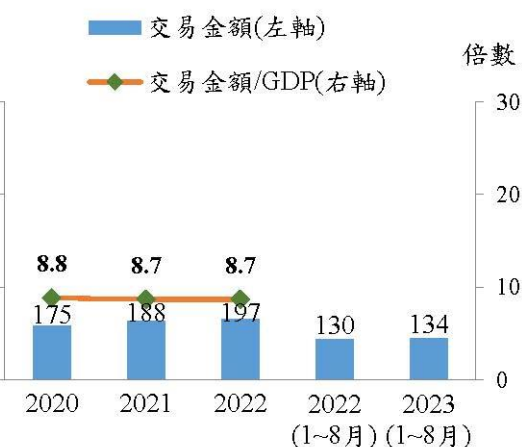
2.財金系統主要處理跨行匯款、ATM 提款、網路及行動轉帳、繳費稅等民眾日常支付交易。本年 1 至 8 月該系統處理之交易金額約 134 兆元，較上年同期成長 3%。

同資系統交易金額



資料來源：本行、主計總處

財金系統交易金額



資料來源：本行、主計總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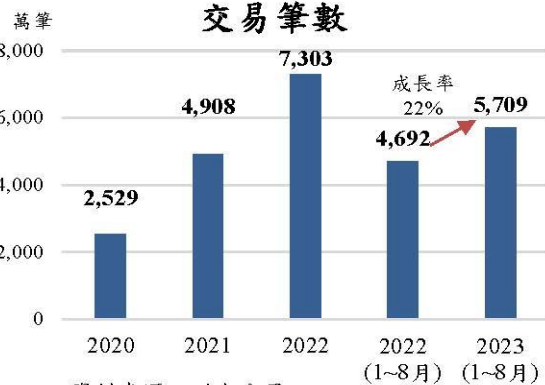
(二)持續督促財金公司協助推廣行動支付

1. 截至本年 8 月底，QR Code 共通支付標準參加機構共 37 家，合作特約商店數逾 27 萬家，導入費稅帳單數逾 7,900 項。本年 1 至 8 月交易金額及筆數分別為 2,381 億元及 5,709 萬筆，分別較上年同期成長 32%及 22%。

2. 為使國內電子支付機構間及電子支付機構與金融機構間之資訊流與金流能夠互聯互通，本行督促財金公司建置「電子支付跨機構共用平臺」，目前已上線功能包括轉帳、繳稅及繳費；購物功能預計於本年第 4 季上線。

QR Code共通支付標準
交易金額

資料來源：財金公司

QR Code共通支付標準
交易筆數

資料來源：財金公司

(三)我國零售快捷支付系統與國際間發展之比較

1. 國際間近年相繼發展 24 小時營運的零售快捷支付系統（Fast Payment System, FPS），提供民眾即時到帳的跨行轉帳服務，例如英國、歐元區及新加坡等東南亞國家。我國財金系統則早在 1987 年即提供 ATM 跨行轉帳服務，並於 1991 年 7 月延長至 24 小時服務，即屬零售快捷支付系統；後續以此快捷支付基礎，持續發展企業跨行匯撥（FXML）、繳費、繳稅、消費扣款等各項便民的支付服務。

國際間主要零售快捷支付系統上線時程表

上線年份	國家(地區)	系統(服務)名稱
1987	台灣	財金系統(FISC)
2001、2007	南韓	EBS (2001)、CD/ATM System (2007)
2008	英國	Faster Payments Service (FPS)
2014	新加坡	Fast And Secure Transfer (FAST)
2016	泰國	PromptPay
2018	香港	轉數快(Faster Payment System)
	歐元區	TARGET Instant Payment Settlement (TIPS)
2021	印尼	BI-FAST
2023	美國	FedNOW

資料來源：BIS 及各央行網站

2.美國 Fed 建置及營運的「FedNow」於本年 7 月上線，以解決幅員廣大、部分地區的跨行轉帳無法即時到帳的問題；有關美國 FedNow 與我國財金系統之比較如下表：

美國 FedNow 與我國財金系統之比較表

比較項目	美國 FedNow	我國財金系統
營運者	Fed	財金公司
營運方式	Fed 同時營運大額支付系統及零售快捷支付系統 FedNow	本行營運大額支付系統(同資系統)；財金公司營運零售快捷支付系統，並連接同資系統及各金融機構，建構全國支付網路
跨行清算資金的提供	金融機構在 Fed 開立清算帳戶*，並以該帳戶資金進行跨行清算	財金系統所需清算資金，係金融機構透過在同資系統專戶提供

*即金融機構於聯邦準備銀行開立的主帳戶(Master Account)，類似本行準備金甲戶。

資料來源：財金公司及 Federal Reserve Bank Services 網站

五、本行持續推動 CBDC 研究計畫

(一)本行已於 2020 年及 2022 年分別完成「批發型 CBDC 可行性技術研究」及「通用型 CBDC 試驗計畫」，其中通用型 CBDC 試驗計畫部分，已展示錢包開立、兌換、轉帳、購物及數位券等多項功能，並將試驗結果影片公布於本行官網¹¹。

(二)本行刻正進行意見調查及精進平台設計兩項工作

1.針對 CBDC 認知度、需求、風險、設計及監理等各個層面，向公眾、政府機關、產業界及學術界等辦理意見調查；後續將依調查結果，透過座談等方式，進行廣泛溝通，以完善整體規劃。

2.精進平台設計部分

(1)參與環球銀行金融電信協會（SWIFT）的 CBDC 沙盒試驗，就跨境貿易等主題所涉 CBDC 跨境支付作業，進行流程設計討論與測試。

(2)與國際清算銀行（BIS）創新中心進行 CBDC 平台技術交流，以作為提升其資訊安全與隱私保護等規畫之參考。

(三)持續進行各國對於 CBDC 相關法制規範之研究，俟完成上開意見調查與精進平台設計後，將進一步研議我國法律架構，並盤點可能需配合訂定或修正之相關法規。

六、本行因應氣候變遷策略方案執行情形

本行於上年 12 月 30 日發布「中央銀行因應氣候變遷策略方案」，從貨幣政策、貨幣政策操作工具、總體審慎、外匯存底管理及國際交流等五大面向，逐步推動 11 項具體政策措施，並立即啟動其中 8 項短期措施之工作計畫。截至本年 8 月底，已有 3 項措施完成研議或開始推動，例如將銀行永續金融績效或永續金融發展債券納入公開市場操作、轉存款續存參考指標或小規模附買回測試操作標的，3 項有關將綠色債券納入外匯存底管理及加強國際交流等措施正持續辦理中，另 2 項氣候變遷相關研究計畫則預計於本年底或明年底完成。

未來本行將持續滾動調整因應氣候變遷之政策措施，並加強與金管會在氣候變遷議題之監理合作，期共同協助降低氣候風險對我國經濟金融之衝擊，並強化金融體系因應氣候風險之韌性，以確保我國金融穩健發展，經濟永續成長。

肆、結語

以上謹就國內外經濟金融情勢與本行主要業務，提出簡要報告。至於本行調節金融、通貨發行、外匯管理及經理國庫等業務概況，則置於附錄，敬請卓參。

本行肩負促進金融穩定、健全銀行業務、維護對內及對外幣值的穩定，兼顧協助經濟發展之法定職責，隨時密切注意國內外經濟金融情勢發展，妥適運用各種政策工具，以達成政策目標。本行業務素承各位委員鼎助與支持，謹藉此機會表達衷心感謝之意，今後仍請各位委員時賜指教。謝謝！

附錄：本行業務概況

壹、調節金融

一、持續採行公開市場操作，調節金融

¹¹ 網址：<https://youtu.be/hwzawLq0UOA>。

配合貨幣政策執行，本行透過發行定期存單方式，調節市場資金；本年 9 月 15 日定期存單發行餘額為 8 兆 1,387 億元。本年 1 至 7 月全體金融機構日平均超額準備為 631 億元，整體資金情勢維持適度水準。

二、收存金融機構轉存款

本年 8 月底，本行收受金融機構轉存款餘額為 1 兆 9,865 億元。

(一)中華郵政公司郵政儲金轉存款為 1 兆 6,237 億元。

(二)銀行轉存款為 3,628 億元。

三、收存與查核存款準備金

本年 8 月全體收受存款機構應提準備金為 3 兆 22 億元，實際準備 3 兆 695 億元，超額準備 673 億元。

四、查核金融機構流動性狀況

(一)本年 1 至 8 月全體金融機構流動準備比率均符合每日最低 10%之規定，平均比率為 30.11%。

(二)本年 1 至 8 月絕大多數金融機構「未來 0~30 天新台幣資金流量期距缺口」均符合規定（法定最低比率為-5%），全體平均比率為 10.79%。

(三)本年 1 至 7 月全體本國銀行流動性覆蓋比率¹²平均為 135.63%，均符合規定（法定最低比率為 100%）。

(四)本年上半年本國銀行淨穩定資金比率¹³平均為 138.92%，均符合規定（法定最低比率為 100%）。

貳、通貨發行

一、發行狀況

(一)新台幣發行額於農曆春節前（本年 1 月 19 日）攀升至 3 兆 6,873 億元之歷史新高，春節過後回降，至 8 月底為 3 兆 3,117 億元，較上年同期增加 2,093 億元或 6.75%。

(二)本年 8 月底各類鈔券流通情形：貳仟元券占鈔券總發行額 3.09%，壹仟元券占 88.71%，伍佰元券占 3.44%，貳佰元券占 0.15%，壹佰元券占 4.43%，伍拾元以下小面額鈔券等占 0.18%。

(三)本年 1 月 14 日發售第三輪生肖紀念套幣系列之第七套「癸卯兔年生肖紀念套幣」，銷售方式採「網路預購」及「臨櫃銷售」雙軌並行。

二、發行準備及庫存券幣之檢查

新台幣發行準備由本行以黃金、外匯等折值十足抵充，專案保管。依中央銀行法第 8 條規定，由本行監事會執行貨幣發行準備與發行數額之查核，並依中央銀行法第 17 條規定公告，以昭

¹² 流動性覆蓋比率係指高品質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未來 30 天之淨現金流出總額，法定最低比率為 100%；該比率係要求銀行持有足夠之高品質流動資產，以因應短期資金需求，有助強化銀行之短期流動性風險管理。

¹³ 淨穩定資金比率係指可用穩定資金除以應有穩定資金，法定最低比率為 100%；該比率係要求銀行具有足夠之 1 年期以上穩定資金來源，以因應房貸等中長期資金需求，有助強化銀行之中長期流動性風險管理。

幣信。本年 1 至 8 月共查核臺銀發庫 28 次，帳載與庫存數相符。

參、外匯管理

一、外匯存底及黃金

本年 8 月底，本行持有外匯存底 5,654.67 億美元¹⁴，較去年底增加 105.35 億美元，主要係外匯存底投資運用收益及主要貨幣對美元之匯率變動所致。

8 月底本行持有黃金 1,362 萬盎司，主要作為新台幣之發行準備。

二、管理外匯指定銀行，充分提供民眾便捷之外匯服務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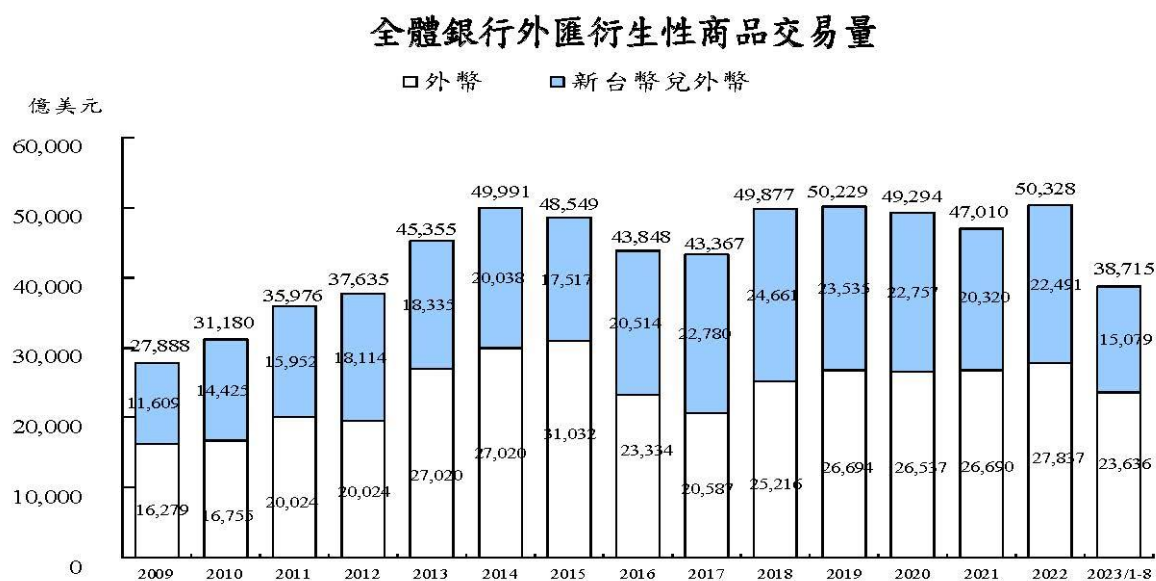
本年 8 月底止，核准之外匯指定銀行家數為 3,462 家，可充分提供民眾外匯服務需求。

為促進銀行數位化金融發展，本行開放指定銀行受理顧客以網路方式開立數位外匯存款帳戶，並得設置自動化服務設備提供台幣、外幣現鈔兌換服務，民眾得以享有更多元便捷之金融服務。

三、金融商品多元化

(一)以金融穩定為前提，本行循序漸進開放指定銀行、證券公司及票券商等辦理外匯金融商品業務，提供多元化金融商品服務，持續促進金融市場穩健發展。

(二)本年 1 至 8 月全體銀行外匯衍生性商品交易量為 3 兆 8,715 億美元。



四、台北外幣拆款及換匯市場交易量

(一)持續以外幣拆款充分融通銀行提供廠商營運所需之外幣資金，有效維持國內銀行體系外幣資金流動性。本年 1 至 8 月台北外幣拆款市場交易量為 1 兆 1,919 億美元，8 月底本行餘額為 78 億美元。

(二)利用換匯交易提供國內指定銀行美元資金，藉以融通廠商營運及壽險業等海外投資所需之外幣資金，降低其借款成本，同時收回市場上多餘的新台幣資金。本年 1 至 8 月台北銀行間

¹⁴ 截至本年 8 月底，外資持有國內股票及債券按當日市價計算，連同其新台幣存款餘額共折計 5,625 億美元，約當外匯存底之 99%。

換匯市場新台幣與外幣間換匯交易量為 9,223 億美元，8 月底本行餘額為 852 億美元。

五、台灣人民幣離岸市場與外幣結算平台之運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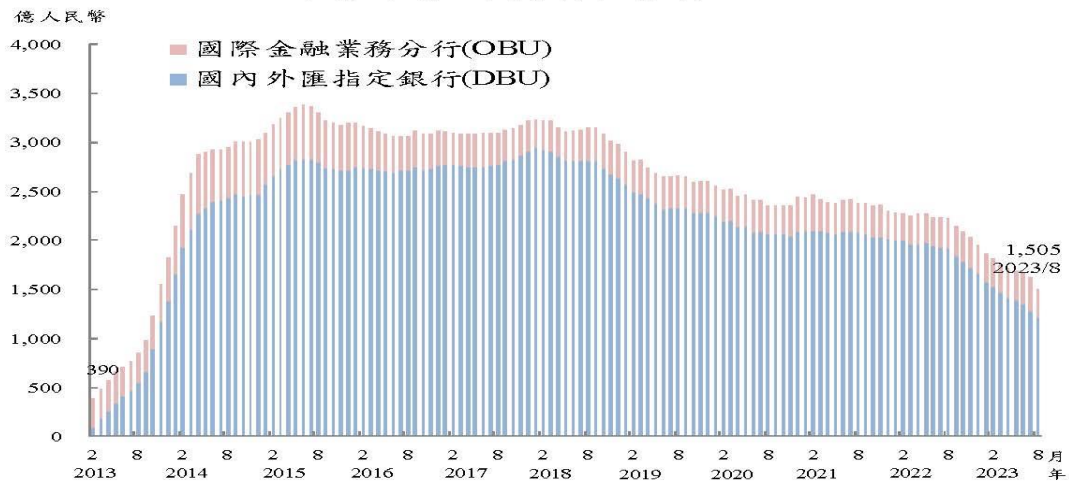
(一)台灣人民幣離岸市場之運作

本年 8 月底，國內外匯指定銀行（DBU）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OBU）辦理人民幣業務之家數分別為 65 家及 56 家，其業務概況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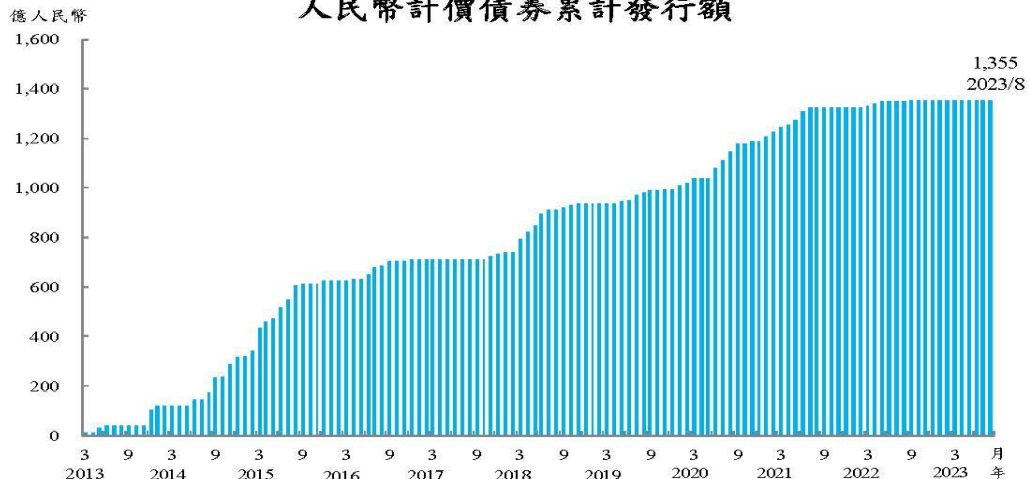
業務項目		金額
存款餘額(含 NCD, 2023 年 8 月底)	DBU: 1,211 OBU: 294	1,505
匯款總額(2013 年 2 月至 2023 年 8 月)		187,611
透過中國銀行台北分行結算總額 (2013 年 2 月至 2023 年 8 月)		476,853
203 檔人民幣計價債券發行總額(2013 年 3 月至 2023 年 8 月)		1,355

單位：億人民幣

全體銀行人民幣存款餘額



人民幣計價債券累計發行額



(二)外幣結算平台之運作

1. 本行督導財金公司規劃建置之外幣結算平台，於 2013 年 3 月開始營運。目前已提供境內及跨境人民幣、日圓匯款，以及境內美元、歐元及澳幣匯款，並具備款對款同步收付（PVP）機制、外幣匯款流動性節省機制及外幣債票券款券同步交割（DVP）機制，外幣結算平台功能完備，運作順暢。

2. 境內外幣清算業務運作情形（2023 年 8 月）：

幣別	參加單位	平均每日筆數	平均每日金額
美元	71	5,353	76.92 億美元
人民幣	60	1,168	25.75 億人民幣
日圓	38	166	52.38 億日圓
歐元	39	91	32.20 百萬歐元
澳幣	29	111	7.22 百萬澳幣

六、入境外籍旅客新台幣現鈔兌換服務普及化

國內金融機構分支據點密布，外籍旅客來台後，已可在全台銀行、郵局、外幣收兌處及 ATM 等逾 35,000 個據點，享有兌換新台幣現鈔之服務。

七、國際金融業務現況

(一)國際金融業務分行（OBU）

本年 8 月底，已開業之 OBU 共 58 家，資產總額合計 2,738.92 億美元，較上年同期增加 107.79 億美元或 4.1%。

本年 1 至 8 月全體 OBU 稅後淨利 13.74 億美元，較上年同期減少 3.99 億美元或 22.5%。

(二)國際證券業務分公司（OSU）

本年 8 月底，已開業之 OSU 共 18 家，資產總額合計 60.87 億美元，較上年同期增加 13.61 億美元或 28.8%。

本年 1 至 8 月全體 OSU 稅後淨損 23.08 百萬美元（上年同期淨損 6.36 百萬美元）。

(三)國際保險業務分公司（OIU）

本年 8 月底，已開業之 OIU 共 20 家，資產總額合計 9.29 億美元，較上年同期減少 0.56 億美元或 5.7%。

本年 1 至 8 月全體 OIU 稅後淨利 4.01 百萬美元，較上年同期減少 12.50 百萬美元或 75.7%。

肆、經理國庫

一、國庫收付業務

(一)經收國庫收入

本年 1 至 8 月全體代庫機構經收之國庫收入共計 3 兆 5,642 億元，較上年同期增加 1,169 億元

或 3.39%。

(二)經付國庫支出

本年 1 至 8 月全體代庫機構經付之國庫支出共計 3 兆 4,754 億元，較上年同期增加 1,812 億元或 5.50%。

(三)國庫存款餘額

本年 8 月底經理國庫存款餘額為 2,328 億元，較上年同期增加 120 億元或 5.43%。

二、公債及國庫券之發行及還本付息

(一)公債

1.發行

本年 1 至 8 月共發行 12 期中央公債 3,430 億元，較上年同期減少 114 億元或 3.22%。

2.還本付息

本年 1 至 8 月經付公債到期還本 2,700 億元，經付公債到期利息為 625 億元，經付本息合計 3,325 億元，較上年同期增加 32 億元或 0.97%。

3.未償餘額

本年 8 月底中央公債未償餘額為 5 兆 8,725 億元，較上年同期增加 1,086 億元或 1.88%。

(二)國庫券

1.發行

本年 1 至 8 月共發行 7 期國庫券 2,300 億元，較上年同期增加 300 億元或 15.00%。

2.還本付息

本年 1 至 8 月經付國庫券到期還本 1,296 億元、到期利息 4 億元，經付本息合計 1,300 億元，較上年同期減少 1,250 億元或 49.02%。

3.未償餘額

本年 8 月底國庫券未償餘額為 1,300 億元，較上年同期增加 700 億元或 116.67%。

三、調升本行國庫機關專戶存款牌告利率

配合本行本年第 1 季理事會決議，於 3 月調升本行國庫機關專戶存款牌告利率。

第二部分：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行政院歲入預算有關中央銀行股息紅利繳庫部分

本行 113 年度預算繳交國庫官息紅利，全數列為行政院歲入預算，計新臺幣 2,000 億 2,706 萬元，較 112 年度預算繳庫數增加 193 億 194 萬 5 千元。

本行係編製附屬單位預算之營業基金預算，貴委員會將另訂期專案審查，本行屆時將另作 113 年度預算之詳細報告。

以上簡要報告，敬請各位委員先進多予支持，謝謝大家。

主席：謝謝楊總裁。

我們現在開始進行詢答，先作以下宣告：每位出席委員發言時間 8 分鐘，必要時得延長 2 分鐘；每位列席委員發言時間 5 分鐘，必要時得延長 1 分鐘。今日上午 10 點截止登記發言。本次會議委員若有預算相關提案，請於上午 11 點以前送主席臺，俾便議事人員整理。

現在依照登記順序，請登記第一位的林德福委員上臺質詢。

林委員德福：（9 時 13 分）謝謝主席。是不是請央行的楊總裁？

主席：請楊總裁上臺備詢。

楊總裁金龍：林委員早。

林委員德福：總裁你好。美元指數走揚，新臺幣繼續貶值，昨天午盤來到 32.35 元，重貶 1.13 角，刷新 6 年來新低。

楊總裁金龍：是。

林委員德福：今天早上股市一開盤，跌將近 200 點，我們的央行到底有沒有設限？到底會在哪個地方？也就是臺幣會貶到哪個狀況？

楊總裁金龍：好，委員問得好。事實上不只是臺幣貶，其他幣別也都貶，我們來看看昨天，我們貶 0.28%；雖然人民幣休市，但是 CNH、香港的人民幣有開盤，它也貶 0.26%；韓元雖然沒有開市，但在路透社 show 出來的也貶 0.71%；新幣 0.34%、歐元是貶 0.84%……

林委員德福：所以你認為全部都貶？

楊總裁金龍：對，都貶、都貶。

林委員德福：總裁，目前新臺幣匯率是在央行掌握的合理貶值範圍內嗎？你認為呢？

楊總裁金龍：在我們的報告裡面都有講，事實上幾乎所有的幣別兌美元都貶值，對不對？但是如果用一籃子的貨幣，就是用 NEER 來比較的話，新臺幣兌其他的貨幣，我們還升值。

林委員德福：還升值？

楊總裁金龍：對，還升值。

林委員德福：我請問你，你認為新臺幣還有貶值的空間嗎？

楊總裁金龍：關於貶不貶，我們還是尊重市場的決定，這個就是供需決定，如果我們覺得市場會 panic，會有一種很激烈的變動時，當然我們中央銀行一定會進場去調節它。

林委員德福：好，我請問你，去年 7 月到今年 6 月，合計央行淨賣匯 56.3 億美元，央行拋匯的作法可以看成是阻貶嗎？

楊總裁金龍：應該可以，第一個，我們可以說是阻貶，但這個阻貶也要有條件，也就是說如果我們覺得市場不做這樣的調節，它可能會有剛剛我所說的 panic，這樣會危及到我們金融的穩定。

林委員德福：會貶得更嚴重，是不是？

楊總裁金龍：會危及我們新臺幣的穩定。

林委員德福：總裁，疫情期間臺幣是最強的亞幣，現在到了後疫情時期，講實在話，臺幣反而變成最弱的亞幣……

楊總裁金龍：沒有哦！沒有最弱啦！

林委員德福：沒有是不是？因為將近 3 年前，總裁在財委會答詢時說 28 元的臺幣匯率短期或許會成為一個新的常態，請問總裁，新臺幣轉變成好像很弱的亞幣……

楊總裁金龍：沒有。

林委員德福：會不會變成新常態？因為 28 到現在三十二點幾……

楊總裁金龍：我跟委員報告，匯率我們不能只看短，就誠如委員在講，也要看長，我剛剛也講了這個短的，也就是從去年底到現在，我們新臺幣貶了 5.01，人民幣貶了 5.04，委員大概也知道，因為最近人行積極在干預、阻貶；我們來看看日圓貶多少？貶了 11.8，它貶得更大；韓元貶多少？6.99。

林委員德福：所以說我們還不是貶最多的？

楊總裁金龍：我們不是，你說我們最弱，也不是。還有另外一個訊息也告訴委員，從我上任以來，2018 年如果跟 2017 年來比較，剛剛你講到比較長期的，我就從 2018 年我上任以來，來跟 2017 年比較，新臺幣是貶 7.67，人民幣貶 10.80，日圓貶了 24.79，韓元貶了 20.66。

林委員德福：總裁，主要我為什麼要問你這個問題，不論是升值或貶值，對國內產業有一定程度的影響，新臺幣貶值的缺點就是讓我們從國外進口的產品價格會上漲，包括電費、瓦斯費、汽油也會漲價，可能增加整個生活上的成本，加大生活上的壓力。請問在國內物價上漲，通膨還沒有落幕前，新臺幣貶值會衝擊我們哪些產業？

楊總裁金龍：跟委員報告，剛剛委員講到貶值會影響進口物價……

林委員德福：對啊！

楊總裁金龍：事實上，今年的物價，因為石油下跌，大宗物品也下跌，最近雖然石油有上漲一點，不過整體來看，大宗物資，我們的 PPI 是下降，新臺幣的進口物價是下跌的，以新臺幣為基準的進口物價也是下跌的，而且到……

林委員德福：因為近一年多來，重要的民生物價上漲個不停，就算政府出手來干預油價、電價，事實上民眾對民生物價的上漲衝擊還是苦不堪言。我請問楊總裁，央行認為政府穩定物價的績效，你認為做得好不好？

楊總裁金龍：所以我都喜歡講這都是相對性的，也就是說我們應該要跟國際其他的國家來比較，如果跟其他國家來比較的話，事實上我們的物價算是非常平穩的，我們在這個報告裡面也有講到，跟其他國家在 COVID-19 之前、2019 年來比較的話，我們的物價是很平穩的。

林委員德福：好，要是照總裁這樣的講法，要是做得好，像進口雞蛋的事件，如果做得好，民眾買的便當為什麼還是漲個不停？為什麼新臺幣不論升值或是貶值，受苦遭殃的都是小老百姓哦！這些漲上去的重要民生物資幾乎都沒有辦法回到原來疫情前的價格。我請教總裁，請問為什麼這些受薪階級收入沒有漲，老百姓對政府有很大的期待，但是政府在這方面講實在話並沒有給老百姓一個信心。

楊總裁金龍：當然這一波物價上漲，受到衝擊比較大的就是我們的弱勢者、所得比較低的，當然我感同身受……

林委員德福：他們的痛苦指數越飆越高耶！

楊總裁金龍：是啦，這是沒有錯啦。

林委員德福：你去調查，真的是這樣子啦！

楊總裁金龍：對。但是我想政府能夠做的就是平穩物價，這是第一個，相較其他國家，我們的物價是平穩的；第二點，政府最近有基本工資及公教人員的調薪，這都是用來彌補對物價上漲的一

個衝擊。

林委員德福：總裁，你看，我們政府很多都是凍漲、凍漲，但到最後還是要由老百姓來承受。我就舉最簡單的例子，台電一年虧差不多三、四千億，我想你很清楚，對於整個國內經濟景氣的後市，金管會黃主委在 6 月跟 9 月分別用撲朔迷離及蒙娜麗莎的效應來形容；經濟部王部長說第四季的經濟表現會比第三季好，並且指出明年景氣看起來一定會比今年好，是普遍的共識；央行 9 月理監事會下修今年的經濟成長率，還出現緊縮貨幣政策將持續的訊號。請問總裁，你認為國內整個經濟景氣目前是不是已經脫離谷底期？

楊總裁金龍：當然每個機構都有它的預測……

林委員德福：以你的看法，未來是好還是不好？

楊總裁金龍：我們的預測是調降，從 1.72 調降到 1.46……

林委員德福：1.43。

楊總裁金龍：但是我們也認為第三季、第四季會比上半年都好。

林委員德福：都好是不是？

楊總裁金龍：對。

林委員德福：因為像金管會黃主委對於後市是保留說，跟王部長的景氣復甦說，你認為哪個比較貼近央行的預測說法？

楊總裁金龍：第一個，他說撲朔迷離，講的意思就是 uncertainty，王部長的意思就是第三季、第四季也就是下半年會比上半年好，明年會比今年好，他的意思是這樣，基本上，其他的機構也都做這樣的預測。

林委員德福：總裁，第三季央行理監事會沒有升息……

楊總裁金龍：對。

林委員德福：但提出緊縮貨幣政策要持續，請問貨幣政策緊縮或寬鬆和整個經濟景氣反彈力道有沒有相關？

楊總裁金龍：最主要還是要看通膨，第一個就看物價，第二個才看 GDP。

林委員德福：好。最後一點，請問總裁，外界解讀明年央行有沒有降息的空間，請問總裁你怎麼看？

楊總裁金龍：事實上，我跟各位報告、跟委員報告，美國央行（Fed）認為美國的高利率會持續久一點，但是市場都認為可能明年都要降息。

林委員德福：那你認為我們有沒有降息的空間？

楊總裁金龍：這個我們要看我們的數據。

林委員德福：這樣嗎？

楊總裁金龍：對。

林委員德福：好，謝謝。

楊總裁金龍：謝謝。

主席：好，謝謝，接下來請吳秉叡委員上臺質詢。

吳委員秉叡：（9 時 25 分）主席，麻煩請中央銀行楊總裁。

主席：請楊總裁上臺備詢。

楊總裁金龍：吳委員早。

吳委員秉叡：總裁早，你今年的預算要繳庫的變成 2,000 億。

楊總裁金龍：是。

吳委員秉叡：比以前增加了一百多億。

楊總裁金龍：對。

吳委員秉叡：將近 200 億。

楊總裁金龍：是。

吳委員秉叡：可不可以跟我們講原因？

楊總裁金龍：我想這個很簡單，委員，你也知道從去年開始美元的殖利率，特別是 10 年期的，還有 2 年期的，每一個殖利率都上漲了。第一個就是美國的殖利率上漲，中央銀行握有的資產比較大部分是美元，所以我們的收入就增加。

吳委員秉叡：是，因為收益增加所以繳庫數也增加了？

楊總裁金龍：是。

吳委員秉叡：也就是說，如果美元繼續維持高利率的話，央行的盈餘也會維持在高檔。

楊總裁金龍：應該可以這麼說啦！但是也要看看，委員，我們在報告裡面也有講，我們去年在市場進行調節（intervention），今年也有調節，所以我們的外匯存底如果減少的時候，那這個就會影響到我們的收入。

吳委員秉叡：現在全世界美元獨強的原因是因為它的利率比較高嗎？

楊總裁金龍：也不是這樣子，第一個，美元會強主要還是在於它的經濟強，那它的經濟強，它的通膨高，它下來的速度緩慢，所以它必須、不得不升息，所以這個是一個循環。剛剛委員講的也沒有錯，但是有一點很重要，在我們的報告裡面也有講到，各國的經濟體不一樣，以現在先進的經濟體來講，美國的經濟體是穩健成長。

吳委員秉叡：那在 8 月的時候有去調節，因為美元太強，所以你有賣出一些美元嘛？

楊總裁金龍：是。

吳委員秉叡：就是進行調節，不要讓新臺幣貶得太快。

楊總裁金龍：是，我們有調節。

吳委員秉叡：這個調節當然很重要，可是也要注意喔！如果你的調節超過一定的程度，美國的聯準會是不是會把你列為匯率操縱國？

楊總裁金龍：我跟委員報告，基本上，美國財政部對於你去調節而是買匯進來的，它比較介意，也就是你阻升的時候買進美元，它比較介意，至於我是為了……

吳委員秉叡：阻貶、賣美元。

楊總裁金龍：如果我是阻貶、賣美元，這樣的話它比較不介意，不過它還是強調市場要由供需來決定，但是它也同意就是事實上各國的中央銀行應該也有其職責去維護金融市場的穩定。

吳委員秉叡：我講一些跟這個離題比較遠的話，像臺灣的工具機產業也是很重，因為日圓貶了那麼多，臺幣也有貶，但是臺幣貶的幅度差人家一截，所以我們的工具機在跟日本的競爭方面越來越困難。

楊總裁金龍：我想我們的外匯市場很難去針對某一個行業來保護它，這樣是不好的，因為外匯市場的參與者太多了，它有出口商，它有進口商，出口商有很多的產業，進口商也有很多的產業，還有個人的理財，還有外資。

吳委員秉叡：是，沒有錯啦！那你想想看，從安倍三箭提出來之後，日圓兌美金已經貶到將近 150 塊，那個貶的幅度之大啊！

楊總裁金龍：是。

吳委員秉叡：那使得很多的製造業會重回日本嘛！因為日幣貶值的結果，就使得日本製造的產品有辦法再跟其他國家比較強力的競爭，因為它的相對價格就便宜了。

楊總裁金龍：是。

吳委員秉叡：針對這樣的趨勢，如果日幣再一直貶，你想想看，你剛剛講到人民幣跟日幣都還是繼續保持量化寬鬆，美金它的利率是這麼高，造成這個量化寬鬆的狀況，結果使得這兩種幣別的貶值會貶得更快。

楊總裁金龍：我跟委員報告，就是說一個幣別大貶也不要就說它很好，如果大升，當然也不要說它很好，因為大貶有它的副作用，大升也有它的副作用，所以最基本的就是我們要尊重市場，但是要讓匯率穩定，這個就是我們的 objective，這是中央銀行法給我們的職責，就是讓我們的匯率穩定，匯率穩定的話，金融才會穩定，在金融穩定的時候，我們經濟的發展才會穩定。

吳委員秉叡：好，那你想想看以中國的狀況，中國因為對人民幣有一些離岸業務，和在中國自己裡面的不一樣，因為它有一些管制，就使得這個離岸的人民幣貶的幅度比在中國本土還要高。

楊總裁金龍：是，沒有錯。

吳委員秉叡：這會造成內外的差別，這個對中國的經濟會有什麼樣的影響呢？

楊總裁金龍：所以這個也令它很頭痛，事實上，它以前都希望人民幣要趕快國際化，以前大家都說人民幣 5 年之內就要國際化……

吳委員秉叡：國際化就全跑光了！

楊總裁金龍：對，它也發現好像不是這麼一回事，所以它也覺得頭痛，你看最近它也干預得很厲害。

吳委員秉叡：是，所以中國雖然在量化寬鬆，但是它的人民幣多印出來的錢跑得更快，在它量化寬鬆之後，使得中國本土境內能夠使用的人民幣其實數量還在減少，因為流出去的流得更快，所以我認為中國將來經濟的問題會很嚴重，像許家印已經被捕了，他的房地產看起來有一些是要看看如何處理，在我們旁邊有一個經濟量體這麼大的國家，然後它發生這麼大的經濟危機，我們臺灣要如何因應呢？

楊總裁金龍：是，基本上，中國大陸的經濟跟臺灣的經濟應該是滿密切的，但是它的房地產發生問題還有經濟的下行，我們先看房地產，委員也知道，金管會有公布我們的金融機構對它的暴險

不大，也就是說，它的房地產對我們金融市場的 impact 不大，但是影響會比較大一點的就是它的房地產，還有它的債務問題，還有就是年輕人失業的問題，這些會影響到經濟的下行，那經濟下行，因為大陸是第二大經濟體，所以它會對全球的經濟有一個衝擊，那全球的經濟受到衝擊，我們臺灣也會受到衝擊，基本上是這樣子。

吳委員秉叡：是，但是其實我對臺灣在中國的暴險有多少是很懷疑的，有一些影子銀行，譬如說租賃公司，在那邊明明就做得很大，但是從我們的統計數據上面都看不出來，為什麼？因為金管會只有管金融特許的這些行業，然後你問經濟部，它說沒有啊！這只有在我這邊做公司登記。事實上，這幾個影子銀行也就是所謂的租賃公司，在中國的暴險到底有多少，我看我們臺灣能夠掌握得清清楚楚的機會應該不多吧！

楊總裁金龍：我跟委員報告，以我們的那些影子金融機構來講的話，基本上，我相信它們也會很謹慎，因為說實在的，它在那邊，它也更瞭解那邊的資訊，所以我不相信它會冒著這麼大的風險，然後對它的暴險會越來越大，我相信是不會的。

吳委員秉叡：那臺灣另外買了一些基金，會不會有那些基金所屬的資金去投資中國產業的狀況？

楊總裁金龍：關於這個詳細的資訊，我是沒有啦！不過我們不能排除也有這種可能性，因為全球基金的內涵裡面都會有嘛！像 MSCI 裡面也會有中國大陸的成分啊！所以這個一定是免不了的，只是說你的暴險大不大、你能不能去承受它，這個是最重要的。

吳委員秉叡：好，那短時間看起來美金的利率有可能上漲，至少今年度看不到它會下跌。

楊總裁金龍：應該是不會。

吳委員秉叡：萬一利率又繼續上漲，就算是一碼、二碼，是不是會讓美元又更強勢？

楊總裁金龍：跟委員報告，基本上，市場的行情大部分它都是事先 price in，也就是說，價格它是 price in 大概有多少，如果說它現在已經 price in 一部分、一半，等到它再升一碼的時候，它再 price in 半碼，這個的相對衝擊就會比較小，如果沒有升息的時候，那它的這個 price in 就只有一半而已，所以就不會有多大的影響。

吳委員秉叡：總裁，其實我要說，能夠維持國內這些的穩定，穩定也是一個非常高度的價值。

楊總裁金龍：是。

吳委員秉叡：比在那邊坐雲霄飛車要好多了。

楊總裁金龍：沒有錯。

吳委員秉叡：所以請你繼續努力，做得很好，繼續努力，加油！謝謝。

楊總裁金龍：謝謝。

主席：接下來請賴士葆委員上台質詢。

賴委員士葆：（9 時 36 分）謝謝主席，有請央行總裁楊總裁。

主席：請楊總裁上台備詢。

楊總裁金龍：賴委員早。

賴委員士葆：你早。

楊總裁金龍：早。

賴委員士葆：你今天帶給大家一個算是振奮的消息，就是明年對總預算的貢獻達 2,000 億，我就回想起來，這幾年我們都給你加，你都不要給我們加，很奇怪哦！我給你看了一下，在 111 年，你的當期淨利（決算數）是 2,181 億，結果你才繳庫 1,750 億，110 年也是超過 2,000 億，結果你才繳 1,600，109 年也是超過 2,000 億，你也繳 1,800，所以平均都是 1,800、1,800、1,800。今年反而沒那麼好，當期淨利前 8 個月只有 1,300 億，倒過來乘以三分之二，因為是 8 個月，乘以八分之十二，了不起 1,900，結果你就一口氣要把它加到 2,000，到底是什麼因素讓你這次這麼慷慨，明年要加到 2,000？為什麼？

楊總裁金龍：我跟委員報告……

賴委員士葆：我們當然歡迎啦！但為什麼這麼慷慨？

楊總裁金龍：我跟委員報告，前面這些淨利都是 2,000 億左右，但是為什麼我們繳庫……委員您要記得，我們的淨利要繳 20% 的公積，所以這個公積金扣除掉的時候，我們的淨利、要繳庫的金額就少了，公積這個我們一定要……

賴委員士葆：你這樣還是沒回答問題啊！你今年賺得少，結果你明年要繳多，很奇怪啊！

楊總裁金龍：我跟您報告，今年我們之所以能夠……

賴委員士葆：今年 1,800 左右……

楊總裁金龍：委員，我來報告，我們會把今年有一部分的盈餘儲存起來要繳到明年去，所以這個部分我們把它提高了，我們把它提高了，但是明年呢？如果明年我們的收益比較少，但是我們有……

賴委員士葆：請問你，因為我的時間不多。

楊總裁金龍：是。

賴委員士葆：你解釋外界聽也聽不懂啦！好像懂也不懂……

楊總裁金龍：不過，這是事實。

賴委員士葆：你還是沒有回答我，為什麼每一年你都這麼吝嗇，明年為什麼這麼大方？我就高度質疑這是上級交代的，為了明年總預算將近 3 兆，所以你繳庫的錢大幅增加。

楊總裁金龍：不會。

賴委員士葆：請問你有沒有？

楊總裁金龍：沒有，絕對沒有！報告委員，我時常跟我們同事講，就是在立法院答詢的時候一定要誠實。

賴委員士葆：一定要什麼？

楊總裁金龍：一定要誠實，因為立法院答詢的時候都有紀錄。

賴委員士葆：是啊！

楊總裁金龍：有紀錄的時候，有一天如果我答詢的、我所回答的跟事實上有不符之處，那一定會懷疑我……

賴委員士葆：總裁，老實講，到現在的回答，你已經講快 4 分鐘了，你還是沒回答我的問題啦！

楊總裁金龍：沒有，就……

賴委員士葆：邏輯不通啦！邏輯不通！以前都那麼吝嗇，為什麼明年要大放送？就是配合總預算增加到 3 兆啊！就是這樣啊！就是這樣而已啊！

楊總裁金龍：沒有，明年要能夠繳那麼多有兩個很重要的理由，第一，我們今年會把比較多一點點的盈餘留到明年……

賴委員士葆：你去年為什麼不要這樣做？

楊總裁金龍：因為去年比較沒有、比較沒有。

賴委員士葆：奇怪！

楊總裁金龍：是，沒有錯。

賴委員士葆：你還賺比較少。

楊總裁金龍：沒有比較少。

賴委員士葆：再來是第二個問題，我的時間不多了。去年 11 月，這是你們的資料，去年 11 月到 5 月淨匯入 52 億美金，今年 5 到 9 月份淨匯出 176 億美金。

楊總裁金龍：對。

賴委員士葆：到 9 月的時候就呼、呼、呼一直匯出去，到底是什麼原因？是美元太強勢？還是因為選舉到了，大家收一下……

楊總裁金龍：不會，我跟各位報告，雖然我不是股市的專家，但是我們也可以從它每天的變化，就是說股市它如果上去了以後，對外資來講，它如果認為這個上去的點是它獲利的好機會的時候，當然它就會 realize 它的 gain，所以你看看……

賴委員士葆：你講這個話要小心哦！

楊總裁金龍：是。

賴委員士葆：你的意思等於外資看不到臺灣未來的股市，認為未來不會再獲利啦！

楊總裁金龍：沒有，不會。

賴委員士葆：所以就跑走了，變成這個樣子哦！小心哦！

楊總裁金龍：我當然非常小心，我也講實話……

賴委員士葆：小心講實話。

楊總裁金龍：你看看，如果我們去年股市是 1 萬 8,000 點，今年呢？今年的經濟成長不是很好，今年的經濟成長不好，所以我總覺得一萬七千多點，怎麼有可能今年的股市會比去年還會高？不會，因為升息都已經升息到那麼高了……

賴委員士葆：這個你也要小心。

楊總裁金龍：我也知道啊！

賴委員士葆：你不要對股市亂講話。

楊總裁金龍：好。

賴委員士葆：雖然你是央行總裁，你會影響股市哦！大家聽到最後跑得像飛一樣。

楊總裁金龍：這個就是數據，我們這個是事實的呈現。

賴委員士葆：所以你的意思就是叫大家現在股票要賣就……

楊總裁金龍：那也不是，因為每個人的投資策略是不一樣的，有的人還是看得很好啊！還是看得很好啊！

賴委員士葆：再來外界很關心的一個問題，臺幣現在拚命在貶值，你拚命在賣美金，就是阻貶不阻升，所以讓你可以避免被列為外匯操控國……

楊總裁金龍：不會。我剛剛也已經報告了，我剛剛也報告了，美國財政部我們知道，因為我們跟它溝通的一個結果，美國呢，你在阻升，買美元的時候，它比較介意，如果你是在賣美元，然後阻貶……

賴委員士葆：對啊！它沒關係啊！

楊總裁金龍：它比較不會……

賴委員士葆：對，你現在就在做這個事啊！你現在拚命賣美元……

楊總裁金龍：我賣美元是為了要讓市場平穩啊！

賴委員士葆：賣的話你就阻貶，所以外界就說，32.5 可能就是楊金龍防線，守在那裡。

楊總裁金龍：沒有，我也沒有說新臺幣有什麼防線，新臺幣還是由供需來決定，供需決定，我剛剛也講了，如果說以貶值的幅度來看，從今年開始到現在，韓元、日圓還有人民幣都貶得比我們大。

賴委員士葆：你心裡難道沒有一點點、你心裡那條線在那裡，碰到那條線不可以，難道沒有？

楊總裁金龍：不會，沒有。

賴委員士葆：你沒有？打死我也不信，真的！

楊總裁金龍：沒有，委員都可以問問我們的同事，都可以問問我們的同事，看看我們的同事有沒有……

賴委員士葆：你阻貶不阻升，其實美國是喜歡的，對不對？所以你剛好也可以……今年公布去年有 7 個國家被列為外匯操縱國的觀察名單，臺灣在裡面啊！

楊總裁金龍：臺灣有，是觀察名單，但不是匯率的問題……

賴委員士葆：三個條件有兩個……

楊總裁金龍：不是匯率，主要是我們出口的問題。

賴委員士葆：出口太好？

楊總裁金龍：第一個，我們的經常帳（current account）占 GDP 的比重都會超過 2%，我們 surplus，這是長期累積……

賴委員士葆：順差多少？

楊總裁金龍：對美國的順差，對。

賴委員士葆：多少？

楊總裁金龍：我們對美國的順差越來越大，如果超過 200 億，好像超過 200 億……

賴委員士葆：超過 150 億啦！

楊總裁金龍：我們已經超過 200 億了。

賴委員士葆：我們超過 500 億喔！

楊總裁金龍：還沒有，還沒有超過 500 億。

賴委員士葆：最後一個問題，你這裡提到打炒房政策奏效，可是房子沒有跌價，只是量少而已，真的奏效嗎？你說會變天？

楊總裁金龍：跟委員報告，中央銀行的信用管制措施有兩個目的。第一個就是資金不要太過集中在房地產，這是第一個；第二個，我們要防止泡沫危及我們銀行的金融穩定。就這兩個來衡量的時候，你看看，我們的報告也講了，我們銀行的貸放品質，對建築業還有……

賴委員士葆：我時間快到了，我替你講一句話，是不是因為行政院推出囤房稅 2.0，所以讓你鬆一口氣，你就不需要再信用管制了？因為這樣基本上來講大概就可以守下，再回到你原來講的，租稅政策比貨幣政策更有利於打房？對不對？

楊總裁金龍：不是，稅有它稅的功能，選擇性信用管制有我們的功能，當然這是互補，但也不是他做那個我們就可以不必要做這個，不是！我們純粹就是看你的資源有沒有集中到……

賴委員士葆：所以目前沒有必要再進一步信用管制，就這個意思？

楊總裁金龍：我們還是繼續觀察、繼續檢討。

賴委員士葆：但是目前沒有需要嘛？

楊總裁金龍：我們上一次就沒有。

賴委員士葆：好，謝謝。

主席：接下來請李貴敏委員上台質詢。

李委員貴敏：（9 時 47 分）謝謝主席。主席，麻煩請總裁。

主席：請楊總裁上臺備詢。

楊總裁金龍：李委員早。

李委員貴敏：總裁好、辛苦了。

楊總裁金龍：謝謝。

李委員貴敏：我想請問總裁，你知道其實全民非常關心我們股匯的表現，還有我們是不是升息。我們看到過往央行可以說跟美國亦步亦趨，美國沒升息的時候，我們就沒升；美國一旦升息之後，我們就跟著升。可是我們也同時看到國內的整個情形，昨天貶值幅度高達 9.1……

楊總裁金龍：沒有，貶值沒有那麼大，昨天貶值只有 0.28。

李委員貴敏：昨天只有 0.28，是不是？

楊總裁金龍：對。

李委員貴敏：沒關係。民眾很關心，因為我們看到一年以來，我們賣匯的部分高達 56 億多，高達 56 億多之後，我們只能夠維持到新臺幣目前的情況是 32 塊多。民眾就很想知道，對於新臺幣，央行是不是心裡有一個底數說大概我們要把新臺幣維持在哪裡，才對於臺灣整個的經濟衝擊不會太大？

楊總裁金龍：跟委員報告，基本上我們中央銀行沒有一個底、一個防線或什麼的，沒有，我們中央銀行……

李委員貴敏：但總應該要有個區間，是不是？

楊總裁金龍：沒有。

李委員貴敏：區間也沒有？

楊總裁金龍：沒有，我們……

李委員貴敏：總裁，請允許我繼續，央行對於我們的經濟發展還有對經濟的影響不在乎是不是？

楊總裁金龍：不是，我們在強調的是新臺幣匯率的穩定，其實穩定的意思……

李委員貴敏：所謂的穩定應該會有一個它在哪一個區間，你認為……

楊總裁金龍：就像我剛剛也在講，雖然我們貶值，但是其他的幣別也在貶值，綜合考量起來，如果以一籃子的貨幣比較的時候，事實上我們新臺幣還稍微升值一點點，所以沒有……

李委員貴敏：總裁，我來解讀我對你講話的理解，你的理解就是說新臺幣並沒有一個區間認為它是穩定的，而是就國際整個趨勢上面來看你該不該介入……

楊總裁金龍：沒有錯。

李委員貴敏：所以除了這個因素之外，對於新臺幣的價位，你不在乎它對於我們經濟的影響，你不在乎，你只是考量在全球的……

楊總裁金龍：不是，因為你也很難去說新臺幣貶值就會讓我們的經濟成長多少，新臺幣升值就會讓新臺幣……

李委員貴敏：我提醒總裁，我不是在這裡跟你吵架，但是我提醒你，曾經彭總裁跟張忠謀有很大的意見不同，他們兩個始終意見不同，我就不花時間在這邊講。

我要另外再請教，如果你只在乎的是幣值匯率的部分，還有我們是不是算穩定的話，我們看到我們最近對於美國的暴險是連 6 升，對中國大陸暴險是創 12 季的新低。我可以理解，就是我們對中國大陸貿易其實比重從 35.57 多降到 35.3 多，所以你對於中國大陸暴險的部分創新低，這個我也可以理解，但我覺得很奇怪的就是我們對日幣同樣暴險的部位也降低。我想請問，中國大陸的部分我們理解，就是譬如它是因為碧桂園、因為恒大事件這些而受影響，再加上你出口中國大陸的部分有減一點點、降低的情況，對於日本也同樣降的原因，尤其日幣貶值幅度其實相當大，為什麼會有這樣的情形？

楊總裁金龍：對整個個別的我是不大曉得，不過我們可以推測，對日本來講，日本雖然經濟有回溫的現象，不過日本……

李委員貴敏：日幣是貶值貶了很多。

楊總裁金龍：對，日幣如果貶值的話，那你對它的暴險更應該要小心，對不對？不對嗎？

李委員貴敏：是這樣子的理論嗎？

楊總裁金龍：這個也是啊！

李委員貴敏：我是揣測，會不會是因為台積電在熊本開了一個廠，所以以後所有東西，原本跟台積電臺灣買的半導體的東西，現在直接在地在熊本？我們看到上次拜登在美國亞利桑那州剪綵的時候，也呼應美國的廠商將來對於 IC 的需求直接在地購買，因為這樣的原因，才會導致不僅僅是我們的出口黑，甚至對我們暴險的部分也是這樣，是這樣嗎？

楊總裁金龍：不會啊，如果說委員剛剛這樣子講的話……

李委員貴敏：沒有，我是舉例啦！我沒說它一定是這樣子。

楊總裁金龍：也不是這樣子，也不會特別因為這個事件導致整體的暴險受影響，不會。

李委員貴敏：因為這牽涉我下一個問題，您其實比較務實，我們看到央行比較務實，央行每一次出來的數據，其實跟主計總處出來的數據是完全不同的，你這一次也很及時反映。你記不記得我們在年前的時候就在這邊討論，那個時候你就很明確，你是唯一一個在我們行政單位裡面敢講實話的，你就直接講了，今年沒辦法保二，可是我們主計長還是硬撐說就是能夠保二，到 8 月 17 號，還是 15 號的時候才講說沒有辦法保二。我對於總裁願意說實話這一點，予以肯定，但與此同時，我想請教的就是您現在所講，我們的經濟成長率預估值是 1.46，對不對？

楊總裁金龍：對。

李委員貴敏：但是我要請問，明年你會把它回升為 3.08%，明年的回升你有沒有把 ECFA 的影響納入考量？

楊總裁金龍：我們有考慮到 ECFA，至於 ECFA 到底會怎麼衝擊我們的經濟成長，這個我們沒有把它考慮進去。

李委員貴敏：所以簡單來講，你所謂的 3.08 是沒有把 ECFA 的影響考慮在裡面，但是……

楊總裁金龍：應該是沒有。

李委員貴敏：謝謝，這個你也很坦白，因為在你的報告裡面也講出來，ECFA 如果終止的話，會對我們的企業，尤其是特定產業——石化業、零組件、機械業產生影響，但是我們看到了，這些東西不管是我們的龔明鑫主委或者其他單位，都覺得它是影響很小啦！但是這個我相信按照你的報告裡面來講，其實是不一樣。

時間的關係，我要直接再跳進去。臺灣會不會有二次通膨？因為我們看到每一次央行的動作跟美國聯準會的動作其實滿一致的，現在國際間認為它是會有二次通膨，你看所有的國際報導或是國際數據都說，可是我們看到這個，臺灣會不會面臨二次通膨？央行是認為沒有嗎？

楊總裁金龍：我跟委員報告，二次通膨的這個字眼，事實上這個定義比較不容易讓人家瞭解，就像之前……

李委員貴敏：好，沒關係，我們不要講二次，我們直接講，接下來會不會還是繼續有通膨的危機？

楊總裁金龍：對，委員就講得很對，通膨如果說油價到 100，或油價又高到那個，那可能會讓主要國家的物價要下來的速度更緩慢，甚至可能會停留在那邊；如果說通膨再高到比以前的更高，那是不可能，只有說會延緩它下來的時間，讓它居高而且停留的時間比較久。

李委員貴敏：好，所以簡單來講，謝謝總裁，總裁今天講得非常清楚，並不是告訴大家說沒有通膨的問題，而是說通膨會持續，而且甚至它可能會再延長……

楊總裁金龍：有可能。

李委員貴敏：這也是為什麼美國其實不排除還可能會升息的一個原因，我相信總裁其實比我還清楚，謝謝願意誠實以對，我覺得這就很重要。可是當你在誤導社會大眾說它沒有通膨壓力的話，所以民間的因應措施會因為行政官員散布出來的訊息而有不同的措施。我要再請教總裁，剛才委員也有提到，每一次歲入的部分，我們看到央行編的歲入部分的金額都是少編……

楊總裁金龍：我……

李委員貴敏：沒關係，我先跟你講，我是有數字的依據。我們看到外匯存底的部分，在 2022 年年底的時候是 5,549 億，到了今年 9 月份的時候，它變成 5,654 億，所以是減少的，因此對於美元的暴險，按照你剛剛講的話，美元是上升的，可是暴險我們是把它降低，這個跟你的行為與邏輯就不一致。然後回到您編的預算部分，我們看到 105 年到 111 年的決算是 2,204 億，二千多億，決算喔！不是預算，111 年的部分是 2,181 億，可是你的歲入為什麼編了 2,000 億，差這麼多？要不要我們幫你把歲入加個 100 億上去？

楊總裁金龍：報告委員，從今年的 1,800 億上升到我們編明年的 2,000 億，我們已經將近 200 億了，我們已經……

李委員貴敏：沒關係，因為時間的關係，總裁，您是不是方便把我那兩個問題用書面回答？

楊總裁金龍：好。

李委員貴敏：謝謝你，謝謝。

楊總裁金龍：謝謝。

李委員貴敏：不過，我還是要嘉獎，願意講實話值得鼓勵，謝謝。

楊總裁金龍：謝謝委員鼓勵。

主席：接下來請郭國文委員上臺質詢。

郭委員國文：（9 時 59 分）主席，有請楊總裁。

楊總裁金龍：郭委員早。

郭委員國文：楊總裁好。本席想要關心一下有關物價的問題、通貨膨脹的問題。有關於 CPI 的部分，在去年您的報告當中，預測得非常清楚，就是預測 2023 年的 CPI，一般的 CPI 而言是 1.88%，核心 CPI 是要降到 1.87%。但是仔細來看的話，8 月底的時候，你們又再度預測 2023 年的 CPI，CPI 已經變成 2.12%，而核心 CPI 也高達到 2.23%，一個是增加 0.24%，一個是增加 0.3%。然後不只是這個部分超過 2%，因為今年 3 月我們有升息半碼，6 月跟 9 月並沒有任何一個升息，那 CPI 就持續一樣地、一直地成長。本席也就教過於您，當陳院長上臺的時候，我說溫暖內閣最重要的是什麼事情，你也一再強調穩定物價是最主要的目標。可是很顯然，就這些相關數字來看，第一個，央行一來預測不準，二來也沒有穩定物價，而且還有包括今年 1 到 8 月的民生 CPI 居然高達 5.51%，比去年一整年的 5.02% 還高。所以總裁，你這樣子宏觀的總體經濟的調控，你怎麼對國人做交代？特別是關心物價、通膨以及民生 CPI 的這些國人。

楊總裁金龍：我跟委員報告，基本上，第一個剛剛委員質疑預測不準，不過我跟委員報告，預測這一件事是一個很困難的事情，我舉一個例子給你聽，全球大家幾乎都會引用的 S&P 預測機構，它每個月都要修改，如果說它每個月都修改的話，那我們就會質疑它，你看看它每個月都修改，這樣的話它每個月都不準確……

郭委員國文：總裁，我不敢說你每一次預測都很準，就是說你至少有一些政策工具可以處理，譬如你之所以很大膽，你升息只有半碼，嚴格來說，你就是認為有把握壓在 2% 以下，就好像去年本席質詢你的時候，你在沒有任何作為的情況底下、在沒有任何升息的政策工具的情況底下，你

就大膽預測 1.88%或 1.87%，難道你當初的預測是刻意壓低嗎？

楊總裁金龍：沒有……

郭委員國文：可是你事實上……

楊總裁金龍：不會、不會、不會，因為有很多……

郭委員國文：事實上還是你的政策工具不夠。

楊總裁金龍：不是，也不會、也不會，因為你看看，郭委員，你看看我們的第 16 頁，事實上我們 2022 年的 CPI 是 2.95%，那上半年……

郭委員國文：其實相對於預測準或不準，國人更關心的是 CPI 的部分，就是物價通膨持續上漲的問題。

楊總裁金龍：沒有，沒有持續上漲，沒有持續上漲啊！

郭委員國文：沒有，就是數字上平均而言來……

楊總裁金龍：2022 年是 2.95%啊！現在上半年是 2.32%啊！

郭委員國文：我是說核心的 CPI 部分，總裁。

楊總裁金龍：核心 CPI？是，核心 CPI，但是我們……

郭委員國文：那個感受更強，總裁。

楊總裁金龍：對，是沒有錯啦！就是說，但是……

郭委員國文：沒有錯嘛！你說沒有錯嘛！

楊總裁金龍：2.61%，但是我們就說現在核心 CPI 最主要的問題是在於服務業，因為商品類是下來，我給委員看一下。

郭委員國文：沒有，總裁，因為我時間也非常有限，你也花了很久的時間來做解釋。

楊總裁金龍：對、對、對，我跟委員報告……

郭委員國文：你能不能告訴本席還有沒有什麼方法？

楊總裁金龍：我們還是預測明年的 CPI 可以降到 2%以下。

郭委員國文：你說今年也是啊！可是也沒有啊！

楊總裁金龍：沒有、沒有、沒有，因為每一季我們都必須要做一些……

郭委員國文：對，可是到年底剩下沒幾個月，總裁。

楊總裁金龍：是。

郭委員國文：你能不能告訴一下，讓國人安心一下？

楊總裁金龍：我們就已經在第 16 頁這邊講了啊！到年底的時候，我們全年是 2.22%啊！我們全年是 2.22%啊！

郭委員國文：總體而言還是偏高啦！

楊總裁金龍：但是……

郭委員國文：你當初的政策目標是要壓在 2%以下啦！

楊總裁金龍：沒有，我……

郭委員國文：我只是提醒你……

楊總裁金龍：我跟委員報告……

郭委員國文：那時候預測值是這樣子。

楊總裁金龍：我說 2% 以下是中長期 2% 以下。

郭委員國文：中長期？所以現在又變中長期？

楊總裁金龍：不是，對啊！每一個中央銀行都是這樣，都是中長期。

郭委員國文：好，謝謝總裁您的回答，雖然我很不滿意，但是老實講，我也很難接受啦！

另外一個部分，就 5 波的信用管制當中，現階段的 5 波信用管制，你當初說房價過高問題跟整個集中度有很大的相關。

楊總裁金龍：對。

郭委員國文：可是這 5 波管制下來，反而是越來越集中，總裁，你看第 1 波的時候是 36.43%，第 3 波是 36.64%，第 4 波是 36.83%，接下來又是 37.32%，37.32% 已經跟史上 2009 年 10 月時候的 37.9% 相差無幾了。總裁，您在報告當中的第 23 頁也有提到，一個是青安貸的部分，可是青安貸的部分，老實說很久以來的政策都有青安貸，即便 800 變成 1,000 也是 8 月 1 日才開始，我不認為那是主要的原因；第二個所謂的都更有一定的限制性區域，以北部為主，而且都更又是零星的，我很難相信這是會推漲到 37.32% 集中度的一個主要原因，所以你這兩點理由本席都沒有辦法接受，變成信用管制越管制，結果放貸的資本部分越來越集中在房地產，以致於房價一直非常偏高，是不是我們的成數管制已經失靈了？成數管制只是苦到一些中小的建商而已。總裁，你沒有看到這些數字的變化嗎？

楊總裁金龍：跟委員報告，剛剛您也有談到青安或是都更，委員一直在講這以前就都有了，不過，我跟委員報告一個很重要的事，當房價高的時候，它的承貸金額就會高，因為房價高嘛！所以承貸的金額就會高，所以上漲的主要原因是這個。

郭委員國文：可是我們成數的管制就是一直要把它壓下來……

楊總裁金龍：對啊！對啊！但是問題……

郭委員國文：你也透過升息的方式處理，為什麼絕對金額在第一波是 11.5 兆，現在絕對金額是十四兆六百多億，將近多了 3 兆耶！

楊總裁金龍：我跟委員報告……

郭委員國文：絕對金額越來越多，成數也越來越多……

楊總裁金龍：但是我們管制的時候，第一戶……

郭委員國文：你管制的目的就是要把它壓低啊！但事實上都不是。

楊總裁金龍：第一戶沒有管制……

郭委員國文：不是第一戶有沒有管制，這我當然很清楚嘛！

楊總裁金龍：對啊！第一戶大部分……

郭委員國文：總裁，你這樣回答會失去我對你的尊重啊！你不要偏到別的地方去，你的政策工具失靈是明顯的事實啊！

楊總裁金龍：我覺得……

郭委員國文：你就不願意承認，你如果不願意承認，就推不出更新的政策來面對這個問題啊！

楊總裁金龍：我跟委員報告，基本上我們這個分母在企業的授信下降的比較多，所以分母下降……

郭委員國文：年增率我也看了，你圖上也寫得非常清楚，沒有錯！但是絕對金額一直在攀升嘛！房價一直居高不下……

楊總裁金龍：主要就是因為房價高，它貸放就會比較高嘛！

郭委員國文：你到底還有沒有其他的方法？

針對於法人的部分，中央銀行法第二十九條，針對購屋的貸款可制定付現條件及信用期限的規範，你是不是還有其他的空間來進行？否則現在是苦到中小建商，好到融資公司啊！大建商的口袋非常的深，毫不影響耶！所以房價居高不下，你做為總體經濟的掌舵人，你沒有看到這個問題嗎？

楊總裁金龍：我跟委員報告，剛剛……

郭委員國文：我希望聽到具體的政策跟方法。

楊總裁金龍：剛剛我一直在強調，中央銀行只關心兩件事，第一個，它會不會危及到我們金融的穩定，但是它現在的呆帳率 0.05，它也控制得很好；第二個，有關它的集中度，我剛才也講了，首先是企業的授信比較受影響，導致它的上升，再者是我們只管二戶以上的，第一戶沒有管。

郭委員國文：我同意第一戶當然是不要管，這我也同意啊！

楊總裁金龍：但大部分的銀行……

郭委員國文：問題是在你做了那麼多作為的情況下，集中度還是增加，這你還是沒有回答本席啊！

楊總裁金龍：依據銀行法第七十二條之二，它沒有一直增加，也有降下來……

郭委員國文：總體而言，絕對金額很明顯的增加，集中度在比例上也增加，銀行是另外一個部分……

楊總裁金龍：銀行的資產負債表都一直在增加，那當然它的放款也會增加……

郭委員國文：你一直在管這個集中度，更何況，第二十九條你去思考一下啦！你都不回答本席，你看看有沒有其他政策工具，本席真的苦口婆心勸一下，不然集中度就一直沒有辦法壓下來，房價就一直很難有效果。

楊總裁金龍：不過這剛好相反，因為物價、房價高，所以貸放的金額才會……

郭委員國文：互為因果啦！前後不一，互為因果啦！總裁，後面的部分還有一堆問題啦！你看很多公司的資產負債在高槓桿的部分非常嚴重，他們幾乎付出零成本就可以進行營運，這個問題很大，你也要面對這個問題。

楊總裁金龍：是。

郭委員國文：因為本席時間到了，其他的我改天再就教於你，謝謝。

楊總裁金龍：好，謝謝。

主席：謝謝郭委員。

接下來請高嘉瑜委員上臺質詢。

高委員嘉瑜：（10 時 10 分）謝謝主席，請楊金龍總裁。

楊總裁金龍：高委員早。

高委員嘉瑜：總裁好，你是不是一個很樂觀的人？

楊總裁金龍：什麼？

高委員嘉瑜：你是不是一個樂觀的人？我覺得你非常的樂觀，因為你永遠看待事情都只看好的一面，但是問題是大家對於未來，包括通膨的問題、CPI 的問題都是憂心忡忡。首先我們先來看一下總裁您預估的 2024（明）年的 CPI 年增率還是低於 2%，對不對？

楊總裁金龍：是，沒有錯。

高委員嘉瑜：為什麼會有這樣的預估？我們來看一下過去你的預估，央行在 2022 年 12 月也預估了 2023 年的 CPI 年增率是 2% 以上，可是事實證明，現在我們的通膨持續都是在 2% 以上，到 2023（今）年現在，這樣的錯誤一再重演，這樣的預估一再重複，我們不知道為什麼 2022 年你預估 2023 年會低於 2%，實際上全部都是高於 2%，除此之外，8 月的 CPI 年增率還高到 2.52%，達到 7 個月以來的新高。可以看得出來，全世界都在面臨通膨的問題，而且是持續的高通膨，以臺灣來講，從 2021 年到今年的 4 月，連續 21 個月 CPI 年增率都超過 2%，請問總裁，這樣叫做暫時性通膨還是持久性通膨？

楊總裁金龍：跟委員報告，這一次的通膨是很特殊的，一開始的時候怎麼會發生像美國的那個……

高委員嘉瑜：俄烏戰爭，我知道你又要再講那一套了！

楊總裁金龍：不是、不是。

高委員嘉瑜：但我現在問你的問題是，如果 CPI 連續 21 個月超過 2%，到底是暫時性通膨還是持久性通膨？

楊總裁金龍：它不是暫時性，也不是持久性。

高委員嘉瑜：那算是？

楊總裁金龍：所謂的持久性是它一直下去的，沒有啊！你看看……

高委員嘉瑜：中經院認為這屬於持久性通膨，我把答案直接告訴你啦！央行總裁，你告訴我這不是暫時性也不是持久性，那這是什麼性？

楊總裁金龍：這個是比較中期的……

高委員嘉瑜：特殊性？

楊總裁金龍：應該可以說是特殊性。

高委員嘉瑜：所以你就是永遠不給大家一個答案嘛！你就繞來繞去，大家想問你持久性、暫時性，你永遠就是用一個避重就輕的說法，現在大家問你所預估的通膨是現在的 2%，你一直預估很低，其他的原因等等，可是你沒有考慮到我們油電凍漲的問題，台電的虧損已經高達了 3,000 億，包括中油的問題，不斷的虧損也達到了一千多億，類似這樣子的問題，請問央行可以視而不見嗎？這個問題有沒有影響到通膨？有沒有導致壓低通膨，或者是導致未來通膨持續增加的一個潛在性風險？是不是應該提出一個警訊？這部分央行都沒有看到，只看到好的一面、光明的、樂觀的一面，可是大家所擔憂的部分你完全避而不談。

楊總裁金龍：沒有，那個我們也都有考慮進去了。

高委員嘉瑜：所以你的意思是，即使油電凍漲、台電虧損、中油虧損的問題都加進去，我們的 CPI 年增率還是會低於 2%，是這樣嗎？這是合理正常的現象嗎？

楊總裁金龍：你是假設政府會讓他這樣子做，對不對？如果說我們的預測……

高委員嘉瑜：持續凍漲或是持續虧損，然後政府補貼是不是一個正常的現象？

楊總裁金龍：他應該是會解決這個問題。

高委員嘉瑜：怎麼解決？

楊總裁金龍：這是政府要解決的啊！

高委員嘉瑜：你現在是央行總裁，你就要提早發現問題來告訴大家，政府要怎麼面對現在通膨潛在的風險，更何況我為什麼說你長期低估……

楊總裁金龍：我們這邊也有講到通膨的潛在風險……

高委員嘉瑜：我告訴你嘛！你就要提醒大家，因為你一直預估我們的 CPI 年增率會低於 2%，你只講好聽話，可是事實證明你 2022 年的預估也是錯的，2023 年的 CPI 都高於 2%，然後你現在又要告訴我，2024（明）年還是低於 2%，你永遠都不願意正視你的錯誤跟問題。

再來，我們一直提醒你，我們的 CPI 中，住宅租金是一個很重要指標，它的權數占了 15%，這個權數非常的高，可是我們的樣本有很大的問題，因為在樣本裡面、私有住宅只有 1,350 個樣本，而社會住宅的樣本數高達 2.1 萬個，有沒有辦法顯示真實的這個 CPI 租金的狀況，我們後來發現有一篇臺大社經院的碩士論文，裡面就特別針對我們所謂住宅租金 CPI 支出權重的筆數，來跟央行及主計處的做比較，結果他去比較 6 年來房價年增率 CPI 的成長率，你可以看到上面這個綠色跟橘色線的差別，綠色是他們所指出來 CPI 的研究，是逐年地攀高，但是主計處、央行所採計的 CPI 永遠都一樣，幾乎沒有任何的改變，完全不動如山，為什麼會這樣子呢？他的這篇論文裡面告訴你，說他所蒐集的是 591 租屋網，從 2008 年到 2021 年的租屋資料，有效的租金樣本有 107 萬，這個租金樣本非常的多；相較於我們主計總處所採計的樣本數來講，明顯他認為社宅樣本過高，然後民眾真實的生活成本遠被低估。更何況這篇論文是由我們央行鷹派副總裁陳南光來擔任共同指導教授，這是不是在打臉我們的央行啊？

楊總裁金龍：報告委員，基本上李祖福的論文報告，事實上第一個，在主計總處都已經有把它澄清過了，而且在他的那篇報告裡面，我想你大概也沒有看到它限制的部分，所以這篇報告應該不足以來對主計總處……

高委員嘉瑜：最主要這篇論文大家會認為，既然我們的央行副總裁陳南光擔任共同指導教授……

楊總裁金龍：這個不要說是誰啦！他本身的這篇論文就有受到限制了嘛！他自己也承認，這是第一點；第二點，主計總處已經講好幾次了，就是他的看法不能跟那個比較，這個就有一點雞同鴨講。

高委員嘉瑜：總裁，我們現在就是告訴你民眾的真實感受——我們的房租逐年地攀升。這個是沒有問題嘛！租金逐年攀升……

楊總裁金龍：對啦！這點我知道。

高委員嘉瑜：然後我們的 CPI 物價逐年攀高，通膨的問題其實一直都存在。

楊總裁金龍：哪裡有逐年攀高？沒有啊！

高委員嘉瑜：但是我們的數據不管是主計總處或央行，都告訴我們現在沒有通膨的問題，通膨的年增率都會低於 2%，然後我們的租金指數幾乎都是一樣不動如山，我覺得這樣子跟民眾真實的感受真的相差太遠，更何況你對於明年的預估跟實際的狀況是不是還會有落差？這個大家也可以再檢視。

楊總裁金龍：沒有啦！委員，你也沒有看我的報告啊！

高委員嘉瑜：然後再回來看房市的問題也是一樣，明明房價一直在漲、一直在漲，甚至民間所做的房價指數年增率從 8.2%降到 8%，這樣子的降幅你說是量縮價緩漲，所以你認為房價到底未來是會漲還是會跌啊？請問一下總裁。

楊總裁金龍：我們是希望它的漲幅要慢慢地下來。

高委員嘉瑜：漲幅降還是漲，對不對？所以是漲嘛！對不對？

楊總裁金龍：所以你看看國泰房價，你看我們的 25 頁，我們也是這樣子表達啊！喔，那你這個是物價啦！我們在 25 頁這邊也有講，譬如國泰房價在 2022 年，你看它的漲幅是很高的，但是 2023 年已經降到……

高委員嘉瑜：所以總裁啊，我們是要讓你知道房價逐年地升高，這件事情並沒有改變，而且這個升高的比例，其實在相關的報告裡面都顯示，從 2023 年第 3 季到現在，我們七都的房價都不跌反漲，房價會下跌其實多數的民眾都不看好，也不樂觀啦！所以我覺得央行對於房價持續上漲這件事情，目前大家所期待的就是有什麼具體的作為？在第五波的信用管制之後，會不會有第六波等等……

楊總裁金龍：我跟委員報告，我們一直在強調，央行選擇性信用管制是關注兩件事，第一件，是不是會導致我們的銀行因為它倒帳而發生損失？這是泡沫的問題。另外一件，就是它的集中度問題，但是如果按照這兩個來衡量的話，到目前為止都還好啊！這個也不是委員……

高委員嘉瑜：當初第五波信用管制是從 2020 年 12 月到 2023 年，這中間隔了這麼久的時間，你才推動第五波的信用管制，但是這個過程中，我們全體不動產放貸比持續地攀高，攀高到 37%，甚至第二戶貸款的比率也增加到 15%；其中還有相關的貸款成數也不斷地提高，從七成五到七成七，這時候才來實施第五波；9 月 22 日總裁在受訪的時候也表示，通膨高利率就要高。所以當美國現在還是持續地調升利率的時候，臺灣只調升了 3 次利率的時候，我們房價也不斷高漲，然後到目前為止我們的通膨問題其實也沒有解決，那麼央行對於這個部分有沒有一個整體的作法？

楊總裁金龍：剛剛我還是再強調的，就是我們金融穩定的問題，而不是在房價，如果說房價高而不會危及到金融的穩定，你看看它的呆帳率是 0.05%，那麼我們要……

高委員嘉瑜：總裁，好，因為我時間到了，但是我要告訴你，你的過度樂觀忽略了不管是 CPI 真實的狀況、油電凍漲的問題或者是租金指數其實逐年攀高、我們的數據是有失真等等，而忽略民眾的真實感受，跟你實際的數據有很大的落差，如果這樣子的預估，沒有辦法真實反映現狀的話，就會造成很多政策上的誤判，包括是否升息對於房價的影響等等。所以我認為總裁絕對

不能過度樂觀，對於未來的經濟還是要抱持著先用一個比較危險的狀況去做一個假設，怎麼樣讓民眾能夠知道先天下之憂而憂，避免大家對於經濟過度樂觀，而導致後續不可預估的問題，例如失業的問題、通膨的問題或是經濟衰退的問題，這些都是我們必須要去注意的，好不好？謝謝總裁！

楊總裁金龍：好，謝謝！

主席：謝謝高委員。

接下來請鍾佳濱委員上臺質詢。

鍾委員佳濱：（10 時 22 分）主席、在場的委員先進、列席的政府機關首長官員、會場工作夥伴、媒體記者女士及先生。有請央行楊總裁。

主席：請楊總裁上臺備詢。

楊總裁金龍：鍾委員早。

鍾委員佳濱：總裁好，正巧我要問的問題，就延續著前面高委員所問的，央行不動產選擇性信用管制的目的是什麼？

楊總裁金龍：我們選擇性信用管制的目的，第一個，就是他的信用資源不要過度集中在房地產；第二個，就是防止房價如果崩跌的時候，導致有點類似像中國大陸這樣子。

鍾委員佳濱：是。

楊總裁金龍：中國大陸以前就打得太過……

鍾委員佳濱：所以是維持我們金融市場的穩定？

楊總裁金龍：對，維持它的穩定。

鍾委員佳濱：好，這樣子你做資金管制之後，房市的交易量會縮嘛！馬上可以看得到的。

楊總裁金龍：對。

鍾委員佳濱：然後房市就會降溫嘛！降溫就避免它過度的膨脹、泡沫化，避免造成金融的不穩定，但是另外我們也希望能夠抑制炒作，對不對？

楊總裁金龍：對、是。

鍾委員佳濱：讓房價不要說跌啦，就是不要再繼續漲，是不是？

楊總裁金龍：對。

鍾委員佳濱：這是你選擇性信用管制的目的？

楊總裁金龍：對。

鍾委員佳濱：好，我們來看一下，你們第五度宣布大概有一、二、三款？

楊總裁金龍：對。

鍾委員佳濱：什麼第二戶房貸或豪宅，轉貸、增貸這些我沒有意見；一次買兩房要注意，這個也沒有意見；好啦！現在第三款，如果屋齡老舊的，你們說那個房子不能夠來貸款，就是以土地來貸款，是不是這樣子？

楊總裁金龍：沒有，這個是銀行自己的內規，我們沒有……

鍾委員佳濱：對啦！我前面 show 的那一張，就是你們有要求嘛！對不對？

楊總裁金龍：對。

鍾委員佳濱：你們寫了這個原則性的指導，結果就開始跑出這幾點嘛！是不是？

楊總裁金龍：對。

鍾委員佳濱：所以實務上如果你是屋齡老舊的，屋子就貸不到款了，只能純粹用土地去貸款。好，有沒有後遺症？或者有沒有效果？

楊總裁金龍：第三點不是我們的管制。

鍾委員佳濱：但是實務上就是這樣，你看一下會有什麼效果？我告訴你，其實這是有效果的，因為老屋的鑑價就會下降，老屋房地產的價值會下降。

楊總裁金龍：對。

鍾委員佳濱：這個限制貸款後讓老屋退場加速、讓都更可以順利進行，這是好的效果，對不對？

楊總裁金龍：是。

楊總裁金龍：為什麼要這樣做呢？我告訴你實務上是這樣子，你可能不瞭解，為什麼老屋有溢價、有超過的價值？因為如果同一個區段地段好，我雖然屋齡老舊，但是別人新屋上漲的時候，我的老屋價值也跟著上漲，所以在這種情況之下，等於有投資的誘因、投機的誘因，因此鑑價降低可以避免投機客去炒作，你同不同意？

楊總裁金龍：可以。

鍾委員佳濱：大概瞭解了？

楊總裁金龍：對。

鍾委員佳濱：但是很多老屋是住老者，當房屋鑑價價值降低，以房養老的時候，他就貸不到他所要資金，你有沒有想到這個情況？

楊總裁金龍：對。

鍾委員佳濱：顯然總裁不需要以房養老。

楊總裁金龍：對。

鍾委員佳濱：是不是？

楊總裁金龍：是。

鍾委員佳濱：面對這種情況，你們央行怎麼做？央行你要怎麼做？老屋限貸是目前銀行在央行的指導下所做的方法，但是對於以房養老的這些高齡者無法安養晚年。央行可不可以確保告訴銀行實務上不要對於自住型的老屋房貸造成鑑價過度的損失，讓他不能夠養老？可不可以？宣布一下！

楊總裁金龍：我覺得委員提到的這一點，基本上我老實說，我們沒有非常注意這一點。

鍾委員佳濱：所以請你們注意。

楊總裁金龍：我們來注意這一點。

鍾委員佳濱：好。

楊總裁金龍：我們來請銀行、我們來瞭解一下看看。

鍾委員佳濱：好，總裁請銀行注意這個。

楊總裁金龍：對。

鍾委員佳濱：謝謝。接下來我們看看，剛剛高委員問到了，現在你們公布一個表，說房貸的年增率下降，似乎我們炒作就止息了，然後房價就阻漲，你確定嗎？你確定這個指標可以得出這個結果嗎？

楊總裁金龍：不一定。

鍾委員佳濱：不一定嘛！為什麼？我告訴你什麼原因。因為以房貸年增率來講，市面上的交易是以預售屋為主，3、4 年才交屋，所以這個指標是延後指標，講的是 3 年前預售屋的銷售狀況，對不對？

楊總裁金龍：對。

鍾委員佳濱：我們來看今年的情況，預售屋的交易量仍然持續增加，尤其是在六都的地方，交易金額增加，也超過交易量，所以交易金額超過交易量的增加，表示什麼？房價在上漲。

楊總裁金龍：嗯。

鍾委員佳濱：但是你們的報告好像第 23 頁、還是第 31 頁就提到了，你們 show 出來的這個表格顯示，房價指數下降，總裁，是這樣子嗎？

楊總裁金龍：我們這個是到 9 月 28 號……

鍾委員佳濱：對！到 9 月 28 號，可是我們看一下最新的情況怎麼樣。這是一個房地產公司公布的，根據這個圖表，不管房價或交易量都在上漲，到底這個落差在哪裡呢？到底在哪裡？總裁，你覺得問題出在哪裡？我告訴你，我希望你們能夠針對預售屋來建立觀測指標。

楊總裁金龍：好。

鍾委員佳濱：因為你們事實上比較不會去掌握預售屋的交易價。

楊總裁金龍：對。

鍾委員佳濱：我們剛剛的資料就顯示，資料來源不同，你們透過銀行的放貸，對於屋主買了房之後的貸款，你們有辦法掌握。

楊總裁金龍：對。

鍾委員佳濱：但是預售屋到底量價怎麼樣，是不是可以請央行開始研究……

楊總裁金龍：好，我……

鍾委員佳濱：建立觀測指標？

楊總裁金龍：不是我們建立，這個建立的話，應該就是內政部要建立。

鍾委員佳濱：你要請內政部建立，對不對？

楊總裁金龍：對，是內政部。

鍾委員佳濱：你希望本席去要求內政部來建立這個指標？

楊總裁金龍：當然，我們就來引用這個。

鍾委員佳濱：好，可以！我們請內政部來建立這個觀測指標。

楊總裁金龍：對。

鍾委員佳濱：接下來，本席在本週才問過財政部，它要對於房屋進行差別稅率，看到了沒有？非自

住的稅率已經拉高了，那央行現在的選擇性信用管制對第二戶的貸款成數也壓低了，目前你們有沒有精進的可能？目前你們的規定在哪裡？第一級第 1 戶沒有限制，特定地區的第 2 戶只能貸七成，到了 3 戶到 5 戶就貸四成。

楊總裁金龍：對。

鍾委員佳濱：當財政部的房屋稅差別稅率 2.0 之後，我們可以看得出它有超過 5 戶的，連這個資料都有。當它有這個資料的時候，可不可以建議你們增加一個第四級？就是超過 6 戶以上的，房貸成數把它壓低到一成，類似這樣的方案，可不可以？

楊總裁金龍：我們來研究。

鍾委員佳濱：你們配合財政部嘛！財政部的差別稅率之後，你們多了一個工具可以用，要不要考慮一下？

楊總裁金龍：我們來研究。

鍾委員佳濱：可以考慮喔？好！

主計長——你的好朋友說，經濟景氣好，賺 1 年可以吃 3 年，在本週一的報紙，我看到他這個專訪，很不錯喔！朱主計長說近 3 年我們臺灣的經濟景況好，第一年會反映在證交稅上面，因為股票交投熱絡嘛！

楊總裁金龍：對。

鍾委員佳濱：再來會反映到什麼？反映到營業稅，因為營業額放大嘛！

楊總裁金龍：對，沒有錯。

鍾委員佳濱：最後，營所稅也會增加。你同不同意？

楊總裁金龍：對，同意。

鍾委員佳濱：是這樣嘛？

楊總裁金龍：是。

鍾委員佳濱：但是政府的財政收入增加，央行付出代價耶！根據我看到的央行資料，8 月底的外匯存底月減超過十億多，最近 1 年你們淨賣匯達到 56.3 億。

楊總裁金龍：對。

鍾委員佳濱：為什麼我們經濟景氣好，央行在賣外匯存底？

楊總裁金龍：這個最主要是因為美國的經濟很強勁……

鍾委員佳濱：所以呢？

楊總裁金龍：所以它的殖利率一直居高不下，美元強……

鍾委員佳濱：把錢吸過去了？

楊總裁金龍：對。

鍾委員佳濱：我們經濟景氣好，它的更強旺。

楊總裁金龍：但我們也不是說把錢吸回去，最主要的就是我們的股市也很好，它藉這個機會獲利了結。

鍾委員佳濱：很好！對，我們的股市很好。

楊總裁金龍：它獲利了結。

鍾委員佳濱：獲利了結有了。

楊總裁金龍：對呀。

鍾委員佳濱：你這裡寫了……

楊總裁金龍：獲利了結，另外一個原因……

鍾委員佳濱：Fed 的利率調升，外資短期大量進出，對不對？

楊總裁金龍：對。

鍾委員佳濱：是不是這樣？

楊總裁金龍：對。

鍾委員佳濱：我們看到在前半年匯入了 52 億，買超 81 億。

楊總裁金龍：對。

鍾委員佳濱：到了下半年，匯出 176 億，賣超 66 億，多匯出去了 124 億耶！

楊總裁金龍：對。

鍾委員佳濱：是不是因為這樣的關係，所以造成我們的匯率央行你要去保護？

楊總裁金龍：對，所以也就是說，剛剛說它獲利了結是第一個因素。第二個因素，因為我們廠商發放的股利非常豐厚，它也把這個股利匯出去。

鍾委員佳濱：好。當我們財政收入增加，大家很開心，主計長說好 1 年可以吃 3 年，但是代價是什麼？這些熱錢看到臺灣的股市好就進來，撈完了，它覺得美國更好，它就跑掉了，我們留下來的是什麼？你要賣外匯存底維持我們的匯率，對不對？

楊總裁金龍：對。

鍾委員佳濱：匯率穩定嘛！

楊總裁金龍：對。

鍾委員佳濱：所以你有什麼因應的對策？

楊總裁金龍：基本上，第一個，對匯率的穩定，因為我們是管理式的浮動匯率制度，你如果說是在穩定……

鍾委員佳濱：你對熱錢的匯進、匯出有沒有什麼一套方法？我們來看一下，外資炒匯、炒股，資本利得有沒有課稅？先講證所稅，沒有了嘛！現在還有一個匯兌所得稅，課徵 20% 的所得稅。就你所知，臺灣的財政有抽到匯兌的所得稅嗎？有沒有？據你所知有沒有？

楊總裁金龍：這個我就不曉得了。

鍾委員佳濱：我告訴你，都沒有啦！因為稅捐機關沒有辦法掌握炒匯的證據，它很難課。雖然有這個稅目，但都沒有課到半毛錢。

楊總裁金龍：是。

鍾委員佳濱：但是外國在臺營利機構出售臺股的交易所得，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第七條第一款，要繳 12% 的差額稅款。好歹它來臺灣賺了錢，要不要繳點稅？你認為要不要？要不要繳？

楊總裁金龍：是，要繳。

鍾委員佳濱：有沒有繳，你知不知道？

楊總裁金龍：這個我不曉得。

鍾委員佳濱：不知道。你要知道，為什麼？它如果在匯出前有申報完成，它有繳了稅，你讓它匯嘛！

楊總裁金龍：是呀，沒有錯。

鍾委員佳濱：它沒有證明，你還讓它匯出去嗎？

楊總裁金龍：這個應該是財政部它要知道啊！

鍾委員佳濱：因為時間的關係，我直接問，14A 的前總裁曾經提過熱錢稅，巴西那時候徵收熱錢稅，熱錢要進來，先給你扣一部分的錢，你贊不贊成？

楊總裁金龍：我覺得這是 Tobin tax，就是以前很早有一個學者……

鍾委員佳濱：所以你覺得有副作用，是不是？

楊總裁金龍：是。

鍾委員佳濱：妨礙外國資本進來臺灣市場，對不對？

楊總裁金龍：對。

鍾委員佳濱：好，那這樣子好不好——有沒有可能在所得稅法當中去規定外資在臺灣的短期交易證券的所得來課稅，來抑制這樣的投機行為，以免熱錢流進、流出之後，造成我們央行要損失外匯？你覺得呢？

楊總裁金龍：我覺得這個可以請財政部來研究。

鍾委員佳濱：你希望請財政部來研究，那你有沒有對策啊？你不是要維持匯率穩定嗎？熱錢流進、流出，你沒有任何的辦法可以嗎？

楊總裁金龍：不是，第一個，我們要知道它的進出、進出；第二個，它的進出、進出會不會危害到我們的經濟穩定？

鍾委員佳濱：是，請央行針對外資短期進出臺股的因應對策，三個月內提出對策報告？

楊總裁金龍：好，可以。

鍾委員佳濱：可以嗎？

楊總裁金龍：可以。

鍾委員佳濱：包括前總裁的熱錢稅也可以評估一下，好不好？

楊總裁金龍：好，謝謝。

鍾委員佳濱：可以嗎？

楊總裁金龍：可以。

鍾委員佳濱：好，謝謝。

楊總裁金龍：謝謝。

主席：謝謝鍾委員。

主席（鍾委員佳濱代）：接下來有請沈召委發言、質詢。

沈委員發惠：（10 時 34 分）主席，請楊總裁。

主席：有請楊總裁。

楊總裁金龍：委員早。

沈委員發惠：總裁早。我今天一個早上擔任主席，所以坐在這裡，針對所有的委員、大家所關心的問題，總裁一方面在書面、在業務報告的時候，以及回答剛剛前面委員的問題，大概大家的焦點就是這幾個。總裁有的部分講得滿清楚，有的部分委員也沒有讓總裁有一個比較完整說明的機會，所以我在這裡盡量讓總裁把事情講清楚。我想今天大家關心最多的大概就是目前美元的走勢、臺幣的匯率這些相關問題，我們在報告裡面也寫到，以 9 月 29 日和 3 月底比較，主要經濟體的貨幣對美元大部分都走貶，臺幣對美元在 6 月底貶值到 3.51%，較去年底的貶值達到 4.83%，這個貶幅事實上還是相當大，不過總裁在書面報告特別提到以日圓來作為對照，就是亞洲貨幣大家都跌，我們和日圓相比，沒有跌得那麼嚴重，這部分是不是請總裁說明一下？給總裁一個比較完整的機會說明，在這段時間，我們整個貨幣操作的原則是怎樣？

楊總裁金龍：這段期間操作的原則，基本上我們還是讓匯率能夠穩定，即使新臺幣是貶值，但相較其他的主要的貨幣，我們貶值的幅度不算是大的。

沈委員發惠：對，不算是大的。

楊總裁金龍：如果我們的匯率穩定的話，基本上我們的金融會穩定，金融穩定的話，就有利於經濟的穩定。

沈委員發惠：對，所以今年 6 月、9 月我們都沒有再升息。

楊總裁金龍：對。

沈委員發惠：我們看央行的預測也認為明年的通膨會減緩，對不對？

楊總裁金龍：對。

沈委員發惠：認為我們經濟成長基本上是樂觀的。

楊總裁金龍：是。

沈委員發惠：現在我們看美國也已經開始有在談是不是明年有降息的可能。

楊總裁金龍：對，市場也有這樣的預期，Fed 本身的點狀圖裡面也有做這樣的暗示。

沈委員發惠：對，也有做這樣的暗示，就是美國明年有可能會降息，所以是不是可以這樣講？如果按照這樣的趨勢，央行明年再升息的機率也不高，是不是？我們再繼續升息的機率也不高了。

楊總裁金龍：應該是說，我這樣子講，全球升息的循環大概差不多了。

沈委員發惠：應該差不多了？

楊總裁金龍：已經是差不多了，臺灣的物價相較其他國家的物價是穩定的，所以如果其他國家的升息循環到一個段落時，臺灣也應該不會是例外。

沈委員發惠：對，所以總裁講得比我更保守。我講的是升息的機率不高，總裁是說臺灣也不會是例外。所以我們預測明年的通貨膨脹會減緩，也預測對經濟成長表示樂觀，不過，今天早上也有一些委員針對個別特定的產業來質疑總裁是不是過度樂觀，對於明年的經濟發展，舉出特定這些產業來談，在目前的匯率趨勢之下，它可能還是會受到衝擊。當然在央行的立場，總裁也講得很清楚，你們看的是整體經濟的趨勢。

楊總裁金龍：是，沒有錯。

沈委員發惠：你們不針對特定產業，因為特定產業不是你們的業務範圍，但是我在這裡，我們每個立法委員大家來看，不像央行是看整體經濟成長的趨勢預測，事實上在這樣子的匯率走勢之下，對於臺灣，也許我們中央銀行看到整體，這個部分會有利多，而這個部分它可能會受衝擊，但是整體來講，我們在明年應該是樂觀了。

楊總裁金龍：沒有錯，對。

沈委員發惠：但是在我們來看，就一般百姓來講，每一個人都站在一個特定的經濟位置，這樣子的走勢對某些產業，事實上還是有衝擊而且並不樂觀。我這邊舉一個對臺灣來講影響還滿重大的產業，就是臺灣的觀光產業。臺灣的觀光旅遊產業在現在這樣，尤其是日幣這種操作方式，他們放任日幣貶值，相對於臺幣來講，它的貶值幅度是更為驚人，這個結果綜合一些政策因素，事實上對臺灣的觀光產業影響很大。今年從 1 月到 7 月，臺灣訪日是 219 萬人次，日本訪臺才 40 萬人次，是五分之一而已，過去沒有這樣子的現象，這當然有很多原因，最大的原因就是日幣貶值幅度比臺灣的貶值幅度大很多，這是第一點。第二，他們在疫情期間就開始對日本自己本身的國旅有補助，所以造成日本人現在到臺灣觀光旅遊意願非常低，因為來臺灣東西貴了，不像以前來臺灣便宜，現在所有來臺灣的成本，對日本人來講就很高了，再加上他們對國旅有補助，影響今年日本來臺的人數。同時也因為日幣貶值，臺灣自己本身的國旅，大家認為臺灣的品質也沒有比日本好，相較在臺灣的花費，現在到日本去消費就低了，所以造成臺灣人自己本身也往日本跑，所以這個對臺灣的觀光旅遊產業事實上影響很大，這部分是不是請總裁在整個匯率的政策上面，針對個別產業，我們還是應該有一些關注，好不好？

楊總裁金龍：好，我們也來關注一下。

沈委員發惠：這部分早上也都談很多了，我希望總裁在看整體經濟面向的時候，對於特定這些產業，事實上會造成衝擊，觀光產業只是我舉的一個例子，事實上有很多產業也會在這樣子的利率政策之下受到打擊，甚至會被犧牲，好不好？

楊總裁金龍：好。

沈委員發惠：接下來我跟總裁討論有關跨行轉帳手續費的檢討。這部分我其實從去年 3 月就已經跟總裁在這邊討論過這個問題，有關於跨行轉帳手續費這些相關機制的檢討，這部分我去年 3 月的時候有檢討，雖然你們回應很快，財金公司很快就回應，我那時候也是希望我們能夠檢討相關的手續費是不是有調降的空間跟可能，你們那時候很快地回應說我們的收費已經比國外低廉了，你們大概用這幾個理由：第一、我們跨行的手續費已經比國外低廉；第二、我們要維護 ATM 的成本越來越高，資訊化的結果，要維護 ATM 的成本變高，所以沒有調降的空間；第三、如果調降手續費好像對金融機構會獲利減少，不利金融服務品質，也會對金融業的永續營運產生影響，大概就是這三個論點。但事實上，剛剛所講的這些理由其實都有一些盲點，第一個，我們的 ATM 系統、維護系統的成本現在越來越高，但事實上現在網路轉帳的狀況，它的比例也不斷的提升，這個部分它的成本是降低了，不但降低而且它的使用比率一直在提高，但是目前跨行轉帳或是跨行提款的這些費率，我們都是一致的，不管你是實體 ATM 轉帳，或者你是網路

的電子支付、電子轉帳，我們其實收費標準都是一致的，對不對？我們規定的收費標準是一致的，雖然各個銀行自己有不同的優惠方案，但是我們規定的標準是一致的，沒有排除，對不對？沒有區分，對不對？請董事長。

林董事長國良：委員好。跟委員報告，網路的部分，他沒有辦法提款，只能做轉帳，網路的轉帳其實費率是有比較低的。

沈委員發惠：沒有，你們規定的是一致的，你們金管會的規定是一致的，它是說：為尊重市場競爭機制，本次所訂定小額跨行轉帳手續費分級費率未區分實體 ATM 或網路轉帳等交易，均一體適用。你們所訂的這個收費標準是要一體適用的。

林董事長國良：各銀行其實在網路轉帳的部分都有優惠，這個是各個銀行……

沈委員發惠：不只網路的，各銀行在實體 ATM 轉帳也有優惠，各個銀行都有推出各種不一樣的優惠，我有整理出各銀行的優惠，不過時間已經到了，但是我要講就是說，這個部分我是希望總裁在有關跨行轉帳這些部分的手續費，事實上是有調降的空間，只是說它調降之後，我們財金公司賺的就比較少，所以就一直不願意去調降這個部分……

楊總裁金龍：我們再進一步……

沈委員發惠：所以你們要跟金管會協調，當然這個是金管會在訂，不過我希望我們央行要跟金管會來協調，就目前跨行轉帳這些手續費能夠做一些調整，甚至要把這個機制建立清楚，不是隨便你們講，好不好？

楊總裁金龍：好。

主席：好，謝謝楊總裁，謝謝董事長。

主席（沈委員發惠）：本席現在宣告：林楚茵委員質詢完之後，我們休息 10 分鐘。

接下來我們請林楚茵委員上臺質詢。

林委員楚茵：（10 時 47 分）謝謝主席。主席，有請楊金龍總裁，是不是也請外匯局的蔡局長一起上臺好了？還有財金資訊公司的林國良董事長。

主席：我們請外匯局跟財金公司上臺備詢。

楊總裁金龍：林委員早。

林委員楚茵：總裁早。是這樣的，您今天所提出來的報告第 46 頁，很短，只有提到入境的外籍旅客臺幣兌換服務要普及化，很開心央行有特別注意到這個問題，因為我們知道疫情鬆綁之後，其實全球現在根本就是在瘋旅遊，對於我們臺灣來說，也有所謂的臺灣觀光邁向 2025 方案，希望觀光人數不只是倍增，能夠越多越好。

我相信剛剛前面的沈召委也特別提到有關於匯率的問題，但是其實本席關心的不是匯率的問題，而是換匯的問題。我們在報告上面說，現在外國旅客來臺灣的話，銀行、郵局、外幣收兌處跟 ATM 有 3 萬 5,000 個據點，看起來、聽起來這個數字不少，但是我想要跟總裁來研究、拆解的是，郵局、銀行甚至於外幣收兌處（兩替處）都有營業時間，但是不知道總裁你知不知道，就是說外國人來臺灣，他不太可能安排旅遊還去配合早上 9 點鐘銀行開門、下午四、五點以後銀行就要收起來了，所以怎麼樣讓外國觀光客的數量增加，趕上我們現在兌換外幣的速度？

總裁，請問一下，你知不知道截至今年的 8 月底為止，我們今年對比同期增加了多少的觀光客？我其實圖上有答案。

楊總裁金龍：今年我知道的就是它要以 700 萬或 600 萬做目標。

林委員楚茵：對，今年。

楊總裁金龍：但是到 9 月份，它已經達到這段期間的那個……

林委員楚茵：對，有將近 400 萬，言下之意，六、七百萬的目標是可以趕得上，而且來臺灣的旅客，他已經不是只有日、韓，甚至於連新南向的觀光客也都非常多。

楊總裁金龍：對，沒有錯。

林委員楚茵：如果你有到夜市，你會發現講新南向語言的朋友們非常的多，言下之意是，外國的旅客多，那麼需要的外幣兌換數量也會增加，您在報告當中提到是有 3 萬 5,000 個據點，但是我要講，扣除這些據點之後，真的有 24 小時營業的 ATM，其實非常的少。

我們來看這個報導，10 年前我們有開放了所謂的外幣兌換，但是我們發現所謂的兩替店，也就是包括車站或者是便利商店，又或者是美妝店，都可以來兌換臺幣，就是讓外籍旅客來換臺幣，但是因為業者希望能夠引進外幣機，但是可以感受到的是，申請所謂真的實體的店家很少，為什麼我會特別提到這一個點呢？因為時間有限，我快速地講，就是這幾個月利用休會期間，我曾經到日、韓來進行國會的訪問，而在現場的時候，我看到的是，國外其實他們現在非常多都是這種 24 小時的外匯兌換機，臺灣這樣的機器好像並不多，總裁，你知不知道臺灣目前有幾家銀行有這種所謂的直接——就是不需要專人服務，就可以透過 ATM 來用外幣換臺幣？

楊總裁金龍：我們有 5 家，根據我們外匯局的資料，有 5 家，臺銀、兆豐、中國信託、新光及聯邦銀行，總共有 30 台外幣兌換機。

林委員楚茵：好，言下之意，5 家只有 30 台，可是就像您剛剛說的，1 到 8 月我們比同期增長了 52 萬的觀光客，然後來了四百多萬。

楊總裁金龍：對。

林委員楚茵：我們只有 30 台、只有 5 家可以換，這種 ATM 的好處我想總裁你也知道，ATM 就是 24 小時，我隨到我可以隨時來做提領，不用擔心一大早我要出門，你要知道旅行團或者是旅遊，可能一大早就要去吃個什麼臺灣味的早餐，如果要吃臺灣味早餐，我換不到臺幣，我就沒有辦法使用；或者是我們晚上去逛夜市，但是銀行已經休息了，所以所謂的外幣兌換機台不夠，甚至只有 30 台，其實這個數量是必須要增加的。

另外我要講的是，在臺灣目前還找不到類似像這樣的東西，這是我前一陣子到韓國跟日本訪問的時候，他們有一個所謂的外幣兌換機，而且在任何的捷運站或者是大飯店當中，都可以來進行該國的日幣來兌換，而且你看這個鏡面上他們一字排開，至少超過 12 種以上的外幣，言下之意，不是只有可以讓你換歐元、美金、日幣，它是很多國家的日幣都可以兌換，但是臺灣的機台，因為我們原本機台的設計，就是只能換臺幣跟三種外幣，可能就是美金、日幣或者是人民幣來做兌換的選擇，也就是它選擇的樣式也變得非常的少，所以我想要問總裁的是，像這樣要配合上觀光人口倍增計畫的時候，我們在有關於外幣兌換上有沒有規劃？因為如果依照現在

我們所寫的這份報告上面來講，好像沒有多增加，只是維持現有的就覺得足夠了，我自己認為，這個對於外國觀光客來講，不是一個友善的做法。

楊總裁金龍：委員，我想南韓還有日本它的這個設施比較廣泛，我想我們也可以來研究看看，因為目前我們的資料顯示，5 個銀行然後有 30 台，所以我們再來跟他們來溝通看看，因為要設定這個的話，他們比較了解他們的商機，這個我們來研究看看。

林委員楚茵：好，因為這個只要外幣兌換，當然也要結合銀行的部分。

楊總裁金龍：當然，最主要商機是在他們，如果對他們來講，他們評估後覺得這個非常好，而且對他們的生意也非常有幫助的話，當然它就會增加啊！

林委員楚茵：所以依照現行法規來講，只要銀行願意引進，其實這是一個沒有法規上面的問題？

楊總裁金龍：沒有限制，我們應該是沒有限制，只是說看看他們對於這個情況，因為這是一個 cost and benefit and profit 之間的一個衡量。

林委員楚茵：好，所以我想要問一下林董事長，如果是這樣的話，對於財金公司來講，以我們現在的系統，這個是本身設計上面的問題，還是需要有什麼樣的轉換？因為國外的做法是這樣，包括如果是韓國的話，他們跟新創公司做合作，提出了一個叫做 WOWPASS，也就是說，他直接就會透過國外線上申請之後，就可以擁有一張像金融現金卡，也就是說，對於外國觀光客來講，他不需要手上握有臺幣，這對於我們所謂的無紙交易以及綠色金融來講，其實更進一步，但是我們看到臺灣因為需要去兌換新臺幣，所以它可能要留下空間還是怎麼樣，所以能夠兌換所謂鈔票的種類不夠多、匯率不夠多，在這樣的部分，比如說不論是機台的改變或是改進，或是程式設計變化的部分，會很龐雜、很複雜嗎？

林董事長國良：這個一定是有一些需要調整的，尤其是看要用 ATM 來做，或是用自動換匯機（kiosk）來做，這其實都可以做。

另外一個就是說，因為他要儲到儲值卡，就會涉及到所謂電子支付，那它有沒有這個電子支付的 license？有 license 的當然可以做，他如果要在 ATM 提款，當然它可以引進財金 FISC II 的規格，這樣子一則是單一個銀行，他也可以在國內所有的 ATM 都可以領錢，這也是可以，但是整個來看，還是要回歸到銀行對於電子支付跟它的 ATM 自動化設備、它的業務推展策略是不是能夠結合，能夠結合的話，我們現在的機制應該是可以兜得起來的。

林委員楚茵：好，我想不論是所謂的無鈔、無紙化的交易，或者是綠色金融，其實更重要的是搭配對於觀光的友善。

最後 10 秒鐘的時間，我只希望總裁這裡可以跟銀行以及金管會來做進一步的溝通，因為我相信這個有助於對銀行來講，如果真的它可以減少人事上面的成本，然後讓換匯能夠更安全，而且對於觀光客來說，他透過一張結合了包括交通卡或者是捷運卡、悠遊卡、一卡通這種一起一卡多用，而且避免身上帶現金，我想這個對於觀光來說一定會更有利，本席也有提案，希望總裁跟其他相關金融部門能夠一起為外國觀光客提供更友善的外匯環境來做一個討論，可以嗎？

楊總裁金龍：可以。

林委員楚茵：謝謝。

楊總裁金龍：謝謝委員。

主席：好，謝謝林楚茵委員。不好意思，我剛才才有宣告休息 10 分鐘，我們休息 10 分鐘。

休息（10 時 58 分）

繼續開會（11 時 9 分）

主席：我們要繼續開會了，請行政部門的人回座。

接下來請費鴻泰委員、費鴻泰委員、費鴻泰委員不在場。

接下來請曾銘宗委員上台質詢。

曾委員銘宗：（11 時 9 分）謝謝召委，麻煩請總裁。

主席：請楊總裁上台備詢。

楊總裁金龍：曾委員早。

曾委員銘宗：總裁好。請教總裁，美國年底之前會不會再度升息？

楊總裁金龍：在 Fed 裡面的委員，我最近所聽到的是也有可能，他們的委員因為現在還沒開會，但是市場的解讀、市場的預期，現在升息的機率不高，我記得好像還沒有超過 50% 以上的樣子。

曾委員銘宗：所以 50% 以下？

楊總裁金龍：對，好像……

曾委員銘宗：升息的機率是 50% 以下？

楊總裁金龍：對，到目前為止，好像它的機率不是很高，但是 Fed 的委員，還有包括上一次的 minutes、議事錄裡面都認為必要的時候可以再升息。

曾委員銘宗：好，年底以前會再升息的機率不高，即使會升息，其實幅度也非常有限，對不對？

楊總裁金龍：是，應該是。

曾委員銘宗：是不是一碼、頂多二碼？

楊總裁金龍：對，我在想是這樣，平均來說，大家所預測的是如果它再升息的話，大概就是只有一碼。

曾委員銘宗：只有一碼？好。

楊總裁金龍：對。

曾委員銘宗：美國假設是停止升息，您認為停止升息的時間大約會維持多久？

楊總裁金龍：所以這個就要看它的通膨下來的速度如何，如果說通膨下來的速度不是很快，而且是很緩慢的話，那麼它的這個期限就會拉長；如果下來的速度快的話，那麼它的這個期間就會比較短一點。

曾委員銘宗：好，假設美國停止升息，可以預見會維持一段相當長的時間才會開始降息，我這樣解讀對不對？

楊總裁金龍：對，因為他們的議事錄好像也是這麼說。

曾委員銘宗：另外再請教，國內在近期內，也就是年底前，會不會再升息？

楊總裁金龍：這就要看我們的 projection，我們的 projection 到年底的時候是 2.22%，現在我們第一個要看的就是這個 2.2%，到時候的數字是不是會比這個 2.2% 還高，這是第一個。第二個，因為

我們明年的 projection 是 1.83%，所以在 12 月的時候，我們再 projection，是不是還會超過 2%，那我們就要再觀察這些的數據。

曾委員銘宗：所以主要是看通膨有沒有超過 2？

楊總裁金龍：對、對、對。

曾委員銘宗：OK，主要是考慮這個因素？

楊總裁金龍：對、對，我們看的主要的還是通膨。

曾委員銘宗：好，另外請教總裁，我們的 GDP，央行預估今年是 1.46%，對不對？

楊總裁金龍：是，沒有錯。

曾委員銘宗：你認為 GDP 保 1 有沒有問題？

楊總裁金龍：以我們 9 月份的 projection，我們認為第三季、第四季應該會比較好，特別是第四季，所以應該是可以保 1，也就是說，目前我們是 1.46%。

曾委員銘宗：所以初步看保 1 沒問題？

楊總裁金龍：是，我們目前初步的估測是這樣子。

曾委員銘宗：好，那最悲觀的情況有沒有可能沒辦法保 1？我說的是最悲觀的情況。

楊總裁金龍：最悲觀的話，除非說第四季不如預期，而且是很嚴重的不如預期。

曾委員銘宗：那就有可能？

楊總裁金龍：那就有可能。

曾委員銘宗：好，最樂觀的情況……

楊總裁金龍：最樂觀的情況也有可能高於 1.5%。

曾委員銘宗：超過 1.5%？

楊總裁金龍：對，也有可能，所以這是一個預測，就是非常 uncertainty，特別是在這一段時間。

曾委員銘宗：OK。另外就是請教總裁，今年預估 CPI 是 2.22%，CPI 維持 2%是不是一個新常態？

楊總裁金龍：這個就是說，CPI 是 2%，因為你看看我們的 6 月跟 7 月都降到 2%以下，但是到 8 月份的時候，第一個是因為油價稍微上來，第二個是因為颱風，蔬菜價格高漲，所以就變成二點多，所以這個非常 uncertainty。

曾委員銘宗：所以基本上趨近 2%，中長期可能會是一個常態狀況，對不對？

楊總裁金龍：這個以美國來說是有可能，但是以臺灣來說的話，我覺得臺灣基本上的物價都比較低一點，但是我在理事會的時候有講到，我們長期的平均是 1%，low and stable，如果說以後是 1.5%到 2%的話，那這個就 structure、結構性就改變了，如果說 1%到 1.5%到 2%之間，如果時常是這樣子的話，那就是 structure 的改變，這個就如同委員說的，就是變成一個新常態。

曾委員銘宗：這個結構改變會不會發生？還是正在發生？

楊總裁金龍：這個就要密切觀察，因為這次的通膨上來，你看看它非常特殊，這段時間 bottleneck，第二個就是俄烏戰爭、COVID-19，然後就是報復性的觀光旅遊，讓服務類的價格上來，這個都是以前從來沒有碰過的。

曾委員銘宗：好，最後的問題，美元對新臺幣的匯率維持 32 是不是也是一個新常態？尤其昨天貶

到 32.3，創 7 年來的新高，所以維持 32 是不是也是一個新常態？

楊總裁金龍：我們必須要很準確地去 defined 這個新常態是什麼意思，就是多常啦，因為匯率這個東西，你看以前我們不是還升到 26.7 多，然後慢慢的又上升，然後又下來，然後又上升上去，所以這個新常態是要看你 defined 是多久。

曾委員銘宗：1 年內有沒有可能？

楊總裁金龍：1 年內？說實話，匯率是 up and down、up and down，所以匯率是很難去預測的，我也不曉得明天會多少，所以很難說叫我來預測一個月是多少、二個月是多少，很難！

曾委員銘宗：OK，好，謝謝，謝謝總裁。

楊總裁金龍：謝謝。

主席：謝謝曾委員。

接下來請江永昌委員上台質詢。

江委員永昌：（11 時 17 分）謝謝主席，我們請央行總裁。

主席：請楊總裁上台備詢。

楊總裁金龍：江委員早。

江委員永昌：總裁好！跟你就教，中央銀行法第三章的內容很多，貨幣發行、短期融通、擔保放款、重貼現等等，其實裡面還包括存款準備，還有我今天要講的外匯業務。這當中的第三十四條、第三十五條，你們有穩定外匯的責任，你們也去審核銀行辦理外匯業務的相關辦法。

楊總裁金龍：對！

江委員永昌：其實你們以前依據第三十八條曾經也抓過，不是銀行的你們也去查喔，糧商炒匯，他做交易的時候刻意以新臺幣進貨，然後用美元銷貨，創造臺幣的暴險，去做遠期外匯，這個也被你們抓到過啦！

楊總裁金龍：對。

江委員永昌：就這個例子讓我聯想到最近有個事情，就是星展併花旗，在最近出了很多的狀況當中，其中有一個是用星展卡刷外幣扣新臺幣，信用卡被多筆盜刷外幣，這就涉及到我剛剛所跟你補充的，你自己更清楚的，有關於央行外匯業務的管理。那我問啦，這真的是央行也需要去瞭解一下的事項嗎？因為你們的銀行業受理經核准辦理外匯相關業務之結匯申報案件應確認事項當中的第九項是「信用卡業務機構及金融卡發卡銀行代持卡人……」，這裡面就有寫。

楊總裁金龍：委員，你所講的這個事件比較細節，我想我們可以來瞭解，好不好？

江委員永昌：好。

楊總裁金龍：這個我們來了解，然後我們來跟委員報告，這樣可以嗎？

江委員永昌：好。我讀完這個規定是他們不用納入累計的結匯金額，但是……

楊總裁金龍：這個比較細節，我們來了解一下。

江委員永昌：好，反正央行答應要去瞭解嘛，我覺得也是你們應該要……

楊總裁金龍：是，我們來瞭解。

江委員永昌：好，謝謝。我今天終於可以跟公部門、跟央行在虛擬資產上有一個對話，因為過去跟

金管會，有時候我們的方向跟理念不大一致。

楊總裁金龍：是。

江委員永昌：你們最新的一次理監事會，你們有講穩定幣，有表示意見，你們對於虛擬資產的分析，我一路看下來，你們在這次理監事記者會後的報告也特別指出要有一個監管的方向，也在這次的報告當中。

楊總裁金龍：是。

江委員永昌：我看無外乎就是說，假設我們這樣講，虛擬資產這個產業假如是曇花一現，之後就銷聲匿跡，那算了，就由它去，看起來不是嘛。

楊總裁金龍：是。

江委員永昌：看起來不是，虛擬資產市值非常大，而其中穩定幣又占它很高的一個比例，有一千多億美元。

楊總裁金龍：對。

江委員永昌：這一百四十多種，這是我的統計，你們的統計說不定更多，它前面的五大種掛鉤美元的穩定幣，又占穩定幣的市值九成多以上，所以不可小覷。我想再一次問一下，央行認為虛擬資產，尤其是穩定幣，要有一個監管的方向，是不是在這裡可以再說明一下？

楊總裁金龍：我想是這樣，現在行政院對於虛擬資產的主管機關，它的方向就是給金管會負責，據我瞭解，金管會的監管態度、監管計畫是 step by step，就是一步一步來，基本上我總覺得我們要尊重主管機關的考量，step by step，我覺得這也是很好的一個方向，就是方向很明確，但是我們一步一步來，我總覺得我們也是尊重他的一個……

江委員永昌：一步一步也有期程啦……

楊總裁金龍：對！對！對！那當然。

江委員永昌：我先不跟你討論期程，我們就先來論，因為你踏出了這一步，你在表達上就是說專法監管，我想其實你們重大的討論當中就包括說，跟法幣掛鉤的穩定幣現在就深具支付的潛力，尤其是看到支付這一塊，甚至如果是掛鉤美元的，對不對？

楊總裁金龍：對。

江委員永昌：甚至這個虛擬資產、這個穩定幣的業者是在國外的，能不能來臺灣做營業上架什麼的，這個又拉到可能會跟你們相關的外匯業務，那也不希望同樣的支付工具，這個有監管、那個沒有監管，這個有監管套利，這個都寫在你們的研究當中，所以我才會開啟跟央行這樣的一個對話。

楊總裁金龍：對。是。

江委員永昌：你剛剛講一步一步，你要知道，其實現在已經有虛擬資產專法或者是立法的國家，包括歐盟的加密資產市場監管法、韓國的虛擬資產用戶保護法，日本是去修資金支付法，也修金融商品交易法。其中提及的重要監管概項，比方說日本，它說日圓或其他國家的法幣掛鉤的穩定幣，日本把它視為電子支付的方式之一，欸，這個要納管耶；然後連新加坡也說穩定幣要跟金融管理當局申請核准，然後限制它不可以去從事有風險的活動；像英國的話，具有支付性

質的穩定幣要經過監理機關核准，要有資產準備贖回、資訊揭露，這都很重要；歐盟直接就把穩定幣視為是一種電子貨幣；像美國的話，它現在眾議院也在 7 月通過了支付穩定幣的相關法案。你說金管會是一步又一步，我們今天是在討論，我不是說權責一定要怎麼樣，但是它現在是靠業者自律規範，業者自律、公會自律跟做指導原則。

楊總裁金龍：對。

江委員永昌：事實上我有寫一個法案，41 條，那跟它的指導原則，其實裡面也有很多東西是一樣的，但是也發現說他們也是參考國外的法規，既然其他國家有立專法或修法，金管會的指導原則也去抄一樣的，那你說的一步又一步要擺盪到什麼時候？我是覺得如果央行，今天我看到你們的報告，有機會建言的話，應該能夠好好的去促進一下，看這個事情到底該怎麼解決。我就直接問了，如果覺得將來應該要監管，那我問你，有關於穩定幣，現在在金管會的指導原則當中是把它排除，那央行認為說穩定幣在指導原則都被排除，可是你們又提出穩定幣在虛擬資產當中是最需要監管的，你是覺得要訂虛擬資產專法，並在當中將穩定幣納管，還是另立一個專法來管跟法幣掛鉤的穩定幣？

楊總裁金龍：我想委員這樣講，我跟委員報告，就是說基本上穩定幣也是虛擬資產的一種。

江委員永昌：對。

楊總裁金龍：對不對？所以我剛剛講說金管會，它是一步一步來，它也有它的考量，據我瞭解，它認為穩定幣到目前為止，對我們臺灣來講都還沒有出現，所以它認為它的 priority，我認為可能它的 priority，它先把虛擬通貨、虛擬資產這個來做一個監管，做完了以後，它再來把這個 Stablecoin 考量進去。基本上，我個人的看法，這個不能分開，因為穩定幣本身也是虛擬資產的一部分。

江委員永昌：假設只靠指導原則的話，指導原則……

楊總裁金龍：對，所以就是說我們尊重它的一步又一步……

江委員永昌：好。國外的穩定幣的業者，他可以在臺灣這裡營業嗎？如果只靠指導原則的話。

楊總裁金龍：是！是！是！

江委員永昌：指導原則其實是排除它，排除對穩定幣，那剛剛我們又討論了，你這樣說我反而有點模糊，不知道央行總裁你要表達的意思了。

楊總裁金龍：不，我還是覺得我們還是要尊重它的 step by step 的一個……

主席：總裁，現在時間到了，是不是會後我們跟江委員再繼續做說明？

江委員永昌：好，我下次再繼續來請教。

楊總裁金龍：好。

主席：好，謝謝江委員。接下來我們請張其祿張委員上台質詢。

張委員其祿：（11 時 27 分）好，謝謝召委。有請我們央行的楊總裁。

主席：請楊總裁上台備詢。

楊總裁金龍：張委員早。

張委員其祿：總裁好。我想今天時間有限，就是兩個比較核心的問題。當然這幾天我們看到央行花

了很多錢阻貶，也算是破除以往只說我們阻升不阻貶的這個說法，那當然這一次其實臺幣已經貶很多了，剛才曾銘宗委員也在垂詢，就是說哇！這個已經 32.3，是進入一個是不是新常態我們不知道。其實現在是這樣，當然我們現在還不到 GDP 的 2%，這個免得做太多也會有問題，到時候變成又被列入清單裡面也不行，所以我們現在的這個概念，總裁是覺得說我們現在臺幣這樣子的狀況是 OK 的啦？

楊總裁金龍：我覺得 OK 啊。

張委員其祿：32？

楊總裁金龍：是，OK。

張委員其祿：所以是？

楊總裁金龍：OK。

張委員其祿：因為我們當然知道……

楊總裁金龍：我跟委員報告，我們的報告裡面也有談到，就是說雖然我們貶值，其他貨幣也是在貶值，整個一籃貨幣綜合起來的話，我們還是升值的，還升值一點點。

張委員其祿：對啦，臺幣還算相對是強，相對是強，沒有錯。

楊總裁金龍：對，相對的，所以匯率我們不能看它是一個絕對的值，它都是相對的。

張委員其祿：我當然了解。因為是這樣子，總裁，我們當然也知道這個目的，其實現在講白了就是我們的整個出口這些，還有經濟的衰退，所以說實話，貨幣貶值當然目的就是讓出口變得更好，或者救一下經濟，就是現在經濟不好或者出口衰退等等，所以我們應該還是以到大概 32 為主，因為現在整體的景氣並不好，像美國，我們也很清楚，中國，那更不要說了，美中現在整個都是往下走的趨勢，至為明顯，所以我們會不會因為整體的全球經濟都不好，應該這樣講，反而現在為了要增進我們的競爭力還要繼續讓它再多貶一點，有沒有可能？

楊總裁金龍：我跟委員報告，基本上，中央銀行還是蠻尊重市場的，市場的力量是很大的，我跟委員報告，這個我們以前也講了好幾次，事實上，新臺幣在升的時候，我們不能它一直升，我們不希望它升，所以我們要讓它貶，不可能！一樣的道理……

張委員其祿：我們是出口導向，我們懂我們的現實……

楊總裁金龍：對，一樣的道理，當匯率……

張委員其祿：我們不可能讓我們的貨幣升值太多，你知道，貶一點，我們業界比較喜歡，我懂啊！

楊總裁金龍：我們所關心的就是我們的貨幣相較其他的貨幣來講，就剛剛我就 NEER 來看，就一籃子貨幣，一籃子貨幣，如果我都是很穩定的，這是第一個；第二個，我們的波動度如果是很穩定的，這個都是符合我們中央銀行法給我們的 objective、我們的目標……

張委員其祿：是，應該是這樣講，總裁，以我們現實面對的國際經濟情勢，確實我們不可能讓臺幣很強，要貶一點反而對競爭力比較有好處……

楊總裁金龍：是，因為市場也是反映這樣子。

張委員其祿：對，尤其現在美中反正都在衰退，我們未來這幾季成績可能也不會太好，所以我們臺幣要是又很強，當然又會碰到大問題，但是還是必須要詢問一下總裁這個問題，雖然我們知道

貶貨幣是為了促進出口、經濟競爭力，可是同時它也是雙面刃，為什麼？因為我們國內自己的 CPI 也一直在增加，講白了，就是物價在上漲……

楊總裁金龍：是。

張委員其祿：所以利率這個部分好像不漲一漲也對不起大家，因為變成劫貧濟富，所以這個問題怎麼辦？因為我們讓匯率貶一些，就阻升，讓它貶一點，沒有問題，但是利率呢？利率現在大家真的有點哀哀叫，受不了！有沒有可能要升？

楊總裁金龍：跟委員報告，因為我們的利率還是通膨……

張委員其祿：對呀！它也要跟上通膨嘛！

楊總裁金龍：通膨的話，我們的 projection 今年是 2.22，明年是 1.83，在這種情況之下，我們就會看看，所以我才一直在強調我們的 projection 是不是準確，如果……

張委員其祿：總裁，我也簡單解釋一下，我們剛剛講的，先談匯率那一段，匯率讓臺幣比較弱一點，我們是幫助了產業……

楊總裁金龍：對。

張委員其祿：但是現在回到國內，我們也知道利率升，其實產業沒有那麼喜歡，可是利率升是比較幫助普羅老百姓，這兩個工具，一個利率，一個匯率，就是總裁你手上最重要的貨幣工具，我們已經幫了產業用匯率了，我講白了，產業端，我們已經用匯率幫他們了，那國內這一端，我們知道升利率當然產業不是很喜歡，可是這個 CPI 還是漲得很凶，民生現在還是蠻苦的，能不能同時？因為我覺得政府就是兩邊都要顧到，你也要顧到勞工，顧到普羅大眾，所以這個利率的部分是不是該升一點？

楊總裁金龍：我跟委員報告，事實上，剛剛委員講的都沒有錯，就是產業，現在我們來看看匯率和利率，因為它就像一個資產負債表一樣，對資產面和負債面，我們來看匯率，匯率貶值的時候，出口商非常高興，但貶值的時候，對進口商是不利，對不對？所以他們就在那邊 argue，另外，如果升息的時候，對存款者是有利，對……

張委員其祿：總裁，沒關係，主席已經站起來了，我就節省我的時間，我真的是誠心的建議，這兩個都是您最重要的工具……

楊總裁金龍：好、好，我們會……

張委員其祿：照顧了產業，也希望多照顧一下一般的老百姓……

楊總裁金龍：好，我們會考慮。

張委員其祿：所以該升息，最起碼跟上 CPI，我覺得這也必須合理的，好不好？

楊總裁金龍：好……

張委員其祿：就是總裁請參考……

楊總裁金龍：好……

張委員其祿：好，謝謝總裁，謝謝主席。

楊總裁金龍：謝謝。

主席：謝謝張委員。接下來請羅明才委員上臺質詢。

羅委員明才：（11 時 34 分）主席、各位委員、出列席官員，大家好！主席，可否請楊總裁？

主席：請楊總裁上臺備詢。

羅委員明才：楊總裁，你好！

楊總裁金龍：羅委員好！

羅委員明才：有一句話，神龍見首不見尾，因為你是楊金龍、楊總裁，可是我們看到最近整個外匯市場的操盤不但是見首，尾盤的時候也見尾，大單進去拉尾盤，是不是新臺幣貶到 32.5 的時候，央行會大力的去介入，拉尾盤？

楊總裁金龍：我想匯率我們還是尊重市場，不過匯率會影響到市場穩定的時候，當然中央銀行一定會介入，會……

羅委員明才：最近這 3、4 個月以來，我看到很多外資大舉的匯出啊！

楊總裁金龍：因為股利嘛！第一個，因為我們的電子業是賺錢，所以它在 7、8 月，特別是在 7、8 月的時候……

羅委員明才：對，最近匯很多出去。

楊總裁金龍：對、對，因為股利豐厚；第二個，我們的股票市場 7、8 月也上漲，所以他們也是藉機會獲利了結啦！

羅委員明才：累計今年度到現在為止外資總共匯出了多少？

楊總裁金龍：應該是至少一百多億……

羅委員明才：美金嗎？

楊總裁金龍：對，累計大概一百多億應該有。

羅委員明才：一百多億，那就是三千多億……

楊總裁金龍：如果一百多億的話，你想想看，它一年的股息也不少，也大概有一百多億啊！

羅委員明才：對，我們現在看到的就是一年匯出三千多億，這樣的情況會不會持續在發生？

楊總裁金龍：基本上，我個人覺得我們的股市還算是健全的，所以這個資金有出去，但是也會進來，它不會永遠一直在出去，如果股利都出去，這個沒話講，股利就它賺，股利有兩種，一種它就再投資，有一種它就再出去，也有一種是它直接出去。

羅委員明才：請問總裁，剛剛所講大概是國內看國內……

楊總裁金龍：對。

羅委員明才：從世界看臺灣的話，現在因為地緣政治的關係，國外的媒體把臺灣兩岸說成是全世界最危險的區域，你擔不擔心因為這樣區域政治的影響，讓更多的外資會持續的匯出？

楊總裁金龍：到目前為止我們沒有覺得它是一個非正常的現象，沒有，你看看我們的報告裡面，我們的股市在那個時候都還上漲，你看看我們 3 月底和 9 月 29 日來比的時候，臺股還漲了 3.1%，你看印尼 2%，MSCI 才 1.6%，美國道瓊是漲 0.7%，你看南韓跌，新加坡也跌，德國也跌，泛歐元區都跌，只有我們臺灣是漲啊！

羅委員明才：所以請問總裁會不會擔心整個地緣政治的影響，影響到臺幣兌美元的走勢？新臺幣有沒有可能會跌到 35 元、甚至接近 40 元？

楊總裁金龍：我想金融市場的變化是很大的，但是我們央行有那個決心來維持我們金融市場的穩定。

羅委員明才：所以央行會不會排除臺幣貶到 35 元？

楊總裁金龍：那要看情況，如果說大家都一直貶了，而且貶得很厲害，那臺幣即使是貶，貶到那個時候，但是我們的 NEER、我們的一籃子貨幣還要升值，這樣 35 元有什麼關係？

羅委員明才：所以會到 35 元？

楊總裁金龍：沒有，我沒有說是 35 元，我的意思是……

羅委員明才：你突然說 35 元，我嚇一跳。

楊總裁金龍：我的意思是……

羅委員明才：其實我是試探性的質詢，結果你是不是把心裡的話講出來了？

楊總裁金龍：我也是講實話，我的意思是，如果大家都貶，跟著大家貶，這個不是競貶，而是它有一個環境。

羅委員明才：好的，總裁，現在日幣已經可以說是接近這幾十年來的低點，150 元兌 1 美元。

楊總裁金龍：對。

羅委員明才：請問對哈日族來說，現在是不是適合趕快臺幣換日幣的好時機？

楊總裁金龍：作為中央銀行我們不做這樣的建議，因為每個人對於理財、投資有他自己的決策，我們不便在這邊，因為每個人都不大一樣。

羅委員明才：總裁，那你的外匯儲備裡面幹嘛放日幣？

楊總裁金龍：我跟委員報告，我們的外匯儲備裡面有日圓，但是比重不高。

羅委員明才：比例有多少？

楊總裁金龍：這個我忘了，私下我可以告訴你。

羅委員明才：你怎麼忘那麼快呢？那美元的比例有多少？

楊總裁金龍：美元的比例比較高。

羅委員明才：多少？

楊總裁金龍：最少都有八十以上。

羅委員明才：現在還那麼高啊？

楊總裁金龍：對，還是那麼高。

羅委員明才：那是不是央行的立場就是希望多換一點美金？

楊總裁金龍：不是……

羅委員明才：可是也不對，你最近持續在匯市不斷地拋出美元，你就是在阻貶臺幣嘛！

楊總裁金龍：我們阻貶臺幣，那沒有，是因為我們覺得這個貶值會影響到我們的金融穩定的時候，那當然根據中央銀行的職責，我們就是要穩定匯率。

羅委員明才：最近你賣出多少美元？

楊總裁金龍：最近我們是有賣，但是我們會公布。

羅委員明才：有沒有超過 1,800 億？

楊總裁金龍：什麼？

羅委員明才：美元。

楊總裁金龍：我們會公布，我們會適時公布。

羅委員明才：上一次公布是多少？

楊總裁金龍：上一次 8 月份的時候我們有公布。

羅委員明才：上一次是多少？

楊總裁金龍：我們是減少我們的外匯存底，但是我們沒有公布……

羅委員明才：8 月份的時候你在市場拋出多少？

楊總裁金龍：我們上半年是 8.8 億，去年是四十七點幾，所以兩個加起五十六點幾。

羅委員明才：五十幾億。

楊總裁金龍：五十六。

羅委員明才：56 億。

楊總裁金龍：6 月之前的一年是五十六億多。

羅委員明才：你這個數字已經走過就留下痕跡，你有沒有計畫在現在的 10 月、11 月、12 月，因為明年又有總統大選的問題。

楊總裁金龍：是。

羅委員明才：如果臺幣一下子急貶到你剛剛所沒有承認的 35 元……

楊總裁金龍：沒有啦！

羅委員明才：那會造成多少企業應變的危機？

楊總裁金龍：不會，委員，我跟委員保證，中央銀行有這個能力去維持我們匯率的穩定。

羅委員明才：所以你有信心？

楊總裁金龍：當然有信心，從以前到現在……

羅委員明才：所以臺幣不會貶破 35 元？

楊總裁金龍：貶破多少那都不重要。

羅委員明才：每個都覺得很重要。

楊總裁金龍：我不認為……

羅委員明才：現在廠商都在問。

楊總裁金龍：我們的 NEER，如果跟所有一籃子貨幣來講的話，我們幾乎是沒有升也沒有貶，而且很穩定，這樣就可以了。

羅委員明才：過去臺幣一直在升值，你看才短短 2 年的時間，之前臺幣最高的時候是多少兌換 1 美元？

楊總裁金龍：我記得我們 2019 年、2020 年……

羅委員明才：27 塊半。

楊總裁金龍：沒有，二十六點九……

羅委員明才：更高。

楊總裁金龍：27.692，還是二十六點幾。

羅委員明才：對，那時候的彭淮南防線，現在不能講彭淮南了，因為是前總裁，現在要講金龍防線，那時候最高就是 27.5，那請問臺幣最近的防線就是大家所認知的 32.5 嗎？

楊總裁金龍：我也都講得很清楚，事實上在中央銀行的心目中沒有所謂的防線，我們心目中只是說新臺幣一定要相對的穩定，然後不要危及……

羅委員明才：總裁，我請教，你不要太緊張，不要把它當成質詢，以你的投資來說，一樣是貨幣，現在如果以新臺幣的模式存在臺灣，請問定存是多少？

楊總裁金龍：我們的定存現在 1 年期的話好像是 1.6% 左右。

羅委員明才：5 年期呢？

楊總裁金龍：我們好像很少有 5 年期，只有 2 年期的。

羅委員明才：2 年期呢？

楊總裁金龍：2 年期大概將近 2%。

羅委員明才：將近 2%，2 年期一樣的貨幣存在臺灣是 2%，請問如果同樣的錢換成美金，我存在美金現在定存可以領多少錢？

楊總裁金龍：現在我想至少都有 4% 到 5%。

羅委員明才：有接近 5% 嘛！

楊總裁金龍：對，4% 到 5% 都應該有。

羅委員明才：請問總裁，如果在理財的概念，那你當然寧可趕快換成美金啊！1 年 5%，多麼甜，多麼美。

楊總裁金龍：因為你說是 2 年嘛！但是等到 2 年的時候你能夠確定新臺幣不會對美元升值嗎？如果說新臺幣對美元升值，來個 5%，那你沒有賺到新臺幣的 2%，你拿到 4% 到 5%，那匯率都把你吃掉了。

羅委員明才：可是臺幣現在 2% 的誘因不大啊！

楊總裁金龍：所以委員不要想成我們的利差一定是賺，而不去考慮到匯差……

羅委員明才：因為時間的關係，請問總裁，現在這些做國際貿易的中小企業，這個時刻總裁你要給他們什麼建議？

楊總裁金龍：中小企業？

羅委員明才：對，做貿易的這些企業，你給他們什麼建議？通通不許動？

楊總裁金龍：沒有，在中央銀行的立場……

羅委員明才：還是叫他們去買比特幣，還是叫他們去買穩定幣？

楊總裁金龍：我想每一個人、每個企業的理財、投資的策略都不一樣。

羅委員明才：總裁，你嘛「撇步」教兩步，讓大家聞香一下。

楊總裁金龍：我們不適宜……

羅委員明才：不然我們中小企業有一百多萬家，每個都嗷嗷待哺，也不曉得怎麼樣來操作，好不容易賺了 3%、5%，不小心全部都匯損吃掉、吃光。

主席：好，總裁，我們時間到了。

羅委員明才：好，謝謝。

主席：接下來我們請鄭正鈐委員、鄭正鈐委員、鄭正鈐委員不在。

莊競程委員、莊競程委員、莊競程委員不在。

廖婉汝委員、廖婉汝委員、廖婉汝委員不在。

楊瓊瓔委員、楊瓊瓔委員、楊瓊瓔委員不在。

邱志偉委員、邱志偉委員、邱志偉委員不在。

陳椒華委員、陳椒華委員、陳椒華委員不在。

蔡易餘委員、蔡易餘委員、蔡易餘委員不在。

我們今日登記發言委員均已答詢完畢。

現在處理提案，請議事人員宣讀今日審查預算案之審查項目及提案，含臨時提案共 3 案，宣讀完畢後進行協商。

一、預算數：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行政院歲入部分

第 5 款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請參閱總預算書歲入部分第 206 至 207 頁）

第 1 項 行政院

第 1 目 營業基金盈餘繳庫 2,000 億 2,706 萬元

（係中央銀行股息紅利繳庫數）

二、委員提案：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1.機關（單位）名稱：中央銀行

主決議

央行指出，全球經濟面臨多重下行風險：(1)主要央行緊縮貨幣政策效果影響全球經濟及金融穩定；(2)中國大陸經濟成長放緩，影響全球景氣；(3)全球經濟零碎化及供應鏈重組影響全球經貿發展；(4)氣候變遷加劇大宗商品供應風險，地緣政治風險升高恐推升大宗商品價格。

爰要求中央銀行針對四種下行風險對台灣經濟、財政實質面影響，產生的負面效應進行評估，並於一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林德福 賴士葆 羅明才

2.主決議：

有鑑於近年來許多新型金融科技對我國金融市場影響漸深，特別是虛擬資產業例如 P2P 平台，先買後付等涉及金流的類金融業，亦是影響金融市場的重要因素，中央銀行應站在穩定金融市場的角度，提出監管新型金融科技建言，故提案要求中央銀行於兩個月內提出評估報告，以健全國內資本市場。

提案人：郭國文

連署人：高嘉瑜 鍾佳濱

三、臨時提案：

現行台灣可以直接提供外幣現鈔兌換台幣現鈔之自動化設備極為稀少，且幣別種類有限，導致外國旅客來台遇有外幣現鈔兌換台幣需求時，僅能前往有營業時間限制且等待時間機會成本高之銀行臨櫃換匯服務。

借鏡韓國新創公司 WOWPASS 除能提供多種幣別外幣現鈔兌換之服務外，也可將旅客手中外幣換成韓幣以儲值卡模式存入卡片，同時結合「小額換匯」、「現金刷卡」、「交通票卡」、「電信 SIM 卡」等功能，供外國旅客能憑單一卡片完成多項旅途需求，並能以當地金融卡消費形式進行消費交易，達到便利交易同時減少貨幣印刷鑄造，落實無紙化的綠色金融！

綜前述，爰請中央銀行於兩個月內提交「打造外幣現鈔兌換台幣現鈔及儲值卡之複合式設備可行性」書面報告。

提案人：林楚茵 鍾佳濱 郭國文

主席：針對林德福委員所提的這個主決議案，總裁有跟提案委員協商好的文字修正，請你說明一下。

楊總裁金龍：我們把最後一段「爰要求中央銀行針對四種下行風險對台灣經濟」後面的「財政實質面影響」劃掉，委員也同意把後面的文字劃掉。

主席：好，那我們是不是就照協商文字通過？

楊總裁金龍：是。

主席：接下來主決議案第 2 案。

楊總裁金龍：我們的建議是，我們遵照辦理，但是稍微有點文字上的修改，改為「特別是虛擬資產業例如 P2P 平台，先買後付等涉及金流的類金融業，中央銀行應站在穩定金融市場的角度，提出監管新型金融科技建言，故提案要求中央銀行於兩個月內提出評估報告，以健全國內資本市場」。

主席：上面是不是在「中央銀行」前面還要加一句「亦是影響金融市場的重要因素」？

楊總裁金龍：對。

主席：加這句，好，如果沒有意見，我們就按照協商結論做文字修正。

臨時提案的部分？

楊總裁金龍：臨時提案第 3 案的最後二行修正為「爰請中央銀行會同金管會於兩個月內提交『打造外幣現鈔兌換台幣現鈔及儲值卡之複合式設備可行性』書面報告」。

主席：請問林楚茵委員？

林委員楚茵：前面還有一段對不對？

楊總裁金龍：那段也可以把它放進去。

林委員楚茵：好，OK，沒問題。

主席：「爰請」前面再加「本案涉及電子支付」。

楊總裁金龍：這個也可以把它放進去。

主席：第三行中間的部分「僅能前網」的「網」字寫錯，我們一併修正。

林委員楚茵：對，也修正。

主席：好，我們就照修正文字通過。

請議事人員宣讀協商結論。

協商結論：

主決議第 1 案修正通過；主決議第 2 案照案通過。

主席：請問各位委員，對協商結論有無異議？（無）沒有，我們就無異議通過。

本日會議作如下決定：報告說明及詢答完畢，委員質詢未答復或請補充資訊，請中央銀行於一週內以書面答復委員；另有要求期限者，從其所定。

費委員鴻泰、余委員天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並請中央銀行以書面答復。

委員費鴻泰書面質詢：

8 月通膨率擴至 2.52%，為七個月以來新高。今年 1～8 月平均，較上年同期漲 2.29%。

◎2022、2023 年的消費者物價（CPI）上漲率平均都在 2%之上，今年 6、7 月好不容易回落至 2%以下，結果 8 月又衝上去，美國、歐洲也有同樣的情況。

◎從幾項指標看起來，二次通膨蓄勢待發？這也是廠商對明年景氣戒慎恐懼的主要原因，會不會進一步牽動美國聯準會和中央銀行接下來的雙率政策？

◎相較去年比較嚴重的通膨，今年雖有降溫，但隨著明年基本工資調漲，經濟部也決定百貨、大型餐飲、電影院、健身房、與外燴團膳共五行業結束優惠，電價恢復補漲 15%，這些因素，都造成民眾對物價上漲的預期心理，進而推升物價漲勢？

◎明年基本工資將調漲 4.05%，這次基本工資調幅，一方面照顧到勞工，也沒有多到讓廠商完全無法應付，但因台灣正面臨出口衰退，導致相關廠商營收下降，基本工資調漲太多將造成人事成本上升，廠商撐不住可能導致債務違約，一旦成為普遍現象，會不會因此爆發系統性的金融風險？

◎台灣如今面臨的經濟問題並非通膨，而是可能陷入經濟衰退，央行有考慮「預防性降息」來刺激經濟，降低廠商利息支出、減輕經營壓力？

中央銀行示警，近期穩定幣的發展與應用範圍，逐漸由虛擬市場的交易媒介，進入實體經濟作為支付工具，一旦單一法幣掛勾穩定幣的使用規模擴大、應用場景增加或廣泛用於跨境支付，如未予以納管，將可能產生支付及金融體系的系統性風險。

◎目前全球共有 148 種穩定幣，總市值約 1,244 億美元（約 3.98 兆台幣），占全體虛擬資產市值約 12%，穩定幣市值前五大皆為美元掛鉤穩定幣，占穩定幣總市值 96%。

◎中央銀行 2018 年曾撰寫「主要國家 P2P 借貸之發展經驗與借鏡」，除點出國際間已衍生詐騙等問題，也提出主要國家經驗，作為我國管理 P2P 借貸參考。但事後，相關政府部會未積極應變 P2P 監管制度，政府也尚未明定監管 P2P 的機關，最後爆發出 im.B 平台的詐騙案。

◎央行會不會覺得每次的示警，最後都像狗吠火車，相關部會還是動也不動，等到出大事了才來事後檢討？

◎這次關於穩定幣的納管，央行的具體建議為何？由哪一個部會主導較適當？

委員余天書面質詢：

據統計，今年第三季新台幣兌美元匯率累計重貶 1.13 元，貶值幅度高達 3.51%，更超過日圓、韓元、人民幣與星元，被國際媒體稱為「最弱亞幣」。

而根據央行發布數據，2020 年投入阻升買匯共 391 億美元、2021 年投入阻升買匯達 91 億美元；然而，2022 年下半年到 2023 年上半年的一年間，央行僅投入阻貶賣匯 56 億美元，顯然我國存在阻升與阻貶之間力道拿捏不相當的情形。本席認為央行應正視此問題，並清楚說明是否在決策前，是否已有充分考量新台幣貶值所帶來民眾生活成本增加造成的衝擊。

但本席亦能同意，實務上阻升容易阻貶難，面對熱錢炒匯可以透過行政權適度阻止，但面對外資大量賣股匯出，在自由經濟的價值下難有具體的作為。本席認為，央行眼下應盡量避免新台幣短期大幅波動導致恐慌性預期心理，並在國際金融趨勢下盡可能延緩貶值幅度與速度。

此外，本席也要提醒央行，今年的 GDP 成長率預期已從 1.72%下修至 1.46%，核心 CPI 年增率預期則從 2.38%升至 2.44%。在近期新台幣大貶的情形下，國人須同時應對輸入性通膨與經濟增長放緩的壓力，實質利率為負的情況下可能加劇國人分配不正義的感受，央行在貨幣與利率政策上應更為審慎地進行決策。

主席：針對討論事項作如下審查之結果：一、審查中華民國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行政院歲入預算有關中央銀行股息紅利繳庫部分，照案通過。行政院營業基金盈餘繳庫暫照列，俟所屬營業基金審議確定後再行調整。

請問各位委員，對以上決議有無異議？（無）沒有異議，我們通過。

本次會議議程已進行完畢，倘有不在場委員補提書面質詢，一併列入紀錄，刊登公報，並請議事人員協助處理。散會。

散會（11 時 53 分）

本期委員發言紀錄索引

立法院第10屆第8會期外交及國防委員會第3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邀請國家安全局局長蔡明彥率相關情報機關首長提出「國家情報工作暨國家安全局業務報告」，並備質詢 (頁次：1 - 56)	
發 言 者	廖婉汝（主席）、林昶佐、邱臣遠、羅致政、江啟臣、林靜儀、吳斯懷、王定宇、何志偉、趙天麟、游毓蘭、馬文君、李德維、蔡適應、張其祿、陳以信、陳明文、楊瓊瓔

立法院第10屆第8會期經濟委員會第4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邀請經濟部部長列席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

(頁次：57 - 128)

發 言 者

蔡易餘（主席）、邱議瑩、楊瓊瓔、孔文吉、蘇治芬、呂玉玲、陳超明、邱志偉、蔡培慧、翁重鈞、賴瑞隆、林德福、洪孟楷、鄭天財 Sra Kacaw、陳亭妃、鍾佳濱、廖國棟、陳椒華、林岱樺、蘇震清、陳明文、邱臣遠、林靜儀、陳培瑜、賴惠員

立法院第10屆第8會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2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邀請文化部部長史哲列席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

(頁次：1 2 9 - 1 8 2)

發 言 者

鄭麗文（主席）、陳秀寶、張廖萬堅、黃國書、鄭正鈴、吳思瑤、林宜瑾、張其祿、
鍾佳濱、范 雲、高金素梅、陳培瑜、陳椒華、萬美玲、陳靜敏

立法院第10屆第8會期內政委員會第3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邀請內政部部长、經濟部部長、經濟部產業發展署署長、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局長、內政部消防署署長就「從科技園區大火，檢討火災搶救、火災預防及廠商安全管理」進行專題報告並備質詢
(頁次：183 - 248)

發 言 者

游毓蘭（主席）、王美惠、羅美玲、張宏陸、陳琬惠、李德維、
鄭天財 Sra Kacaw、莊瑞雄、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賴品妤、林文瑞、
黃世杰、陳玉珍、陳椒華、江啟臣、高嘉瑜、邱顯智、廖婉汝、張其祿、蔡易餘、
楊瓊瓔

立法院第10屆第8會期內政委員會第3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邀請內政部部長、內政部警政署署長、內政部消防署署長、衛生福利部、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經濟部、勞動部、考試院、銓敘部就「從屏東消防大火，檢討相關法制（含警消人事專法、警消組織工會權利、公安檢查、廠房建照管理、勞動法遵）」進行專題報告並備質詢

(頁次：249 - 304)

發 言 者

游毓蘭（主席）、陳琬惠、王美惠、鄭天財 Sra Kacaw、羅美玲、張宏陸、
李德維、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楊瓊瓔、莊瑞雄、賴品妤、黃世杰、
鍾佳濱、范 雲、陳椒華、林文瑞、陳玉珍

立法院第10屆第8會期財政委員會第3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邀請財政部莊部長翠雲率所屬機關首長暨國營事業董事長、總經理（含各轉投資事業機構公股代表之董、監事）列席業務報告，並備質詢
(頁次：305 - 368)

發 言 者	沈發惠（主席）、吳秉叡、林德福、賴士葆、郭國文、李貴敏、鍾佳濱、費鴻泰、高嘉瑜、林楚茵、羅明才、曾銘宗、陳椒華、張其祿、邱顯智、余 天

立法院第10屆第8會期財政委員會第3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一、邀請中央銀行楊總裁金龍率所屬單位主管暨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列席業務報告，並備質詢；二、審查中華民國113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詢答及處理）行政院歲入預算有關中央銀行股息紅利繳庫部分
(頁次：369 - 446)

發 言 者	沈發惠（主席）、林德福、吳秉叡、賴士葆、李貴敏、郭國文、高嘉瑜、鍾佳濱、林楚茵、曾銘宗、江永昌、張其祿、羅明才、費鴻泰、余 天

本期冊別	全一冊
本期期數	5151
出版日期	中華民國 112 年 10 月 26 日（星期四）
發行	立法院公報處
地址	臺北市中山南路一號
電話	(02)23585127 (02)23585858 轉 1367、1389
網址	http://lci.ly.gov.tw